

责任编辑 史春燕  
装帧设计 熊柳洪

八 · 景 · 泰 · 年 · 鉴 · 五

# 景泰年鉴

2019

景泰县人民政府主办  
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甘肃文化出版社



定价：286.00元



甘肃文化出版社

景泰县人民政府主办  
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白银市年鉴丛书

# 景泰年鉴

JINGTAI NIAN JIAN

## 2019

景泰县人民政府主办  
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甘肃文化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 I P) 数据

景泰年鉴. 2019 / 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 兰州 : 甘肃文化出版社, 2019. 10  
ISBN 978-7-5490-1925-0

I. ①景… II. ①景… III. ①景泰县—2019—年鉴  
IV. ①Z524. 2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220932号

## 景泰年鉴(2019)

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 编

---

责任编辑 | 史春燕

装帧设计 | 熊柳洪

出版发行 |  甘肃文化出版社

网 址 | <http://www.gswenhua.cn>

投稿邮箱 | [press@gswenhua.cn](mailto:press@gswenhua.cn)

地 址 | 兰州市城关区滨河东路520号 730000(邮编)

---

营销中心 | 王 俊 贾 莉

电 话 | 0931-8454870 8430531(传真)

---

印 刷 | 郑州瑞祥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 889毫米×1194毫米 1/16

字 数 | 455千字

印 张 | 16.5 彩插 | 16

版 次 | 2019年10月第1版

印 次 | 2019年11月第1次

书 号 | ISBN 978-7-5490-1925-0

定 价 | 286.00元

---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举报电话:0931-8454870)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们联系

# 景泰年鉴编纂委员会

顾 问 李作璧

主 任 张文玲

副 主 任 高兴国 马世斌 韦秉花 王万龙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 峰 王有余 王鹏岩 王新鹏 王扶海 王兴富 王洪安 王安民  
方耀儒 冯国泽 乔占胜 闫沛川 安方皋 余希宏 余法祖 张富祥  
张相祖 张盛林 张麟玉 张正军 刘免国 李自科 李生军 李成名  
李进星 吴 滨 罗文檀 周玉璟 赵启志 陈俊德 胡秉胜 侯治天  
高岳贵 徐 东 席 旭 郝国华 郝维勤 崔巨明 黄育诚 韩文才  
董 萍 焦泳舜 缪显军

## 《景泰年鉴》编辑部

主 编 罗文檀

编 辑 戴尚德 李效荣 魏登娟 姚学礼



# 景泰名片

## 2018

# 数字景泰

## 2018

- ★ 丝路重镇 秦陇锁钥
- ★ 清“三朝武臣巨擘”岳钟琪故里——永泰城
- ★ 西路红军征战地、组建地
- ★ 河西最早的群众抗日组织“五佛抗日促进会”
- ★ 中华之最——景泰高扬程提灌工程
- ★ 中华自然奇观——国家地质公园黄河石林
- ★ 中国十大最美乡村——景泰县龙湾村（农业部住建部旅游局）
- ★ 中国传统村落——景泰县永泰村（住建部、文化部、财政部）
- ★ 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永泰龟城和五佛沿寺石窟
- ★ 西部重要影视基地
- ★ 黄河上游重要农业灌溉区
- ★ 国家商品粮基地县
- ★ 全国A级绿色食品生产基地
- ★ 国家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县
- ★ 甘肃省新增50亿斤粮食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县
- ★ 全省工业百强企业——寿鹿山水泥公司
- ★ 甘肃省卫生县城
- ★ 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景泰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国家人口委）
- ★ 牛羊产业大县建设先进县（甘肃省人民政府）
- ★ 甘肃省双拥模范县（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
- ★ 全国百家示范乡镇——上沙沃镇（中华全国总工会）
- ★ 名优特产  
农产品有灌区主产优质小麦、玉米、水稻、洋芋；适宜山区种植的青稞、莜麦、黑豌豆、扁豆等杂粮和油菜籽、和尚头小麦；瓜果品有西瓜、甜瓜、旱砂地籽瓜、小金瓜、枸杞、红枣、苹果、早酥梨、大接杏、文冠果、油料牡丹等；还有野生蘑菇、发菜、沙葱菜；畜产品有山羊绒、滩羊羔皮、甘草羊、羊羔肉；水产品有南美白对虾、淡水鱼；工矿品有水泥、石膏、石灰石、煤炭、硅铁、铜矿、原盐等



总面积：5483平方千米

年末人口总数：23.96万人

地区生产总值：54.97亿元

第一产业增加值：13.11亿元

第二产业增加值：12.07亿元

第三产业增加值：29.79亿元

一、二、三产业构成：24：22：54

农作物播种面积：82.19万亩

粮食总产量：22.92万吨

工业总产值：37.68亿元

建筑业实现总产值：1.47亿元

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2.4亿元

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支出：20.3亿元

全年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1.48亿元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6131元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10700元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80.83亿元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66.73亿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7亿元

全县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143024人

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职工：18313人

农村合作医疗参保人数：182941人

在校学生：26291人

卫生机构：18个

卫生技术人员：690人

各类卫生机构床位：722张

固定资产投资：31.48亿元



党建活动

监察体制改革



县委党校纪念建党97周年——“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活动



一条山镇开展“七一”集中宣誓



景泰电信主题党日活动



1月12日，景泰县人民检察院部分干警转隶县监察委



1月17日，景泰县监察委员会挂牌



景泰县执法局冬训

社会活动



4月3日，五佛乡人居环境整治誓师再推进授旗仪式



8月19日，景泰县召开首届“医师节”表彰大会



5月30日，政协景泰县委员会组织调研特色小镇建设



卫计工作人员检测学校卫生

道路交通



交运人员抢修水毁道路



黄河石林22道弯



公路段养护工人撒布融雪盐

县域经济



景泰电信千兆智慧小区开通现场



9月29日，第一届农民丰收节上“三变”改革分红发放仪式



菁茂农业中药饮片加工车架



菁茂农业8万立方米蓄水池





菁茂寺滩黄崖坝中药材种植基地



正路文冠果



红枣“战斗鸡”



金坪生猪育肥园区生猪出栏



羊肉分割车间



喜集水村6000亩梭梭苜蓿种植基地



菁茂农业甘草种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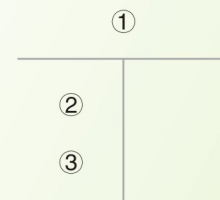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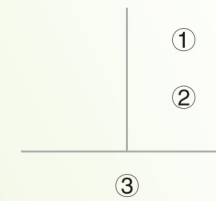


五佛现代渔业产业园之千亩百塘塘虾养殖基地

文化旅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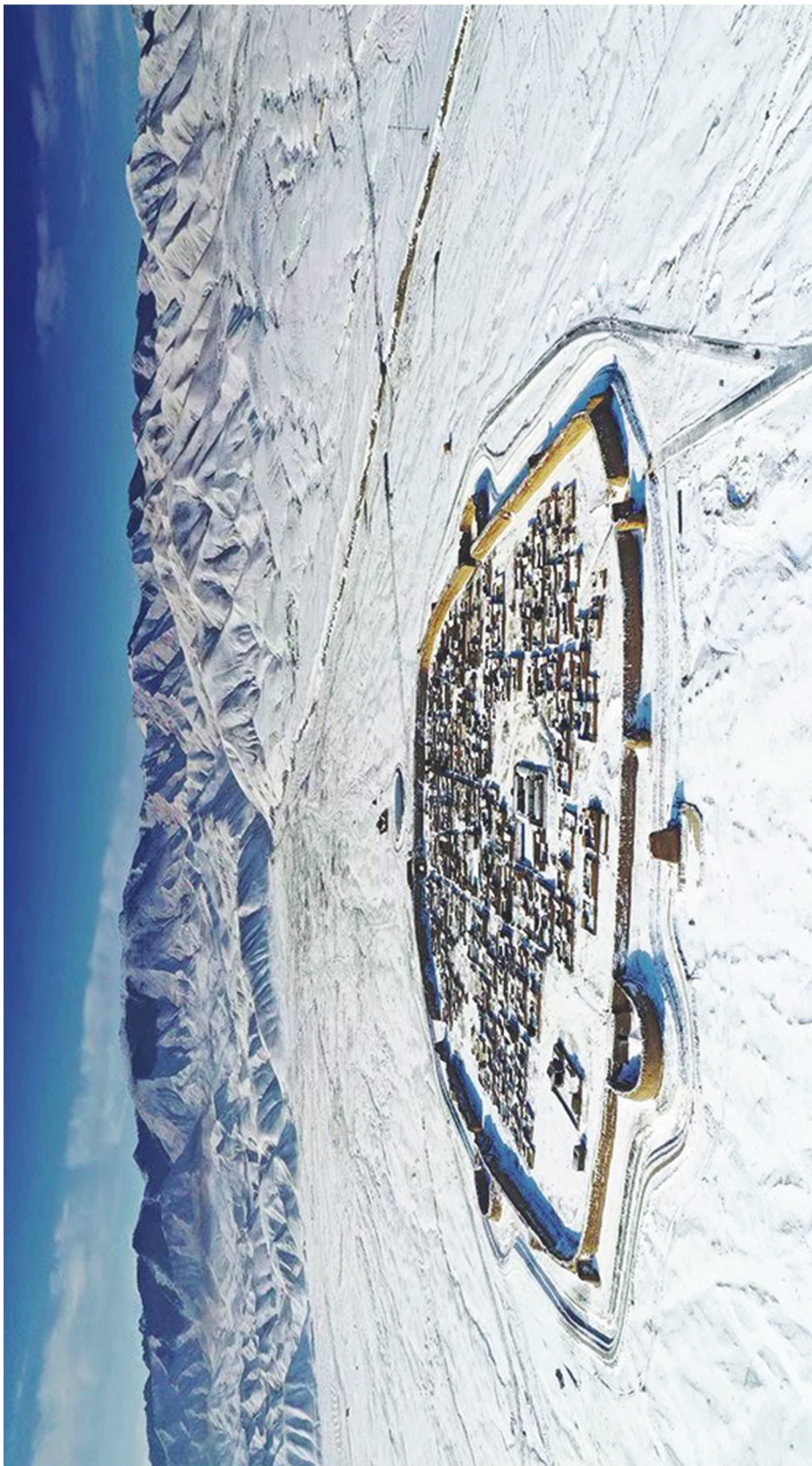


- ① 大水碓美丽乡村建设
- ② 景电灌区
- ③ 景泰白墩子盐沼国家湿地



①②③草窝滩镇西和村





龟城雪景

## 编辑说明

一、《景泰年鉴》(2019)由中共景泰县委、景泰县人民政府主办,景泰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是系统记述景泰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情况的年度资料性文献。旨在反映景泰县2018年度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成就,为各级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依据,为国内外各界人士了解景泰、研究景泰提供权威的地情信息,也为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积累资料。

二、本年鉴行文以语体文记叙体为主,其中大事记采用编年体。

三、本年鉴收录了2018年度的领导名录、省部级先进模范人物和新聘的县属事业单位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四、本年鉴由图片和文字两部分组成。文字部分除特载、大事记、县情概览、附录外,其余采取分类编辑法,采用类目一分目一条目三个层次,条目为年鉴内容的基本单位,其标题用黑体字加【】。

五、本年鉴中有关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数据,均以景泰县统计局公布的统计数据为准。个别部门和单位因拒绝供稿而无法录入。供稿人姓名在文中注明。

六、本年鉴文字和图片资料由各乡镇、县直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驻景各单位提供,经各供稿单位领导及景泰年鉴编纂委员会成员分别审核,由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集中编纂审定。

《景泰年鉴》编辑部

2019年6月





## 特 载

在县委十四届十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1
在县委十四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	12
政府工作报告 .....	21

## 大 事 记

1月 .....	31
2月 .....	31
3月 .....	31
4月 .....	32
5月 .....	32
6月 .....	32
7月 .....	32
8月 .....	33
9月 .....	33
10月 .....	33
11月 .....	33
12月 .....	33

## 县情概览

综述 .....	34
脱贫攻坚 .....	34
经济结构优化 .....	35
项目建设 .....	36

改革创新 .....	36
生态环保 .....	36
城乡面貌整治 .....	36
民生福祉 .....	36

## 中国共产党景泰县委员会

### 县委全委会议

第十四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	38
-----------------------	----

### 县委常委会议

第二十二次县委常委会议 .....	38
第二十三次县委常委会议 .....	38
第二十四次县委常委会议 .....	38
第二十五次县委常委会议 .....	39
第二十六次县委常委会议 .....	39
第二十七次县委常委会议 .....	39
第二十八次县委常委会议 .....	39
第二十九次县委常委会议 .....	39
第三十次县委常委会议 .....	40
第三十一次县委常委会议 .....	40
第三十二次县委常委会议 .....	40
第三十三次县委常委会议 .....	40
第三十四次县委常委会议 .....	40
第三十五次县委常委会议 .....	40
第三十六次县委常委会议 .....	40
第三十七次县委常委会议 .....	41
第三十八次县委常委会议 .....	41
第三十九次县委常委会议 .....	41



第四十次县委常委会议 .....	41
第四十一次县委常委会议 .....	41
第四十二次县委常委会议 .....	41
第四十三次县委常委会议 .....	41
第四十四次县委常委会议 .....	42
第四十五次县委常委会议 .....	42
第四十六次县委常委会议 .....	42
第四十七次县委常委会议 .....	42

**主要工作**

概况 .....	42
经济发展 .....	42
精准脱贫 .....	43
环境优化 .....	44
改革创新 .....	45
扫黑除恶 .....	45
社会事业 .....	45
民生保障 .....	45
民主法治 .....	45
党的建设 .....	45

**县委办公室工作**

调研工作 .....	46
文稿起草 .....	46
信息工作 .....	46
综合协调 .....	47
会务工作 .....	47
机要工作 .....	47
保密工作 .....	47
党的建设 .....	47
精准扶贫 .....	47

**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景泰县监察委员会**

政治纪律 .....	48
管党治党 .....	48
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	48
反腐败斗争 .....	48
整治基层腐败 .....	48
组织和制度 .....	49
作风建设 .....	49

**组织**

概述 .....	49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	49
干部人事工作 .....	49
基层党建 .....	50
人才工作 .....	50

**宣传**

理论学习 .....	51
思想宣传 .....	51
精神文明 .....	52
文化产业 .....	52

**政法**

政治建设 .....	52
综合治理 .....	52
维稳安保 .....	53
扫黑除恶 .....	53
依法治县 .....	54
队伍建设 .....	54

**统战**

理论学习 .....	55
服务大局 .....	55
党外人士工作 .....	56
民族工作 .....	56
宗教工作 .....	56
非公经济工作 .....	56
海外统战工作 .....	56

**县直机关工委**

学习教育 .....	57
组织建设 .....	57
党员发展 .....	57
机关党建 .....	57
督查指导 .....	57
廉政建设 .....	57

**机构编制**

政策学习与调研 .....	58
重点领域机构改革 .....	58

“四办”改革 .....	58	老干部作用发挥 .....	64
通用目录梳理工作 .....	58	<b>关心下一代工作</b>	
“最多跑一次”事项公布 .....	58	概述 .....	64
规范政务服务 .....	59	服务青少年 .....	65
调整权责清单 .....	59	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 .....	65
“减证便民”专项行动 .....	59	创造良好环境 .....	65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	59	办实事解难事 .....	66
优化机构编制 .....	59	自身建设 .....	66
编制实名制管理 .....	59	<b>景泰县人民代表大会</b>	
电子政务建设 .....	60	<b>常务委员会</b>	
编制集中管理 .....	60	<b>重要会议</b>	
编制审批和职数管理 .....	60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机构编制监督检查 .....	60	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	67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	60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b>党校教育</b>		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	67
干部教育培训 .....	60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教学科研及师资队伍建设和	61	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	67
创新发展 .....	61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校园文化 .....	61	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	67
<b>党史研究</b>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党史编写 .....	61	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	67
党史研究 .....	61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党史宣传教育 .....	61	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	68
学习培训 .....	61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b>档案管理</b>		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	68
档案馆建设 .....	62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提升档案管理水平 .....	62	员会第十八次会议 .....	68
档案规范化指导 .....	62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推进档案数字化 .....	62	员会第十九次会议 .....	68
档案执法检查与宣传 .....	62	全县乡镇人大工作和建设经验交流会议 .....	69
档案安全保障 .....	62	<b>常务委员会工作</b>	
发挥档案存史功能 .....	63	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 .....	69
<b>老干部工作</b>		依法行使职权 .....	69
概况 .....	63	强化监督 .....	69
政治待遇落实 .....	63	参与推动脱贫 .....	69
生活待遇落实 .....	63	履行监督职能 .....	69
活动阵地建设 .....	64		





探索创新监督 .....	69
推进依法治县 .....	70
发挥代表作用 .....	70
抓好建议督办 .....	70
拓宽联系渠道 .....	70
自身建设 .....	70
基层人大工作指导 .....	71

## 景泰县人民政府

### 常务会议纪要

第二十一次常务会议 .....	72
第二十二次常务会议 .....	73
第二十三次常务会议 .....	75
第二十四次常务会议 .....	78
第二十五次常务会议 .....	80
第二十六次常务会议 .....	80
第二十七次常务会议 .....	82
第二十八次常务会议 .....	83
第二十九次常务会议 .....	85
第三十次常务会议 .....	87
第三十一次常务会议 .....	89
第三十二次常务会议 .....	90
第三十三次常务会议 .....	90
第三十四次常务会议 .....	92
第三十五次常务会议 .....	93
第三十六次常务会议 .....	96

### 政府办公室工作

参谋助手 .....	98
协调服务 .....	98
信息工作 .....	98
工作督办 .....	98
应急管理 .....	98

### 法制工作

依法行政培训 .....	98
证明事项清理 .....	99
规范性文件和政府合同审查备案 .....	99
公正文明执法 .....	99
行政权力监督 .....	99

行政复议应诉 .....	100
组织保障 .....	100

### 信访

概况 .....	100
解决重点信访事项 .....	100
畅通信访渠道 .....	101
排查矛盾纠纷 .....	101
营造依法信访氛围 .....	101
提升信访服务水平 .....	102
服务大局 .....	102

### 信息

视信频会议室的管理与维护 .....	103
政务专网建设 .....	103
农村信息公共服务网络工程 .....	103
门户网站建设 .....	103

### 外事侨务

因公出国(境)管理 .....	103
重要外事侨务接待 .....	103
侨情统计 .....	103
困难侨眷帮扶 .....	103

### 地方志

概况 .....	103
年鉴编纂 .....	103
目标责任落实 .....	104
人大志撰写 .....	104

### 金融工作

概况 .....	104
拓宽融资渠道 .....	104
创新信贷模式 .....	104
征信建设 .....	104
风险防控 .....	104

### 机关事务管理

常规工作 .....	105
基建工作 .....	105
会议服务 .....	105

公共节能 .....	105
车辆管理 .....	105
安全管理 .....	105
用房管理 .....	106
接待服务 .....	106

### 安全生产监督

概况 .....	106
宣传教育 .....	106
责任落实 .....	106
专项整治 .....	106
防汛应急 .....	107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景泰县委员会

### 全委会议 .....

108

### 常务委员会

九届五次常委会议 .....	108
九届六次常委会议 .....	109
九届七次常委会议 .....	109

### 主席会议

第一次主席会议 .....	109
第二次主席会议 .....	110

### 重要活动

调查全县脱贫攻坚工作情况 .....	110
--------------------	-----

### 主要工作

强化学习 .....	110
强化责任 .....	110
提升素质 .....	110
服务大局 .....	111
协商民主 .....	111
关注民生 .....	112
团结协作 .....	112

## 群众团体

### 景泰县总工会

困难职工建档 .....	113
帮扶救助 .....	113
关爱女职工 .....	113
劳模典型示范 .....	113
建立长效机制 .....	113
服务中心建设 .....	113
维护职工权益 .....	114
职工文体活动 .....	114
“三城同创”活动 .....	114
基层组织建设 .....	114
农民工入会 .....	114
工会创建 .....	114
平等协商 .....	114
经费审查 .....	115

### 共青团

宣传活动 .....	115
志愿服务 .....	115
青少年权益 .....	115
基层团组织 .....	115

### 妇女联合会

妇女思想基础 .....	115
统筹发展 .....	115
家庭文明建设 .....	116
维权工作 .....	116
组织建设 .....	116

### 文联

文化活动 .....	116
其他活动 .....	117
刊物出版 .....	117

### 科学技术协会

科普宣传 .....	117
科技培训 .....	117
科技应用 .....	117
科普及惠农项目 .....	117



群众性科技组织建设	117
科普阵地建设	117

### 红十字会

基层组织建设	118
“三救三献”	118
志愿服务	118
项目建设	118

### 景泰红西路军研究会

概述	118
红色调研	118
文明传承	118

## 军 事

### 人民武装

战备训练	119
民兵调整改革	119
兵员征集	119
双拥共建	119
安全管理	119

### 武警景泰县中队

概况	119
组织建设	120
中心任务	120
军事训练	120
安全管理	120
后勤建设	120

### 公安消防

队伍管理	120
应急救援	120
火灾防控	120
智慧消防建设	120
消防宣传	121
后勤保障	121
队站建设	121

## 公检法司

### 公安

维护稳定	122
专项斗争	122
治安管控	122
队伍建设	122

### 检察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23
聚焦监督主责主业	123
保障脱贫攻坚	123
优化营商环境	123
促进绿色发展	123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24
公益诉讼工作	124
司法责任制改革	124
司法体制配套改革	124
其他改革	124

### 审判

概述	124
履行职能	124
司法为民	125
司法改革	125
队伍建设	125

### 司法

法制宣传教育	125
人民调解	125
矫正管理	125
安置帮教	125
法律服务	125
基层司法所建设	125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25

## 工业、住房和城乡建设

### 工业和信息化

工业增加值	126
固定资产投资及淘汰落后产能	12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外贸出口总额 .....	126	环境监督管理 .....	131
“小升规” .....	126	污染源普查 .....	131
电子商务 .....	126	<b>城市园林建设</b>	
企业促销和行业会展 .....	126	概述 .....	131
<b>住房和城乡建设</b>		体育场绿化景观工程 .....	131
棚户区改造及保障性住房建设 .....	127	城区生态修复工程 .....	131
基本建成项目 .....	127	街道绿化 .....	132
改建项目 .....	127	人民公园绿化 .....	132
公租房建设 .....	127	人民文化广场绿化 .....	132
市政建设 .....	127	生态观光梨园建设 .....	132
城市绿化美化 .....	128	单位庭院住宅小区绿化 .....	132
供热管理 .....	128	绿化养护管理 .....	132
村镇建设 .....	128	建设项目绿地审批、验收 .....	132
人居环境整治 .....	128	<b>城市管理行政执法</b>	
传统村落保护 .....	128	违法建设查处 .....	132
工程建设管理 .....	128	户外广告管理 .....	132
建筑业管理 .....	128	市容市貌管理 .....	132
房地产市场管理 .....	128	广场秩序管理 .....	132
<b>人民防空</b>		<b>招商引资</b>	
宣传教育 .....	128	目标任务 .....	132
通信警报建设 .....	129	招商引资 .....	133
组织指挥 .....	129	产业链 .....	133
<b>住房管理</b>		<b>住房公积金管理</b>	
商品房预售管理 .....	129	目标任务 .....	133
小区物业管理 .....	129	归集扩面 .....	133
保障性住房 .....	129	政策调整 .....	133
来信来访 .....	129	窗口服务 .....	133
<b>城乡规划</b>		政务公开 .....	134
完善规划体系 .....	129	信息化建设 .....	134
规划管理 .....	129	风险防控 .....	134
违建拆除 .....	130	<b>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b>	
矛盾纠纷处理 .....	130	概述 .....	134
<b>环境保护</b>		融资情况 .....	134
概述 .....	130	项目建设 .....	134
污染防治 .....	130	“三供一业” .....	134
督察问题整改 .....	130		



工业集中区

经济运行情况 ..... 135

园区建设 ..... 135

招商引资 ..... 135

安全环保 ..... 135

农 业

农牧业

指标完成情况 ..... 136

产业化建设 ..... 136

农机化工作 ..... 136

“6+5”产业 ..... 136

两园建设 ..... 137

农民专业合作社 ..... 137

集体经济 ..... 137

农业保险 ..... 137

粮食生产 ..... 137

疫病防控 ..... 137

非洲猪瘟防控 ..... 137

质量安全 ..... 137

土地确权颁证 ..... 137

大棚房工作 ..... 137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条山农工商开发分公司

概况 ..... 138

体制机制改革 ..... 138

推进“三大一化” ..... 138

精细化管理 ..... 138

科技创新 ..... 138

重点项目建设 ..... 139

营销和品牌 ..... 139

畜牧兽医

概述 ..... 139

动物防疫 ..... 139

布病监测 ..... 139

免疫抗体检测 ..... 139

包虫病防治 ..... 139

假劣兽药查处 ..... 140

行政执法 ..... 140

非洲猪瘟防控 ..... 140

移动监管检疫 ..... 140

重点项目 ..... 140

农业机械

概述 ..... 140

农机合作组织 ..... 140

“三夏”“秋收” ..... 140

农机培训 ..... 140

农机补贴 ..... 140

深松整地 ..... 141

农机报废 ..... 141

农机安全生产 ..... 141

农业技术推广

农技服务 ..... 141

农业科技培训 ..... 141

科技示范点建设 ..... 141

旱作农业 ..... 141

土肥水工作 ..... 141

植保植检 ..... 141

园艺技术指导 ..... 142

盐碱地改良 ..... 142

农业综合开发

国家投资 ..... 142

农田建设 ..... 142

项目效益 ..... 142

扶贫开发

落实“一户一策”脱贫计划 ..... 142

脱贫攻坚问题整改 ..... 143

动态管理贫困人口 ..... 143

互助资金清退 ..... 143

扶贫资金使用 ..... 143

项目建设工作 ..... 143

贫困退出工作 ..... 144

林业

国土绿化 ..... 144

林场改革 .....	144	<b>引大入秦延伸景泰供水工程</b>	
盐沼国家湿地公园建设 .....	144	人饮供水 .....	149
林政资源管理 .....	145	农业灌溉 .....	149
森林防火 .....	145	水质达标 .....	149
保护区管理 .....	145	工程检修 .....	149
<b>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b>		永泰川引水工程 .....	150
质量安全检测 .....	145	生态农业产业园区 .....	150
乡站检测指导 .....	145	环境保护 .....	150
地理标志登记 .....	145	<b>水务工作</b>	
农产品认证 .....	145	主要指标 .....	150
认证企业监管 .....	146	重点项目 .....	150
质量安全宣传 .....	146	抗旱防汛 .....	151
质量安全整治 .....	146	水资源管理 .....	152
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 .....	146	农村人饮 .....	152
<b>景泰县农业建设投资开发公司</b>		河(湖)长制 .....	152
概况 .....	146	水价改革 .....	153
民生工程 .....	147	安全生产及质量监督 .....	153
<b>景泰县世界银行畜牧综合发展项目</b>		<b>国网景泰县城郊供电公司</b>	
概况 .....	147	电网建设 .....	153
贷款发放回收 .....	147	营销服务 .....	153
<b>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		设备维护 .....	154
概述 .....	147	电网改造 .....	154
经营效益 .....	148	<b>交通运输</b>	
<b>景电工程</b>		<b>交通运输</b>	
概况 .....	148	概况 .....	155
灌溉管理 .....	148	固定资产投资 .....	155
项目建设 .....	148	客、货运量 .....	155
民勤调水 .....	148	重点项目建设 .....	155
灌区改革 .....	148	安全整治 .....	156
水利科研 .....	148	<b>景泰县为民公交有限公司</b>	
人力资源管理 .....	148	简介 .....	156
综合经营 .....	149	项目建设 .....	156
安全生产 .....	149	企业服务 .....	156
精准脱贫 .....	149	<b>景泰奔鹿运输有限责任公司</b>	
		规范经营 .....	157



队伍建设 ..... 157

## 邮政 通信

### 邮政通信

经营情况 ..... 158  
专业发展 ..... 158  
文传业务 ..... 158  
电商分销业务 ..... 158

### 移动公司

收费和资费 ..... 158  
营销管理 ..... 159  
信息内容 ..... 159  
投诉处理 ..... 159  
用心服务 ..... 159  
优质网络平台 ..... 159  
标准化制度、规范性生产 ..... 159

### 联通公司

收费及资费 ..... 159  
营销管理 ..... 159  
服务履约 ..... 159  
信息内容 ..... 159  
投诉处理 ..... 160

### 中国电信景泰分公司

基础业务 ..... 160  
政企市场引领 ..... 160  
重点工程建设 ..... 160  
网络运行装维 ..... 161

## 商贸流通

### 市场建设

概况 ..... 162  
市场管理 ..... 162  
综合治理 ..... 162

### 烟草专卖

概况 ..... 163

经济运行 ..... 163  
网络建设 ..... 163  
专卖管理 ..... 163  
基础管理 ..... 163

### 甘肃省长城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概况 ..... 164  
财务管理 ..... 164  
仓储管理 ..... 165  
经营工作 ..... 165  
项目建设 ..... 165  
安全生产 ..... 165

## 经济管理监督

### 发展和改革

监控预警 ..... 167  
经济指标 ..... 167  
项目建设 ..... 167  
市场调控监管 ..... 167  
易地扶贫搬迁 ..... 168  
光伏扶贫 ..... 168  
安全生产 ..... 168

### 财政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 ..... 168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 ..... 168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 ..... 168  
征收管理 ..... 169  
民生改善 ..... 169  
脱贫攻坚 ..... 169  
财政改革 ..... 169  
财政风险防控 ..... 170

### 税务

概况 ..... 170  
组织收入 ..... 170  
征管体制改革 ..... 170  
税收营商环境 ..... 170

### 统计工作

统计报表 ..... 170

基础建设	170	审计整改	176
法制建设	171	<b>食品药品监督管理</b>	
经济监测预警	171	概况	176
全国经济普查	171	基层食药所建设	177
<b>市场监管</b>		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177
商事制度改革	171	监管机制	177
名牌战略	171	日常监管	177
质量工作服务	171	专项整治	177
市场监管	172	宣传培训	177
“限塑”行动	172	依法行政	178
消费维权	172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172		
非公党建	173		
<b>国土资源</b>			
依法行政	173	<b>金融 保险</b>	
用地报批	173	<b>中国人民银行景泰县支行</b>	
耕地占补平衡	173	信贷政策	179
基本农田保护	173	风险防范	179
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	173	金融管理	179
土地储备	173	反洗钱工作	179
土地清查整治	174	征信管理	180
重点项目供地	174	支付结算	180
市场建设	174	经理国库	180
土地综合整治	174	发行基金管理	180
矿业秩序规范	174	安全保卫	180
地质灾害防治	175	<b>工商银行景泰支行</b>	
法制宣传教育	175	主要经营指标	181
土地“三调”试点和农房补充调查	175	业务工作	181
“放管服”工作	175	存款业务	181
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督查及西安督察局反馈问题的落实	175	资产质量管理	181
群众来信来访办理	175	中间业务	181
<b>审计</b>		<b>建行景泰支行</b>	
概况	175	存款	181
预算执行审计	176	贷款	181
经济责任审计	176	经济效益	181
专项资金审计	176	营销工作	182
其他审计	176	精准脱贫	182
		<b>中国农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行</b>	
		概况	182





存款	182
贷款	182
中间业务	182
财务状况	182
<b>农发行景泰县支行</b>	
经营指标	182
项目贷款	182
业务创新	183
粮油收储	183
风险防范	183
<b>甘肃银行景泰县支行</b>	
经营业绩	183
支持主推产业	183
<b>景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b>	
概况	184
存贷款	184
经营效益	184
经营管理	184
电子银行	184
特色服务	184
<b>景泰县世界银行畜牧综合发展项目管理</b>	
概况	184
经营绩效	184
<b>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公司</b>	
概况	185
经营业绩	185
<b>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支公司</b>	
概况	185
保费	185

## 教科文旅

### 教育

概况	186
学前教育	186

义务教育	186
高中教育	186
民办教育	186
教育民生	186
精准扶贫	187
教研督导	187
队伍建设	187
素质教育	187
校园安全	188

### 气象服务

防灾减灾	188
气象观测	188
人工影响天气	188
行政审批	188
法制建设	188
气象标准化工作	188
防雷安全	188
安全生产	189

### 防震减灾

“创城”工作	189
监测预报体系建设	189
震害预防	189
应急救援	189

### 科技

科技创新	189
产学研合作	190
科技项目	190
科技培训	190
创新服务平台	190
知识产权保护	190
科技引领	190

### 黄河石林大景区建设

概述	190
基础设施建设	191
“大环保”建设	191
宣传促销	191
脱贫攻坚	192

**文化体育和广播影视**

综述	192
项目建设	192
文化惠民	192
文物遗产保护	193
规范文化市场	193
体育工作	194
广播影视	194
“三馆”建设	194
文化扶贫	195
创建示范区	195

**旅游**

概况	195
顶层设计	195
基础改造	195
宣传营销	195
招商引资	196
行业监管	196
环境整治	196
精准扶贫	196

**景泰县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概况	196
大敦煌影视基地开发建设项目	197
宣传推介	197
“一城一山”大景区总体规划编制	197

**文化馆**

文化宣传	197
群众文化	197
文艺创作	197
非遗传承	197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公司景泰县分公司**

综述	197
教材、教辅发行	198
一般图书发行	198
重点图书发行	198

**社会事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就业再就业	199
社会保险	199
劳动关系	199
培训工作	199
城镇居民增收	199
就业形势	199
社会保险改革	200
干部队伍建设	200
化解劳资矛盾	200
脱贫攻坚	201

**卫生健康**

综述	201
健康扶贫	202
医改工作	203
服务体系	203
公共服务	204
计生工作	204
健全中医药体系	204
景泰县人民医院	205
景泰县中医院	205
疾控中心	205
景泰县妇幼保健站	206
计划生育协会	207

**卫生计生监督**

概况	208
从业人员培训	208
行政许可	208
行政处罚	208
执法监督	208
行政稽查	209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	209
健康扶贫“五督”	209
创建卫生县城	209

**民政**

社会救助	209
------	-----



救灾救济 ..... 209  
 老龄工作 ..... 209  
 社会事务 ..... 210  
 基层政权 ..... 210  
 社会福利 ..... 210

**残疾人工作**

社会保障 ..... 210  
 精准扶贫 ..... 210  
 医疗康复 ..... 211  
 宣传文体 ..... 211  
 教育维权 ..... 211

**慈善事业**

综述 ..... 211  
 特困大学生资助 ..... 211  
 特困单亲家庭救助 ..... 211  
 慈善捐赠 ..... 211  
 文化公益事业 ..... 211  
 “慈善情暖万家”活动 ..... 211

**乡 镇**

**漫水滩乡**

概述 ..... 212  
 精准扶贫 ..... 212  
 产业发展 ..... 212  
 人居环境改善 ..... 212  
 共建共享 ..... 213  
 社会治理 ..... 213

**正路镇**

综述 ..... 213  
 产业培育 ..... 213  
 项目建设 ..... 213  
 环境治理 ..... 213  
 社会事业 ..... 214

**上沙沃镇**

综述 ..... 214

精准扶贫 ..... 214  
 项目建设 ..... 215  
 村容村貌 ..... 215  
 国土绿化 ..... 215  
 种植业 ..... 215  
 林果业 ..... 215  
 养殖业 ..... 215  
 社会事业 ..... 215  
 矛盾纠纷排查 ..... 215  
 安全生产 ..... 216

**寺滩乡**

概述 ..... 216  
 脱贫攻坚 ..... 216  
 产业调整 ..... 216  
 基础设施 ..... 216  
 社会事业 ..... 217

**五佛乡**

概况 ..... 217  
 脱贫攻坚 ..... 217  
 特色产业 ..... 217  
 项目建设 ..... 218  
 人居环境整治 ..... 218  
 生态文明建设 ..... 218  
 民生工程 ..... 218  
 综治维稳 ..... 218  
 安全生产 ..... 218  
 河长制 ..... 218

**芦阳镇**

概述 ..... 219  
 产业转型升级 ..... 219  
 脱贫攻坚 ..... 219  
 项目建设 ..... 219  
 人居环境改善 ..... 220  
 改善民生 ..... 220

**红水镇**

基层党建 ..... 221  
 精准扶贫 ..... 221

产业发展 ..... 221 社会事业 ..... 221	国土绿化 ..... 225 清产核资 ..... 225 惠民政策 ..... 225
<b>中泉镇</b>	
基层党建 ..... 222 精准扶贫 ..... 222 社会事业 ..... 222 农业和农村经济 ..... 223 项目建设 ..... 223 人居环境 ..... 223 国土绿化 ..... 223	<b>草窝滩镇</b> 概述 ..... 225 精准扶贫 ..... 225 村容村貌 ..... 225 项目建设 ..... 225 社会事业 ..... 226
<b>喜泉镇</b>	
概述 ..... 223 脱贫攻坚 ..... 223 产业发展 ..... 223 人居环境治理 ..... 224 基础设施建设 ..... 224 民生工程 ..... 224 综合治理 ..... 224 安全生产 ..... 224 乡村旅游 ..... 224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background-color: #f2f2f2; padding: 5px;"><b>年度荣誉</b></div> 2018年景泰县各行业获县级及其以上奖项先进 单位名单 ..... 227 2018年景泰县各行业获县级及其以上奖项先进 个人名单 ..... 233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background-color: #f2f2f2; padding: 5px;"><b>附 录</b></div>	
景泰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 244	





## 在县委十四届十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李作璧

(2018年2月2日)

各位委员、同志们：

下面，我代表县委常委会向全会作工作报告，并就今年的经济工作讲几点意见。

### 关于2017年县委常委会的工作

2017年，在省市的坚强领导下，县委常委会团结带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坚持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持续在优化结构、夯实基础、补齐短

板、改善环境、提高福祉上下实功，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全县经济发展质量提升、扶贫攻坚取得实效、民生福祉持续增进、城乡面貌显著改善、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领导核心作用。**县委常委会坚持总揽全局、协调各方，聚焦“1366”战略目标和工作思路，把方向、谋大局，攻难点、促落实，推动经济社会转型升级。**强化政治定力。**在推进党的建设、改革发展稳定和常委会自身建设中，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执行党的政治路线，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理想信念，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在思

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强化理论武装。**坚持把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研究制定了学习贯彻意见，通过理论中心组集体学、邀请专家辅导学、结合实际研讨学等方式，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召开中心组理论学习会议17次，举办“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经济转型升级”专题研讨会，县委常委带头结合工作实际做专题发言。举办周末党校学习十九大精神专题研讨班3期，轮训党员干部330人次，组织专题宣讲60次，切实把十九大精神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强大动力。**强化研判分**



析。全年召开常委会议15次,及时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常委“走遍村社”联系群众制度,努力做到吃透政策、摸清实际。定期听取经济运行、脱贫攻坚、生态环境、安全生产、民生事业、社会稳定及党风廉政建设等重要工作情况汇报。专题研究环境卫生整治、植树造林绿化、项目建设攻坚、黄河风情节筹办、党建引领奔小康及“三纠三促”专项行动等大事要事。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建议,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强化推动落实。**充分发挥县委常委“关键少数”作用,拧紧发条、提高转速,严格落实联系基层、联系重点项目、联系深度贫困村等制度,围绕重点难点问题,想办法、搞协调、抓落实,加快推进生态立县、产业富县、兴水强县、旅游活县、民生和县、依法治县等“六条路径”落实见效。树立鲜明选人用人导向,着力打造忠诚担当干净的干部队伍,凭实绩使用干部、用事业激发干部,激励广大党员干部求真务实、担当奋进。

**二、紧扣工作主线,着力优化经济结构。**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聚力推进工业大县、农业强县、旅游名县“三位一体、融合发展”战略,产业结构逐步优化调整。

**一是现代农业加快发展。**全年完成农业增加值12.22亿元,同比增长5%。**做好“加减法”调结构,**按照“压粮、优经、扩饲”的思路,持续发展壮大特色林果、中药材、优质瓜菜、水产养殖和现代畜禽五大主导产业。全县粮食种植面积减少2.2万亩,新增经济林7

万亩,发展中药材5.1万亩,瓜菜3.8万亩,推广优质饲草3万亩。猪、牛、羊、鸡存栏量稳步增加,黑毛驴、奶骆驼特色养殖开辟产业增收新渠道。**突出绿色有机创品牌,**抢抓省上大力发展戈壁农业重大机遇,着力打造“景字号”戈壁特色农产品,“黄河石林牌”枸杞、条山早酥梨、和尚头面粉、戈壁鱼虾蟹、“菁茂牌”甘草羊肉等品牌农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不断扩大。“龙湾苹果”通过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认证,“三品一标”品牌达48个。**适度规模抓主体,**新建标准化规模养殖场(户)20个,闯立农业、红砂岷生态农业被认定为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市级以上龙头企业达42家。格兰德特种农业流转土地7200亩发展有机枸杞,产品取得欧盟BCS有机认证,打通枸杞国际销售市场。

**二是工业经济止滑企稳。**全年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5.28亿元,工业生产形势逐步好转。**在园区基础建设上,**正路工业园净水厂、二期道路等工程基本建成,大唐工业区供水工程、一期道路等项目稳步实施,园区承载能力不断提升,入驻企业13家。**在转型升级上,**金龙化工通过新产品研发和技术改造,生产的加筋纸面石膏板抗折抗压强度提高三倍以上;新石新型建材在技术改造中广泛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景云石膏通过改造升级,所生产的石膏产品深受国际国内建筑装饰材料市场欢迎。下决心清理落后过剩产能,淘汰水泥落后生产线1条、粉磨机组3套。**在落实“一企一策”帮扶措施上,**切实加强对我

业经济运行的指导协调,积极争取基本电价优惠政策和电价扶持政策,铁合金企业用电成本有所下降。帮助水泥生产企业开拓市场,查处外省水泥企业扰乱市场问题,积极与省内地产开发商对接,搭建产销结合平台,提高生产积极性。为大唐火电厂协调增加发电指标。培育辉煌建材、金石工贸等“小升规”企业4家。

**三是旅游业提档加速。**全年累计接待游客241.7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4.6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3%和26%。**打造龙头激活力,**以黄河石林大景区移交景泰县管理为契机,按照“高品位规划、高效率建设、高水平管理”的思路,举全县之力、集全县之智开发建设黄河石林,着力推进黄河风情区、风情摄影区、采摘体验区、民俗度假区、石林观光区等五大片区建设,实施各类建设项目33个,完成投资2亿多元,短时间内完成黄河石林国际露营地、滑雪场、“花映盛世”景观带、“寻梦石林”灯光秀、游客服务中心等配套设施建设,创造了旅游发展的“景泰速度”。成功承办“9·28”白银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举办了首届鱼虾美食节及旅游嘉年华等旅游节会,“大美景泰”的影响力不断提升。**完善设施提品质,**科学编制全域旅游发展规划、“一城一山”大景区旅游规划。开展旅游厕所革命和旅游标识建设工程,新建、改扩建旅游厕所26座。白银至景泰大水一级公路实现半幅通车,通行时间有效压缩。完成老爷山至井子川、黄河石林景区等旅游道路21.1千米,县城至索桥古渡旅游道路已开工

建设,全域旅游的交通网络更加完善便捷。加大景区景点及乡村旅游市场监管力度,旅游品质不断提升。

**三、破解瓶颈制约,夯实发展基础。**坚持把重大项目、基础设施、城乡环境建设作为破解发展瓶颈、积蓄发展力量的关键举措,持之以恒抓实抓细。

**一是着力强化发展动力。**严格落实“三一”“三重”方案和项目“五制”要求,抓前期推进、抓项目开工、抓资金拨付,深入推进百日攻坚挂图作战行动,切实做到应开尽开、能早则早、应拨尽拨,全年实施重点项目128个,开工率100%,完成投资51.15亿元,增速居全市首位。凝练储备黄河上游景泰段生态环境治理等项目188个,录入PPP重点项目库储备项目10个。实施招商引资项目62个,到位资金71.68亿元。制定《助推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实施意见》,新增非公市场主体2500多户。围绕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消费需求,不断改善消费环境,2017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7.68亿元,同比增长7.07%。

**二是夯实经济发展基础。**完善路网体系,构建以高速为主线、国省道为骨架、县乡道为干道、农村道路为支脉的交通体系。景中高速路基工程全面开工;国道338线完成投资2.09亿元,占总投资的63.5%;省道315线前期工作积极推进;新改扩建农村公路650千米,建制村通村公路硬化率达100%;县城汽车北站开工建设。**做好做活水文章**,“三大扩水”工程取得重大进展,寺滩引水工程主管道主体工程已完成并向末端

蓄水池蓄水;正路引提灌工程已招标确定社会资本方;景泰县戈壁农业灌溉引水工程3000万方水指标已协调落实,省政府同意按50%配套项目资本金2.63亿元。正路工业园调蓄水库、寺滩黄崖坝调蓄水池建成投用。衬砌农田渠道800千米,发展高效节水面积1.55万亩。100个自然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稳步实施。

**三是大力优化发展环境。**推进**生态立县战略**,常委会先后5次研究有关生态环境问题,完成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转办和自查问题16个。完成人工造林绿化13.4万亩,营造骨架林带168千米,全民义务植树177万株,森林覆盖率达12.6%。坚持控尘防污,持续加大以大气、水、土壤为重点的环境综合治理力度,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要求和烟花爆竹限放禁令,整治淘汰“黄标车”345辆、城区燃煤锅炉122台,蓝天保卫战取得明显成效。**深入推进“创城”及城乡环境治理**,开展了全县总动员、全民共参与的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推进志愿服务、文明交通劝导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最美人物、文明市民等先进典型培育评选活动,市民文明素质明显增强。开展声势浩大的城乡“环境革命”,强力推进市容市貌、村容村貌、道路交通、景区景点、河道沙河等“五大专项整治行动”,加大净化、绿化、美化、亮化、序化力度。景泰县被重新确认为甘肃省卫生县城。**加大城市管理建设**,编制完成县域村庄建设规划,加快推进县城总体规划,重发展轻规划、先发展后规划的问题得到

有效解决。实施城区集中供热二期工程,城区集中供热覆盖率达83.8%;改造城区人行道4.3万平方米,完成城区绿化2.5万平方米,新投运电动公交车45辆,三和国际商业综合体建成运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按照“分级分类、同步打造、示范引领、全面推进”的思路,整合各类资金4.9亿元,以特色小镇和田园综合体为重点,以产业发展为核心,打造了西和、大水等6个精品村和14个达标村、38个整洁村。注重发挥群众主体地位,把优良家风、文明乡风有机融入美丽乡村,着力打造“乡愁”安放地。**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召开深改领导小组会议3次,及时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深化改革会议及文件精神,研究审议了妇联改革、“三变”改革、国有林场改革等专项改革方案14项,以改革增活力、促发展的意识不断增强。

**四、注重惠民利民,推进民主法治建设。**牢固树立并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一是脱贫攻坚行动取得实效。**2017年减贫1901户7465人,退出3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全县贫困发生率降至7.73%。**补齐基础短板**,协调政策性贷款4亿元、整合各类扶贫资金9亿多元,大力实施23个村扶贫开发项目、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完成2016年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7个,新建2017年安置点13个,实施危旧房改造618户,D级危房全部消除。**加快产业扶贫**,在干旱山区,积极发展小杂粮、和尚头小





麦、高原夏菜等富民增收产业,“小金瓜”荣获全国红十字系统众筹扶贫大赛一等奖第一名;在风沙区,着力发展枸杞、梨和苹果、樱桃等经济林果及甘草、黄芪等中药材;在盐碱区,以渔治碱、变废为宝,探索总结了“挖塘降水、抬田造地、渔农并重、修复生态”16字工作思路,发展水产养殖面积7200亩,抬田恢复耕地1200亩,改良治理盐碱地1万余亩,全国盐碱地渔农综合利用扶贫工程现场观摩会在景泰县成功举行。乡镇电商服务站、行政村宽带网络、物流快递服务实现“三个全覆盖”,建成贫困村电商服务点38个,累计完成电商交易额1.2亿元。**切实加强精准管理**,认真开展脱贫人口核查回退、审计问题落实整改工作,科学编制26个深度贫困村脱贫方案,项目、资金、力量向深度贫困地区倾斜,与天津市西青区建立对口帮扶关系。扎实开展“两查两保”“三纠三促”等专项行动,坚决纠正不担当、不作为、弄虚作假等问题,促进扶贫政策精准落实到村到户到人头。

**二是社会民生事业加快发展**。全年支出民生领域财政资金18.69亿元,同比增长6.8%。29件惠民实事基本完成。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实施学前教育、全面改薄等项目,一条山镇阳光幼儿园、县第七小学建成投用,景泰职专综合实训楼主体完工,景泰一中整体搬迁项目前期工作有序推进,高考二本上线率增长6.31个百分点,在全市提高一个位次。深化医疗卫生综合改革,县人民医院重点专科项目重症医学科建成投用,县中医院整体搬迁项目扎实

推进,城乡医疗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加强公共文化服务能力,以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为抓手,加快推进国家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设施永泰城址建设项目,广泛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七进”活动。建成文化广场25个,“一村一场”27家。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实施棚户区改造项目7个,建成保障性安置住房744套;新建维修城乡日间照料中心22所,新建乡镇敬老院1所。足额发放社会救助、医疗救助、残疾人补助等救助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96%,城镇新增就业5200人,失业登记率降至3.3%,社会保障范围和水平进一步提高。

**三是民主法治深入推进**。全面加强民主政治建设,全力支持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职权,积极支持政协景泰县委员会开展参政议政活动。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县工商联荣获全国“五好”工商联称号。指导工会、妇联、共青团等群众团体依法依规开展工作。扎实开展双拥共建活动,巩固和发展良好的军政军民关系。扎实推进法治建设,制定全面推进依法治县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等相关制度,把法治宣传贯穿到机关工作人员执法、办案、服务全过程,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105个。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听取意见、专家咨询等制度,依法行政能力进一步加强。持续深化社会治理创新,从严从实从细防范各种风险和不稳定因素,全力做好十九大期间的信访维稳工作。持续开展大巡防体系建设,查处治安案

件1817起,破获刑事案件595起。深化矛盾纠纷化解,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2168起,化解率98%。深化平安景泰建设,加大对校园、食品、道路交通、建筑市场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隐患排查和安全监管力度,有效防范和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五、加强党的建设,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定不移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是持续抓好思想政治建设**。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对学习教育的领导和指导。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旋律电影《面向群众》成功点映,在中央党校召开首映座谈会。研究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分析研判、有效处理网络舆情16次。**二是强力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以党建引领奔小康“六大行动”为抓手,深入开展“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年”活动。开办“周末党校”10期,培训党员干部1200多人次。新建、改扩建村、社区活动场所16个,培育基层党建示范点58个,全县村集体资产达1.36亿元。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29个,整治“村霸”3人。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的建设覆盖率分别达62%和85%。**三是大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健全责任分解、督查检查、履责报告和约谈提醒制度,推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召开肃清王三运流毒和影响专题民主生活会。扎实开展警示教育,切实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稳步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

试点工作。组织开展2轮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督查,追责问责80余人次。查处通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6件21人。对扶贫领域项目实施、资金运行情况进行全程监督。积极实践“四种形态”,全年共查处违纪党员干部459人。

在总结工作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决策的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与新发展理念的要求还有差距,特别是经济下行压力下保持稳定增长的措施还不够有力;脱贫攻坚不深不细,一些乡镇富民产业尚未培育起来,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不强、内生动力不足,一些扶贫政策还没有落实到户到人,责任压力传导不够,脱贫任务非常艰巨;一些基层党组织作用发挥不充分,村集体经济基本上处于起步和再投入阶段,村党组织自主发展、服务群众的能力不足;一些干部的理念、能力、作风与新时代工作要求还不相适应,各级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

## 关于2018年经济工作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我们实现整县脱贫的冲刺之年,做好今年各项工作至关重要。去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并阐述了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经济思想。前不久召开的省市委会暨经济工作会议,深入分析了全省全市面临的形势,明确提出了今年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我们要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真正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市委精神上来,紧密结合景泰实际,全力抓好贯彻落实。

今年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八个着力”重要指示和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and 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脱贫攻坚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全面推进工业大县、农业强县、旅游名县“三位一体,融合发展”战略,坚决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大力实施工业提振、农业提质、旅游业提速高质量发展“三提行动”,在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社会民生事业上实现“三大突破”,促进经济社会健康持续发展。

当前,面对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仍然是全县最大的实际。我们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要求,不断增强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在推动全县经济社会转型升级上迈出坚实的步伐。下面,我就做好今年的经济工作讲几点意见。

**第一,要准确把握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党的十九大指出

“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把这一重大判断进一步明确为“新时代我国经济发展的基本特征”。我们要准确把握和认真落实好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

**一要坚持以新思想指引经济发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我们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根本遵循,要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自觉强化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和价值认同。要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七个坚持”的内涵要义,把坚持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作为第一位的要求,保证经济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发展。要悉心领会中央和省市委政策精神,认真梳理学习财政、产业、科技、生态、社会等方面的政策,找准与景泰县的结合点,把基础工作做好做扎实,精心谋划、全力争取,尽最大努力把新时代各项政策机遇转化为实实在在的项目和发展成果,切实增强工作的前瞻性、创造性、主动性,确保中央和省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在景泰县落地生根。

**二要坚持走高质量发展之路。**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高质量发展是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发展,是创新成为第一动力、协调成为内生特点、绿色成为普遍形态、开放成为必由之路、共享成为根本目的的发展。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自觉把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坚持发展第一要务的总方向和主基调,要积极融入兰白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推动创新发展;要实施生态立县战略“七大行动”,推动绿色发展;要抢抓“一带一



路”建设机遇,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推动开放发展;要以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推动城乡融合发展;要以脱贫攻坚和民生保障为重点,推动共享发展。

**三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为民干事的鲜明导向,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在全县范围内大力弘扬李培福同志面向群众的服务精神、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注重实际的科学精神、大公无私的奉献精神、勤俭朴素的廉洁精神,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要以“七查三算”送温暖活动为契机,既要解决好现存的突出问题,也要举一反三,从强化宗旨意识入手,下功夫解决好群众的吃水、行路、上学、看病、就业、收入等问题,让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更上一层楼。

**第二,要坚决打赢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精准脱贫、污染防治、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是全面小康社会必须完成的底线性任务,我们必须要做好敢打必胜的充分准备。

**一要坚决打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当前对于景泰县而言,最紧迫最艰巨的任务就是集中力量打好脱贫攻坚战。全县各级领导干部要下定决心、拿出勇气、撸起袖子,坚决打赢这场输不起的攻坚战。要在精准二字上下足“绣花”功夫。精准脱贫,贵在精准,重在精准,成败之举在于精准。要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的要求,对照脱贫指标,精准掌握每一个村、每一户的实际情况,认真做好对标检查工作,在精准识别、精准施策、精准退出上下足绣

花功夫,真正做到应进则进、应退则退,有进有出、动态管理,特别对近一两年来因重大疾病、重要变故而返贫的一定要及时纳入。要抓好靶向治疗,把各项扶贫政策、扶贫措施一项一项、一家一户落实好,要聚焦26个深度贫困村,制定好贫困村脱贫攻坚计划、三年产业扶贫计划和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真正做到“因户施策、因人施策、扶到点上、扶到根上”。要增强决战冲刺意识。一方面,绝不能犯“急躁症”,要坚决防止数字脱贫、虚假脱贫和“被脱贫”;另一方面,也不能有“拖延病”,要坚决摒弃“时间一到自然就脱贫了”的错误思想。近期通过“七查三算”和前期各村各乡镇自下而上的核实测算,目前全县有4311户14602人贫困人口,除一、二类低保等兜底保障对象外,人均纯收入都能够超过3700元,收入主要来源三大块,种植养殖收入占40%、务工收入占40%、其他收入占20%,通过扶持发展,确保5000人脱贫,并力争9400多人的目标通过努力是能够实现的,贫困发生率也将降至2.7%左右。为此,2018年就是我们整县脱贫之年,全县各级各部门和领导干部要增强时间节点意识,打好决胜之战。要在落实任务上树实风。号角已经吹响,战略战术都非常清晰,关键就看我们的行动。全县上下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把全部心思和精力用在脱贫攻坚上,严格落实包村联户责任制,带头打冲锋、攻堡垒,在脱贫一线建功立业。要把严实的作风贯穿于攻坚战的全过程,持续开展“七查三算”送温暖、“人大代表

在行动”、“政协委员助推精准扶贫”等活动,搭建社会扶贫信息平台,实现脱贫需求与社会资源的有效对接,不断凝聚起社团组织、非公企业、非公经济人士参与脱贫攻坚的强大动力,切实形成“党政同心、干群同力、上下同向、部门同步、政企同频”的攻坚大格局。要在执纪问责上出实招。要严明号令、铁律督战,切实用好真评实考这个“指挥棒”,立起严督实导这个“风向标”,使出追责问效这个“杀手锏”,对照目标任务,从严从实追责问效。对认识不到位、精力不集中、措施不聚焦、作风不扎实、效果不明显的干部,要进行严肃问效问责,坚决防止不作为、乱作为,被动应付、弄虚作假等行为,真正把脱贫攻坚的“主战场”变成检验干部能力和实绩的“大考场”,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二要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坚持生态立县战略,努力让景泰的天更蓝、水更清、山更绿、人居环境更优美。要打好“蓝天保卫战”。以加快改善城区空气质量为目标,以降尘、减排为主攻方向,坚决控制城区建筑工地、道路扬尘污染,加大机动车尾气、餐饮油烟治理力度,持续抓好禁烧、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等工作。积极倡导绿色生活方式,推广绿色交通、绿色办公,提倡绿色消费,促进空气质量不断改善。要打好“碧水攻坚战”。以河道通、水质优为目标,严格落实河长制,全面压实河长责任制和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大力开展黄河流域景泰段整治、生活污水处理治理工作,加大饮

用水源监测保护力度,把好人民群众健康安全的“第一道关口”。进一步加大南北沙河清理整治力度,全面整治非法采砂、违规占用河道、在河道内倾倒废渣砂石、生活垃圾等问题,将一切有碍水质改善的隐患彻底清除。要打好“国土绿化战”。坚持生态林和经济林建设两条主线,着力实施生态资源保护、骨架林网建设、村镇造林绿化等重点生态工程,突出抓好农村绿化工作,持续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和全民义务植树造林行动。要以集中连片种植枸杞、优质梨等特色经济林为重点,高质量发展林业产业,实现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双赢。同时,也要继续深入开展矿产资源领域打非治违行动,有效改善矿山安全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实现矿产资源科学开发、合理利用,积极引导企业、集体、社会组织等各方面资金投入,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为生态修复注入源头活水。

**三要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就是要时刻紧绷安全稳定这根弦,牢牢守住“四条底线”。要守住安全生产底线,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要立足本辖区、本行业、本部门关键问题和薄弱环节,深入开展专项治理和“打非治违”活动,特别要加大对矿山、危化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安全、食品药品、旅游景点等重点行业和领域的安全监管力度,兜住兜牢安全底线。要守住投融资风险管理底线。坚持积极稳妥、依法依规、分类处置

的原则,建立公共建设项目和民生项目融资风险的评估和防控长效机制,切实防范化解隐性负债较高、违规担保举债、伪PPP等问题。要规范民间融资秩序,做好防控和预警工作,依法严厉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合同诈骗、融资诈骗、民间非法借贷等破坏经济金融秩序的违法违规活动,对于该打击处置的,必须依法依规处置到位,决不放过。要守住社会稳定底线。坚持抓苗头、抓源头,大力化解信访积案和重大信访案件,确保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要加快构建网格化管理、社会化服务、信息化支撑、责任制保障的社会治理新模式。要深化平安景泰建设,积极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大对村霸、家族黑恶势力把持和操纵基层政权的打击力度,全面推进依法治县进程。要守住民生底线。抓民生也是抓稳定。民生工作做不好,老百姓就会不满意,就会有怨气,就会产生新的风险。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有保有压”,用好用活财政资金,确保民生支出及时拨付、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干部职工工资正常发放。

**第三,要着力实施经济发展“三提行动”。**要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把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着力点放在抓产业、强实体上,大力实施工业提振、农业提质、旅游业提速“三提行动”,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一要着力实施工业提振行动。**景泰县矿产资源丰富,工业

基础良好。“十一五”末工业经济对社会总产值的贡献率达65%，“十二五”期间最高峰达75%。近几年,面对市场需求的快速变化,景泰县以水泥、冶炼等为主的工业经济举步维艰、下滑严重。我们要牢固树立工业强县的发展理念,采取可行措施提振工业经济。要走创新驱动之路。把创新理念贯穿于工业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和领域,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完善资金链,集中力量,推动工业增长动力由资源依赖型向创新驱动型转变。要尽快完善“一园一区”基础设施,切实加大创新型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不断提升园区承载力、吸引力,让更多的大项目、大企业落下来。要走品牌引领发展之路。景泰县石膏储量达3.85亿吨,居全国第二。要把储量上的绝对优势,转化为品牌优势、产业优势。以金龙建材等龙头企业为引领,不断研发新技术、开发新产品,提升市场占有率,着力实施好金龙公司矿棉吸音板和硅酸钙板生产线、诺克保温建材A级防火岩棉外墙保温板生产线、远昊节能岩棉制品项目等工业项目,把景泰县打造为西北乃至全国一流的优质石膏系列产品集散地。要走融合多赢之路。以跨界思维推进一二产互补、三产融合发展,把延链、补链的重点放在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上,依托品高、菁茂等企业,大力发展猪羊肉分割包装、冷藏运输及甘草、枸杞、和尚头小麦等农产品的加工包装,切实提升特色农产品加工行业的竞争力。要走开放合作发展之路。坚持开门开放



抓工业,积极融入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加强区域合作和承接产业转移,深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坚决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大力发展清洁生产、循环经济,大力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二要着力实施农业提质行动。**要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为主攻方向,不断提高农业的组织化、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品牌化水平。要创新发展思路。按照“压粮、优经、扩饲”的思路,不断调整优化种植结构,做大做强特色林果、中药材、优质瓜菜、水产养殖、现代畜禽五大主导产业,加快构建“粮经饲统筹、农牧渔结合、种养加一体、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现代农业结构,着力打造全省畜牧养殖供应基地和特色水产养殖大县。要大力发展戈壁农业。抢抓省政府发展戈壁农业的政策机遇,加快推进正路引提灌、寺滩引水和景泰县戈壁农业灌溉引水等重大水利工程,用好引大新增3000万方农业灌溉用水,开发建设景泰戈壁农业新灌区,发展水浇地35万亩,培育壮大设施瓜菜、高原夏菜及中药材等富民增收产业,大力发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打响戈壁绿色有机品牌,不断增加优质农产品供给和生态产品供给,走一条质量兴农和效益强农的发展路子。要全力推进“三变”改革。扎实开展以农民为主体、股权为纽带的“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改革试点,积极开展

村集体和农户的清产核资工作,探索建立“公司+基地+集体经济+农户”、“合作社+集体经济+农户”等运营模式,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的带动作用,激活农村发展要素,拓宽农民增收渠道。要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扎实开展农业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和试验示范推广工作,普及测土配方施肥、地表覆盖等生态环保型技术,建立良种产业化推广示范基地,不断提高农业科技含量和综合效益。

**三要着力实施旅游业提速行动。**立足旅游资源富集的比较优势,以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为统领,加快推进“旅游名县”建设步伐。要抢抓“天时”。构建丝绸之路经济带重大战略的实施,省上提出要着力打造丝绸之路旅游黄金通道;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上,提出要将景泰县黄河石林作为全省重点打造的20个大景区之一;在建设4条精品线路中提出建设以兰州、白银等市为节点的黄河风情线;在建设5大旅游目的地中提出建设兰白黄河风情体验目的地。这些政策都为我们景泰旅游业发展带来了千载难逢的机遇,我们要抢抓机遇,举全县之力、集全县之智开发建设黄河石林大景区,把国际露营地纳入黄河石林大景区建设,力争将黄河石林大景区创建为5A级景区和世界地质公园。同时以“三变”改革为抓手,着力打造甘肃德邦“千合农庄”草窝滩镇西和村、喜泉镇大水石磨村第一批示范村建设,大力发展以田园综合体为主的乡村旅游业。切实形成以黄河石林为龙头,以“一城一

山”为两翼,以白墩子盐沼国家湿地公园、大敦煌影视基地、五佛沿寺及乡村旅游为支撑的全域旅游布局。要用足“地利”。景泰县旅游资源富集,拥有除海洋、冰川以外的所有生态系统和自然景观,黄河、长城、沙漠、戈壁、绿洲、石林、古堡、草原、森林、湿地、丹霞交相辉映,可以说是名副其实的地貌景观大观园;历史文化底蕴深厚,历来是丝绸之路重镇、战略要塞和军事要冲,游牧文化、中原文化、红色文化在这里碰撞融合,历史遗迹和人文景观具有非常大的挖掘价值。同时,随着景中高速、G338线、S217线的陆续建成,将极大地缩短景泰县与周边地区的车程,助推景泰县全域旅游产业发展驶上快车道。要用活用足“地利”,尽快修订完善旅游景区规划,着力改造重点景区景点的基础设施,着力打造黄河风情、历史寻迹、影视拍摄、生态休闲、观光农业、红色文化等主题精品旅游线路。要凝聚“人和”。紧盯“五一”“十一”等重大节庆日,高标准、高质量筹办各类具有地方特色、展现民俗风情、历史文化的旅游宣传推介活动,重点打造手工刺绣、剪纸、丝绸宫灯、景卉蜂蜜、沙漠枸杞、和尚头面粉、菁茂甘草羊等土特产品品牌,着力提升旅游景区的知名度,不断增强吸引力和影响力。加快发展乡村旅游,配套建设客舍庭院、农家乐等特色餐饮、特色商业街区等服务设施,持续推进旅游“厕所革命”,不断提升景区承载能力和服务质量,确保游客吃的放心、住的舒心、玩的开心,切实凝聚起强大人气。

**第四,要在回应新期待上实现“三大突破”。**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公共服务能力薄弱、城乡发展不平衡、社会事业发展不充分等问题依然是制约发展的瓶颈要素。我们要牢牢把握工作着力重点和主攻方向,不断创造人民群众满意的新业绩。

**一要在项目建设上实现大突破。**牢牢牵住项目建设“牛鼻子”,全力以赴抓项目、扩投资、强基础、稳增长。要提高谋划能力。认真研究对接国家产业政策、投资导向和市场环境,通过思路创新谋划一批、规划引领催生一批、政策对接申报一批、招商推介引进一批、优化投资环境吸引一批、园区建设聚集一批等“六个一批”,着力引进培育科技含量高、带动力强的大项目好项目。要开展“两个集中”行动。重点解决新建项目要素供给、前期项目要件报批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以新建项目集中开工、续建项目集中复工为发力点,拉动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增长,确保今年第一季度G338线、精准脱贫寺滩引水、中医院门(急)诊楼、2017年易地扶贫搬迁工程等35个续建项目全部复工,县城至索桥30千米路网改造、黄河石林大景区游客接待中心、黄崖沟防洪治理、6万亩甘草种植等39个新建项目开工建设,开工率达到40%,第二季度开工率达到100%。要强化项目管理。对重点项目实行清单管理,动态管理,入库管理,考核管理,规范项目程序,严格实行项目工程监理制,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确保尽早发挥效益。

**二要在城乡融合发展上实现**

**大突破。**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大力推进城乡融合发展。要把“城乡环境革命”进行到底,以全域无垃圾为目标,突出党政主导、全民参与、全域整治,巩固推进“五大专项整治行动”,由外而内、由表及里,扮靓城市、美化乡村,努力把县城打造为全域旅游的集散点、新景观,实现整治触角的“四个延伸”,由国省县道向村组巷道延伸、由村里村外向田间地头延伸、由房前屋后向室内室外延伸,由卫生习惯向文明意识延伸。建立环境卫生整治常态化、长效化机制,健全完善“一把手”负责制、绩效奖惩制、督查通报制等制度,以“钉钉子”精神把各项工作抓实抓细抓好。要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突出改造提升民居民房,坚持因地制宜、依村就势、修旧如旧,坚决防止生搬硬套、千村一面、大拆大建,进一步完善规划编制,做到“一村一规、一村一品、一村一韵”。要加快推进精品特色村建设,形成具有鲜明的产业形态,和谐的宜居环境,完善的设施服务,示范带动美丽宜居村、达标村、整洁村建设。加快推进农村垃圾清理、污水治理和“厕所革命”,促进美丽乡村建设提质、扩面、连片,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要着力提升城市品位。加快推进棚户区改造、城区人行道改造、城区污水处理厂污泥资源化再生利用、东环路拓宽、城市停车场、城区集中供热配套热网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三水两园一河”生态修复项目,深入实施净化、绿化、美化、亮

化“四化”工程,全面提升城市品位和综合承载能力。要从大处着眼,从细节着手,不仅要考虑城市的整体风貌打造,也要把电线、垃圾、路灯、广告牌等细小细微的事情做好,使我们的城市更加有温度、有品味、有内涵。要提高社会文明程度。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开展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五大创建活动。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工程,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深入开展“道德模范”“文明家庭”“五星级文明户”等先进典型评选表彰活动,涵育文明乡风、文明家风、淳朴民风。不断提高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巩固深化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三要在民生福祉上实现大突破。**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盯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办好民生实事,增进群众福祉,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幼有所育上,高度关注婴幼儿照护和儿童早期教育服务问题,完善幼教设施布局,提升公办园比例和幼儿教师队伍水平,做好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着力解决入学难、入托难等突出问题。学有所教上,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扎实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解决好城区“择校热”“大额班”等紧要问题。深化高中教育改革,加快推进景泰一中整体搬迁项目,切实提高高中教育质量。以市场为导向,科学设置专业,进一步规范各类民办教育,推动职业教育更好地支持地方发展,促进教育均衡充分发展。劳



有所得上,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把创业作为带动就业的重要途径,落实好支持就业创业的各项政策,加强对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士兵等重点群体的就业指导服务,及时兑现居民增收的政策和待遇,促进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病有所医上,全面落实卫生与健康事业优先发展实施意见,实施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行动计划,持续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全力推进分级诊疗,加快中医院搬迁步伐,加强农村、社区公共医疗卫生服务,做好重大疾病防控和重点特殊人群的健康服务,普及健康生活,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老有所养上,建立健全养老设施和服务功能,全面启动乡镇养老院和五保大院,尽快探索建立空巢老人、高龄失能老人和五保户等特殊群体集中供养管理体制,确保老人安度晚年。深入开展老年人维权专项活动,对无故不赡养老人、遗弃虐待老人的丑恶行为通报曝光一批,依法打击处理一批,积极营造尊老敬老养老的法治氛围。住有所居上,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持续推进棚户区改造,加快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工程,全力做好集中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注重加强后续产业培育和民生保障工作,确保搬迁群众“搬得出、住得下、能致富”。弱有所扶上,充分发挥社会政策的托底作用,不断巩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成果,切实实现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扩面提标、应保尽保、应缴尽缴。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生活最低保障制度,发展

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优抚和残疾人、老龄、慈善事业,保护妇女和未成年人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发展更有温度、幸福更有质感、共享更有保障。

**第五,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相结合,层层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把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党的建设全过程。

**一要严明政治纪律。**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执行党的政治路线,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各项制度,落实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要求,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树牢“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定不移地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要严格干部管理。**按照新时代对干部素质提出的新要求,从选人用人、教育培训、实践锻炼、监督管理等环节入手,全面增强执政本领。要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踏实做事、不谋私利的干部撑腰鼓劲,切实营造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

**三要严抓基层组织。**要把抓基层党建作为分内职责,用心用力种好自己的“责任田”。持续深化“党建引领奔小康”六大行动,突出党建示范点典型引领作用,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

功能,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建工作,着力打造一批有实效、有亮点的党建品牌,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四要严肃党风党纪。**坚持节奏不变、尺度不松、力度不减,紧盯“四风”问题新表现新动向,结合“三纠三促”专项行动,以钉钉子精神整治“四风”顽疾,坚决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责任落实不力等突出问题。有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持续加大巡察工作力度,深化扶贫领域专项治理,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充分发挥监委职能作用,把握好职责定位,完善工作机制,提升工作本领,确保纪委监委履责高效、监督有力,着力构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第六,要着力促进各项工作部署落实落地。**新征程面临新任务,新时代要有新发展。全县各级领导干部要紧盯目标任务,不断提高政治素养和能力水平,以全新的精神状态投入工作,促进各项工作部署落实见效。

**一要创新思维抓落实。**要坚持用发展的眼光和辩证的思维审视形势、洞察全局,准确把握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的新特征、新规律、新要求,敢于冲破思想观念的障碍,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凡是政策已经明确的、群众热切期盼的、符合发展需要的,都要积极地闯、大胆地试、灵活地干,以新的“精气神”不断开创各项事业发展的新局面。

**二要强化担当抓落实。**责任就是担当。对党的事业负责,对人民负责,是各级领导干部的神

圣使命。各级领导干部要始终以“等不起”的紧迫感、“慢不得”的危机感、“坐不住”的责任感,站在党和人民的立场上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以对历史和人民负责的责任担当,推动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

**三要提升能力抓落实。**要不断掌握新知识、熟悉新领域、开拓新视野,不断创新思路举措,提高能力本领,切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特别要按照《关于加强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加快乡镇政府职能转

变,强化服务功能,创新服务手段,增强服务意识,提升服务效能,拿出逢山开路、遇水架桥的闯劲和滴水穿石、绳锯木断的韧劲,从容应对新挑战,奋力实现新作为。

**四要转变作风抓落实。**各级各部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大力弘扬实干精神,保持实干劲头,对确定的各项任务,一步一个脚印推进,一件一件落实,坚决纠正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行为,不搞形式、不弄虚作假,不回避矛盾,以严实的作风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见效。

同志们,新的目标激励我们承前启后、继往开来,新的征程需要我们开拓进取、拼搏奋进。让我们在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以时不我待的干劲、只争朝夕的态度、敢死硬拼的精神、求真务实的作风、战之必胜的能力,创造无愧于党、无愧于人民、无愧于时代的新业绩,共同谱写加快景泰经济社会转型升级的新篇章,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在县委十四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李作璧

(2018年7月31日)

同志们:

现在,我代表县委常委会报告上半年工作,并就今后的工作讲几点意见。

### 一、上半年全县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今年以来,在省委、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县委常委会团结带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市市委的安排部署,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和“1366”战略目标,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县呈现出经济平稳发展、脱贫攻坚取得实效、民生福祉持续提升、党的建设全面加强的良好局面。

半年来,县委常委会坚持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不断强化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领导核心作用。**一是不断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

保持高度一致,每次县委常委会会议都坚持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第一时间传达上级重要会议文件精神,紧密结合景泰实际,提出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推动中央和省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在景泰落地生根、抓实效。**二是创新完善发展思路。**准确把握高质量发展新要求,明确提出实施工业提振、农业提质、旅游业提速“三提行动”,实现重大项目建设、乡村振兴战略、民生事业“三大突破”的目标任务,不断凝聚发展共识、合力攻坚克难,各项工作顺利推进。**三是转变作风狠抓落实。**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和扶贫领域作风建设年活动为契机,着力解决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强化压力传导、强化责任担当,紧盯节点抓落实,全面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

上半年工作成效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

**一是经济运行态势良好。**上半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9.53亿元,增长7.7%,高于全市增速3.7个百分点。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3.41亿元,增长18.8%;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1.25亿元,增长5.4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90亿元,

增速7.82%;“两项收入”分别增长7.9%、8.67%。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不断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水平,特别是工业经济止滑企稳,一二三产比优化调整为11:22:67。**实施农业提质行动。**按照“压粮、优经、扩饲”的思路调整种植结构,全县农作物播种面积达70万亩,较去年增加3.25万亩,其中粮食作物减少1.17万亩,特色林果增加3.1万亩。坚持“人畜分离、圈舍出庄、规模经营”,新建各类规模养殖场13个,累计达336个。产业化进程明显加快,市级以上龙头企业40家,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94家,家庭农场26家。新认证无公害农产品2个,绿色食品4个,地理标志保护产品1个。农机总动力达到42万千瓦,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居全市第一,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85%,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85%,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56%。**实施工业提振行动。**景泰工业集中区纳入《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建成投产企业10家,在建3家。正路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大唐工业区一期基础设施项目,以及远昊岩棉制品生产线、恒源矿业石膏粉生产线建设等工业项目加快推进。25家规上企业恢复正

常生产,完成工业增加值3.64亿元,同比增长13%。电力、冶炼、水泥、石膏等行业产值转负为正,完成4.1亿元,同比增长118%。**实施旅游业提速行动。**举全县之力、集全县之智开发建设黄河石林,实施各类项目33个,已建成21个。成功举办国际自行车越野赛、百千米越野赛暨马拉松赛。由国家体育总局举办的国际雪联夏季滑轮积分赛暨全国锦标赛也在黄河石林成功举办,来自俄罗斯、挪威、瑞典等国家及全国23个省市、自治区代表队的300多名运动员参赛,有力促进了“旅游+体育”的融合发展,推动了旅游扶贫。黄河石林特色小镇、草窝滩杞园渔农小镇、五佛乡生态农业等乡村旅游蓬勃发展。上半年累计接待游客128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8.18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1.15%、18.7%。

**二是脱贫攻坚扎实推进。**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压紧压实攻坚责任,脱贫攻坚取得新成效。**脱贫基础得到夯实。**严把贫困人口精准识别退出关,实行动态化管理,新识别纳入47户138人,剔除161户665人。梳理反馈和自查扶贫领域问题63个,现已全面整改完成。组织各级领导干部进村入户,完善制定“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4285户14455人。实施景泰县中北部及寺滩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全县111个行政村自来水供水基本正常。实施健康扶贫“三个一批”行动,救治重大疾病患者253人次,慢病报销2.9万人次,救助贫困患者148人。深入开展教育扶贫工作,实

施全面改薄项目44个,新建校舍4545平方米。扎实推进就业扶贫,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5万余人,劳务收入4.43亿元,完成精准扶贫劳动力培训3163人。全面落实社会保险扶贫工作,严格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特殊人群政府代缴政策,代缴人员1.47万人,贫困人口医保实现全覆盖。**富民产业加快培育。**认真对接省上牛、羊、菜、果、薯、药六大特色产业精准脱贫三年行动方案,结合实际,扩增了水产、猪禽、特色养殖、农产品加工及销售五个方案,形成了“6+5”产业扶贫三年行动方案,并根据实际运行情况不断完善细化,出台了“6+5”补充意见。突出新型经营主体的带动作用,科学建立了“8%保底分红+8%补助+8%自筹保底分红+N%效益分红”利益联结机制。扎实推进“两园两率两节点”产业脱贫行动,分类制定产业扶持标准,已建成脱贫产业园20个,特色产业园20个,覆盖49个贫困村、59个非贫困村,带动贫困户2.61万人,贫困户入园率达到56%,2995户未脱贫户产业达标率达100%。东西部扶贫协作有效推进。不断加强与对接交流,落实“1+7”帮扶协议,西青区安排产业扶贫专项资金2350万元,带动贫困户438户1620人。在天津农产品绿色通道设立了景泰展区。输出贫困劳动力110人次。落实“双向挂职交流”制度,加强教育、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力度,选派5名教育管理人员、10人次医疗教育骨干赴西青区学习培训。

**三是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总体要

求,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突出产业兴旺促发展。**全县枸杞种植面积达9.5万亩、文冠果7.7万亩、梨和苹果6万亩、中药材6万亩、瓜菜3.8万亩、油料作物7.6万亩、优质饲草3万亩,牛、羊存栏量分别达到9000头、148万只,扩繁黑毛驴3800头,发展水产养殖面积1万亩,抬田造地1200亩,改良治理盐碱地2万亩。**突出生态宜居补短板。**坚持以绿治脏、以绿治乱,深入开展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人居环境整治行动,清运垃圾21万吨,补植补绿85万平方米。完成52个行政村集中绿化任务4000亩,打造红水莲花村、草窝滩西和村、漫水滩村庭院经济示范村3个。**突出乡风文明树新风。**组织开展“美丽乡村?文明家园”乡风文明行动,实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八个一”示范工程,广泛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创建评选活动,不断涵育文明乡风、文明家风、淳朴民风。评选表彰好媳妇、好婆婆、最美人物90户,开展道德讲堂活动40多场(次)。**突出有效治理促和谐。**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配优选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深入开展“身边好人”、“道德标兵”等评选活动,大力弘扬公序良俗。突出生活富裕增活力。坚持把提高农民收入作为硬指标,以拓展农业功能为重点,充分挖掘手工刺绣、剪纸、打铁花等传统工匠技艺,大力发展创意农业、农村电商、乡村旅游、健康养老等新产业新业态,带动农民就业增收。

**四是人民群众获得感进一步增强。**稳步推进学前教育、教育



现代化推进工程,高考一本上线率16.72%,二本上线率35.60%,分别提高4.44%、2.37%,中考平均成绩居全市第一。全面实施“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结账,深入开展“一人一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健康帮扶工作,贫困人口签约服务实现全覆盖。城镇新增就业278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4%。全面启动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县城、园林县城“三城同创”行动,群众文明素养提升、环境卫生整治、城区绿化美化、创城氛围营造等工作有序开展。打响拆违治乱攻坚战,排查违法建筑6.1万平方米,清理乱扔乱堆垃圾3400多吨,清除残垣断壁240处,治理乱占乱摆2200起,清理乱架乱拉线缆3100米,处罚乱停乱放车辆751起,施划停车位1742个。组织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完成农村营造林4.58万亩、城市园林绿化991亩,义务植树90万株。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中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打击村霸及恶势力4件13人,化解矛盾纠纷1435件。

**五是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坚定不移扛起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定《景泰县软弱涣散党组织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摸排确定软弱涣散党组织41个,查摆问题72个。深入实施人才引领行动和“人才归根”工程,征集景泰籍在外优秀人才3.1万人,柔性引进院士1名并建立院士工作站。依托“周末党校”,先后举办了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集中轮训、村干部综合素质能力提升等各类主题班次,培训党员干部1100余人次。着力夯实村级党组织基础,全面

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制定下发了工作推进方案和任务清单,出台了《关于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到村任村党组织书记和公职化文书的实施意见》、《村干部绩效考核和绩效报酬发放管理办法》、《村干部“特别贡献奖”评选办法》。注册成立党群创业互助会135个,带动农户2020户。扎实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查究突出问题14个,追责问责24人次。紧扣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紧盯关键少数,突出压力传导和教育警示,开展“一对一”谈话、任前谈话118人次,警示教育315人次。健全完善责任分解、监督检查、倒查追究制度体系,全面推进监察体制改革,深入开展“两查两保”、“三纠三促”和扶贫领域专项整治行动,不断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全面落实“两个责任”,坚定不移惩治腐败行为,处置问题线索324件,立查案件67件86人。严肃查处了农行景泰县支行常某某涉嫌贪污案,系我省监察体制改革以来首例留置案件。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工作的思路和推动力度与新发展理念的要求还有差距;产业扶贫成效还不突出,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培育相对缓慢,主导特色产业的优势还没有发挥出来,新型经营主体的带动性还不强;生态环境脆弱,历史欠账大,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任务依然艰巨,拆违治乱的力度还不够大;放管服改革进展缓慢,发展环境亟需改善;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还不够到位,基层

治理存在薄弱环节,部分干部作风不严不实,担当意识不强,与新时代的要求还不相适应。这些问题,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 二、创新完善思路举措,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县上下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一要加快发展戈壁农业。**发展戈壁农业是省委、省政府的重要战略举措,去年省政府办公厅出台了《关于河西戈壁农业发展的意见》,并把景泰县纳入政策支持范围。市委八届七次全会,聚焦高质量发展,对景泰县提出了发展生态农业和戈壁农业的定位。为贯彻落实省市安排部署,这次县委全委会也制定了《关于加快发展戈壁农业的意见》(审议稿),审议通过后要抓好落实。**要准确理解戈壁农业的内涵。**戈壁农业是个代名词,是指对戈壁滩、砂石地、盐碱地、沙化地等各类闲置土地,通过发展以现代设施农业为主要载体的新型农业发展业态。景泰县土地广阔,但开发利用率不高,可开发利用的土地还有50万亩。还有35万亩的砂石地,6万亩的沙化地,27万亩土地不同程度地盐碱化,这些土地产出少、效益低,严重影响了群众的“钱袋子”。我们发展戈壁农业一方面科学高效地利用景泰县大片尚未开发利用的土地资源,另一方面是通过抢抓省市政策机

遇,对传统农业进行改造升级,着力发展以现代农业示范园、脱贫产业园、特色产业园为平台,以“三变”改革为载体的现代农业、有机农业、循环农业、特色农业。要因地制宜抓产业布局。要坚持以规划为引领,按照“独一份、特别特、好中优、错峰头”的思路,结合实际,做大做强果、菜、药、羊等四大主导产业,做精做优鱼虾、和尚头小麦、黑毛驴、牛、奶骆驼等特色产品。在201沿线大力发展设施蔬菜、林果、肉苁蓉及黑毛驴产业;在景电灌区发展梨和苹果、甘草、肉羊、黑毛驴产业;在干旱山区发展高原夏菜、甘草羊、滩羊产业,在盐碱区发展枸杞、水产养殖业,形成“一线三区”差异化、特色化产业布局。**要高起点打造产业园区。**要按照园区化、循环化、企业化、产业化“四化一体”的思路,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寺滩菁茂戈壁农业示范区、山东华达戈壁农业示范区、东西部协作戈壁农业示范区3个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力争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园,辐射带动每个乡镇至少打造1个千亩以上示范园区。对发展戈壁农业的企业要做到“四个优先”:优先办理用地手续、优先倾斜项目资金、优先配套基础设施、优先给予金融扶持,创造良好的投资创业环境。**要完善戈壁农业组织体系。**把戈壁农业作为发展现代农业的主引擎,全力抓好品种选育、种植加工、冷链物流、市场销售等关键环节建设,以科技为支撑,有效延长农业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利益链。要深入推进“三变”改革,鼓励园区周边农户以多种方式参与戈壁农

业建设,采取“龙头企业+基地+农户”和“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等模式,探索建立“扶贫保险+风险基金”的风险防控机制,让农户最大程度参与、最大限度受益。**要打响戈壁农业品牌。**牢牢把握绿色有机的发展方向,围绕主导特色产业,大力实施农药化肥零增长行动,积极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着力发展循环农业、生态农业,新认证一批“三品一标”产品,如高原夏菜、和尚头小麦、甘草、鱼虾等,着力打造“戈壁生态有机农业”品牌。要紧紧抓住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机遇,充分利用全省农产品出口中亚服务平台,向西拓宽出口渠道,利用天津西青区东西部扶贫协作窗口,向东部发达地区扩展销售市场,不断提高景泰戈壁农业的外向度和知名度。**要推动融合发展。**围绕种养殖主导产业、特色产业,不断延伸产业链条,培育壮大品高、菁茂、正大、华达、格兰德、聚缘等龙头企业,做好精深加工这篇大文章。要充分利用景泰县丰富的旅游资源,大力发展采摘农业、休闲农业、体验农业等新业态,建设一批农业文化旅游“三位一体”、生产生活生态同步改善、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戈壁农业示范园区,为整县脱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的产业基础。

**二要推进工业转型升级。**从上半年工业经济运行情况来看,在电力、水泥、铁合金、石膏生产企业的强力拉动下,全县工业增加值较去年同期增长较大。1-6月,全县发电量24.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0%。其中,火电增长30%,风电增长31.8%,光电增长

5%。水泥56.6万吨,同比增长123%;铁合金5.9万吨,同比增长121%。25户规模以上企业均逐步恢复正常生产,产值增长的19家。从这些数据中我们可以看出,近几年受多种因素影响下滑严重的工业经济正在逐步恢复,“工业提振行动”的成效初步显现。但从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来看,特别在环境政策约束更紧的情况下,景泰县以原字号、高耗能为主的工业经济是难以长期提供强大发展动能的,必须要走转型升级、腾笼换鸟的道路,要下决心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大力提升资源综合利用率。**要坚持以创新为驱动。**科技创新是支撑经济增长、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如,景泰县金龙公司始终把技术创新作为核心竞争力,2015年以来,该公司共授权公告实用新型专利7项,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赢得了广阔发展空间。今年国务院批准建设兰白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这也为我们提供了重要机遇。要以正路工业园为融入点,按照“绿色生态产业”的定位,加快推进正路工业园调蓄水库、净水厂、二期道路、经二路给排水和大唐工业路道路、供水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要把培育和引进人才,作为全面提升园区管理运营水平的关键,吸引更多创新型企业入园,着力推动工业增长动力由资源依赖型向创新驱动型转变。**要坚持走特色发展道路。**景泰县石膏储量居全国第二,要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金龙建材等龙头企业为引领,把储量优势积极转化为产业优势、品牌优势,不断研发新技术、



开发新产品,提升市场占有率,把景泰县打造为西北乃至全国一流的优质石膏系列产品集散地。要以加快发展戈壁农业为契机,着力推动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大力发展猪羊肉分割包装、冷藏运输及甘草、枸杞、和尚头小麦等农产品的加工包装,切实提升特色农产品加工行业的竞争力。**要加强引导服务力度。**要把领导包抓联系企业制度落实到行动上,深入开展“一企一策”服务,对季节性停产的企业要做好原料供应、要素保障,抓住有效时间,弥补欠帐;对生产经营有困难的企业,要帮助破解资金、原料、销售等问题,力争早日恢复正常生产经营。要加大规模以下企业培育力度,认真落实优化小微企业发展环境的各项政策,建立“小升规”后备企业信息库,通过动态跟踪、服务指导、扶持帮助,切实发挥“小升规”在促转型和增后劲的重要作用。

**三要大力发展全域旅游。**旅游产业是推动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美好生活的需要。向上可以拉动餐饮、交通、加工生产、种植养殖以及原料生产等多个产业,向下可以衍生发展休闲娱乐、文化演艺、体育运动等多种业态,对资源的消耗也是最少的,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优势产业。景泰县旅游资源富集,是名副其实的地貌景观大观园,黄河流经景泰县112千米,占全省四分之一,这也是其他兄弟县区无法比拟的独特优势。同时,景泰县历史文化底蕴深厚,黄河文化、长城文化、游牧文化、中原文化、红色文化在这里碰撞融合,历史遗迹和人文景

观具有非常大的挖掘价值。2016年11月,景泰县也被列为第二批“全国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可以说,我们发展全域旅游已经有一手好牌,关键要打好、用好这副牌。**要把“龙头”舞起来。**黄河石林是我们的一张王牌,也是发展全域旅游的龙头,只有龙头舞起来了,龙身才能活起来。近两年来,我们以管理体制改革的切入点,举全县之力、汇全民之智开发建设黄河石林,目标就是创建5A级景区和世界地质公园。近期,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甘肃省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提出要把11个大景区建设成全省标志性工程,黄河石林就在其中,这也为我们创造了大好的政策机遇。同时,今年以来通过举办几次国际性的赛事,“旅游+体育”的发展模式也有有力地提升了黄河石林的知晓度、美誉度。全县上下要按照县委、县政府既定的创建目标,齐心协力、持续发力,既要抓路、水、电、网、林等基础设施,也要抓吃、住、行、游、购、娱等要素保障,还要抓服务品质、运行机制、宣传推介,多管齐下、全面推进,努力把黄河石林打造为全国品牌景区。**要把“点线”联起来。**按照“全领域布局、全区域打造”的理念,以品牌景区为圆心,以交通干线为支撑,以文化内涵为依托,有机整合县域内景区景点,集中力量打造“六条主题旅游线路”:串联黄河石林—露营地—索桥古渡—五佛沿寺—景电水利风景区主题公园等黄河沿岸旅游景点,打造黄河风情旅游线路;串联西番窑—永泰龟城—老谷山—长城遗址—索桥古渡

—媪围古城遗址—五佛沿寺,坚持保护与开发并重原则,打造丝路古迹旅游线路;串联黄河石林—大敦煌影视城—永泰古城三个省级影视拍摄基地,打造西部风情影视拍摄旅游线路;串联寿鹿山—梧桐山—白墩子湿地—红砂岷生态园—昌林山,打造生态休闲旅游线路;串联中泉龙湾—喜泉大水碓—一条山农庄—草窝滩杞园渔农小镇—水沟湿地—柏林山庄—五佛特色小镇等,打造集农业观光、农事体验、采摘垂钓为一体的乡村民俗体验旅游线路;串联一条山战役纪念馆—西路军烈士陵园—景电纪念园—五佛抗日促进会遗迹—芦阳双龙寺—中泉赵家水兵工厂遗迹等红色旅游资源,延伸开发爱国主义教育,打造红色文化旅游线。通过以上“六条主题旅游线路”的打造,在全县范围内形成主题突出、文化彰显的全域旅游特色布局。**要把要素“融起来”。**要坚持景区“大旅游”和乡村“小旅游”一起抓,把景泰县得天独厚的自然遗产、独一无二的人文遗产、独具风情的民俗文化、独树一帜的红色文化等因素融合起来,积极开发多种旅游业态,大力实施“旅游+”战略,积极推进“旅游+体育”“旅游+文化”“旅游+农业”“旅游+扶贫”“旅游+康养”等新业态,全面提高旅游产品质量。

**四要统筹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高质量发展的着力重点,要按照中央和省市委的部署要求,牢牢把握“五个振兴”要求,统筹谋划,科学推进。**要把产业振兴的重点放在发**

展戈壁农业上,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学会给农产品梳妆打扮,不断提高景泰戈壁农业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要把人才振兴的重点放在招才引智上**,要认真解决农村空心化问题,深入推进“人才归根”工程,鼓励专业人才、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回乡创业,加快培养一支有号召力的“带头人”、懂技术的“土专家”、善耕作的“田秀才”,打造一支推动农业农村发展的生力军。**要把文化振兴的重点放在培育文明风尚上**,通过宣传教育、树立典型等途径,大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治理“天价彩礼”问题,推动移风易俗专项行动,努力形成文明婚嫁新风尚。**要把生态振兴的重点放在打造美丽家园上**,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和拆违治乱专项行动,持续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大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加快美丽乡村建设步伐,打造并发挥草窝滩西和村、喜泉大水碾村、中泉龙湾村等7个示范村的辐射带动作用。**要把组织振兴的重点放在提高治理水平上**,打好自治、法治、德治协同发力的组合拳,全面推行“三议五会”工作法(“三议”即村“两委”提议、党员代表会议或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五会”即公共事务议事会、民生保障理事会、矛盾纠纷调解理事会、乡贤能人理事会、村民红白理事会),不断畅通村民议事渠道,让农民自己“说事、议事、主事”,着力推动乡村组织振兴。

### 三、拿出敢打必胜信心,坚决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

打好脱贫攻坚战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底线任务,也是推进高质量发展的首要任务。目前,景泰县还有4320户,1.46万农村人口处在贫困线以下,全县各级领导干部要下定决心、拿出勇气、撸起袖子、全力攻坚,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一要紧盯标准凝聚合力**。根据市上脱贫时序安排,景泰县2019年要实现整县脱贫退出。全县上下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把握时间节点,不断增强决战决胜意识,把全部心思和精力用在脱贫攻坚上,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要求,对照脱贫指标,严格落实包村联户责任制,带头打冲锋、攻堡垒,在脱贫一线建功立业。要扎实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积极主动与天津市西青区加强沟通对接,抢抓国家耕地易地占补平衡政策,加快推进土地开发利用和产业发展规划,着力推进占地2.6万亩的现代戈壁农业示范区建设。要进一步拓宽合作渠道,在农产品精深加工包装、工业企业协作发展、旅游文化产业开发、人才交流培训、劳务输出等方面加强协作,实行项目化推进。要积极搭建社会扶贫信息平台,鼓励支持企业创办“扶贫车间”,大力推广“企业+扶贫车间+贫困户”模式,实现脱贫需求与社会资源有效对接,不断凝聚起社团组织、非公企业、非公经济人士参与脱贫攻坚的强大动力,切实形成“党政同心、干群同力、上下同频、部门同步、政企同向”的攻坚大格局。

**二要推动产业达标提效**。产

业扶贫既是促进贫困人口较快增收达标的有效途径,也是巩固长期脱贫成果的根本举措。“两园两率两节点”产业脱贫行动是景泰县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产业扶贫会议精神,推动“一户一策”落地见效的治本之策。今年以来,我们聚焦“三大贫困片区”,按照7月底和12月底两个节点要求,年内计划建设“两园”123个,其中脱贫产业园58个,特色产业园65个。目前第一个时间节点的任务已完成。从现在开始,要紧盯第二个时间节点,倒排工期,快速推进。**要健全两园发展体系**。以发展戈壁农业为契机,充分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的带动作用,在培育壮大主导特色产业的同时,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和就业扶贫,加快构建县有主导、乡有支柱、村有特色、户有增收的产业体系,着力组建“龙头企业+合作社+贫困户”的产业联合体,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要严把产业标准,推动产业扶持政策全面落地,确保每个贫困户都能嵌到产业上,每个产业至少对接一个龙头企业和合作社,确保扶贫产业到户达标。**要确保实现两率指标**。把扶贫政策、项目资金、人才技术等资源要素聚集到产业园区建设上,力争12月底前,再建脱贫产业园38个、特色产业园45个,带动贫困人口2.05万人,实现60个贫困村、75个非贫困村园区全覆盖,确保贫困户入园率达到100%,到明年9月底,贫困户产业达标率达到100%。**要加强工作调度**,采取县级主导、乡镇主体、行业部门参与、帮扶力量助推的办法,不断健全调度机制、突出调度重点,切实



将目标任务细化到周、工作安排到天、任务落实到人,及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研究解决存在问题,确保“两园”建设落实见效。

**三要落细落实补齐短板。**要坚持问题导向,找准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对症下药、精准施策。**危房改造方面,**要针对存量危房未纳入改造、危改对象认定程序不合规、建房面积超标等问题,聚焦四类重点对象,开展专业的危房鉴定,建立完整的存量危房信息台账,逐户销号,确保10月底前全面完成危改任务。**易地扶贫搬迁方面,**要重点解决群众自筹资金过大、后续产业配套和就业安置没有跟上等问题,确保2016、2017年搬迁贫困户年底前全部实现入住,2018年易地搬迁安置住房主体全部完工,并同步做好后续产业发展工作;针对部分安置点规划不合理、施工队伍业余、工程质量不高、建设进展缓慢等问题,要严格落实工程建设监理制,加大工程质量监管力度,确保工程质量。**安全饮水方面,**要下决心完成引水安全工程,力争全县97%的人民喝上大通河的水,着力解决“拧开龙头没有水”、群众满意度不高等突出问题。交通道路方面,要确保撤并建制村道路硬化建设、自然村通村道路建设等项目按期开工建设。要紧盯今年洪涝灾害损毁道路,逐村进行全面细致摸排,及时进行抢修补修,确保群众出行畅通。**医疗扶贫方面,**要重点解决好举债看病、因病返贫等问题,全面落实“先诊疗、后付费”、慢性病签约服务、医疗报销、慢病救助等政策,确保贫困户看得起病。**教育扶贫方面,**

要全面落实学前幼儿保教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普通高中学生学杂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省内大专高职院校学生学杂费等惠民政策。大力实施农村边远地区中小学温暖工程、农村中小学教师周转宿舍建设等工程,不断改善农村薄弱学校办学条件。

**四要强化攻坚责任。**要坚持“县负总责、部门联动、乡村主体”的领导体制,坚持县乡村三级书记抓扶贫的联动机制,压实责任、一抓到底。**各县级领导**要恪尽职守、务实作为,落实领导责任,既要抓好分管领域和行业的扶贫工作,也要操心自己包抓联系的贫困村,以上率下推动脱贫攻坚。**各部门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统筹抓好就业培训、危房改造、易地搬迁、饮水安全、教育扶贫、健康扶贫等工作。**各乡镇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既要抓好安排部署、也要盯紧督促落实,真正把贫困群众放在心上,把脱贫工作抓在手上。**村两委班子**要当好群众脱贫致富的“领头雁”,特别在推进产业发展中既要“讲”,把县委、县政府的政策给群众讲清楚,更要“做”,带头组建合作社,带领贫困户撸起袖子发展产业。**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要切实发挥好“管道”作用,实心实意做好扶贫政策宣传、对接、落实,以及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协调有关项目、调动群众内生动力等工作。

#### **四、坚持发展为民思想,不断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高质量发展的最终目的是为了**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要坚持以改革为动力,

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不断增强广大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要加大改革创新力度。**要把全面深化改革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凝聚改革共识,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工作调研,特别是组织、人事、编制部门要及早对接谋划,准确把握政策热点和改革难点,牢牢把握工作中存在的各种体制机制障碍,有力有序推进机构改革。要深化财政预算管理改革,注重化解金融风险,确保各项事业正常运转。要牢牢把握便民化服务导向,认真梳理编制政务服务“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精简审批要件,加快审批进程,全面推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及“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推动审批服务理念、制度、作风全方位深层次变革,不断优化办事创业和营商环境,切实解决企业群众办事难、办事慢、多头跑、来回跑等问题,以实实在在的改革成果强化改革信心,切实凝聚起全面深化改革的强大共识。

**二要持续增进民生福祉。**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办好民生实事。统筹推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出台针对性政策措施,规范中小学招生秩序,集中解决“择校热”、大班额以及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等热点难点问题。加快推进景泰一中整体搬迁项目。深化高中教育改革,从人、财、物等方面加大对普通高中教育的支持力度,加强内部管理及合作办学,持续提高高中教育质量。继续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加强对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士兵等重点

群体的就业指导服务,扎实做好稳定就业和居民增收工作。要持续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全力推进分级诊疗,加快中医院搬迁步伐,加强农村、社区公共医疗卫生服务,持续开展“一人一策”健康扶贫行动,做好重大疾病防控和重点特殊人群的健康服务。要充分发挥社会政策的托底作用,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生活最低保障制度,发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优抚和残疾人、老龄、慈善事业,保护妇女和未成年人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发展更有温度、幸福更有质感、共享更有保障。

**三要切实保护生态环境。**要树立生态红线意识,坚定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在产业发展、城市建设、旅游开发中,都要把生态环保作为前置条件。要加大生态建设力度,切实抓好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等重点林业生态工程,坚持不懈做好城乡大环境绿化,切实提升植被覆盖率。要突出水污染、大气污染、土壤污染治理等重点任务,细化工作方案,加大执法力度,建立健全目标管理、多方监督、责任追究等制度,推动生态环境保护长效化、常态化,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四要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制,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排查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点和危险源。特别要充分认识当前防汛减灾工作的严峻性和极端重要性,坚决克服麻痹侥幸心理,扎实做好监测预报预警、巡查值守、科学避险、责任落实、措施细化、应急

保障等防汛减灾各项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深入排查矛盾纠纷,突出重点人群、重点信访案件,妥善解决群众合理诉求。要不断创新社会治理模式,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以及传销、赌博、高利贷等经济犯罪行为,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决打击村霸、宗族黑恶势力,严防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公共安全的事件发生,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 **五、扛起政治建设责任,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事业成败,关键在党、关键在人。必须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以党建引领发展、促进发展、保证发展。

**一要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六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必须把准政治方向、坚持党的政治领导、夯实政治根基、涵养政治生态、防范政治风险、永葆政治本色、提高政治能力。我们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首要的就是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不断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不打任何折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全县各级领导干部要善于从政治上想问题、办事情、做决策。对于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等重大任务,决不能当做常规性、一般化的工作来认识和落实,一定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对表对标,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努力当政治上的明白人。要全面落实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高度重视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和处置各类负面舆情,确保意识形态领域平稳可控,努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 **二要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基层党组织建设是党的事业发展的坚强支撑。当前景泰县一些村级党组织软弱涣散、抓党建促脱贫不力等现象还比较普遍,部分企业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双融入、双促进做得还不够好,有些机关党组织政治功能发挥不充分等,都在一定程度上弱化了党的建设质量。全县各级党组织要鲜明树立“大抓基层”的导向,认真贯彻落实全国组织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中央《关于党的基层组织任期的意见》,扎实开展“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年”活动,把基层党组织建设与党建引领奔小康“六大行动”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紧密结合,按照县委“一意见两办法”,把基层组织班子建强配好,统筹推进农村、企业、机关、学校等各领域党建工作,着力打造一批有实效、有亮点的党建品牌,推进基层党建标准化建设,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三要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党的干部是事业发展的中坚力量,没有广大党员、干部的积极性和执行力,再好的政策措施也会落空。当前,我们有的领导干部对中央和省市的政策不学习、不研究,对本部门本行业的工作不熟悉、不谋划,工作既没有前瞻性,也不总结提炼;有的对县上定下的事情不落实、落不实;有的不想干,有的不会干,有的不敢干,甘当“甩手掌柜”、善打“太极拳”,遇





到难事“推、拖、绕”。对于这些现象和问题,各级党组织要认真研究,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要拿出切实可行的办法,按照习总书记“培养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要求,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认真抓好干部的培养、选拔、管理、使用工作,进一步加大年轻干部选拔培养力度。要着力解决能上能下的问题,健全容错纠错机制,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踏实做事、不谋私利的干部撑腰鼓劲。

**四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一刻都不能松懈。近年来,景泰县牢牢把握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以严格落实“两个责任”为抓手,切实加大管党治党力度,不断健全责任分解、督查检查、履责报告和约谈提醒制度,扎实开展警示教育,政治生态不断优化。但有的干部对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置若罔闻,对党组织的廉政教育充耳不闻,不收手、不收敛,顶风违纪违法,造成了严重影响,对这样的人和事要坚决查处,绝不姑息,这也说明景泰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有些领域的问题还很突出。全县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要深刻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始终牢记“手莫伸,伸手必被捉”的道理,切实强化红线意识,从思想深处筑牢拒腐防变堤坝。全县各级纪检监察部门要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有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

贿一起查,擦亮巡察“利剑”,深化扶贫领域专项治理,严查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要坚持节奏不变、尺度不松、力度不减,坚决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责任落实不力等突出问题。要充分发挥监委职能作用,把握好职责定位,完善工作机制,提升工作本领,确保履责高效、监督有力,为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

#### **六、压实责任转变作风,全面推进目标任务落实落地**

要把美好蓝图变成现实,实现高质量发展,根本就是要抓好落实。全县各级领导干部要树立大局观念、强化责任意识,以全新的精神状态投入工作,促进各项工作部署落实见效。

**一要强化责任抓落实。**责任就是担当。要树立“无功便是过、平庸就是错”的理念,敢于直面矛盾、敢于正视困难、敢于接受挑战,以不甘落后的拼劲谋事干事。对定下的事情要严格实行责任制、清单制,节点制、报告制,明确责任单位、牵头领导、具体负责人,定好时间进度要求,定期分析、定期总结、定期报告,形成完整责任落实链条。

**二要提高能力抓落实。**全县广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常怀能力不足的恐慌感、本领不够的危机感,把学习作为看家本领,常补课、勤充电,准确把握国家和省市县的各项政策规定,对分管领域、本乡镇本部门本行业的实际情况做到了然于胸。要努力提高为民服务的能力、攻坚克难的能力和科学决策的能力,以能力素

质的提升适应新形势、应对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切实推动高质量发展。

**三要严肃问责抓落实。**动员千遍不如问责一次。要充分发挥专项监督、民主监督、舆论监督、群众监督作用,对思想认识不到位、工作精力不集中、成效不明显的干部,要严肃问效问责;对不作为、乱作为,被动应付、弄虚作假、失职渎职的干部,该换的换、该撤的撤、该免的免,努力营造崇尚实干、恪尽职守、勇于奉献的工作氛围。

**四要转变作风抓落实。**作风问题关乎事业成败、关乎党的形象。要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紧盯“关键少数”,密切关注“四风”问题的新动向新表现,彻底杜绝“小鬼难缠”,认真整治“庸懒散慢”,严肃查处“吃拿卡要”。要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涵养“亲清”政商关系,学习借鉴“最多跑一次”的先进经验,推动实现从“一站式”服务到走下去“点对点”服务的转变,以作风的大转变推动事业的大发展。

同志们,站在新的起点上,我们面临着光荣而艰巨的任务,肩负着重大而神圣的使命。让我们在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以时不我待的干劲、敢死硬拼的精神、雷厉风行的作风,不断创造新业绩,谱写新篇章,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政府工作报告

——2019年1月22日在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景泰县县长 张文玲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是景泰县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胜之年。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以脱贫攻坚统揽工作全局，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坚定不移推进“1366”战略，统筹做好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工作，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新成就。预计全年实现生产总值52.66亿元，增长6.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6.75亿元，增长1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91亿元，增长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6376元，增长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584元，增长8.5%；大口径财政收入5.32亿元，增长26.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亿元，增长7.42%；金融机构各项存贷款余额分别为80.83亿元、66.73亿元，增长3.32%和1.46%。同时，受宏观

经济下滑、项目支撑不足等因素影响，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1.92亿元，下降25.08%。

**一年来，我们奋力攻坚克难，全力以赴整县摘帽。**全年脱贫3314户11485人，退出贫困村48个，累计脱贫退出4.2万人、51个贫困村，贫困村退出比例达到85%，综合贫困发生率降至1.59%，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达到整县摘帽标准。

**——发展瓶颈有效破解。**干旱山区“引水治旱”实现突破，精准脱贫寺滩引水、黄崖坝提灌工程建成投用，正路引提灌工程主体竣工，永泰川农业灌溉引水工程开工在即，四大“旱变水”工程可发展高效节水灌溉28.5万亩，山区群众“靠天吃饭”问题得到解决。**盐碱危害区“以渔治碱”**卓有成效，草窝滩治碱排水工程全面贯通，打造草窝滩盐碱地渔农综合利用、五佛现代渔业、芦阳盐碱水流水养殖等渔业园区5个，累计改良治理盐碱地2万亩，发展水产养殖1万亩，全国盐碱地治理渔农综合利用模式现场观摩推进会连续两年在景泰县召开。**边远风沙区“植绿治沙”**效益明显，近三年全县完成退耕还林12.6万亩，发展特色经济林7.1万亩，林

业经济成为农民增收的重要组成部分。

**——基础短板全面补齐。**三年累计投入32.82亿元，持续改善发展条件。新建人饮工程50处，衬砌灌溉渠道1800千米，贫困户安全饮水实现全覆盖。实施撤并建制村硬化路、“畅返不畅”公路改造等工程，新建维修农村公路990千米，道路通畅率达100%，国道338线景泰段基本建成通车，省道217线半幅通车。建设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22个，搬迁安置群众2726户，改造危房3996户，农村危房全面消除。架设线路356千米，贫困村动力电及网络覆盖率均达100%。

**——产业扶贫落地见效。**深入实施产业扶贫行动，形成了以粮、猪、禽为基础，果、菜、药、羊为支柱，小杂粮、鱼虾蟹、黑毛驴、肉牛、奶骆驼为特色的“3+4+5”发展格局。精准对接省市政策，制定实施“6+5”产业扶贫方案，投入资金2.3亿元，建成“两园”123个，其中脱贫产业园58个，特色产业园65个，产业覆盖率和达标率分别达100%、91%。完善落实“一户一策”，探索建立“8%保底分红+8%政策补助+N%效益分红”利益联结机制，积极开展劳务扶贫，输



转劳动力5.3万人次,建成扶贫车间10个。贫困户通过自主发展、入股分红和劳务输出等方式实现稳定增收,脱贫人口收入稳定超过3500元,人均可支配收入7700元以上。

**——政策保障精准到位。**着力提高公共服务保障水平,“两免一补”“一站式”即时结报等政策全面落实,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实现贫困村全覆盖,贫困人口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养老保险参保率均达100%,最低生活保障应保尽保。积极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299个,选聘生态护林员173名,贫困人口工资性收入有效增加。加快推进农业保险工作,完成各类险种保费886万元。有机整合帮扶力量,严格业务培训和考核管理,驻村帮扶工作队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深入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与天津西青区签订“1+7”扶贫协作框架协议,落实帮扶资金2768万元。

**一年来,我们加快动能转换,经济结构逐步优化。**牢牢把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以提高供给质量为核心,推动传统产业提档升级,实体经济持续壮大,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县域经济发展注入了新动能、展现了新活力。

**——现代农业提质发展。**完成农作物播种70万亩,粮食总产量18万吨以上,新增特色林果2.4万亩,黑毛驴2500头、奶骆驼350峰、水产品650万斤,特色种养殖业规模逐步扩大。建成省级农业示范区1个、现代农业示范园2个,新增标准化养殖场13个、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94家、县级以上龙头企业10家,农业生产组

织化程度不断提高。“翠柳山羊肉”被认证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菁茂甘草羊在中国农产品投资洽谈会和中国安徽农业产业化交易会上荣获金奖,新认证无公害农产品2个、绿色食品2家,“三品一标”累计达69个,认证产地29.64万亩,占食用农产品生产规模的50.2%,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55%以上,市场竞争力和品牌效益持续提升。张福锁、桂建芳院士专家工作站相继落户景泰,产学研合作持续深化。

**——工业经济提振发展。**全县25家规上企业恢复正常生产,传统行业扭转颓势,产值持续走高。恒源矿业石膏粉生产线开工建设,甘肃远昊岩棉制品生产线投产使用,建材行业优势进一步巩固。正路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大唐工业区一期基础设施等项目加快推进,完成土地储备2050亩,争取发展资金1亿元,园区承载能力不断提升,累计入驻企业16家。景泰工业集中区纳入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正路工业园纳入白银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范围,政策优势更加利好,发展潜力更加巨大。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7.1亿元,增长17%。

**——第三产业提速发展。**黄河石林国际露营地、“花映盛世”景观带等33个项目如期建成,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国际自行车越野赛、首届国际马拉松暨百千米越野赛等重大赛事节会成功举办,黄河石林大景区全域旅游龙头作用充分发挥。乡村旅游蓬勃发展,草窝滩西和村、五佛西源村、中泉龙湾村列入全省乡村旅游示范村,景泰旅游品牌影响力

持续提升,全年累计接待游客300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9亿元,分别增长24%和30%。电子商务加快发展,“三有一能”模式全面构建,物流配送服务覆盖全部行政村,累计实现电商交易额1.58亿元,增长36%。本土电影《马莲花开》拍摄上映,保禄购物超市投入运营,振源商业综合体主体完工,文化、零售等领域消费市场日趋活跃。

**一年来,我们狠抓项目建设,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实施重点项目126个,年内完成投资43.5亿元。2017年易地扶贫搬迁等20个项目列入市重点项目,永泰川农业灌溉引水工程列入省重点项目,亿元以上和市列项目分别增长44.8%、150%。全力抓好项目凝练,筛选上报十大生态产业发展项目26个,总投资41.6亿元。实施招商引资项目34个,当年到位资金33.4亿元。积极参加第24届兰洽会,签约景泰县戈壁有机循环农业一期开发、甘肃品高猪肉制品精深加工生产线建设等项目9个,签约资金16.9亿元,当年资金到位率和项目开工率分别达39%、78%。

**一年来,我们着力破除瓶颈,改革创新纵深推进。**累计取消调整行政审批事项167项,33家单位101个窗口进驻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提供“一站式”服务,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100%,乡镇政务服务中心和行政村便民服务点实现全覆盖。实行投资项目并联审批、政府投资项目容缺审批制度,审批时限有效压缩,流程不断优化,效率明显提升。全面推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证照

分离”登记制度,新增市场主体3022户,非公市场主体达16168户,占市场总数的98.5%,完成非公经济增加值35.4亿元。创新建立“三变”+特色种植、乡村旅游等9种改革模式,整合投入财政资金7500万元,撬动资本资金9亿元,实施试点项目38个,联结农户8776户,发放分红及产业再补助1183万元,农村“三变”改革成效明显,全市现场会在景泰县召开,改革试点工作获得全省考核验收“优秀”等次。同时,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以及驻景农场移交、机构改革、国有林场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等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一年来,我们坚持防治并举,生态环保力度加大。**深入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及全民义务植树造林行动,完成国土绿化6.4万亩、义务植树90万株,治理水土流失1.5万亩,森林覆盖率达12.6%。建成县级煤炭专营市场,规范二级煤炭销售网点66个,累计淘汰燃煤锅炉161台,集中改造城区周边小火炉、土灶、土炕9000户,“蓝天保卫战”取得阶段性成效。强化面源污染防控,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分别达65%、85%。加快实施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减排等项目,强化重点行业企业污染防控,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全面落实河长制,拆除涉河违建34处,疏浚河道22千米,河道行洪能力逐步恢复。扎实开展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百日”整治专项行动,关停非法采矿采砂点21处,砂石资源开采权拍卖机制全面推开,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有序

可控。认真抓好47件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整改完成42件,整改率89%。

**一年来,我们强化统筹协调,城乡面貌焕然一新。**全力推进“三城同创”、全域无垃圾治理、城乡拆违治乱等专项行动。整合资金5280万元,购置垃圾清运车35辆,配备乡村保洁员718名、垃圾清运员154名,清理“五堆”6万处、残垣断壁5000处,清运垃圾31万吨,城乡“脏乱差”顽疾得到整治。大力查处违建工程及私搭乱建、占道经营行为,拆除违法建筑173处1.9万平方米,整治户外广告牌137块,清理占道经营1500余次,建成流浪犬留检所1座。加大市政设施建设力度,改造维修城区车行道、人行道1.2万平方米,完成城市园林绿化156亩,新增移动式公厕2座,改造农村卫生厕所7500户。整合投入1.15亿元,建成省市县美丽乡村示范村6个,重点打造中泉龙湾村、芦阳石城村等精品村8个。草窝滩西和村入选2018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一年来,我们推动共建共享,民生福祉持续增进。**省市县惠民实事全面落实。财政民生支出17.65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6.1%。建成众创空间电商创业、农业科技创新等市级孵化园4家,新增城镇就业4516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69%。景泰职专实训楼按期竣工,全面改薄等项目稳步实施,中考综合成绩位居全市第一,高考一、二本上线率分别提高4.44、2.37个百分点。中医院整体搬迁项目竣工在即,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持续深化,顺

利通过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县复审,荣获“全省中医药先进县”称号。城乡低保、特困供养补助全面提标,发放各类保障救助资金1.36亿元,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有序推进,县殡仪馆主体竣工。成功创建国家第三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红水昌林村被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着力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切实提升应急处突水平,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一年来,我们积极转变作风,履职能力明显提升。**扎实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干部队伍作风明显好转。针对城乡拆违治乱、土地房屋征收等重点执法领域,举办依法行政业务培训班,政府部门公正文明执法不断规范。依法开展审计监督,严格落实问题整改,查出并整改问题29个(类)、资金5.83亿元。“三公”经费下降11.54%。认真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出庭应诉行政诉讼案7件,应诉率100%。实行重点工作督办问效制度,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落实。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办理人大议案124件、政协提案70件,办复率100%。

与此同时,工会、共青团、妇女儿童、残疾人、老龄、双拥、慈善、红十字以及消防、地震、气象、档案、史志、文联、外事侨务等工作也取得了新进步。

各位代表,刚刚过去的这一



年,是全县上下同心同德、攻坚克难的一年。一年来,在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下行压力仍然较大的情况下,我们凝心聚力谋发展、矢志不渝抓扶贫、千方百计惠民生,全县经济形势趋稳向好,脱贫攻坚取得实效,民生福祉持续增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为我们新时期开创工作新局面奠定了坚实基础。这些成绩的取得来之不易,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正确领航的结果,是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支持的结果,也是广大干部群众艰辛付出、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各位代表、各位委员,向离退休老干部、老同志,向全县政法干警和驻景部队官兵,向所有关心、支持和参与景泰改革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景泰县经济社会发展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表现在:**一是经济基础相对薄弱。**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较慢,工业经济创新能力不足,第三产业发展水平较低,文化旅游资源内在潜力还没有真正挖掘出来,经济体量小、财源税源匮乏的现状短期内难以改变。**二是投资形势持续低迷。**紧贴政策、补链延链、带动发展的大项目、好项目少,多元化的融资机制尚未建立,外引企业落地投产周期较长,本土企业扩大生产能力不足,固定资产投资形势不容乐观。**三是脱贫攻坚仍有短板。**农村集体经济相对

薄弱,龙头企业、合作社等产业承接主体数量少、规模小、带动能力弱,利益联结机制运行还不通畅,产业扶贫致富能力尚需进一步提升。**四是发展环境还不优越。**园区建设相对滞后,金融助推经济的创新不足,干部干事创业的热情活力还要持续激发,服务发展的营商环境仍需不断改善。对于以上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对待,采取有力有效举措,切实加以解决。

## 2019年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一年,也是景泰县筑牢脱贫基础、加快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关键一年。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外部环境错综复杂,不确定性因素不断增加,经济仍然面临下行压力,特别是景泰县改革发展任务繁重,历史积累矛盾逐步凸显,风险和机遇并存局面必将持续延续。但也要看到,国家致力强化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高站位提出“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稳健的货币政策、全面的结构性政策和精细的社会政策;省市加快构建绿色生态产业体系,大力支持县域经济发展,出台了一系列稳增长、调结构、促发展、助脱贫、惠民生的有力举措,这些政策的全面落地实施、效应叠加释放,极大地提振了市场信心,坚定了发展决心。我们必须牢牢把握机遇,审时度势、稳扎稳打,取长补短、厚

植优势,不断壮大县域经济实力,奋力谱写全面小康新篇章。

2019年政府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县十四次党代会“1366”战略目标和思路,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抓住主要矛盾,强化底线思维,巩固提升“三大攻坚战”成果,扎实推进新灌区、新园区、新动能、新高地、新乡村、新城区建设,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决定性基础,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6.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4.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完成省市下达的节能降耗指标。

为实现上述目标,我们将着重抓好八个方面的工作:

**第一,在一号工程上持续发力,加快全面小康进程。**始终树牢“一号”意识,全力抓好整县脱贫验收评估准备工作,瞄准剩余9个贫困村2994名贫困人口,坚持摘帽“四不脱”原则,聚焦“两不

愁、三保障”，做实做细基础工作，着力巩固脱贫成效。

——**放大产业扶贫效率。**以“6+5”产业扶贫行动为抓手，坚持自建培育和外引招商并重，推广金坪养殖专业合作社“三定”和寺梁长顺养殖专业合作社“四统一”等典型模式，扶持发展一批有实力、肯带动、出效益的本土企业与专业合作社；重点打造以四川德康、新疆润丰、陕西海升、广东海大及山东华达等集团企业为龙头的“五大产业园”，巩固提升菁茂、聚缘、智科等“十大示范园区”。规范运行“8%+8%+N%”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群众长效增收。积极发展劳务经济，完成职业技能培训5200人次，建成扶贫车间10个。持续抓好旅游扶贫，力争旅游经营性收入增长29%以上。动态管理“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确保措施到户、产业到户、资金到户、增收到户。

——**补齐基础设施短板。**继续紧盯水、路、房等基础设施，在补短板、强弱项上下功夫。完成正路引提灌及寺滩引水田间配套工程，高效运营治碱排水、“旱变水”等扶贫工程；积极争取引大供水指标，以“再建一个景电工程”的勇气和担当，加快推进永泰川农业灌溉引水、芦阳红光片区引水工程，实现全县农业人口人均水浇地5亩以上。全面完成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建设工程和搬迁入住，同步完善教育医疗及行政功能，实现社会事务异地随迁和增收产业跟进配套，精心建设宜居宜业美好新家园。新建农村扶贫道路29千米，改造升级农村公路18千米，整治“畅返不畅”道路

22千米，争取国道247线景泰段、省道35线景泰段等工程落地建设，不断完善路网结构，创建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

——**用足兜底保障政策。**加强贫困人口信息动态监管，及时对接农村低保和精准脱贫认定标准，确保符合条件的低收入群体全部纳入政策保障范围。落实教育、健康扶贫系列政策，切断贫困代际传递，解决群众就医难题。强化光伏扶贫电站运营管理，实现兜底户入股分红全覆盖，稳步壮大村集体经济。加强与天津西青区交流合作，持续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实现结对帮扶效益最大化，拓宽消费扶贫新领域。进一步做实做好驻村帮扶工作，更加注重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树立推广脱贫致富先进典型，引导群众克服“等靠要”思想，充分激发自主致富意识。

**第二，在项目建设上重点发力，不断增强发展后劲。**把项目建设作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坚定不移上项目、尽心竭力扩投资，切实增强县域经济综合实力。

——**科学谋划争取项目。**深入研究、准确把握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导向，围绕扶贫开发、特色产业、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十大生态产业等重点领域，谋划储备一批补短板、夯基础、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加大资金争取力度，全力推进景泰县生态农业产业园、省道201线景泰过境段拓宽延伸改造等19个市列重点项目，争取全年完成投资20亿元以上。

——**主动出击引进项目。**充分利用兰洽会、东西部协作等平

台，创新方式方法，有针对性地引进一批事关当前发展和全局利益的好项目。建立招商引资项目管理制度，坚决清退环境污染严重、项目效益低和久拖不建的项目，进一步拓展优化招商引资空间。落实“保姆式”“一站式”服务，切实强化跟踪协调力度，全面提高项目履约率、开工率和资金到位率。力争全年签约项目20个、引进资金35亿元以上。

——**集中精力推进项目。**实行项目包抓责任制和清单管理制度，创新推进举措，明确完成时限，全力抓好132个拟实施重点项目，争取完成投资94亿元以上。开工建设石城巷商住小区一期、土地开发整理、东二环路及北环路等项目，年内建成景泰至中川机场高速公路、康辉美居二期、残疾人康复中心等工程。认真落实“三重”“三一”政策措施，全面推行项目在线并联审批，切实做好服务保障工作，确保项目顺利推进，高效运行。

**第三，在转型升级上综合发力，调整优化产业结构。**依托资源禀赋和基础优势，精研内在关联，挖掘产业潜力，创新发展模式，全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深度融合，实现质效提升新突破。

——**推动现代农业整体发展。**认真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以戈壁农业为主攻方向，加快构建种养加循环、产加销一体的现代农业体系。**发展壮大特色产业。**着眼“一线三区”产业布局，依托水利工程，突出项目支撑，重点在省道201沿线发展设施蔬菜、特色林果、肉苁蓉及黑毛驴产业，建成华达戈壁农业生产



基地,完成聚缘农林牧公司改扩建、千山畜牧公司扩建、智科农牧公司黑毛驴扩繁等项目,建设海升农业23万平方米钢构玻璃大棚、德勤公司肉苁蓉产业园,年内新建日光温室0.7万亩,新增黑毛驴5500头、肉苁蓉3万亩。在景电灌区发展梨和苹果、中药材、肉羊、肉牛产业,建成菁茂公司寺滩甘草产业园,扩建甘草加工生产线,确保甘草面积稳定在6万亩,打造全省最大甘草种植基地和甘草羊养殖基地。在盐碱区发展枸杞、水产养殖产业,建成谭周杨戈壁渔业示范园,实施枸杞产业化建设项目,建设海大集团万亩戈壁渔业产业园,打造全省盐碱水养殖示范基地。在干旱山区发展高原夏菜、滩羊、生猪产业,落地实施德康集团100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稳步扩大牛羊养殖规模,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秸秆综合利用,打造全县循环农业示范区。**做优做强精深加工。**积极扶持新远泰红枣制品、绿康农业等龙头企业发展,大力引进农产品加工和储藏运输企业,建成格兰德万亩有机枸杞种植及加工出口基地、闯立恒温库扩建及黑金谷初加工等项目,全力做好和尚头面粉、枸杞、红枣等特色农产品深加工,推进农产品输出由原材料向成品、半成品制造转变,提高农产品加工转化率和产品附加值,新增农产品加工能力5万吨。**强化农业市场运作。**创新运用“农投+金控+保险+银行”等融资模式,支持龙头企业申请特色产业贷款。依托核心区位优势和电子商务平台,新建农产品销售“桥头堡”企业5家以

上,推行“企业+基地+农户”生产模式,大力发展订单农业。创新农业保险产品,扩大农业保险面积,确保贫困户、种养殖业、自然风险和市场风险“三个全覆盖”。加强“三品一标”认证工作,新增农产品品牌5个,不断提升农产品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推动工业经济集聚发展。**以园区为平台,产业为载体,环保为底线,促进工业生产主体和要素资源优化配置,着力培育新动能,推动工业经济质效稳步提升。**增强园区承载能力。**实施大唐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土地储备、一期道路等项目,储备土地2400亩,建成正路工业园天然气分输站,进一步增强园区承载服务能力。加大园区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导项目向产业集中、产业向园区集聚,新增入园企业8家,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0亿元以上。**促进工业扩量增效。**持续抓好传统产业改造、优势产业提升和新兴产业培育,全面完成白银云芯智能大数据云计算服务器、寿鹿山水泥9兆瓦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元盛鸿业年产8万吨金属制品等项目。深入开展互保共建行动,着力打造煤炭、火电、高载能企业,建筑材料、民用建筑、公共基础设施,种植、养殖、农产品深加工三大链条,促进产业良性互动、抱团发展、稳定增长。抓好企业入规培育,力争年内新增规模以上企业5家。**大力发展生态工业。**加强政策研究对接,强化工业经济行业监管,积极争取节能改造项目,对火电、硅铁、水泥等高载能行业进行环保改造;鼓励引导企业大力开展技术革新,通

过新技术新工艺对工业废渣、农作物秸秆等进行回收再利用,实现可持续发展。

**——推动第三产业融合发展。**以全域旅游为抓手,拉动消费为目的,全方位、深层次推进文化旅游、体育医养、商流经济等领域深度融合,促进第三产业繁荣发展。**构建全域旅游新高地。**创新推行“旅游+”新模式,实施国家冬季运动训练基地、跨河玻璃栈道、帐篷酒店等项目,积极创建黄河石林5A级景区。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推进大敦煌影视城和大水·村连片开发建设,创建瞳庄、石城、红岷台等乡村旅游示范村5个。开展服务质量和品牌宣传提升行动,完善景区景点基础设施,新改建旅游厕所15个;办好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乡村旅游节等品牌节会和赛事,继续拓展陕西、青海、宁夏等周边市场,力争全年游客接待量和旅游综合收入分别增长23%、30%以上。**培育消费领域新亮点。**建成景电水利风景区五佛寺主题公园、景电工程博物馆等项目,加快西番窑片区开发建设,不断丰富文化旅游产品体系,打造新的消费点。积极培育特色餐饮、文化创意、民俗精品演绎等新兴产业,弥补冬春旅游消费市场短板,实现季节游向全季游转变。建成华盛新天地、振源商业综合体,完善城市服务功能,拓展消费增长空间。**打造商贸流通新业态。**开工建设城区物流仓储汽配园、建材装潢批发城,启动谋划大唐工业区仓储物流园,逐步完善现代物流体系,全力突破“通道经济”瓶颈。广泛开展促销展会,释放居民消费潜能,扶

持培育限上商贸企业3家。开展“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实施县级中心带动乡村电商发展、信息平台带动生产要素整合、名优品牌带动优势产业扩张三大战略,推动“生活品下行,农产品上行”双向流通,解决实体服务业经营难、农产品销售难等问题,电子商务交易额增长30%以上。

**第四,在城乡建设上统筹发力,推进城乡协调发展。**紧盯新型城镇化目标,聚焦乡村振兴大战略,强化规划引领,注重项目支撑,着力建设宜居宜业新城区、美丽富裕新乡村。

**——突出规划引领作用。**科学修订县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加快修编乡村规划及特色小镇、传统村落保护、城市风貌、城市绿地、停车场等专项规划和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启动编制东城区开发建设规划,逐步实现城乡建设规划全覆盖。严格规划刚性约束,继续扎实开展城乡拆违治乱专项行动,加强建筑行业监管和规划执法力度,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确保“一张蓝图”干到底,违规建筑“零增长”。

**——提升县城承载能力。**实施永泰路南段延伸工程,启动人防地面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项目,完成城区规划3号路及绿景路整修,维修车行道3.5万平方米。按照“一街一景、统一色调”原则,实施城区“两纵三横”主干道及重点区域亮化工程,新增绿地850亩,不断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城市品位。开工建设“一园一河”生态修复项目,建成城区生活垃圾收运系统,改造排水管网、污水系统,实现集中供热全覆盖,加快推进

驻景农场移交,进一步强化城市服务承载功能。实施重点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4个,改扩改建老旧住宅区41个,完成“三供一业”移交改造。坚持去库存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有机结合,鼓励转移人口在城镇购房置业,加快城镇化进程。持续开展“三城同创”,规范城市物业管理,整顿道路交通秩序,着力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认真总结试点经验,全面推开“三变”改革,力争整合投入各类资金30亿元,流转入股土地10万亩,入股农户3万户以上。创建菁茂甘草羊、金坪生猪育肥等“三变”标兵企业、合作社10家,确保每个乡镇打造至少1个2万亩以上“三变”示范园区,实现村村有稳定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以上村达30%。持续加大项目资金投入,统筹推进美丽乡村、特色小镇、田园综合体建设,年内建成省级特色小镇黄河石林及景泰西和田园综合体。按照“一村一室、集中统一、综合服务”原则,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155个,建设运行农村金融综合服务室,打通农村金融服务“最后一千米”。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全面推行“三议五会”工作法,完善升级乡村治理体系。着力抓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持续开展移风易俗和群众文化活动,积极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第五,在生态环保上深度发力,打造美丽宜居环境。**牢固树立“全域生态”理念,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治理,努力建设天蓝地绿、山清水秀、环境

整洁的美丽新景泰。

**——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认真贯彻生态环保法律法规,落实环境管理“三线一单”制度,有效控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坚决“不上污染项目、不做短期项目、不搞政绩项目”。完成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完善县乡村三级网格管理制度,加强环境监测监察,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持续加强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大力发展绿色循环经济。

**——持续抓好生态环境建设。**深入推进清洁取暖工作,扩大农村土炕土灶改造范围,规范优质煤炭配送体系,加强秸秆禁烧和渣土运输车辆管控,落实“六个百分百”要求,持续改善县域空气质量,确保各项指标全面达标。认真落实河长制,严厉查处非法采砂、沿河排污、侵占河道等违法行为;加强水源地保护,提升水源地安全等级。完成退耕还林还草、防沙治沙、国家水土保持等重点项目,启动实施省道201及217线景泰段大环境万亩绿化工程。扎实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和全民义务植树行动,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造林,持续扩大国土绿化面积。

**——全力打好“环境革命”战。**深入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持续紧盯城乡重点区域和关键部位,巩固提升城区环境卫生治理成效,全面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纵深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谋划凝练农村污水处理项目,加快实施乡镇生活垃圾填埋工程,年内建成红水镇垃圾填埋场,争取开工建设农村污水处理





厂。落实保洁监管长效机制,建立农村垃圾“户分类、组收集、村转运、县乡处置”模式,力争实现“陈年垃圾全面清理、新增垃圾规范处理、城乡污水有效治理、全域之内无垃圾”目标。

**第六,在改革创新上全面发力,切实积蓄发展活力。**坚持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动发展的内生动力,抓实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着力破解发展难题、增创发展优势。

**——打造优质营商环境。**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持续推进“四办”改革,全面提高办事效率。健全完善“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加快实现“一网通办”。强化企业信用信息监管平台建设,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双告知、一承诺”全覆盖,切实提高事中事后监管成效。扎实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坚决取消各类无谓证明和繁琐手续,有效解决群众办事难问题。综合统筹、全面完成机构改革和其他重点领域改革,着力优化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不断提高行政服务效能。

**——推进财税金融改革。**落实各项税制改革政策,依法强化财税征管,积极培植壮大财源。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持续推进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和预算制度改革,加大脱贫攻坚、社会事业等重点领域投入,把有限资金优先用在改善民生、促进发展上。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严格政府性债务管理,控制增量化解存量。创新监管国有资产,推动闲置资产有效盘活,实现价值提升。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大力推广政府和

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促进民间投资稳定增长。

**——加大创新创业力度。**积极融入兰白国家自创区建设,加大人才引进和科研投入,鼓励企业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切实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利用,争取新增高新技术企业3家,省级创新型企业6家,申报专利180件。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行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破除各类隐形门槛,支持民间资本进入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领域,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进一步激发非公经济活力和创造力,新增非公经济市场主体2600户以上,培育创新创业平台3家。加快发展外向型经济,支持有条件的企业积极拓展境外业务,力争实现进出口总额400万美元,增长5%以上。

**第七,在民生保障上稳定发力,提高群众幸福指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推进各项社会事业,全力保障改善民生,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落实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返乡青年、下岗失业人员、复转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新增城镇就业4500人。加强技能培训服务,组织输转劳动力5万人次以上,创造劳务收入10亿元以上,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加快构建多层次、标准化的医养服务体系,全力维护残疾人、老年人和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确保广大群众更多更公平地享受社会公共服务。

**——办好优质公平教育。**加快推进校长职级制改革,逐步提

高乡村教师待遇,不断强化教师队伍建设。促进学前教育普惠发展,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发展,实现职业教育特色发展,扶持民办教育规范发展,引导社区教育健康发展。全面推进景泰六中、实验小学综合教学楼、中小学“煤改电”及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等项目,切实改善办学条件。加快景泰一中整体搬迁,优化配置教育资源,积极创建省级示范性高中。

**——推进健康景泰建设。**全面完成中医院整体搬迁建设,积极争取妇幼保健站改扩建项目。持续深化卫生计生综合改革,加大县级医院薄弱学科和县域内医联体建设力度,着力提升重大疾病诊治能力和整体医疗技术水平。实施全民健康计划,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深入开展“双安双创”行动,实现食品从农田到餐桌、药品从生产到使用全过程监管,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加快文化事业发展。**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实现公益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常态化。稳步推进长城景泰段保护利用设施建设项目,强化文物、文化遗迹以及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文化村落保护力度。加快实施融媒体开发建设,促进全县舆论宣传工作迈上新台阶。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和群众性文化活动,继续办好百姓春晚、民俗灯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等活动。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深入开展“七五”普法,增强群众法治观念。持续深化平安景泰建

设,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夯实公安基层基础,实施“雪亮工程”,加强交通管理技防措施,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维护社会长治久安。深化信访制度改革,解决群众合理诉求。认真贯彻落实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积极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工作,防范遏制安全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继续办好惠民实事。**1.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全县90%以上的群众喝上大通河水。2.建设通道林50千米4500亩,完成国土绿化7万亩。3.实施农村道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350千米。4.新建公租房342套,完成棚户区改造575套。5.维修改造城区人行道10万平方米,打通城市断头路3条1千米,实施主要街道及重点区域绿化亮化工程。6.新建城区幼儿园、小学各1所,石城、何家滩移民搬迁点配套小学2所。7.实施县疾控中心搬迁工程。8.建成省市县美丽乡村示范村6个,打造精品特色村2个、美丽宜居村8个、美丽达标村14个。9.实施“厕所革命”,改造农村卫生厕所1万户,新建城区公共厕所28座。10.继续提高城乡低保、

特困供养、孤儿保障补助标准。

**第八,在自身建设上常态发力,树立政府良好形象。**面对新时代新任务,我们将把政府自身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努力建设讲政治、敢担当、有作为、守清廉的人民满意政府。

——**提高政治站位。**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推进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切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始终做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对党忠诚、为党尽职、为民造福作为最根本的政治担当。

——**坚持依法行政。**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健全完善法律顾问、专家论证等制度,严格执行重大决策法定程序,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实现公正文明执法。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认真及时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全力干事创业。**持续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

活动,把务实干事作为政府工作基本要求,严格执行“十不准”规定,以钉钉子的精神推动工作。大力倡导马上就办、办就办好的工作作风,坚决整治守摊子、中梗阻、推拖绕等“八种病相”,努力形成敢担当、善作为、快落实的良好风气。

——**打造廉洁政府。**厉行勤俭节约,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强化关键岗位、重点领域、重要环节监督制约,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资金节约率,规范土地出让、矿产开发、工程招投标、财政资金管理等工作,实现“四公”监管全覆盖。驰而不息纠正“四风”,以零容忍的态度惩治腐败,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树立为民务实清廉的政府形象。

各位代表,风劲潮涌,自当扬帆破浪;任重道远,更需快马加鞭!让我们始终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开拓进取、砥砺前行,为决胜全面小康,加快建成“政治清明、经济提振、文化繁荣、生态改善、民生保障、社会和谐”的新景泰而不懈奋斗!



## 政府工作报告名词解释

**“6+5”产业扶贫**:是指推动产业帮扶到户到人、带动贫困人口稳定增收的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包括猪、鸡、牛、羊、黑毛驴、奶骆驼六大养殖业以及中药材、马铃薯、露地蔬菜等种植产业和农产品加工、恒温库、乡村旅游等产业。

**“两园”**:在贫困村建设脱贫产业园、在非贫困村建设特色产业园。

**“扶贫车间”**:是指以扶贫为目的,设在乡、村的加工车间。

**“两免一补”**:是指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免教科书费、免杂费、补助寄宿生生活费。

**“三品一标”**:是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

**“三有一能”**:是指县有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中心,乡镇有电子商务服务站,村有电子商务服务点,贫困户能通过电子商务销售自产产品、购买生产生活资料。

**“三变”**:是指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

**“三城同创”**:是指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县城、园林县城。

**“三大攻坚战”**:是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

**“四不脱”**:是指脱贫不脱政策,脱贫不脱项目,脱贫不脱培训,脱贫不脱帮扶。

**“两不愁、三保障”**:是指到2020年,稳定实现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农村贫困人口

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保障。

**“三定”**:是指定猪仔价格、定饲料价格、定回收价格。

**“四统一”**:是指统一供种、统一技术、统一销售、统一价格。

**“四好农村路”**:是指“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

**“消费扶贫”**:是指社会各界通过消费来自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的产品与服务,帮助贫困人口增收脱贫的一种扶贫方式,是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的重要途径。

**“十大生态产业”**:是指“清洁生产、节能环保、清洁能源、先进制造、文化旅游、通道物流、循环农业、中医中药、数据信息、军民融合”等十大领域产业。

**“三重”**:是指重点项目落地、重大产业培育、重要政策落实。

**“三一”**:是指一业一策、一企一策、一事一议。

**“两纵三横”**:是指县城南北走向的昌林路、永泰路和东西走向的振兴路、寿鹿街、黄河路。

**“一园一河”**:是指小龙山公园、南沙河。

**“三供一业”**:是指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供水、供电、供暖(供气)和物业管理。

**“三议五会”**:是指村“两委”提议、党员代表会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村民会议)决议;公共事务议事会、民生保障理事会、矛盾纠纷调解理事会、乡贤能人理事会、村民红白理事会。

**“三线一单”**:是指生态保护

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六个百分百”**:是指施工工地周边100%围挡、物料堆放100%覆盖、出入车辆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100%硬化、拆迁工地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

**“千万工程”**:是指“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在浙江基层农村的成功实践。

**“四办”**:是指“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

**“双安双创”**:是指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与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

**“雪亮工程”**:是指以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为指挥平台、以综治信息化为支撑、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以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为重点的“群众性治安防控工程”。

**“十不准”**:是指政府公务人员不准触碰越过一条线,不准推脱分内一丝责,不准拖延超时一分钟,不准虚化落空一件事,不准虚报假报一个数,不准粗暴对待一个人,不准随意违悔一条约,不准劳民多跑一趟路,不准违规收受一份礼,不准干好干坏一个样。

**“八种病相”**:是指“守摊子”“中梗阻”“推拖绕”“庸懒散”“走秀场”“打白条”“虚假空”“灯下黑”等八种作风问题。

**“四公”**:是指公共资金、公共资源、公共工程、公共资产。



## 1月

**14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兴建大酒店八楼会议厅隆重开幕。本次大会应到委员160名,实到委员151名。大会认真学习和讨论中共景泰县委书记李作璧的重要讲话,列席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讨论并赞同县长张文玲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与计划、财政报告及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和批准县政协主席郭延健所作的常委会工作报告和县政协副主席王万龙所作的提案工作报告;增选景泰县政协第九届委员会副主席、常务委员。

**15日**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景电宾馆大会议厅隆重开幕。会议应到代表162人,出席会议代表147人。大会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关于景泰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景泰县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景泰县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年财政预算报告、景泰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景泰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景泰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等各项决议。

**26日** 景泰县残疾人联合会召开第七次代表大会,县委副书记、县长张文玲、市残联理事长王玲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朱守勋为大会致开幕词,县委常委、副县长、宣传部部长周春材主持会议,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世明、县政协副主席王万龙以及各残工委成员单位负责人、残疾人代表参加会议。

## 2月

**7日** 景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张福锁院士专家工作站正式揭牌成立。

**9日** 由省委宣传部和市委、市政府联合主办的电影《面向群众》甘肃首映座谈会在兰州举行。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长陈青参加座谈会并讲话。市委书记苏君主持座谈会。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李均,白银市委常委、宣传部长陈其银,县委书记李作璧等省

市县领导出席座谈会。

## 3月

**22日—23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旭晨来景泰县调研重点项目工作。张旭晨深入华达戈壁有机农业基地、芦阳镇寺梁村养殖小区、千山驴业养殖专业合作社、县中医院整体搬迁项目现场、景中高速(景泰段)、寿鹿山自然保护区等地调查研究,强调要结合三变改革(即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建立农户利益连接机制,做大富民产业,助推产业发展,带动贫困群众增收。市政府秘书长张明玺、县委书记李作璧参加调研。

**30日** 甘肃白银黄河石林大景区成都推介会在成都上层名人酒店举行。

**31日** 兰州市第三十五中学七年级八班全体师生及家长来景泰县开展“手拉手心连心”爱心捐赠活动,为兴泉小学23名家庭困难学生送来关爱。



## 4月

**2日** 天津市援甘指挥、省扶贫办副主任宋友好,天津市西青区委常委、副区长刘启阁一行来景泰县调研考察东西部扶贫协作项目,并签订战略框架协议。

**3日至4日** 国家商务部第三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绩效评价专家组组长王君祥带领绩效评价组来景泰县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10日** 景泰县委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and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有关会议精神,安排部署2018年组织、宣传、政法、统战等工作,动员全县上下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改进作风,真抓实干,推动全年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实现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平稳发展。

**16日** 2018年首届黄河石林国际百千米越野赛暨首届黄河石林国际马拉松赛新闻发布会在北京梅地亚中心举行,市委书记苏君出席新闻发布会并致辞。国家体育总局田径运动管理中心社会活动部主任赵朴,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长陈其银,景泰县委书记李作璧、县委副书记、黄河石林大景区管委会主任杨永胜出席发布会并介绍有关情况。

**21日** 农业农村部党组成员关宏耀一行来景泰县调研“三农”工作。

## 5月

**10日** 县老年大学揭牌成立。

**12日** 第四届中国花样少年语言艺术大赛景泰分赛区,2018年景泰县“榜样青春”励志真人秀暨第六届校园主持人大赛启动。

**15日** 景泰县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县城、园林县城动员大会。

**同日** 景泰县首批南美白对虾虾苗在景泰县晋成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成功淡化,120万尾销往银川。

**17日** 首届国际黄河石林百千米越野赛暨首届黄河石林国际马拉松赛新闻发布会在兰州宁卧庄宾馆召开。市委书记苏君,省委网信办副主任王国强,省体育局副局长王克平,市委常委、宣传部长陈其银,县委书记李作璧,县委副书记、黄河石林大景区管委会主任杨永胜出席发布会并回答了现场新闻媒体的提问。

**20日** 上午8点,主题为“饮马黄河水,征战石林路”2018年首届国际黄河石林百千米越野赛暨首届黄河石林马拉松赛在景泰黄河石林景区盛大开赛、激情开跑。

**27日—28日**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治中心实验室副主任、研究员鞠正山带领专家组来景泰县实地调研盐碱地治理工作。

## 6月

**2日** 国家体育总局局长、党组书记苟仲文带领调研组一行深

入黄河石林露营地滑雪场、黄河石林景区景观22道弯实地考察调研。

**20日** 省政协副主席康国玺调研景泰县戈壁农业发展情况。

## 7月

**4日** 第24届兰洽会景泰县投资环境推介会暨项目签约专场在兰州举行。

**7日** 博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温显来,带领全国工商联第三联系调研组来景泰县调研指导非公经济发展工作。

**12日** 天津市西青区委副书记、区长任凤祥率领考察团一行十余人来景泰县考察精准扶贫相关工作。天津市西青区政协副主席柴林参加考察。

**25日** 2018年国际雪联越野滑雪夏季滑轮积分赛暨SWIX全国越野滑雪夏季滑轮锦标赛在黄河石林开幕。来自俄罗斯、挪威、瑞典等国家和全国23个省、市、自治区302名专业组运动员及120名大众组运动员参赛。

**31日** 景泰县委十四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及“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听取和审议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全面总结上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安排部署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审议通过了《中共景泰县委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

加强戈壁农业发展和实施意见》。

## 8月

**8日**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宋亮调研龙湾村乡村振兴工作时强调,要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旅游促就业,以产业促发展,持续推动旅游业做大做强。

**11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主任林铎来景泰调研,详细了解合作社带动贫困户发展养殖、特色种植以及脱贫攻坚政策落实情况。

**13日** 国家防总工作组和省政府防汛督查组深入景泰县检查指导防汛救灾工作。

**18日** 副省长何伟来景泰县调研生态循环农业发展情况。

**30日** 省委政法委副书记、省综治办主任、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副组长、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李晓林一行,对景泰县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暨“雪亮工程”建设情况进行督导。

## 9月

**4日** 由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

甘肃省农牧厅、白银市人民政府主办,景泰县委县政府、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东海水产研究所承办的“盐碱水渔农综合利用典型模式”现场观摩活动在景泰县隆重举行。

**4日** 全国盐碱水渔农综合利用研讨会在景泰县召开。

**21日** 落户白银市第20个院士专家工作站、景泰县第二个院士专家工作站——景泰县首个渔业技术推广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揭牌成立。中国科学院院士、科技部973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国家水产原良种审定委员会副主任桂建芳被聘为“白银市科技顾问”。

**21日** 市委书记苏君一行深入景泰县,实地调研戈壁农业发展情况。

**30日** 景泰县烈士公祭活动在西路军烈士陵园举行。

## 10月

**23日** 白银市贫困退出验收景泰县动员大会召开。

## 11月

**6日** 国家体育总局冬运中

心主任倪会忠带领调研组,调研黄河石林国际露营地白银国家冬季运动训练基地项目建设情况。

**23日** 省委副书记孙伟带领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在景泰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现场办公协调解决具体问题。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全神贯注,全力以赴,把各项工作抓得更紧更实,做得更精更细,保质保量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 12月

**3日**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资源与环境政策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谷树忠带领调研组来景泰县调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5日** 黄河石林坝滩景区规划设计开发建设座谈会在兰州召开。

**29日** 白银市2018年黄河石林国际露营地健康跑活动举行。来自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各县区干部,机关企业和协会,社会各界代表共计5000余人参加。



## 县情概览

**【综述】**景泰县位于甘肃省中部,河西走廊东端,国土面积5483平方千米,总人口23.96万人,辖8镇3乡,136个行政村,7个社区。历史文化悠久,地处祁连山东端,腾格里沙漠南缘,河西走廊入口,历史上是通往河西、新疆、宁夏、内蒙的交通要道,军事要冲,是丝绸之路上的重要节点,也是重要的渡口,汉有媪围渡口、明有索桥渡口。西汉以来,三次设县,五置县城。游牧文化和中原文化在此交融。1933年始称景泰县,县名寓“景象繁荣、国泰民安”之意。区位优势明显,甘、宁、蒙三省(区)交界地带,过去是戈壁荒漠,如今是米粮之川。道路四通八达。农业生产便利,境内有被誉为“中华之最”的景电一、二期高扬程提灌工程,最高扬程达713米,盛产枸杞、红枣、早酥梨、沙漠洋芋以及生猪、肉羊等优质农畜产品。工业基础较好,已探明金属和非金属矿35种,石膏储量3.85亿吨,居全国第二,主要工业产品有水泥、铁合金、纸面石膏板等,其中,纸面石膏板产量居全省首位。旅游资源独特,境内有国

家地质公园黄河石林4A级景区,寿鹿山国家森林公园3A级景区,全国文物保护单位永泰古城,始建于北魏时期的五佛沿寺石窟,省级影视拍摄基地大敦煌影视城,以及红军西路军组建和征战留下的红色遗迹等自然、人文景观和历史遗迹。能源新能源丰富,既有煤电、水电等传统能源,又是风能、太阳能光伏发电重点区域,总装机容量189万千瓦,风能理论储量200万千瓦,黄河流经县境112千米。年平均降水量180毫米,年均蒸发量2361毫米。农业灌溉成本高,区域水资源供需矛盾突出。受盐碱化影响耕地27万亩,沙化土地28万亩,是国家六盘山连片特困地区重点县。

2018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以脱贫攻坚统揽工作全局,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坚定不移推进“1366”战略,统筹做好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工作,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新成就。

全年实现生产总值54.97亿元,增长7.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7.44亿元,增长27.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7亿元,增长6.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6131.75元,增长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700.93元,增长9.7%;大口径财政收入5.3亿元,增长26.69%;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亿元,增长7.42%;金融机构各项存贷款余额分别为80.83亿元、66.73亿元,增长3.32%和1.46%。同时,受宏观经济下滑、项目支撑不足等因素影响,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1.48亿元,下降26.12%。

**【脱贫攻坚】**全年脱贫3314户11485人,退出贫困村48个,累计脱贫退出4.2万人、51个贫困村,贫困村退出比例达到85%,综合贫困发生率降至1.59%,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达到整县摘帽标准。发展瓶颈有效破解。干旱山区“引水治旱”实现突破,精准脱贫寺滩引水、黄崖坝提灌工程建成投用,正路引提灌工程主体竣工,永泰川农业灌溉引水工程开工在即,四大“旱变水”工程可

发展高效节水灌溉 28.5 万亩,山区群众“靠天吃饭”问题得到解决。盐碱危害区“以渔治碱”卓有成效,草窝滩治碱排水工程全面贯通,打造草窝滩盐碱地渔农综合利用、五佛现代渔业、芦阳盐碱水流水养殖等渔业园区 5 个,累计改良治理盐碱地 2 万亩,发展水产养殖 1 万亩,全国盐碱地治理渔农综合利用模式现场观摩推进会连续两年在景泰县召开。边远风沙区“植绿治沙”效益明显,近三年全县完成退耕还林 12.6 万亩,发展特色经济林 7.1 万亩,林业经济成为农民增收的重要组成部分。基础短板全面补齐。三年累计投入 32.82 亿元,持续改善发展条件。新建人饮工程 50 处,衬砌灌溉渠道 1800 千米,贫困户安全饮水实现全覆盖。实施撤并建制村通硬化路、“畅返不畅”公路改造等工程,新建维修农村公路 990 千米,道路通畅率达 100%,国道 338 线景泰段基本建成通车,省道 217 线半幅通车。建设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 22 个,搬迁安置群众 2726 户,改造危房 3996 户,农村危房全面消除。架设线路 356 千米,贫困村动力电及网络覆盖率均达 100%。产业扶贫落地见效。深入实施产业扶贫行动,形成以粮、猪、禽为基础,果、菜、药、羊为支柱,小杂粮、鱼虾蟹、黑毛驴、肉牛、奶骆驼为特色的“3+4+5”发展格局。精准对接省市政策,制定实施“6+5”产业扶贫方案,投入资金 2.3 亿元,建成“两园”123 个,其中脱贫产业园 58 个,特色产业园 65 个,产业覆盖率和达标率分别达 100%、91%。完善落实“一户一策”,探索建立

“8%保底分红+8%政策补助+N%效益分红”利益联结机制,开展劳务扶贫,输转劳动力 5.3 万人次,建成扶贫车间 10 个。贫困户通过自主发展、入股分红和劳务输出等方式实现稳定增收,脱贫人口收入稳定超过 3500 元,人均可支配收入 7700 元以上。政策保障精准到位。着力提高公共服务保障水平,“两免一补”“一站式”即时结报等政策全面落实,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实现贫困村全覆盖,贫困人口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养老保险参保率均达 100%,最低生活保障应保尽保。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 299 个,选聘生态保护林员 173 名,贫困人口工资性收入有效增加。推进农业保险工作,完成各类险种保费 886 万元。有机整合帮扶力量,严格业务培训 and 考核管理,驻村帮扶工作队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深入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与天津西青区签订“1+7”扶贫协作框架协议,落实帮扶资金 2768 万元。

**【经济结构优化】**牢牢把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以提高供给质量为核心,推动传统产业提档升级,实体经济持续壮大,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县域经济发展注入新动能、展现了新活力。现代农业提质发展。完成农作物播种 70 万亩,粮食总产量 18 万吨以上,新增特色林果 2.4 万亩,黑毛驴 2500 头、奶骆驼 350 峰、水产品 650 万斤,特种养殖业规模逐步扩大。建成省级农业示范区 1 个、现代农业示范园 2 个,新增标准化养殖场 13 个、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 94 家、县级以上龙头企

业 10 家,农业生产组织化程度不断提高。“翠柳山羊肉”被认证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菁茂甘草羊在中国农产品投资洽谈会和中国安徽农业产业化交易会上荣获金奖,新认证无公害农产品 2 个、绿色食品 2 家,“三品一标”累计达 69 个,认证产地 29.64 万亩,占食用农产品生产规模的 50.2%,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 55%以上,市场竞争力和牌效益持续提升。张福锁、桂建芳院士专家工作站相继落户景泰,产学研合作持续深化。工业经济提振发展。全县 25 家规上企业恢复正常生产,传统行业扭转颓势,产值持续走高。恒源矿业石膏粉生产线开工建设,甘肃远昊岩棉制品生产线投产使用,建材行业优势进一步巩固。正路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大唐工业区一期基础设施等项目加快推进,完成土地储备 2050 亩,争取发展资金 1 亿元,园区承载能力不断提升,累计入驻企业 16 家。景泰工业集中区纳入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正路工业园纳入白银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范围,政策优势更加利好,发展潜力更加巨大。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 7.1 亿元,增长 17%。第三产业提速发展。黄河石林国际露营地、“花映盛世”景观带等 33 个项目如期建成,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国际自行车越野赛、首届国际马拉松暨百千米越野赛等重大赛事节会成功举办,黄河石林大景区全域旅游龙头作用充分发挥。乡村旅游蓬勃发展,草窝滩西和村、五佛西源村、中泉龙湾村列入全省乡村旅游示范村,景泰旅游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全年累计





接待游客300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9亿元,分别增长24%和30%。电子商务加快发展,“三有一能”模式全面构建,物流配送服务覆盖全部行政村,累计实现电商交易额1.58亿元,增长36%。本土电影《马莲花开》拍摄上映,保禄购物超市投入运营,振源商业综合体主体完工,文化、零售等领域消费市场日趋活跃。

**【项目建设】** 实施重点项目126个,年内完成投资43.5亿元。2017年易地扶贫搬迁等20个项目列入市重点项目,永泰川农业灌溉引水工程列入省重点项目,亿元以上和市列项目分别增长44.8%、150%。全力抓好项目凝练,筛选上报十大生态产业发展项目26个,总投资41.6亿元。实施招商引资项目34个,当年到位资金33.4亿元。参加第24届兰洽会,签约景泰县戈壁有机循环农业一期开发、甘肃品高猪肉制品精深加工生产线建设等项目9个,签约资金16.9亿元,当年资金到位率和项目开工率分别达39%、78%。

**【改革创新】** 累计取消调整行政审批事项167项,33家单位101个窗口进驻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提供“一站式”服务,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100%,乡镇政务服务中心和行政村便民服务点实现全覆盖。实行投资项目并联审批、政府投资项目容缺审批制度,审批时限有效压缩,流程不断优化,效率明显提升。全面推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证照分离”登记制度,新增市场主体3022户,

非公市场主体达16168户,占市场总数的98.5%,完成非公经济增加值35.4亿元。创新建立“三变”+特色种植、乡村旅游等9种改革模式,整合投入财政资金7500万元,撬动资本资金9亿元,实施试点项目38个,联结农户8776户,发放分红及产业再补助1183万元,农村“三变”改革成效明显,全市现场会在景泰县召开,改革试点工作获得全省考核验收“优秀”等次。同时,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以及驻景农场移交、机构改革、国有林场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等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生态环保】** 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及全民义务植树造林行动,完成国土绿化6.4万亩、义务植树90万株,治理水土流失1.5万亩,森林覆盖率达12.6%。建成县级煤炭专营市场,规范二级煤炭销售网点66个,累计淘汰燃煤锅炉161台,集中改造城区周边小火炉、土灶、土炕9000户,“蓝天保卫战”取得阶段性成效。强化面源污染防治,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分别达65%、85%。加快实施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减排等项目,强化重点行业企业污染防治,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全面落实河长制,拆除涉河违建34处,疏浚河道22千米,河道行洪能力逐步恢复。扎实开展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百日”整治专项行动,关停非法采矿采砂点21处,砂石资源开采权拍卖机制全面推开,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有序可控。认真抓好47件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整改完成42件,整改率89%。

**【城乡面貌整治】** 全力推进“三城同创”、全域无垃圾治理、城乡拆违治乱等专项行动。整合资金5280万元,购置垃圾清运车35辆,配备乡村保洁员718名、垃圾清运员154名,清理“五堆”6万处、残垣断壁5000处,清运垃圾31万吨,城乡“脏乱差”顽疾得到整治。大力查处违建工程及私搭乱建、占道经营行为,拆除违法建筑173处1.9万平方米,整治户外广告牌137块,清理占道经营1500余次,建成流浪犬留检所1座。加大市政设施建设力度,改造维修城区车行道、人行道1.2万平方米,完成城市园林绿化156亩,新增移动式公厕2座,改造农村卫生厕所7500户。整合投入1.15亿元,建成省市县美丽乡村示范村6个,重点打造中泉龙湾村、芦阳石城村等精品村8个。草窝滩西和村入选2018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民生福祉】** 省市县惠民实事全面落实。财政民生支出17.65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6.1%。建成众创空间电商创业、农业科技创业等市级孵化园4家,新增城镇就业4516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69%。景泰职专实训楼按期竣工,全面改薄等项目稳步实施,中考综合成绩位居全市第一,高考一、二本上线率分别提高4.44、2.37个百分点。中医院整体搬迁项目竣工在即,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持续深化,顺利通过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县复审,荣获“全省中医药先进县”称号。城乡低保、特困供养补助全面提标,发放各类保障救助

资金 1.36 亿元, 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有序推进, 县殡仪馆主体竣工。成功创建国家第三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红水昌林村

被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 着力强化安全生产管理, 切实提升

应急处突水平, 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 县委全委会议

**【第十四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2018年7月31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中共景泰县委十四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精神及市委八届七次全会精神。县委书记李作璧代表县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县委副书记、县长张文玲就《中共景泰县委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戈壁农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讨论稿)》起草情况作说明。审议并原则通过《中共景泰县委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戈壁农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和《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十三次全体会议决议(草案)》。会上组织观看警示教育专题片。

## 县委常委会议

**【第二十二次县委常委会议】**2018年1月11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二十二次常

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上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国家主席习近平二〇一八年新年贺词、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原党委副书记理事长雷志强严重违纪案及其教训警示的通报》精神。研究人事事宜,审议“两会”材料。

**【第二十三次县委常委会议】**2018年1月17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二十三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中央1号文件,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委员、候补委员和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研讨班上的讲话,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体会议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农村工作暨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审议《关于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学习李培福弘扬面向群众精神的请示》《景泰县2018年元旦春节期间群众文化活动策划意见》。

**【第二十四次县委常委会议】**2018年2月1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二十四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及省、市“两会”精神。听取县委办公室就县委书记李作璧在县委十四届十次全会上的报告(讨论稿)的汇报及关于召开县委农村工作暨扶贫开发工作会议有关事宜。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破三弱、强造血”,培育壮大富民产业,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方案(2018—2020年)》《景泰县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发展活动实施方案》《景泰县民营企业结对帮扶贫困村精准脱贫行动计划(2018—2020年)》《景泰县全域无垃圾三年专项治理行动方案(2018—2020年)》《景泰县“厕所革命”实施方案(2018—2020年)》《景泰县国土绿化行动方案(2018—2020年)》《关于进一步加强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的实施意见》。研究表彰奖励2016—2017年景泰县出口创汇、获奖获证的单位及产业带动、产业扶贫成效显著的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事宜,同时研究景泰县机构

编制事宜。

**【第二十五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2月12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二十五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赵乐际在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和报告精神、省纪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市纪委八届三次全会精神,全省宣传部长会议、全省文化产业工作座谈会、全省文明办主任会议、全省网信办主任会议及全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研究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景泰县第十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事宜。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2018年脱贫攻坚实施方案》。

**【第二十六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3月2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二十六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央和省、市委政法工作暨全国、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会议精神,市委书记苏君调研景泰县全域无垃圾工作指示精神并研究景泰县整改方案。研究成立景泰县戈壁农业灌溉引水工程建设领导小组事宜及职务与职级并行事宜。

**【第二十七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4月14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二十七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严明纪律切实保证党和国家机构改革顺利进行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严明纪

律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重大决策部署的通知》、中共白银市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严明纪律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重大决策部署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刘长江、高世太违纪案件及其警示教训的通报》、全市统战部长会议精神、全省组织部长工作会议及全市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并研究贯彻意见。听取全县项目建设情况及全县经济运行情况汇报。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基层组织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中共景泰县委组织部关于留存补交党费使用情况的报告》。研究拟表彰2017年度全县基层党建工作创新奖、2017年度综治维稳防邪依法治县表彰奖励先进乡镇和单位事宜,同时研究召开2018年县委工作会议事宜。

**【第二十八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4月24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二十八次常委会。传达学习全市“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通报会精神,通报市督查组督查情况。传达学习省委省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方案〉的通知》、全省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精神、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白银市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审议并原则通过《关于落实农村“三变”改革助推“6+5”产业扶贫政策》的补充意见》《景泰县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中共景泰县委常委会议贯彻落实

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具体办法》。研究关于成立景泰县“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领导小组及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工作组事宜。

**【第二十九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5月7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二十九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十九届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中央政治局第四次、第五次集体学习时、在全国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汪洋主席、胡春华副总理在脱贫攻坚考核约谈海南甘肃两省党委和政府分管负责同志时的讲话和胡春华副总理在国务院脱贫攻坚专题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及省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暨第二轮巡视工作动员大会及《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调查研究提高调查研究实效的通知》精神。听取2018首届黄河石林国际百千米越野赛暨首届黄河石林国际马拉松赛准备工作汇报及黄河石林大景区2018年重点建设任务汇报。审议并原则通过《白银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景泰县三年规划2018—2020》《白银市2018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景泰县实施方案》《景泰县城市园林绿化三年规划方案(2018—2020)》《关于在全县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实施意见》《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2018工作方案》《景泰县关于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意见》《景泰县村干部绩效考核和绩效报酬发放管理办法(试行)》《景泰县村干部“特别贡献奖”评选办法(试



行》。研究白银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景泰县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专项工作推进组、督查考核组组成人员事宜及景泰县2018年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领导小组事宜。

**【第三十次县委常委会议】**2018年5月8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三十次常委会。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关于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意见》《景泰县村干部绩效考核和绩效报酬发放管理办法(试行)》《景泰县村干部“特别贡献奖”评选办法(试行)》,研究人事相关事宜。

**【第三十一次县委常委会议】**2018年5月16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三十一次常委会。传达学习市委八届第45次常委会关于2017年度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突出问题的通报。研究调整县委常委工作分工及人事相关事宜。

**【第三十二次县委常委会议】**2018年6月11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三十二次常委会。传达学习林铎、唐仁健同志在全省脱贫攻坚工作推进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对脱贫攻坚工作中省财政厅和省人社厅不担当不作为干部问责处理的通报》精神,苏君在全市脱贫攻坚专题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全市拆危治乱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全县矿产资源管理情况汇报。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6+5”产业扶持资金使用管理

办法》《景泰县人居环境整治考核办法》《2018年景泰县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动美丽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意见》《关于加快建设旅游名县的实施方案》《景泰县开展城乡拆违治乱专项行动方案》。审定关于2017年度全县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结果。研究人事相关事宜。

**【第三十三次县委常委会议】**2018年6月21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三十三次常委会。传达学习齐永刚、吴震在全市脱贫攻坚重点工作推进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审议并原则通过《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2018年上半年景泰县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总结》《景泰县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推进方案》《景泰县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审定2017—2018年度市级文明单位建议名单及景泰县2017年度公务员(科级干部)考核优秀建议名单。研究人事相关事宜。

**【第三十四次县委常委会议】**2018年7月17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三十四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六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印发〈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的通知》精神,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履行各级党委政府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政治责任的通知》精神,中共

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共甘肃省委巡视工作规划(2017—2021年)〉的通知》精神,全省治理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视频会议精神。听取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作风建设年”活动开展情况汇报、县政府机关党组关于政务大厅存在问题整改情况汇报、网民留言办理情况汇报。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进一步完善“6+5”产业扶贫方案的意见》《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2018年政府债券分配方案》《景泰县生态红线划定方案》。研究《景泰县实施〈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办法》事宜、推荐申报第十四批省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事宜、2017年财政决算和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事宜、成立景泰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事宜、成立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事宜、给予常蓬东留党察看一年处分事宜。

**【第三十五次县委常委会议】**2018年7月22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三十五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重要指示精神全力做好防汛抢险救灾工作的紧急通知》及省委书记林铎在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上的讲话精神。

**【第三十六次县委常委会议】**2018年7月31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三十六次常委会。传达学习市委八届七次全会精神,研究县委十四届十三次全会召开事宜、县委大会议室改造为信

访接待场所有关事宜、景泰县第一中学整体搬迁建设有关事宜。审议并原则通过县委书记李作璧在县委十四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工作报告及《中共景泰县委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戈壁农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讨论稿)》,同时研究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晋升事宜。

**【第三十七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8月12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三十七次常委会。传达学习省委书记林铎调研景泰指示精神,市委副书记、市长张旭晨关于全市当前防汛抢险工作讲话精神。听取芦阳镇响水村干沙河洪灾事故善后处理情况汇报,并研究下一步解决方案

**【第三十八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8月20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三十八次常委会。传达学习林铎、马廷礼在全省伊斯兰教专项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全国、全省扶贫办主任会议精神。听取全县扶贫产业推进情况及黄河石林管委会工作进展情况并研究下一步工作。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实施办法》《关于景泰县慈善会会长、副会长候选人建议名单》。研究成立黄河石林大景区改造提升工作领导小组事宜及网络意识形态工作事宜。

**【第三十九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9月5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三十九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陈希在全

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关于巡视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央巡视工作规划(2018—2022年)〉的通知》、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被巡视党组织配合中央巡视工作规定〉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认真对照十九届中央第一轮巡视反馈问题深入开展自查自纠活动的通知》、全省组织工作会议和全省党的建设工作情况通报暨推进会精神。审议并原则通过《2017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报告》《2017—2018学年度景泰县“园丁奖”评选推荐结果》《中共景泰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巡察工作规划(2017—2021年)》。研究调整部分县委常委分工及人事事宜。

**【第四十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9月26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四十次常委会。传达学习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十三届省委第一轮巡视整改情况专项督查的通报》、市委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并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国有林场改革涉及机构编制调整相关事宜。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委县政府督促检查工作实施办法》《景泰县水产养殖滩涂规划(2018—2030年)》《关于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到村任村党

组织书记建议名单》《中共景泰县委工作汇报》《关于开展全县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清理整治专项活动的方案》。研究调整2017年度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事宜、景泰县大唐工业区污水处理工程采用PPP模式实施事宜及抗战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事宜。

**【第四十一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10月16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四十一次常委会。研究县公安局民警参与赌博问题调查的处理意见。

**【第四十二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10月16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四十二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八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精神、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及中央、省委有关宗教政策理论。听取2017年度目标管理年终考核情况汇报。研究2017年度科学发展绩效考核奖励事宜。

**【第四十三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11月5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四十三次常委会(扩大)会议。会上,县委副书记、黄河石林大景区管委会主任杨永胜安排部署全县干部纪律作风整顿工作,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周杨安排全县扫黑除恶、信访维稳工作,县委常委、副县长马世斌安排部署全县严厉打击赌博专项整治工作,县委副书记、县长张文玲通报全县经济运行情况并安排部



署下一阶段工作。最后,县委书记李作璧作讲话。

**【第四十四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11月24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四十四次常委会。传达学习省委书记林铎,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省委副书记孙伟,市委书记苏君在《关于赴国务院扶贫办汇报衔接工作的报告》上的批示精神,省委副书记孙伟在景泰调研汇报会上的讲话精神,市委书记苏君在景泰督查调研汇报会上的讲话精神。审议市委督查调研景泰突出问题整改方案。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脱贫攻坚突出问题整改方案》《景泰县整县摘帽业务工作方案》,《景泰县产业扶贫存在的问题整改方案》《景泰县强化脱贫攻坚帮扶工作整改方案》《景泰县脱贫攻坚纪律保障工作方案》《景泰县遏制经济指标下滑工作方案》《景泰县危旧房改造和易地扶贫搬迁整改方案》《景泰县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工作方案》《景泰县抓作风建设促脱贫攻坚工作方案》《景泰县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扶贫扶志暨群众教育专项提升工作方案》《景泰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保障精准脱贫工作方案》。会上,县委常委就贯彻落实市委书记苏君景泰督查调研讲话精神及市委调研组反馈问题,结合各自工作实际作对照发言。

**【第四十五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12月17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四十五次常委会。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最新修正版)、《中国共产党

党内法规制定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备案规定》、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传达学习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统筹规范全省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年)〉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的实施意见》,中共白银市委《关于全面消除张智全负面影响的意见》,中共白银市委办公室《关于认真汲取秦岭北麓西安境内违建别墅问题深刻教训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的通知》精神。审议并原则通过《中共景泰县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政治建设的意见》《中共景泰县委关于废止和宣布失效一批党内规范性文件的决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全县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景泰县污染防治攻坚方案》《景泰县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中小学暨教师激励机制的意见》《景泰县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实施办法(试行)》及县总工会第八届常务委员会增补各项候选人选建议名单。研究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事宜、关于提名李忠琳同志为市九届人代会代表候选人事宜、一年试用期满干部正式任职事宜及干部事宜。

**【第四十六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12月26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四十六次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

革开放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审议并原则通过《景泰县机构改革方案》《景泰县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方案》《景泰县融媒体中心建设实施方案》《景泰县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实施方案》《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反邪教工作的实施方案》。

**【第四十七次县委常委会议】** 2018年12月26日,县委书记李作璧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第四十七次常委会。听取关于正路镇在精准扶贫工作中决策部署落实不到位问题核查情况报告,讨论关于正路镇在脱贫攻坚工作中决策部署落实不到位的处理建议。研究干部相关事宜。

## 主要工作

**【概况】** 2018年,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团结带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群众,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凝心聚力、攻坚拔寨,同甘共苦、砥砺前行,努力推动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脱贫攻坚历史重任取得决定性胜利,经济发展稳中有进、稳中提质,人民生活持续改善,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向改革开放40周年交上成果丰硕的“景泰答卷”。

**【经济发展】** 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突出高质量发展主题,大力实施“三提行动”,经济发展质效不断提升。2018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54.97亿元,同比增长7.4%;完

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7.44 亿元,增长 27.9%;固定资产投资下降 26.12%;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8.7 亿元,增长 6.1%;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6132 元、10700 元,分别增长 7%、9.7%。大口径财政收入 53233 万元,增长 26.69%;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039 万元,增长 7.42%。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现代农业加快发展。狠抓结构调整。巩固提升粮、猪、禽三大基础产业,壮大果、菜、药、羊四大主导产业,做精做优碱水鱼虾、小杂粮、黑毛驴、肉牛、奶骆驼五大特色产业,形成“3+4+5”产业布局。完成农作物播种 70 万亩,粮食总产量达 18 万吨。发展经济林果 30.5 万亩、中药材 9 万亩、瓜菜 4.2 万亩、饲草 4.3 万亩。新建标准化养殖场 13 个。羊、猪、鸡、牛饲养量分别达 148 万、50 万、140 万、1.1 万只(头),肉蛋奶总产量达 7 万多吨。“独一份、特中特”产业加快发展,戈壁鱼虾蟹产量达 650 万斤,新增黑毛驴 2500 多头。狠抓产业化建设。以发展戈壁现代农业为方向,持续在组织化、标准化、品牌化上下功夫。建成省级农业示范区及现代农业示范园 3 个,新增龙头企业 10 家,菁茂公司递补为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新增家庭农场 26 家、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 94 家,柏林红枣种植、红圆西红柿种植、宏利农产品购销等 3 家合作社被评为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新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 11 个,“翠柳山羊肉”获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菁茂甘草羊在中国农产品投资洽谈会和中国安徽农业产业化交易会上

荣获金奖。狠抓科技兴农。柔性引进张福锁、桂建芳院士建立工作站 2 个,积极开展盐碱地改良深旋松耕和水产养殖技术示范试验。组建农业服务团队 17 个,零距离开展技术服务。农产品加工转化率 55%,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居全市第一。工业经济企稳回升,逆势赶超。加大园区建设。景泰工业集中区纳入《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围绕“七通一平”实施重点项目 7 个,正路工业园库容 288 万方的调蓄水库建成运营,净水厂、污水处理厂、给排水管网及二期道路均已完成,全智能变电所建成运行;大唐工业区年供水能力 180 万方供水工程、经三路前段和纬二路等项目建成。加大招商引资。园区完成招商项目 10 个,投资 1.25 亿元的甘肃远昊年产 6 万吨岩棉制品项目已建成投产,投资 4 亿元的白银云芯智能大数据项目正在建设,昆仑能源白银分输站、正路工业园加气站、加油站等项目正在加快推进。加大服务协调。严格落实“一企一策”和跟踪服务制度,电力、水泥和铁合金等生产企业强力复苏,25 家规上企业恢复正常生产,完成“小升规”企业 2 家。顺利通过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验收。深入推进旅游提速行动。全年接待游客达到 300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19 亿元。打造龙头激活力。抢抓建设全省标志性大景区机遇,着力提升黄河石林大景区综合实力。改扩建南山广场等游客集散地 5 个,改造道路 31 千米、渠道 14 千米,平整场地、铺装道路 6 万多平方米,铺设电力通信线路 24 千

米,建立景区智慧旅游系统。改造民俗民宿 120 户、“驴的”110 辆,“花映盛世”景观带栽植花卉 2000 多亩,形成新的引爆点。集中开展“实干三十天,石林焕新颜”改造提升行动,游客接待量增加 30%。丰富载体创品牌。注重“以节促旅、以会兴旅”,成功举办黄河石林万人国际徒步赛、百千米越野赛暨马拉松赛、全国越野滑雪夏季滑轮锦标赛、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遥途民谣音乐节、摄影家行摄露营等重大活动,千人乡村彩虹跑、红砂岷樱桃节等特色节会适时举办。先后在西安、成都、天津、福建等地召开推介会,魅力景泰的关注度持续提升。全域旅游抓基础。积极推进全国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工作,编制完成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并通过评审。乡村旅游蓬勃发展,草窝滩西和村、五佛西源村、中泉龙湾村列入全省乡村旅游示范村。

**【精准脱贫】**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扶贫重要论述、重要指示精神,以敢死拼命精神,向脱贫攻坚发起总攻。2018 年脱贫退出 3314 户 11485 人,贫困村 48 个,累计脱贫退出 4.2 万贫困人口,退出贫困村 51 个,退出比例达 85%,贫困发生率降至 1.59%,已达到整县脱贫摘帽标准。“一区一策”打好瓶颈破解阵地战。着力解决制约脱贫攻坚和区域经济发展的根本性问题。“早变水”加速推进。针对 52% 的贫困人口在干旱山区的实际,近年来谋划实施四大“旱变水”工程,同步推进 14 个贫困村 890 户 3853 名贫困人口易地扶贫搬迁。聚焦整县脱贫,加快工程





进度,精准脱贫正路引提灌工程主体完工,发展高效节水灌溉9.5万亩。寺滩引水、黄崖坝上水工程建成投用,为寺滩有机农业区5.2万亩高效节水提供灌溉用水。永泰川农业灌溉引水工程纳入省列重大项目,用水指标已增加3000万方,项目前期已完成。盐碱地“标本兼治”。草窝滩片区治碱排水工程竣工使用。“挖塘降水、抬田造地、渔农并重、修复生态”16字治碱模式,得到农业农村部肯定,全国盐碱地治理渔农综合利用模式现场观摩推进会在景泰县召开。建成草窝滩渔农综合利用、五佛现代渔业、芦阳盐碱水流水养殖等5大渔业园区,与海大集团签订合作协议,全县水产养殖面积达1万亩,抬田造地1200亩,改良治理盐碱地2万余亩。风沙区“两线并重”。依托新一轮退耕还林、精准治沙和三北工程,完成国土绿化6.4万亩、义务植树90万株,森林覆盖率达12.6%。新增经济林2.4万亩。选聘生态护林员173名,有效增加贫困人口工资性收入。

“一户一策”培育壮大富民产业。把产业扶贫作为“重头戏”,集中精力抓覆盖、抓达标。精准对接出政策。扎实开展“一户一策”完善落实,对接省六大产业扶贫规划,延伸制定“6+5”产业扶贫方案及补充意见。推进落实“1+7”东西部扶贫框架协议,西青区落实帮扶资金2768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发展。两园两率抓进度。投入产业扶贫资金2.3亿元,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产业扶持全覆盖。扎实推进“两园两率两节点”行动,共建成产业

园123个,其中脱贫产业园58个、特色产业园65个,贫困户入园率、产业覆盖率均达100%,达标率91%。贫困村产业发展实现“三有”目标,村集体经济达1362万元,“空壳村”全面消除。利益联结显效益。发挥新型经营主体带动作用,建立“8%保底分红+8%补助+N%效益分红”利益联结机制。对2014年已脱贫人口,每户安排自主发展资金1万元,分阶段按比例拨付;对2015—2017年已脱贫人口,按照自主发展、企业带动两种形式进行产业扶持;对2017年底未脱贫人口,通过企业带动、光伏扶贫实现全覆盖,企业带动户均分红达3200元以上。严把标准夯实整县脱贫基础。按照省精准脱贫验收标准及认定程序,扎实开展退出验收工作。突出指标导向。对照贫困人口、贫困村、贫困县退出验收指标要求,全县脱贫人口“两不愁”全达标,收入稳定超过3500元,人均可支配收入达7700多元,义务教育有保障,贫困家庭孩子有学上、上得起学,基本医疗需求、慢病、大病得到有效保障和救治,安全住房覆盖率、标准卫生室达标率、养老保险覆盖率均达100%,兜底保障应保尽保。突出问题导向。以落实市委督查“1+8+1”整改方案为抓手,压实包抓责任、帮扶责任,组织各级力量逐村逐户、查漏补缺,扎实开展“进农户、听民意、解民忧、送温暖”活动,广泛宣传扶贫政策,解决群众反映问题,全面提升认可度。按照“四个一致、两个百分之百”要求,及时准确录入信息,经国扶办系统数据

比对反馈,景泰县无一户回退户。突出自查自评,扎实做好县级自评工作,四个验收组对11个乡镇实现自评督查、问题反馈全覆盖,以评促改、以改促验,立行立改、查漏补缺,为高质量通过国家和省级考核验收、通过第三方评估做好充分准备。

**【环境优化】**紧盯重点领域、关键举措持续发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基石。基础建设持续加大。以重大项目为载体,全面夯实发展基础。把路网作为重中之重。景泰至中川高速公路加快推进,S217线半幅通车,经济大动脉G338线基本建成通车,产业路、旅游路延伸打通,三年共新建维修农村公路990千米,形成以高速公路、国省道为依托,县乡主干为骨架,通村路为辅助,干支相连、畅通便捷的公路交通网。把水利作为关键举措。实施高效节水灌溉、水土保持、田间配套等基础设施水利工程56个,衬砌渠道1800多千米,中北部及寺滩农村饮水、脱贫攻坚农村饮水两大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同步推进,群众饮水质量和满意度大幅提升。城乡发展提档升级。以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推动城乡内涵发展。“三城同创”提颜值。深入开展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全域无垃圾治理、拆违治乱专项行动,垃圾清运、卫生清扫实现常态化,县域环境空气质量不断改善,优良天数比率达85%。坚持以绿治乱、以绿治脏,完成52个行政村绿化任务,城区新增绿地近千亩。整合投入资金1.15亿元,建成省市县美丽乡村示范村6个,西和村入

选2018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深入推进“厕所革命”，完成农村无害化卫生改厕7500多户。实施棚户区改造5个片区994户，建成665户。维修改造城市人行道、车行道1.2万平方米，新增移动式公厕2座。扎实开展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百日”整治和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关停非法采矿采砂点21处，砂石资源开采权拍卖1800多万元。抓好47件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整改完成率89%。认真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治理，已整改完成10个问题。黄河石林功能区划调整加快推进，寿鹿山功能区划完成确认。编制完成《五佛乡特色小镇》等规划，《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全面启动。

**【改革创新】**坚持以深化改革激活力、提效率。压茬推进机构改革。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工作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机构改革方案和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方案，《景泰县机构改革方案》省委、省政府已批复。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取消调整行政审批事项167项，33家单位进驻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提供“一站式”服务。全面推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证照分离”登记制度，新增市场主体3000多户，促进非公经济健康发展。实行投资项目在线并联审批、重大项目容缺审批制度，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创新推进“三变”改革。出台财政资金折股量化指导意见，建立多种股权形式和改革模式，38个试点项目联结农户8700户，户均增收4000元，全市现场会在景泰县召开，改

革试点工作在全省考核验收中获“优秀”等次。

**【扫黑除恶】**不断强化责任担当，推动专项斗争实现新突破。高站位部署推进。把扫黑除恶作为第一政治任务 and “一把手工程”，成立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召开会议8次，及时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部署要求，推动落实重点工作任务。大力度深挖彻查。共侦办涉黑涉恶案件6起，二审判决宗族恶势力1个，一审宣判6人恶势力犯罪团伙1个、4人恶势力集团1个、“行霸”1个；初步侦办涉黑涉恶线索2条；查处赌博治安案件53起，抓获涉案人员230名。全社会宣传动员。利用“一报一台一网一号”，在全社会广泛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目的意义、政策法规和线索举报奖励办法，城乡宣传170多场次，问卷调查参与6.8万人次，形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强大声势。

**【社会事业】**“全面改薄”等教育项目稳步推进，改扩建校舍9200多平方米。高考一、二本上线率分别提高4.44%、2.37%，中考成绩跃居全市第一。中医院整体搬迁、残疾人康复中心等项目加快推进，省级重点专科取得新进展。分级诊疗、先看病后付费、一站式即时结报全面落实。通过国家慢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复审。对索桥古渡遗址进行抢救性保护，对长城保护范围及建控地带内的采矿企业予以关停。新建乡村舞台6个、“一村一场”24个。通过国家第三批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验收。

**【民生保障】**全年民生支出17.65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6.04%。城镇就业新增4516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69%。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299个，发放工资179.4万元。城乡低保补助标准分别提高7.6%和6.3%，发放各类保障救助资金1.36亿元。社区公共服务全面提升，新增农村社区综合服务站13个，创建全省示范单位1个。完成16所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改造维修和设施配套。

**【民主法治】**全力支持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职权，积极支持政协景泰县委员会开展参政议政活动。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红水镇昌林村被命名为第六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坚持党管武装，“双拥”共建不断深化。统筹指导群众团体依法依章开展工作。深入开展法治景泰建设，“七五”普法、社区矫正、法律援助等工作全面推进。

**【党的建设】**突出主责主业，坚定不移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政治思想教育。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出台加强政治建设的意见，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全面消除张智全负面影响。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确保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学用结合。县委党校全面建成并充分发挥作用。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制定实施办法、考核细则等制度，舆论宣传引导作用充分发挥。建强夯实基层基础。以开展“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



年”活动为抓手,严格落实“1+11+X”党内组织生活制度,深化党建引领奔小康行动,整顿提升41个软弱涣散党组织,推进145个农村党支部和74个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建设。研究制定“一意见两办法”,选派9名年轻干部担任村党组织书记。“两新”组织党组织覆盖率分别达到67%、93%。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健全完善责任分解、巡察督查、履责报告、约谈提醒等制度,有效落实“两个责任”。深入推进扶贫领域作风建设年和“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全年立查案件112件145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31人,其中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9件9人、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53件68人。大力开展干部作风纪律集中整顿行动,着力解决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等问题。积极配合省委巡视、市委巡察,全面启动县委巡察,管党治党责任靠实抓细。

### 中共景泰县委领导成员

县委书记 李作壁

县委副书记、县长 张文玲(女)

县委副书记、黄河石林大景区

管委会主任 杨永胜

县委副书记

刘东云(2018年08月起)

县委副书记

张云(2018年07月止)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

主任 李忠琳

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陈其勇

县委常委、副县长 马世斌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朱守勋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周春材(2018年1月起)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吴军芳(2018年1月止)

县委常委、副县长

康玉松(2018年5月起)

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周杨(2018年6月起)

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薛丞忠(2018年6月止)

## 县委办公室工作

**【调研工作】**紧紧围绕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坚持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和成效导向,通过专题性调研与经常性调研相结合、超前性调研与跟踪性调研相结合、问题性调研与典型性调研相结合,在领导下乡,扶贫入户、慰问困难群众等走访调研时,及时掌握大量第一手资料,形成有情况、有问题、有分析、有建议的调研报告,为县委科学决策提供较好的参谋服务。全年共开展调研活动24次,撰写调研报告24篇。

**【文稿起草】**坚持抓好文稿起草工作,把文稿研究起草作为县委办公室参与政务、以文辅政的重要形式和主要渠道,努力完成各类文稿工作任务。对县委综合性重要文稿的起草,坚持做到起草前深入调查研究,掌握真实情况;起草中认真思谋策划,仔细修改;起草后严格审核把关,精益求精,增强文字参谋的思想性、政策性、针对性和实效性,力求做到重要文稿的思想内容贯彻上级党委的精神,体现县委意图;对其他文件的起草,认真拟稿,严格审核,力求准确到位。2018年,完成县委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在全县各类

重要会议上讲话稿的研究起草工作。全年共研究起草或参与研究起草各类县委领导讲话及汇报发言106余篇,修订和把关各类文稿97余篇,撰写核发县委及县委办文件231个,记录并起草县委重要会议纪要24期。通过高质量文稿起草,办公室工作人员以文辅政水平不断加强,文稿质量有新的提高,决策参谋作用进一步得到发挥,受到县委领导的肯定和好评。

**【信息工作】**充分发挥信息主渠道作用,坚持“及时、准确、全面、真实”的原则,抓住重点、关注热点、突出亮点、剖析难点,及时捕捉、收集和上报信息,为县委科学决策提供优质的信息服务。**一是拓宽信息渠道。**通过网络搜集信息、深入调研挖掘信息、构筑基层信息网络等多种形式,建立纵向到乡镇街道、横向到部门单位的信息网格化报送体系,科学确定和量化各单位信息采集任务,及时更新信息负责领导和信息报送员,定期对信息采用情况进行通报,全县的信息工作逐步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二是提升信息质量。**注重增强信息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紧扣“三县战略”、脱贫攻坚、盐碱地渔农综合治理等重点领域,把热点、难点问题作为首选题材,着力挖掘有一定深度的高层次信息,为县委及时、全面、准确地解掌握情况、指导工作、解决问题提供参考依据,为各乡镇、县直各部门之间交流工作、相互学习起到积极作用。**三是加强督导考核。**把信息报送工作纳入全县目标管理责任年终考核,

做到目标到位、责任到位、奖惩到位,使文秘人员人人成为“信息员”,努力为县委决策和领导决策及时准确提供全方位、多领域、多角度的信息服务。全年共编写各类信息146篇。

**【综合协调】** 增强谋划工作的能力,做到事前勤沟通、事后多反馈,确保各项工作衔接紧密无疏漏。做好县委领导之间的协调,坚持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统筹安排县委领导同志的活动,使各位领导之间的工作联结成一个有机整体。主动加强与人大办、政府办、政协办之间的协调联系,互相支持,促进工作。以加强协作、凝聚人心、聚合力量为目的,做好部门之间的协调,推动全县形成团结一致求发展、齐心协力抓落实的良好氛围。做好上下之间的协调,利用发文、电话、会议等各种形式,及时把县委各个阶段的重大决策和重要部署传达到基层,把基层的工作情况、意见建议反映给县委,确保政令畅通不梗阻。

**【会务工作】** 提前谋划、充分准备,重视会务每个环节,确保不出纰漏零失误。会前研究制定会议筹备方案,制发会议通知,做好会场布置;会中周到服务,密切关注会议动态,保障会议顺利进行;会后及时总结,努力改进办会方法和作风。共承办县委全委会、县委常委会议及参与筹办以县委名义召开、部门承办的会议60余次,有力保障县委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机要工作】** 严格执行机要工作制度,认真坚守工作岗位,制定详细的岗位职责,明确责任人,对文件资料和密件收发管理、机器设备维护、紧急重要电报办理等实行分工负责,促进工作的条理化、规范化,为全县党政领导和领导机关提供机密、及时、准确的密码通信和信息传输服务,做到绝对安全、绝对畅通。全年共收发密码电报1027份,明传电报1390份,收发办理党内机要文件873份,未发生丢失、压误、错办电报及失泄密事故。

**【保密工作】** 强化宣传,多形式、全方位的宣传学习保密法律法规。依法规范定秘工作,做到“该保密的保密,该交流的交流”,保密工作的执法力度得到加强。坚持以案说法,开展警示教育,通过对典型窃密、泄密案件的分析学习,切实增强全县各级领导干部和涉密人员的保密意识。会同政府信息中心、文广局、网监大队,对全县各乡镇、各部门OA政务协同、财政、统计、审计、职工医疗保险等专网连接的非涉密计算机、涉密计算机、涉密介质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特别是对重点部门涉密计算机是否上网等关键环节进行重点检查。梳理2018年度中央、省市委及其办公厅(室)配发给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纪委等单位的各类文件资料。严格审查县直各部门在政府网发布的政务公开内容,坚决杜绝失泄密事件发生。

**【党的建设】** 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以党建引领奔小康“六大行

动”为引领,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为契机,进一步深化“三纠三促”专项行动,以“三紧扣三强化”加强干部作风建设,带头提质增效办文、办会、办事各项工作,切实当好县委“坚强前哨”和“巩固后院”。紧扣党办姓党,强化政治建设。始终把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把政治合格作为第一要求,把政治坚定作为第一品格,不断加强理论学习尤其是政治理论学习。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认真制定学习计划,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通过集体研讨学、个人深入学、网络平台合作学和以赛促学等方式,不断提升党员干部政治理论素养。紧扣责任落实,强化管理分工。将精细化管理和精细化分工作为责任落实的有效保障。重新梳理并修订完善《县委办公室工作制度》《县委办公室学习制度》《县委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及各科室和重点岗位职责等22项内部管理制度,组织干部学习各项制度,不断强化制度意识和制度执行。紧扣任务要求,强化实干作风。以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为重点推进作风建设,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将《党章》《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等作为学习主要内容,引导党员干部在操守上坚守理想信念宗旨“高线”,在工作生活中始终把住纪律规矩“底线”。同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委具体规定,不做违法乱纪之事、不兴挥霍浪费之风。

**【精准扶贫】** 认真贯彻中央省、



市、县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会议精神,把精准脱贫工作作为帮扶村帮扶工作的总抓手,制定方案、强化措施、靠实责任,帮扶群众促发展、奔小康,全力推进正路镇大滩村精准脱贫工作。扎实入户走访,保证对象底数清、脱贫准。充分走访调研,研究制定《正路镇大滩村脱贫攻坚三年规划》,制定完善“一户一策”帮扶计划。抓好项目建设,改善条件换穷貌、促发展。2018年帮助大滩村新建党群服务中心1处,文化广场1处,幼儿园1座,五组活动中心1处。培育富民产业,壮大规模促增收、拔穷根。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王涛  
 副主任 王有余  
 副主任 孟子文(2018年6月止)  
 副主任 俞成(2018年5月止)  
 机要局局长 洪澜涛

### 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景泰县 监察委员会

**【政治纪律】**坚持把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和净化党内政治生态摆在更加突出位置,督促全县各级党组织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紧盯“关键少数”,加强对落实“两个维护”、遵守执行党的纪律等情况的监督检查,保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严格落实廉政考试和廉政谈话制度,组织廉政法规考试3场次95人,

廉政谈话229人次。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向组织部门回复廉洁意见510人次,坚决防止“带病提拔”“带病评优”。强化廉洁教育,通过警示教育大会、参观警示教育基地等形式,筑牢党员干部思想防线。健全规范1138名科级领导干部廉政档案,对领导干部精准“画像”。

**【管党治党】**协助县委认真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通过召开纪委会、签订责任书、制定任务分解表等形式,并采取约谈提醒、督查调研、公开承诺等措施,进一步细化任务、传导压力。建立健全约谈机制,通过集中或“一对一”方式约谈乡镇、部门主要负责人320人次。严格落实班子成员联系乡镇和部门制度,通过明察暗访、拉网式检查等方式开展监督检查,当面列出问题清单,责令限期整改。全年开展督查3轮次,约谈115人次。严格落实问责规定,全年针对责任落实不力问题,追责问责38人次,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5人,诫勉谈话8人。

**【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紧盯组织参与“一桌饭”、婚庆事宜化整为零等隐形变异“四风”问题,采取教育提醒、暗访督查、通报曝光等方式,严防死守,寸土不让,露头就打。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9件9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8人。狠刹违规操办“升学宴”歪风,通过电视滚动播放、签订“双向”承诺书、开通监督举报“直通车”等措施,提醒党员领导干部不举办、不参与“升学宴”,共查处违规问题2件2人。深入推进“三

纠三促”专项行动和“作风建设年”活动,特别是把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问题作为治理重点,坚持做到查处一起、通报一起。查纠突出问题50个,督促整改问题39个,追责问责30人次。

**【反腐败斗争】**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强化线索分析研判,坚持快查快结,实现问题线索“零暂存”。全年共处置问题线索545件,立查112件145人,增长16.7%、26.1%;结案101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33人,留置8人,移送司法机关1人,追缴违纪违法资金52.33万元。加大乡镇纪委执纪审查力度,全县11个乡镇全部实现自办案件“零突破”,立查案件21件27人。紧盯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查处科级以上干部违纪案件19件28人,其中“一把手”7人。全面运用查询、询问、讯问、调取、留置等9种调查措施,仅用37天查结全省首例县级监委留置案,得到省市纪委监委高度肯定。准确把握运用“四种形态”,全年运用“四种形态”处理违纪人员388人,其中第一种形态占到65.9%。

**【整治基层腐败】**坚持把查处群众身边腐败问题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建立领导干部下访、廉政监督员走访、乡镇纪检干部包村制度,延伸监督触角,提高监督实效。县纪委监委班子成员带头落实“三级接访”制度,全年主动下访64次,发现问题线索37件。全面推行惠农政策资金公示到户全覆盖工作,把政策标准、资金发放、

举报电话等公示到户,引导群众主动开展监督。聚焦监督第一职责,成立2个督查组对扶贫领域开展常态化督查,查纠突出问题49件,追责问责10人。全年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53件68人,分别占立查总数的48.5%、48.1%。始终把扫黑除恶与反腐败结合起来,查处涉黑涉恶及“保护伞”问题2件4人。

**【组织和制度】**按照中央和省、市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统一部署,稳步推进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2018年1月17日,景泰县监察委员会挂牌成立。协调设立县委巡察机构,选优配强巡察工作人员,制定完善县委巡察工作规划,确保在2020年对县委巡察对象实现巡察全覆盖。在配合做好省委巡视、市委巡察工作的同时,积极开展县委巡察工作,抽调10名干部成立2个巡察组,对8个县直部门及国有企业开展常规巡察。坚持以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为遵循,健全完善审查调查工作流程,规范69个法律文书及业务模板,推动审查调查制度化、规范化。2018年县监委共开具各类调查措施文书369份。

**【作风建设】**坚持转隶干部和纪委干部交叉配备、人员混合编成,在实战中加快干部队伍深度融合磨合,实现纪法贯通、法法衔接。突出抓全员、全面培训,组织全县纪检监察干部进行知识测试,并采取上派下挂、跟班培训、抽调办案等方式,有效提升纪检监察干部的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选派8名干部参加上级业务培训,7名

干部参加省市专案调查,35名干部参与抽调办案、市委巡察等工作。全力配合市纪委监委巡察组开展内部巡察工作,确保巡察工作有序开展。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和省纪委“八个严禁”,践行“刀刃向内”要求,严防“灯下黑”。2018年以来处理纪检监察干部5人。

### 领导班子成员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李忠琳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韩文才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张宗虎  
县纪委监委、监委委员、县委巡察办主任 李春玲(女)  
县纪委监委、监委委员、第一纪检监察室主任 肖生平  
县纪委监委、案件审理室主任  
李进涛  
县监委委员 武军民  
县监委委员 王子霞(女)

## 组 织

**【概述】**2018年,景泰县组织工作紧紧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组织工作服务中心工作,突出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强化质量意识和标准意识,以选干部配班子、抓基层打基础、建队伍聚人才为重点。为建设“政治清明、经济提振、文化繁荣、生态改善、民生保障、社会和谐”新景泰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坚持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作为党内教育的“基础课”“必修课”。抓教育常态化,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周末党课”、集体学习讨论等形式持续深入学习党章党规、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巩固学习教育成果,引导广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把思想的着力点放在“做”上,切实提高政治觉悟。认真对照《全县“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操作标准》,党支部切实发挥主体作用,立起学、做、改的标杆。抓成果巩固拓展,将学习教育与广大党员提升服务能力相结合,引导广大党员转变工作作风,提升服务意识,开展承诺践诺活动,确保学习教育不虚化。

**【干部人事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切实落实选人用人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好干部标准,突出政治标准,注重扩大民主、注重工作实绩、注重资格条件,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提请县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干部人事调整8次,涉及干部229人次,注重把干部“一时”与“一贯”表现结合起来,既通过工作调研、年度考核、民主生活会、述职述廉等途径解掌握干部日常表现,更注重在脱贫攻坚、产业发展、项目建设、重点工作落实等工作一线考察干部。扎实开展干部人事档案“回头看”。严格按照市委组织部干部人事档案“回头看”相关要求,对组织、人社、教育三家管档单位的管档人员进行专项业务培训,明确任务要求,规



范审核程序,对全县档案进行“回头看”,全县共复审档案1758卷,其中组织部复审科级领导干部档案1173卷,人社局复核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科员档案422卷,教育局复核2016、2017新考录教师档案163卷。切实加强领导干部日常监督管理。严格落实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组织全县34名县级干部、64名正科级领导干部填写个人事项报告。同时把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作为考察、考核干部的一项重要内容,促进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外出报告、请销假等制度,从严做好领导干部出国(境)备案审批工作,对1173名副科级以上干部登记备案,将121名科级干部持有的177本因私出国(境)证件由县委组织部集中保管,对出国(境)人员严格履行审批手续。

**【基层党建】**按照“基础工作全面推、重点工作集中推、创新工作示范推”的思路,制定全县农村和机关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规范和任务清单,细化量化农村党支部7个标准42项规范和机关党支部6个标准26项规范,采取“对标提质、梯次推进”的办法,分3个类别、5个阶段有力有序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制定《景泰县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从7个方面将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主要任务细化到27项;针对11月22日市委督查调研反馈基层党建问题,制定《景泰县抓党建转作风促脱贫工作方案》,以开展“下基层、进农户、听民意、解民忧、送温暖”活动为统揽,集中抓

好整改落实。按照《景泰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工作方案》,排查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14个,整改销号“三弱”村67个,调整村班子4个,调整村党组织书记12名。制定出台“一意见两办法”即《景泰县关于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到村任村党组织书记和公职化文书的实施意见》《景泰县村干部绩效考核和绩效报酬发放管理办法》《景泰县村干部“特别贡献奖”评选办法》,选派年轻干部到软弱涣散村担任党组织书记9名。抢抓农村“三变”改革机遇,在全县各行政村注册成立党群创业互助合作社135个,通过上级配套和乡村自筹使党群创业互助会总额达1493.3万元,其中按照26个深度贫困村每村10万元其他各村每村5万元的标准共拨付上级配套资金805万元,乡村自筹资金688.3万元。投放到68个专业合作社、种植养殖大户、农业龙头企业等,按照每年不低于8%的比例收取占用费,壮大集体经济。制定下发《景泰县基层党建工作创新奖评选办法》,表彰9个基层党建工作创新党组织。在中央媒体刊登信息24篇,省级媒体刊登信息报道87篇,市级媒体刊登72篇。落实领导干部联系群众“八个走遍”工作机制,推动党建引领、脱贫攻坚等各项任务落实到基层一线。

**【人才工作】**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依托县委党校举办“全县村干部综合素质能力提升班”两期,组织全县村党支部书记、主任、文书共计408人参加培训。组织全县贫困村党支部书记共计42人

赴张掖市高台县委党校进行为期6天的观摩学习。每月邀请一名县级领导干部,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坚持利用周末时间举办“周末党课”,举办周末党课12期,其中先后有3名县级领导干部结合各自分工实际,利用“周末党校”作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辅导,共有500余名党员干部聆听受教育。举办全县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集中轮训班,培训班共3期,培训科级领导干部700余人次。组织乡镇党政正职和部门一把手共计30余人赴天津开展为期7天的景泰县领导干部创新能力提升班,通过培训使领导干部政策理论水平、民主法制意识和宗旨意识有较大的提升,在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

人才工作方面。成功柔性引进中国工程院院士张福锁教授和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所长桂建芳院士,并分别于2月和9月在景泰成立专家工作站。通过发动各乡镇、县委统战部、县教育局、县经合局、县科技局、县人社局等部门引才优势,广泛收集景泰籍在外优秀人才。征集景泰籍在外优秀人才31048人,其中党政人才719人,专技人才7057人,优秀学子16921人,经营管理人才1662人,在外务工人员4689人,不断拓展引才渠道,着力提升引才实效。创新启用人才大数据平台,由市委组织部牵头在人才大数据平台投入使用后,市委组织部立足实际,积极协调在各乡镇设置1-2名归根人才管理员负责归根人才的收集、上报、录入工作,同时及时组织归根办和各县

镇管理员将新收集到的归根人才分类录入,及时督促县归根办及时审核信息,将不完整、有误和重复的信息筛除,确保所录入的归根人才信息真实有效。同时不定期对数据库进行更新和完善,保证人才数据库的真实有效性。全县归根人才统计任务 18000 条,已完成统计 18362 条,其中审核合格 18356 条,超额完成统计任务。深化东西部协作,合力打赢脱贫攻坚战。2017 年底景泰县与天津市西青区建立对口帮扶关系,签订《西青区人民政府景泰县人民政府实施携手奔小康行动框架协议》,县上选派四名党政干部赴天津市西青区挂职锻炼,分别任西青区经委副主任及各乡镇街道党建办副主任,共接收九名由西青区选派的领导干部,分别任景泰县委常委、副县长,渔业中心和农技中心技术人员,大力推进景泰县相关产业的发展。9 月 12 日,景泰县委副书记、县长张文玲带队,共 8 名同志赴天津市西青区,签订《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 景泰县草窝滩镇携手奔小康协议》《西青区张家窝镇古佛寺村 景泰县草窝滩镇红跃村携手奔小康协议》。11 月 5 日,由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党委书记王云带领党政企业代表团一行 6 人,来景泰县调研农业、旅游产业,召开西青区张家窝镇 景泰县草窝滩镇结对帮扶座谈会。张家窝镇共投资 64 万元用于合作扶贫车间项目。双方从增强经济发展后劲和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等方面着手,重点加强羊肉加工生产销售方面的扶贫合作,在草窝滩镇红跃村建设扶贫车间,进一

步带动产业发展,促进贫困户增收,为 2020 年实现全面小康奠定坚实基础。

#### 领导班子成员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朱守勋  
常务副部长 安方强  
副部长 艾庆春  
电教中心主任 张建玉  
人才办副主任 顾庆丰

(供稿人 张志贤)

## 宣 传

**【理论学习】** 配发《党的十九大报告辅导读本》《中国共产党的九十年》《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等理论学习书籍 7000 余册。建立完善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推进理论学习的制度化,中心组集中学习参学率达到 98% 以上,教育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落实“两个坚决维护”。理论宣讲常态化。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军营、进网络“七进”宣讲活动,举办全县科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集中轮训班 3 期、村干部素质能力提升班 6 期,培训科级以上干部及村干部共 3600 余人次。举办学习《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专题研讨班及演讲比赛,开办周末党校 16 期。网络在线教育培训 8000 多人次。先后组织开展党的最新理论成果进基层宣讲活动 200 余场次。通过形式多样的学习,推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更加深入人心。意识形态责

任化。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原则,旗帜鲜明讲政治,严守政治纪律和规矩,牢牢掌握意识形态领域的领导权和主动权。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决做到任务落实不马虎,阵地管理不懈怠,责任追究不含糊。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目标管理之中,与全县经济、政治、社会、生态及党的建设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调动各条战线各个部门抓意识形态工作的积极性。建立意识形态报告、研判、引导、管控处置、督查、责任追究等制度,注重强化考核结果的运用,把考核结果作为评价、使用和奖惩领导干部的重要依据,推动各级领导干部增强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思想宣传】** 组织开展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书画摄影作品展、全民阅读经典诵读暨“唱红歌、颂党恩、跟党走”歌唱等十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及时宣传报道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生动实践,引导干部群众凝心聚力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先后在中央和省、市重点媒体刊发各类新闻稿件 458 余篇(条)。充分发挥景泰微播县级媒体平台矩阵作用,开辟“十九大精神在景泰”“脱贫攻坚”“作风建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壮阔东方潮 奋进新时代——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等专题专栏近 20 个,推送各类信息、稿件 1200 余条(次)。服务发展传递最强音。县直新闻媒体持续开展“走基层、转作风、改文风”主题教育活动,坚持用群众喜闻乐见、通俗





易懂的方式讲好景泰故事。先后推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景泰县模范引领先进事迹系列报道”“景泰:打造风沙线上的生态屏障”“盐碱滩上鱼米香”“红溪村里气象新”等一系列专题报道。策划拍摄以精准扶贫为主题的本土电影《马莲花开》,展示景泰人民良好的精神面貌。善用网络建好新阵地。充分利用“灯塔”“舆情小秘书”等监控软件,建立快速回应反应机制,全面清理网上有害信息,确保网络空间风清气正,全年上报舆情快报14期,全县未发生重大舆情事件。将网评工作纳入年终考核,重点围绕“2018年全国两会”“新时代属于每个人”“宪法修改”“改革开放40年”等主题开展网络评论引导工作,共组织网络评论引导142次,跟帖评论及转发5327条,组织网评员创作主题网评作品8个。积极构建“两微一端”宣传平台,充分发挥“景泰微播”官方微信公众平台的矩阵作用,建立“景泰县新媒体联盟”“景泰正能量”等微信群,切实加强自媒体管控引导,召开专题培训班,强化自媒体从业人员的政治意识和红线意识。

**【精神文明】** 共播发核心价值观公益广告500多条次,更新制作宣传牌460多块,印发核心价值观宣传海报5000份,画页等宣传品6000余份,让核心价值观融入百姓生活,促进落实落细落小。表彰最美驾驶员35人,青年文明号、雷锋的士15个;开展“逐梦新时代争做好少年”庆六一文艺汇演暨美德少年表彰活动,表彰美德少年20名,创建各级各类文明

单位95个。深化以“八个一”为载体的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示范工程建设,共建成省市级示范点7个。深入开展治理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专项行动,党员干部签订《治理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承诺书》4000多份,135个行政村全部建立红白理事会,修订完善村规民约。组织开展“参与志愿服务、推动移风易俗、树立乡风文明”“喜迎国庆全民阅读诗意中秋音乐诗会”“村企同唱夕阳红、共度欢乐重阳节”、青年联谊会、鹊桥会等主题活动,教育引导群众转变婚嫁观念,形成文明新风尚。

**【文化产业】** 不断挖掘、整理民间优秀文化遗产项目,有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60项,其中省级非遗项目6项,市级23项,县级31项。有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24人,市级民间艺术大师23人。完成宽带乡村、现代影城改扩建、制播能力工程和设备更新改造等重点文化项目,全县135个村有线电视免费维修维护实现全覆盖。打造全民阅读“书香景泰”文化精品工程,实施乡村“飞阅”计划,通过政府购买社会服务方式,建立全民阅读“书香景泰”平台,实现“24小时无障碍无边界”阅读。推进数字智慧图书馆建设,实现县、乡、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全覆盖。组织送文化下乡等活动,培养农村文艺骨干1000余人,培育农村文化服务品牌12个,民间文艺团队达103个。

#### 领导班子成员

县委常委、宣传部长 周春材  
常务副部长 寇凌燕(女)

副部长 王安明

## 政 法

**【政治建设】** 在县委工作会议上专题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景泰实际提出贯彻意见。及时将综治维稳、平安建设等议题纳入县委常委、政府常务会进行专题研究,累计召开会议11场次,专题研究部署政法工作。与各乡镇和成员单位签订2018年综治(平安建设)、防邪、维稳目标管理责任书,层层传导压力,靠实工作责任,把工作责任分解落实到基层。把平安建设工作纳入党政领导干部任期目标和政绩考核的内容,与干部提拔、任用和奖惩挂钩,坚持一票否决方针不动摇,进一步靠实领导责任,确保工作扎实开展。先后实施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法院审判大楼、综治中心建设等政法项目,表彰奖励2017年度先进乡镇9个,先进单位19个。

**【综合治理】** 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组织开展严厉打击贩卖毒品、涉枪涉爆、交通肇事等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两抢案件零发案、治安案件下降29.64%,社会治安秩序持续改善。稳步推进“雪亮工程”建设,进一步扩大城区及主干道治安和交通监控覆盖面,建成公共视频监控摄像头598个(包括2017年新建348个),社会视频6500多个,“雪亮工程”建设完成前期布点摸排工作。统筹推进综治中心建设,按照“综治办+(信息化+网格化)+雪亮工程+N”的要求,完

成县综治中心“一厅两室”基础设施建设,逐步规范11个乡镇综治中心和30个村级综治中心建设;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信息化建设为支撑、多部门组团服务为方向,发挥综治e通手持终端、乡镇网格微信群、平安景泰公众平台、综治信息平台等优势资源,采集上报各类事件6805件,办结6762件,办结率99.3%。加强精神病人管治,开展易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整治行动,摸排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56名,协调乡镇、家属将47名偏执且有暴力倾向的患者先后送往兰州、武威、平川等精神病院进行强制治疗,严格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政策,兑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奖补资金共计135.28万元。强化应急处置能力提升,着力加强危爆物品、物流快递业的排查整治,抓好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银行、加油加气站等重点部位的安全防范,建立以公安、武警、交通、森林防火等为骨干的70人专业应急队伍,各乡镇建立114人辅助力量,开展反恐大排查、大演练活动1次,各类小型演练23次,进一步提升综合处置能力和水平。获得市委、市政府“2018年度平安白银建设优秀县区”称号。

**【维稳安保】** 强化措施落实,全面排查各种不稳定、不安全、不确定因素,逐案、逐人落实稳控措施,全力以赴打好春节、“两会”等敏感节点、重要时段安全保卫战,期间未发生影响社会稳定事件,圆满完成维稳安保目标任务。强化风险评估示范创建,深入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规范化示范

创建”活动,按照“三有四规范”标准,规范稳评程序,探索规范第三方评估机制,对32个重大项目、3次重大活动进行稳评,切实发挥提前化解矛盾隐患作用。强化风险防控台账管理,全面推行“1+3+10”风险防控台账管理工作机制,督促指导11个乡镇进一步运用台账、规范台账,对摸排掌握的涉稳风险点,按照“三到位一处理”的处置原则,准确区分类别和性质,明确包案领导、化解时限,努力把隐患和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从源头上消除不稳定因素。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加强对初信初访和基层小矛盾小纠纷的化解,建立“县乡村组”四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网络,筑牢维护稳定的“第一道防线”。对62件重大信访案件和重大涉稳问题采取领导包案、定期交办、带案下访、挂牌督办等措施,努力清积案、化矛盾、控新访。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3435起,调解3364起,调解率98%。不断深化反邪教工作,建成“反邪教法治宣传一条街”“反邪教文化广场”,开展反邪教集中宣传月活动,圆满举办乌兰牧骑反邪教文艺节目巡演活动,开展反邪教集中宣传活动16次,利用春节社火、“5·20”黄河石林马拉松国际越野赛等活动宣传32次,悬挂宣传条幅45个,散发宣传材料5000余份。制定“无邪教”创建工作方案,不断推进“无邪教”乡镇、村(社区)创建工作,红水镇、中泉镇、五佛乡、漫水滩乡4个乡镇通过市上验收并被命名为“无邪教乡镇”。

**【扫黑除恶】**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

健全县、乡两级专项斗争组织领导体系,成立以县委主要领导为组长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制定《三年规划》、年度《实施方案》,建立健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会议等9项工作制度,先后召开7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扩大)会议,3次新闻发布会,3次推进会对专项斗争分批次、分阶段进行周密安排部署。营造浓厚氛围,在143个村(社区)张贴两高两部《关于依法严惩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通告》、省市县《关于公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方式的公告》3万份。按照“五不漏”的要求,由县扫黑办和司法所牵头,通过以案释法形式,进驻贫困村持续开展扫黑除恶法治宣讲72场次,在各乡镇、村委会建立宣传专栏398个。依托微信公众号、电视台、LED显示屏等媒体平台,滚动发布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政策精神和安排部署,发布工作动态500多条。充分发挥“网格长”“网格员”作用,入户宣讲82场次,发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年历6万份。结合“12.4”等集中宣传活动,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系列集中宣传活动,在城区和各乡镇人员密集区域集中开展宣传活动70多场次,悬挂横幅2000余条,设立咨询台60个、悬挂横幅180余条,发放手提袋、围裙等宣传物品10000多件,发放宣传资料15万份,摆放宣传展板200余块,在全县营造扫除黑恶的浓厚氛围。深入排摸线索,始终把线索摸排核查作为深挖打击黑恶势力的首要环节,深入开展“大排查、大核查”行动,对容易滋生



“黑、恶、霸”的领域和部位进行深入细致的排查,与各乡镇、各成员单位签订“落实领导责任和无涉黑涉恶问题”承诺书,制定《景泰县公民举报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发动群众积极举报线索。从政法机关抽调人员,加强线索核查,建立完善统一受理、分类核查、相关成员单位共同负责的线索核查机制,摸排一批有价值的案件线索。强化案件侦办,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主动出击、穷追猛打的高压态势,打击惩治涉黑涉恶案件4起,打掉村霸1个、宗族恶势力团伙1个、恶势力团伙2个,抓获涉黑涉恶成员13人;公安系统核定涉黑涉恶线索2条,上报省市审核恶势力团伙2个,抓获涉案成员9人;摸排打击“街霸”案件1起,刑事拘留1人,打击成效逐步显现。对1538名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和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进行排查比对,对18个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进行整顿提升,基层组织不断加强。整治社会乱象,坚持“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铲霸、无霸治乱”的工作思路,将“扫黑除恶”与“源头治乱”同步推进,打早打小、露头就打。全力整治黄赌毒等丑恶社会乱象,对全县网吧、KTV以及酒吧等文化娱乐场所进行拉网式排查整治,深入开展严厉打击整治赌博专项行动,共查处赌博案件50起,查结为赌博提供条件案件9起,行政拘留30人,罚款201人。全力整治私挖滥采社会乱象,排查非法采矿采砂窝点360余次,依法拆除25家非法采砂点的19套设备、53间活动板房,拆毁砂床5张,立案查处7家采砂

厂、行政处罚8.63万元,对无证或证件过期的10家砂厂采取停电限拆强制措施。全力整治乱搭乱建社会乱象,组成县综合执法组重点对泳泽矿区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依法拆除5处非法设施,清理违法占地6000余平方米,其中拆除活动板房268间,铲除在建钢结构17间,遣散从业人员130余人,清退车辆102辆,罚金341.25万元。

**【依法治县】**加强普法宣传工作,以开展“法律十进”宣传活动为抓手,成立各级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机构237个,组建法治宣传志愿者队伍12支,运用以案释法、普法音像、法治故事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100多场次。推进依法行政,全面实施年度述法制度,1131名科级干部全部作个人述法报告,组织95名领导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深化“放管服”改革,各乡镇、各部门全面落实“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等改革措施,完成30个部门单位“一单两库一细则”工作,梳理公布“最多跑一次”事项3批352项。积极推进公正司法。县公安局加强内部监督,下发督察通报13次,辞退协警3名,对3名执法不规范民警采取禁闭措施,通报批评10人,记过1人,党内警告2人,严重警告4人,行政拘留并免职3人,并将其中2人调离公安工作。县检察院挂牌成立集检察服务、案件管理、信息公开、控告申诉为一体的“12309”检察服务中心,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县法院聘请人民陪审员、廉政监督员和邀请人大

代表、政协委员加强对执法活动的监督,推行审判平台前移,实现“全业务网上办理”,上网公布裁判文书584份,起诉书142份。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落实司法人员改革,县法院、检察院先后完成员额法官检察官、检察审判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遴选及评定与晋升、司法人员职业保障制度建设等工作,确保权责清晰、分工明确。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完善司法权力运行机制,县法院组建6个综合审判团队和27个独立审判团队,明确专业审判团队内部成员分工,修订完善《审委会工作规则》《专业法官会议制度》等工作制度。

**【队伍建设】**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结合“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组织开展“转变作风忠诚履职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活动,以服务良好营商环境为主线,以方便群众办事为目的,以打造“五个过硬”政法队伍为抓手,集中整治全县政法队伍作风突出问题,通过约谈、通报批评、警示谈话等形式,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加强业务素质培训,公安系统开展“轮值轮训、战训合一”活动对184名民警分批次进行体能拔升和警务技术培训;提升能力技术素养,培训干警60余人次,主动适应政法工作面临的形势变化和任务要求,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深化法律服务保障,政法委积极审核办理司法救助案件,救助25件125万元,切实体现司法人文关怀。县公安局不断加强“放管服”改革,对18项行政许可制定办事流程和公开

指南,落实车驾管业务20项便民利民措施,加强户政服务,为群众上门送证190人次,为各单位提供人口查询1450人次;县检察院在优化营商环境上制定《关于服务非公企业加强协作配合的规定》,编印《加强产权司法保护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法律服务指南》,审查逮捕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2件3人,审查起诉5件5人;县法院为92件案件的困难当事人缓减免诉讼费1.6万元,为17名生活陷入困境的申请执行人和刑事被害人发放司法救助款30万元。县司法局依托乡镇司法所,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印制3.5万张便民服务联系卡,积极构建“1小时法律服务圈”,开展法律服务活动20余场次,办理法律服务75件。全面提升执行效能。开展“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百日会战”活动,着力破解“执行难”问题,集中时间、集中力量进行地毯式区域集中执行活动7场次,实际执结标的8600万元,执结率90.12%;狠抓涉农农民工工资案件执行,累计发放农民工工资执行款600余万元;在各类媒体曝光失信被执行人399人,司法拘留43人,移送公安机关临控157人,限制高消费1764人。

### 领导班子成员

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薛丞忠(2018年5月止)

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周 杨(2018年6月起)

副书记 安方皋

副书记、防邪办主任 陈辅军

县维稳办主任 沈茂国

县综治办副主任 魏晓琳

县防邪办主任 王成东

县委全面推进依法治县办专职

副主任 郝 芳(女)

县委政法委执法监督室主任

陈祖贤

## 统 战

**【理论学习】**坚持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把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统一战线重要思想、十九大关于统一战线的新论断作为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的重要内容列入县委中心组学习议题,并将马廷礼部长讲话及全市统战部长会议精神列为常委会重要议题进行学习传达。特别是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宗教工作重要批示精神、全省伊斯兰教专项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伊斯兰教工作的实施意见》等会议和文件精神进行全面深入的学习传达,研究制定《中共景泰县委统战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使理论学习制度化、常态化,不断提高领导干部对统战理论知识学习的重视程度和落实能力。邀请甘肃社会主义学院教授来景泰县开展“坚定文化自信,凝聚发展正能量”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百场万人”宣讲活动,使统一战线领导干部和统战对象在传承和发扬优秀传统文化中,强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的自信,使中华民族传统文化在全社会各领域、各层次广泛传递正能量,不断扩大统一战线“大团结,大联合”的朋友圈。

**【服务大局】**组织召开党外代表人士恳谈会,深入学习贯彻《中共

甘肃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建设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研究制定《中共景泰县委2018年度政党协商计划》,进一步扩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参政议政和民主协商的知情范围,深化与党外人士凝聚共识、联谊交友的参与程度。联合县纪委、监察局印发《关于向民主党派通报党风廉政建设 and 反腐败工作情况的实施办法(试行)》,制定《中共景泰县委统战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加强作风建设的具体实施办法》,邀请各民主党派人士参加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通报会,进一步拓宽民主监督渠道,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适应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提供制度保障。着眼建言献策质量。广泛引导党外代表人士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重点就国计民生的重大课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联合县政协先后两次邀请民主党派、工商界代表人士赴上海和贵州等地,就提高建言献策、履职水平等内容开展培训学习。组织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代表人士就县域三变改革、特色小镇等重点工作开展调研4次,并就调研课题提出21条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按照市县脱贫攻坚工作安排,制定印发《景泰县民营企业结对帮扶贫困村精准脱贫行动计划(2018—2020年)》,鼓励动员非公经济领域发挥优势,积极参与精准脱贫行动,对工商联已有的45



个非公企业、商(协)会帮扶贫困村工作进行进一步的细化和完善,协调工信、经合、工商质监局等相关单位推荐增加23家有实力、有意向的企业参与帮扶工作。全县共有65家非公企业、商(协)会(市级农业龙头企业40家,其中产值亿元以上6家,新三板上市2家)与57个贫困村签订结对帮扶协议,累计投入建设资金12.3亿元,捐助资金2.7亿元,辐射带动8776户贫困户发展产业,解决11585人就业。

**【党外人士工作】**五一劳动节期间,组织党外代表人士开展纪念中共中央“五一口号”发布70周年座谈会,引导各民主党派人士追忆历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使各民主党派人士在回顾历史中加强党的领导,进一步增进政治共识。争取推荐县民进小组成员赴无锡市参加全省民进骨干培训班,为民进小组的良好发展注入新鲜血液。广泛征集优秀文化作品,组织县九三学社小组参加市九三学社委员会文化公益讲堂教学成果展。协助指导县九三学社小组开展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活动,通过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积极配合民进广东省主委、民革甘肃省主委、省政协港澳委员来景泰县,开展文冠果种植、文化旅游、义务教育、精准扶贫等方面的调研,不断宣传和推介景泰县文化旅游资源,实现信息交流、资源输送,助力景泰县经济社会发展。

**【民族工作】**在红水镇组织开展首届“民族团结杯”运动会。以第十五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为契机,在成功打造12个省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的基础上,红水镇昌林村被推荐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村。协调县科协、卫计、司法、文化馆等单位集中开展民族团结进步“三下乡”活动。

**【宗教工作】**邀请省原民宗局领导专家叶弘来景泰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培训班,组织召开全县民族宗教领域禁毒防邪工作安全会、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培训会、宗教活动场所“四进”及“三学一做”培训会。统一为17处批准开放场所印发《宗教事务条例》及民族宗教政策常识3000册,制作防邪、禁毒、消防、《国旗法》、民族团结等内容的宣传牌190张。全面开展民族村镇、宗教活动点矛盾纠纷隐患排查工作,完成永乐清真寺和靖安清真大寺管委会换届工作。

**【非公经济工作】**聚力民营企业参与帮扶工作,结合县委、县政府制定出台的《景泰县“6+5”产业精准扶贫三年行动工作方案》,依托“两园两率两节点”产业脱贫行动,充分运用“三变”改革政策模式,大力引导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红砂岷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景泰县康辉养殖有限公司等龙头企业及专业合作社发挥自身优势,充分把握政策机遇,参与中药材、奶骆驼、黑毛驴等特色产业的种植和养殖中,对联系村开展就业、智

力、商贸、公益等形式的帮扶,在助力精准脱贫工作的同时,实现企业转型升级、壮大发展;“双十百”培育工程稳步推进,按照市委“双十百”培育工程要求,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领导干部联系非公有制企业实施意见》等系列政策性文件,全面支持扶持非公企业发展,聚焦参与三变改革、“6+5”产业扶贫的龙头企业,初步筛选出23家有经济实力和成长前景的成长型企业作为重点培育对象,建立动态管理信息库,随时掌握企业发展情况,为培育“双十百”企业打下坚实基础;平台服务作用持续发挥,联合团县委,动员县外商联合会、科绿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会员企业捐资26.4万元,开展“助力脱贫攻坚,圆梦贫困学子”助学仪式,对考取二本以上大学的70名贫困学生进行捐资助学。推荐玉杰农贸有限公司、甘肃条山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等三家会员企业带着景泰县优质蜂蜜、枸杞、杏脯等农特产品参加全省中国农民丰收节。

**【海外统战工作】**初步建立由统战部门牵头,各有关职能部门配合的海外统战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提升做好海外统战工作的整体合力。充分发挥民间协会在团结和凝聚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方面所具有的人才优势及网络优势,依托省福建商会和县外商联合会初步掌握部分海外高层次代表人士信息,为下一步做好政策宣传服务,吸引更多的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来景泰县观光考察,

投资创业打下良好基础。着力重视做好新一代海外代表人士工作的重要性,推荐朱娇媛、刘宗昌等2名海外留学人员加入县工商业联合会,不断发展和壮大海外联谊工作队伍,为景泰县统一战线的蓬勃发展注入新活力。

### 领导班子成员

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陈其勇  
常务副部长 杨向军  
副部长、工商联党组书记 刘明  
副部长 姬伟民

## 县直机关工委

**【学习教育】**坚持把理论学习贯穿于机关党建工作的全过程,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抓手,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党的十九大报告精神、新修订的《党章》、特别是《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二卷系列重要文献作为必学课目,在七一建党节之际,工委联合县委组织部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知识竞赛,组织86个党支部1300多名新老党员在烈士陵园参观先烈事迹重温入党誓词,各支部分别开展主题党日、党性教育锻炼等丰富多彩的系列活动。

**【组织建设】**年初工委与86个党支部签订《党建目标管理责任书》,对落实“三会一课”“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双诺、双践、双评”制度、主题党日等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要求各支部细化目标任务,责任到人抓落实;按照县委

组织部安排,根据《甘肃省党和国家机关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手册》,工委先后从政治建设、组织建设、组织生活、党员队伍建设、基础保障、考核评价等六个方面高标准、严要求,规范党支部工作。在整合党组织关系方面,共撤并党支部9个(并物价局、撤国税2个,地税6个),整建制转出党支部1个(烟草专卖局),新建党委1个(国家税务局机关党委),新建党支部5个(国家税务局4个、景泰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任命总支书记1名、支部书记18名、副书记1名,配备支部委员44名,组织整合和班子的配备,增强党支部的战斗力和战斗力。年初对县委组织部确定的四个软弱涣散党支部召开整改工作动员会(规划局、供销联社、体育中心、盐业公司),对支部书记进行约谈,制定《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方案》,明确整改目标、整顿措施和整改时限,按照“目标激励、动态管理、后进整顿”的要求,多次进行督导检查,发放问题清单,责令软弱涣散党支部对照清单反复整改提升,拟定整改方案,建立台账。四个软弱涣散党组织党建工作得到全面转化提升。

**【党员发展】**按照《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发展党员标准化手册》,严格执行发展党员流程5个阶段25个步骤,全面落实“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发展党员十六字方针。对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进行集中培训。七一前夕,经支部培养、工委考察审核、组织谈话、会议研究,层层把关,共发展党员

24名,按期转正党员11名。组织50名新老党员到干部警示教育基地,聆听讲解、参观展厅、收看教育片,面向党旗进行入党前的庄严宣誓。

**【机关党建】**按照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要求,先后将县委党校打造成以“党建引领筑阵地,创新驱动谱新篇”为品牌的党建示范点;法院以“实施党建引领行动,助推审判事业发展”为品牌的党建示范点;文广局以“坚定文化自信,增强文化自觉,繁荣景泰文化”为品牌的党建示范点;扶贫办以“四个一”为品牌的党建示范点(即:一支部、一堡垒,一农户、一方案,一班子、一件事,一盘棋、一起拼);执法局以“落实支部建设标准化,引领城市管理规范化”为品牌的党建示范点。示范点的打造,使机关党建工作学有榜样,赶有标兵,以点带面推进86个党支部建设标准化。

**【督查指导】**按照“全程督查、现场反馈、持续深入、及时通报”原则,工委通过实地“听汇报、看记录、查资料、提问题”等方式,定期不定期对各支部落实“建设标准化”“三会一课”“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双诺双践双评”制度、“主题党日”等工作进行督查,现场反馈做到即知即改,使机关党建工作步入制度化常态化。

**【廉政建设】**对统战部、编办、科协、气象局、粮食局、体育中心、市场服务中心等党支部书记进行严肃会风会纪约谈。目前,审查上报不合格党员处分材料11份,处



理不合格党员11名(党内警告6名,党内严重警告5名),并在受处分党员所在支部党员大会进行宣布,起到警示教育,领导干部作风得到明显好转。

### 领导班子成员

机关工委书记 李得水

副书记 潘青春

副书记兼纪委书记 张峥嵘

(供稿 达选琴)

## 机构编制

**【政策学习与调研】**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和《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等一系列涉改文件,采取领导干部带头学、全体干部集中学和个人自觉扎实学相结合等方式开展全方位、系统化学习。据省编办《关于做好市县机构改革准备工作的通知》和市编办文件要求,对党群、人大、政府、政协部门及其下属事业单位机构设置现状进行全面调查,摸清现状和底数,尤其以中央和国务院调整变化较大部门为重点,针对机构设置不健全、职能配置不完善、党政机构重叠、职责交叉、权责脱节,事业单位定位不准、效率不高等问题,深入开展分析研判。梳理机构编制文件,解现有机构历史沿革情况。组织人员对景泰县上世纪80年代以来所有留存的机构编制批复文件进行系统的梳理整理,形成五卷90多万字的《景泰县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历史沿革文件汇编》。并对所有行政和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情况进行摸底,掌握现有行

政事业单位的机构规格、领导职数、人员编制、实有人员等基本情况,并进行详细统计,形成《景泰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编制情况统计汇编》。制定下发《关于全面清理全县事业单位行政职能的通知》,从目标任务、清理范围、认定依据、工作步骤、工作要求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和原则规定,在认定事业单位承担行政职能上严格以省上制定的依据为准,不能变相放宽政策界限,不搞变通。同时对事业单位承担的公益职能和经营职能同步进行清理,做到摸清底数,不留尾巴。

**【重点领域机构改革】**根据中央、省、市关于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决策部署,严格落实省市关于建立健全市县党委巡察工作机构和从各级检察院给纪委监委划转编制的通知精神,整合反腐败资源力量,推进县纪委、监委的组建;撤销景泰县监察局,成立中共景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调整人员编制,为全面贯彻落实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提供机构编制保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认真学习省委办公厅《关于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和市委《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积极与相关部门对接,对涉改部门单位的“三定”详细梳理研究,认真理清职责,为县委县政府出台相关改革方案提供可行的依据。

**【“四办”改革】**根据《甘肃省推行“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改革实施方案》,制定印发《景泰县

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的实施意见》(景政发〔2018〕34号)和《景泰县“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以下简称“四办”)”改革方案》(景政办发〔2018〕65号),按照省市政府取消调整和下放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县审改办牵头落实,景泰县两批次共取消调整行政审批项目事项46项。在全县推进“放管服”改革大会上对实施意见和实施方案进行解读,制作“四办”解读、“最多跑一次”、在线申报流程图等相关内容的图片,要求在政务大厅广告机上滚动播放,营造良好的改革氛围,积极向广大群众和企业宣传“四办”改革工作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线下政务服务和技保障等方面内容进行详细解读和网上操作培训。

**【通用目录梳理工作】**依据《省市行政许可事项通用目录》,经深入研究,并多次向市审改办请示,同时反复与市辖兄弟县区沟通交流,最终确定全县行政许可事项170项,形成完备的《景泰县行政许可事项通用目录》,为行政许可标准化工作夯实基础,提供遵循。

**【“最多跑一次”事项公布】**为顺利推进“最多跑一次”事项梳理工作,陆续下发《关于做好景泰县“最多跑一次”事项梳理工作的通知》(景审改办〔2018〕1号)、《关于公布景泰县县级第二批群众和企业到政府“最多跑一次”办事事项的通知》(景审改办〔2018〕4号),从最多跑一次事项的梳理的范围、目标、意义、一件事情的含义和界定等方面,进行详细说明。共梳

理公布“最多跑一次”事项3批352项,完成总任务的70.4%。

**【规范政务服务】**紧盯年底前80%以上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网通办”下的“最多跑一次”改革目标。依据省市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指导目录,县政府部门和县直事业单位开展政务服务事项的梳理工作,编制形成《景泰县县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事项现行目录》,共梳理全县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事项711项,其中“最多跑一次”618项,占总办事事项86.9%。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工作,同步编制服务指南,力争实现“三级四同”,切实解决群众办事难、办事复杂等问题。

**【调整权责清单】**为进一步推进行政审批事项标准化工作,制定下发《关于加快推进“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改革工作的通知》(景审改办〔2018〕6号),更加明确目标任务和时间节点,同时,与县政务大厅联合作业,用一个月的时间,采取“部门自查、‘审改办+行政服务中心+相关部门’三方会审、出具整改问题清单、审改办再审核”的方式,重点对36个县直部门和单位的权力事项、便民服务事项、公共服务事项再梳理、再完善,共修改完善权责清单2625项,其中,行政许可170项、行政处罚1788项、其他权力279项,行政确认45项、行政监督54项、行政奖励19项、行政征收34项、行政强制123项,行政裁决12项,行政给付4项。持续梳理“最多跑一次”事项的同时,结合甘审改办发〔2017〕4号文件要

求,以《景泰县行政许可事项通用目录(170项)》为核心,对每一个行政许可事项和“最多跑一次”事项的各个环节对应的审批要素、审批流程同步细化明确,全面规范申请主体、办理要件、申报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等要素,彻底取消不必要的申报材料、“奇葩证明”、消除“xxx等材料”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等模糊性表述和兜底条款,从而形成标准的事项业务手册和办事指南。

**【“减证便民”专项行动】**依据县审改办《关于印发〈景泰县政府部门开〉的通知》(景审改办〔2017〕6号,参照省市精简情况,与相关部门积极对接,第一批共精简各种证明材料18个。与此同时,充分利用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解决第一季度20项群众办事堵点问题的契机,督促各部门单位进一步加大清理力度,更好的方便群众办事,切实解决群众办事难、堵点多的问题。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规范县政府部门行政审批行为。对投资管理、信用管理、维护市场公平交易秩序、加强产品质量、食品药品安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关键领域,要求相关职能部门制订出台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办法,其他部门也针对本部门的承接和取消调整事项制定相应的监管措施。

**【优化机构编制】**联合相关部门审定农村“三变”、国有林场及供销合作社等多项改革方案;为理顺黄河石林大景区管理委员会管

理体制、明确工作职责,促进景区发展,印发黄河石林大景区管理委员会三定方案;为推动全城乡建设工作,改善农村生活环境,更加坚定地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坚决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成立景泰县村镇建设管理所;为进一步健全正路工业集中区安全生产监督体制,加强园区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成立景泰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为健全盐业市场监管,对县级盐业监管职责进行调整划分。另外,根据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要求,完成景泰县园艺场和繁殖场改制工作;成立中共景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甘肃景泰白墩子盐沼国家湿地公园管理站、景泰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中心等机构。调整编制方面,动态调剂编制125名,其中从县财政局和县发改局调剂行政编制3名,用于解决巡察办编制不足的问题;调剂122名事业编制到事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实事的43个单位,加强机构编制精细化管理。

**【编制实名制管理】**下发《关于核查查对机构编制实名制数据库信息的通知》,抽调2名工作人员集中2个月时间,从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在机构设置、人员编制、领导职数核定与配备、实有人员等方面重新核查核对,对调出调入未及时划转、退休人员未及时核减、人员信息录入不准确等问题进行修改,通过核查确保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数据的真实性和权威性。并利用每月审批工资的机会,对机构编制和实有人员





变动时进行及时更新完善。

**【电子政务建设】**认真维护好《景泰县机构编制网》的正常运行,并及时更新网站内容,倡导各单位关注网站发布的内容,提高点击量;按照省市关于在全省推行电子编制管理证工作的通知精神,为进一步夯实机构编制管理基础,提升机构编制信息化管理水平,积极做好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全面推行电子编制管理证工作,对全县92个部门单位的业务人员进行培训。强化政务和公益域名注册管理,督促各相关单位从讲政治的高度认识中文域名注册的重要性,确保续费和注册顺利完成。

**【编制集中管理】**规范从严申报审批机构,根据《景泰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工作规则》严格按有关规定程序履行审批、报批手续。新增工作任务在现有机构编制内调整解决,新建机构做到撤一建一、撤二建一、多撤少建,下大力气调整优化机构编制结构;严明机构编制工作纪律,坚持行政编制、政法专项编制和事业编制分类管理,县、乡编制分级管理,按规定严格使用编制;严控总量、盘活存量、优化结构,坚持向深化改革要编制、向科学管理要编制;通过创新管理方式、整合机构设置、完善调配手段、优化运行机构、提高人员素质等途径解决编制紧缺的问题。

**【编制审批和职数管理】**严格实行编制前置管理。坚持“编制审批在先”和“超编单位只出不进、

满编单位先出后进、缺编单位按需进人”的原则,严禁超各类编制总量进人。各单位使用编制,必须先到机构编制部门审核编制情况,在有空缺编制的前提下,填报《编制使用申请表》,编制部门综合考虑履行职能需要、单位性质等因素,决定同意其用编的数量。用人单位凭《人员编制卡》向组织人事部门申请人员调动、公开招考或安置,人事部门按编制部门核定的人员编制配备工作人员,财政部门凭《人员编制卡》核拨经费。组织部门在选配干部前,及时和县编办沟通衔接,认真核实编制、职数空缺情况,防止超编超配。

**【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在机构编制部门内部形成强有力监督机制,实现机构编制监督检查的制度化、经常化。日常监督与专项检查相结合,通过机构编制与财政预算联审机制的建立,加强对机构编制和实有人员的有效监督,通过结合年终统计和事业单位法人年检,对各单位的机构编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把单位自查与定期抽查相结合,规定各单位每年要将其职责履行情况、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增减等情况进行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报机构编制部门,在此基础上我们根据情况进行抽查,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把事前监督与事后监督相结合,对部门提出的机构编制事项,事前搞好认真研究论证,为领导决策提供可靠的依据。机构编制事项审批后,进行跟踪监督,并逐步形成一种机制,为实现机构编制正规化、制

度化管理奠定基础。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严格按照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和省上《若干准则》开展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继续推进“全事项”“全流程”网上办理,提升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服务水平。受理事业单位年度报告338个,全部进行公示,公示率达到100%。新设立登记12个,注销登记11个,变更登记145个。完成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63家,其中县管单位60家,垂直管理单位3家。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张富祥

副主任、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局长 王扶林

副主任 化得涛

(供稿 杨家伟)

## 党校教育

**【干部教育培训】**坚持“党校姓党”根本原则,抓好主体班次培训,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集中轮训共3期,承办全县村干部素质能力提升班2期,累计培训1200余人。在轮训培训中,党校认真做好授课内容与授课人员的安排,并对学员的学习情况进行考核评价,将考核结果报组织部备案,作为年终对干部考核的依据。深入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和宣讲活动,配合做好宪法等宣讲工作。共派出教师深入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宣讲70余人次,累计宣讲培训3400





性,激励党史工作者的工作热情。制定学习制度,每周一、周五按时召开全体干部会议进行集中学习。对《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国共产党的九十年》等优秀党史作品和中央、省、市党史工作会议精神系统学习。每季度召开一次专题讨论会,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认真开展干部之间谈心交心,增进团结、促进工作,每位干部撰写学习心得5篇。组织全体干部参加甘肃省公务员远程网络培训和甘肃省公务员脱贫攻坚专题培训。通过扎实学习,提高党史人员理论素养,增强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王兴富

副主任 张启忠

(供稿 李楷善)

## 档案管理

**【档案馆建设】**新馆于年初完成搬迁。新馆包括档案库、展厅、编目室、去酸室、理化室、现行文件查阅中心、电子档案采集室、装订室、整理室、培训室等专门用房,进一步促进档案馆“五位一体”功能的发挥。

**【提升档案管理水平】**景泰县档案局多次召开会议专门研究部署档案业务工作,让每一名档案工作人员对工作做到心中有数,本上有帐。确定档案达标单位,全市档案工作召开后,局(馆)班子领导立即围绕目标责任书统筹全县档案目标任务,确定省一级达标单位2个(草窝滩镇、县环保

局),省二级达标单位2个(一条山镇西关社区、芦阳镇城北村),省三级达标单位6个,确定美丽乡村、文明村镇6个;开展档案执法检查,县档案局联合县督查考核局、县政府法制办组成联合执法检查组,按照“三必查”(即长期不整理不移交档案的单位必查、未进行省级达标验收的单位必查,未开展整乡推进的乡镇必查)的原则,采取“听、看、查、评”等形式,对全县11个乡镇及其所属部分行政村、21个部门单位的档案基础设施建设、档案基础业务及规范管理、档案信息化、档案安全管理等方面进行执法检查和档案管理员开展业务培训,并对检查结果在全县范围内进行通报。

**【档案规范化指导】**按照年初安排,全县今年的省一级目标单位为县环保局和草窝滩镇,省二级目标单位为一条山镇西关社区和芦阳镇城北村,省三级目标单位为县电商办和5个村。目标任务已全部完成,门类包括文书、业务、会计、实物等。除对目标任务单位进行档案规范化整理指导外,衔接县人社局、执法局、旅游局、统计局、卫计局等单位开展文书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工作。馆内共指导整理各类档案918卷15217件,至此,馆藏档案数量达到5.36万卷(件)。

**【推进档案数字化】**按照目标责任书要求,全县馆藏档案数字化任务为20万幅,为确保完成任务,馆内增添电脑4台,配备扫描仪4组,共完成全文扫描、去污、审核、内网挂接20.7043万幅,目

标任务超额完成。

**【档案执法检查与宣传】**深化执法检查与档案法宣传,提升立档单位档案法意识,加强对农村档案的归档指导。在馆内陆续展开对草窝滩镇18个村及莲花村等6个美丽乡村的村级档案归档整理工作,景泰电视台采访后登上当天的景泰新闻,在全县起到良好的宣传作用。抓好6.9国际档案日广泛宣传,在县委门口、新馆门口各悬挂横幅一条,在县委、县政府办公楼电子显示屏播放宣传标语20余条,与移动公司衔接向全县干部、教师等发送短信5000余条。强化档案工作宣传力度。全年向县委、县政府、白银日报、甘肃省档案信息网、《档案杂志》、中国档案网等媒体报送信息45条,其中甘肃档案信息网登出26条,《档案杂志》采纳2条。

**【档案安全保障】**争取财政资金15万元,按照每卷3元管护费对馆内档案进行定期维护。进一步改善档案安全保管条件,除楼道内安装配备常规灭火设备外,在档案库房安装气体灭火装置;在库房内安装中央空调,自动调节温湿度,防止档案生潮霉变;进一步加强技防,提高档案信息保密性,完善电子数据备份系统,加强档案信息化系统安全技术防范管理,确保网络安全连接和信息安全传输,所有扫描、著录电脑全部为非联网计算机;在各楼层布设监控网,在库房、查阅室、信息采集中心等重要办公场所安装监控设备44个,在档案库门口安装门禁6个,该系统具有指纹、人脸及

密码识别功能,提高档案安全保障水平。同时,馆内安排人员24小时值班,加强人防保障,实现馆内全年安全管护“零事故”

**【发挥档案存史功能】** 共计调阅馆内档案135盒600余卷,编纂整理的《走进景泰》系列丛书出版,该书分为《分配调动》《获奖荣誉》《县直部门档案信息分册》《乡镇档案信息》等4个系列。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局长 王鹏岩

副局长 陈琰辛

## 老干部工作

**【概况】** 全县现有离休干部12人,其中:抗日战争时期1人;解放战争时期11人;退休干部1883人,其中:退休县级干部53人(享受副地级生活待遇1人)、享受副县级生活待遇93人;科级干部446人。县委老干部局现有工作人员8人。老干部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全国、全省、全市老干部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全县中心工作,以贯彻落实中办3号和甘办91号文件精神为主线,坚持精准服务理念,加强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精心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不断提高老干部工作质量和水平,积极引导离退休干部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增添正能量。

**【政治待遇落实】** 突出思想政治教育这一根本;突出党内政治生

活这一重点;突出党的组织建设这一基础;创新组织设置和活动方式,按照有利于教育管理、有利于发挥作用、有利于参加活动的原则,灵活设置老干部党组织。全县有离退休干部1894人,其中党员1009人;建立离退休党支部8个(离休支部1个、退休支部7个,其中,建立社区支部6个),实现社区离退休党支部全覆盖,建立社区活动室,配备办公电脑、活动桌椅,订阅报刊杂志,确保老干部党组织有资源、有场所、有能力发挥作用。

**【生活待遇落实】** 健全服务信息。通过发放表册、走访调查、座谈交流等方式,收集掌握家庭生活、身体状况、困难要求、情绪心理、兴趣爱好等,建立完善以服务需求为导向的信息库。信息库分类设立基本信息名单、患病名单、丧偶名单、独居名单等个性化名单,每年进行核对更新,做到档案全、底数清、服务准。强化理论学习。不断完善落实老干部理论学习、文件阅读、情况通报、参观学习和参加重要会议活动等制度,坚持把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行动指南,把“三项建设”作为精准服务离退休干部的重要抓手,通过单独组建、合编组建、临时组建方式,合理设置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让离退休干部就近就便参加党组织活动,引导广大老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建立联系制度。建立局机关干部结对联系服务制度,每名局机关干部结对联系10~20位离退休县级干部,坚持每

月与结对联系的老干部进行一次电话联系,或走访重点对象一次。实行联系服务情况记录制度,每月工作例会对联系服务情况进行交流、汇报。落实走访慰问。坚持落实“五个必访”制度,有困难必访、生病住院必访、重大节日必访、家庭变故必访、领导新上任必访。坚持“三个必须”制度,即应该知道的文件必须送到、应该参加的会议必须邀请、应该解的上级精神必须及时传达。坚持“三个及时”制度,对涉及切身利益的事及时帮助落实到位,对生活有困难的及时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对思想有情绪的及时帮助沟通化解。开展离休干部和县级退休干部配送“生日蛋糕”“生日贺卡”活动,以爱心助老,提供温情服务;组织离休干部和县级退休干部参加健康体检,建立健全健康档案;不断完善困难帮扶制度,对有特殊困难的离退休干部和遗属进行重点帮扶。搭建服务平台。与民政、卫生、社区等部门单位沟通衔接,设立社区离退休干部活动室6个,日间照料中心6个,并配备部分活动设施,基本实现离退休干部就近学习、就近活动、就近得到关心照顾、就近发挥作用。在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社区卫生站开通老干部就医绿色通道,挂号、就诊、检查、配药、住院等优先服务,为离退休干部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温馨的医疗保健服务。坚持积极主动作为,着力抓好中办3号、甘办91号文件及省市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县委老干局多次专门组织老干部工作者及部分离退休老干部,认真学习传达中办3号、省办91号、



市委办41号文件和省市工作会议精神,印发会议精神传达提纲,进行座谈交流。结合全县离退休干部工作实际,提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全县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修订已完成,待县委常委会审议通过下后下发实施。全面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进一步推动落实离退休干部离休费保障机制、医药费保障机制和财政支持机制,组织开展离休干部及遗属生活待遇政策落实情况督查活动,抓好企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病故一次性抚恤金、无固定收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费调整政策的督促落实。离休干部实行医药费实报实销制,采取挂帐的方式,有效解决老干部垫支的问题。制订“关于离休干部医药费管理的补充规定”,对离休干部的医疗、取药、报销程序及对定点医院医疗机构职责等有关方面做规定,确保老干部能看起病、看好病。精心组织专题调研系列活动。按照省、市委的安排部署,围绕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扣“我看改革开放新成就”主题,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征文比赛、访谈座谈、网络发声等活动,力争把全县离退休干部的思想共识凝聚到拥护支持全面深化改革上来。

**【活动阵地建设】**抓创建促带动。以创建示范老干部活动中心为抓手,推动形成“点上突破、线上带动、面上覆盖、质上提高”的发展格局。建立健全社区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年大学新的活动场所也已揭牌投入使用,并开办声

乐、舞蹈等特色主导课程。抓活动促提升。紧紧依托老干部活动学习阵地,以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促进提升文化养老。县老干部活动中心抓住重要时间节点多次举办广场舞、合唱、太极拳(剑)等文化养老系列活动;县老年大学根据老同志需求和时代特点,不断优化课程设置,创新教学内容、教学模式,丰富教学活动,新推“热门”专业,创办“精品”课堂,进一步营造文化养老氛围。

**【老干部作用发挥】**聚焦重要节点。围绕县委重大决策部署,把握庆祝“七一”建党、“十一”国庆、中秋节、重阳节等时间节点,以老年大学、老年书画协会、老干部百花艺术团、寿鹿民歌艺术团、阳光武术健身队为依托,组织开展以“展示阳光心态、体验美好生活、畅谈发展变化”为主题的正能量活动,助力景泰改革发展;“七一”以“永远跟党走·共筑中国梦”为主题,在人民公园举办全县离退休干部文艺汇演;中秋节组织老年大学学员与社会福利院老人文艺汇演联欢,共度中秋佳节;召开“我见证、我参与、我分享”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座谈会,通过访谈座谈、考察观摩、书画展出、文艺汇演等形式,组织老同志忆往昔、说发展、谈变化、献良策,畅谈十八大以来新成就,充分表达热爱党、永远跟党走的坚定信念;与景电管理局联合举办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景电情韵”芮执赢书画作品展,共展出作品146件;组织老年书画协会参加全市离退休干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宪法》宣传月书法展,共选送作品

100多幅。聚焦中心工作。组织副县级离退休干部以“庆丰收·迎国庆、增添正能量·共筑中国梦”为主题的参观考察活动,集中观摩中医院整体搬迁项目建设情况、五佛乡现代渔业产业园建设情况、喜泉镇大水碓村美丽乡村建设情况、中泉镇龙湾特色小镇建设情况,让老同志们充分感受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新成果,为县委决策部署发声点赞、献计出力。广泛动员全县离退休干部,带头组织多种群众性的文艺团体,开展书画摄影、文艺演出、教育讲座、文体娱乐和送文化下乡活动,使“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变成现实;组建12人老干部网宣员(协管员),积极引导他们充分利用网络这一新的宣传阵地,在网络平台上发出正面、主流、时代的强音,释放正能量。把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作为老干部工作的价值取向,坚持党政所需、社会所趋、老同志所愿,引导老同志发挥作用。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曾继鹏

副局长 史晓云(女)

### 关心下一代工作

**【概述】**全县各级关工委认真学习贯彻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动作为,砥砺奋进,进一步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加强对困境青少年的关爱帮扶,参与社会治理创新,继续推进关工委组织建设,彰显“党政重视有保障,围绕中心有作为,活动开展有创新,教育引领

有成效,关协工作有影响”的鲜明特点,较好地完成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服务青少年】**全县各级关工委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制定系统的学习培训计划,开展座谈、研讨、专题报告,组织“五老”报告团、宣讲团进社区、学校宣讲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推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走进群众、走进青少年,真正使十九大精神入脑入心。县关工委组织离退休干部召开“我看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座谈会1场,推荐上报1名“五老”作为全省“践行十九大精神,争做最美五老”候选人。组织“五老”赴机关、学校、社区、村开展十九大精神宣讲活动。

**【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积极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全县各级关工委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省、市、县关心下一代工作会议精神,以“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教育活动为抓手,建立党史国史教育基地,重点开展党史国史教育,进一步深化青少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参与创新社会治理,开展关爱帮扶活动,全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取得新的成效。以重要节点为契机,组织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为主题的主题五老宣讲活动及红色教育进校园活动23次,开展主题征文活动3次。理想信念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稳步推进。充分利用一条山战役纪念馆、红

军西路军景泰烈士陵园、景电工程纪念馆(馆)等5个党史国史教育基地,组织广大“五老”人员向青少年讲历史、讲传统、传思想、传精神;清明节联合县教育局组织中小学生到西路军烈士纪念碑,举行“缅怀革命先烈”清明祭扫活动;组织广大中小学生参观革命遗迹3次,与共青团县委、县文明办、县妇联联合开展公益夏令营活动6次,组织爱国主义教育社会实践活动6次,对广大中小学生进行党史国史红色教育和核心价值观教育,参与活动的青少年达1470余人;调动“五老”积极性,约199位五老参与系列主题教育活动。青少年思想道德主题实践活动丰富多彩。以庆“六一”为契机,县委宣传部、县文明办、县教育局、团县委、县妇联、县关工委联合举办“筑梦新时代、争做好少年”表彰活动,评选出20名景泰县第三届“美德少年”。联合县教育局在各中小学举办中华经典诵读大赛,进一步丰富师生校园文化生活,营造浓厚的书香氛围;在景泰二中隆重举行孔子圣像揭幕仪式,师生代表、应邀来宾1000余人现场见证这一庄严时刻,活动现场百人齐诵儒家名篇《论语》并面向圣像庄严宣誓,让广大学子牢记孔子“见贤思齐,与人为善”的教诲,在学习与创新中成就人生梦想。

**【创造良好环境】**强化普法宣传教育,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开展“五老”送法律知识和法律服务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活动,引导青少年增强法治理念和法治素养,自觉抵制毒品和各种不良习

气侵害。发挥“五老”的优势作用和威望作用,动员“五老”担任校法制副校长、人民调解员开展法制与安全讲座,在县一小、二小、三中等中小学校开展模拟法庭活动,并邀请律师现场与学生互动。全县共有五老法治副校长38人,五老人民调解员43人,累计参与调解案件189件,帮教青少年600余人,深入学校、社区开展禁毒等主题的普法宣传教育活动64场次。网吧义务监督不断扩大。壮大监督队伍,拓展监督范围,加大监督力度。成立网吧义务监督队,邀请17位“五老”担任网吧义务监督员,宣传文明上网、绿色上网,帮助青少年增长网络知识,培养健康的网络习惯。联合有关部门对5个网吧经营场所开展专项治理行动,严厉查处未成年人上网、超时营业违法经营活动。合力构建学校社会家庭帮教网络。共建立49个法制教育基地,通过丰富的主题活动,向青少年宣传法律法规,提高学生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今年受教育青少年约10200人次;大力加强宣传工作,突出关工委工作的重点和特色,不断丰富宣传工作内容、拓展宣传工作渠道、创新宣传工作载体,初步形成5种刊物类传统媒体与3个网站、4个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组成的立体式宣传阵地;进一步加大力度办好家长学校,在全县成立263所家长学校,家长学员数达5万余人。完善学校、家庭、社会“三教”一体教育机制,引导广大家庭和社会各方面提高对家长学校的认识,主动配合学校教育,以良好的家教、家风和社会风气巩固学校



教育成果,形成家庭、社会与学校携手育人的强大合力,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办实事解难事】** 拓宽渠道,加大救助力度。县关工委利用现有救助资源,主动作为,动员社会力量开展捐资助学,本年度捐助金额达13.4万元,受益人数180余人。协调教育、民政部门及各类社会爱心协会、救助组织募集社会关爱资金和物品,救助困境青少年73人,帮助重大疾病青少年12人。认真落实关爱项目。聚焦扶贫扶智,推进“双千工程”:联系人社、民政、妇联等部门救助贫困家庭青少年103人,投入资金7.3万元。帮助建设农村合作社等新型经济组织5个,培育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30人。开展农村科技培训班5期,培训青年农民工200余人,培训班就机械、电工电子、数控技术、建筑工程、农林牧渔、资源环境、文化艺术、司法服务、农业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内容进行授课,项目纳入人社部门培训计划。先后建

成县第三中学、第四小学、第七小学、芦阳镇二中4个“爱心书屋”示范点;培育芦阳镇二中、正路小学2个示范儿童之家,帮助70名困境青少年解决实际问题。

**【自身建设】** 基层组织建设得到加强。创新“五老”队伍发动和管理机制,吸引更多热爱青少年工作、有影响、有专业能力的老同志参加关心下一代工作,调整各级关工委的人员结构,完善“五老”人才库;积极为“五老”发挥作用搭好平台,真正在全社会形成尊重、爱护、学习“五老”,重视发挥“五老”作用的良好氛围。健全组织机构。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对景泰县关心下一代工作领导小组和11个乡镇、7个社区、74个行政村、9所中小学校的关工委成员及19个成员单位的领导小组成员进行及时调整补充,进一步充实关心下一代工作力量,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工作体系。加强自身建设。共有“五老”成员489人,并根据老同志的特长,成立中小学校外教育辅导队伍,建立教

育基地10个、思想教育报告团12个、关爱工作团及法制教育报告团30个、帮教小组174个等,“五老”队伍不断壮大;按照十九大提出的新时代、新思想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关工委干部业务学习,动员“五老”参与正能量活动;通过专题辅导、学习交流、撰写心得,提高关工委干部主动适应新形势新情况的能力和水平。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从关工委工作的重点、难点着手开展调研。对新时期推动全县关工委工作创新发展、如何广泛开展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和返乡青年创业等问题进行调研。深入乡镇、社区、学校、企业开展调研,解掌握基层关工委工作情况,提出对策建议,确立工作思路。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杨永胜  
副主任 马世斌 朱守勋  
王文彰 王希胜  
曾继鹏  
办公室主任 曾继鹏  
(供稿 陈怀帆)



## 重要会议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月12日在县委三楼会议室举行。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韦秉花主持会议。会议听取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情况及补选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报告；听取关于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报告。会议讨论通过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有关材料。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郝维功、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世明等出席会议。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17日在景电宾馆二楼会议室举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郝维功主持会议。会议进行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韦秉花、李世明等出席会议。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年2月8日在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郝维功主持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九次会议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2017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景泰县人大常委会2018年工作要点》。会议进行工作评议和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韦秉花、李世明等出席会议。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在县委党校四楼会议室举行。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韦秉花主持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报告，听取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城乡规划建设工作的

调研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17年全县依法行政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关于2018年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重大事项的报告》，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县政府2018年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重大事项的报告〉的决定》和《关于许可对景泰县第十六届人大代表马正富依法进行刑事审判的决定》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郝维功、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世明出席会议。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5月29日在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世明主持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甘肃省水土保持条例〉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运行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甘肃省水土保持条例〉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





保险制度运行情况的调查报告》。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社局、县卫计局、县财政局和县林业局关于2017年工作评议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关于马正富辞去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审查报告,表决通过关于接受马正富辞去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决议。会议还进行人事任免事项。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郝维功、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韦秉花、肖杰等出席会议。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7月11日在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肖杰主持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法院关于2018年上半年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县人民检察院关于2018年上半年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表决通过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个别委员辞职请求的决定;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情况的报告。会议进行人事任免事项。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郝维功、副主任韦秉花、李世明等出席会议。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9月13日在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郝维功主持会议。会议听取和审

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景泰县2018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17年县级财政决算草案和2018年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17年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关于提请审议批准全县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安排计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批准调整G338线项目建设债券资金的议案、关于全县“三品一标”工作发展情况的报告、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关于《全民健身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17年县级财政决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关于全县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安排计划的审查结果报告、关于G338线项目建设债券资金调整计划的审查结果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三品一标”工作发展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和关于检查《全民健身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会议表决通过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2017年县级财政决算的决议(草案)、关于批准全县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安排计划的决议(草案)、关于批准G338县项目建设债券资金调整计划的决议(草案)和关于许可对景泰县第十六届人大代表高政世依法采取强制措施的决定(草案);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会议进行人事任免事项。县人大常

委会副主任韦秉花、李世明、肖杰等出席会议。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9月29日在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郝维功主持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陈权贤辞去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审查报告,表决通过关于接受陈权贤辞去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决议。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韦秉花、李世明等出席会议。

**【景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1日在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郝维功主持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县住建局、县卫计局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关于2018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18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审查报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情况的报告。会议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18年景泰县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关于确定景泰县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名额的决定和关于许可对景泰县第十六届人大代表卢有存依法采取强制措施的

决定。会议对县住建局、县卫计局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意见办理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补选徐世林、李忠琳为白银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会议进行人事任免事项。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韦秉花、李世明、肖杰等出席会议。

**【全县乡镇人大工作和建设经验交流会议】**2018年11月21日在芦阳镇首次召开全县乡镇人大工作和建设经验交流会议,以点带面推动县乡人大工作对标定位、创新发展。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韦秉花主持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郝维功出席会议。

## 常务委员会工作

**【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旗帜鲜明讲政治,牢固树立意识形态主体责任意识,建立并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常委会机关的学习氛围日渐浓厚、组成人员的理论素养逐步提高,全年组织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12次。坚持重要工作、重大问题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制度,自觉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人大工作的各方面和全过程。全年就财政监督、工作监督、执法检查、视察调研、人事任免、工作评议和专题询问等重要事项分别向县委请示报告,提请县委审定县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

**【依法行使职权】**共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全县城乡规划管理等专项工作报告28项,发出审议意见9期,依法做出关于批准县级

财政决算、预算调整等有关决议决定13项。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依法规范人事任免,严格执行任前供职报告、会议表决、颁发任命书、向宪法宣誓等制度。全年共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8名,接受辞职1名,补选市九届人大代表2名。审查批准全县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安排和国道338线项目建设债券资金调整计划,为县政府顺利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和中北部供水工程等重点任务提供有力的财力保障。在听取县政府关于半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年度财政决算的报告时,解扶贫资金使用情况,确保扶贫资金健康运行。

**【强化监督】**听取和审议全县“三品一标”工作发展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提出围绕蔬菜、林果、畜禽等传统优势产业及水产养殖、黑毛驴、奶骆驼、中药材等新兴产业,探索建立健全农企利益联结机制、帮助群众脱贫致富的审议意见。针对因病致贫群众医疗保障问题,调研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运行情况,确保筑牢健康扶贫保障防线。协同市人大常委会开展《甘肃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在景泰县的实施情况暨扶贫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检查,调研教育扶贫工作,促进脱贫工作的顺利开展。

**【参与推动脱贫】**按照县委退出贫困县自评工作安排,组织代表集中调研全县脱贫攻坚情况,开展退出贫困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反映真实情况,提出务实建议。组织开展脱贫攻坚“人大代

表在行动”活动,推动闭会期间代表活动深度融入全县脱贫攻坚工作大局。全县各级人大代表积极化解矛盾纠纷,帮助协调落实项目资金,发展富民产业解决劳动力就业。代表在脱贫攻坚引领发展中的“领头雁”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涌现张世雄、刘明、景映强、魏天邦等一批带领群众脱贫致富的先进典型。

**【履行监督职能】**认真审查批准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密切关注经济运行态势,听取县政府关于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的报告,围绕年度发展目标,作出审议意见,有针对性地提出建议,促进年度计划和“十三五”规划顺利实施。强化预算审查监督,积极推动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创新,开展预算法执法检查,充分运用全县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推行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调研、财政经济委员会初审、常委会审查批准的监督机制,提高财政预决算审查监督实效,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加强民生保障监督,围绕病有所医,开展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专题调研,对破解医改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提出积极建议。围绕生态建设,听取审议全县2017年度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组织开展“陇原环保世纪行”活动,切实加强生态屏障建设的监督检查。围绕惠民实事,组织代表进行视察,确保政府暖心工程真正惠及民生。

**【探索创新监督】**坚持问题导向,对城乡规划实施专项监督,提出



具有针对性的审议意见,通过采取加强跟踪督办检查、听取审议意见办理落实情况报告等措施,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对县政府办、县国土局、县文广局、县工商质监局、县民政局、县食药监局等6个政府部门开展工作评议活动,有力提升政府接受人大监督意识和依法行政水平。制定专题询问方案,选择小区物业管理工作首次开展专题询问,在监督形式上进行有益探索实践,赢得良好的社会反响。

**【推进依法治县】**将学习宪法及法律法规与常委会会议、执法检查、中心组学习相结合,不断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职工的宪法意识和法律素养。加强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监督检查,推动实施好“七五”普法规划,开展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月”系列主题宣传活动等。贯彻实施宪法宣誓制度,依法组织8次23名国家工作人员进行宪法宣誓,树立和维护宪法权威。先后对县人民法院案件速裁和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等工作进行深入调研,听取工作报告。按照新修订的人民陪审员法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85名,监督指导县人民法院首次组织人民陪审员和法官组成七人合议庭审理重大刑事案件。3次组织人大代表旁听观摩涉黑涉恶等案件庭审,对规范司法行为情况进行评议。及时解县人民法院推进监察体制改革及与县监委工作配合情况,促进完善检察监督机制。组织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法、安全生产法、全民健身条例、甘肃省水土保持条例等6部法律

法规实施情况执法检查,配合市人大常委会进行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和封山禁牧管理等重点领域的立法调研,提出的建议意见得到采纳。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接收报备规范性文件6件。全年受理督办群众来信来访34件(次),维护公民合法权益。

**【发挥代表作用】**开展学习培训,在选派履职成绩突出的30名代表赴青岛人大培训基地学习培训的同时,坚持以会代训,邀请基层人大代表轮流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例会和参加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62人次。为不断巩固提升“人大代表之家”创建成果,常委会领导以普通代表的身份,带头参加寺滩乡代表小组活动,引导各乡镇人大认真开展“人大代表之家”规范化建设,搭建代表学习交流、依法履职的平台。各乡镇人大共组织80名县乡人大代表向原选区选民进行述职评议,在开展调研视察、调处矛盾纠纷等活动中充分发挥代表的作用。草窝滩镇“四个一”代表主题活动的稿件获得全省“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好新闻”评选一等奖,激发代表履职新活力。动员各级人大代表为“三城同创”活动献良策、办实事、做奉献,支持代表参加有关听证评议、座谈会议和担任专项工作监督员、人民陪审员,丰富闭会期间代表活动。

**【抓好建议督办】**搭建承办单位、领衔代表、相关工委三方“面对面办理、一对一答复”的建议办理平台,采取上门征求代表意见、常委

会专题听取建议办理情况专题报告、满意度测评等方式,着力提高建议办复率和代表满意率。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期间代表所提的124件建议均已办结,推动解决理顺农村饮水工程管理机制、加大村级公共设施维护专项资金投入力度等一批代表关心、群众关注的实际问题。

**【拓宽联系渠道】**注重加强社情民意的收集和反映,将换届后的省市县三级人大代表重新混编为11个代表小组,并按地域合并调整县人大代表组团,实现常委会组成人员走访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两联系”活动常态化。开通“景泰县人大”微信公众号,及时推送县乡人大工作动态和代表履职事迹等信息82条,在架起联系代表沟通桥梁的同时,也畅通群众表达意愿、反映诉求的渠道。

**【自身建设】**以推进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为目标,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开展“缅怀革命先烈、诵读红色经典”等主题活动,通过压力传导、警示教育、谈心谈话、排查廉政风险点和完善防范制度等措施,在机关党员中实现党纪党规教育全覆盖。在抓好专门委员会组织建设的同时,建立健全工作职责与议事规则,充分发挥县人大财政经济和法制两个专委会的职能作用。改进“三会”组织工作,建成使用电子发言表决系统,提高常委会会议审议质量。实现档案资料规范化管理,人大机关基础工作得到夯实。加强统筹协调,厘清规范机关办会办文

流程,成立信访宣传办公室,选调充实人员力量,有力提升机关的参谋助手和服务保障水平。

**【基层人大工作指导】**在芦阳镇首次召开全县乡镇人大工作和建设经验交流会议,以点带面推动县乡人大工作对标定位、创新发展。组织乡镇人大主席赴定西通渭学习考察观摩,参加市人大常委会乡镇人大主席培训班,开拓视野,提升能力。认真贯彻全市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经验交流会精神,专题对乡镇人大工作和建设进行深入调研,协调改善办公条件,落实经费保证,规范乡镇人大主席团工作运行机制,有效提升乡镇人大工作的整体水平。

**景泰县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

- 主任 郝维功  
副主任 韦秉花(女) 李世明  
肖杰  
委员 王建礼 何孝  
张盛林 唐维国  
卢昌荣 闫沛济  
张兆才 万刚兴  
芦林滨 潘青春  
冯宜莉(女) 洪文辉  
廖江泰 张明杰  
陈尚举 王瑶民  
刘佳 张世雄  
祁林川(2018年7月11日止)  
陈资云(2018年7月11日止)

**各专门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

**法制委员会**

- 主任 肖杰  
副主任 闫沛济

- 委员 冯宜莉(女) 刘中朝  
陈资云(2018年7月11日止)

**财政经济委员会**

- 主任 李世明  
副主任 唐维国  
委员 李俊标 李维铭  
曾师堂(2018年9月13日止)

**各工作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

- 办公室主任 张盛林  
副主任 田野  
财工委主任 唐维国  
农工委主任 卢昌荣  
法工委主任 闫沛济  
代工委主任 张兆才  
教工委主任  
祁林川(2018年7月11日止)  
寇宗保(2018年7月11日起)  
(供稿 沈育吉)



# 景泰县人民政府

## 常务会议纪要

【第二十一一次常务会议】1月4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二十一一次常务会议。

会议研究《景泰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环境保护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会议要求,各乡镇及相关部门要在饮用水水源地评估工作的基础上,全面详查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划定和立标定界落实情况,认真清查和整改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内存在的违法问题和环境风险隐患,不断提高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保障水平。

会议讨论《政府工作报告》《景泰县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景泰县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等三个报告。会议要求: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就三个报告中涉及的工作、项目、数据进行再审核、再落实,确保如实反映工作、相互衔接一致,并将提出的

修改意见分别书面反馈政府办、发改局、财政局。政府办公室、发改局、财政局要对报告继续进行修改完善,充分征求县委、人大、政府、政协领导,法检两院,各乡镇党委、政府,县直各部门单位,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离退休老干部及社会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充实到报告中,努力形成内容详实、文稿精炼、贴近群众、代表委员及社会各界满意的报告。三个报告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关于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实施意见》。会议指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关系到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农村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齐抓共管,扎实做好相关工作。会议要求,农牧局牵头,农工办配合,各乡镇要本着严守政策底线和生态红线,坚决维护农民合法权益的原则,建立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在“三变”改革中引导农民规范有序流转土地,确保资产资金规范管

理运作,避免集体资产流失、群众权益缺失。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对《意见》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发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办法(试行)》。会议指出,督查工作是确保政令畅通、提高行政效能、推动工作落实的重要手段,《办法》的制定与施行对全县各项工作开展都具有指挥棒作用,督查考核局要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确定的经济社会发展基本思路、工作重点和总体部署,针对不同部门、不同岗位,把各项重要决策、工作任务转化为具体的、可操作、可监控、可考核的管理指标,指标既要符合实际,科学有效,也要注重鼓励创新,调动各部门单位的积极性。会议要求,各乡镇、部门要按照考核办法要求,结合年初签订的目标责任书,逐一对照,认真梳理,切实做好自查自纠工作;各分管领导及有关部门要围绕重点经济指标、重大项目、重点工作、惠民实事的完成情况,查缺补漏,做好迎接省、市对口部门行业的年终考核工作,确保取得好名次;考核

工作要严格按照考核办法进行,注重年终考核与平时考核及各部门行业单位的考核相结合,充分考量部门单位间的实际工作量差异,切实加大重点工作和重点工作占比权重;考核时要坚决克服“老一套”“无所谓”“差不多”的模糊认识,严格标准,严格程序,做到标准不降低、程序不变通、环节不减少、结果不走样,做到尺度统一,标准统一,“一把尺子衡量”。同时,督查考核局负责,要就全域无垃圾行动制定出专门的考核、督查及奖惩办法。副县长马世斌负责,督查考核局对《办法》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同意划拨正路镇砂河井村 2986.65 平方米建设用地作为正路镇 110 千伏送变电工程建设用地,使用权人为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白银供电公司,使用性质为公共设施用地。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根据景泰县人民法院(2017)甘 0423 执 79 号执行裁决书,以协议方式出让一条山镇长城西路 99 号 1 幢 1 单元 503 号商铺(证号:景房字第 9199 号)土地使用权,用途为商业用地。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及《甘肃省实施〈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办法》之规定,将符合条件的常燕军、闫宗兴、郭永成、高学炬、王开杰、吴振等 6 名转业士官安排到事业单位工作,享受财政全额拨款工资待遇。会议要求:副县长马世斌负

责,民政、人社、编办配合,依法依规程序做好安置工作。

会议原则同意根据《人社部财政部关于建立政法委机关工作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12 号)》文件精神,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为县委政法委和司法局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发放工作津贴,津贴标准 1200 元/人/月。副县长马世斌负责,人社局严格按照要求对享受津贴人员审核认定后执行。

会议原则同意根据《人社部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10 号)》文件精神,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为公安局、检察院、法院、森林公安局符合条件的人民警察发放岗位津贴,津贴标准为:公安局和森林公安局的人民警察执勤一类津贴 50 元/人/天,二类津贴 40 元/人/天;检察院、法院司法警察执勤 40 元/人/天。执行一类津贴标准的人数不超过本单位执勤总人数的 40%,每月发放天数不超过法定工作日 22 天。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和森林公安局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公平、公正、公开地做好民警执勤安排和考勤工作,确保津贴发放依据充分,坚决杜绝徇私舞弊或搞平均主义;人社局、财政局严格按照要求每月对津贴发放人数、天数和标准进行审核。

会议原则同意根据《人社部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9 号)》文件精神,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为公安局、检察院、法院、森林公安局符

合条件的人民警察发放加班津贴。加班补贴实行总量管理,人社、财政部门按照月人均 710 元和各单位政法专项编制内人民警察实有人数,核定下达年度加班补贴总量,根据工作实际,按月审核拨付。各发放单位按照人社部规〔2017〕9 号政策规定,制定本县单位发放具体实施办法,报人社局、财政局备案后实施。

会议原则同意根据甘人发〔2006〕59 号文件精神,安排 2015 年度“三支一扶”项目生罗焱馨、黄志勤、王珊珊、高立靖、曾钰倩、李宏基、沈亿豪、何乃阳、沈青雲、曹永娜、柴佩君、杨霞等 12 名同志到乡镇事业单位就业,工资执行同期同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标准,从 2017 年 12 月起薪。

会议原则同意根据甘团联发〔2013〕14 号文件精神,安排 2015 年度“西部计划”项目生朱生学、张莉婷、陈祈辰、王旭朝、郭城汝、李兰、张爱玲、吕建儒、马思延、刘宁、沈丽云等 11 名同志到乡镇事业单位就业,工资执行同期同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标准,从 2017 年 10 月起薪。

**【第二十二次常务会议】**1 月 30 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二十二次常务会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十三五”平安建设规划》。会议指出,推动平安建设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保障群众安居乐业的必然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对照《规划》目标任务分解,靠实工作责任,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整治突



出治安问题、强化综治基层基础、创新社会治理方式核提升社会服务管理水平等方面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副县长马世斌负责,政法委对《规划》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发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关于进一步加强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的实施意见》。会议指出,建立健全村务监督委员会,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从源头上遏制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确保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的必然选择。会议要求,各乡镇、各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职责分工,强化村对委监督委员会规范运转的服务指导和监督配合,切实将《意见》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县委组织部对《意见》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民营企业结对帮扶贫困村精准脱贫行动计划》。会议指出,开展民营企业结对帮扶贫困村精准脱贫行动,是动员和鼓励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会扶贫开发的有效举措。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紧紧围绕全县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攻坚目标要求,把民营企业结对帮扶贫困村精准脱贫行动和实现乡村振兴、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美丽乡村建设、促进农村“三变”改革紧密结合起来,紧盯深度贫困,广泛凝聚力量,全面动员组织有意愿、有实力的民营企业 and 商(协)会与全县57个贫困村开展结对帮扶,实现全县剩余建档立卡贫困村民营企业帮扶全覆盖。通过产业扶贫、物资帮扶、技术指导、带动就业等措施,帮助贫困村、贫困户加快脱贫进程,确保到2018年底全

面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县工商联对《计划》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破三弱、强造血”培育壮大富民产业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意见》。会议指出,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破解农村基层党组织带动能力弱、能人带动能力弱、市场带动能力弱,强化贫困村贫困户致富造血功能行动,有助于加快脱贫攻坚进程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各乡镇、各相关部门要把“破三弱、强造血”作为推动贫困乡村产业发展的有力抓手,充分发挥村级党组织和党员、致富能人、新型市场经营主体三支力量的先锋引领、示范带动和市场引导作用,不断夯实群众收入持续稳定增加基础,确保全县57个贫困村。特别是26个深度贫困村,4311户1.46万贫困人口如期脱贫。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对《意见》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实施方案》。会议指出,开展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明晰农村集体产权归属,是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首要条件。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农业部《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办法》相关要求,对农村集体资产进行全面清查。清查过程中要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统筹考虑历史原因和教育、卫计等行业资产现实情况,明确产权归属,保持集体资产的完整性;坚持有序推进合理合法,先将农村集体资产现状摸清查实、记录在册,再根据实际需要适时进行价值评估,严格遵守相关法规政策

和财政制度,确保清查核实结果真实准确;坚持农民群众充分参与,依靠和发动群众,组织农民参与,接受农民监督,做到清查结果及时公开公示。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对《意见》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发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规范年活动方案》。会议要求,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深刻认识新形势下规范发展农民合作社的重要意义,完善政策措施,加大推进力度,全面提高景泰县农民合作社运行质量,为服务农业生产经营、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和带动农民脱贫增收发挥更大作用;工商质监局要规范对农民合作社的工商登记,并将农民合作社设立、分立、合并和终止情况及时告知县农牧局备案;发改、财政、水利、税务、环保、林业、供销、金融等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相关的服务和扶持工作;各成员单位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密切协调配合,合力推进农民合作社规范化建设,全面提升农民合作社发展质量和水平。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国土绿化行动方案(2018—2020年)》。会议要求,县绿化委员会各成员单位要按照《方案》任务分解,各司其职,协同配合,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林业、农业、水务、交通、住建、教育、卫计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指导做好本系统绿化工作。驻景单位负责做好管辖区域内的绿化工作。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对《方案》做进

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全域无垃圾三年专项治理行动方案》。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在资金投入、设施配备、队伍建设、制度健全等方面建立健全奖励机制和长效管理机制,坚持治标与治本相结合、奖优与罚劣相结合、集中整治与长效管理相结合、改善环境与提高素质相结合,不断创新管理模式,完善保障措施,注重工作实效,着力推动城市环境提升、乡村环境治理、旅游景区整治、园区面貌改善、河道流域整顿、广告设施规范、集贸市场及建筑工地环境整治、绿化美化成效提升、“厕所革命”等全域无垃圾治理工作持久深入开展。督查考核局要尽快制定出台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的督查和奖惩办法,并通过明察暗访、跟踪督办等方式,切实加强督查指导和绩效考评。副县长张耀明负责,住建局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厕所革命”实施方案(2018—2020年)》。会议要求,各乡镇和相关部门单位要按照《方案》分工,通过加大公共厕所建设力度,解决公共厕所数量不足问题;改造提升现有公共厕所,解决公共厕所不达标问题;鼓励沿街单位开放内部厕所,解决居民如厕难问题;提高公共厕所管理水平,解决日常管理不精不细的问题,最终达到公共厕所数量充足、布局合理、管理规范的目标。副县长张耀明负责,住建局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三水一园一河”生态修复PPP项目物有所值评级报告》《景泰县“三水一园一河”生态修复PPP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和《景泰县“三水一园一河”生态修复PPP项目实施方案》。副县长张耀明负责,财政局依法依规程序将两个《报告》提交省财政厅备案入库,住建局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报县政府批准执行。会议指出,住建局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要依法依规进行招投标,严格按照PPP项目建设有关规定,加快工程进度,保证工程质量,规范建设程序,确保将“三水一园一河”生态修复工程建成民心工程,阳光工程。

会议研究对2016—2017年度在出口创汇及获证农业企业、合作社及在脱贫攻坚、美丽乡村建设工作中成效显著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事宜。农工办负责,在充分考虑工作实际和广泛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对表彰奖励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第二十三次常务会议】**3月8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二十三次常务会议。

会议传达市委书记苏君在《景泰县贯彻落实中央环保督查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回头看”情况总结报告》和《关于上报景泰县中央环保督查交办环境信访投诉问题复查复核工作情况的报告》上的批示精神;听取环保局、国土局、水务局、林业局、农牧局贯彻落实中央环保督查反馈和景泰县自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汇报并对

全县环保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会议指出,对中央督查信访投诉问题复查复核及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各相关部门单位要就各自实际情况再对标,再核查,全面梳理存在问题,主动查找问题短板,举一反三,通过逐一建立问题台账和逐个销号整改,真正将中央和省市县的生态环保决策部署落到实处。环保局要对全县环保问题再梳理,将任务细化分解到有关乡镇和部门单位,定措施、定时限,确保将问题整改到位并形成长效机制。对矿产资源开发、砂石开采、露天煤矿生态修复、生态植被保护、自然保护区功能区划等环保领域重点工作,各分管副县长要高度重视,分口专题再安排,细化分解落实责任,每月听取工作进展情况汇报。督查考核局和环保局也要将责任追究、行政处罚、立案查处相结合,深入现场跟进,不断加大巡查、宣传和执法力度。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协调联动”的总要求,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意识,以破釜沉舟的魄力向环境污染宣战,以壮士断腕的勇气向违法排行为开刀,全面打响环境保护攻坚战。今年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大气污染治理工作。要深入实施燃煤污染综合治理。**全力推进燃煤锅炉整治“清零行动”,完成剩余40台燃煤锅炉整治任务,推动集中供热向城郊延伸。开展城区临街商业铺面小火炉整治工作,加强散煤煤质管控,10月底建成并投运煤炭市场。实施城乡清洁供暖行动,完成城区内、城





乡结合部以及10千米范围内居民采暖土炕、土灶、小火炉整治任务。**要强化扬尘综合防治。**加强对建筑、道路、拆迁等各类工地的扬尘监管,建立动态施工扬尘管控清单,全县各类施工工地防尘措施抽查合格率要达到100%。有效加大重点路段洒水喷雾降尘的频次和力度,全面提高道路机械化湿法清扫水平。**要做好机动车污染防治。**在城区重点路段实施限行措施,划定大货车、农用车等禁行时间及路线,禁止尾气超标排放车辆进入城区。加强渣土运输车辆管控工作,重点查处超载超高、扬洒遗漏、车身带泥上路等行为。**要加大生活面源污染治理。**强化网格化监管,严格落实禁烧规定,杜绝焚烧垃圾和秸秆。坚决取缔露天烧烤,减少油烟排放。加强餐饮经营单位清洁能源改造和油烟治理,督促重点餐饮企业全部安装油烟净化装置。严格烟花爆竹监管,依法查处禁、限放区域内燃放烟花爆竹等违法行为。

**2. 水污染防治工作。要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组织开展县级饮用水源地环境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建立问题清单,按照“一源一策”的要求制定整治方案并组织实施。全面核查乡镇级饮用水源保护区,建立乡镇水源地名录,加快推进饮用水源保护规范化建设。**要加快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景泰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污泥资源化再生利用、提标改造、中水回用等工程,实现污水处理率达到85%以上要求。强化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达标运营和提标改造,5月底前完成总磷总

氮在线监控设施安装及验收工作。**要深入推进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全面落实“河长制”,靠实区域责任和人员责任,并结合全域无垃圾专项行动,加强黄河景泰段及砂河河道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强化排污源头管控,确保河道水生态安全。

**3. 土地资源保护工作。要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按照省、市统一安排,完成全县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查明农用地土壤污染面积、污染程度等情况。建立污染地块名录,督促有关责任单位开展风险评估并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措施。引导农户科学合理使用化肥、农药,通过增施有机肥料,秸秆还田等技术减少土壤污染。**要规范自然保护区管理。**做好黄河石林、寿鹿山自然保护区范围边界核定工作,按照自然保护区功能区划定批复要求,进一步完善整改方案,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确保自然保护区内违法建设项目整改到位。林业局同时要对全县林地、宜林地保护情况进行全面排查,靠实责任、强化措施,发现问题立即进行整改落实。**要严厉打击非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全面遏制非法开采、乱采滥挖、破坏资源等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督促矿山开采企业严格落实生态治理与恢复方案要求,有效改善矿山生态环境。

**4. 环境执法监管工作。要全面开展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回头看”。**以中央环保督察组反馈的16个问题和交办的8件环境信访投诉问题整改情况为重点,举一反三,一并解决好类似环境问

题。**要依法开展环评工作。**以“三线一单”为抓手,坚持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做好省市重大项目环评跟踪管理,加强建设项目,尤其是备案制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管。**要强化网格化环境监管制度。**加强对各类社会生活污染源的管理,解决噪声、露天烧烤、家庭宠物、秸秆焚烧等造成的环境污染。**要加大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对尾矿库、饮用水源地、危险废物等重点环境风险源和环境敏感点加大排查力度。**要做好环境监测监控工作。**扎实推进省以下环境监测执法机构垂直管理改革工作,认真做好各环境要素的监测。

会议同时就全县当前重点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

**1. 全域无垃圾工作。**会议指出,生态环保和全域无垃圾是当前工作中的重中之重,县委、县政府多次进行强调安排和协调推进,但各乡镇焚烧秸秆的现象比较普遍,部分乡镇全域无垃圾工作力度仍然不够,问题不断显现。会议要求,各乡镇要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加大对废旧农膜回收和严禁焚烧秸秆的宣传力度,做到家喻户晓。农牧局要充分征求各乡镇、村、社、农户意见,尽快制定废旧农膜回收和秸秆利用奖补办法。督查考核局尽快提出被省、市、县曝光乡镇的处理意见。同时,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汲取靖远县糜滩乡的深刻教训,立足人居环境改善和美丽乡村建设,时刻思谋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做到认识不偏位、目标不动摇、工作不手软、劲头不松懈,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抓出成效、抓

出经验。各乡镇、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景泰县全域无垃圾三年专项治理行动方案(2018—2020)》责任分工,强化统筹,持续发力,合力推进专项治理工作纵深开展。在工作方式上,要采取“抓点示范、多点突破,分清急缓、梯次推进”的方式,集中利用两年多的时间,分阶段、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在工作机制上,要健全政策引导体系和工作长效机制,以集中清除陈年垃圾为突破口,全面推进城镇、村庄、景区景点、交通沿线、砂河河道等重要节点的环境整治,迅速掀起热潮,奠定思想基础、群众基础和工作基础。

**2. 信访维稳工作。**会议指出,当前,景泰县信访维稳工作压力有增无减,说明乡村两级和有些部门单位的维稳工作还没有做实做细。各乡镇、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认真负起“第一责任”,进一步细化稳控措施,严格落实稳控责任,实现县乡村三级有效联动、乡镇部门之间无缝对接。**全面排查。**各乡镇、部门要主动下访、解排摸,耐心细致地将新出现矛盾纠纷化解在苗头、化解在基层。县信联办负责要对全县重点疑难和积压信访事项重新进行梳理,将工作任务细化分解落实到具体责任人,相关部门单位要主动认领任务,在加强稳控工作的同时拿出解决办法,尽快解决处理到位。**强化措施。**各乡镇、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和调解工作,注重初访,争取将问题解决在基层。对未能及时发现、调解的问题矛盾,相关责任单位要做到快速反应,认真做好接访工作,确保信访态势稳定在可

控范围之内。同时,公安机关要严肃惩处缠访闹访等影响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严肃作风。**各部门单位要严肃工作作风,扎实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对全国两会期间信访维稳工作责任履行不实、工作措施不力、问题化解处理不到位的相关单位和责任人,县政府将严肃追责。

**3. 项目建设工作。**会议指出,今年全县拟实施的重点项目共126个,投资总规模185亿元以上。根据全市“两个集中”行动具体要求,一季度续建项目复工率必须达到100%,新建项目开工率达到40%以上。对复工有困难的续建项目,由副县长马世斌牵头,尽快组织发改局和项目实施单位采取“一项一策”的方式,帮助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水、电、路等困难和具体问题,以高效的服务加快项目有序推进。各项目实施单位要高度重视项目前期工作,确保新建项目二季度开工率达到100%。统计部门要加强指导培训,帮助完善项目入库要件,做到所有项目应入尽入、应报尽报、应统尽统。

**4. 春耕备耕工作。**会议要求,各乡镇要认真学习研究全县“6+5”产业精准扶贫三年行动方案,充分考虑本乡镇资源优势和基础,积极与行业部门沟通,及早谋划调整种养殖产业结构,引导动员广大群众有计划、有方向地开展春耕备耕工作。农牧局要切实做好种子、化肥、地膜、农药、农机具等生产资料的采购供应和市场监管,搞好农业技术培训。林业、住建等部门要严格按

照《景泰县国土绿化实施方案(2018—2020)》,抓紧安排国土绿化、城乡大环境绿化等工作,确保完成6.5万亩的封育造林任务。同时,要抓好林木的后期管护,确保栽一棵、活一棵。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土壤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方案》。会议指出,土壤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工作关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县域经济发展,各乡镇、各部门要把土壤环境保护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积极构建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公众参与、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会议要求,相关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方案责任分工,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共同推进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环保局负责牵头组织编制和实施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规划,确定土壤环境保护重点区域,组织开展土壤环境状况调查,建立土壤环境监测体系,加强调查数据应用和重点企业环境监管;工信局负责督促企业对落后技术、工艺、设备进行升级改造,进一步严格行业准入,完善落后产能退出机制;科技局负责做好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关键技术的引进、推广与示范支持;国土局要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土地整理、土地复垦和耕地开发的环境治理,强化土地用途管制和农用地转用管理;住建局要加强城乡污水、垃圾处理等集中治污设施的建设和运营管理;农牧局负责做好化肥、农药和废弃农膜等农用投入品的管理及废弃农药包装容器回收和农产品质量检测;工商质监局负责做好化肥、农药市场监管市场监管。副县长周春材负责,环保局



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  
方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土地  
整治规划(2016—2020年)》。会  
议要求,《规划》实施要全面贯彻  
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  
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  
略,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  
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  
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  
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  
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以提升粮  
食产能为目标,大力推进农用地  
整理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夯实农  
业现代化基础;以促进城乡统筹  
发展为导向,大力推进城乡散乱、  
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理,推动美  
丽乡村建设和新型城镇化发展;  
以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为要求,大  
力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助力脱贫  
攻坚;以保护生态环境为前提,大  
力推进废弃、退化、污染、损毁土  
地的治理、改良和修复,促进土地  
资源永续利用。副县长马世斌负  
责,国土局对《规划》做进一步修  
改完善后批准实施。

会议原则同意收购景泰县良  
种繁殖场土地使用权(总面积  
299629.03平方米),收购土地总  
价款4102935.6元,副县长马世斌  
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  
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将正路镇沙河  
井村51059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  
地划拨给景泰县工业集中区(正  
路工业园)管委会,土地用途为水  
利设施用地;将中泉镇697073平  
方米国有建设用地划拨给白银市  
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土地用途为

公路交通设施用地。副县长马世  
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  
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将景泰县烈士  
陵园西南部7364平方米国有未  
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土地用途  
为殡葬用地;将草窝滩镇红跃村  
1600平方米国有未利用地转为  
建设用地,土地用途为科教用地;  
将上沙沃镇甘肃菁茂生态公司  
20833平方米国有未利用地转为  
建设用地,土地用途为公共租赁  
住房用地。副县长马世斌负责,  
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  
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将一条山镇大  
唐工业集中区内1.3335公顷国有  
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收回一  
条山镇实验小学西苟星海等6户  
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副县长马  
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  
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土地  
储备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办  
法》。会议要求,财政局、审计局、  
国土局和项目管理使用单位要严  
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  
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  
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  
43号)、《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关于  
印发〈地方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  
券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财  
预〔2017〕62号)、《财政部、国土  
资源部、中国人民银监会关于规  
范土地储备和资金管理等相关问  
题的通知》(财综〔2016〕4号)、《甘  
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  
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甘政发〔2014〕  
123号)相关规定,对照《办法》分  
工,各尽其责,进一步规范土地储  
备融资行为和使用流程,充分发

挥债券资金效益,促进土地储备  
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第二十四次常务会议】**3月15  
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  
第二十四次常务会议。

会议听取全县重点项目工作  
进展情况汇报。会议指出,从目前  
工作进展情况来看,2018年景  
泰县重点项目建设形势依然不容  
乐观,与“两个集中”工作任务要  
求仍存在一定差距,各乡镇、各  
部门,尤其是各项目主管单位要  
切实提高思想认识,抓进度统筹  
安排,卡节点压茬推进,促使项目  
尽快落地生效。**进一步加快项目  
前期。**各项目建设单位要加快办  
理项目土地、选址、环评、施工  
等前期手续,同时深入项目一线  
调查研究,查找梳理问题、提出  
对策办法,确保第一季度35个  
续建项目全部复工,复工率达到  
100%;91个新建项目开工率第  
一季度达到40%以上(开工37  
个),第二季度达到100%。**进  
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发改局、  
国土局、环保局、住建局、  
规划局等项目审批单位要按照  
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  
职能转变有关要求,深入推进“  
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  
上办”改革,公开办事流程,简  
化办事程序,减少工作环节,提  
高服务效率。充分发挥在线审  
批监管平台作用,尽快实现投资  
项目网上并联审批。要科学有  
效地利用“容缺审批”机制,尽  
可能加快项目审批进程。**进一  
步强化跟踪服务。**对政府投资  
类项目,本着向深度贫困村倾  
斜和支持民生工程建设的原  
则,科学审定项目布局和投资  
方向,抓紧完善相关手续,确保

项目尽快开工建设。对暂时无法复工的项目,逐个研究制定解决措施,确保相关问题尽快得到处理。对已列入重点项目建设计划,由于客观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或者不符合生态环保政策要求的,项目主管单位要立即选取其它项目进行替换,务必确保项目个数和投资规模有增无减。项目建设过程中,各项目主管单位要及时向县级联系领导汇报进展情况,切实帮助建设单位解决实际困难。**进一步规范建设管理。**各项目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谁建设、谁负责”的原则,认真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责任追究制等“项目五制”,加大对项目建设程序、资金筹集使用、招投标、合同订立、重大设计变更等关键环节的全过程监管,确保项目实施公平公正、工程质量万无一失、建设程序依法合规。**进一步抓好投资入库。**各乡镇、各部门要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靠实工作责任,强化项目投资入库管理,确保固定资产投资任务如期完成。发改局和统计局要加大项目督查和稽察力度,规范项目运行,督促项目主管单位完善项目入库资料,做到固定资产投资应统尽统,及时入库。项目主管单位、地税局、财政局等部门配合,加强税收征管,确保做到县域在建项目应收尽收。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第一中学整体搬迁项目建设方案》。会议指出,景泰一中整体搬迁有利于整合景泰县高中教育资源,是县委、县政府实施的重大项目。教育局和县一中要按照省级

示范性高中建设标准,根据资金总量和实际需要,科学制定分期建设计划,分步骤进行工程建设。项目目前到位资金4380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2200万元,省级配套资金180万元,县财政债券资金2000万元。同时,依法处置景泰县第一中学原校区75亩土地和28436.52平方米建筑物,按程序招拍挂景泰县第一中学新校区北侧102亩非项目用地,所得资金全部用于该项目建设。财政局、教育局要大力争取中央和省市专项支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规范融资流程,努力弥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要对原一中资产进行全面清理核查,建立台账,做好国有资产处置前期有关工作。国土局、规划局要配合教育局做好原一中土地变性和规划调整相关工作。教育局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要尽快办理项目建设相关手续,公平公正地做好项目招投标工作,严把工程设计和质量关,全面推进县一中整体搬迁项目建设。副县长王有儒负责,教育局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污水系统改造PPP项目实施方案》《景泰县污水系统改造PPP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和《景泰县污水系统改造PPP项目物有所值论证报告》。会议指出,按照中央和省市环保政策硬性要求,对景泰县污水系统进行改造势在必行。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县污水系统改造项目采用PPP运作模式进行建设,政府与社会资本方合作期为30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28年,补贴方式为政府可行性缺口

补贴。会议要求,住建局和财政局要根据景泰县实际情况,对污水处理和项目运行成本进行科学核算,实现政府投资效益最大化。给排水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要依法依规进行招投标,严格按照PPP项目建设有关规定,加快工程进度,保证工程质量,规范建设程序,确保将污水系统改造工程建成民心工程,阳光工程。副县长张耀明负责,财政局依法依规程序将两个《报告》提交省财政厅备案入库,住建局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批准执行。

会议原则同意成立一条山镇西铜社区。会议要求,县委组织部、一条山镇、民政局要本着稳定与发展并重的原则,积极做好社区成立和两委班子组建相关工作。周春材副县长负责,民政局依法依规程序办理审批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由黄河石林大景区管理委员会申请世行贷款甘肃文化自然遗产保护与开发二期项目景泰黄河石林文化自然遗产保护与开发子项目贷款。黄河石林大景区管理委员会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要严格按照贷款资金使用要求做好自然遗产保护与开发和景区基础设施提升。县财政局按程序依法依规出具财政担保承诺。

会议安排乡镇派出所建设事宜。会议强调,3月8日,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余建调研景泰公安派出所建设时指出,景泰县乡镇派出所普遍存在外观标识陈旧,内勤内务标准不高,缺乏洗澡设施等问题,大水碾公安检查站设置也不够规范。会议要求,公安局要严格按照余建副省长指示,



本着勤俭节约和务实高效的原则,尽快制定落实方案,做好改造更新成本核算,加快工程施工进度,确保乡镇派出所外观标识更新、洗澡设施建设、大水磅公安检查站改造于一个月之内完成并投入使用。

**【第二十五次常务会议】**4月19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二十五次常务会议。

会议听取景泰县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进展情况汇报。会议指出,2018年是全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收官之年,国家将于近期进行终期验收,时间紧、任务重,各创建单位一定要继续加大工作力度,争取“硬件建设少丢分、软件建设不丢分、特色建设要争分”,确保景泰县示范区创建工作顺利通过验收。会议要求,各创建单位要抓住有限的工作时间,按照创建标准和考核内容要求,迅速安排专人,尽快补充完善相关档案资料,特别是对市上通报景泰县存在的问题,县创建办(文广局)要逐乡(部门)逐项进行督促整改落实,确保在规定时间内达到创建标准。同时,县创建办(文广局)和督导组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加大对重点项目、重点部位、关键环节的督查力度,从责任落实、措施到位、问题整改等方面跟踪督查,定期通报进展情况,对工作部署安排执行不力、工作落实不到位、未按时完成目标任务的单位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对整改不力的严肃追究相关领导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有力有效开展。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工作实施方案》。会议指出,根据省、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任务分解,全县要落实10万亩小麦和20万亩玉米种植面积。会议要求,各乡镇要严格按照《方案》中明确的划定要求和划定标准,细化制定本乡镇具体实施方案,将划定任务分解到村,做到应划尽划、划好划优,确保全面完成划定任务;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工作的重要意义、总体要求、方法步骤,充分调动干部群众的积极性,营造出有利于功能区划定工作开展的良好氛围;农牧局要切实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实时指导,确保政策要求和操作方法掌握到位,划定工作顺利开展;农技中心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和政策要求,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技术作业单位。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充分结合景泰县土地利用、农业发展、城乡建设等规划情况,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发执行。

会议原则同意将一条山镇实验小学西侧1宗827.23㎡国有建设用地划拨给景泰县实验小学,土地用途为教育科研用地;将一条山镇烈士陵园西南1宗7359.9㎡国有建设用地划拨给景泰县民政局,土地用途为殡葬设施用地;将上沙沃镇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院内1宗20833.1㎡国有建设用地划拨给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地用途为公共租赁住房用地;将草窝滩镇红跃村1宗1600㎡国有建设用地划拨给景泰县草窝滩学

区,土地用途为教育科研用地。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挂牌出让一条山镇人民路北、建设路东1宗3814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土地用途为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挂牌出让一条山镇大唐工业区1宗13334.6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将芦阳镇红光村1宗5.33公顷国有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第二十六次常务会议】**5月14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二十六次常务会议。

会议传达市政府中央环保督查反馈问题“回头看”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听取景泰县中央环保督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及黄河石林自然保护区违规建设项目整改进展情况汇报。会议指出,中央督查组反馈景泰县环保整改问题16个,已按要求完成整改14个,剩余2个尚未整改到位。**自然保护区整改。**寿鹿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内违规建设问题20个,已完成整改17个,对剩余的虹桥、六角亭、八角亭等3个问题,县林业局要积极向省、市林业主管部门汇报衔接,实事求是,提出合理的整改落实措施,确保所有问题及时验收销号;黄河石林管委会、国土局要在抓紧时间协调推进调整规划的同时,确保索道等违章建筑5月20日前拆除到位。**煤炭**

**市场建设。**工信局要尽快落实市场建设用地,加快办理相关手续,确保今年9月底前全面建成并投入运行。此外,对矿产资源违规开采、畜禽养殖、灰场粉尘污染等8件信访投诉问题各相关单位一定要积极主动,持续跟进,长期坚持。环保局(整改办)要加强日常工作监管,加大督查督办力度,严格将环保各项政策要求落到实处。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人居环境整治考核办法》。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按照《景泰县全域无垃圾三年专项治理行动方案(2018—2020年)》安排部署,对标《景泰县人居环境整治考核办法》具体标准,强化责任担当,细化工作措施,切实将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对平时督查和年终考核排名靠后的单位,县政府将严格按照《办法》相关规定进行奖惩。副县长马世斌、张耀明负责,住建局对《办法》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2018年景泰县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动美丽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意见》。会议要求,农工办要充分发挥好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作用,集中力量完成2个省级、1个市级、3个县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任务。同时要把美丽乡村建设与精准扶贫、全域无垃圾治理、农村“三变”改革等重点工作有效衔接,完成1个特色小镇、1个田园综合体、8个精品特色村、7个美丽宜居村、11个美丽达标村、28个环境整洁村建设任务。宣传部门要大力宣传景泰县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

美丽乡村的工作成效,集中推介一批精品亮点,扩大知名度,提升影响力,助力乡村旅游发展,引导各乡镇不断提升工作水平。各乡镇要严格落实“一把手”包抓责任制和“五项工作制度”,对选村定点、规划编制、方案制定、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等重点环节进行公开公示,确保各个环节规范运行、阳光操作。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工办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关于加快建设旅游名县的实施方案》。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按照“政府主导、部门参与、纵向一体、横向联动”的原则,进一步明确任务分工和工作职责,形成旅游产业发展“全面抓、全面管、全面建”的统筹工作机制,及时研究解决旅游产业发展中的困难与问题;发改局、财政局、旅游局、旅投公司要努力争取省市旅游产业投资项目和资金支持,积极引导带动社会资本参与旅游开发建设;各相关部门在建设交通、通信、供水、供电、环保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时,要与全县旅游发展总体规划进行衔接;国土局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修或中期调整完善中,要将实际需要的新增旅游项目用地调整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为旅游产业发展提供用地保障;督查考核局要将旅游业发展重点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年度督查计划,加强跟踪落实和督查问责,切实推进旅游名县建设。副县长王有儒负责,旅游局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创建省

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实施方案》。会议指出,农产品质量是食品安全的源头,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事关农业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和全面小康社会目标实现。会议要求,农牧局要加大农产品安全宣传教育力度,引导群众科学、理性地看待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不断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 and 安全生产水平,并做好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药监局要做好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商质监局要会同农牧局、食药监局加大对农产品生产、流通领域的安全执法检查力度;环保局要会同农牧局加强对农林牧渔业面源污染防治和农村环境的保护;各乡镇要加强对辖区内农产品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落实日常巡查、速测、农产品产地准出等工作;县编办和人社局牵头,对涉及食品、药品、农产品等安全检测行业部门的人力、物力资源进行整合,在节约成本的同时有效提高工作效率。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乡镇敬老院管理办法》。会议指出,保障老年人基本生活,既是人民群众的迫切需要,也是政府义不容辞的责任。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办法要求,认真做好养老院的设立、运行、维护、监管等具体工作,充分发挥乡镇敬老院作用,不断提高入住率,努力把每一个敬老院都建成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示范窗口,真正对全社会尊老、敬老、养老起到潜移默化的教育作用,有效促进农村养老观念和生育观念转变。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会议要求,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把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作为履职尽责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大事来抓,严格按照《办法》要求,统筹做好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和物资的筹集、分配、管理、使用、监督等相关工作,切实将救助政策落实到位。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6+5”产业扶持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会议指出,“6+5”产业扶持资金是指县安排用于扶持“6+5”产业发展的到户财政性资金,资金的使用必须符合《景泰县“6+5”产业扶贫三年行动方案》具体要求。各乡镇要抓住产业扶贫政策机遇,引导农户科学选择扶持的主导产业和承接经营主体,确保产业扶持项目的可行性和贫困户收益最大化;各行业部门要科学审定产业扶持项目和资金需求额度,并对资金使用进行全程指导监管;扶贫办牵头,财政局、审计局配合,对扶持项目的实施情况和扶持资金的使用情况定期或不定期逐个进行筛查,全程做好扶持资金风险防控工作。副县长马世斌、任兆龙负责,财政局对《办法》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双龙二巷南、幸福街北、黄河路、车站路等四个片区房屋土地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及房屋土地征收决定。会议要求,住建局要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在科学化解存量房和有效控制房价过快增长的基础上做好房屋征收与拆迁补偿工作,确保土地面积核定实事求是,补

偿标准符合县情实际、操作流程规范有序;法制办负责,对四个征收与补偿实施方案及房屋土地征收决定进行合法性审查,确保相关内容合法合规;住建局负责,一条山镇、信访局配合,及时排查调处房屋土地征收过程中的矛盾纠纷,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会议原则同意将芦阳镇红光村5.33公顷建设用地划拨给甘肃骊軒古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景泰分公司,土地用途为公共设施用地。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人民政府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实施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第二十七次常务会议】**6月4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二十七次常务会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2017年度脱贫攻坚问题整改方案》,听取全县脱贫攻坚问题整改工作开展情况汇报,扶贫专项审计调查问题整改情况汇报,农工办、财政局、发改局、住建局、水务局、农牧局、正路镇、寺滩乡脱贫攻坚问题整改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并对全县脱贫攻坚问题整改工作进行安排。会议要求,各乡镇、各相关部门单位要进一步细化落实责任,加大整改力度,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责任到人、落实到位,力争问题整改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提高政治站位抓整改。**各乡镇、各部门要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和省、市、县对脱贫工作的部署要求上来,严格按照全市脱贫攻坚推进会议就当前要做好的八个方面

主要工作安排和提出的八个方面具体要求,全力整改国家和省、市考核反馈及景泰县自查问题,不断提升扶贫质量,推动景泰县脱贫攻坚向纵深发展。**坚持问题导向抓整改。**各乡镇、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景泰县整改方案任务分解及省上确定的6月30号时间节点要求,仔细对照中央考核反馈和自查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加快推进问题整改;对审计反馈的专项扶贫资金未实现预期效果、精准识别不准、脱贫户学生辍学,贫困户饮水、道路、住房等具体问题,要坚持具体分析、对症下药、立行立改,坚决整改到位;对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易地扶贫搬迁等共性问题要举一反三、综合施策,确保问题整改全面细致、不留死角。**改进工作作风抓整改。**各乡镇、各部门要把此次问题整改当作对自身工作的一次严格考验和对工作作风的一次转变提升,坚持在扶贫领域开展作风建设活动,坚决整治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切实以严明的纪律和良好的作风把整改工作抓细抓实抓到位。**从严督查问责促整改。**扶贫办要尽快制定景泰县脱贫攻坚工作落实情况督查方案,划片分段,分别由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带队,采取座谈汇报、查阅资料、实地察看、入户调查等方式,重点围绕一户一策、产业培育、问题整改、精准识别、驻村帮扶及工作作风进行督查,全面解各乡镇、各部门工作落实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研究提出合理的解决办法,全面促进景泰县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迈上新台阶。对履职尽责不到位的相关责任人,县政府

将从严进行执纪问责,切实以追责问责促进工作作风转变、推动整改工作落实。

会议传达学习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议精神和市委、市政府贯彻意见,并对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安排。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主动担当,真抓实干,将专项斗争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摆到工作突出位置。**一是在线索排摸上持续用力。**按照“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严格靠实各乡镇、各部门排查涉黑涉恶违法犯罪工作责任,全方位开展集中排查、滚动排查。**二是在深度打击上持续用力。**围绕景泰县委、县政府《关于在全县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实施意见》中确定的12类重点,聚焦涉黑涉恶问题突出的重点地区和行业,聚焦干扰脱贫攻坚、插手重点项目、破坏市场秩序、破坏社会治安等重点领域,按照“打早打小、露头就打、除恶务尽”的原则,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主动出击、深挖细查、穷追猛打的高压态势。**三是在综合治理上持续用力。**深入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综合运用各种手段预防和解决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突出问题,做到边扫、边治、边建相结合,做到治标、治根、治本相结合。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生态红线划定方案》。会议指出,各乡镇、各部门要不断强化红线意识,进一步树牢红线就是底线、生命线的意识,坚决杜绝一切不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空间管控要求的行为;环保、国土、林业、旅游、石林管委会等相

关单位要本着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对发展负责的态度,科学精准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在更好地保护自然生态环境的前提下,有效助推当地群众脱贫致富;各相关单位要切实履行好各自所承担的生态保护岗位职责,不断加强监督管理,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确保刚性落地。会议要求,副县长王有儒负责,环保局在充分征求各方意见,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并提交县委常委会审定后上报省市相关部门。

**【第二十八次常务会议】**7月6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二十八次常务会议。

会议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会议指出,《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也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总依据,政府系统党员领导干部要充分认识宪法修改的重大意义、准确领会宪法修正案的核心精髓和认真抓好宪法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工作。**加强学习宣传。**各乡镇、各部门要把学习贯彻《宪法》作为“两学一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等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积极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不断增强宪法意识,切实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和坚定捍卫者。**强化示范带动。**县政府班子成员和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坚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带头学好用好宪法,自觉维护宪法权威,依照宪法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开展工作,切实做尊崇宪法、学习宪法、弘扬宪法精神的榜样和示范。**全力推动实施。**各乡镇、各部门要以宪法修正案的学习宣传

和贯彻实施为契机,切实增强法治观念,努力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不断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全面促进依法治县。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要指示和省委书记林铎、省长唐仁健在全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五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会议指出,在脱贫攻坚决战决胜的关键时刻,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再次表明党中央坚决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鲜明态度和坚定决心,为我们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提供基本遵循。李克强总理的批示,为我们做好脱贫攻坚工作提供有力指导。从景泰县脱贫攻坚面临的形势来看,全面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当前已经到尽锐出战、敢死拼命、聚力攻坚的最后决战决胜期。各乡镇、各部门单位要全面掌握本区域、本部门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认真审视当前面临的严峻形势,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脱贫标准,切实肩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重大责任,全面打赢这场不能输的攻坚战役;要加快做好中央考核和国家巡查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工作,紧盯整改任务,明确工作责任、立行立改对账销号,确保不折不扣整改到位,同时要统筹做好产业达标覆盖、易地扶贫搬迁、安全饮水保障、农村危房改造以及贫困村脱贫产业园和非贫困村特色产业园建设工作,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夯实稳定脱贫基础。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会议指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部署,是新时代“三农”工作的新旗帜和总抓手。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对照《意见》目标任务分解,靠实工作责任,加大工作力度,通过全力攻坚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发展优势特色产业,构建绿色生态体系,繁荣兴盛乡村文化,加强农村基层基础工作,提高农村民生保障水平和全面深化农村改革等有力举措,推动全县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会议要求,发改局和农工办牵头,农口相关单位和各乡镇要结合中共中央 国务院《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0年)》和《甘肃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0年)》的新要求,谋划凝练出新项目,进一步充实全县项目储备库。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工办在充分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对《意见》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会议指出,由于景泰县境内干旱、沙尘暴、雪灾、低温冷冻、冰雹、洪涝等自然灾害交织叠加频发,严重制约县域经济社会发展。面对较为复杂严峻的自然灾害形势,各乡镇、各部门要密切协作,全面落实《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民政局要对规划进行细化,制定目标任务分解落实方案,明确实施单位和实施部门,落实责任分工,强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确保《规划》落到实处。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国有资产划转方案》。会议指出,将县直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统一移交投融资平台,采用市场化方式经营管理,有利于优化国有资产管理方式,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会议要求,国资局要划定划转限额和划转范围,分期分批做好现存国有资产的划转工作;对新建国有资产项目工程,有关部门要配合建设单位加快竣工验收和项目决算进度,成熟一个,划转一个;工业集中区(正路工业园)管委会要尽快谋划成立国有资产管理公司,国资局要对全县国有资产出租转借情况进行全面排查整治和清理规范,进一步严格国有资产管理;国资局和被划转资产的单位要对相关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认真履行国有资产管理职责,严防国有资产流失。副县长任兆龙负责,国资局对《方案》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印发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城乡垃圾收运实施方案》。会议指出,根据《白银市可焚烧垃圾运送处理实施方案》要求,一条山镇、喜泉镇、芦阳镇、草窝滩镇、中泉镇、寺滩乡需定期定量将生活垃圾收运至白银三峰财信垃圾焚烧发电厂。会议议定,纳入范围的乡镇统一由一条山镇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引入低价优质的专业化服务公司进行收运,费用由财政局以往建局提供的各乡镇垃圾运送实际任务完成量按标准进行结算。副县长马世斌负责,住建局对《方案》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印发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2018年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实施方

案》。会议指出,为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和省人社厅《关于印发2018年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实施细则的通知》要求,景泰县在省上确定的为每个深度贫困村设置6个公益性岗位的基础上,根据全县脱贫攻坚和乡村公益事业管理需要,对岗位设置范围进行拓展,实现所有行政村全覆盖,在135个行政村设置农村公益性岗位299个(其中26个深度贫困村每村6个,34个一般贫困村每村2个,75个插花村每村1个)。会议要求,各乡镇要严格按照实际需要设置岗位,按要求确定和用好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做到岗位设置合理,人员选配公正,日常监管到位,作用发挥正常;人社局和扶贫办要强化监督考核,建立健全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日常管理及正常退出机制,实行动态管理;财政局要规范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流程,并将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十三五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会议指出,“十三五”时期,是景泰工业经济的黄金发展期和战略机遇期。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对照《规划》目标任务分解,靠实工作责任,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到2020年,全县工业经济 and 创新能力有较大增强,质量和效益全面提升,产品结构调整有较大突破,工业经济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副县长王有儒负责,工信局本着突出生态保护、绿色发展和信息化建设的原则,对《规划》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印发执行。同时,由发改局牵头,工信局、工业集中区、

经合局配合,重点围绕全省十大生态产业,加大工业和社会事业类项目凝练力度,不断充实全县重大项目建设储备库。

会议原则同意依据景泰县人民法院执行裁决([2017]甘0423执恢205号),以协议方式出让一条山镇长城西路137.32平方米土地(景房字第9245号),用途为城镇混合住宅用地;依据景泰县人民法院执行裁决([2017]甘0423执恢205号),以协议方式出让一条山镇长城西路56.19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城镇混合住宅用地;以协议方式出让一条山镇条山北路20.3平方米土地(景房字第33707号),用途为城镇单一住宅用地。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将红水镇6032.7平方米土地(景规函[2018]2号)划拨给红水镇人民政府,用途为公共租赁住房用地。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依据《信访工作条例》相关规定,将原县委大会议室改造设置为景泰县信访接待场所,将县委大院门口、县委办公楼、县政府办公楼设定为非信访接待场所,依法规范群众信访秩序,有效提高来访群众反映诉求办理工作效率。会议要求,县信联办要做好信访人员的接访服务和各单位之间的衔接沟通工作,严格落实县级领导信访接待制度,防止发生划定非信访区域后群众来访无人问、无人管的现象;各乡镇、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和调解工作,做到早发现、早处置、早化解,将矛盾纠

纷化解在基层,调处在一线。对未能及时发现、调解的问题矛盾,信访事项各责任单位要主动作为,认真做好接访和信访事项办理工作,确保全县信访态势稳定。

会议原则同意依据《人社部财政部关于调整艰苦边远津贴标准的通知》(人社部规[2018]1号),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离休人员艰苦边远津贴标准,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2017年财政决算和2018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强化“三公经费”管理,压缩一般性开支,不该花的钱坚决不花,确保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财政局要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维护预算管理的科学性、系统性和严肃性,规范预算执行中追加预算支出事项的申报、审批程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要强化业务培训,督促各单位财务人员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提高财务管理整体水平。审计局要进一步扩大审计覆盖面,强化监管,确保财政资金高效使用。副县长任兆龙负责,财政局对2017年财政决算和2018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有关数据作进一步核准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第二十九次常务会议】**8月2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二十九次常务会议。

会议听取全县“放管服”改革推进情况汇报。会议指出,深化“放管服”改革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八个着力”指示精神,转

变干部作风和稳增长的关键举措,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抓手和有效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增强企业投资活力、扭转投资增长后劲不足的态势的迫切需要。从全县“放管服”改革推进工作整体情况来看,各部门单位对“放管服”和“四办”改革的重要性认识还不到位、对相关文件精神学习理解不深,也没有很好地研究和落实“放管服”和“四办”改革工作要求,工作主动性不强,还存在人员进驻不合理、单位授权不充分、综合受理窗口未设立、“一网通办”条件不具备、乡镇政务服务运行不规范、监督检查不到位等诸多问题。会议要求,各部门单位要不断强化培训力度,派驻业务骨干入驻大厅,切实提高窗口工作人员的工作质量和服务能力;所有审批和服务事项必须充分授权,确保窗口审批办结,坚决杜绝两头受理、体外循环等现象。同时,具有投资项目审批事项的重点部门要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削减互为前置因素,缩短窗口受理前要件的办理时间,窗口受理后实行并联审批,提高办事效率。行政审批服务中心要着力优化调整和完善窗口设置,推进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加强分中心和乡镇政务服务中心监管。人社局和政府办要参照我市其他县区政务大厅综合窗口人员配备模式制定出景泰县工作人员调配方案,尽快完成综合窗口设立工作。放管办、督查考核局、审改办和行政审批服务中心等部门单位要从窗口人员配备、事项授权和办理、业务能力、工作效率、工作纪律等方面进一步加大对督查力度,建立健



全督查考核机制,营造良好的政务服务环境。

会议听取全县十大生态产业项目凝练储备工作进展情况汇报。会议指出,十大生态产业项目凝练储备工作开展以来,各乡镇、各部门初步凝练储备73个项目,总投资58.5亿元。从整体情况来看,项目储备数量不足,储备项目不均衡,项目凝练水平不高等问题十分突出。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十大生态产业项目的谋划工作,精心组织,倾心研究,坚决把项目谋划工作做深、做细、做实。**一要学习理解政策。**培育发展清洁生产、节能环保、清洁能源、先进制造、文化旅游、通道物流、循环农业、中医中药、数据信息、军民融合十大生态产业是我省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高质量发展的主攻方向和奋斗目标,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学习研究政策,准确把握宏观政策调控和投资重点走向变化。**二要全面掌握现状。**各部门单位要充分挖掘景泰县戈壁农业、矿产资源、旅游商贸等特色资源优势,在吃透县情实际的基础上对项目进行重点包装,重点设计,重点推荐。**三要谋划凝练项目。**各副县长分口负责,督促分管联系单位(各乡镇由副县长张耀明负责)结合工作实际做好项目凝练储备工作,一周内拿出成熟的项目建设计划,千方百计争取省市项目资金支持。全县十大生态产业项目凝练储备工作由副县长马世斌牵头抓总,发改局负责督促推进和审核把关。**四要加大招商力度。**经合局要紧紧围绕十大生态产业,加快凝练一批具有较强竞争

力的项目,对原有招商引资项目计划进行修订补充,尽快展开新一轮的招商引资工作。**五要加快营商环境建设。**各乡镇、各部门要从着力营造公平开放的市场准入环境,持续加大政策、财税等扶持力度,重点破解融资难题,大力优化发展环境,积极提供坚强保障等方面着手,积极营造兴商、富商、安商、护商、亲商的良好环境,进一步激发和释放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活力。**六要积极做好项目前期。**财政局要在现有预算的基础上,合理调整增加部分预算,做好经费保障工作。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研究国家和省市确定的资金投向范围和每一个项目的投资规模,相互联动,紧密配合,按要求委托有资质的机构编制项目可研,做好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努力提高争取项目的成功率。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委县政府督促检查工作实施办法》。会议指出,制定督促检查工作实施办法,有助于完善全县督促检查工作机制,推动县委、县政府决策落实,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提高执行力、确保政令畅通。会议要求,督查考核局根据会议提出的意见建议,对2017年目标管理年终考核结果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2017年度目标管理年终考核结果。会议指出,目标管理考核要注重过程性考核和结果性评比相结合,确保考核结果公平公正、科学合理,有利于调动广大干部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提升工作的实效性,有利于强化工作的落实力和执行力。会议要求,督查考核局根据

会议提出的意见建议,对2017年目标管理年终考核结果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同时,督查考核局要按照省、市考核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充分征询各业务考核牵头部门单位意见后,科学、务实、合理制定2018年景泰县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办法,做好2018年度目标管理考核工作及其他考核工作。

会议原则同意景泰小蜜蜂幼儿园移交地方管理。会议要求,副县长王有儒负责,教育局、国资局等有关部门组成小蜜蜂幼儿园清产核资移交工作领导小组,在与条农集团和园主本人及其家属做好沟通衔接的基础上,根据征收价值评估结果,充分考虑土地、债务、纠纷、原有自聘人员劳动关系等因素,制定出切实可行的移交协议,经法制办审核后按程序办理。

会议原则同意对正路工业园加油站选址规划进行调整。会议指出,因园区建设发展需要,需在正路工业园建设加油站1座,由于原规划地址距离村庄和学校过近,根据二级加油站建设相关规范和加油站建设用地要求,需将加油站规划地址南移约100米,用地面积增加至6000平方米,其他相关控制指标不变。

会议原则同意根据《关于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投资方合作模式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14〕76号)、《财政部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深入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工作的通知》(财金〔2016〕90号)、《财政部 住建部 农业部 环保部关于政府参与的污水、垃圾处理项目全面实施PPP模式的通

知》(财建[2017]455号)文件精神,采用PPP模式实施景泰大唐工业区污水处理工程。会议指出,工业集中区管委会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要尽快编制“两报告一方案”,通过公开招投标优选社会资本方,确保大唐工业区污水处理工程早日开工建设。

会议原则同意收购一条山镇705路西侧景泰县农业机械公司原农机商场1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含地上建筑物、附着物及其它附属设施),收购总价款壹佰贰拾万元整。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将芦阳镇一宗国有建设用地(宗地号620423101202GB00001)划拨给景泰县公安局,土地用途为行政办公用地。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根据《关于印发推进景泰县公共交通规范性经营服务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景政办发[2017]64号)第四项第八条“落实公共财政补贴补偿制度”相关规定和《关于为民公交有限公司2017年度公交运行政策性亏损情况的审计报告》(景审报[2018]5号),给予为民公交有限公司2017年因老年人、军人、残疾人免费乘车,学生半价乘车,冷僻线路保障等方面形成的政策性亏损补贴资金741441.69元。会议要求,县运管所要加强对车辆安全和经营行为的监管,维护好客运市场秩序,方便人民群众出行。为民公交有限公司要狠抓安全教育,提升服务质量,为乘客提供“便利、优质、安全、整洁、舒适”

的运输服务,努力打造“景泰公交”城市名片。

会议原则通过2017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报告。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深刻剖析审计发现问题存在的原因,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提升审计监督效能。**审计局要对查找出的各类问题建立工作台账,提出处理意见,分项通知相关责任单位立即进行整改,逐一销号;对项目建设资金拨付迟缓和未按建设进度拨付资金的在建项目,交由各项目主管副县长逐个研究分析,进一步督促建设单位加快工程进度,规范支出管理;推进其他财政收支情况、惠农资金、国有资产、政府债务、专项资金、重点部门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将所有审计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年终考核,促进财政资金规范高效使用。督查考核局、审计局要于2018年10月份就审计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专项督查,限时办结。**加强财政预算管理。**财政局要在参照往年收支情况的基础上,充分结合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政策变化等增减变动因素,实事求是、科学合理地编制收入预算,严格执行部门预算管理,最大限度地将预算安排细化至具体项目和具体实施单位。财政支出时要严格预算执行,确保全县财政预算支出依法、科学、有效。**规范项目建设程序。**发改局负责,财政局配合,切实做好项目规范管理的指导和稽查工作,明确相关部门单位责任,督促各项目建设单位严格按照项目程序规范项目手续和各类资料,推动政府

投资项目规范运行。同时,国资局要加大国有资产监管力度,严防国有资产流失。审计局要于近期组织召开一次全县审计知识培训和工作推进会,通过案例分析对与会人员进行专题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分管领导和财务工作人员业务水准。副县长任兆龙负责,审计局对《报告》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程序向人大常委会提交工作报告。

**【第三十次常务会议】** 8月24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次常务会议。

会议听取全县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汇报。会议指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事关广大农民工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公平正义和社会和谐稳定,是一项十分重要的民生工作。各乡镇、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全力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深入推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专项检查活动和治欠保支行动,严格按照国务院和省、市集中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的要求,落实劳动保障监察24小时值班制度,对辖区范围内和行业领域内欠薪情况进行全面排摸,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坚决及时公布,对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涉嫌犯罪的案件坚决移交移送,对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企业坚决予以处罚,对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群体性事件、极端事件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企业(单位),坚决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资金支持、政府采购、招



投标、生产许可、资质审核、融资贷款、市场准入、税收优惠、评优评先等方面予以限制。各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建设主管单位要对政府投资类项目和招商引资项目农民工工资保障情况逐个进行排摸、建档、规范。督促企业及项目建设单位严格落实农民工工资准备金、农民工工资银行代发、农民工“实名制”信息化管理和农民工欠薪银行代偿“四项制度”，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市场秩序，对因挂靠承包、违法分包、转包、拖欠工程款等造成的欠薪案件进行跟踪督办，严肃追责。发改局要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审批管理，严格审查资金来源和筹措方式。财政局要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全过程的资金监管，按规定及时拨付财政资金。公安局要配合做好欠薪责任人追查，非法讨薪行为依法打击和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置等工作。司法局要严格落实法律援助制度，主动为农民工提供法律援助服务。对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的突发性、群体性事件，人社、公安、项目主管单位和所在乡镇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及时处理、妥善处置。人社局要充分发挥劳动监察职能，强化组织协调，督促县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负其责，切实做好预防和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相关工作。同时，会同督查考核局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整顿，确保农民工按时足额拿到工资。

会议就甘肃陇业新能源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拖欠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处理事宜进行安排。2017年该公司在基建过程中

拖欠农民工工资，县人社局申请启用欠薪应急周转金进行垫付发放。会议要求，相关部门单位要将该公司欠薪问题作为典型案例，申请将该公司及企业负责人纳入失信黑名单管理，依法从严从重进行打击处理。县人社局牵头，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公安局、法制办、经合局等部门单位配合，加快后续问题解决进程，确保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及时足额收回。

会议原则通过《2018年景泰县农村危房改造实施方案》。会议要求，各乡镇要严格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村危房改造抗震安全基本要求(试行)》《农村危房改造最低建设要求(试行)》等文件规定，本着补助对象精准、施工过程安全、建筑面积合规、主要部件合格，房屋结构合理，基本功能齐全、抗震设防参数合标等基本要求，通过维修加固一批、拆除新建一批、政府统建一批、房屋置换一批等方法，确保于2018年10月底前全面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任务。住建局负责会同各乡镇及相关部门做好检查验收工作，财政局按程序及时拨付补助资金。副县长马世斌负责，住建局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发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实施方案》。会议要求，各乡镇要认真做好公益性设施清理摸底、登记造册、隐患排查、组织维修及公益性岗位设置、管护人员日常考核、就业人员动态管理等相关工作，严禁擅自扩大村级公益性岗位选聘对象和范围，防止空岗、挂岗、虚报冒领等行为发生。农工办要牵头做好农村村级公益性设

施共管共享工作的统筹协调、工作指导和督促检查工作，尽快制定《景泰县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考核办法》。督查考核局要将村级公益性设施管护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定期开展专项督导检查，确保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有序规范运行。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工办在充分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6+5”产业扶贫项目管理办法》。会议指出，办法的出台，有助于进一步规范“6+5”产业扶贫项目管理，确保各项目实施主体单位在项目确定、实施、管理过程中做到科学合理、公开透明、程序规范和监督有效。各乡镇及相关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办法》要求，按程序做好“6+5”产业扶贫项目实施有关工作。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在充分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对办法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发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2018—2020年农业保险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方案》。会议要求，农业保险助推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按照《方案》职责分工要求，密切协作，积极推进已开办的玉米、马铃薯、能繁母猪、奶牛等4个中央补贴品种，肉牛、肉羊、高原夏菜、设施蔬菜、育肥猪、鸡等6个省级补贴品种，增设开办的甘草、黑毛驴、奶骆驼、水产(鱼虾)等4个“一县一(多)品”特色品种农业保险工作。农牧局要强化与各保险公司的沟通衔接，从品种费率、保险责任、赔付比

例、办事流程等方面最大程度地为农户争取利益,推动农业保险保障范围由传统的产量损失补偿向市场风险补偿拓展,产品从“保成本”向“保收入”延伸。各乡镇负责人和业务人员要加强各类农业保险政策学习,引导帮助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农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应保尽保,实现“6+5”产业扶贫项目农业保险全覆盖。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发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关于加快推进贫困村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助推精准扶贫工作方案》。会议要求,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按照《景泰县贫困村农民专业合作社全覆盖三年行动工作方案》和《景泰县“6+5”产业精准扶贫三年行动工作方案》要求,紧紧围绕农业特色产业和“两园两率两节点”产业脱贫行动,从生产、加工、销售、服务等环节引导扶持贫困村在特色产业上新建和规范运行农民专业合作社,实现贫困村农民专业合作社全覆盖。同时,农牧局(经管站)要加强农民专业合作社运营管理工作指导,对现有农民专业合作社进行全面排摸梳理,建立健全合作社各项管理制度,确保规范运行、高效运转、民主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带动农户脱贫致富能力明显提升。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在充分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发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全面消除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空壳村”的实施意见》。会议要求,各乡镇要结合实际,制定消除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空壳村”实施方案,明

确目标任务和步骤时限,采取资产盘活型、资源开发型、为农服务型、多元合作型等多种模式,逐个解决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收入薄弱难题。各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要求,积极争取省市项目资金支持,有效帮助贫困村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同时,各乡镇要进一步规范农村会计委托代理,确保将村级集体经济组织的所有收支纳入账内统一核算。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对《意见》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发执行。

会议原则通过《水产养殖滩涂规划(2018—2030)》。会议指出,经过探索和努力,景泰县在推进盐碱地治理发展水产养殖方面取得初步成效,水产养殖规模迅速扩大。规划的制定,有助于为养殖水域滩涂使用管理提供基本依据,有效保护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和维护养殖生产者合法权益,促进全县水产养殖业持续健康发展。各乡镇及有关部门要依据规划合理布局水产养殖产业,科学确定水产养殖模式和养殖容量,努力构建资源节约、环境友好、质量安全的现代水产养殖体系。对不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水产养殖生产行为,坚决予以取缔。会议要求,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在充分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依照《景泰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9—2020年)》总体要求,对规划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研究一条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楼资产置换事宜。会议指出,由于一条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楼多处出现裂缝,经白银市房产管理局鉴定可靠性不

符合使用标准,自2013年9月起已停用并处于闲置状态。此外,由于该楼占用城市道路(黄河路)用地红线,拆除后无法在原址重建,会议原则同意县卫计局按建筑面积1:1标准,与景泰鼎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本拆迁区域临街位置置换1281平方米新建房屋作为一条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会议要求,副县长王有儒负责,卫计局要在完成国有资产评估和明确所置换房屋建设移交期限、具体位置和楼层面积的基础上起草置换协议,经国资局和法制办审核后签订实施。

会议原则同意收回焦生荣等35户9533.7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授予景泰县第三中学等10所学校“教育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授予张志梅等100名教师县“园丁奖”荣誉称号,给予每名获奖教师1000元资金奖励。副县长王有儒负责,教育局将“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园丁奖”评选推荐结果提交县委常委会审议。

**【第三十一次常务会议】**9月11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一次常务会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废旧农膜及秸秆回收利用综合治理办法》。会议指出,开展废旧农膜及秸秆回收利用综合治理,是生态环境保护、耕地资源保护、农业提质增效、秸秆环保及资源化利用的迫切需要,各乡镇及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办法分工要求,履职尽责,做好废旧农膜及秸秆回收



利用综合治理工作。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对《办法》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下发执行。

会议原则同意自2018年1月起将运管所等九家事业单位自收自支工作人员工资纳入财政保障。会议要求,编办、人社局及相关用人单位要对人员身份、工资发放标准及欠薪日期逐个进行审核,确保上述自收自支人员工资财政保障符合政策要求,所欠工资从实际欠薪之日起补发。

会议原则同意对正路工业园区和大唐工业园区2017年度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进行调整。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将项目调整情况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通过后,按程序报县人大和省财政厅、国土厅审批。

**【第三十二次常务会议】**9月21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第三十二次常务会议。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景泰县道路交通和工贸行业事故多发频发,事故总量高位运行,安全生产形势异常严峻。各乡镇、各部门要对今年以来发生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进行认真梳理,发生事故的领域,要深刻反思,吸取教训,全力落实各项整改措施。

会议决定,对当前景泰县严峻的安全生产形势未引起高度重视,统筹协调监管不到位,工作乏力的县安监局班子成员以及交通道路事故多发和死亡事故频发负有行业主管责任的县公安局局长、分管副局长、交警大队队长进行集体约谈。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戈壁农业灌溉引水工程PPP项目实施

方案》《景泰县戈壁农业灌溉引水工程PPP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景泰县戈壁农业灌溉引水工程PPP项目物有所值评价报告》。会议指出,景泰县光热资源丰富、土地面积广阔,发展戈壁农业有着得天独厚的优势,符合农业供给侧结构改革需要,有助于加快县内高海拔干旱贫困山区群众的脱贫致富进程。此外,该工程作为2018年全省165个重大建设项目之一,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各项工作刻不容缓。县供水指挥部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要充分考虑水价、用水量、灌溉面积、高效节水农业发展成本、政府投入资本金收益等实际情况,科学制定工作方案,依据PPP项目建设有关规定,通过招投标选择有实力的社会资本方进行合作,加快工程建设进度,规范建设程序,保证工程质量,确保将戈壁农业灌溉引水这个干旱山区的脱贫工程建成民心工程。会议要求,副县长任兆龙负责,财政局对报告中的数值重新进行核算,确保数据真实可靠。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县供水指挥部对“一方案两报告”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大唐工业污水处理工程PPP项目实施方案》《景泰县大唐工业污水处理工程PPP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景泰县大唐工业污水处理工程PPP项目物有所值评价报告》。会议指出,根据《财政部 住建部 农业部 环保部关于政府参与的污水、垃圾处理项目全面实施PPP模式的通知》(财建〔2017〕455号)文件精神,景泰大

唐工业污水处理工程采取PPP模式进行实施。会议要求,工业集中区(正路工业园)管委会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要依据PPP项目建设有关规定,依法依规进行招投标,确保工程尽快高效建成,早日发挥效益。副县长任兆龙负责,财政局对报告中的数值重新进行核算,确保数据真实可靠。副县长康玉松负责,工业集中区(正路工业园)管委会对“一方案两报告”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第三十三次常务会议】**10月24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三次常务会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2018年度小火炉、土炕、土灶改造治理工作实施方案》。会议指出,使用小火炉、土炕、土灶取暖生火,是我国北方地区长期以来形成的生活习惯。随着经济社会不断向前发展,小火炉、土炕、土灶对人体安全的危害以及对大气环境的污染日益凸显。为保障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改善空气质量,有效提升广大城乡居民的生活质量,对传统的小火炉、土炕、土灶进行改造治理,势在必行。会议要求,各乡镇要本着减少生物质燃烧排放大气污染物总量,促进全县人居环境稳步改善的目标,积极引导农户自主选择优质低碳的清洁取暖用火产品,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改造任务,坚决防范改造后发生复烧行为。相关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方案分工,各司其职,切实将各项改造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会议同时就大气污染冬防工作进行安排。会议指出,今年以

来,景泰县空气质量在省、市排名中连续靠后,被省市大气办通报批评,大气污染冬防工作形势异常严峻。会议要求,各乡镇及相关部门单位要切实靠实工作责任,拿出有针对性的应对措施,以超常规的工作力度和常抓不懈的工作态度,着力推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形势好转。**要强化扬尘污染整治。**住建局要全面落实建筑工地“6个百分百”抑尘措施和冬防期间全面停工要求;运管部门要加强对进入城区运输垃圾、渣土、砂石、砂料、土方、散体货物车辆的全天候检查,对违反相关规定的运输车辆一律严管重罚;一条山镇要提高城市道路机扫率,增加洒水降尘频次,最大限度减少扬尘污染。**要加大燃煤锅炉整治。**环保局要严格按照省、市下达的目标要求,倒排工期,强化措施,按“一炉一档”要求加快1蒸吨以上燃煤锅炉淘汰整治。一条山镇和工商质监局要全面开展城区民用散煤小火炉整治,坚决取缔沿街商铺和餐饮店使用的散煤小火炉,鼓励群众使用优质煤和洁净型煤,使用节能环保型炉灶。**要加强煤炭质量管控。**工信局要加强对煤炭经营市场、重点用煤企业的监督检查和煤质抽检。规范县境出入卡口管理,严禁劣质煤流入市场。对煤炭经营单位进行全面彻底排查,坚决依法取缔劣质煤销售网点。**要严格落实禁烧规定。**各乡镇要层层分解禁烧监管任务,严厉查处各类焚烧行为,坚决杜绝焚烧秸秆、枯枝落叶、垃圾和荒草等“四烧”行为。**要加强违规燃放烟花爆竹行为监管。**公安局要以重要节日、婚丧嫁娶、各

类庆典活动违规燃放行为整治为重点,在禁燃区内实行严防严控。**要持续开展环境执法检查。**环保局及相关职能部门要充分发挥各自的环保监管职责,强化联合执法,严厉打击各种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要强化监督问责。**督查考核局、环保局要采取明察暗访、重点巡查、现场督查等方式,对全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措施落实情况定期进行定期不定期的监督检查。10月底前对工作滞后、防治措施落实不力的部门和单位进行1次约谈和问责,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全面落实各项任务。

会议听取景泰县非洲猪瘟疫情防控情况汇报并对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安排。会议指出,景泰县作为全省调入生猪数量最多,范围最广的县区,疫情防控形势异常严峻。各乡镇及相关部门单位要周密部署,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全县上下要提高政治站位,站在保护人民财产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的高度,充分认识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将非洲猪瘟列为法定报告动物疫病、我国将其列为一类动物疫病和重点防范的外来动物疫病的重要意义,充分认识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的艰巨性和复杂性,充分认识做好非洲猪瘟防治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各乡镇、相关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务院和省、市、县安排部署,切实抓好工作抓实,严防死守,坚决打赢防控阻击战。**要强化应急处置。**农业农村部已采取特别重大突发动植物疫情(I级)应急响应,县防控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切实落实地方政府

属地管理、部门监管和生产经营主体防疫责任,坚持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强化应急值守与应急保障,一旦发现外疫传入,务必按照“早、快、严、小”原则,迅速处置,决不能让疫情扩散蔓延。**要严格监管监控。**畜牧局要将疫情防控要求传达到每一个生猪养殖贩运及猪肉产品经营企业,明确要求各经营户严禁从疫区或途经疫区调入生猪及猪肉产品,尤其是督促和指导正大、品高等重点企业做好防疫工作。工商质监部门要切实加强动物卫生监督,严禁私屠滥宰和未经检疫或检疫不合格产品上市。**要加强舆论引导。**在做好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的同时,畜牧局还要正确引导舆情,加强非洲猪瘟防控知识宣传,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会议原则同意收回黄河石林大景区14宗214亩国有土地使用权。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为保证棚户区改造安置房按期开工建设,会议原则同意根据《白银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城镇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市政发[2018]123号)精神,在石城巷片区1#地块棚户区改造房屋(含非住宅类建筑)征收签约率已达到2/3以上的基础上,收回一条山镇石城巷片区张晓英等122户62402.64平方米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挂牌出让一条山镇昌林路西9533.7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宗地号620423006001GB00524),土地用途为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挂牌出让正路工业园





38612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宗地号620423201200GB00015),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收购景泰县皮革制品厂(董国强)4627.4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确定人保财险、人寿财险、中华联合、太平洋等四家保险公司作为2018—2020年景泰县农业承保机构。会议要求,农牧局要组织四家保险公司尽快进村入户开展工作,确保全县确定的14个特色品种和所有贫困户种养特色产业全部按时纳入保险,保质保量地完成农业保险任务,为脱贫攻坚保驾护航。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购买社会救助服务加强基层经办服务能力实施方案》。会议指出,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能够有效提高社会救助经办能力,解决经办服务能力薄弱及人员不足的问题,为社会救助对象提供及时、高效的救助服务。民政局要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严格按程序确定承接主体和服务费用,做好承接主体的培训指导、考核验收、绩效评价等具体工作。民政局和人社局要合理确定景泰县目前实际所需社会救助服务经办人员岗位数额,积极指导承接主体公平公开地招聘经办人员,同等条件下要优先录用精准扶贫建档立卡户中的未就业人员。经办人员工资待遇和社会保险缴纳基数参照景泰县公益性岗位人员执行标准进行核算。同时,人社局要对全县所有在岗公益性岗位和临聘人员进行建档管理,强化督查考核,提

高效率,坚决杜绝人浮于事和“吃空饷”等不良现象发生。

会议原则同意对临时救助标准审批权限进行调整。将乡镇人民政府审批权限由500元以下(含500元)调整为2000元以下(含2000元);将县民政局审批权限由500元以上5000元以下(含5000元)调整为2000元以上8000元以下(含8000元);救助金额超过8000元的,由民政局报县政府审批。会议要求,各乡镇及民政局要进一步加大临时救助工作力度,严格规范资金审批流程,公平公正地解决好城乡居民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

会议原则同意将2800万元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政府债券资金暂时统筹用于支付2017年易地扶贫搬迁芦阳石城二期、寺滩乡瞳庄村、寺滩村二期、永泰村西刘庄等项目建设资金,待2017年易地扶贫搬迁债券资金到位后再通过原渠道等额偿还。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发改局按程序将债权资金统筹调整使用情况报县人大审议。

会议原则同意发放2017年度科学发展绩效考核奖励资金。副县长魏虎林负责,县人社局将《2017年度科学发展绩效考核奖励测算报告》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第三十四次常务会议】**11月13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四次常务会议。

会议指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景泰县按照中央、省、市、县委决策部署,围绕“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的目

标,迅速出击,主动作为,取得阶段性战果。截至目前,景泰县共侦办涉黑涉恶案件4起,打掉村霸1个、宗族恶势力团伙1个、恶势力团伙2个,抓获涉黑涉恶成员13人,破获各类刑事案件293起,查处治安案件897起。会议要求,各乡镇及相关部门要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政治意义和现实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省、市、县委的决策部署上来,科学谋划、精心组织、周密实施,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场硬仗。进一步注重宣传发动,开展全方位、立体化的宣传,营造“全民动员、人人参与,人人喊打”的浓厚氛围。进一步主动担当作为,主动承担好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职责任务,依法履职尽责,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为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发展环境。进一步强化统筹协调,各乡镇、各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积极支持、主动参与,形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强大合力。要进一步加强保障支持,加大投入力度,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有力有序推进,不断提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水平。

会议指出,当前正值全年安全生产风险最高时期,县政府各分管副县长一定要督促分管及联系的部门和乡镇严格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履行好综合监管责任、行业监管责任、属地管理责任,不折不扣地落实安全政策措施,重点突出道路交通和消防领域,全面排查治理安全隐患,确保各乡镇、各行

业、各领域、各环节安全。

会议强调,冬季供暖是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民生工程,涉及千家万户。住建局要积极协调大唐电厂和寰慧公司认真做好设备检修维护和应急处置工作,千方百计提升供热质量。要畅通与群众沟通渠道,及时回应群众诉求。要做好关键部门和弱势群体冬季取暖保障工作,重点关注学校、敬老院、医院及廉租房小区等处供热问题,确保全县人民温暖过冬。

会议要求,全县农民工工资治欠保支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认真贯彻全省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支付现场推进会和市政府领导对保障农民工工资工作做出的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农民工工资按月足额支付、实名制管理、工资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四项制度,切实做好2019年两节前治欠及2018年农民工工资保支工作,有效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

会议要求,各乡镇及农牧、国土、林业等相关单位要认真贯彻全国“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推进落实视频会议精神,严格按照“逢区必核、逢园必查、逢棚必进”的工作原则,认真对“大棚房”问题进行排查清理,发现一起,整治一起,绝不迁就。

会议研究安排全省生态环保重点工作及整改任务督办景泰县问题整改落实事宜。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中央第七环境保护督察组和省级环境保护督察反馈,全市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作及整改任务督办的问题整改落实,对反馈的问题主动认领,积极作为,不打折扣地抓好

各自的整改工作。会议要求,环保局要尽快就景泰县环保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制定总体整改方案,对每个问题的牵头领导、责任单位、具体标准、整改时限进行明确。同时,相关部门要重点关注景泰县矿产资源整治、河道采砂、禁养区搬迁、水源地保护、自然保护区功能区划、污染防治、节能降耗、煤质管控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分别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以超常规的工作态势推动环保问题整改落实,12月25日前全面完成整改任务。同时,环保局及各责任单位要主动向上汇报沟通,及时销号。副县长王有儒负责,每周对各单位整改进展情况进行一次调度,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各项整改任务落到实处。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办法》。会议指出,将农村供水管理工作纳入法制化轨道,对实现农村供水工程长效运行、保障农村居民饮水安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会议要求,水务局要认真做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运行、监督和管理,并协同有关部门对饮用水源地进行划分保护。各乡镇、相关责任单位要严格按照《办法》中确定的职责分工,把解决农村饮水安全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实现精准脱贫,决胜全面小康社会的重要任务来抓,确保农村供水工程“建得成、管得好、用得起、长受益”。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光伏扶贫电站管理办法》。会议指出,光伏扶贫是深入推进精准脱贫攻坚行动的有效途径,也是增加农

村集体经济收入,造福贫困群众的民生工程。各乡镇及相关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职责分工,履职尽责,切实做好光伏扶贫电站的规划建设、管理维护和运营保障工作,确保光伏扶贫电站高效运转;发改局和扶贫办要本着不断壮大村集体经济,合理增加贫困户收入的原则,科学分配并监督管理好光伏扶贫电站收益,建立起完善的利益联结和带贫减贫长效机制,确保光伏扶贫取得实效。

会议原则同意将宋晓军、王万华、潘鹏、罗崇福、陈鸿吉、袁晓明、李俊睿、杨忠成、卢有澍、卢昌文、王刚元、卢昌辉等12名转业士官和张迪森、周应丹2名2011年以前符合安置条件尚未安置的城镇退役士兵安置到事业单位工勤岗位,自2018年11月起薪。会议要求,人社局和民政局要严格按照规定对安置人员逐个进行审核,确保所有安置人员全部符合政策要求,同期同类人员享受政策待遇公平公正。在保障转业退役人员权益的同时,有效维护社会稳定。

会议研究调整县政府领导分工事宜。

**【第三十五次常务会议】**12月15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五次常务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第五个国家宪法日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会议要求,政府系统各级干部要准确领会宪法的核心精髓,认真抓好宪法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工作。**要深化认识。**认真学习宪法知识,充分认识宪法的时代意义和深刻内涵,



充分认识宪法作为国家根本大法,对于实现国家意志,维护党的领导、加强民族团结及在国家发展中的重要作用,自觉树立宪法意识,自觉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要广泛宣传。**要结合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心组织策划一系列活动,深入宣传宪法精神。通过集中宣讲、文艺演出、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方式,带动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学习宪法,努力让宪法观念深入人心。**要遵守宪法。**要站在增强“四个意识”的高度,带头自觉维护宪法权威,自觉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自觉把宪法作为一切活动的根本准则,不断提高政府依法行政水平。

会议同时对近期全县脱贫攻坚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要补齐工作短板。**针对安全饮水、危房改造、易地搬迁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发改、住建、城郊供电公司等部门要紧密配合各乡镇,特别是工作任务较重的正路镇、寺滩乡,统筹安排,多线推进赶进度,切实提高已建成移民搬迁安置点的入住率。针对健康扶贫方面存在的问题,卫计局要高度重视,想法设法提高健康专干对“七个知晓”和“五帮两核”的政策知晓率。软件资料方面,各行业部门要安排专人负责,指导乡镇对软件资料进行统一整理,该增补的增补、该删减的删减,做到软件资料规范完善,信息核对准确无误。**要促进产业达标。**农牧局要指导各乡镇紧密结合123个脱贫产业园和特色产业园建设,加快“一乡一业、一村一品”产业培育,有效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实现

农业保险全覆盖,不断增加资金投入,切实提高农产品初加工水平。尤其是正路镇、喜泉镇、草窝滩镇要加快完成龙头企业带动贫困户“6+5”产业扶持资金置换事宜,确保12月底之前全县产业达标率、贫困户入园率达到100%。**要做好自查自验。**自查自验工作组要围绕国家、省、市各级考核指标,重点从档卡资料完善、帮扶措施落实、扶贫政策知晓率、群众满意度等方面入手,采取查阅村级软硬件材料,实地走访贫困户等多种形式,全面掌握整县脱贫工作开展情况。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责任单位进行整改,确保整县脱贫验收各项指标合格。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污染防治攻坚方案》。会议指出,污染防治攻坚战,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之一。各乡镇、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完善工作措施,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净土保卫战“三大战役”,全面实施绿色生态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防范生态环境风险、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监管、生态环境修复与治理“五大行动”,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加有力的举措,坚决打好打赢这场污染防治攻坚战。同时,各乡镇和相关单位要扎实推进中央、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举一反三,全面查找梳理存在的突出问题,细化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责任,确保存在问题全面整改到位,类似问题不再发生。环保局要注重日常督查检查,将工作目标和过程考核有机

衔接,督促各乡镇,各部门将方案中明确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扎实做好污染防治各项工作。环保局负责,对方案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同意根据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做好全省法院检察院系统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甘财资[2018]38号)精神,将景泰县人民法院和景泰县人民检察院资产债务按要求进行上划移交,国资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研究闲置国有资产处置事宜。同意将民政局老年活动中心(原北关社区)、卫生局监督所(黄河路)、一条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原防疫站)和一条山镇卫生院(石门村村委会对面)等四家单位原办公用房纳入景泰县石城巷小龙山公园拆迁补偿范围,通过拆迁补偿进行处置;将原食药监局办公用房、荣辉公司顶偿房屋、畜牧局草原办公室办公用房等闲置资产依程序进行处置。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有效控制国有资产损失浪费。**要健全管理制度。**国资局要进一步修订完善《景泰县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景泰县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有效规范国有资产管理行为。定期开展资产清查,全面锁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资产存量、分布和使用情况,实现账实相符。**要明确工作责任。**各行政事业单位要严格落实对占有使用国有资产管理的主体责任,从资产购建、保管、使用、统计等方面加强内部管控,做到按

规范程序操作,把责任落实到人。对上级部门无偿调拨的固定资产及有关单位、社会团体捐赠的固定资产要严格履行入账手续,杜绝账外资产。**要规范管理程序。**有关部门单位在采购、出租、出借、转让、拍卖国有资产时要采取公开招标、公开招租、公开拍卖等方式进行,严防国有资产流失。处置涉及司法诉讼的国有资产时,资产管理单位必须主动报告县法制办全程参与诉讼并审核把关后再按程序进行处置。对于取得的收入,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缴入财政国有资产收入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四要加强监督检查。国资局要严格实行资产年检清查报表制度,准确掌握每个单位国有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审计局在经责审计和自然资源等项目审计时,要将国有资产审计作为一项重要的内容进行审计,同时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做好专项检查,促进国有资产集约高效使用和保值增值。

会议研究景泰县盐业监管体制改革人员安置事宜。会议要求,相关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省市盐业体制改革工作要求,各司其职,加强盐业市场监管,切实保障食盐质量安全。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中小学校暨教师激励机制的实施意见》。会议指出,各部门单位要充分认识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有高尚情操、有理想信念、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四有好教师”标准,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健全完善中小学校和

教师激励机制,扎实有效推进教师专业化发展,积极保障落实教师工作生活待遇,深入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建设,努力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数量充足、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教师队伍,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推进全县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教育局负责,对意见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实施办法(试行)》。会议指出,全面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和去行政化,是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重要内容,有利于促进中小学校长队伍专业化发展,有利于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教育局要以此次改革为契机,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校长和教师考评办法,科学合理确定奖惩机制,狠抓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不断提高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教育局负责,对办法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通过《景泰县2018年度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百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会议要求,各乡镇及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法制意识和责任意识,根据方案分工,扎实推进“百日整治”专项行动,严格按照谁破坏、谁治理原则,采取依法取缔、停产整顿、修复治理等方式全面推进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要迎难而上、重拳出击,把“百日整治”行动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结合起来,严厉打击破坏矿山生态环境行为,规范全县矿山开采秩序;要树立大局

意识、加强部门协作,在工作中扛起责任、体现担当、展现水平,拧成一股绳,坚决打赢“百日整治”专项行动攻坚战。

会议同意收回一条山镇原皮革厂片区罗崇儒等43户9588.52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国土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同意收储正路工业园和大唐工业园14宗共计2051.14亩国有土地并纳入县土地储备库,国土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同意将红水镇靖安村1宗1240平方米国有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土地用途为教育用地,纳入县土地储备库,国土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同意将寺滩乡瞳庄村1宗28697平方米国有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纳入县土地储备库,国土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同意将景泰县2009年至2017年因规划变更和项目用地核减等原因造成近期内无法供地的26.2804公顷批而未供土地纳入县土地储备库,国土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同意将景泰县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标准从25元/平方米调整至40元/平方米,住建局、财政局严格依法依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同意开通景泰县城区至黄河石林大景区旅游客运公交专线。会议要求,副县长张耀明负责,交运局牵头,旅游局和黄河石林大景区管委会配合,在充分考量运营成本、客源数量、黄河石林5A级旅游景区打造和原有



客运班线合理布局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论证开通公交专线的可行性,尽快制定出科学合理的运营方案后执行。

为保障困难群众安全过冬,会议原则同意为全县农村低保一类对象434户812人,农村低保二类对象1240户3735人、分散特困对象492户559人、孤儿52人、城市低保全额对象16户23人,按每户1000元标准发放临时救助资金;对因各种原因造成生活暂时困难的其他困难户依实际情况每户发放500~1000元临时救助资金。

会议原则同意对2018年省级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结余资金1150万元用途进行调整。其中285万元用于两女户家庭医疗保险,155万元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代缴,230万元用于就业培训,480万元用于2018年退役士兵优待补助。

会议原则通过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草案)。会议要求,财政预算要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服务保民生、保运转、保扶贫、保环保,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有效发挥财政资金在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等方面的重要作用。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草案)分别提请县委常委会和县人大常委会审议。

**【第三十六次常务会议】**12月27日,县长张文玲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六次常务会议。

会议听取中央和全省环保督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汇报。会议指出,扎实推进中央和全省环保督查反馈问题整改,是政府承担的一项不可推卸的政治任务。各

乡镇及相关部门要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对中央和全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和市县环保重点工作全面开展“回头看”,举一反三,全力推进生态环保问题综合整治。**要加快整治进度。**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相关责任单位要对照整改措施进行再排查,严防问题反弹。整改不彻底或尚未完成整改的,逐一细化目标要求和整改措施,做到整改一个、验收一个、销号一个。教育局、卫计局和相关乡镇各负其责,尽快完成冬季清洁取暖煤改电建设任务;督考局要对引大供水指挥部负责的英武水库围栏建设整改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督查问效,跟踪督办,确保饮用水源地保护工作落到实处;发改局要督促各加油站尽快按要求完成双层储油罐改造任务;国土局、林业局和环保局要积极向上对口衔接汇报,跟踪落实黄河石林和寿鹿山两个省级自然保护区存在问题整改销号;国土局、水务局、安监局、环保局等部门单位要按照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专项行动要求,加快推进矿山环境治理;农牧局要督促各乡镇尽快完成禁养区搬迁任务,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环保局要定期对全县所有环保问题整改工作进行调度,强化督导检查,采取通报、约谈、催办等方式,督促相关乡镇及有关部门加大工作力度,全力推动中央和全省环保督查反馈问题整改及市、县重点环保工作任务落实。生态环保综合整治工作由副县长王有儒负责,强化任务落实,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反馈问题整改全面完成,综合整治

工作持续推进。**要强化环境监管。**对全县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问题,各行政执法部门要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强化环境执法和刑事司法的衔接配合,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形成环保执法合力。各部门单位要全面提升环境监管能力,推进环境监管网格化建设,实行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三线一单)管理,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建立“横到边、纵到底”的环境监管体系。对存在的环境问题,透过问题挖根源,透过现象找本质,在已取得整改成效的基础上,建章立制,形成环境保护长效机制。**要坚持公众参与。**各乡镇、各部门要大力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鼓励举报环境违法行为,努力赢得社会各界对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工作的支持。环保局要严格按照中央和全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要求,及时在电视、网络等媒体公开全县整改落实情况,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保障广大群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同时充分利用媒体曝光问题,宣扬典型,引导全社会增强环境保护责任意识,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深入开展生态文明创建活动,培育形成崇尚生态文明的社会新风尚,努力营造环境保护人人有责的良好氛围。

会议听取全县“大棚房”问题清理整治工作进展情况汇报。会议指出,“大棚房”问题清理整治事关耕地保护红线,事关粮食安全底线,是守红线、守底线的重大

行动,也是一项政治任务。从省上“大棚房”整治巡察组深入景泰县实地督查后的反馈情况来看,景泰县“大棚房”清理整治仍存在排查不彻底,政策把握不准和误判漏报等诸多问题。会议对落实清理整治工作不力的农牧局、国土局、一条山镇政府、草窝滩镇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进行通报批评,并予以约谈。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深刻吸取秦岭违建别墅清理不力和祁连山生态环境事件教训,认识上再深化,站位上再提高,确保中央和省、市、县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要熟知政策,强化引导。**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学习“大棚房”清理整治相关政策要求,正确把握法律法规,确保识别精准,严防发生漏报误报。同时要加大“大棚房”清理整治政策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舆论监督氛围,让“大棚房”清理整治工作人人皆知、家喻户晓,争取群众对清理整治工作的理解和支持。**要靠实责任,密切协作。**县大棚办要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做好“大棚房”清理整治政策指导和数据审核上报等具体工作。各乡镇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把清理整治责任细化到村,靠实到人,逐村逐社进行筛查,边查边改,举一反三,确保清理整治不留死角和盲区。对上级督查或景泰县自查清理出的农田非农化问题,由农牧局和国土局根据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关于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坚决遏制农地非农化的方案》和省市工作方案要求进行分析研判,共同负责,坚决在时限要求范围内完成整改。同时,国土局和农牧局要结合景泰

县工作实际,各有侧重,分别牵头做好全县“大棚房”清理整治工作。一条山镇由副县长马世斌负责,国土局牵头,一条山镇、农牧局、规划局等部门单位积极配合共同进行清理整治;其他乡镇由副县长张耀明负责,农牧局牵头,所在乡镇和国土局等部门单位积极配合共同进行清理整治。**要强化执法,严肃追责。**各乡镇,各部门要加快“大棚房”三类问题清理整治,并按照“谁破坏、谁恢复”的原则,采取综合措施,尽快恢复农业生产。对违法违规建设“大棚房”等非农设施的责任主体,国土局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从严查处。涉嫌犯罪的,坚决移送公安、司法等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专项行动中不作为、乱作为、失职渎职的工作人员,县政府将严肃进行追问责。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巡游出租车管理办法》。会议要求,交通运输局要在充分征求各方意见,对办法做进一步修改完善,并经法制办审核后下发执行。

根据《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06]68号)、《甘肃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管理办法》(2007年第42号省政府令)、《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批转省政府国资委关于进一步规范省属国有企业改制工作意见的通知》(甘政办发[2006]108号)和《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同意甘肃机械集团公司审批景泰县农业机械公司改制重组和职工安置实施方

案的批复》(甘国资发改革[2016]399号)有关规定,会议同意将景泰县农业机械公司的土地出让金用于企业改制职工安置。会议要求,工信局牵头,财政局、审计局、法制办配合,依法依规对资金拨付依据、具体数额、付款渠道、使用方向等进行审核把关,确保该笔资金全部用于职工安置,有效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会议同意将大唐工业园区1宗235780平方米国有未利用地(宗地编号620423100315GB00002)转为建设用地后挂牌出让,国土局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建设休闲产业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77号)和《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支持旅游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甘国土资建发[2018]13号)精神,为切实加快黄河石林5A级旅游景区打造建设步伐,结合国家体育总局备战冬奥会要求,会议原则同意由黄河石林大景区管委会具体负责,将中泉镇红岷台村5059亩国有未利用地作为黄河石林休闲体育公园选址进行统筹规划管理,集体农用地和未利用地在项目实施前进行征收,项目永久性建设用地严格依法依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政府性债务化解和风险控制方案》。会议指出,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是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最重要的内容之一。各乡镇、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方案要求,进一步强化工作措施,通过严控新增债务,积极化解存量 and 建立防范机制,全力抓好工作落



实。财政局将方案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议。

### 景泰县人民政府领导班子成员

县委副书记、县长 张文玲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马世斌

副县长 张耀明

康玉松(2018年5月起)

王有儒

吴文化

任兆龙

李昭军(2018年12月21日起)

魏虎林(2018年11月1日止)

周春材(2018年4月止)

## 政府办公室工作

**【参谋助手】** 坚持“参在点子上、谋在关键处”,把服务大局、当好参谋作为办公室的主要职责,在文稿起草、信息调研、政策落实等重点工作上,坚持高标准、高质量、出精品、创一流,努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文稿办理精益求精。高度重视综合文字材料质量,努力吃透上级精神,体现领导意图,精心锤炼文字,先后起草《政府工作报告》等重要讲话文稿40余篇,全年发文(函)480余份。依托政务协同办公系统(OA系统),推进无纸化办公,非保密、机密文件一律通过OA系统运转,文件办结效率显著提高。全年处理请示231件,下达批复92件,收发来文1500余件,处理涉密文件64件。

**【协调服务】** 全年组织会议300余次,其中承办县长办公会议13次,政府常务会议20次,累计参会3300多人。推进“两集中三到位”行动,政府大厅进驻单位达42

家107人,设立办事窗口87个,可办事项356项。受理办件17.7万件(即办件12.9万件、承诺件4.8万件),接待办事人员19万人次,承诺件办结率99.8%。开展行政许可事项标准化建设工作,推进商事制度改革,推行窗口办事“最多跑一次”改革,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015条,环保、扶贫、放管服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全面推进。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升格为正科级建制,领导职数由1名增至3名,招录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4名,中心组织机构、人员配置更加健全。

**【信息工作】** 政府门户网站全新改版,累计发布各类新闻1000多篇,宣传推介、展现风采的平台优势不断彰显;及时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做法、新亮点进行凝练、提升和宣传,共上报省、市政府信息260篇,被市政府办公室采用10篇,信息报送工作全市第一;高度重视网民留言,办理办结人民网、市长信息留言860余件。

**【工作督办】** 会同督查考核局及县直部门定期、不定期对政府会议、领导批示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逐一落实。下发督办件36件、转发领导批示600余次、现场督办20余次,督促政府部门办结人大建议140件、政协提案116件。

**【应急管理】** 根据市上要求,先后制定修定全县县级应急预案56个,总体应急预案1个,各类专项应急预案55个。各乡镇、各部门、驻景单位都按照预案不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完善《景泰县政

府值班工作管理办法(暂行)》《景泰县县长专线工作(暂行)办法》和《景泰县突发公共事件信息报告情况通报办法》等制度,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报送值班信息43期。加强对各乡镇、各部门应急值守工作指导和检查。应急救援大队、矿山救护队、地震应急救援队等专业救援队伍逐步配齐配强人员和物资,各乡镇、部门应急救援队伍建设逐步规范,应急处突能力持续提升。严格依法依程序启动应急预案,妥善处置“毒蘑菇中毒事件”“8·23强降雨洪涝灾害”等突发事件。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赵启志

副主任 沈茂赞

曾富民(2018年6月起)

张颖(2018年6月止)

经研室主任 冯锡国

经研室副主任 刘立赞

外事办主任 高启林

应急办主任 王德元

信息中心主任 刘万青

政务公开办主任 颜小鲁

## 法制工作

**【依法行政培训】** 开展“互联网+行政执法人员法治培训”,组织各乡镇政府、县级各行政执法单位的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市政府指定的网络远程教育培训,全年有31个执法部门和11个乡镇政府共计1094人报名参加学习,全部完成学习任务。举办全县依法行政规范化管理实务培训班,邀请市政府法制办调研员万雄新和甘肃隆建律师事务所法律专家进行

专题实务培训,发放《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和拆迁违法规范化管理实务》共300册。举办年度法治专题讲座暨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邀请省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副庭长冯江和白银市政府法制办副调研员万雄新,分别围绕“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行为的司法审查”“土地、房屋征收基本程序及常见问题防范”等主题,进行专题授课,发放《景泰县规范性文件汇编(2017—2018)》和2018年第一批证明事项目录清单》等培训资料300多册。

**【证明事项清理】**制定印发《关于转发〈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证明事项清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指导各乡镇、各部门按照“谁实施、谁负责”的原则,对各类证明事项进行全面清理,切实做到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证明事项一律取消。分3批公布县政府部门取消的85项证明事项,并督促11个乡镇、36个行政执法部门报送联络员名单和清理结果。指导各部门对已取消和保留的证明事项及时通过互联网等媒体向社会公布目录并做好宣传解读工作,公布新的办事指南。

**【规范性文件和政府合同审查备案】**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全年审查14件,备案县政府规范性文件6件,备案部门规范性文件1件,并进行“统一登记、统一编号和统一公布”。同时,将印发的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文本、起草说明、法律依据等相关材料,在法定时限内报送市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备案,规范性文

件报备率达到100%,无漏报、瞒报现象,报备时限符合相关规定。制定印发《景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涉及产权保护的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督促指导各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和省、市驻景有关单位填报《规范性文件清理情况统计表》和具体清理意见,共清理出涉及产权保护的县政府规范性文件6件,其中已废止1件,拟废止4件,拟修改1件。对全县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将继续有效的5件规范性文件目录、需要修改的2件规范性文件目录和废止的18件规范性文件目录在政府网站予以公布,并指导县科技局、县烟草专卖局废止2件部门规范性文件。按照《景泰县政府合同管理办法》要求,联合县政府法律顾问,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把关,反复调查论证,进行“双审核”,先后审查33个重点项目协议书,出具合同和各类文件审查意见125件,进一步优化投资环境,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公正文明执法】**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主体、人员资格管理制度,各执法单位一把手换届任职后,及时颁发更换行政执法主体资格证7个,行政执法证26个,并实行动态管理,确保行政执法职权由具备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的单位和人员行使。联合县依法治县办开展专项检查,对7个重点行政执法部门落实罚缴分离和收支两条线制度情况进行抽查,针对存在的问题,督促指导各部门及时整改。制定印发《景泰县依法行

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的通知》,督促指导全县28个执法部门和11个乡镇政府共指定76名法制审核人员,其中具有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的人员2名。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报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相关工作情况的通知》要求,督促11个乡镇政府和49个行政执法单位指定60名信息公示管理员。进一步落实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双公示”制度,指导县国土局、县食药监局、县环保局、县城管执法局等执法部门在县政府网站公示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县工商质监局和县税务局等部门在上级有关部门网站公示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

**【行政权力监督】**认真履行向同级党委(党组)、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制度,向白银市政府和县委、县人大常委会报送《景泰县人民政府2017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并督促指导各乡镇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在2018年第一季度向县政府上报2017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完善县政府行政执法特邀监督员制度,印发《景泰县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推荐景泰县行政执法特邀社会监督员人选的函》,拟聘请一条山镇人民政府、县妇联、县司法局推荐的3名人选作为县政府行政执法特邀监督员,并规定监督内容、范围和主要职责。行政机关负责人积极出庭应诉,在8件以县政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中,县政府负责人带头履行行政应诉职责,





其中红水镇昌林村村民委员会、漫水滩乡高墩村村民委员会诉县政府土地行政确权一案,负责人副县长康玉松出庭应诉;李太明诉县政府行政决定一案,负责人常务副县长马世斌出庭应诉;景泰县矩阵新能源有限公司因巨宏养殖专业合作社诉县政府撤销《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不服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2017)甘行终205号行政判决申请再审一案,负责人常务副县长马世斌出庭应诉;景泰县三福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诉县政府行政行为违法一案,负责人常务副县长马世斌出庭应诉。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50%。

**【行政复议应诉】**行政应诉方面,发生8件以县政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其中6件为土地类,2件为不动产登记类。工作人员认真调查审阅有关档案资料,依据相关法律撰写《行政答辩状》,及时出庭应诉和提交证据,依法辩论,据理力争,其中1件尚未审结,1件由原告撤回起诉,1件由一审法院判决撤销县政府颁发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2件由二审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1件由二审法院确认被上诉人景泰县人民政府2017年6月5日作出的景政决字〔2017〕2号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决定违法;还有1件因上诉人经传票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参加诉讼,放弃诉讼权利,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该案终结再审程序;另有1件由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撤销县政府作出的景政决字〔2017〕1号撤销景泰县房权证景房字第34072

号房屋登记决定。还发生5件以县政府为被告或第三人的民事诉讼案件,积极应诉,及时调解纠纷,其中4件尚未审结,另1件由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行政复议方面,没有收到行政复议申请,行政复议案件数量同期相比呈下降趋势。

**【组织保障】**制定印发《景泰县2018年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工作要点》和《景泰县2018年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标准》,把法治政府建设成效纳入政府目标考核评价体系,实行单独考核,坚持问题导向,逐步加大分值权重,不断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和方案实施情况的督促检查和考核。多次组织依法行政集中宣传报道工作,全年在省、市政府法制信息网报送法制信息280篇,取得良好的宣传效果。3月,白银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通报2017年度全市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情况,景泰县政府获得优秀等次,综合得分91.3分,在全市各县区政府中排名第一。10月,县政府法制办获得2017年度全省政府法制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陶志奇

(供稿 石宝凯)

## 信 访

**【概况】**共受理信访事项283批880人次,化解答复264件,化解答复率为93.28%。其中处理来

信13件,处理网上投诉2件;接待个体访251批286人次,接待集体访32批594人次。乡镇与县直单位自录件20件,同比增加17.6%。全县共受理办理信访复查案件5件,办理省市交办案件17件,受理上级部门转送件97件,同比下降6.6%,化解答复94件,化解答复率为96.9%,较去年同期水平略有上升。全县共发生北京地区非接待场所有关人员上访1批4人(次),同比批次下降66.7%,人次上升33.3%;发生赴省集体访5批34人次,同比批次持平、人次下降79.64%,到市集体上访4批44人次,同比批次持平、人次下降57.7%。

**【解决重点信访事项】**制定并下发《开展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实施方案》,成立全县矛盾化解攻坚战领导小组,由全县11个乡镇和26个重点县直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任小组成员,明确总体要求、主要任务、责任分工、时间步骤和保障措施,形成统一协调、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坚持领导包案。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县信联办在全县范围内集中摸排影响全县社会稳定的“四个重点”方面信访事项62件,按照“一个信访案件、一名领导、一套班子、一个方案、一包到底、限期办结”原则,逐件明确包案领导、稳控责任单位、化解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后,先后下发《关于集中交办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重点信访事项的通知》和《关于规范重点人员攻坚工作的通知》,集中予以交办。同时,对中央省市交办8件重点事项,按照“谁分管,谁负责”的原则,县委、

县政府主要领导带头落实领导包案,亲自拟定化解方案、签批意见、跟踪协调督办、定期联席会商,有力推动问题的解决。坚持四个到位。按照问题解决到位、困难救助到位、政策宣传到位、思想疏导到位的原则,把办好信访案件、解决好实际问题作为抓好信访稳定工作的关键。对市级及以上交办的信访案件、县乡领导接访日接待的案件、涉及人数多、组织化倾向明显的群体性问题,在严格实行县级、科级领导包案制度的基础上,通过联席会议督办会商、政府常委会或县委常委研究、专项资金救助、脱贫攻坚帮扶等方式,全力做到“三个到位”,即对有道理的解决到位、对确有实际困难的救助到位、对思想认识存在问题的耐心教育到位。70件重点问题结案息访38件,实现稳控吸附32件。历史遗留不动产所有权证办理和农民工欠薪等重点领域信访总量同比下降38%。

**【畅通信访渠道】** 筹建信访接待大厅。县委、县政府始终将信访工作作为联系群众、凝聚民心和发展经济、构建和谐社会的落脚点,以构建大信访格局为目标,筹措资金40余万元,改造建成景泰县信访接待大厅作为指定接待场所,内设领导接访室、律师接访室、信访人民调解室和纪委监委、政法委、信访局等部门联合接访室,有效遏制各部门推诿扯皮,信访人跑断腿却无处诉求的不良局面;坚持领导下访接访常态化,为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节约群众信访成本,县委、县政府坚持

高位推动,以县级领导全员接访为引领,以乡镇党政领导为重点,先后出台《景泰县县级领导接访活动安排意见》、《景泰县扶贫领域县级领导下访接访工作制度》和《景泰县信访工作领导接待日制度》等相关文件。全县各级领导干部开展大接访100余批次,解决诉求150余件。县级领导干部阅批群众信访件20多件、开门接访50余批次、固定接待日接待来访群众28批次,解决诉求28件次;大力改善基层接访环境,坚持以“四有”(有信访接待室、有领导机构、有工作制度、有专兼职人员)为标准,对全县11个乡镇和教育、人社、国土、住建、农牧、工信、环保、水务、卫计、执法、规划等11个重点部门的信访接待室建设情况和运转情况,进行不定期督查指导,进一步确保群众逐级信访渠道畅通,实现上访群众“家门口”办事的夙愿;构建多元信访渠道。按照“宜疏不宜堵、宜顺不易激”的原则,搭建视频接访、网信系统、电话热线、绿色邮政、领导开门接访、微信公众号等多元信访平台,广开言路,畅通信访渠道,鼓励群众通过合法途径表达诉求。

**【排查矛盾纠纷】** 坚持信访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已对全县待开工项目均进行信访风险评估,并提出整改意见20余条,内容包括集中供暖、城乡建设、劳资保障、环境保护等方面,有效地从源头上减少群众上访;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建立健全“县-乡-村-组”四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网络,围绕重点人群、重点领域,排

查矛盾隐患1000余件次,触及群众3000余人,运用定人、定案、定责任、包调处、包稳控、包疏导的化解稳控机制,初访稳控率达到90%以上,矛盾隐患基层就地化解率达到50%以上;突出舆情监测及应急工作,实行领导干部24小时在线值班;启动舆情监测平台等有效措施,实现24小时全程监测,确保群众反映强烈的民生问题第一时间得到关注,提前介入分析,及时妥善处置,有效预防“短板效应”出现。

**【营造依法信访氛围】** 重点治理信访乱象,将县委县政府机关大院门口、县委县政府办公楼设定为信访秩序严管区域,依法进行严格管控。积极开展信访宣传活动,印发宣传彩页3万余份,通过“自媒体”等平台推送依法打击经典案例20余件次,大力宣传国家信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信访事项受理办理程序引导来访人依法逐级走访的办法》和司法机关打击违法上访的经典案例,积极引导群众依法逐级理性反映诉求。严格推行诉访分离,注重法定途径优先,引导群众通过司法、行政复议、仲裁等途径化解案件80余件。坚守“三到位一处理”的办访底线,全面推行网上办访、网上监督、网上评的阳光化服务,合力化解合理合法诉求300余件,依法处置违法上访3批16人次,态度坚决的维护正常信访秩序。

以事要解决为目标,注重在规范化建设、抓责任落实、治理办访乱象上下功夫。严格执行《关于全面开展信访基础业务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等规范性文件,从



场地建设、人员配备、矛盾纠纷排查、信访事项受理办结、网上信访录入办理等5个方面全面进行规范。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坚持党政“一把手”抓信访，通过与各乡镇、县直各部门党政“一把手”签订信访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明确“一把手”作为第一责任人，对信访工作负总责、亲自抓，实行责任、措施、结果“三到位”。构建“重大信访事项三日一督办，一般信访事项一周一督办，工作成效半年一督查”的督办格局，进一步抓工作任务落实，推动问题解决。严格落实《甘肃省信访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和《中共景泰县委、县政府关于印发〈信访工作绩效问责制度〉〈关于进一步妥善处理来县非正常上访维护机关正常工作秩序的意见〉》等制度，坚持每月汇总通报各级信访任务完成情况，依法问责党政干部1批5人次，通报工作任务落实不到位的乡镇2个，并将结果纳入信访工作目标责任考核体系，通过强化责任来推动工作任务落实。同时，紧盯重点乡镇、重点部门和重点事项，通过实地督查、网上巡查、分期培训、典型示范等方式，全面提升依法上访的能力。

**【提升信访服务水平】**创新举措，深入推进律师参与信访工作。根据《甘肃省律师参与信访工作实施办法》，坚持将律师参与信访工作作为完善群众法律救济渠道和方式的一项重要创新举措来抓。经多方筹措，成立律师接待室，长期聘用2名资深律师值班接访，充分发挥第三方身份、法

学专业的优势，广泛参与信访工作，为信访部门提供专业意见和法律知识培训，无偿为上访群众提供法律法规专项咨询服务、法律事项事务服务和法律援助。律师接待室接待上访群众300余批400余人次，引导进入司法程序解决80余件次。创新机制，强化协调化解能力。充分运用司法救助政策，成立景泰县信访人民调解委员会，适时对要件缺失、成因错综复杂或邻里纠纷等非刑事案件案件的涉访群众从政策、法律、亲情上提供“人性化帮扶”，及时理顺信访人情绪、解开思想疙瘩，促其息诉罢访。

**【服务大局】**坚持党建引领信访工作。在实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基础上，努力开创“党建+信访”工作模式，优化服务环境，党员干部带头接待信访群众，实行“亮身份、亮职责、亮承诺”的“三亮”化服务，下大力气研究、制定简洁高效的服务流程，力求在窗口快速解决信访群众的问题。信访接待场所实行全天候保洁服务，全天候为信访群众供应安全卫生饮水、无线WIFI等服务，满足信访群众临时需求，提高人性化服务水平。坚持与脱贫攻坚相结合，严格按照扶贫工作要求，县信访局干部多次赴喜泉镇新庄村积极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建立健全贫困户帮扶台账，落实一户一策帮扶措施，对贫困户不定期进行结对帮扶慰问，协助村委会化解信访矛盾纠纷10余起，为困难群众提供法治信访咨询服务20余次、发放《信访条例》等宣传资料200余份、协调落实兜底

政策5人次。坚持与“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相结合，以转变作风建设为契机，制定下发《全县深入开展“转变信访工作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通过开展“两查、两补、两落实”专项行动（即：乡镇部门自查和系统督查，补齐档案和业务工作短板，落实化解稳控责任和问题整改），重点整治以人民为中心思想树的不牢、服务质量不高和效率低下、工作责任落实不实、推动信访工作制度变革力度不够等突出问题。同时，制定“四不得、四确保”的工作标准。严把信访渠道“进口”关，按照依法分类处理信访事项的有关要求，累计出具不予受理告知书并转交有关部门办理事项5件，确保信访人权益在最短时限内依法得以维护；严把信访事项受理办理关，按照《信访条例》和《简易办法》规定的受理办理时限，安排专人检查督办信访事项300余件次，纠正办理不规范答复50余件次；严把业务培训关，按照“一对一”原则，安排信访业务骨干分散指导30余人次，发放业务培训教材300余份。通过以上扎实有效的工作措施，进一步强化作风建设与信访工作的对接，做到依规受理不推脱、及时化解不拖延、真心实意不哄骗、畅通渠道不围堵。坚持与扫黑除恶相结合，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在全县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实施意见》（县委发〔2018〕26号）和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2018年工作方案》（景扫组发〔2018〕1号）等文件及系列会议精神，县信访局结合全

县信访工作实际,全面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涉黑涉恶线索信息搜集上报等工作。县信访局共移交上报群众反映涉黑涉恶类的信访事项6件。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吴生将  
副局长 韦应文

## 信 息

**【视信频会议室的管理与维护】**认真负责地调试、接收视频会议信号,服务视频会议200余次,确保视频会议的顺利召开。

**【政务专网建设】**景泰县县政务专网已覆盖52家县直部门和11个乡镇,搭载的系统主要有白银市及景泰县党政办公自动化系统、甘肃应急救援系统、数字民政系统、电子监察系统等。

**【农村信息公共服务网络工程】**配备30个项目点的多功能一体机及耗材,正式开通运行景泰县农业信息网。农村信息化建设项目整合试点工作,主要依托省政府多媒体数据卫星广播系统拓展农村党员远程教育站点服务功能。

**【门户网站建设】**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网页内容,形式更加多样,功能更加完善,景泰县政府门户网站已成为了解景泰、宣传景泰的主要媒体。共发布各类社会新闻报道2000余篇,视频新闻200余篇,党委、政府各类公文及公示公告

400余篇,共向市政府网站报送信息400余篇。答复网民留言600余期。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刘万青  
(供稿 杨 龙)

## 外事侨务

**【因公出国(境)管理】**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严格因公出国(境)计划报批、因事定人、限量管理、信息公开等规定和制度,提高出访质量。因公出国人员3次3人。分别是:景泰县委组织部长朱守勋参加中央组织部干部教育局委托举办的甘肃省赴新加坡执政党基层建设标准化研究班活动,已经返回;景泰县第二中学教师张睿赴马来西亚任教出国事宜,正在执行任务,出国时间一年;景泰县人民政府县长张文玲参加俄罗斯2018年金秋展,赴匈牙利、波兰开展经贸活动。三次出国活动都符合有关政策规定。

**【重要外事侨务接待】**8月29日至30日,根据省市外事办安排,接待罗马尼亚科瓦斯纳县代表团一行6人(格鲁曼·罗伯特,罗马尼亚科瓦斯纳县议会副主席;格鲁曼·伊娃,非正规教育专家和培训师;费耶尔·拉士路,罗马尼亚议会参议院议员;费耶尔·吉琪拉,企业家;梅林达,匈牙利基什孔毛伊绍市县局领导;卡布斯克里斯汀,匈牙利巴奇基什孔州旅游委员会成员),实地参观黄河石林旅游景区、永泰龟城,扩大景泰县

旅游产业的宣传。

**【侨情统计】**海外华人华侨76人,主要分布在美国、加拿大、英国等国,侨眷224人,主要分布在五佛乡、一条山镇、草窝滩镇、四个山镇、喜泉镇等乡镇。侨眷中有困难侨眷12户。同时建立景泰籍在国外优秀人才信息库,景泰县在国外优秀人才8人,其中美国6人,加拿大2人。

**【困难侨眷帮扶】**以服务慰问为抓手,采取多种方式对老年归侨和困难侨眷进行慰问,为9名困难侨眷发放困难补助9900元。为受灾侨眷张仲月发放房屋受灾修缮补助10000元。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高启林

## 地 方 志

**【概况】**景泰县志办在年鉴编纂、综合业务方面主要编纂出版《景泰年鉴(2018)》,完成省、市地方志办公室景泰部分的组稿,并参与编辑《景泰县人大志》。

**【年鉴编纂】**2月15日,通过政府办发文,采用多种形式督促各相关单位及时供稿,5月上旬初步完成组稿,并快节奏、高质量的完成稿件的整理和修改,形成初稿。校稿采取交流互鉴、共同商讨的形式,经过编委各成员、各编辑、主编初审、会审、终审,将误差降到最低。终审稿件于9月30日送交印刷厂排版形成印刷样本,经过各编辑人员3次校改,于10月



30日正式印刷成书,11月底公开出版发行。共印刷500册,向全县各单位赠阅年鉴460余册。

**【目标责任落实】**方志馆建设。汇集志书存量,通过兑换交流等形式筹集史料、县(区)志及部门专业志书200多本。并进行分类登记。因陋就简,利用有限办公经费,新增书架,全面展示现有的图书资源,陈列展示方志史料,方便读者借阅查询。地情信息资源上网共享。积极与景泰县信息中心沟通协调,将《景泰年鉴(2018)》制成电子文档,通过景泰县人民政府网站年鉴专栏,向社会公开发布。

**【人大志撰写】**参与编辑《景泰县人大志》。10月成立编委会,编修工作正式启动。统一编委成员思想认识,对编辑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制定编纂方案、设置纲目,对纲目设计稿反复提出修改意见并最终审定。动员有关方面积极参与组稿。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罗文檀

副主任 戴尚德

(供稿 魏登娟)

## 金融工作

**【概况】**全县有银行业金融机构8家,服务网点39个,金融便民服务点153个,证券营业部1家,政府平台担保公司1家;有保险机构13家。金融机构各项存贷款余额分别为80.83亿元、66.73亿元,增长3.33%和1.45%。涉农贷

款余额55.79亿元,占全部贷款余额的83.60%。

**【拓宽融资渠道】**建立重点项目、招商引资项目、各类民生实体项目融资需求清单,开展项目融资沟通对接,加快银政企融资对接进度。在金融要素创新、融资秩序维护等方面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量,形成以政策、商业性金融资本为主体,草根资本协调互补发展的融资服务业态,激活“投资+融资”双引擎,形成全方位、多层次、各具优势和差异互补的融资服务发展格局。梳理项目融资计划,加快产业发展工程贷款的筹备工作,衔接银行和企业开展融资洽谈,进一步做好优势项目储备和替补,提升项目融资对接实效。企业参与直接融资进程加快,菁茂农业和丝路林牧“新三板”直接融资,上市企业直接融资1.3亿元。对接亿利集团和工商银行开展生态项目融资,达成融资意向6亿元。

**【创新信贷模式】**拓宽“信贷+保险”“公司+基地+农户”“合作社+农户”等融资渠道,保障涉农融资工作顺利运行。持续开展“两权”抵押融资工作,发放“两权”抵押融资贷款余额7860万元。发放扶贫再贷款2.95亿元,向涉农企业及新型经营主体发放贷款,办理展期、转贷手续,贷款利率4.35%,惠及品高食品、三益筑绿、宏翔农资等18家带动型企业,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推广种养殖大棚、“金果宝”“金薯宝”“汇商通”信贷产品,创设推出“冷库贷”整村推进等贷款产品,甘肃银行

同正大集团为五佛乡研发推广“三定”(猪崽、饲料、收购)模式猪养殖贷款,邮储银行为芦阳镇提供集群化肉羊养殖贷款。扶持甘草、枸杞、林果、制种等产业发展,引导中小企业、种养大户发挥设施农业的融资资源配置优势,拓展“三农”融资空间。

**【征信建设】**靠实融资诚信基础。引导银行加强信用乡镇和村、户创建培育,建立完善信贷信用评级利益导向,建立农户信用信息档案,评级授信农户47676户,评定信用乡(镇)3个、信用村49个,农户评级授信额度19.97亿元,用信总额6.71亿元。在产业培育和融资扶持上,通过完善信贷信用评级制度,科学合理确定贷款扶持对象,促进信用建设向好发展。农信联社创建红水镇、上沙沃镇、喜泉镇为信用镇,依村镇和农户信用状况开展利率差异化惠农信贷授信,对信用乡镇辖内涉农实体实行贷款利率优惠,引导涉农融资信用向好发展。加强市场准入和信用引导,促进企业、专业合作社和农户诚信融资发展。为金融资本普惠服务和脱贫攻坚融资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风险防控】**做好金融服务保险保障,支持保险业创新支农惠农方式,联合人寿寿险公司协同推进“两保一孤”保险,倡导融资期间自愿参保人身意外保险,逐步推行农村家庭财产保险,开展农村小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红辣椒农业产值保险等新型保险试点。农业设施保险、能繁母猪、奶牛养殖保险工作持续推进。开展

违法违规融资活动清查整顿,开展金融领域虚假违法广告治理整顿工作,防范和打击民间金融领域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活动,对民间组织开展警示约谈和政策法规宣讲教育,保障金融市场稳定有序发展。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郭景山

副主任 马旺福

## 机关事务管理

**【常规工作】**注重安保队伍建设,严格值班、监控和巡逻制度,防火、防盗、防破坏,确保县政府大院秩序稳定;始终保持室内外卫生清洁,车辆停放有序,院内达到绿化、美化;对水、电等设施,平时加强日常检查、维护,发现问题及时维修,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筹资40000多元共维修机关大院的水龙头10次,插座开关21次,更换灯具40次,更换破旧玻璃1300平米,维护空开4次,排除线路故障6次,维修水管5次,维修门锁4次。对县委、政府办公大楼的消防设施进行保养维护。做好卫生保洁工作,聘请专业人员对大院内的花草进行补植修剪,使院内三季有花、四季常青。

**【基建工作】**基本建设实行严格预算,监督施工,确保质量。在大院内新建配电室一座,电压由原来的400kv增加到1030kv,完全满足机关大院的用电需求;对老化自来水管进行更换,更换长度约1.4千米;对县委楼、政府楼、纪委楼部分暖气管道进行更换维

修,更换长度1.8千米,现在保障正常供暖;对大院内部路面损坏区域进行修补,修补面积约675.9平方米;对损坏的人行道进行维修,维修面积249.5平方米;花园平整500平方米,花园墙维修118米,花园路牙51米,土方回填50方;在大院内新植补植花卉1亩;对大院东侧垃圾进行清理,共清理35车。

**【会议服务】**做好县委、县政府机关大院各类会议室电器、音响设备和其他设施的管理;加强对会议服务人员的礼仪培训、保密教育和业务培训,提高服务人员服务质量和水平。

**【公共节能】**开展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工作。利用电视、报纸、网络等公用媒体及标语、展板、举办活动等形式大力宣传《公共机构节能条例》等有关法规、制度及节能科学知识,利用“世界环境日”“世界水日”“节能宣传月”“全国低碳日”等活动,积极开展以“节能有我,绿色共享”为主题的节能宣传月活动和“工业低碳发展”为主题的全国低碳日的宣传活动,营造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浓厚氛围。发挥好县政府大院的带头作用,落实节能措施,养成良好节能习惯,使用节能办公用品,推行电子政务等。推广“三新”应用、实行节能改造。县政府大院所有照明灯具全部更换为高效节能灯,热水器全部换为节能型,空调严格执行温控标准。在办公节电措施方面,抓好办公照明日常用电管理,白天充分利用自然光,一般不开灯;夜间尽量减少楼梯间照明及

其他公共区域照明,杜绝白昼灯、长明灯,做到人走灯关、随手关灯;在办公节水管理方面,建立健全节水管理制度,对用水场所定期进行巡回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用水浪费的问题。监督指导全县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通过召开会议,组织检查、座谈等,传达上级精神、解全县实情、针对性做好指导,使各单位提高对节能工作的重视程度,把节能工作列入重要议程,结合各单位实际,做好节能宣传,落实节能措施。

**【车辆管理】**所有车辆均安装GPS定位系统,中心不定时对车辆行车纪录和停车地点进行跟踪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对不按规定行车和停车的情况及时进行处理。统一要求在所有车辆两侧喷上公务用车标识,并公布统一举报电话。及时做好调度和公务用车保障工作,每月对各单位用车和虚拟指标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并及时进行通报和反馈。按上级相关文件和公务用车使用要求,对各单位的派车情况强化监管,对不符合要求的派车单不予派车。

**【安全管理】**紧紧围绕“安全、高效、优质”的车辆保障目标,要求驾驶员每次发车前进行安全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排除,组织全体驾驶员认真开展安全教育,每次会议必提安全,每月发送一次以上安全温馨提醒短信,每季召开安全例会,做到警钟长鸣,切实提高安全意识、法治意识。通过努力,全局未发生一起重大交通安全事故。



**【用房管理】**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本着“合并集中、便民集中”的原则,对本次机构改革办公场所进行集中安排,从而达到“资源共享、便于管理、提高效率、方便群众”的目的。制定《景泰县县委机关大院办公场所调整实施方案》,划定全县办公用房合理区域,要求各单位严格按照既定工作步骤和时间节点,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调整和搬迁。

**【接待服务】**认真贯彻落实有关接待管理规定。严格落实接待公函制度,必要时可根据有关单位和部门的电话记录安排公务接待,但必须履行接待审批制度;严格控制标准,实行接待工作餐,不上高档菜肴和高档酒水,不上香烟,不赠送各类土特产、有价证券及其他礼品;实行对口陪客,控制陪客人数;简化礼仪,不安排迎送、不铺设地毯、不摆鲜花等,对特殊的、较大规模的公务接待只做简洁的食宿及行程安排表,由相关业务对口单位负责县内公务活动的引导。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严肃财经纪律。接待经费纳入年度部门预算,实行预算限额管理,严格内部审核程序,实行派餐、派差制度,执行会审会签制度。遵守财政关于国库集中支付和公务卡结算的相关管理规定。接待费有较大幅度的下降。在具体接待工作中,接待办克服人员少、任务重的困难,圆满完成县领导安排的各项接待任务。完成接待国内外来宾共273批次,8400多人次。仅机关食堂就有130余批次4500余人次。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张举辉  
副局长 赵延林 尚慧芳(女)

## 安全生产监督

**【概况】**全县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20起(其中交通运输事故14起,工矿商贸事故6起),同比上升42.85%;死亡24人,同比上升166.67%;受伤11人,同比下降26.67%;直接经济损失416.61万元,同比上升15倍。9月20日在营双高速景泰至中卫段距营盘水收费站约1千米处,发生1起交通运输业生产安全较大事故,造成3人死亡、2人受伤;其余事故为一般事故,全县未发生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煤矿、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等重点行业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宣传教育】**认真开展安全生产“百日宣教”暨职业病防护知识“进厂矿进家庭”活动和“安全生产月”、网络安全月系列宣教活动,印发《安全生产法规常识》《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甘肃省安全生产条例》等单行本2万余册,发放安全生产宣传用一次性口杯5万个,并通过微信实时推送活动进展情况,营造浓厚的宣教氛围。同时,县安委办成立4个督查组,专门就安全生产“百日宣教”暨职业病防护知识“进厂矿进家庭”先后督查乡镇(村、社区)20余个、安委会成员单位20余家,对督查发现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进行督促整改。网络安全月期间,各乡镇、部门、企业及广大群众积极参加网络安全知识竞赛,有效

答题次数超过10万次,在全市范围内取得较好成绩。

**【责任落实】**县委、县政府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组织学习《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及甘肃省实施细则,研究制定《景泰县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县安委办印发学习宣传贯彻落实省上实施细则的通知。县委、县政府领导多次带队调研指导、督促检查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位。年初,县委、县政府与各乡镇和重点行业部门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大力开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组织相关企业深入学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履行法定职责、义务的积极性和自觉性。

**【专项整治】 安全生产大检查。**根据省市县各级安排部署,针对重大节会活动,先后开展岁末年初暨“两节”“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中秋国庆期间安全生产综合督查以及全县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攻坚行动等3次安全生产大检查行动。其中,岁末年初大检查期间共检查企业148家,查出隐患188条(责令整改62条、限期整改124条),行政处罚1次,责令停产1家;中秋国庆综合督查期间共检查企业94家,查出隐患126条(责令整改72条、限期整改54条)。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攻坚行动共检查企业675家,查出问题隐患343项,打

击严重违法违规行为6起,关闭取缔企业4家。**矿山复产验收。**经县政府同意,县安监局牵头成立景泰县非煤矿山复产复工工作领导小组,对全县非煤矿山复产复工进行验收。通过安全生产条件审查的非煤矿山企业25家。对正常生产的2家煤业公司进行复产复工专项检查,确保煤矿复产复工安全生产。**烟花爆竹经营专项整治。**年初,安监、公安和工商质监等部门联合开展烟花爆竹经营专项整治工作。核发经营零售许可证26家,累计巡查189人次,检查烟花爆竹零售经营户200余次、批发企业4次,发出《现场检查记录》63份、《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26份,查出安全隐患43条,整改41条,整改率95%;收缴、销毁违规经营烟花爆竹57箱,有力地打击烟花爆竹违规经营活动。**依法打击和重点整治煤矿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国土、安监等部门成立工作组,检查正常生产或建设的煤矿企业11次,查出各类问题和隐患41条,整改到位39条,2条正在整改;检查巡查停产停工煤矿24次;专项检查复产复工煤矿2次;下达执法文书3份,责令停产停工、停产整顿2家。**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一体化监管。**突出矿山、建材、金

属冶炼等职业危害较重企业,严格落实职业病防治措施,督促企业健全完善职业健康档案。全县共设置职业危害公告栏90多个、职业病危害告知牌200多个、警示标识300多个,选取15家企业作为2018年职业病危害防治评估对象,全年共有985人参加职业健康体检。**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全面完成涉及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单位基本情况调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分布系统数据录入工作。实地摸排出油气输送管道高后果区23处,及时修订完善高后果区油气泄漏事故应急预案。摸清全县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底数和等级,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管控。**“反三违”专项整治。**针对6月份连续发生的几起事故,县安委办在全县各行业领域开展“反对违章指挥、违章操作和违反劳动纪律”的“反三违”专项整治活动,下派4个督查组深入各生产经营单位生产一线和行业部门进行督查,共检查乡镇、部门、企业110余家,督促整改各类问题和隐患330余个,罚款3.5万元。**聘请专家查隐患专项行动。**12月6日至7日,县安委办从省安全生产专家库聘请专家对景泰县兴源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等5家金属冶

炼企业、大唐景泰发电厂等6家企业危险化学品项目进行“诊断式”安全检查,着重对厂区内外安全间距、工艺设备设施等项目进行检查,根据专家意见对查出的安全隐患依法责令限期整改,进一步夯实企业安全生产基础。

**【防汛应急】**汛期,景泰县强降雨天气频发,国土、水务、交通、安监等部门针对地质灾害隐患点、病险水库、堤坝、危险路段、煤矿及非煤矿山、尾矿库,以及在建涉水工程加强安全监测,及时发布预警信息,有效防范强降雨天气可能引发的各类灾害。同时,县安委办组织开展企业防汛救灾专项检查,对防汛措施落实不到位的企业责令限期整改,对存在重大防汛安全隐患的企业采取停产停工措施,确保汛期安全。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马峰

党组书记、副局长 陈资云

安委办专职副主任 王富林

副局长 贾荣祖

纪检员 陈其伟

主任科员 石福琨

执法队队长 冯国军

(供稿 王树森)





## 全委会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1月13日至16日隆重召开。会议认真学习和讨论中共景泰县委书记李作璧的重要讲话;列席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讨论并赞同县长张文玲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财政报告及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和批准县政协主席郭延健所作的常委会工作报告和县政协副主席王万龙所作的提案工作报告;增选景泰县政协第九届委员会副主席、常务委员,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会议认为,中共景泰县委书记李作璧在开幕式上重要讲话,对县政协2017年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对做好新形势下政协工作提出殷切希望和明确要求,委员们表示要深入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

会议认为,过去的一年,县委、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以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十八届历次全

会和十九大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实施“工业大县、农业强县、旅游名县”的“三位一体、融合发展”战略,统筹推进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工作,全县经济社会保持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县政协及其常委会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新要求,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集思广益助发展,凝心聚力促和谐,倾注真情惠民生,广泛凝聚改革发展正能量,为推进全县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和作积极贡献。

会议强调,新时代、新征程对政协工作提出新要求。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要把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坚定不移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始终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积极主动履职尽责,

做新时代合格政协委员;要按照中共景泰县委的部署要求,牢牢把握人民政协性质定位,充分发挥政协职能优势,齐心协力谋发展,尽心竭力惠民生,凝心聚力促和谐,为景泰县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多建睿智之言、多献务实之策、多谋创新之举,不断提升协商议政水平。

会议号召,广大政协委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在中共景泰县委的正确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团结进取,励精图治,为建设政治清明、经济提振、文化繁荣、生态改善、民生保障、社会和谐新景泰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 常务委员会会议

**【九届五次常委会议】** 常委会5月中旬,县政协常委会按照2018年工作要点组成调研组,先后深入中泉、芦阳、五佛、草窝滩等乡镇,采取现场查看、听取汇报、调阅资料等方式,对全县特色小镇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调研。30日,

常委会组成人员再次深入草窝滩镇西和村“丝路杞园·渔农小镇”和中泉镇黄河石林特色小镇进行实地视察,并在听取县政府《关于全县特色小镇建设情况的通报》后进行座谈讨论。

**【九届六次常委会议】**6月下旬,县政协常委会按照2018年工作要点安排组成调研组,先后深入喜泉、寺滩、芦阳、五佛、草窝滩等乡镇,采取现场察看、听取汇报、调阅资料等方式,对全县推进“三变”改革情况开展专题调研。7月4日,常委会组成人员再次深入五佛乡金坪村生猪育肥园区、老湾村有机水稻及稻下养殖“三变”改革项目点,草窝滩镇长城村“老干妈”新品辣椒订单种植基地、西和村千合农庄“三变”项目点、全县“三变”改革展示中心和喜泉镇中心村“黑毛驴”养殖屠宰加工基地进行实地视察,并在听取县农村“三变”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作情况汇报后进行座谈讨论。

**【九届七次常委会议】**9月中旬,县政协常委会按照2018年工作要点安排组成调研组,先后深入黄河石林大景区、喜泉镇大水碓村、大敦煌影视城、永泰古城、条山农庄、五佛沿寺、景电国家水利风景区五佛寺主题公园和工程展览馆(临时)等景点,采取现场察看、听取汇报、探讨交流等方式,对全县旅游产业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调研。10月18日,常委会组成人员再次深入部分景点进行实地视察,并在听取县旅游局相关工作情况的汇报后进行座谈讨论。

## 主席会议

**【第一次主席会议】**3月27日,按照2018年工作要点安排,县政协主席会议对全县电子商务助推精准扶贫工作进行专题视察调研。会议先后深入景泰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物流产业园、景泰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中泉镇电子商务服务站、中泉镇崇华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点,进行实地视察。并在听取县工信(商务)局就相关工作的汇报后,对全县电子商务助推精准扶贫工作取得的实际成效、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今后的工作重点和努力方向等进行座谈讨论。

会议认为,发展电子商务是精准扶贫的有效抓手,也是利用新技术新模式助推脱贫攻坚的创新举措。近年来,景泰县以被确立为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为契机,围绕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提升县域竞争力的战略目标,按照“产业集聚、产品外销、融合发展、典型示范”的发展思路,深入推进电子商务与相关产业深度融合,积极探索电商销售新模式,广泛促进内引外销,全力普及电商应用,初步建成县、乡、村三级服务网络体系,形成“个人+网店”“企业+网店”“实体店+网店”“品牌+网店”等运行模式,充分发挥电子商务在培育新业态、创造新需求、拓展新市场、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公共服务创新等方面的作用,有力地助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

会议指出,景泰县电子商务起步较晚,还存在重视程度不够、城

乡进展不一、发展略显缓慢、农村电子商务基础设施薄弱、特色产品网络销售量相对较低、农产品品牌创建和宣传力度不够等问题。

会议建议,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电商扶贫的决策部署,坚持精准方略,把握市场导向,创新发展模式,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完善物流配套设施和农村配送服务体系,大力发展商贸冷链物流,推进电商扶贫与贫困乡村产业融合发展,不断提高电商扶贫精准度和实效性。要遵循市场规律和电商发展规律,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利用电商开展扶贫,引导合作社、家庭农场、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贫困农户参与电商,让电子商务在助推精准扶贫工作中惠及更多贫困群众。要加强规划引领,加大政策支持力度,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推进品牌培育和宣传,建设农产品网络销售绿色通道;大力支持农产品注册商标,并整合现有农产品品牌,用商标来启动名牌创立,引导农民规范使用农产品商标,加大对农产品商标和地理标志的保护力度和宣传力度,提高农特产品的知名度、附加值和竞争力。要着力培养懂电商、懂扶贫的专业人才,造就一支农村电子商务应用型、技能型工作队伍,提升电商发展业务水平,提高农民应用电子商务的能力。五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重视和统筹协调,促进政府、市场、社会协同发力,为电商扶贫创造更好的发展环境。

县委副书记吴文化应邀参加指导会议。县农工办、发改局、工信(商务)局、农牧局、工商质监



局、食药监管局、扶贫办和相关界别的部分政协委员列席会议。

**【第二次主席会议】** 7月25日下午,县政协主席会议视察调研全县社区建设与管理工作的同志先后深入一条山镇南关社区、东关社区和人民路社区,查看社区阵地建设,解社区管理服务等情况。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听取一条山镇关于景泰县社区建设及管理工作的汇报,并进行座谈讨论。

会议认为,近年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社区建设与管理,以建立多元化的社区管理为目标,不断完善社区基础设施,着力提升社区管理水平,使社区服务范围和内容不断拓展,服务方式和方法不断得到改进,开创城乡社区建设的新局面;但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群众精神需求日益增长,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涌现,如体制机制不完善、基础设施仍显薄弱、服务发展不够平衡等。

会议强调,一条山镇社区目前管理近全县二分之一的人口,服务管理任务艰巨,要做好下一步工作,还要不断完善社区组织架构,逐步建立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社居委、社区服务中心、各类社会组织为支撑的社区治理结构;要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有计划按年度逐步分类解决制约社区服务功能的突出问题;要全面增强社区管理能力,从人员培训,技能提升等方面入手,结合三城同创工作、打非治违、全域无垃圾行动,进一步细化管理职责,让社区管理更加制度化、规范化,确保管

理工作落到实处;要整合服务窗口,从细处着眼、难处入手,着力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大事、难事,为群众办好事、让群众好办事;还要广泛开展各种文化活动,增强群众的归属感、亲和感、获得感,积极营造人人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的良好氛围。

县委副书记吴文化应邀参加指导会议,县民政局、一条山镇、有关社区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 重要活动

**【调查全县脱贫攻坚工作情况】** 按照县委的安排部署,11月13日至15日,县政协组织农业、经济等界别的政协委员组成调研组,先后深入景泰县红水、漫水滩、上沙沃、草窝滩和五佛等5个乡镇的20个今年预脱贫或已脱贫的行政村、4个插花村,通过查阅资料、入户走访、填写问卷、座谈交流等方式,对全县脱贫攻坚工作和2018年贫困人口、贫困村及贫困县脱贫退出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实地调查解。16日,召开政协主席会议,在听取县政府及扶贫办、发改局、农牧局、民政局、人社局、住建局、教育局、卫计局、水务局、交通运输局、统计局等部门相关工作情况的汇报后,进行座谈讨论。

## 主要工作

**【强化学习】** 坚持实施“三会一课”制度,适时组织党组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及机关干部会议集中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新修订的《党章》、《宪法》及《政协章程》,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及人民政协理论,及时传达学习各级各类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做到真学真信、立学立行,使学习贯彻政治理论的过程成为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的过程,成为提升能力、促进工作的过程,增进高度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强化责任】** 坚持问题导向,突出政协特色,抓实源头管控。制定和实施《景泰县政协党建工作要点安排》《景泰县政协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安排》《景泰县政协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创建工作方案》等,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有序开展专题讲党课、专题讨论、主题党日活动、廉政约谈、标准化党支部创建、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收看警示教育专题片等活动,促使党的建设在政协组织持续加强。认真落实政协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定期分析研判,有针对性安排部署,切实加强意识形态工作。扎实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着力加强机关作风建设,深化专项整改“回头看”,做到学习研讨、问题查找、原因分析、整改落实“四到位”。建立健全政协机关集中学习、干部职工管理、办文办会办事等规章制度,持续推进机关建设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发展。

**【提升素质】** 领导班子成员坚持参加县委中心组集中学习,参加

省、市政协及党校系统举办的各类专题培训4批次；先后选派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参加省、市政协举办的履职能力提升培训8人次；组织16名政协委员和领导干部赴贵州省六盘水市考察学习农村“三变改革”成功经验，组织21名政协委员和领导干部赴厦门大学参加县政协举办的履职能力专题培训；组织全体政协委员集中培训1次；组织全县各级政协委员集中收看省政协主席欧阳坚视频专题辅导宣讲；积极主动向老领导、退休干部送学助学。

**【服务大局】**县政协九届五次常委会议开展专题视察调研，通过实地视察、听取汇报、座谈讨论等方式，从“提高思想定位，强化认识；完善科学规划，强化引领；发挥产业优势，强化带动；健全体制机制，强化管理；加强政策支持，强化投入；注重宣传引导，强化推进”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16条，县委及时予以批转调研报告，并要求“相关部门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研究采纳报告中提出的意见建议，采取更加务实有效的措施，加大特色小镇建设力度，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基础”。县政协九届六次常委会议紧紧对标景泰县“三变”改革的政策机遇和重要任务，通过组织工商联、经济界、农业界的部分委员考察学习农村“三变”改革成功经验，专题调研景泰县“三变”改革情况，认真对照分析，深入研究论证，提出“加强教育培训，筑牢“三变”改革理念；壮大支柱产业，提升“三变”改革效益；培育经营主体，凝聚“三变”改革动能；创新融资方式，

强化“三变”改革支撑；提高保障能力，夯实“三变”改革基础；深化宣传教育，营造“三变”改革氛围等6个方面的具体建议。对于专题调研报告，县委书记李作璧作出重要批示：同意批转调研报告，有关部门要认真研究采纳报告中的意见建议，采取更加务实有效的措施，全力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工作。县政协九届七次常委会议围绕“加快旅游产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全域旅游业快速发展”主题，深入调查研究，针对景区建设进度总体缓慢、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管理服务亟待改进、建设资金较为缺乏、宣传推介仍需加强等困难和不足，从“统一思想，增强意识，全面推进规划落实；夯实基础，完善设施，提高旅游承载能力；健全机制，优化服务，促进产业健康发展；多措并举，整合资源，缓解建设资金难题；开拓思路，强化宣传，扩大旅游品牌效应”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19条，积极为打造“旅游名县”建言献策。围绕建立多元化的社区管理目标，政协主席会议对一条山镇社区建设与管理工作进行监督式视察调研，重点就完善社区基础设施、健全社区组织框架、提升社区管理水平、优化整合社区服务窗口等方面深入协商讨论，并以《政协简报》的形式反映具体的意见建议。

**【协商民主】**县委高度重视政协工作，大力支持政协依法遵章履职，协同政协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协工作推进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

作的实施意见》。县委常委会议专题听取政协工作汇报，研究政协全委会事宜、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政协有关工作，为政协工作提供有力保障。协商民主工作形式更加丰富，积极探索协商民主形式向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逐步形成以全体会议协商为龙头，以常委会议、主席会议专题协商为重点，以提案办理协商、对口协商和界别协商等为常态的协商议政格局。全年共组织召开常委会议专题协商座谈4次，主席会议专题协商座谈6次。先后推荐6名委员担任司法机关、政府部门特邀监督员和行风评议员；选派10多名委员参与县委和政府有关部门组织的调查、检查、督查及考核等工作；组织21名相关界别委员分别参加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城市总体规划成果评审会、巡游出租汽车管理办法座谈会、观摩涉黑案件公开庭审、检察开放日活动和市法院举办的公开审理受贿案等活动，有效履行民主监督职能。按照县委的部署安排，政协领导班子成员积极承担并认真负责全域无垃圾及人居环境整治、国土绿化、黄河石林大景区改造提升攻坚月行动等专项督查工作，配合省委第二巡视组开展巡视巡察联动工作，参与天津市西青区对口协调服务工作，促进相关工作落到实处。坚持通过提案办理履行协商民主职能，对九届二次会议以来委员提出的70件提案，通过主席会议重点督办、专委会对口督办、提案委协调督办、委员参与督办等方式，督促承办单位全部办复完毕。并对《关于加强城区集中供热管理的建



议》、《关于扶持景泰县畜牧养殖业健康规范持续发展的建议》等6件重点提案,通过听取办理情况汇报、现场察看落实情况、召开协商座谈会议等方式,加强协商督办,确保办理效果。

**【关注民生】** 专题调查解民意,围绕教育、医疗、就业、养老、食品药品安全、公共服务保障等问题,引导委员和党派团体深入解民情,积极撰写提案,客观反映民意,理性务实献言,提交民生提案30件,集中反映社情民意信息90多条。根据县委安排,县政协组织机关干部和相关界别政协委员,先后深入草窝滩、上沙沃、漫水滩、红水、五佛等5个乡镇的20个脱贫村和4个插花村,通过查阅资料、入户走访、填写问卷、座谈交流等方式,对全县脱贫攻坚工作和本年度贫困人口、贫困村及贫困县脱贫退出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实地调查解,并形成专题调查报告,积极为县委、县政府实施脱贫攻坚决策建言献策。视察调研惠及民生,县政协主席会议就全县电子商务助推精准扶贫工作情况进行专题视察调研,针对景泰县电商起步较晚、基础设施薄弱、城乡进展不一、发展略显缓慢、农产品网络销售相对滞后、品牌创建及宣传力度不够等实际问题,从创新发展模式、完善服务体系,培育市场主体、增强带动能力,加强规划引领、加大政策扶持,强化队伍建设、提升业务水平,加强组

织领导、优化发展环境等方面,为电子商务助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助推扶贫攻坚行动,各党派、各团体、各界别充分发挥平台优势,倾情扶贫助困;工商联、个体和私营经济界16名委员积极参与“千企帮千村”扶贫行动,每人联系1个贫困村,帮助贫困户解决劳动力就业,资助贫困学生上学,扶持产业发展;教育、医疗、文艺界委员积极融入送医疗、送科技、送文化活动,尽力参与健康扶贫、教育扶贫、科技扶贫及扶志扶贫;农业、科技界委员主动深入基层一线,积极为产业扶贫献计出力。

**【团结协作】** 常委会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统一战线的组织优势,突出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不断扩大团结面,努力增强包容性。注重合作共事,政协组织的调研、座谈、视察、监督等活动,尽可能邀请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及人民团体参加,积极搭建和拓展协商议政平台。重视推荐和组织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参加县委、政府部门的监督、评议活动及各种政情通报会议,积极为他们履职建言创造良好条件。各党派团体、各界别委员在全委会议期间,联名提案20多件,集中反映社情民意40余条,发挥参政议政的重要作用。注重团结联络,坚持深入少数民族村开展督查、调研、帮扶等工作,帮

助解决群众急事难事4件,协调化解矛盾纠纷10多件。注重交流合作,不断加强与省外各级政协组织之间的合作交流,热情接待江苏省南通市政协、内蒙伊金霍洛旗政协、四川省广元市政协、山东省政协来景学习考察精准扶贫工作、“自然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和考察调研林果种植情况、正路工业园区建设情况等,在加强沟通交流的基础上,推介工作经验,扩大景泰影响。注重加强宣传,充分利用《政协简报》、政协网站等阵地,加大政协工作宣传力度。开通政协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政协活动信息,方便委员和社会各界及时解政协工作动态。积极参与市政协举办的专题理论研讨,向省政协提交论文1篇,大力宣传推介政协工作。配合搜集整理人文历史资料,上报材料14篇张。

#### 政协景泰县第九届委员会 领导班子成员

主席 郭延健  
副主席 王万龙 王琳健(女)  
李炳强

#### 各委室领导班子成员

办公室主任 王新鹏  
副主任 马中菊(女)  
提案法制委员会主任 王树庠  
文史宣教委员会主任 谈明娣  
经济科技委员会主任 折福奇  
(供稿 乔治晶)



## 景泰县总工会

**【困难职工建档】** 全县建档困难职工 208 户,其中城镇困难职工 148 户,农名工 60 户;低保户 60 户,低保边缘户 134 户,意外致困户 14 户。

**【帮扶救助】** 年初“冬送温暖”活动中,向 355 名困难职工发放大病救助、生活困难补助金 46.7 万元;为 28 名患病职工送去 3.3 万元的医疗救助金,为 112 名困难职工送去价值 4 万元的大米和清油,为 6 名重病职工及家属送去两节慰问资金 1.2 万元。为全县 18 名劳模发放特殊困难及生活补助金 13.024 万元。“夏送清凉”活动向全县 15 家非公企业 1338 名一线职工发放 9 万元的冰糖、茶叶、毛巾等清凉物资。“金秋助学”活动向 71 名困难学生发放助学金 10.8 万元,年末申报中央省市建档立卡困难职工救助资金 170 户 57 万余元。

**【关爱女职工】** 三·八期间组织开展“女职工维权行动月集中宣传

日”活动,引导广大妇女学法用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向全县 35 名困难单亲女职工发放困难救助金 5 万元。选送《同心共筑中国梦》《面向群众 初心不改》《我是一名人民检察官》等五个作品参加全市女职工“经典诵读 品味书香”朗读比赛,其中作品《面向群众,初心不改》荣获全市大赛一等奖。

**【劳模典型示范】** 在上沙沃镇 308 线及联扶村上沙沃镇三个山村开展“同植一棵树·美化一个家”劳模义务植树活动。在联扶村三个山村平整 5 亩地种植槐树、垂柳、柳叶梅 1075 棵,在上沙沃镇 308 线公路两旁、白墩子村一千米范围内种植槐树 1320 株,引导和动员全县各级劳模和广大职工积极投身义务植树,打造“劳模林”。推荐评选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章 1 个,白银市劳动模范 6 个,白银市先进工作者 2 个,铜城工匠 2 个。组织省市级劳模深入金龙化工建材公司、条山农场、景泰六中、草窝滩中学开展劳模宣讲活动,弘扬劳模精神,激发社会正能量。组织上报雷景和、白忠山等省市

劳模去四川、海南开展劳模疗休养活动。为 14 名省市劳模发放特殊困难及生活补助金 10.29 万元。五一期间深入 5 名省市劳模家中慰问,为困难劳模送去人均 500 元的慰问金。

**【建立长效机制】** 开展“春风行动”,重点解决农民工外出打工和就业中遇到的各种难题,搭建用工企业和农民工之间就业、创业的对接平台。共有 500 多名求职者进场应聘,现场办理求职登记 292 人,达成就业意向 132 人。根据农民工和下岗职工以及社会需求,开展困难职工和农民工电工、焊工、中式烹饪培训班,培训 150 人。联合县规划局、县国土局等部门落实户外劳动者服务站建设地点,县汽车站等 6 个“工会爱心驿站”建设选址工作。

**【服务中心建设】** 开展职工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将办公楼临街一楼改建为职工服务中心,办公面积 98 平方米。服务中心加挂“工会法律援助中心”和“户外工作者爱心驿站”牌子。在服务大厅开设信访接待、政策咨询、



困难救助、法律援助、技能培训、职业介绍、综合服务7个窗口,按照规范化建设标准配备办公设施,为职工群众开展优质服务和网络服务提供良好的平台。

**【维护职工权益】**制订实施县总工会《关于开展“尊法守法·携手筑梦”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的通知》《关于开展工资集体协商“要约季”活动的通知》,联合人社局、司法局、工信局,组织律师、工会干部等法律服务志愿者,在金龙公司、品高公司开展法律服务和工资集体协商启动仪式,重点讲解涉及农民工劳动权益维护的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印发《农民工维权法律读本》1000本,涉及党的十九大精神及工会法、劳动法、安全生产法、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给乡镇、企业、农民工送法到家。督促企业认真开展工资集体协商,切实保障职工和农民工的合法权益。聘请甘肃勇平律师事务所专业律师1名担任法律顾问,每周开展法律援助1次,为来信来访职工提供法律咨询,指导法律援助对象填写《法律援助申请表》,代拟法律文书以及审查“一大三小”合同文本、进行法制宣传教育,使广大职工群众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用法律手段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解决实际问题。

**【职工文体活动】**五一国际劳动节与教育系统工会联合会、体育中心、象棋协会、华唐风电场共同举办象棋比赛,以“共筑中国梦·同赞劳动美”为主题举办庆五一

全县职工单人跳绳、团体跳绳、拔河、踢毽子、团体运球等项目的趣味运动会和全县职工文艺汇演活动。征集上报庆五一“共筑中国梦·同赞劳动美”职工书画作品30余幅。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珍爱生命·拒绝毒品全民健走活动”及“畅游石林 漫游乡村万人徒步活动”。在做好县总工会庆祝活动同时,要求全县各级工会组织开展丰富多彩、富有实效的各类文体活动,激发广大职工建功立业的激情,全县各级工会开展各类活动26场次。

**【“三城同创”活动】**紧紧围绕“整洁、整齐、整治”工作要求,以“清洁化、秩序化、优美化、制度化”为标准,以治理脏、乱、差为重点,深入开展全域无垃圾专项整治行动。坚持和落实“周五”集中打扫区域环境卫生制度,通过发放倡议书、召开动员会、组建突击队等多种形式,引领干部职工做到人人动手、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

**【基层组织建设】**制定景泰县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会基层组织建设的通知》,全县新成立景泰县启瑞农业有限公司工会、景泰千山养殖专业合作社工会、甘肃华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工会、甘肃亚盛股份条山分公司工会、甘肃辉煌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工会等非公企业工会5家;成立电商行业、外卖行业工会联合会2家;成立广播电视台、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统计局景泰调查队、国家税务局景泰县分局等机关事业单位工会6家;公安系统工会联合会,卫计系统工会联合会完成换

届工作。全县现有基层工会组织222个,会员33270人,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工会101家,非公企业工会102家,企管事业单位工会4家,行业性工会联合会9家,村级工会6家。

**【农民工入会】**对3800个农民工入会目标任务进行分解,县总工会人员分为5个组,每组由1名领导带领,深入基层以农村“三变”改革确定的36个企业和合作社项目试点为基础,每个乡镇成立一到两个村级工会,采取双月通报制度和目标责任考核制度,推动农民工入会工作常态化。聚焦以农民工群体相对集中的工业园区、建筑项目、快递业、家庭服务业、农民专业合作组织等领域,抓好客车司机、快递员、护工护理员、家政服务员、商场信息员、网约送餐员、房产中介员、保安员等八个群体的建会入会工作。在人民公园门口举行快递行业等“八大群体”集中入会行动仪式,250多名“八大群体”的农民工参加集体入会仪式。共完成农民工入会4597人,超额21%。

**【工会创建】**推荐创建漫水滩乡、正路镇、五佛乡三个乡镇工会为“省级规范化乡镇工会”,创建漫水滩、正路、五佛、红水四个乡镇工会为“市级模范乡镇工会”,推荐创建华峰石膏有限责任公司、昌盛冶炼公司、寿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工会3个工会为“非公企业‘五星级’工会”。

**【平等协商】**以工资集体协商“春季要约行动”为载体组织签订三

项合同70个,合同到期续签率达到100%。把专项集体合同作为重中之重,严格规范操作,认真履行协商程序,并全程监督履约兑现。在金龙化工有限公司、品高食品有限公司、景云石膏有限公司等非公企业召开全县工资集体协商现场会观摩交流会议,扩大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实效。

**【经费审查】**全年共审计13家企事业单位工会,申请上报全国优秀审计项目一项。

#### 领导班子成员

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 刘英国  
党组成员、副主席 程音(女)  
终审委主任 张生莉(女)  
工人俱乐部主任 王立  
困难帮扶中心主任 李幸堂

## 共青团

**【宣传活动】**组织各级团组织、少先队组织集中开展了十八岁成人礼、我的中国梦、国旗下讲话、红领巾心向党、以书香为伴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40余次。表彰景泰县优秀少先队辅导员、优秀少先队员等先进个人69名,少先队红旗大队、先锋中队等先进集体32个,并推荐上报表彰省级优秀少先队辅导员3名、优秀少先队员4名。公众号共编(转)信息达到2700余条,为全县青少年解答各类问题100条,打通服务青年的“最后一公里”。

**【志愿服务】**全县共注册志愿者10446人,成立学雷锋志愿者服务队145支,发布志愿服务项目145

个,在岗服务西部计划志愿者5人,评选省级优秀“西部计划志愿者”1名。在“3.5”学雷锋日、清明节、五四等重大节庆,广泛开展“缅怀革命先烈 弘扬景电精神”、公共场所卫生清扫、免费义诊等志愿服务活动14次;号召各基层团委及社会公益组织开展“大手拉小手·爱心志愿行”“情暖敬老院 共度元宵节”“送医送药送温暖·诚信践诺为群众”等关爱空巢老人、留守儿童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40余次;开展以书香为伴、“重走长征路·圆梦助学行”、文明礼仪伴我行等倡导文明行为志愿服务活动20余次。

**【青少年权益】**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开展禁毒,消防等讲座宣传活动9次;开展“青春自护·平安春节”、“模拟法庭”等主题活动3场;开展心理健康辅导4场;联系县综治办,通过设置宣传栏、发放宣传品等形式,宣传《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相关法律知识,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受教育青少年累计4500余人。共为全县2018年贫困大学新生提供助学金26.4万元。

**【基层团组织】**全县共建立乡镇团委11个,村级团支部135个,学校团委6个团总支12个,非公有制经济团组织139家,新成立两新团组织8家,新建青年文明号2家、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2家、电子商务孵化基地1家、青年安全示范岗1家。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 张颖

副书记 李娜(女)

## 妇女联合会

**【妇女思想基础】**把全面从严的要求体现到妇联党的建设和妇联各项工作的全过程。通过开展“听党话、跟党走、做党的好女儿”“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等妇女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更加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县妇联荣获“2018年度全省妇女工作宣传舆论阵地建设与《现代妇女》杂志宣传推广先进奖”。

**【统筹发展】**乡村振兴。成立巾帼特色产业联盟26家,创建扶贫车间4家。“美丽庭院”创建。县妇联推荐省级“美丽庭院”创建先进单位1个,示范村1个,示范户12户,先进个人12个。命名市级示范村4个,示范户20户。命名县级“美丽庭院”示范村24个,示范户123户。技能培训。开展“陇原巧手”技能培训班,培训妇女8期446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妇女203名。组织2名妇女参加白银市深度贫困村“陇原巧手”骨干培训班。组织巧手骨干、经纪人一行15人赴庆阳市实地考察手工编织产业。“陇原妹”输转。实施“贫困地区妇女劳务培训”项目,把能走出去、有意愿从事家政工作的妇女发动起来、输送出去,从事家政服务,增加家庭收入。向省内外输转富余女劳动力720人,其中北京富平学校“陇原妹”79人。关爱行动。落实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完成4737人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其中建





档立卡妇女695人。“三八”期间,举办全县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暨关爱女性健康知识讲座,240余人收听了讲座。实施好“贫困母亲两癌救助专项基金”救助项目,救助“两癌”患病妇女33人,发放救助金33万元。开展农村单亲母亲家庭现状调研。端午、重阳等传统节日,各级妇联组织为空巢老人、老党员、留守儿童送去节日的问候和慰问品。开展“扶贫攻坚 责任与爱同行”捐资助学活动,慰问寺滩乡宽沟村留守儿童6名,捐助红水中学、西坝小学、新墩小学贫困学生100名,共捐赠资金5.6万元,为红水中学捐赠价值2.2万元的图书。

**【家庭文明建设】** 寻找“最美家庭”活动。通过设立“最美家庭”光荣榜、好家风家训宣传展示台、家庭幸福照片展示栏和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娱乐活动,推进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在景泰县春节联欢晚会暨文明市民文明家庭标兵颁奖仪式上,表彰县级文明家庭标兵10户。组织广大妇女收看人民网播出的《2018年度全国最美家庭揭晓专题节目》。开展“抵制高价彩礼 巾帼在行动”活动,印制《景泰县“倡导婚俗新风 抵制高价彩礼”倡议书》2000余份。参加以“翰墨承家训·书香传家风”为主题的“翰墨传家”第二届全市妇女儿童书画大赛。推荐省级“最美家庭”12户,表彰市级“文明家庭”2户,“最美家庭”5户,“最美巾帼人物”4名;命名县级“最美家庭”52户。张金莲家庭荣获第十一届全国五好家庭荣誉称号。家庭教育。做好村(社区)

家长学校建设工作,形成家庭、学校、社会“三位一体”教育合力,开展“母亲讲堂”活动和“传统文化与幸福家庭”讲座。“六一”期间,与县委宣传部、县教育局等单位联合举办庆“六一”素质教育成果展演暨“美德少年”评选表彰活动。开展“陇原妇女面对面·母亲讲堂乡镇行”活动,在寺滩乡、漫水滩乡开展活动2场,参加活动妇女150多人。巾帼志愿服务。各级妇联组织积极推进巾帼志愿服务活动,巾帼志愿者服务队积极参与普法维权、文化宣传、节能减排、保护环境等大型公益宣传活动,为广大家庭和妇女提供服务。组织各界妇女收看全国“巾帼志愿者十大暖心故事”网络直播活动现场直播。

**【维权工作】** 开展“三八”维权周、“6·26”“12·4”等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妇女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宪法》《婚姻法》《反家庭暴力法》《禁毒法》等法律法规。县电视台开设“我与法同行”普法专栏。开展“法律进乡村”宣传活动,将反对家庭暴力、创建“平安家庭”的相关知识传播到千家万户。认真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发挥妇女维权合议庭、婚姻家庭调解委员会、12338妇女维权热线、信访代理员及县乡村三级妇女维权站,最大限度地把妇女儿童权益方面的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协同县政府妇儿工委成员单位及相关部门开展年度监测评估,推进重点目标攻关,确保“两规划”各项中期目标如期落实。

**【组织建设】** 制定下发《关于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妇联组织改革的通知》,强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的妇联组织建设。贯彻落实《妇联干部直接联系妇女群众制度》《妇联执行委员会委员工作制度》。强化干部的廉洁意识和遵纪守法意识。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学党章党纪、学大政方针、学政策法规、学妇联业务,着力建设一支素质过硬、业务精湛、作风扎实的高素质干部队伍。以全县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为契机,开展“下基层、访妇情、办实事”“进百家门、访百家情、结百家亲”等活动,开展精准扶贫行动,牢固树立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意识,健全和落实改进作风常态化机制,不断提升工作效能,增强工作成效。

#### 领导班子成员

主席 冯宜莉(女)  
副主席、县政府妇儿工委办  
主任 魏烈花(女)  
(供稿 张明晓)

## 文 联

**【文化活动】** 举办“迎新春”绚丽景泰书法美术摄影艺术作品展,景泰县四大班子领导和社会各界3000多人参加了展览。2018年4月20日至23日在景泰举办由省文艺评论家协会、省文联文艺理论研究室和白银市文联组织开展的文艺讲座2场。参加活动200多人。与宣传部、党校联合举办书画摄影展览;参加全市书法

美术作品展览；主办“放歌景泰川”散文诗歌大赛。

**【其他活动】**组织文联干部和各文艺家协会会员深入白银市兄弟县、区进行文艺采风、创作、交流。组织省市摄协会员深入白墩子盐沼国家湿地公园采风，并在报纸、网络进行宣传。同时，在景泰的黄河湿地、水沟湿地多次拍摄野生鸟类和良好的生态环境。

**【刊物出版】**编辑、出版《景泰文艺》2018年第一期(总第16期)；策划、拍摄、编辑画册2018年《景泰县盐碱地水产养殖产业掠影》。

#### 领导班子成员

主 席 寇明灿

副主席 韩贵勤

(供稿 孔令梅)

## 科学技术协会

**【科普宣传】**共举办较大科普宣传活动12场次，受众人数约1800人次，发放图书资料2万多份(册)。在县委大院、公园、体育场等处的LED显示屏和公告栏布设宣传标语、横幅10余条；群发“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短信1万多条，对象涵盖科技工作者、公务员、城镇居民、农村群众等重点人群。组织全县近100名优秀中学生参观甘肃省科技馆和甘肃省博物馆。在景泰四中组织举办白银市全国科普日活动启动暨中国流动科技馆景泰县巡展开馆仪式。10多家县直全民科学素质成员单位在现场进行内容丰富宣传活动。市科协现场发放图书1000余册，

并进行无人机、机器人表演，50多块展板吸引大批中小学生及群众参观。会后进行反邪教培训，近40名社区干部群众接受了教育。联合景泰四中举办校园科技节暨亲子科技体验活动，吸引了近800名中小学生及家长参加。在红水中学进行中国流动科技馆景泰县巡展二期活动。组织开展第34届白银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作品征集活动。

**【科技培训】**对条山镇新调入的近60名工作人员进行电脑技术培训。对县上部分企业负责人、城镇居民、进城务工人员进行就业创业培训48人。分别在红水镇红沙砚村、王庄村开展科技“三区”精准扶贫培训群众300多人次，发放图书资料1000多册(份)。在寺滩乡瞳庄村开展系列活动，为留守儿童赠送科普图书和学习用具，开展农家乐专题培训。

**【科技应用】**建立甘肃省农技联合会景泰县种养服务群，引进各类农技人员、专家近500名。及时发布农业信息，线上线下联系解答农业技术问题。与组织、农牧等部门配合，先后建成2所专家院士工作站，开展大型农业技术讲座两场。

**【科普惠农项目】**联合县财政局向省市科协推荐申报景泰县五佛宏利农场科普示范基地等科普惠农项目3个，向中科协农技中心申报景泰县红水镇凌清农业推广协会等项目3个，新培育景泰县漫水滩乡獭兔养殖协会等项目5

个。新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2个，其中长城路社区获得经费支持10万元。一条山镇果品产销协会获得奖补资金15万元。新实施省科协农技协及联合会能力提升项目1个、农技助力精准扶贫项目1个，中科协“智爱妈妈”培训项目1个，获得资金支持21万元。

**【群众性科技组织建设】**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建立健全乡镇科协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基本形成县乡有科协组织和专业技术服务中心、村组有示范户的科普推广网络体系。各乡镇组建成立农技协联合会，新注册成立联合会1个。支持有意向的种养大户、合作社成立农村专业技术协会，景泰县南美白对虾协会、景泰县鲟鱼育苗养殖协会正在筹措成立当中。

**【科普阵地建设】**在四中新建成的科技楼上布展4个教室近1000多平米，分为科技展览、机器人及赛车程序设计、实验体验等四个展区。在县体育馆景泰县科普长廊西侧新建科普宣传栏50余块。开展科普画廊进乡村和进社区工作，先后支持西关社区建设电子显示屏，在长城路社区设立科普e站、建成科普画廊50余米，在草窝滩镇新建村、红跃村等地新设立科普宣传长廊。

#### 领导班子成员

主 席 董智友

副主席 王万梅(女)



## 红十字会

**【基层组织建设】** 乡镇红十字会3个、村红十字会4个。团体会员单位42个,其中医院18个、学校21个、企业3个。赈济救援队1个、志愿服务队4个。注册登记志愿者61人。

**【“三救三献”】** 洪涝灾害救灾。为受灾重点乡镇发放100条棉被、100个家庭救助箱,价值24980元。人道救助。白银市烟草公司定向捐赠正路镇峡儿水村学生教育助学金6000元,救助60人次。另外定向捐赠18000元,救助困难户18户。“陇原好司机”张世成被确诊患有“重型再生障碍性贫血”症,有关单位联合发起向“陇原好司机”张世成募捐的倡议书,张世成收到轻松筹捐款140000元,县汽运公司职工现金捐款9325元,县见义勇为协会救助2000元,县红十字会救助2000元。爱心人士杭州赛普电气有限公司于瑛女士为特困学生崔晓洁、李志博每学期捐助500元,直至考上大学。关爱救助。下发救助箱157个,面粉100袋、棉衣40件、棉被40床、清油110桶,棉大衣130件,价值共计8.17万元,共救助257户伤亡病亡、重伤重病困难家庭。景泰县红十字会联合各乡镇社会事务中心对退伍伤残军人、伤病模范、重伤重病户进行慰问,其中一条山镇20户,其余各乡镇18户,共计200户。慰问物资价值4万元。救助重伤重病

20户,11500元。向深度贫困村下发救灾物资11种,价值30008元。开展无偿献血、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造血干细胞捐献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材料1500份。

**【志愿服务】** 成立条山镇泰玉路红十字社区志愿服务站。注册登记30名志愿者。

**【项目建设】** 争取实施公益项目。继续推进实施“红十字博爱家园”项目,完善博爱家园项目生计基金管理和使用办法。一条山镇石门村博爱家园项目第二轮生计金发放12万元,寺滩乡小金瓜生计保护项目生计金10万元,正路镇兔窝村澳门红十字会博爱家园项目资金38万元,大部分工作已组织实施。狠抓规范化管理,推进项目可持续发展。白银市烟草公司定向捐赠正路镇峡儿水村美丽乡村文化广场辅助项目建设20.1455万元、马铃薯储存窑项目20万元,五佛乡金坪村老年活动中心6.76万元。白银市工商银行定向捐赠正路镇正路村高原夏菜流程卡建设项目20万元。

### 领导班子成员

会长 王有儒  
专职副会长 王永生

## 景泰红西路军研究会

**【概述】** 协助宣传部为一条山战役纪念馆和烈士陵园展厅编辑资料,联系省“八办”为纪念馆赠送

展板展箱。收集红军在景泰遗留的实物,有油布、雨伞、皮箱、情桌、木柜、水缸、手雷、马刀、子弹、蓑衣、马灯、银元等。

**【红色调研】** 开展“重走红军路”实地调研、考察、采访活动,编辑出版《西路军在景泰》上、下册,《丹心忠魂西路情》,为全县乡村农家书屋赠书158套,编辑出版由徐小岩题写书名的《冬青沟历史不能遗忘》,在《景泰文化》《白银日报》等发表纪念文章数十篇,举办西路军征西微型图片展多次,为县二中、五中、条山小学等义务讲演红军长征故事,配合民政局、电视台拍摄《红色记忆—西路军在景泰》电视片。

**【文明传承】** 春节、清明,配合县级各单位、学校参加公祭,在双龙寺、赵家水、兴泉村、沿寺、冬青沟、营盘水等地相继建立纪念室,在烈士陵园、县委会议室、文广局等参加研讨会。慰问老红军及其后代,每逢春节看望老红军刘汉润,多次看望老红军干超、吴延文、王寅、代绍山的遗孀以及定居景泰老红军的后代。接待北京红军后代徐向前之子徐小岩、王树声之女王宇红、王定烈之女王娟娟等,并联系北京的“西路军工作委员会”为景泰的红军后代捐赠衣物、大米、清油、慰问金等。

### 领导班子成员

会长 李树江  
副会长 王兆文 张学德  
沈文云(女)



## 人民武装

**【战备训练】** 全面补充完善配套各类保障方案,整治规范战备值班秩序,保持良好的战备状态。对全县国防动员潜力进行详细统计,核实数据信息,签订征用协议,掌握真实情况,为应急备战、支援保障打下坚实基础。科学制定训练计划,坚持职工体能训练制度,强化机关组织指挥技能训练,组织干部参加军分区年终军事训练考核,选派专武干部和民兵教练员参加军分区骨干培训。组织民兵应急分队、交通运输分队完成12天军事训练任务,参加黄河石林景区旅游突发事件综合应急演练,完成3所高中1900名学生军训任务,两次专题培训民兵信息员,严格落实军地情报互通制度,做好处置突发事件准备。

**【民兵调整改革】** 多次召开联合办公会,专题研究民兵整组工作。深入辖区调研摸底,创新探索,突出编实普通民兵组织,加强基干民兵队伍,为科学分配编兵

任务奠定基础。指导督促基层武装部完善配套装备器材,统一规范民兵应急连部各类职责制度牌,完成全县基干民兵编组任务。

**【兵员征集】** 在人武部设立封闭体检站,全程专人带队,征办人员在各科室检查督导。组织公安、教育部门对征兵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把组织政考。对双合格人员进行5天的役前训练,优中选优,实现零退兵的目标要求。景泰县征兵办公室被甘肃省征兵办公室表彰为2017年征兵工作先进单位。

**【双拥共建】** 持续开展精准扶贫和脱贫攻坚行动,抓好深度对接和精准帮扶,与13户贫困户结成帮扶对子,制定完善“一户一策”措施。开展春节慰问活动,投入4万元帮助寺滩乡中心幼儿园配套部分文化器材,及时解决村委会办公设施急需问题。为2户烈军属、778户军属家庭悬挂“光荣烈属”和“光荣军属”牌。配合县委县政府走访慰问辖区2家驻军进行,协调2所学校解决3名军人子

女入学入托问题。完成5亩“双拥共建林”植树活动。

**【安全管理】** 开展“安全教育月”活动,实现“六无”目标。扎实推进安全大检查工作,全面查纠解决8个方面44个问题,列出清单,边查边改,3次迎接军分区安全大检查。推进“百日安全”活动,落实4个制度,突出9个重点。逐级签订安全管理责任书,提升安全素养。全面清理清查私藏枪支弹药、办公计算机违规外联、手机不良信息传播等问题,加强安全防范。严格营门盘查和八小时以外管理,规范车辆派遣程序,购置自动放号机,规范“四个秩序”,确保人武部安全稳定。

## 武警景泰县中队

**【概况】**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白银支队执勤二大队景泰中队(简称景泰中队),诞生于1949年9月,前身是中国人民公安部队甘肃省景泰县大队。2018年1月1日零时起,武警部队由党中央、中央军委集中统一领导,根据新



的体制编制中队改编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白银支队执勤二大队景泰中队。主要担负景泰县看守所外围武装警戒、驻地社会面反恐维稳以及其他突发事件任务。

**【组织建设】** 中队党支部5人,干部支委2名,士官支委3名,中队干部始终本着“共事是缘分,成事是责任”的态度,坚持做到把支部建设好、把队伍带领好、把任务完成好、把安全保证好。推荐各类技术培训人员9名。在支部的坚强带领下1名同志被表彰为优秀共产党员,涌现出4名优秀义务兵、5名优秀士官和1名优秀基层干部,支部被评为优秀党组织。中队荣获“先进基层中队”荣誉。

**【中心任务】** 贯彻“湖北会议”精神,以习近平科技兴军重大战略思想为指导,加快推进“智慧磐石”工程建设。通过与县政府、公安局和目标单位多次协调沟通,工程建设形成初步方案。全年共计与目标单位进行4次联合方案演练,3次与景泰县公安局联勤武装巡逻,圆满完成临时押解勤务3余起。

**【军事训练】** 学习研究《军事训练大纲》,深抓应急班的实战化军事水平,落实人员、时间和质量。培养“一招制敌、一枪毙敌”能手为目标,突出体能、技能和射击等重点科目训练,提高官兵能力素质。结合驻地特点,围绕敏感期战备工作,开展好形势任务教育,引导官兵树牢战备意识。修订完善各类处突预案,加强演练;狠抓

应急班建设,配精练强应急班队伍,加强战术综合演练训练,确保执勤顺利完成,确保遇有情况能够快速有效处置。组织4批人员参加集训,多项单科目成绩取得第1名,4名战士被评为军事训练标兵。推荐2名战士参加侦查员和狙击手培训。

**【安全管理】** 全年共计排查安全隐患10余次,消灭安全隐患苗头15处。吸取兄弟单位事故教训,联合目标单位多次召开联系会议,消除隐患漏洞5处。干部深入兵中,了解战士的所思所想,积极联系帮助2名病号治疗问题,温暖“兵心”促进官兵融合。

**【后勤建设】** 中队始终把建立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后勤队伍当作后勤规范化建设的根本来抓,推荐1名战士参加炊事员集训,2名战士参加驾驶员培训。严格落实“6211”组伙模式,每周科学制订食谱,合理搭配饮食,保证官兵吃饱、吃好;针对季节性特点广泛开展季节性卫生防病工作,构建“健康型”军营。

## 公安消防

**【队伍管理】** 队伍安全管理。开展集中教育整训活动,严格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坚持每周进行一次队容风纪检查、开展一次队列训练,加强人员素质养成。做好安全工作“一票否决”制,落实好各项“禁令铁规”,全年未发生打骂体罚、侵占指战员利益、越级举报投诉、车辆事故和酒驾等违法违规违纪问题。体能技能训练。开展

实战化大练兵训练科目,做到有方案、抓落实、出成效。中队代表支队参加了全省第一届“先锋杯”实战大比武,获得了团体总分第三名的好成绩。大队严格坚持落实每周一次测试、每月一次考核的制度,有效提高了全体指战员的体能素质,同时开展每周两次业务理论学习,每月至少一次典型案例剖析,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

**【应急救援】** 全县共发生火灾126起,无人员伤亡,直接财产损失37.19万元,抢救财产120余万元,辖区未发生重大及有影响的火灾事故,全县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平稳。大队指战员加强对辖区内重点单位和道路水源“六熟悉”活动,并定期开展重点单位灭火演练。全年共开展重点单位实地演练92次,修订完善各类预案74份,与辖区66家微型消防站人员开展联合演练,制定“六熟悉卡”92份。同时加强车辆性能、特勤器材的熟悉和应用,全面提升队伍战斗力。

**【火灾防控】** 共检查单位5636家次,督促整改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14515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3635份,下发处罚决定书36份,临时查封29家,责令三停14家,罚款36.35万元,行政拘留5人,净化辖区消防安全环境。

**【智慧消防建设】** 紧抓网格化、示范单位创建、户籍化、物联网、消防维保工作,借助各类APP、网络平台逐步实现火灾防控智能化、数字化管理。大队与县综治办协

调,全力推进消防安全网格化工作,全县采集单位信息 3787 家,基层网格员累计检查单位 32643 家次,开展消防宣传 21376 次,采集消防部件 1192 个。先后 3 次组织社会单位开展户籍化应用培训,借助户籍化管理系统手机 APP 平台,督促指导重点单位完成防火巡查、消防培训、灭火演练、三项备案等工作,红色预警比例降幅明显。大队先后四次组织全县重点单位、人员密集等场所负责人、管理人召开智慧消防建设推进会,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 36 家重点单位全部接入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并签订消防维保合同。

**【消防宣传】** 组织开展消防“七

进”活动 120 余次,借助电视广播、微博微信、报刊杂志、户外 LED 显示屏等宣传媒介,广泛开展消防基础知识和逃生自救常识宣传。全年双微平台发送各类提示信息 720 余条。大队监督员深入景泰一中、县幼儿园等各级学校,开展消防知识进课堂、消防主题班会等活动。同时,借助社区消防宣传大使评选、“红门开放日”“119 消防宣传月”主题活动,广泛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调动广大人民群众参与消防的热情,提高全民消防知识知晓率。

**【后勤保障】** 县政府列入财政预算消防业务经费 194 万元,全年实际拨付到位各项经费 244.4 万元,同比 2017 年经费拨付增长

26.6%。大队先后投入 56 万元购置装备器材、配齐配全个人防护装备。

**【队站建设】** 根据正规化建设的要求,对大队软硬件基础建设进行研究部署,完成三、四楼库室装修改造。

#### 领导班子成员

##### 景泰县公安消防大队

大队长 陈 杰  
教导员 耿志伟

##### 景泰县公安消防中队

中队长 王晓东  
指导员 郭 刚

(供稿 文 翔)



## 公安

**【维护稳定】** 圆满完成“两会、两节”等重大节日和“国际马拉松”“百千米徒步越野”等重大国际比赛安保,做好中非论坛、宁夏60周年大庆、达沃斯论坛、第三届敦煌文博会、进博会等重大国际国内盛会的外围安保工作。部署开展一系列专项行动,破获邪教刑事案件3起,治安案件4起,抓获逃犯3人,搜集上报各类信息140余条,遏制邪教扩大蔓延趋势。强化信访维稳工作,提升服务质量,有效化解初信初访,从源头上减少赴省进京上访的问题。全年没有发生重特大火灾、交通事故,没有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政治大局持续平稳。

**【专项斗争】** 全年梳理排查涉黑线索121条,打掉恶势力集团1个,恶势力犯罪团伙1个,村霸1名,打击处理涉黑成员12名,破获涉黑案件12起。开展打击赌博违法犯罪。共查处赌博案件50起,为赌博提供条件案件9起,行

政拘留30人,罚款201人。以全国“两打两控专项行动”为契机,严厉打击毒品犯罪,侦破零包贩毒案件8起,查处吸毒人员20人,公诉犯罪嫌疑人7人,强制戒毒5人,收缴毒品海洛因21.69克。

**【治安管控】** 按照“户不漏人、不漏死角”的原则,全警动员在全县开展“一标三实”信息采集录入工作。完成86017条标准地址、75526条实有房屋、208296条实有人口、6337家实有单位的信息采集。按照“屯警街面、动中备勤、以动制动、整体防控”的工作思路,深度融合街面巡防、社区民警、视频巡逻和群防群治4支队伍,深化立体化、网格化、信息化大巡防体系建设,实现全年城区两抢案件“零”发案。开展“打造微笑窗口,争做文明使者”活动,上线“满意拍”,省内户口“一站式”办理,推行“零门槛”落户,一次告知、一次办结等便民利民措施,实现民生服务提档升级。以“防事故、保畅通、促发展”为重点,组织开展“三反一查”“七项重点交通违法行为查处”等工作,落实

“七个一律”原则,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32581起,其中重点交通违法行为93758起,饮酒驾驶265起,醉酒驾驶137起,毒驾2起,行政拘留86人。

**【队伍建设】** 原有的12个党支部精简重组为6个,在组织机构上进行优化。扎实开展“轮值轮训,战训合一”活动,定额组建50人常备应急处突队伍和50人应急处突预备力量。深入推进“执法质量提升年”活动,每月组织法制专题讲座和执法质量交流研讨,会商疑难案件、规范办案流程、学习法律业务。努力解决民警的待遇,从政治上关心民警。为11名新录用公务员办理转正定级手续,申报警衔45人次,申报一次性抚恤金3人次,申报伤残评定2人次。进一步完善监督管理制度,制定《景泰县公安局民警考勤制度》和《景泰县公安局辅警管理办法及考勤制度》。完成派出所外观标识翻新、五小工程完善工作,为基层所队新增阅览室、健身房,配齐配全交通执法服务站安全防护设备。对原“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系统进行

完善建设,新建的200个治安监控点、50处违停抓拍、60处电子警察抓拍单元、24处反向抓拍、12处区间测速和2处制高点监控,为全局民警配发了警务通手机257部。

### 领导班子成员

景泰县副县长、局党委书记、  
局长 李昭军(2018年12月17日始)  
县政府党组成员、局党委书记、  
局长 张文(2018年12月21日止)  
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郝建国  
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冉晓峰  
高岳贵  
卢首成  
王轶明

### (白银市公安局挂职干部)

局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万刚兴  
局党委委员、副督察长 张生东  
局党委委员、刑侦大队长 李渊科  
局党委委员、看守所所长 韦应骥

## 检 察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批准、决定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86人,同比上升19.4%;提起公诉315人,同比上升1.9%。始终把严重危害社会稳定和群众安全感的黑恶势力犯罪,故意杀人、重伤害、强奸等暴力犯罪,“两抢一盗”、电信网络诈骗等侵财性犯罪,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赌博、聚众斗殴、寻衅滋事等涉众型犯罪作为打击重点,共批准、决定逮捕62人,提起公诉84人。对主观恶性较小、无社会危险性、犯罪情节轻微的犯罪嫌疑人不批准逮捕44人,不捕率为29.9%;不起诉81人,不诉率为20.3%。高度重视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坚持“教育、感化、挽

救”方针,对不批准逮捕、不起诉的4名涉罪未成年人进行跟踪帮教。设立全市唯一一家“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保护站”,形成集询问、检查、疏导、救助四位一体的工作模式。依法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援助4人,开展法治进校园宣讲71场次,受教育学生及家长达15000余人。拍摄的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宣传片《在路上》,为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法治宣传营造氛围、扩大影响力。建成“12309”检察服务中心,公开案件程序信息448条,重要案件信息13条、法律文书365份。妥善办理群众来信来访52件次,向2起刑事案件被害人发放救助资金10.76万元。办理刑事和解案件18件,息诉民事案件14件,对不服不捕不诉、不支持监督申请释法说理19件。

**【聚焦监督主责主业】** 加强侦查活动监督,监督立案3件10人,监督撤案10件10人,纠正漏捕2人,追诉漏犯3人,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11件次。加强审判活动监督,发挥抗诉的刚性监督,对确有定罪不准、量刑失当的判决、裁定提出抗诉3件,法院已改判1件;通过量刑环节强化事前监督,提出量刑建议275条,被法院采纳216条,采纳率78.5%。受理审查民事行政申请监督案件14件,提请抗诉1件,提出再审检察建议3件,对民事行政审判程序中的违法情形发出检察建议3件。重点对民事判决、裁定和非诉法律文书执行过程中的违法情形及执行财产处置、保全措施不当等进行监督,提出检察建议6件,助力“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百日会

战”。书面监督纠正看守所监管违法情形9件,监督纠正监外执行违法情形12件,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13件13人,变更强制措施10件10人,对判处实刑罪犯未执行刑罚监督纠正1件1人,开展财产刑执行监督案件2件。

**【保障脱贫攻坚】** 批准逮捕危害农村稳定的犯罪10件13人,提起公诉26件40人。加强对脱贫攻坚领域案件的诉讼监督,纠正漏罪2件,纠正漏犯3人,提起抗诉3件,纠正适用法律错误案件1件。对精准扶贫户上门开展法律服务43人次,提供法律援助4人,为贫困户被害人主动争取司法救助金2.76万元。全力做好帮扶工作,帮助冯家水和漫水滩村17户建档立卡户脱贫,帮助实施项目3个,项目资金100余万元,捐赠9万元帮助发展集体经济,为困难党员和贫困户送去大米、清油等生活用品。

**【优化营商环境】** 共批准逮捕侵犯产权类犯罪3件3人,提起公诉8件10人。刑事申诉立案复查1件,损害产权民事诉讼监督13件。依法对涉案企业人员不批准逮捕1人,不起诉2人。帮助企业建立风险防控机制,主动问需企业,与工商联制订《关于服务非公企业加强协作配合的规定》,召开联席会议2次,深入企业走访宣传12场次,编印发放《加强产权司法保护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工作法律服务指南》等宣传资料1000余份,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问题2个。

**【促进绿色发展】** 参与全域无垃





圾、拆违治乱、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百日”整治等专项治理,组织开展“加强法律监督,促进绿色发展”专项行动,共受理涉环境资源类犯罪案件1件6人。加强与公安、环保、国土、水务、林业等部门的沟通协作,成立联合工作组,对企业排污、破坏耕地、非法采矿等问题进行监督,审查线索52件,共同开展调查18次,建议移送案件2件8人,监督立案1件7人。

**【扫黑除恶斗争】**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推进,召开14次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和讨论案件,组建专门办案组,实施“侦捕诉”联动、备案审查、包案督办等工作机制,加强与各机关协作配合,增强打击合力。共批准、决定逮捕涉黑涉恶犯罪4件5人,提起公诉4件13人。开展线索“大排查大核查”行动,对21件涉众、敏感、多罪名的重大刑事案件进行“回头看”,维护全县社会大局稳定。

**【公益诉讼工作】**坚持把公益诉讼工作作为新时代检察工作转型发展的突破口,围绕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国有财产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等重点领域,立案22件,提出诉前检察建议19件,监督整改行政违法行为17件,提起公益诉讼2件,已判决1件。通过公益诉讼,在全市首例公开挂牌拍卖采砂权,杜绝乱采滥挖,促使全县采砂行业管理规范化。

**【司法责任制改革】**严格落实员额检察官办案责任制,实行独任检察官+主任检察官办案组办案

模式,在授权范围内依法独立办案、承担责任。入额院领导带头办理一线案件,共办理案件126件,人均42件。强化监督制约,召开检委会15次,检察官联席会20次。强化员额检察官管理,制定相应的业绩考核评价办法和案件质效通报制度,从考核模式、评价指标、权重分配等突出精准监督、精品办案的评价导向,增强办案人员的规范司法意识。

**【司法体制配套改革】**以优化职能配置,推行扁平化和专业化管理为主线,综合考虑业务划分,拟实行“3+2”内设机构改革模式,即3个业务部门和2个综合部门。在上级院的统一组织下,建立符合员额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和司法行政人员三类人员职业特点的管理体制,完成员额检察官晋升、书记员招录、人财物统一管理各项任务,各项职业保障政策逐步落实到位。

**【其他改革】**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刑事检察实行“捕诉合一”,合理配置司法资源,充分发挥审前主导和过滤作用,防范冤假错,依法提前介入侦查案件12件,退回补充侦查65件。落实轻微刑事案件速裁和被告人认罪认罚从宽处理制度,适用简易程序审查案件253件,占受理案件的70.9%;对犯罪情节轻微、被告人认罪认罚作出相对不起诉67人。

#### 领导班子成员

党组书记、检察长 宋进文  
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 赵仁勇

来耀功 魏茂华(女)  
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朱铁  
(李兴安)

## 审 判

**【概述】**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6773件,审执结6607件,同比分别上升27.69%和28.16%,结案率97.55%。景泰县法院再次被白银市中院评为全市“优秀法院”,同时被省法院评为“全省优秀法院”。

**【履行职能】**共受理各类刑事案件296件,审结287件,结案率96.96%,判处被告人324人,其中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44人,对社会危害不大、犯罪情节较轻的95名罪犯依法判处缓刑。严厉惩处故意伤害、盗窃、强奸、贩卖毒品等犯罪86件108人;惩处交通肇事、危险驾驶等危害公共安全犯罪156件156人。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部署会6次,推进会8次,集中宣传16场次,排查报送涉黑涉恶线索9条,审理案件4起,集中公开宣判3起10人。共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3946件,审结3905件,结案率98.96%,其中调撤案件2868件,调撤率72.68%。审理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间借贷等案件2321件。解决涉农纠纷,审理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土地流转纠纷等408件。审理家事纠纷案件544件。共受理各类执行案件2310件,执结2197件,执结率95.11%,执结标的3.23亿元。在各类媒体曝光失信被执行人462人,司法拘留60人,移送公安机关临控182人,限制高消费1845人。

**【司法为民】** 深入边远山区、基层村组巡回审理各类案件 193 件,喜泉、上沙沃两个派出人民法庭全年受理案件 441 件,结案 437 件,结案率 99.1%。互联网直播案件庭审 1089 场次,直播点击率达 53.8 万人次,上网公布裁判文书 4757 份。配合市中院、市电视台录制《现在开庭》12 期,在官方网站、微信、微博,发布法院动态、典型案例 280 篇次,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学校师生和社会公众 260 人走进法院,举办“公众开放日”“媒体开放日”等活动 15 场次。全年累计为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 612 万元。为 92 名经济困难当事人减免诉讼费 1.6 万元,为 50 名生活陷入困境的申请执行人和刑事被害人发放司法救助金 109 万元。高质效审执结涉军停偿服务案件 27 件。

**【司法改革】** 办理各类案件 4467 件,占已结案件的 67.61%。评查案件 4360 件,一类案件占评查案件总数的 98.9%,全年改判、发回重审案件 82 件,较上一年度下降 24%。全年适用速裁程序审理案件 133 件,占刑事案件收案数的 44.93%,平均审限为 6 天,当庭宣判率和服判率均为 100%。调解家事案件近 400 件,家事案件调撤率 83.87%。全年累计立案调解结案 1956 件,占新收民商事案件的 49.6%,平均审限 2 天。

**【队伍建设】** 共查找出问题 4 个方面 21 条,制定整改措施 60 条;修订完善各项工作制度 73 个,印

制《景泰县人民法院制度汇编》。

#### 领导班子成员

党组书记、院长 郑重山  
党组副书记 余永庆  
党组副书记、副院长 张兴亮  
党组成员、副院长 冯玉珠  
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魏建军  
党组成员、执行局局长 马尽章

## 司 法

**【法制宣传教育】** “七五”普法工作有序开展。完善县、乡、村三级法治宣传教育机制。实施法治宣传“44521”工程,建成三个集法治文化、法治宣传为一体的法治文化广场、公园、一条街,并对各乡镇制作普法宣传文化墙及移动宣传牌。开展“法律十进”活动。县《宪法》巡回宣讲团在全县各乡镇各部门累计开展巡回演讲 41 场次,受教育人数达 6000 余人次。12 月 4 日,联合法治教育专项组成员单位在县人民公园组织开展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受教育群众达 13 万多人。

**【人民调解】** 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 3435 起,调成 3364 起,调成率为 98%,未发生“民转刑”案件。

**【矫正管理】** 全县共接管矫正对象 1500 人,解除矫正 1300 人,正在接受矫正 200 人。

**【安置帮教】** 共衔接刑释解教人员 326 人,安置 326 人,帮教 326 人,帮教率达 100%。

**【法律服务】** 全县律师机构共办理各类案件和法律事务 232 件,法律咨询 371 人次。公证机构共办理各类公证事项 182 件,接待群众 400 多人次。法律援助机构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177 件,其中民事案件 148 件,刑事案件 27 件,行政诉讼案件 2 件。办理法律服务案件 75 件,提供法律咨询 170 余次。已建县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1 个,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 11 个,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 144 个。组建 2 个县级“景泰县公共法律服务微信工作群”、11 个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微信工作群、144 个村级工作室微信工作群。

**【基层司法所建设】** 落实芦阳、红水司法所维修改造工程,投入 9.2 万元资金将寺滩司法所打造为标准司法所。为 11 个司法所购置电脑、打印机、执法记录仪等全套办公设备,确保人手一台电脑,保障司法所业务正常有序开展,提升基层司法行政工作的群众满意度。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成立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摸排涉黑涉恶案件线索 2 条。

#### 领导班子成员

党组书记、局长 李进星  
党组成员、副局长 寇宗超  
朱城东  
党组成员、纪检监察员 张晓红(女)



## 工业和信息化

**【工业增加值】** 全县工业预计完成工业增加值8.2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25.8%,其中工业预计完成7.44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27.9%,规下工业预计完成0.478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0.08%。

**【固定资产投资及淘汰落后产能】** 全县实施工商业项目11个,预计完成投资2.57亿元。其中:工业项目8项,完成投资2.1亿元;商业项目3项,完成投资0.47亿元。淘汰落后产能或设备:根据省市文件精神已协调拆除金生铁合金公司不符合产业政策的2\*6300KVA矿热炉,在全面排查各个企业后,确定景泰县无钢铁生产企业、无“地条钢”生产企业,对全县现有的两个铸造企业随时监管,与11个乡镇签订打击非法生产“地条钢”目标责任书。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外贸出口总额】** 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7亿元,同比增长6.1%;完

成外贸出口总额2390万元,占全年目标任务1061.6万元的225.1%,同比增长39.43%。

**【“小升规”】** 已纳入规模以上有甘肃中电投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景泰风力发电分公司、甘肃中电投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景泰太阳能发电分公司等2家企业。

**【电子商务】** 建成了“线下产品展示,线上产品交易”为一体的电商产业孵化园,占地面积约3000平方米,已入驻6家电商服务企业和16家本地电商企业,出孵7家,提供50余个就业岗位,享受经营场地、配套设施、物业管理等一免一减半的扶持政策。建成县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物流产业园、“中国特产景泰馆”线上直营店和线下体验店。同时,全县11个乡镇电商服务站全覆盖,135个行政村宽带互联网络全覆盖,82个行政村建成电商服务点,应用电商企业(合作社)59家,建成各类网店200多家,累计电商交易额1.4亿元,线上交易7400万余元,其中

苹果、枣、枸杞、条山梨、和尚头面等农产品电商交易额占总交易的55%左右。

**【企业促销和行业会展】** 引导全县商贸企业充分利用“春节”“五一”“国庆”等节假日,积极开展商品促销、惠民购物活动,促进市场消费。鼓励住宿、餐饮企业开发适应市场消费品种,大型超市开展应季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推进鲜活农产品进社区、进超市、进市场。继续发挥好房地产、汽车等热点消费的引领作用,进一步优化和提升餐饮、住宿、娱乐、休闲等为主的城乡消费环境和档次。在人民文化广场举办景泰春季汽车博览会暨人民保险第四届购车节,博览会集中展示多品牌全系列家用汽车及商用汽车,参展企业达15余家,诸多车型“0”首付,优惠力度大,为景泰县人民购买汽车提供一站式服务,方便景泰县人民买到更好、更称心、更优惠的汽车。通过这一系列促销活动,有效拉动零售业的增长。积极组织甘肃品高食品有限公司、甘肃景泰金源面业有限公司、

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闯立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甘肃云松贸易有限公司、景泰县丝路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景泰县虎博圆果品产销专业合作社等企业参加第123届广交会、2018年俄罗斯金秋农业展、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第五届南博会暨第25届昆交会、2018年亚洲(香港)国际水果蔬菜展览会、第19届中国国际食品和饮料展览会等国内外各种博览会、展览会14次,推介景泰县冷冻猪肉、红枣、枸杞、洋葱等特色产品。

#### 领导班子成员

党组书记、局长 崔巨明

副局长 闫沛泰

鲁峻豪(2018年6月始)

副局长兼商务局局长 王兴龙

(2018年6月止)

纪检员 高子华(女)

商务局专职副局长 彭武嘉

## 住房和城乡建设

### 【棚户区改造及保障性住房建设】

城市棚户区改造新开工任务共5个片区994套(户),全部采用货币化安置,已签订协议917户(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明确棚改货币化安置统计口径及有关事项的通知》建保〔2016〕262号统计),开工率92.75%。景泰县两河一路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位于景泰县一条山镇永泰路、东环路、南沙河。改造任务220户,实施货币安置,估算总投资6740万元,已签订协议220户。景泰县小龙山公园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位于景泰县一

条山镇黄河路北、环城路西。改造任务647户,实施货币安置,估算总投资19830万元,已签订协议575户。景泰县黄河路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位于景泰县一条山镇黄河路北、世纪花园小区西。改造任务32户,实施货币安置,估算总投资1344万元,已签订协议32户。景泰县幸福街北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位于景泰县一条山镇幸福街北、车站路东。改造任务35户,实施货币安置,估算总投资1470万元,已签订协议35户。景泰县车站路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位于景泰县一条山镇车站路东、幸福街北。改造任务60户,实施货币安置,估算总投资1840万元,已签订协议60户。

### 【基本建成项目】

棚改基本建成任务665户,共6个项目,全部采用货币化安置。景泰县西干北路北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货币化安置任务30户,完成拆迁工作,货币补偿917.16万元。景泰县振兴路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货币化安置任务30户,完成拆迁工作,货币补偿939万元。景泰县建设路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货币化安置任务12户,货币补偿款373万元。景泰县文化广场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货币化安置任务155户,货币化补偿4561.98万元。景泰县双龙巷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货币化安置任务90户,货币化补偿2709万元。景泰县石城巷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货币化安置任务348户,货币化补偿10262万元。

【改建项目】改造区域为景泰县长城路社区、北关社区、东关社区、南关社区、西关社区、人民路社区辖区内,共计41个小区1991户。

### 【公租房建设】

景泰县向白银市人民政府申请调整实施公租房342套。其中:黄河石林管委会申请建设172套,红水镇人民政府申请建设100套,中泉水管所申请建设46套,五佛水管所申请建设24套。

### 【市政建设】

投资28.54万元对城区昌林路南段存在安全隐患的倾斜路灯杆进行改造。浇筑路灯基座80个,载设灯杆80杆,敷设路灯电缆1.12千米,更换及补充电源配电箱2个。投资191.08万元对城区汛期水毁沉陷及破损人行道进行抢修与维修,共计维修人行道7067平方米。投资106.54万元对城区黄河路、永泰路、长城路、振兴路等车行道路破损路面进行维修,共计维修车行道5056平方米。投资44.19万元在城区商业大厦及昌林路南段处增设移动式公厕(智能泡沫封堵型环保卫生间)2座(公厕规格为单座4厕位+1管理间+1储藏室)。投资84.81万元对城区寿鹿街、大安路、黄河路、昌林路、车站路、龙合路、中泉路等街道新建、维修消防栓共计98个。投资32.64万元对城区寿鹿街及长城路盲道砖进行平行位移,确保盲人行走与机动车停靠不受冲突。共计完成人行道盲道砖及防滑透水砖铺装(250毫米×250毫米)×3000平方米。城区内新建公厕8座,临街事业单位对外开放公厕31座。



**【城市绿化美化】**以体育场北大门绿化景观工程等项目建设、城区道路绿化、公园广场提升改造、生态观光梨园建设、单位庭院和住宅小区绿化为重点,结合各街道补植绿化,狠抓城市死角绿化和城区绿地的养护管理,新增绿地面积 990.9 亩,共栽植苗木 33.78 万株、建成区绿地率、绿地覆盖率分别达到 28.92% 和 32.04%,分别提升 4.6 个百分点和 5.1 个百分点;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9.2 平方米,较上年增加 1.7 平方米。

**【供热管理】**供热公司成立南北所 2 所,实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对存在问题的 37 个小区及单位制定解决方案“冬病夏治”。对换热站进行了技术改造,清洗、维护、保养,开展一、二级管网注水打压工作,确保正常供暖。

**【村镇建设】**全县农村危房存量共 578 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 253 户、低保户 53 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4 户、优抚对象 3 户、贫困残疾人家庭 23 户、其他农户 242 户。已全部完成改造任务。

**【人居环境整治】**全县共整合各类资金 5280 万元,购置垃圾清运车 35 辆、垃圾桶 1.34 万个,出动人员 56 万人次、车辆 2.3 万车次,清理“五堆”6 万余处,清运垃圾 31 万吨以上。一条山镇、芦阳镇、喜泉镇、草窝滩镇、中泉镇、寺滩乡等 6 个乡镇已向市垃圾焚烧发电厂运送生活垃圾 2.3 万吨,日均运送量达 100 余吨。按照“以绿治脏、以绿治乱、以绿治差”的思

路,完成 52 个行政村集中绿化任务 4000 亩。高标准打造庭院经济示范村 3 个,完成城市园林绿化 212 亩。新建农村公厕 145 座、改扩建 130 座;乡村旅游景区新建公厕 10 座、改扩建 5 座;改造农村户厕 575 座。

**【传统村落保护】**完成三合村传统村落保护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决算投资 326.27 万元;完成宽沟村传统村落保护项目竣工验收备案、竣工结算及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决算投资 311.57 万元;

**【工程建设管理】**严格按照施工许可有关要求对拟报审批建设项目进行实地踏勘,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8 份,建筑面积 215363.11 平方米,合同价格 4.5 亿元。

**【建筑业管理】**全县在建工程项目 34 项,建筑面积 53.40 万平方米,其中新建 24 项,建筑面积 37.67 万平方米,续建 10 项,建筑面积 15.73 万平方米;手续齐全 17 项,建筑面积 18.95 万平方米,手续不齐全 17 项,建筑面积 34.45 万平方米。涉及建设单位 20 家,施工企业 16 家,监理企业 13 家,勘察企业 12 家,设计企业 15 家。共检查工程 97 次,下发整改通知书 55 份,参加各类验收 50 次,其中基础与主体验收 5 次,主体结构工程质量验收 7 次,竣工验收 38 次,验收通过率 100%。

**【房地产市场管理】**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8 件,批准预售面积 10.97 万平方米,办理商品房合同

登记备案 824 件,面积 8.81 万平方米;办理二手房网签 693 套,面积 8.34 万平方米。与全县 20 家物业服务企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有效防止物业管理安全事故的发生。归集房屋专项维修资金 469.07 万元,批准六个小区使用维修资金 45.32 万元维修楼顶屋面。指导“方舟苑小区”“农机厂家属楼”“宏泰浩庭小区”“寿鹿山小区”“卫生局家属楼”“茂源小区”6 个小区成立了业主委员会。发放租赁补贴 485 户 160.05 万元;开展 265 套空置廉租房督促装修入住工作,致使入住率达到 98%。

#### 领导班子成员

党组书记、局长 马 斌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王宗福  
党组成员、副局长 卢昌先  
党组成员、纪检员 罗崇银(女)

## 人民防空

**【宣传教育】**结合“3·1”国际民防日、“5·12”防灾减灾、“9·18”警报试鸣,组织专题宣传教育活动,编写通讯报道 20 篇,印制《景泰县防空防灾知识手册》20000 册,利用广播电视、报纸、展板等宣传形式广泛宣传,书写人防宣传横幅标语 100 条,发出人防宣传短信息约 10000 余条。在景泰三中、四中、六中、七小开展人防宣传教育,并向这几所学校捐赠了 10000 余册《人民防空教育》手册和价值一万元的适合中小学阅读的图书,举行“人民防空防灾知识竞赛”,现场演示新型警报器材、防护救援器材及使用方法,受

教育的教师、学生 2000 余人。筛选 3 个重点社区,确定为宣传教育示范社区,设有人防工作的活动场所,有固定的人防宣传教育栏,成立 5-10 人防志愿者队伍。应省、市要求,向示范社区各配发 1 台便捷式电声报警器,2 台手摇式报警器,10000 余册人防应急知识手册,在景泰县第六中筹建“人防宣传教育基地”。

**【通信警报建设】**按城区地形结构、人员分布、人口密度等相关指标,合理确定安装地点,在厂家技术人员的指导下,布控 4 台电声防空警报器、便捷式电声报警器 10 台,新增多媒体警报器 1 台,配套安装防空警报控制系统及无线电台设备,整体形成城区分布 8 台电声防空警报器,以及与省市的无线电台网络系统。全县城区防灾实现全覆盖、全方位、智能化防空防灾预警器。严密组织一年一度的警报试鸣工作,鸣响率和音响覆盖率均达到 100%。

**【组织指挥】**委托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景泰县人防工程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2020—2035)》文本完成县级评审。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周福灵(女)

## 住房管理

**【商品房预售管理】**在全县售楼部及房屋中介机构张贴《关于购买商品住房注意事项的通告》《关于购买二手房注意事项》,要求房地产

开发企业取得《预售许可证》后一次性公开全部准售房源及每套房屋价格,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8 件,批准预售面积 10.97 万平方米,办理商品房合同登记备案 875 件,面积 9.44 万平方米;办理二手房网签 800 套,面积 9.92 万平方米。

**【小区物业管理】**与全县 20 家物业服务企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要求各物业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归集房屋专项维修资金 469.07 万元,批准六个小区使用维修资金 45.32 万元维修楼顶屋面。指导“方舟苑小区”“农机家属楼”“宏泰浩庭小区”“寿鹿山小区”“卫生局家属楼”“茂源小区”6 个小区成立业主委员会。

**【保障性住房】**发放租赁补贴 485 户 160.05 万元,并对 485 户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的住户进行系统信息的录入;开展 265 套空置廉租房督促装修入住工作,入住率达到 98%。

**【来信来访】**解决群众来信来访的问题 121 件,答复办理网民网上留言 98 件,化解矛盾纠纷 23 件。

#### 领导班子成员

所长 杨生淮

副所长 王源泰

(供稿 张玉鑫)

## 城乡规划

**【完善规划体系】**总规修编《景泰县城市总体规划(2018—2035 年)》,现总规成果正在公示中并报县人大审议,计划于 2018 年 12

月底前完成报批。控规修编现已启动《景泰县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工作。现已形成初步方案,待总规成果完成报批后再报县政府进行审批。其他规划项目编制,5 月 25 日,组织召开了景泰县城乡规划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原则通过《景泰县五佛乡特色小镇规划》《景泰县中泉镇龙湾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白银市景泰县黄河石林小镇规划》。

**【规划管理】**共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13 项,“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14 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3 项,总建筑面积达到 75 万平方米,“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12 项,建筑面积 1.7 万平方米。核发“建设工程规划竣工验收合格书”37 份,规划验收面积 137694.26 平方米,其中城区 13 份,规划竣工验收面积 128443.3 平方米,乡镇 24 份,规划竣工验收面积 9250.96 平方米。加强日常监管巡查惩处力度。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擅自开工建设的 13 个项目,下发停工通知书,并函告执法局依法依规进行查处;对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但未申请开工验线、未设置规划公示栏、未按规划许可证建设的 7 个项目,下发停工通知书,并责令限期改正。根据景泰县人民政府《景泰县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景政纪发[2018]5 号)要求,由住建、执法、国土、规划召开四部门联合会议,对 6 处历史遗留违章建筑进行行政处罚,共计罚款金额 115.48 万元。



**【违建拆除】**共摸排出现违建建筑882项,面积736590.27平方米,其中城区共摸排出现违建建筑288项,面积617918.31平方米;各乡镇共摸排出现违建建筑594处,面积118671.96平方米。共处理违建建筑554处,面积219979.2平方米。其中:城区66处,面积129748.7平方米。各乡镇共拆除危旧房、空壳房、圈舍、彩钢房、占河道建筑、残垣断壁等488处,面积90230.5平方米。其中喜泉镇拆除81处,面积19060平方米;红水镇拆除1处,面积40平方米;寺滩乡拆除50处,面积10590平方米;漫水滩乡拆除6处,面积158平方米;五佛乡拆除26处,面积2685平方米;中泉镇、黄河石林景区共拆除26处,面积5331.5平方米;正路镇拆除42处,面积2205平方米;上沙沃镇拆除75处,面积6910平方米;草窝滩镇拆除157处,面积38751平方米;芦阳镇拆除24处,面积4500平方米。

**【矛盾纠纷处理】**共收到信访件24起。其中网上信访8起;信访局转送4起;督查通知8起;市长热线3起;市长信箱1起。办结23起,办结率达95.8%。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党金锡  
副局长 谈守强

## 环境保护

**【概述】**现有人员23人。内设机构3个,分别为综合股、宣教股、环境监督管理股;隶属机构2个,分别为景泰县环境监察大队和景泰县

环境监测与辐射监理站。全年生态环境质量情况:景泰县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3.9%;黄河五佛寺断面水质达到Ⅱ类标准;英武水库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井子川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考核标准。

**【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扬尘源:加强对建筑工地施工扬尘污染监管,对重点路段、区域,增加清扫洒水频次,保持路面潮湿,降低路面扬尘。加强渣土运输车辆管控,累计检查大型运输车辆2万余辆。燃煤污染源:全县一级煤炭市场及65个二级煤炭销售网点已建成运营。同时,对生产、使用、销售单位共77个批次的煤炭完成了抽检。制定《景泰县2018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景泰县2018年燃煤锅炉整治实施方案》。中央环保督察反馈的16台锅炉通过淘汰、环保改造、清洁能源替代、停产拆除等方式完成整改,申报验收销号;其余30台生活锅炉中,已完成整治12台,剩余正在清洁能源替代中。推动城区周边小火炉、土灶、土炕整治,完成改造9000户。工业污染源:申请省级专项资金150万元,实施翔发电石1、2号硅锰炉除尘系统提标改造项目。生活源:落实乡镇网格化责任,严禁烧秸秆、垃圾、枯枝落叶和烧荒等“四烧”行为。加大餐饮油烟治理,城区720家餐饮经营户中,产生油烟经营户473家,均已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开展露天烧烤综合整治,实现路面无烧烤摊点,对烧烤炉具达标的经营户,统一安排规范经营。

水污染防治。完成对品高食

品公司、诺克保温建材公司、瑞达矿业公司等重点行业工业企业进行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开展城市饮用水源地保护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全县共18座加油站列入《2017年白银市加油站防渗改造任务清单》,已改造完成13家,未进行改造5家(中石油3家、中石化2家),改造完成率为72.2%。在县政府网站每季度发布饮用水源地水质、供水厂出厂水质、用户水龙头水质抽测结果等信息,确保群众饮水安全。申请环保专项资金40万元,完成中泉镇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委托专业技术公司编制《景泰县土壤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方案》,经市环保局组织专家评审后,由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网站公开颁布实施。对景泰县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等10家市级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在网上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配合省环保厅及相关单位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完成164个详查点位土样、农产品样品及7家公司尾矿库土样采集工作。开展废旧农膜残留污染监测和回收利用工作。全县建立22个农膜污染监测点,完成100个取样工作。同时建立9个回收网点,共回收废旧地膜800多吨。

**【督察问题整改】**各级环保督察反馈的47件问题,已完成42件,正在整改5件,总体完成率89%(中央第七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期间,反馈问题16件,正在整改5件)。针对正在整改的5个问题(要求2017年底前完成的1个:自

然保护区内违规审批、违法建设问题长期屡禁不止；要求2020年底前完成的4个：矿产资源违规开发造成生态破坏；城市污水管网建设滞后；质监、工商等部门在新增燃煤锅炉注册和煤质管控等方面工作不够严实；取缔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一、二级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内的采掘和石油行业建设项目），通过编制《黄河石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区划报告》《景泰县寿鹿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区划报告》《景泰县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方案》《景泰县城区污水处理厂运营达标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突破行动实施方案》等报告方案，各项整改工作有序推进，对已完成整改的申请销号验收。

**【环境监督管理】**共完成环评报告书审批3件、报告表34件、登记表156件。梳理完善排污许可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拆除或者闲置防治污染设施审批、环评审批等4项行政许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验收备案等2项行政确认的业务手册和办事流程。共立案查处违法案件21件，罚款37万元。对1家企业主要负责人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对1家企业违法生产设备进行查封。联合工信部门清理非法堆煤场14处，拆除地面房屋建筑3处，拆除地磅1处，清理存煤32.15万吨。对全县14家洗煤企业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制定印发整治工作方案，提出标准要求，对不能按时完成整改的进行处罚。共接到关于环境污染等投诉43件，办结43件，办结率100%。全

面开展企业“一档一牌一诺一公开”规范化建设活动。完成大川选矿厂、汇鑫选矿厂、兴旺选矿厂等3家企业省级环境应急管理指挥系统电子化录入工作。督促景泰县正泰万达商贸有限公司、景泰县供水指挥部净化水厂、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加油站等14家企业完成企业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预案备案工作。开展大唐景泰发电厂突发环境事件政企联合应急演练。安排执法人员参加京津冀大气强化督查，共派员参加4轮次60天，检查企业270余家。

**【污染源普查】**成立景泰县第二次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有专职人员1人、兼职人员2人。通过景泰县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微信公众账号、QQ工作群和世界环境日等活动，及时宣传污染源普查信息和动态。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污染源普查技术服务工作，采购相关办公设备。选聘普查指导员7人、普查员71人，组织召开全县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推进会，并对全县普查人员进行培训。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工作共填报工业源182个、畜禽养殖场89个、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3个、行政村137个、移动源21个、入河排污口2个、农牧综合表5张。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乔占胜  
 纪检监察员 闫芳(女)  
 副局长 万和兴 张登云  
 环境监察大队队长 马保辰  
 环境监测与辐射监理站站长 杨东

## 城市园林建设

**【概述】**以创建国家级园林县城为目标，以体育场北大门绿化景观工程等项目建设、城区道路绿化、公园广场提升改造、生态观光梨园建设、单位庭院和住宅小区绿化为重点，结合各街道补植绿化，狠抓城市死角绿化和城区绿地的养护管理，新增绿地面积990.9亩，共栽植苗木33.78万株，建成区绿地率、绿地覆盖率分别达到28.92%和32.04%，分别提升4.6个百分点和5.1个百分点；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9.2平方米，较上年增加1.7平方米。

**【体育场绿化景观工程】**建设内容为：挖除原土4784立方米，回填种植土6000立方米，回填天然砂砾2677立方米。硬质铺装3960平方米，硬质铺装以花岗岩为主。安装景观灯36盏、草坪灯36盏、地灯8盏。建设跌水喷泉、喷灌系统、休闲设施、室外运动器材等配套设施。绿化栽植各类常绿树、乔、灌木约350株，草坪、花卉及小灌木绿篱6500平方米，新增绿化面积7.9亩，完成投资480万元。

**【城区生态修复工程】**以一条山生态修复、南山公园山体北面绿化为主，一条山公园完成挡土墙修建410米、上水系统、鱼鳞坑修复，栽植垂柳、白蜡、云杉、黄刺玫、紫丁香、金叶榆球、连翘等苗木，新增绿化面积113.9亩，完成投资380万元。南山公园山体北面栽植景天180000株，新增绿化





面积29.7亩,完成投资140万元。

**【街道绿化】**景芦路县城段两侧新开掘绿化带,栽植油松220棵,紫叶矮樱550株、火炬树20棵、二月兰2100平方米,新增绿化面积5亩,完成投资60万元。街道补植绿化补植各类苗木8730株,其中:侧柏4600株、国槐280株、柳树190株、香花槐60株、各类花灌木3600株。

**【人民公园绿化】**大门口花箱栽植万寿菊、一串红、矮牵牛、鸡冠花等鲜花6000盆,园内栽植二月兰300平方米、月季270株。拆除人民公园与县医院相连砖砌围墙为不锈钢围栏,全长100米。

**【人民文化广场绿化】**花箱、花柱栽植垂吊牵牛、矮牵牛、万寿菊、四季海棠等鲜花6600盆。

**【生态观光梨园建设】**军区农场、石城村建成观光梨园820亩,共栽植梨树5.9万株,完成投资120万元。

**【单位庭院住宅小区绿化】**督促阳光国际住宅小区完成绿化面积7.5亩,县委党校办公楼完成绿化面积1亩,实验小学栽植侧柏1700株、水蜡500株,县职中栽植各类乔灌木182株。

**【绿化养护管理】**对所有绿化带进行清理、整修,共清理绿化带21000米,清运垃圾2700立方米。浇灌苗木用水56000立方米。修剪2017年雪灾受损花灌木564株,清理枯死树木80株。

修剪广场街道小灌木绿篱11035平方米。

**【建设项目绿地审批、验收】**建设项目图纸绿地设计面积审批23家,建设项目竣工前绿地验收36家,其中:县城验收12家,新增绿地面积60亩;各乡镇验收24家,新增绿地面积129.7亩。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肖生祯  
副局长 闫永新 黄有贤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

**【违法建设查处】**城区内新建、续建工程共19家,向违章建筑工地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75余份。对违法建设工程,共立案查处6件,其中2处已结案(唐人首府2#、4#楼罚款4.896万元,康辉美居二期3#楼罚款8.485万元),3处进入调查阶段,1处移交县国土局处理,其余违建项目均被强制停工。对历史遗留违建立案处罚4处,现已全部结案。查处影响城市整体规划的违章乱搭乱建行为共47起,执法人员制止违建并恢复原貌25处;强行拆除违章建筑22处。

**【户外广告管理】**办理户外广告设置申请23件,拆除立柱式大型广告牌19块,总面积2786平方米,商铺立面整治18处,总面积569.5平方米,破损陈旧广告清理更换86块,总面积1038.64平方米,取缔其它违法设置的户外广告及设施14处,总面积402.6平方米。

**【市容市貌管理】**在城区四中、十字、二中门口、实验小学门口、一小门口、一中门口、三中门口、寿鹿街、条山路、南部市场等9处设立岗点,每个岗点安排2名执法工作人员,实行全面分路段管理,在城区设置6处临时便民服务点,对城区流动摊点进行疏散、规范管理。共开展集中整治46次,发放宣传资料约10000余份;教育、劝导、整治乱摆摊点1650余个,清理出店经营1500余次;清理乱牵乱挂条幅、喷绘广告4500余处;清理乱晾乱晒410处;暂扣占道经营物品、车辆360余辆;没收宣传小广告25000余份;处理涉及占道经营、油烟污染、噪音扰民等方面的群众举报事件45起,处理率100%。

**【广场秩序管理】**规划出早市摊点90个,夜市摊点69个;要求夜市经营户全部采用电、煤气等清洁能源进行经营,配备货物放置架,瓜果蔬菜不落地,自备垃圾收纳容器,杜绝广场车辆乱停乱放。对广场各歌舞团体供电时间进行调整,21:30以后自动停止供电。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局长 周建成  
党组成员、副局长兼执法大队大队长 张重庆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杜平  
李渊

**招商引资**

**【目标任务】**全县共实施招商引资项目34个,到位资金33.4亿元。其中:新开工项目18个,到

位资金 21.31 亿元。第二十四届兰洽会签约项目共 4 个,签约额 12.5 亿元,已开工 3 个,其中:竣工 0 个,在建 3 个,开工率 75%,到位资金 4.45 亿元,资金到位率 36%。

**【招商引资】** 赴贵州、深圳、北京、天津、陕西、四川等地考察洽谈,与海升集团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喀纳斯润丰投资有限公司、四川德康集团分别就 2 万亩胡萝卜种植基地和 20 万平方米设施农业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生态农业产业园区建设项目、100 万头生猪养殖暨肉食加工项目签订合作协议。参加津洽会、渝洽会、兰洽会、西安科技博览会、西博会、药博会等重大节会,其中:第二十四届兰洽会,成功举办景泰县投资环境推介会暨项目签约专场,邀请天津市西青区、河北省甘肃商会等省内外 100 余家企业参会,签约项目共 6 个,总投资 8.11 亿元,取得了很好的宣传效果。药博会期间,总投资 1.245 亿元的景泰县寺滩甘草产业园建设项目成功签约。以参加各类重大节会、白银市(深圳)投资项目推介会、白银市(西安)投资环境推介会等为契机,拜访深圳白银市联谊会、西安甘肃商会、成都甘肃商会,以及景泰籍在深、川、陕部分优秀人才,加深与他们的沟通交流,吸引他们回乡创业。其中:景泰县芦阳镇农林观光及户外实践拓展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在深圳投资项目推介会上签订协议。

**【产业链】** 按照“产业项目—产业链条—产业基地—产业集群”的思路,以正路工业园为中心,充分

发挥其区位优势,以来景实地考察客商为主体,洽谈引进园区产业图谱上的相关项目。开展精细化宣传。在运用投资指南、重点项目册、多媒体等宣传方式的基础上,开展层次分明、主题明确、目标准确的精细化宣传,打造“参加一节会,宣传一品牌”,不断提升景泰县知名度和影响力,吸引更多的企业及客商前来考察投资。建立全县客商来景参观考察及投资大数据平台,以部门及乡镇分管领导、招商专干为主体,搜集汇总意向客商信息并对来访客商信息及时上传到数据平台,方便满足条件的其他乡镇及部门第一时间跟踪对接;根据县域产业规划、园区规划、乡镇土地储备及招商需求,将有关招商引资项目及最新行业政策等集中发布,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和部门联动,确保全县招商引资“一盘棋”。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周建成

副局长 俞 禄

(供稿 罗玲艳)

## 住房公积金管理

**【目标任务】** 归集住房公积金 12851.07 万元,完成年计划的 100.4%,比去年同期增长 3.2%,归集余额 48666 万元。提取住房公积金 7323.76 万元,完成年计划的 112.67%。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 172 笔 5236.7 万元,占年计划的 61.61%,比去年同期减少 58%。个贷率 69.33%。回收贷款 5626.61 万元,完成年计划的 112.53%,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17%。贷款逾期率 0%。

**【归集扩面】** 本年新增缴存单位 13 家,合计 140 人。严格“控高保低”,全县 190 家单位 9962 人缴存比例、基数均符合政策规定。

**【政策调整】** 研究制定出台《白银市城镇个体工商户、自由职业人员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暂行规定(试行)》。降低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为企业减负。接入全国住房公积金异地转移接续平台,在全国范围内实现了“账随人走,钱随账走”,缴存职工不再“两头跑”。出台《白银市住房公积金行政执法规范》,完善中心住房公积金行政执法程序,健全行政执法流程。新增老旧小区住宅小区电梯改造业主提取住房公积金。调整解除劳动关系提取,缴存职工解除劳动关系的,在异地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缴存半年以上,办理异地转移手续,未在异地继续缴存的,封存满半年后可办理销户提取。调整家庭住房套数认定方式,限制再次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杜绝多次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实行存贷挂钩,住房公积金贷款可贷额度按住房公积金账户余额的一定倍数计算,多存多贷,鼓励单位、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加速住房公积金积累。

**【窗口服务】** 与民政部门共享婚姻信息。与民政局婚姻登记处电话核实缴存职工的婚姻状况,充分做到让信息多跑路,让缴存职工少跑路。入驻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下设 7 个服务窗口(包括建设银行和担保公司),可同时办理



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和贷款三大类服务事项,实现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一条龙、一站式服务,缩短了单位和缴存职工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时间。

**【政务公开】** 职工投诉做到及时答复,认真做好市长信箱留言、市长热线、12329热线的答复工作,答复率为100%。

**【信息化建设】** 2018年6月G系统升级后,中心归集方式由委托归集转化为自主归集。推进综合服务平台建设。目前已开通中心微信公众号、12329短信平台,其他功能正在调试中。

**【风险防控】** 严格受理审批。在提取、贷款业务受理中严格把关,特别对异地购房,通过网上核查房屋备案情况、网上核查购房发票真伪、与当地不动产登记部门联系核查等方式,确保提取、贷款资料真实性,防止骗提骗贷情况发生。明确职责分工。结合系统更新升级,进一步梳理岗位职责和办事流程,在提高工作效率、方便职工办事的同时,进一步加强岗位制约,切实防范违规办理风险。同时建立不相容岗位分离控制制度,合理设置岗位,明确职责分工,受理、审核、审批相分离,重点岗位、重点部位相互制衡、互相监督,一个人办不成事,必须按程序分段审批。加大逾期贷款催收力度。强化日常监控,对贷款还款情况进行跟踪,通过电话、短信、实地催收等多种方式,催收逾期贷款。同时,督促受托银行、担保公司履行催收职责,落实担保

责任。

#### 领导班子成员

部长 曾继翠(女)

(供稿 梁小莉)

## 城市建设投资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概述】** 成立于2015年8月27日,地址位于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一条山镇建设路12号,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实缴资本7500万元。股东为景泰县国有资产经营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00万元,实缴金额500万元)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7000万元,实缴金额7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用事业单位及相关国有资产的市场运作;授权范围内可经营性土地的收购、储备、开发、挂牌出让;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乡道路建设;房地产开发、房屋拆迁、环保工程;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综合开发等项目的投资、开发、经营和管理;县政府授权的其他经营事项。是县国有资产经营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国有企业。有员工18人,其中领导班子成员3人,党员7人。公司内设6个部、室(办公室、财务审计部、资产经营部、投融资部、项目建设部和拆迁部),2个全资子公司(景泰县民安物业有限公司和景泰县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情况】** 各项融资到位资金13.14亿元,已拨付使用资金108529.382万元,拨付率82.6%。

涉及棚户区改造、整合涉农资金支持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23个村扶贫开发、易地扶贫搬迁、城区污水管网扩建、城区热电联产集中供热配套热网工程、城区供水管网工程、正路工业园调蓄水库工程、景电苑棚户区改造等9个项目。

**【项目建设】** 易地扶贫搬迁芦阳镇石城村安置点(三期)建设项目在景泰县芦阳镇石城村实施。2018年9月29日开工建设。项目建成住宅楼5栋(11层住宅楼1栋,6层住宅楼4栋),配套建设完成室外道路工程、绿化亮化工程、管网工程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安置住房272套,总建筑面积19643.42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安装入户防盗门、室内门窗、房顶灯具、室内开关,完成室内墙面粉刷、室内地面瓷砖铺设、卫生间墙面地面瓷砖铺设,配备卫生间洗手盆、坐便器、水龙头及取暖设施达到入住条件;建设期为2018—2019年。项目总投资6395.56万元,其中包括工程费用6110.02万元,预备费125.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60.14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债券资金、省级专项建设资金、群众自筹等多渠道筹集解决。项目建成后,安置了中泉镇、芦阳镇、草窝滩镇、寺滩乡、喜泉镇等5个乡镇272户建档立卡户1121人。

**【“三供一业”】** 根据《景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驻景中央省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供水、供电、供暖及物业)

分离移交工作方案的通知》(景政办发〔2017〕192号)文件精神,公司下属民安物业有限公司受景泰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委托,负责实施驻景中央省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移交改造项目,并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严格落实移交改造各项工作。

#### 领导班子成员

总经理 尚可兵

副总经理 李忠喜 苏宏泉

(供稿 马兴隆)

## 工业集中区

**【经济运行情况】**重点建设项目总投资6.7亿元(其中:基础设施建设投资4.4亿元,招商引资2.3亿元)。统计上报固定资产投资2.1亿元,占任务的62%,园区实现工业产值23亿元,利税1800万元。全年争取建设用地指标2260亩,储备土地2051亩(其中:正路工业园662亩,大唐工业区1389亩)。完成土地招拍挂418亩,争取发展资金1亿元。

**【园区建设】**2月26号经国务院同意,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商务部、海关总署联合发布〔2018〕4号公告,将景泰工业集中区纳入《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管理,

正路工业园纳入白银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范围。投资4.4亿元续建和新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7个。水网建设方面:正路工业园投资7153万元库容288万方年供水能力1000万方的正路工业园调蓄水库建成已投入运营,投资4500万元的日处理3万方的净水厂工程、投资9377万元的日处理1万方污水的正路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工程均已建设完成,正路工业园完成道路建设5.8千米,给排水管网11.8千米。大唐工业区投资2200万元,日供水能力5000方(年供水能力180万方)管线长度15千米的供水工程已经完成。电网建设方面:正路工业园投资700万元,完成全智能110千伏变电所建设项目并投入运行,完成线路架设4千米,大唐工业区架设10千伏线路10千米。路网建设方面:投资5800万元完成正路工业园二期道路建设,路宽28米,路长3.5千米,配套完成了道路的绿化亮化工程;投资8000万元的大唐工业区经三路前段工程,路宽42米,路长4.5千米;投资1098万元的大唐工业区纬二路道路,路宽25米,路长0.9千米。

**【招商引资】**招商引资2.3亿元,招商项目10个。建成投产的项目1个,为投资1.25亿元的甘肃远昊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岩棉制品项目;正在建设的

企业1个,为投资4亿元的白银云芯智能大数据有限公司智能大数据项目;正在办理入驻手续的项目8个,分别为投资0.6亿元的昆仑能源白银分输站项目、投资0.5亿元的正路工业园加气站项目、投资0.12亿元的正路工业园加油站项目、投资0.48亿元的白银志丰天然气有限公司天然气管道敷设项目、投资0.28亿元的甘肃元盛鸿业工贸有限公司年产8万吨金属制品项目、投资0.5亿元的甘肃鑫铭瑞电气制造有限公司电力配件制造项目、投资0.05亿元的景泰县诚信石化有限公司400吨甲醇储存建设项目、投资0.25亿元的甘肃远昊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自用水溶性酚醛树脂胶项目。

**【安全环保】**共转发下达上级安全文件12次。开展日常巡查16余次、节前安全检查4次,配合专项检查3次,共排查整改各类隐患20余条;2017年至2018年完成国土绿化面积27652.3平方米,栽植槐树、杨树、柳树、油松、水蜡、榆叶梅等树种约19万株,苗木成活率达到95%以上。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卢尚京

副主任 郭晓斌 雷恩绥



## 农 牧 业

**【指标完成情况】**农作物种植面积70万亩,其中:粮食作物种植面积37.64万亩,瓜菜3.61万亩,设施蔬菜0.63万亩,中药材9万亩,油料6.04万亩,豆类8.8万亩,饲草等其他作物4.28万亩。经济林果30.5万亩。全年粮食总产量达到18万吨以上,实现第一产业增加值13.2亿元,增长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可达到10760元,年均增长9.5%。新建标准化养殖场(户)13个,全县规模养殖场、户分别达到672个、4288个。猪、鸡、牛、羊饲养量分别为50万头、140万羽、1.05万头、147.6万只,新增黑毛驴2504头、奶骆驼350峰。肉蛋奶总产量达到7.14万吨,其中:肉类总产量5.56万吨,蛋类总产量0.76万吨,奶类总产量0.82万吨。规模化畜禽养殖废弃物利用率达到87%,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综合监测平均合格率达98%以上,草原植被覆盖率达50%。水产养殖面积突破1万亩,抬田恢复耕地

1200亩,改良盐碱地2万余亩,水产品产量650万斤,成功举办全国盐碱水渔农综合利用现场会。

**【产业化建设】**建成1个省级农业示范区,2个现代农业示范园;新增县级以上龙头企业10家;新增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94家;新增家庭农场26家。新认证无公害农产品3家产品3个,绿色食品2家产品3个,有机产品1家产品3个,地理标志保护产品2个,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55%以上,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56%,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秸秆饲料化利用率达到65%,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达到85%,全县尾菜处理利用率达到42%以上。全县已认证无公害农产品14个、无公害产地18个,绿色食品企业11家、产品28个,有机食品企业3家、产品11个,地理标志农产品4个,“三品一标”认证产品涵盖精细蔬菜、小杂粮、林果产品、麦类加工等多类产品,认证产地面积29.64万亩,占食用农产品生产规模的比重达到50.2%。品牌创建彰显成效。全

县共注册“黄河石林牌”枸杞、“三福牌”粮油、“条山牌”果品和“景卉”蜂蜜等38个农产品品牌,省级名牌产品、著名商标企业有4个。完成贫困户果蔬保鲜库建设任务。全县已建成果蔬保鲜库71个,冷藏车5个,贮藏能力23.41万吨。覆盖49个非贫困村和22个贫困村。

**【农机化工作】**全县拥有拖拉机18877台,联合收割机466台,共配套农机具47424台(件),农机总动力达到42.37万千瓦。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位居全市第一。全县农业机械总值达5.93亿元,农机具配套比高达1:2.51以上。

**【“6+5”产业】**全县确定46家企业和合作社,“6+5”产业发展实际带动贫困户5388户,落实到户扶持资金7667.8万元。共落实产业扶贫贷款33925.2万元。落实产业扶贫贷款0.389亿元,实现2017年底未脱贫建档立卡户产业到户全覆盖,贫困户通过产业实现增收2384~3279元(人均2787元)。

**【两园建设】** 全县建成“两园”123个,其中:在贫困村建成脱贫产业园58个,入园农户14572户,其中贫困户4333户、非贫困户10239户,贫困户入园率和产业达标率均为100%;在非贫困村建成特色产业园65个,入园农户30681户,其中贫困户7748户、非贫困户22933户,贫困户入园率和产业达标率均为100%。

**【农民专业合作社】** 全县有经营场所且运行正常的专业合作社868家。

**【集体经济】** 全县135个行政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共计509万元。

**【农业保险】** 完成大田玉米91602.5亩,能繁母猪8630头,奶牛3022头,马铃薯284亩,肉牛1690头,肉羊92488只,育肥猪9875头,鸡233588只,设施蔬菜810.47亩,黑毛驴1802头,奶骆驼217峰,枸杞5000亩,红辣椒2164亩。覆盖全县1522户贫困户,实现农业保险应保尽保。

**【粮食生产】** 打造特色产业园5个,引进新品种新技术新材料等60余种(项)。完成顶凌覆膜10.01万亩,推广测土配方施肥面积80万亩,配方肥施用30万亩。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面积达到1.6万亩,秸秆还田15万亩,绿肥种植2万亩。开展果园菜地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1300亩。在全县5个乡镇及条山农场布设病虫害监测点40个,监测面积达4.38万亩。开展统防统治果园面积9812.8亩,群防群治面积6880

亩。完成农作物种子产地检疫42650.5亩;植物产品调运检疫151批(次),6911.4吨,均未发现检疫性有害生物发生。

**【疫病防控】** 累计发放动物免疫疫苗686.9万头份(免疫猪O型口蹄疫灭活疫苗26.32万头,羊双价口蹄疫疫苗140.73万只,牛双价口蹄疫疫苗1.49万头,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166.94万羽,猪瘟8万头,羊小反刍兽疫活疫苗82万只,羊布病免疫已完成68.9万只),消毒药品3.8吨。重大动物疫病免疫密度均达到上级规定要求。完成奶牛布病检测1229份,羊布病检测3.1814万份,其中检出阳性羊74只,对检测出的阳性羊只全部进行扑杀和无害化处理。对全县登记注册的15560犬只定期驱虫,发放吡喹酮驱虫药758盒,共累计驱虫16.3936万次。全县共产地检疫各类动物70.5967万头(只、羽),其中生猪14.8607万头,羊35.0834万只,牛0.074万头,鸡20.3676万羽,其他动物0.211万头(只),产地检疫合格率达到99%以上。

**【非洲猪瘟防控】** 对全县1123家养猪场(户)不漏一场、不漏一户进行多次排查,共排查26400多场(次),排查生猪737716头(次)。做好对过往运输生猪及生猪产品车辆的监督、检查、消毒和登记等工作。共检查生猪1669批,共计62064头,未发现疑似非洲猪瘟症状生猪。

**【质量安全】** 检查农药、化肥经营门店46家(次),种子代销点82家

(次),化解农资上访事件5件(次)。兽药专项整治检查活动12次,检查兽药经营企业34家、饲料经营企业48家、饲料生产企业1家、养殖企业327个,抽检兽药饲料样品567个品种,查处1家兽药经营企业不合格兽药产品3种,共计68袋(盒/瓶)。农产品质量监测共开展抽检56批次14大类61个品种,2035个样品,主要农产品平均合格率100%。抽取5家制种企业共种子样品59个;依法铲除3起涉嫌非法生产含转基因成分的制种玉米1388亩。

**【土地确权颁证】** 全县完成土地确权合同签订42802户,签订率99.74%，“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累计发放41282户,发放率96.2%。完成土地流转25.15万亩,流转率达39.7%。在全县135个村全面开展农村集体产权清产核资和成员认定。全县农村集体资产达67952.94万元。

**【大棚房工作】** 完成1181座日光温室,74座塑料大棚,1座联栋塑料大棚,总占地面积2362.24亩,完成设施农业的建档立卡工作。共查出违法违规问题10个,涉及面积25.36亩。

#### 领导班子成员

局 长 方耀儒(2018年6月止)  
席 旭(2018年6月始)  
副 局 长 王克成 杨佑强



##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条山农工商开发 分公司

**【概况】**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条山农工商开发分公司是从事绿色农产品生产为主的现代农业企业,隶属于甘肃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占地面积72600亩,资产总额11亿多元,辖区人口1.2万人,从业人员1300人,拥有博士、硕士、跨世纪学术带头人、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高级农艺师在内的300余名科技人才队伍。主要产品有:优质果品(梨、苹果、杏)、加工型马铃薯、制种玉米、蜂产品、果脯、粮油产品等,有5个农产品获得绿色食品认证,果品通过有机食品认证;拥有甘肃省著名商标4件、中国驰名商标1件。

马铃薯产业事业部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工人先锋号”荣誉称号;公司荣获“白银市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新天绿公司达拉特旗基地通过“GAP”认证;条山牌早酥梨、黄冠梨被甘肃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认定为甘肃名牌产品;黄冠梨荣获第十九届绿博会金奖;良种公司被甘肃省科技厅认定为“甘肃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优质梨、马铃薯、制种玉米滴灌水肥一体化技术集成研究与示范”项目成果获得省农垦集团公司科技进步一等奖;公司获得省农垦集团公司组织管理创新二等奖。公司林果产业事业部龚卫于2017年12月被授予“全国农业

劳动模范”荣誉称号;良种公司郑富国于2018年4月被授予“白银市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体制机制改革】**根据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理顺亚盛股份分公司与存续农场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将中共甘肃省国营条山农场委员会予以撤销,成立中共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条山农工商开发分公司委员会。整合部分业务和机构,优化职能和人力资源配置。修订完善《经营管理目标考核与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实行市场化的激励机制,合理确定项目团队负责人年薪,提高超额利润奖励比例,营销人员绩效收入上不封顶。按照主营业务划分企业类别,将现有单位分为生产经营类、生产服务类、生产流通类三类,对“小微”企业实行一企一策,分类管理,分类考核。修订完善公司《引进资金、项目奖励办法》《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产品调用管理规定》等管理制度和方案,健全完善制度体系。

**【推进“三大一化”】**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整理土地7000亩;淘汰低产、老龄、无竞争力的老果园418亩,利用低产果园异地置换改造的契机,将1400亩置换果园直接整理成百亩以上的大条田。建成400亩左右的大条田13200亩,大条田改造面积达到总耕地面积的53%。整合各类资金,投资150万元,新购置马铃薯微型薯播种机1台、88马力拖拉机1台、2000升果园弥雾机1台、椭圆形双面式果机3套、交流蓄

电池叉车1辆、配套农用北斗导航系统二套。新增果园防霜冻风机50台,使防霜设备达到93台,覆盖果园面积5000亩左右;主要梨园安装温湿度监控设备4台套、降雨/蒸发检测设备1台套,配备大屏高清监控显示器1台,通过移动网络及时传输显示主要果园距地面1~10米的温湿度状况,为果园霜冻的监控预警提供技术支持建成1000亩物联网水肥一体化高标准示范区,安装水肥一体化自动控制系统以及N.P.K检测系统、土壤墒情检测系统,气象检测系统,实现物联网远程控制灌溉。

**【精细化管理】**通过秸秆还田和增施油渣等有机肥对场内所有耕地实现循环改良,改良土壤1万亩。利用滴灌技术,改进种植和耕作模式,推行干播湿出和干播干出种植模式,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加强生产现场管理,严格执行生产技术和作业流程,实现精准化作业、标准化生产。

**【科技创新】**马铃薯团队将人工拌种、加种改为机械拌种、加种,提高工作效率。林果团队通过近几年试验,优选并运用适合公司使用的迷向丝结合化学防治梨小食心虫的方法,效果显著;采取自主培育穴盆大苗建园240亩,苗木长势良好,成活率高,为提前挂果奠定良好的基础。设施设备管理团队通过对拉丝造粒设备螺旋杆进行技术改造,管线日产量由原来的2吨提升到2.5吨。通过对管线生产设备的送片杆上压轮进行改造,生产管线的速度由原

来的86米/分钟提高到98米/分钟。通过对管线生产设备的定径套进行改造,管线质量得到提高。良种团队改进制种玉米种植模式,大农机铺膜作业面积比上年增加约5000亩,提高农机使用效率;审定新品种5个、报审参试品种7个,自有品种的种植面积达7000亩。

**【重点项目建设】**争取财政投资1464万元建设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重点建设与改革试点项目、早作农业推广项目,通过省级验收,并受到高度评价;争取亚盛股份投资1330万元建设的900亩低产苹果园改造项目、日处理400吨玉米烘干塔建设项目的阶段性建设指标均达到项目设计要求,并通过公司内部组织的阶段性验收;公司投资750万元配套建设的50台防霜冻风机通过公司组织的项目验收并交付使用,使用效果达到项目设计要求。依托现有基础设施和资源条件,申报田园综合体项目,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升级,培育农业发展新动能。

**【营销和品牌】**马铃薯团队走出去推销自己,争取订单;良种团队强化营销力量,以“5个1”的销售模式拓展市场,加大公司及自有产品的宣传力度,在稳固和拓展甘肃、青海、宁夏、山西、陕西、新疆、内蒙、云南及东北部分区域销售网络的基础上,新开辟黄淮海区域市场,进一步扩大自有品种的销售区域;电商团队成功将“条山农场”品牌入驻天猫食品旗舰店,成为景泰县首家天猫旗舰店,

为公司开辟线上销售业务创造有利的条件;食品分公司团队引进新包装,开发四种新产品,市场反响良好。品牌建设上,紧紧围绕“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确保农产品有效供给”要求,坚持全面强化监管,坚持全程质量控制,对生产现场环境、投入品使用、生产记录、生产操作规程落实、档案管理等情况,开展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积极推进“三品一标”工作,确保品牌的内在质量;公司5个绿色食品认证产品通过2018年度国家专业机构的年检;公司申报有机食品的1061亩黄冠梨、早酥梨园,经过3年的转换期建设,通过有机食品认证,取得有机食品证书。

#### 领导班子成员

党委书记、经理 陶永录  
 党委副书记、场长 张庆春  
 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刘维栋  
 党委委员、副经理 沈宝云  
   孙卫军  
   李宗国  
   王作忠

## 畜牧兽医

**【概述】**全县实现肉蛋奶总产量7.14万吨。其中:肉类总产量5.56万吨,蛋类总产量0.76万吨,奶类总产量0.82万吨。猪、鸡、牛、羊饲养量分别达到50万头、140万羽、1.05万头、147.6万只,畜牧业总产值达到8.1亿,全县规模养殖场、户分别达到672个、4288个,全县秸秆饲料化利用率达到65%,加工利用率达到44%。

**【动物防疫】**全县共发放动物免疫疫苗686.9万头份,发放消毒药品3.8吨。全年共累计免疫猪O型口蹄疫灭活疫苗26.32万头,密度达92.5%;羊双价口蹄疫疫苗140.73万只,密度达96.86%;牛双价口蹄疫疫苗1.49万头,密度达100%;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166.94万羽,密度达90.86%;猪瘟8万头,密度达46.07%;羊小反刍兽疫活疫苗82万只,密度达95.56%,羊布病免疫已完成68.9万只,密度达91.82%,重大动物疫病免疫密度均达到上级规定要求。

**【布病监测】**完成奶牛布病检测1229份,全部为阴性,羊布病检测3.1814万份,其中检出阳性羊74只,对检测出的阳性羊只全部进行扑杀和无害化处理。

**【免疫抗体检测】**完成畜禽抗体检测24019份,其中:禽流感免疫抗体检测854份,合格率99.06%;牛口蹄疫免疫抗体检测659份,合格率99.06%;羊口蹄疫免疫抗体检测7238份,合格率81.83%;猪口蹄疫免疫抗体检测1468份,合格率93.80%;猪瘟免疫抗体检测188份,合格率93.62%;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检测8710份,合格率93.20%;布病免疫抗体检测4902份。

**【包虫病防治】**组织各乡镇畜牧站及村级防疫员等560人开展包虫病防控技术培训班2次,发放宣传手册2000份、宣传用品12000份。对全县登记注册的14384犬只定期驱虫,发放吡喹酮驱虫药758盒,累计共驱虫





16.6513 万次。其中生猪 14.8607 万头,羊 35.0834 万只,牛 0.074 万头,鸡 20.3676 万羽,其他动物 0.211 万头(只),产地检疫合格率达到 99% 以上,检出不合格动物 346 头(只),并全部按照要求进行无害化处理。屠宰检疫各类动物产品 3355.4405 万千克,其中猪产品 3037.2737 万千克,羊产品 314.484 万千克,牛产品 3.6042 万千克,检出不合格动物 544 头(只),全部按要求进行无害化处理。共处理布病阳性畜及无主动物尸体 124 头(只)。

**【假劣兽药查处】** 全年开展兽药饲料专项检查 12 次,共出动执法人员 128 人次,检查兽药经营企业 34 家、饲料经营企业 48 家、饲料生产企业 1 家、养殖企业 327 个,抽检兽药饲料样品 567 个品种,经与中国兽药信息网核准,查处 1 家兽药经营企业不合格兽药产品 3 种,共计 68 袋(盒/瓶),清理取缔无证经营兽药企业 2 家,对违法经营的兽药饲料经营企业进行立案查处。

**【行政执法】** 共查处违法行为 19 次,办理违法案件 19 件,其中兽药饲料监察案件 3 件,涉案金额 325 元,罚款 650 元,动物卫生监督案件 16 件,货值金额达 324864 元,罚款 35364 元。

**【非洲猪瘟防控】** 对全县 1123 家养猪场(户)不漏一场、不漏一户进行多次排查,重点对 119 家规模养猪场进行排查,共排查 26400 多场次,排查生猪 737716 头(次)。

**【移动监管检疫】** 自全国非洲猪瘟发生从外县共调入生猪 1669 批,共计 62064 头,其中用于饲养的 3 批共 550 头,用于屠宰的 1666 批共 61514 头,目前尚未发现疑似非洲猪瘟症状生猪;驻场检疫人员在甘肃品高食品有限公司共检疫猪 112359 头,消毒运输车辆 2270 车次,在通汇食品有限公司共检疫猪 9759 头,消毒车辆 1575 车次;营盘水检查站共检查生猪及其产品运输车 31 辆,其中猪 21 车 3062 头,猪肉 10 车 52584.6 千克,未排查出疑似非洲猪瘟疫情生猪。

**【重点项目】** 落实新一轮草原补奖政策草原面积 475.32 万亩,享受补贴农户共计 36605 户,兑现补奖资金总计 948.9855 万元;完成 12 个草原固定监测点,2 个草地类型,12 个样地及 36 个样方监测任务,草原植被覆盖率达到 43.1%,全面完成市上下达的监测任务;完成草原鼠害防治 8.5 万亩,其中正路镇 4.5 万亩,寺滩乡 4 万亩;完成草原虫害防治 7.2 万亩。在芦阳镇、喜泉镇、寺滩乡、草窝滩镇、漫水滩乡等 5 个乡镇已搬迁、强拆、关闭 116 家养殖场(户),其中:搬迁 60 家,强拆 45 家,关闭 11 家,从源头上控制畜禽养殖污染。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高政生  
副局长 童菊玲(女) 安宗范  
县草原站站长 寇俊德  
县动物卫生监督所所长  
卢昌强  
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副所长  
闫立志

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魏邦军  
县畜禽定点屠宰管理办公室主任  
孙国峰  
(供稿 孙文库)

## 农业机械

**【概述】** 全县拥有拖拉机 18930 台,联合收割机 478 台,共配套机具 47516 台(件),农机总动力达到 42.82 万千瓦。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位居全市第一,达到 85% 以上,机耕、机播、机收水平分别达 98%、95%、96%,其中小麦机收 95%、玉米机收 93%。全县农业机械总值达 3.5 亿元,农机具配套比达 1:2.51 以上。

**【农机合作组织】** 已注册备案登记各类农机专业合作社 83 家,规模化经营的合作社有 57 家,省级示范社 7 家,市级示范合作社 5 家。在完成省级累加补贴农机合作社中新建 12 个县级标准化农机合作社,兑付省级资金 52 万元。

**【“三夏”“秋收”】** 春耕期间全县投入拖拉机 16800 台,配套机具 48100 台(件),检修农机具 45600 台(件)其中拖拉机 16800 台,85 台小麦和 380 台玉米收获机参与夏收和秋收工作,全年共完成机播 59.11 万亩、机收 35.2 万亩。

**【农机培训】** 对农机驾驶员 700 人次开展专题培训。以农机培训和考试发证为重点抓好源头管理。

**【农机补贴】** 全县争取国补资金

1100万元,省补资金52万元。全年完成农机补贴769.809万元(其中:国补717.809万元,占国补资金的65.26%,省补52万元,占省补资金的100%),受益农户255户,补贴机具593台。

**【深松整地】**争取深松整地补贴资金400万元。完成深松整地安装农机深松整地作业信息化远程监测设备96台(部),完成深松整地26.5万亩,补贴20万亩,每亩补贴20元。检测面积22.97万亩,深松检测面积占全年检测任务面积的114.85%,深松面积超额完成6.5万亩,检测面积超额完成2.97万亩。

**【农机报废】**2018年景泰县仍被列入全国农机报废更新试点县,全年报废更新32台,完成报废补贴36.5万元。

**【农机安全生产】**检查从2017年12月8日开始至2018年3月31日结束。共出动执法人员120人次,检查农机合作社33家,培训农机操作人员390人次,检查农机加工企业1家,检查农机经销企业5家,查处一般隐患2条,教育纠正农户不规范操作8人次。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共宣传培训人员450人次。坚决打击无牌行驶、无证驾驶。在秋冬季安全大检查期间,组织开展20次集中检查。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余希宏

副局长 闫培堂 李英鹏

(供稿 杨磊)

## 农业技术推广

**【农技服务】**成立景泰县瓜菜、林果、中药材、小杂粮及早作农业、耕地地力提升等产业专家服务团队,由中心六名高级农艺师分别担任首席专家,若干名技术人员为成员,编写实施方案,开展科技扶贫、产业扶贫,助推打赢脱贫攻坚战。

**【农业科技培训】**共抽调农业技术人员40人,出动农业科技宣传车30次,解答农民咨询问题200余条,培训种植大户、农资经销商、专业化服务组织100人次,农民2000人次,发放明白纸、农业科技教材等资料4000份(册)。

**【科技示范点建设】**在上沙沃镇梁槽村、草窝滩镇长城村、喜泉镇陈庄村、中泉镇龙湾村、正路镇的大滩、正路等村,整合旱作农业、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耕地质量提升与化肥减量增效等项目,打造科技示范点5个,引进新品种新技术新材料等60余种(项)。

**【旱作农业】**全县完成旱作农业示范区推广面积10.01万亩,其中玉米82342亩,马铃薯16458亩,其它作物1300亩。落实省配套地膜200吨,发放顶箱滑道式手推播种器共175台;建成千亩左右集中连片示范点3个,分别为寺滩乡旱作玉米千亩示范点,条山镇千亩降解膜展示片,正路镇川口村马铃薯千亩示范片;项目区良种应用率90%以上,科学施

肥应用面积90%;种子包衣应用率90%以上,标准化应用程度达90%以上。

**【土肥水工作】**推广测土配方施肥面积80万亩,配方肥施用30万亩,印制发放《景泰县耕地质量提升与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技术手册》7500份,发放施肥建议卡2000多份。布置番茄、马铃薯、小麦、玉米等肥效试验10项次;委托省上化验土样103个,每个土样化验21项,共2163项次,建设示范片24个4.98万亩。在全县11个乡镇(镇)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80万亩,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面积达到1.6万亩,秸秆还田15万亩,绿肥种植2万亩。采购商品有机肥200吨,示范面积1000亩。建成国家级长期定位监测点1个,省级土壤肥力定点监测点5个,采集耕地质量监测点土壤样品12个,国家级监测点每个土壤样品检测35项指标,省级检测30项。

**【植保植检】**全年上报主要农作物重大病虫害发生情况周报15期,发放中长期《病虫情报》五期,中、长期预报准确率达85%以上,短期预报准确率达95%以上。。在全县4个乡镇及4个农场共布设监测点100个,挂诱捕器100个,由专人负责监测,监测面积6000亩。各监测点共诱到苹果蠹蛾331头,比上年同期减少606头。按时上报苹果蠹蛾发生半月报表15期、月报7期。疫情发生面积2653.2亩,其中五佛乡发生2453.2亩,一条山镇150亩,喜泉镇50亩。苹果蠹蛾疫区,开展两轮4次统防统治,力争做到“村不



漏户、户不漏树”及房前屋后、弃管果园等防控死角和盲区的防治,将疫情发生区平均蛀果率控制在0.3%以下。4次统防统治果园面积9812.8亩次,群防群治面积6880亩,累计防治面积16692.8亩次,提供防治农药40%毒死蜱乳油5000千克、3%阿·维高氯乳油3000千克,出动统防统治机械21台次,防治人员60人次,日作业达400亩。全年完成病虫害绿色防控面积25.5万亩,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38.5%,年农药使用量约335.24吨,基本实现农药使用零增长的目标。派出植物检疫宣传车6次,张贴横幅标语4条,发放宣传资料5000份,举办培训班1期,培训人数50人次,现场咨询人员30人次,主动与6家在景泰县种子生产经营企业开展结对活动,提供植物检疫服务,并重点宣传其应该承担的植物检疫责任与义务。7月中下旬至8月上旬植保站专职检疫员对全县6个制种企业进行田间产地检疫,完成农作物种子产地检疫42650.5亩,签发产地检疫编号30个;植物产品调运检疫151批次,6911.4吨,均未发现检疫性有害生物发生。检查农资经营门店20余家,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4份,限期整改的农药店4家。完成农药登记95家,发放农药购销台账各95份,并与各农药经营法人签定告知书、承诺书190份。确定高毒农药定点经营2家。利用微信平台开展《农药管理条例》《农药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农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等宣传活动。全年检查农药市场7次,完成农药检查记录120多份。联合白银市

农牧局抽查农药品种8个,有问题农药1个,合格率为87.5%。

**【园艺技术指导】**服务指导景泰县太生、宝林等种植专业合作社进行温室育苗,包括朝天椒、茄子、番茄、陇椒、洋葱等育苗约978万苗。针对育苗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相应的整改措施,使得育苗工作能够稳步推进。与宏翔公司共同制定大田沟灌朝天椒栽培技术、大田滴灌朝天椒栽培技术、及其病虫害预防和防治技术等。

**【盐碱地改良】**按照县委“挖塘降水、拾土造田、渔农并重、修复生态”的16字工作思路,做好草窝滩镇三道梁村盐碱地改良示范指导工作,示范面积100亩。种植甘蓝、芹菜、油菜、甜菜、菠菜、白菜、西红柿、油葵和钙果。在轻、中、重度盐碱地上分别布置商品有机肥、土壤调理剂、绿肥种植改良盐碱地试验3项次,不同土壤调理剂筛选试验1项次,耐盐碱作物品种筛选试验1项次。

**领导班子成员**

- 主 任 张永寨
- 副 主 任 姚学竹(女)
- 农技站站长 张好新
- 植保站站长 胡广瑜
- 土肥站站长 段守芳(女)
- 园艺站站长 李玲芝(女)
- 漫水滩试验站站长 张举军

(供稿 刘廷惠)

**农业综合开发**

**【国家投资】**争取国家投资1362.2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722万元,省级财政资金640.2万元(第一批省级财政资金290.2万元,第二批省级财政资金350万元)。

**【农田建设】**在芦阳镇石城村、西林村、寺梁村和喜泉镇兴泉村、中泉镇中泉村,共完成投资1012.2万元,建成高标准农田0.78万亩,衬砌渠道68.6千米(在芦阳镇石城、西林、寺梁村和喜泉镇兴泉村衬砌U型渠道65.8千米,在中泉镇中泉镇衬砌浆砌石梯型渠道2.4千米,敷设地理DN800毫米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管道0.4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2274座,科技示范15亩花卉大棚5座,养殖鱼苗11500千克。

**【项目效益】**改善灌溉面积0.78万亩,新增节水灌溉面积0.78万亩,年节约水量43.94万立方米。项目实施后预计新增粮食产量27.26万千克,新增经济作物235.4万千克,预计新增农业总产值286.21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加239.49万元。具有很高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领导班子成员**

- 主 任 张永智
- 副主任 陈海贤

(供稿 武正瑛)

**扶贫开发**

**【落实“一户一策”脱贫计划】**结合《景泰县脱贫攻坚实施方案》《景泰县“6+5”产业扶贫三年行动方案补充意见》和“三变”改革政策模式共制定“一户一

策”精准脱贫计划 4333 户,制定“一户一策”巩固提高计划 12 户,均实现电子化管理,对 12 户巩固提高户在后期动态管理中,7 户已回退。确保底数清、任务清、问题清、对策清、措施清、可落地,见成效。

**【脱贫攻坚问题整改】**制定《景泰县 2017 年度脱贫攻坚问题整改方案》。针对 2017 年省级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综合考评反馈问题梳理出的 20 个方面 63 个问题(其中:国家反馈 13 个问题,省上反馈 33 个问题,市州自查 13 个问题、县级自查 4 个问题),建立“一个问题一套人马一抓到底”的台账销号制度和县委、县政府周调度、乡镇日调度工作机制,组织召开工作调度会议 3 次,专题研究推进就业扶贫、健康扶贫等重点领域问题整改工作。针对行业扶贫工作空白和重点难点,建立堵漏洞、强基础的针对性政策,在产业扶贫上,制定出台《景泰县“6+5”产业扶贫三年行动工作方案和补充意见》,支持和鼓励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贫困户稳定增收;在扶贫资金使用管理上,制定出台《景泰县“6+5”产业扶持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盘活存量资金,确保扶贫资金安全、及时、有效使用。全县产业扶持带动未脱贫户 4333 户,其中一般贫困户 3039 户,每户 2 万元,兜底户 1294 户,每人 5000 元,每户不高于 2 万元。带动 2014 年已脱贫户 1691 户,每户 1 万元。在社会保障兜底上,制定出台农村低保专项排查治理、健康扶贫“一人一策”帮

扶等方案办法,精准促进农村低保和建档立卡两线合一,全面提升贫困户医疗保障能力。根据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八督察组反馈问题和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结合十九届中央第一轮巡视对脱贫攻坚工作监督检查情况通报的问题,展开扶贫领域自查自纠并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进行“回头看”。始终坚持“问题不查清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责任不落实不放过”的原则,以问题为导向,通过建立问题整改台账,靶向治疗,销号管理,问题整改已全部完成。针对市审计局反馈的建档立卡对象退出机制执行不到位 157 人,综合分析核查取证资料,对疑似问题信息进行甄别,涉及贫困户 155 户。经核实整改 2018 年退出管理 129 户,剔除 26 户(已剔除 20 户,待系统开发后予以剔除剩余 6 户)。

**【动态管理贫困人口】**动态调整建档立卡新识别人口 54 户 160 人,返贫 2 户 5 人,回退 14 户 46 人,以上人员均已在系统中完成相关操作。

**【互助资金清退】**县 134 家扶贫互助协会已全部停止运行。协会资金总规模达到 5416.47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4592.3 万元,缴纳会费 473.97 万元,占用费转入本金 174.01 万元,其他 95.13 万元。成立扶贫互助资金退出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景泰县扶贫互助资金退出管理办法》。已经收缴剩余资金 831.77 万元。

**【扶贫资金使用】**中央、省、市、县

共安排扶贫专项资金 10032.64 万元(中央及省级 8146.64 万元、市级 386 万元、县级 1500 万元),支出 9855.87 万元,支出率 98.24%,精准扶贫贷款贴息资金结余 176.77 万元,结余率 1.76%。

**【项目建设工作】**产业扶贫项目:到户产业扶持资金人均按 5000 元安排,每户补助最多不超过 2 万元。根据《甘肃省培育壮大特色农业产业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意见》和牛、羊、蔬菜、果品、中药材、马铃薯等六大特色产业精准扶贫三年行动工作方案和景泰县进一步完善“6+5”产业扶贫三年行动工作方案的意见,全面对接“一户一策”产业发展计划,其中,产业发展:扶持建档立卡贫困户 4333 户,2014 年已脱贫户 2741 户,每户补助 1 万元。在五佛、芦阳等乡镇发展水产养殖;在喜泉、草窝滩、漫水滩、红水、正路等乡镇发展黑毛驴养殖;在红水、寺滩等乡镇发展奶骆驼养殖;在五佛、正路、红水、芦阳、中泉、寺滩等乡镇发展肉羊养殖;在五佛、红水、中泉等乡镇发展猪禽养殖;在红水、寺滩等乡镇发展肉牛养殖;在上沙沃、五佛乡、喜泉、草窝滩、正路、芦阳、中泉、寺滩等乡镇发展蔬菜产业。在喜泉镇发展林果种植,建造果蔬储藏库 1 座;光伏产业带动贫困户 1042 户。小水项目:在正路镇长川村泉水截引 1 处,喜泉镇民安村衬砌渠道 6 千米。危房改造:对 117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 D 级危旧房改造,每户补助 1.15 万元。“雨露计划”:安排 2017 年“两后生”培训 1183 人,2018 年“两后生”培训 1400 人。



电商培训:对11个乡镇60个贫困村电商负责人或服务点运营负责人、电商从业人员进行培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产技能、实用技术等培训204人。互助资金:安排资金333万元。村集体经济的发展试点项目2个: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意见》的相关规定,加快培育壮大贫困村集体经济。安排寺滩乡瞳庄村,草窝滩镇陈槽村村集体经济各10万元。精准扶贫专项贷款贴息:安排资金1367万元。

**【贫困退出工作】**组织开展模拟验收工作,针对发现的问题和短板,及时开展回头看工作,查漏补缺,及时整改,为脱贫验收打好基础。根据《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组织开展全省2018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的通知》和2018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动员部署视频会议精神,严格按照《甘肃省精准脱贫验收标准及认定程序》,制定景泰县2018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工作实施方案,成立脱贫验收领导小组,下设8个验收认定工作组,由县级分管领导带队组成3个督导组,分片督导。及时组织各乡镇、扶贫工作站、贫困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驻村工作队队长、第一书记、建档立卡业务干部,非贫困村建档立卡业务干部等,进行业务培训,由各相关行业部门解读贫困退出各项指标及相关程序,为验收工作有序开展打好基础。经乡村自验、部门认定、市县验收认定,2018年预脱贫3314户11485

人,预退出48个贫困村,全县贫困发生率降至1.59%,贫困村累计脱贫51个,退出比例达85%。按照脱贫标准综合研判,经县级自评工作组自评,县人大、县政协通过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调研,逐村逐户对照贫困户退出6项指标,贫困村退出11项指标摸底验收,景泰县完全具备整县摘帽退出条件。

### 领导班子成员

- 主任 李自科(2018年6月止)  
 郝国华(女)(2018年6月始)  
 李凯义  
 张克德  
 张志荣(2018年6月止)  
 (供稿 高秉靖)

## 林 业

**【国土绿化】**制定《景泰县国土绿化行动方案2018—2020年》,通过实施农村造林绿化“六大工程”,依托2.6万亩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完成国土绿化面积6.4万亩。景电、中电、沿黄、引大灌区农田林网建设工程。营造完成以槐树、杨柳、沙枣等树种为主的混交农田林网0.7万亩。县域内道路绿化景观建设工程。营造完成绿色通道200千米,折合面积0.3万亩。重点地段喜泉段、芦阳镇、一条山镇、草窝滩镇和上沙沃镇新增绿色通道379千米,流转土地914.61亩,造林面积2068亩。完成村庄绿化美化建设0.4万亩。由89个包村单位联系包抓,完成52个行政村绿化任务。高标准打造红水镇莲花村、漫水滩乡漫水滩村、草窝滩镇西和村3

个庭院经济示范村。特色经济林基地建设工程。在一条山、草窝滩、五佛等乡镇重点打造以优质梨、苹果、枸杞、红枣等为主的特色经济林基地,在上沙沃镇梁槽村打造千亩梨树基地1个,在条山集团发展千亩梨树矮化密植园1个,累计完成2.62万亩特色经济林栽植任务。寿鹿山天然林缘区人工造林工程。以寿鹿山自然保护区为重点,结合三北工程项目,实施天然林缘区人工造林,累计完成0.2万亩栽植任务。生态脆弱区综合修复治理与森林质量提升工程。完成造林面积2.4万亩。

**【林场改革】**按照《白银市国有林场改革方案》的要求,结合国有林场实际,制定《景泰县国有林场改革实施方案》。将5个管护国有森林资源的单位整合为国营景泰县寿鹿山林场、县园林试验示范场和县治沙试验站3个国有林场,负责管护59.05万亩森林资源。结合各国有林场实际用人情况核定岗位人员数量,共设置岗位153个,整合后全县国有林场实有职工140人,其中编内人员104人,自聘人员36人。

**【盐沼国家湿地公园建设】**投资300万元开展湿地植被恢复建设工程、管护体系建设及监测体系建设,对3条补水渠系进行疏浚和破损堤岸修缮加固,通过补植芦苇等湿地植物,打造生态驳岸4.8万平方米。在湿地公园边界主要拐点、村庄接壤区和主要道路交叉口边界立桩,共埋设界桩120个、界碑12个,安装湿地生态环境监测设备20台,设置湿地植被群落监测样地

15个、湿地水资源监测样地4个、湿地土壤监测样地7个、湿地水鸟监测样点3个,开展湿地生态环境和生物多样性观测。

**【林政资源管理】**完成准东±1100KV特高压输电线路、G338线征地补偿、S217线“二改一”申报及景中高速公路征地补偿等工作。完成五佛乡、红水镇、植被站、治沙站等乡镇和站所173个小班森林资源管理卫片执法销号工作。配合国土、安检、环保、公安等部门开展景泰县矿产资源专项行动3次。举办全县林政资源管理暨防沙治沙工作培训班,培训林业管理人员和护林员200人次。完成全县2017年林地变更工作,编制上报《景泰县2014年林地变更成果》《景泰县2015—2016年林地变更成果》及《景泰县2017年林地变更成果》。

**【森林防火】**全年无重大森林火灾发生。加强对“五种人”重点登记排查,签订防火监管协议书,发放《森林防火明白卡》和《防火公约》240多份,落实监护责任。在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等重要时段,安排专人对重点林区进行巡查,在主要路口设立临时检查站和防火瞭望哨,检查过往行人及携带火种,同时建立安全隐患排查制度,签订和完善防火协议500多份。

**【保护区管理】**委托北京国宏英杰国际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甘肃省寿鹿山自然保护区景泰县寿鹿山森林公园建筑拆除项目实施方案》,投资222.1万元对森

林公园内违规建筑进行拆除,完成中央环保督察和环保部遥感监测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并进行市、县级验收及问题销号工作。完成《景泰县寿鹿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功能区划报告》报批工作。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张麟玉  
副局长 孙得明 唐宁  
森林公安局局长 赵仁忠  
纪检员 寇明俊

## 农产品质量安全 检验检测

**【质量安全检测】**全年共抽检蔬菜水果样品56批次14大类61个品种2035个样品,将县域内生产的蔬菜水果100%纳入检测范围,抽检品种较2017年增长率为113%。其中:生产环节抽检样品1906个,占总样的93.66%;储藏环节抽检样品64个,占总样的3.15%;收购运输环节抽检样品65个,占总样的3.19%,完成全年检测总任务2000个样品的101.75%;证后企业抽检样品299个;涉农专业合作社抽检样品201个;种植大户抽检样品1416个;拟认证企业合作社抽检样品119个。(茄果类蔬菜样品678个,叶菜类蔬菜219个,仁果类水果214个,核果类水果203个,瓜类蔬菜175个,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133个,枸杞88个,瓜果类水果76个,鳞茎类蔬菜74个,芸苔属类蔬菜65个,浆果和其他小型水果40个,食用菌35个,豆类蔬菜31个,可食用玫瑰花4个),有效检测2233

批次,合格样品2035个,抑制率超标样品0个,平均合格率为100%。

**【乡站检测指导】**全年11个乡镇监管站共抽检各类样品277批次11246个,完成乡镇总任务11000个的102.24%,其中:上沙沃镇农产品监管站23批次823个样(完成);草窝滩镇38批次1523个(完成);中泉镇12批次800个(完成);芦阳18批次1006个(完成);漫水滩乡14次601个(完成);红水镇17批次901个(完成);喜泉镇26批次1022个(完成);一条山镇38次1568个(完成);正路镇15批次600个(完成);寺滩乡25批次900个(完成);五佛乡51批次1502个(完成)。

**【地理标志登记】**“龙湾苹果”2017年12月通过农业部评审后于2018年7月3日颁证,2018年9月5日“翠柳山羊肉”通过农业部评审并颁。全县地理标志登记保护农产品达到4个,即“景泰枸杞”“条山梨”“龙湾苹果”“翠柳山羊肉”。

**【农产品认证】**全县“三品一标”农产品种植面积达29.64万亩,其中:粮油类7.3万亩,林果类20.44万亩,瓜菜类1.6万亩,中药材0.3万亩;占食用农产品生产规模的比重达到50.2%。“三品一标”获证企业35家,产品证书69份,其中:绿色食品认证企业12家产品证书29份,生产规模2.3万亩,年生产绿色食品3.6万吨;无公害农产品认定企业18家(产地产品一体化认证14家,产地4家),无公害种植面积达11.2万亩,年生产



无公害农产品3.7万吨;有机产品生产企业3家,产品11个,生产规模达7236.25亩,年产有机食品9126吨;地理标志登记保护单位2家,登记保护地理标志产品4个,登记保护面积15.035万亩,年产量20万吨。并在2018年农业农村工作会议上对新认证产品进行表彰奖励,发放奖补资金55万元。2018年,全县培育认证及到期换证“三品一标”农产品14个,其中:新申报有机产品3个,绿色食品3个,无公害农产品3个,地理标志登记保护农产品1个(翠柳山羊肉),绿色食品到期续展1个,无公害产品到期换证2个,“三品一标”认证年增幅27.8%。

**【认证企业监管】**全年证后企业抽检样品299个,其中涉农专业合作社抽检样品201个,种植大户抽检样品1416个,拟认证企业合作社抽检样品119个。占全年总样的14.7%,较2017年增长2.3个百分点,平均合格率100%。

**【质量安全宣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甘肃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条例》《食品安全法》《农药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禁限用农兽药相关知识,共发放《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规知识问答》《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问答》《“三品一标”宣传资料》10000余份,悬挂宣传横幅18条,现场指导培训56场次、800多人次,举办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集中培训班2期,签订《农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80余份,投放《农产品质量安全告知书》1300余份。

**【质量安全整治】**对草窝滩镇等四个乡镇枸杞种植重点区域开展枸杞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出动宣传车1辆,张贴宣传画(横幅)20余条,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现场讲解150人次;8月下旬至9月上旬,就大葱、洋葱等作物开展专项检查,对红水镇、漫水滩乡、寺滩乡等重点区域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检查和抽样检测,检查种植大户合作社20多户,抽样12批次96个样品,经检测,未发现农药残留超标现象;在法定重大节假日(元旦、春节、清明、五一、国庆中秋等)围绕四个重点(重点环节、重点季节、重点品种、重点区域)对县域内的农产品生产基地适时开展专项抽检工作9批次461个样品。围绕地方特色节会,先后开展樱桃采摘节、梨花节、黄河石林美食节、五佛红枣采摘节等农产品节会前质量安全检测监管宣传工作,抽检6批次267个样品,指导生产经营者完善质量追溯系统,印贴追溯二维码6000余个,农产品地理标志二维码100多万枚。依据《景泰县2018年度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分别于6月份和9月份对各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对督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进行整改。专项活动期间,抽检15批次22个品种667个样品,有效检测723样次,现场发放《农产品质量安全告知书》《农产品质量安全倡议书》、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规知识问答、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制度及“三品一标”宣传资料10000余份,与规模

生产经营企业签订《农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150余份,接受群众疑问解答500余人次,出动质检人员63人次,检查涉农生产经营主体4轮96家次,查处问题21起,限期整改21起。

**【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全县共有154个企业(合作社)被纳入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管理,其中监管单位32个,被监管单位122个,建成农产品追溯示范点5个,能够开展自检的企业4家,全年完成自检任务1200样。印发《甘肃省农牧厅关于实施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制度的意见》,全县136个行政村统一印制农户自产自销证明,制定《景泰县生产、收购、储存、运输及生猪屠宰等环节追溯实施办法》《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流程图》《农产品生产档案制度》《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检测制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制度》等。

#### 领导班子成员

站长 杨天润

(供稿 李进蓉)

## 景泰县农业建设 投资开发公司

**【概况】**公司成立于2015年8月31日,注册资金21300万元人民币。公司坐落于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一条山镇建设路西侧12号2楼。现有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1人,其他工作人员7人。经营范围包括:农、林、牧综合开发和经营;农、林、牧产品及副产品的种

植、养殖、加工与销售；现代农业项目开发和新型村镇建设、投资、运营；农业交易市场投资、开发和培育；土地综合利用、整理、投资及经营；农业土地开发、整理；城市基础设施、公共事业单位及相关国有资产的市场化运作；授权范围内可经营性土地的收购、储备、开发、挂牌出让；农业土地开发、整理；水资源利用与开发、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工程的建设运营管理；水利工程建设、水环境治理，水利旅游开发，水利物资和设备储备及销售、供应和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管理及经营；项目投资咨询策划及可行性研究；建设项目融资，涉水项目的经营开发及服务；县政府授权的其他经营事项。

**【民生工程】** 景泰正路工业园区调蓄水库工程。工程主要任务是调节引大工程调引的大通河水，满足正路工业园区的工业、生活用水及周边乡村人畜安全饮水。主要建设内容为：输水系统从引大东二干电灌分干渠六支渠引水，新建泵站扬水至水库，线路总长810千米，设计扬程61.6米，年引水量1000万立方米；由挡水主坝、6个堰口挡水副坝、放水系统等组成。水库总库容288万立方米；兴利库容275万立方米，死库容11万立方米，挡水主坝为壤土心墙碎石土坝，坝长249.5米，坝顶宽度5米，最大坝高29.5米，属四等小(I)型工程。土建主体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永久供电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初具蓄水条件。总计支付各类工程款3763.45万元。景泰县精准脱贫

正路引提灌工程PPP项目。项目规划灌溉面积9.5万亩，设输水泵站2级，调蓄水池15座，管理房1栋。工程从正路调蓄水库取水，设计提水量0.40立方米/秒，拟年提水总量498.50万立方米。项目总投资15567.93万元，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实施。其中申请国家开发银行贷款12400万元，自筹配套项目资本金3167.93万元。年底，累计支付项目建设资金9968.5万元，其余资金随项目的竣工验收情况陆续拨付中。景泰县精准脱贫万亩甘草种植项目。景泰县农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实施，覆盖景泰县上沙河镇、红水镇、漫水滩乡、寺滩乡等4个乡镇，投资回报率为10%。结合农村“三变”改革，以“龙头企业+产业专业合作社+农户”模式，让农户依托菁茂公司新三板上市优势、管理团队优势、产业技术优势、销售渠道优势发展甘草种植，参与甘草生产产业链，通过土地流转费用、务工费以及分红增加收入，促进农民增收。共计流转土地39891.25亩，已种16095亩。

#### 领导班子成员

总经理 彭海嘉  
副总经理 任学周

## 景泰县世界银行 畜牧综合发展项目

**【概况】** 景泰县世界银行畜牧综合发展项目管理办公室，承担全县编制项目的可研报告、实施计

划、年度工作计划、预算和项目的实施工作；负责全县世行资金和配套资金的报帐和支付，并向省、市项目办提交世行资金支付申请、进度报告、详细的项目帐目；协调本县项目物资、工程采购计划；监测和评估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财务影响。负责GEF项目的实施管理等工作。

**【贷款发放回收】** 回收到期和逾期贷款46户，回收贷款资金147.19万元，回收利息资金64.5万元，向省财政厅还本付息51.9万元。2018年底总共还本金867.20万元，利息241.85万元。根据世界银行畜牧综合发展后续项目的实施计划，2018年在芦阳、上沙沃和漫水滩等8个乡镇的39户农户，发放世行贷款151万元。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席旭  
副主任 车宗德

(供稿 梁其建)

## 甘肃菁茂生态农业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概述】** 菁茂农业成立于2008年12月，注册资金6583.75万元。菁茂农业经营范围涉及中药材、畜牧、食品三大行业，公司总资产规模5.2亿元。旗下设立菁茂娜尔科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景泰县精准扶贫寺滩甘草产业园，菁茂上沙沃中药材种植基地、菁茂寺滩黄崖坝中药材种植基地、寺滩永川村中药材种植基地、喜泉兴泉村中药材种植基地及景泰伊兰





清真食品有限公司、景泰陇合堂药业有限公司、景泰菁茂娜尔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景泰世茂林场有限责任公司等全资子公司。具有陇合堂中药饮片、菁茂甘草羊、沙漠红枸杞、娜尔科文冠果茶四大核心产品,一百多个品种销往北京、广州、深圳、南京、郑州、杭州、成都等20个大中城市。销售收入逐年稳步增长,年销售收入突破2亿元。2018年公司被认定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经营效益】**公司以土地流转、订单农业、合作社入股等形式带动农民脱贫致富。流转农民土地40000亩,每年支付流转费用1332万元,带动3000户农户(含1458户贫困户)脱贫致富;每年雇用当地富裕劳动力10万人次,支付劳务费用1000多万元;成立甘草羊养殖协会,带动400户农民每年每户增收2.5万元;采用订单农业形式,公司提供种子,免费提供种植技术,保底收购,与寺滩乡等五个乡镇20多个村1000户农户签订甘草订单种植合同,种植面积达15000亩,带动贫困户1000多户脱贫致富。

#### 领导班子成员

董事长 舒芳(女)  
总经理 张世雄

## 景电工程

**【概况】**甘肃省景泰川电力提灌管理局为正地级公益二类水利工程管理事业单位,内设16个处(室)、委,承担着甘肃、内蒙两省

(区)、景泰、古浪、民勤、左旗四县(旗)景电工程范围的管理和建设任务。

**【灌溉管理】**面对灌区季节性降水增加,农灌用水量减少,黄河汛期长,泥沙含量严重超标,机组磨损严重,提水效率降低等情况,全局上下高度重视,强化检修维护,优化调度方案,确保全年安全运行265天,完成提水量5.27亿立方米,占计划5.42亿立方米的97.23%,完成水费收入1.6亿元,占计划1.67亿元的95.8%;完成灌溉面积110万亩,干渠利用率一期完成94.58%,二期(含民调)完成96.7%。不断加强工程设备的检修维护工作,提水能力不断改善,一期最高达到13.60立方米/秒,二期达到26.60立方米/秒。认真执行《景电灌区严格水资源管理实施办法》,按照灌区需水实际,及时调整灌溉计划,促进水资源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做到均衡灌溉、均衡受益。工程、设备完好率达到98%,安全运行率达到100%,保证灌区农作物适时适量灌溉和农业丰产、农民增收。

**【项目建设】**争取国家和省上对景电工程更新改造的资金支持,既注重项目的争取,更注重项目的实施;既注重实施的进展和速度,更注重安全 and 质量。共争取到项目投资2.37亿元,完成项目投资2.33亿元,克服冬季施工条件差、难度大的困难,及早谋划,重点部署,景电大型泵站更新改造、石羊河流域重点治理景电二期总干渠及民调干渠改造等重点项目正在有序推进。

**【民勤调水】**坚持把向民勤调水作为硬指标和政治任务,统筹安排,精心组织,既算政治账,又算经济、生态账,在确保灌区农作物适时适量灌溉的基础上,千方百计,克服困难,最大限度向民勤调水。自3月3日上水至12月3日,累计向民勤调水1.2亿立方米,比计划1.12亿立方米多调751万立方米,为巩固石羊河流域综合治理成果提供坚强水利支撑。

**【灌区改革】**实行目标管理,在全局8个水管所和107个配水点开展阳光水务工程建设的推广,增加工作透明度,设立阳光水务公示栏,及时向用水户发布灌溉情况、配水计划等水情信息和灌区用水制度、种植结构调整、节水方法等措施,对灌溉用水量、水费收缴、斗口水位、流量信息按灌季进行公示,让用水户用上“及时水”“明白水”“放心水”。对各区间利用率进行率定,完成分段计量分所管理前期准备工作。继续开展泵站标准化建设,机电管理更加规范有序。

**【水利科研】**加强科技信息建设,提高信息化水平。在局党委的统筹安排下,依托景电灌区教学实践、科学研究等方面的独特优势,继续加大与省内外高校及科研院所的合作力度,在节水灌溉、盐碱治理、人才培养、枸杞产业等方面的试验取得阶段性成果。本年度向省水利厅申报科研项目5项,省科技厅3项。

**【人力资源管理】**注重干部职工的教育培养,制定《省景电管理局

2018年度培训方案》，组织景电大讲堂系列讲座5次，举办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综合培训、灌溉业务、机电业务、工程维修业务、科技信息、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等培训，全年共3316人次，完成培训全员覆盖。结合实际，制定《省景电管理局职称量化评审办法（试行）》，经局党委会议研究通过，印发各处室及基层单位实施。召开退役军人座谈会，落实退役军人政策，切实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关心老干部生活，做好退休职工的服务工作。

**【综合经营】**发挥景电经营性资产创收功能，挖掘增收潜力，完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引入竞争机制，对景电加油站租赁采取向社会公开竞价的方式，对新建的1500亩优质梨园实施承包经营；承揽武威市、兰州市等14项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服务项目；完成裴家营水管所空闲土地开发项目的总体规划，农贸市场建设项目已开工实施；寺滩黄崖坝开发区的1000亩国有土地已与景泰县办理相关手续，开发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安全生产】**年初，与各处室签订景电管理局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明确各处室的安全管理目标和管理责任。结合各生产处室的管理风险特点，从贴近实战、注重实效原则出发，先后在工程处、灌溉处、机电处三大生产处室，组织开展渠道抢险加固、消防、自救互救的现场演练和桌面推演。2017—2018年度全省水

利建设质量考核中排名第二，并对省水利厅历次督查、抽查、巡查中发现问题进行整改闭环。扎实做好工程保护区专项治理、渠道巡护及维护工作，有效保障干渠及建筑物安全。充分利用局办公楼显示屏和“省景电管理局安全监督工作群”进行安全知识宣传、安全警示教育，确保“三大安全”，实现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为零的目标。

**【精准脱贫】**坚持精准扶贫，贫困地区发展缺水难题逐步破解。发挥水利行业优势，支持古浪县黄花滩乡的移民搬迁项目区供水和景泰县寺滩地区农业灌溉，全年向黄花滩供水1809.57万立方米，较去年同期多供253.26万立方米，向黄崖坝供水395.55万立方米，较去年同期多供216.36万立方米，努力破解贫困地区农业发展、农田灌溉等脱贫致富缺水难题。继续选派处级、科级及一般干部挂职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贫困村第一书记、驻村帮扶工作队员等职，助推地方精准扶贫工作。

#### 领导班子成员

党委书记、局长 赵建林

(1—11月11日止)

党委书记、局长 杨万勤

(11—12月11日始)

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贾广钰

卢逢春

闫立泰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张守文

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徐德辉(8—12月)

(供稿 李 英)

## 引大人秦延伸景泰 供水工程指挥部

**【人饮供水】**日均供水量达到7000方，高温天气日供水量超过10000方，供水保障率达到95%以上，保障县城和周边地区11万人人饮供水安全及正常的生产生活。总供水量比2017年(230万方)增幅21%。2018年度水库总蓄水量为600多万方。

**【农业灌溉】**指挥部与喜泉镇沟通协调，拓展农业灌溉面积。英武片区农业灌溉面积12200亩(高家庄700亩，英武组700亩，中心村500亩，恒达农林科技有限公司1800亩，白银振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3000亩，百通河3000亩，大安村1500亩，二龙山1000亩)，预计冬灌结束总用水量为200万方，同比2017年(80万方)供水量增幅150%。

**【水质达标】**根据国家对生活饮用水水质要求，化验室坚持每天的水质化验，保证日检九项全部合格。由卫监所监督，疾控中心对出厂水水质进行化验，主要指标二氧化氯余量(0.1ml—0.8ml)，细菌总数( $\leq 100\text{FU/ml}$ ，COD(Mn) $\leq 3\text{mg/L}$ )等指标全部合格，达到国家对人饮用水标准要求。并且每月由县卫计局将化验结果在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

**【工程检修】**春季工程维护，3月初，先后对英武水库输水渠21千米渠线进行清理、填缝，对供水管道工程30千米管线上分布的检



修井、减压井内闸阀、减压阀进行保养、检修,以及主管线末端控流阀进行拆洗;日常维护,对21千米的输水渠、30千米供水管道按制度进行日常巡检,加强工程设施保护,实现输水渠工程在通水期间的日巡线和供水管道工程的周巡线,保证水库正常蓄水及对县城的正常供水;净水设备一体化滤料更换,根据国家对人饮用水安全标准要求,10月份对一体化净水设备进行石英砂、斜管等滤料更换;升级更换监控设备,作为白银市、景泰县重点反恐防暴重点单位,根据县公安局反恐大队和喜泉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督查要求,更换升级监控设备,并购买防暴设施,为净水厂的安全提供有力保障;更换二氧化氯发生器,保证水质达标,保障县城和周边地区正常的生产生活,对净化加药设备二氧化氯发生器进行更换,实现加药消毒全自动;备品备件的采购,供水工程经过五年多的运行,部分设施设备已达到更换及维护期限,为保证安全正常供水,克服资金不足困难,采购部分应急备品备件,以备不时之需。

**【永泰川引水工程】**景泰县永泰川农业灌溉引水工程是2018年省列重大项目。项目可研批复总投资5.26亿元,资本金按50%确定为2.63亿元,由中央预算内和省级水利补助资金逐年落实,其余资金由市县通过市场化机制,引入龙头企业参与建设运营方式进行筹措。工程计划从引大入秦工程东二干渠末端引水,跨境永登县上川镇、皋兰县黑石镇,新建

干渠15.5千米、干管39.7千米,改扩建英武水库输水渠道2处1.4千米,新建122万方调蓄水库1座。向寺滩乡提供3000万立方米灌溉用水,发展节水灌溉面积13.84万亩。同时计划申请引大管理局加大供水量至8000万立方米,发展扩大生态农业灌溉规模。项目在去年11—12月相继完成可研报告编制及水资源供需分析专题评审、规划选址论证工作并通过省发改委可研批复。7月18—19日,省水利厅组织对项目初步设计进行现场踏勘和专家评审。9月25日,县政府第三十二次常务会原则通过PPP项目“两评一案”,项目环评报告已报至省生态环境厅待审查批复;水土保持方案已报至省水利厅待审查批复;土地预审方案已报至省自然资源厅待审查批复;压覆矿产报告、稳评报告编制均以完成;征地移民实物调查已完成景泰部分,正在开展永登、皋兰实物调查工作;PPP项目入库工作待国家财政部审核。

**【生态农业产业园区】**委托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对寺滩乡宽沟村、单墩村、新墩湾村、疃庄村、寺滩村、永川村、永泰村、大庄村、刘庄村、东梁村、郭台村和喜泉镇兴泉村等12个行政村进行总体规划,规划集成应用现代农业科技,创新经营理念,建设集种植、养殖、加工、科技、观光于一体的生态农业产业园区,打造“生态修复、精准脱贫、三变改革、乡村振兴、有机循环农业”五位一体示范区。规划总占地面积约46万亩,空间结构确定为布局一个产业驱动核

心,拓展一条农旅融合环线,构建四个特色产业片区。

**【环境保护】**根据景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景泰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景政办〔2018〕11号)文件精神,我部已制定完成地表水型地级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矢量图边界、“一源一策”整改方案、突发环境应急预案报告的编制。

#### 领导班子成员

指挥 张志荣  
副指挥 沈渭吉 刘生伟

## 水务工作

**【主要指标】**完成新增有效灌溉面积0.6万亩,发展高效节水面积0.61万亩,落实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面积10平方米,完成春灌面积6.705万亩、夏灌面积46.28万亩、秋灌面积43.86万亩、冬灌面积60.11万亩;争取项目建设资金8222.4万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2680.73万元。

**【重点项目】**重点建设和推进的项目共有7项:一是景泰县2018年度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总投资800.32万元,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61万亩,已完成全部建设任务。二是景泰县黄崖沟兴泉段防洪治理工程。总投资910万元,综合治理河道12千米,新建堤防、护岸及加固护岸3.633千米,新建下河踏步6座,新增浆砌石挡墙0.153千米。2018年8月10日完成全部建设任务,通过竣工验收

收。三是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景泰县三合项目区2017工程。项目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0平方千米,工程概算总投资428.57万元,其中国家投资300万元地方配套及群众投劳折资128.57万元。项目已经完工。四是景泰县精准脱贫寺滩引水工程。总投资13571万元,工程通过管道输水方式,将英武水库富余的大通河水输送至寺滩乡项目区,总干管设计流量0.46立方米/秒,配水加压泵站5座,总装机容量2860千瓦,敷设供水干管34千米,供水分干管及支管85千米;调蓄水池5座,总容积22.5万立方米;新建输电线路15千米,变压器5台套;各类阀井140座,跨河、跨路建筑物60处。工程计划发展2万亩高效节水经济作物和绿化灌溉面积,3个种植片区总面积1.4万亩,3个绿化片区总面积0.6万亩。工程已经完成建设任务。五是景泰县精准脱贫正路引提灌工程。总投资1.56亿元,工程从正路工业园调蓄水库取水,向正路镇北部干旱山区供水,并配套实施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可新增灌溉面积9.5万亩,解决川口、红岷、黄崖、黄羊淌、拉牌、三墩、沙河井、大滩、双墩、正路、细巷、长川等12个行政村15900人的农业生产用水,项目设计提水流量0.40立方米/秒,年提水总量498.50万方。工程设输水泵站2级,设计总扬程250米,总干引水管2条4.692千米,输水压力总干管2条20.34千米,输水干管2条19.53千米,输水分干管29.969千米,调蓄水池15座。工程已完成建设任务。六是景泰县中北部及寺滩农村饮水安全巩固

提升工程。总投资4232万元,程包括中北部、寺滩2项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在喜泉、芦阳、草窝滩、上沙沃、漫水滩、红水、寺滩7个乡镇77个行政村的100个自然村实施水质替换工程,解决21587户97542人饮水不稳定问题,涉及贫困户4365户16152人。主体工程已经建设完成。七是景泰县2018—2020年脱贫攻坚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批复总投资5086.86万元,工程更换水厂取暖燃煤锅炉5台套,采用原子能电采暖系统,配套变压器5台套。新建输配水管道217.271千米、中途加压泵房8座、净水间1座,新增变压器6台套;新建300立方米蓄水池2座、200立方米蓄水池2座、100立方米蓄水池3座、50立方米蓄水池20座(包括进出水池12座)。新建入户工程328处、各类阀井957座。完成工程量的72%,完成投资3663万元。计划2019年10月将建成通水。

**【抗旱防汛】**开展法制宣传活动2次,举办山洪灾害防治专题培训班,培训人员260人次,整合消防、武装、矿山救援队3支共120人的专业抢险应急队伍,开展防汛抢险技能培训,增强应急抢险能力。与全县11个乡镇及抗旱防汛工作成员单位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开展汛前准备工作,加强应急演练和物资储备管理,组织召开全县抗旱防汛工作会议,对河堤、水库、塘坝、山洪沟道、地质灾害易发区、城区排洪、防汛监测设施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及早落实安全管理措施和应急预案,消除整改安全隐患,组织正

路、中泉、喜泉、五佛等乡镇在重点危险区域成功举办5场次防汛应急演练,现场参演达800余人次。督促县住建局在条农铁路桥洞安装自动抽水系统,条山镇、住建局贮备排涝设备,落实人员责任,细化排涝措施,采取现场储备、定点储备、合同储备等多种形式,做好防汛物资储备。与景泰县冰峰制冷设备厂签订编织袋协议书、与景泰县华祥劳保批发部签订协议,保证防汛抢险需要。重点对县城南北沙河及各乡镇村落附近河道内乱象清理整顿,联合国土、环保、安监、农牧、公安等部门发布《清障通告》,组成综合执法组针对13条县级河流存在的问题集中开展专项清理行动,主要对寺滩乡、一条山镇、芦阳镇沿河违章建筑、围垦河道耕地、阻水桥涵、河道内栽植树木、砂厂进行全面清理,累计疏通河道21.79千米、拆除羊圈、猪舍27家、清理预制U形槽1.2万个、彩钢棚1座、围墙200米、清理河道内树木1600株、果园8亩、拆除沿河搭建板房12间、拆除阻水桥梁1座、拆除洗砂设备4套、整顿有证砂厂2家、清理建筑垃圾4000余吨。落实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应对处理极端天气造成的洪涝灾害。建立乡村组户的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全面覆盖的防汛责任信息网络体系。汛期发送信息3.2072万条,执行汛期24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制度,认真安排好防汛值班、通讯、传递、报告等业务工作。入汛以来,发生3次大的洪涝灾害,灾情发生后,紧急启动县级Ⅲ级救灾应急响应,组织村民采取危险路段值守、堵口、排水等措施开展生产自



救,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加强山洪灾害预警“户户知”工程的运行管理,排查维护防汛广播、雨量监测设施178处。7处抗旱引调提水项目后续扫尾工作完成并竣工验收。黄崖沟兴泉段和喜泉镇福禄村麻黄沟2个防洪治理工程建设完成。

**【水资源管理】**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及“法制宣传日”等重要节点上集中进行宣传,在局办公楼、县城大十字、人民公园等多处进行宣传,共张贴横幅9条,制作宣传展板18个、发放宣传品1300余份、出动车辆8车次,发动人员80多人次;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全域无垃圾、拆违治乱、扫黑除恶等专项行动,重点对县城南北沙河及各乡镇村落附近河道乱象进行清理整顿。动员各乡镇党员群众1.3万余人次,出动车辆422辆次,清理清运河道积存垃圾39.9万吨。关停整改龙湾村生活污水排污口,责令大唐电厂规范雨排口排水,禁止污水排放,规范县城污水处理厂排污口。成功拍卖6宗河道采砂权,为规范全县河道采砂秩序奠定基础。经县政府同意,委托甘肃尚恒拍卖公司在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功组织6宗河道采砂权拍卖会,共拍得价款1705万元,6家采砂权竞得人都缴清款项并签订矿权合同,已颁发第一批“河道采砂许可证”。对河道采砂权采用拍卖的方式进行公开出让,在全市成为先例。采取联合执法、日常巡查、突击执法、夜间执法、“双随机”执法等多种方式严厉打击盗采行为。共接到乡镇、群众举报非法采砂行为

32起,巡查发现11起,有效制止36起,立案查处13起,结案12起,行政罚没收入38.4万元,收缴水土保持费693.61万元。共下发《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112份、《执法检查整改通知书》24份、《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意见书》21份;拆除采(洗)砂设施设备和砂台4家,先后保存作案车辆17辆(挖机1台、装载机7台、拉运翻斗车9辆),多部门联合执法11次,开展夜间执法8次,移送“扫黑除恶”线索2例,移交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7人。联合国土、环保、安监、中泉、正路镇,捣毁取缔非法砂厂、偷采点共29处,拆除筛(洗)砂设施设备25套,拆除生产厂区板房53间。综合执法组举一反三,又对漫水滩、五佛、芦阳、喜泉镇等四乡镇8家砂厂采取强制停电措施,责令限期自行拆除设备,否则予以强制拆除。同时,注重河道生态恢复,对积极配合工作的减轻或免于行政处罚,对拒不配合工作的从严从重严厉处罚,已平整恢复龙湾大沙河河道3.8千米,拆除违法建筑1座,完成龙湾大沙河等3处河道的采坑、陡坎回填修复工作,消除安全隐患,确保行洪安全。

**【农村人饮】**9月3日经县委、县政府专题会议研究决定在县水务局成立景泰县农村饮水管理公司(景泰县康源工程有限公司),专门负责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水费收缴、管网维修等运营管理工作。重新编制《景泰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办法》,建立维修养护基金专户,成立专业的维修团队,对漏水及水毁管道进行

抢修、维修。落实省级配套维修养护资金10万元、县级维修养护资金48.87万元,解决五佛、中泉、民安等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饮水不稳定的问题。其中维修破漏点37处,更换管道11.95千米,更换水泵及电机6台套,恢复改善12个行政村的正常供水。坚持水质检测,景泰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检测中心共检测水样118份,并将水质检测报告书发放各乡镇贫困户内,每月水样的检测结果上传至水质检测系统,反馈各供水站,确保用户饮水安全有保障。推进中北部及寺滩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主要通过置换水源、更换主干管、新建水厂等措施为景泰县喜泉、芦阳、草窝滩、上沙沃、漫水滩、红水、寺滩7个乡镇77个行政村的100个自然村21587户97542人(其中涉及贫困户4365户16152人)提供更优质的大通河水。芦阳镇红光村、喜泉镇北滩、新民、喜集水、尚坝、余梁等村的水源(泉水、井水)已置换为水量充足、水质更优的大通河水,且通水成功。全县精准脱贫农村饮水安全通过验收。认定3812户13157人已达饮水安全贫困人口退出验收标准。

**【河(湖)长制】**制定印发《景泰县湖长制工作实施方案》《景泰县县级河长会议制度》等制度,建立县、乡、村三级河长体系,实现对全县13条县级河流,62条乡级河流,127条村级河流的全覆盖,并顺利通过省、市验收。通过县政府网对县、乡两级河长及所对应河流进行公示,在所有河段醒目位置按照相关标准和格式设立省

市县乡四级河(湖)长公示牌 112 块。各级河长挂牌认领责任河道,开始上岗巡河。创新建立“河长+警长”工作模式,在每条县级河流设立河道警长,成为河长制工作亮点。县级河(湖)长巡河(湖)18 余次,乡级河长巡河 160 余次,河(湖)长巡河已成常态。“一河一策”方案已委托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已完成现场查看和相关资料的收集。开展扫黑除恶、拆违治乱专项行动,维护河道管理秩序。结合全域无垃圾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清理、疏通河道 38 千米,清理垃圾 39.9 万吨,拆除违法建筑 1 座,移送“扫黑除恶”线索 1 例,移交公安机关案件 1 例,完成龙湾大沙河等 3 处河道的采坑、陡坎回填修复工作,切实维护河道管理良好秩序,使全县水生态水环境得到改善。

**【水价改革】**年初,县委、县政府印发《景泰县农业水价改革实施方案》,首先对中电灌区 3.5 万亩农田开展试点工作,编制完成《景泰县 2018 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中电灌区)》并已上报省水利厅。

**【安全生产及质量监督】**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共开展安全生产宣传 4 次,发宣传单 1300 份;建立健全水利行业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实现开工的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全覆盖;及时吸取折达公路、兰海高速公路事件等安全警示教训,对全县水利工程多次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活动,对水土保持、农村饮水安全等五

大类水利工程项目 19 处工程,以实地查看和查阅资料相结合的方式共查处 10 条安全隐患,限期整改 10 条,整改率 100%;答复提案建议 32 件,办结各类转办件、督办件等 34 起。办结率 100%。共受理各类信访件 26 件,坚持随办随结,信访材料及时报送,受理回复率 100%。

#### 领导班子成员

副书记、副局长 余法祖  
副局长 李晖  
纪检监察员 田传玉(女)

## 国网景泰县城郊供电公司

**【电网建设】**从确保用电客户的安全入手,开展用电安全宣传活动,印发农村安全用电宣传画册及相关安全用电宣传单并发放到客户手中,增强广大客户的安全用电意识;公司领导班子成员与各部门管理人员深入各类作业现场开展安全监督检查工作,按照职责划分切实履行好本质安全责任,有效保证作业现场的安全管控,增强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规范作业人员的工作行为,作业现场的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以各专项活动为载体部署工作,落实省市县关于开展“六查六防”“迎峰度夏”“安全生产月”“春节保电”等专项活动的部署,促进公司安全生产局面持续稳定;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管理的相关要求和工作部署,公司配合县政府相关部门对 77 家砂石料场、2 家洞采煤矿、4 家露天煤矿等企业进行安全用电

恢复督导,对其中 3 家严重违章用电企业已安排供电所下发整改通知书,并配合验收组对消极整改、拒不整改的非煤矿山、煤矿等实施停电整改,逐步达到专业领域安全责任清晰、履职尽责到位的工作目标;签订各级安全生产责任书 145 份,领导和管理人员深入各类作业现场 90 余次,共查出各类违章 200 余项,反违章工作成效显著,发布安全专项考核通报 4 次,规范安全管理行为、作业行为和安全服务行为;开展配网物资质量排查整治”活动;开展依法合规宣传,应对配网线路外破事件,下发安全隐患告知书 16 份,并向景泰县安监局、工信局和上级公司安检、运维部报备。协调各方联合执法,有效防范安全风险。年度主要安全生产指标综合电压合格率完成 99.601%,供电可靠性完成 99.83%,比上年分别上升 0.05、0.0243 个百分点。未发生人身重伤及主要设备烧毁、七级及以上电网设备、信息安全、交通安全等事件,完成公司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实现公司安全生产 6946 天长周期运行。

**【营销服务】**推进“简化流程、高效服务”工作的应用,在业务办理环节高压客户由 6 个环节减少为 4 个环节,低压客户由 3 个环节减少为 2 个环节;在办理时限上高压客户从提交申请到完成接电时间缩短为 15 个工作日,低压客户缩短为 2 个工作日;接电成本高压客户接电费用下降 30%接入,低压客户接电费用零成本接入;推广带电作业,减少停电时间 650 小时,减少停电 45 次,供电可靠



性指数明显提升;取消临时接电费,退补客户临时接电费28万元,停收新增客户预收电费,电费指数更加透明公开;助推县域经济发展,促进营销服务转型升级,主动对接景中高速、黄河石林景区建设、省道217辅线、国道338线等重点项目,架设完成红线外10千伏线路25千米,报装供电容量2.1千伏安,按照“能减则减,方便客户”的原则,强化线上受理、线下管控的措施,实现全年客户报装网上受理100%,报装接电速度明显加快,年内完成三相动力电新装客户650户,容量1.1万千瓦安,免收低压客户接电费用292万元;规范服务行为,提升优质服务水平,通过营业厅、95598客服导向等渠道,公开业扩报装服务流程,规范收费项目、标准及依据等内容,为广大客户提供便捷服务,促使市场拓展稳中向好。景泰县黄河石林大景区是全国4A级旅游景区,每逢旅游季,大量全国各地慕名而来的游客聚集在景区,为保证旅游季期间景区安全用电,服务招商引资和旅游发展。供电服务队组织人员对旅游景区供电线路、设备和台区重点排查检修,力保旅游季景区供电万无一失。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

开辟绿色通道,简化用电手续,缩短业扩报装周期。

**【设备维护】**开展春、秋季设备检修工作,全面排查辖区内64条配电线路及运行设备,完成检修消缺及配网可靠性提升5项措施和配变、电缆预防性试验;抓好线路通道治理,全面消除线路通道内树障、房线矛盾、异物搭挂等影响安全运行的隐患,配网防人身伤害治理成效显著;防汛督查、供电所自查实现全覆盖,汛前开展河道疏通、杆塔预制、杆塔基础滑坡等隐患排查治理,对四条易发生汛情的线路重点防范,切实保证汛期配电线路的正常运行。

**【电网改造】**景泰县城郊供电公司各项目工程已全部完成施工任务。公司工程类项目共计6项(农网工程1项、大修工程1项、煤改电工程2项、集中养殖工程2项),总投资1964.73万元。其中新建改造10千伏线路64.11千米、新建改造0.4千伏线路33.59千米、新增配变49台容量13500千伏安、利旧配变10台容量770千伏安。各项目工程涉及低压地理线台区改造、配变增容、铁路站点“煤改电”、学校卫生院乡政府“煤改电”及各

乡镇集中养殖项目。10千伏线路改造工程主要解决网区内部分线路存在的线径小、安全隐患大、“卡脖子”等问题。项目工程实施后,台区供电可靠性大幅提升,三相动力电报装更加便捷,获益用户906户,其中426户为贫困村建档立卡户,有效促进地区经济的发展;养殖业是景泰农村地区主要的支柱产业,通过18年业扩受限工程的实施,有效解决辖区16个自然村集中养殖户和水产养殖用户用电难问题,获益的1094户用户均为建档立卡的贫困户;响应国家政策,提倡低碳生活,支持和推进“煤改电”项目实施,在省公司资金不足的情况下,公司领导积极协调,争取到“煤改电”项目工程两批,投资1500万元,完成全县10个乡镇的乡政府、15所中小学、10家卫生院、11家信用社、6个铁路站点冬季采暖的煤改电工程,获益人员5580人,改善景泰县环境空气质量,助推景泰县美丽乡村建设。

#### 领导班子成员

经理 马世春  
书记 李存军  
副经理 陈晓亮 陈公财  
苏俊荣



## 交通运输

**【概况】** 现有公路2527.984千米,其中:国道4条(G2012、G1816、G338、G247)118.482千米,省道5条(S101、S103、S217、S308、S315)191.793千米,县道3条112.45千米,乡道9条138.69千米,专用道路10条104.544千米,村道293条1862.025千米。有油路642.895千米,水泥路886.885千米,砂路954.314千米,无路面43.89千米(全部为村道)。12个乡镇(含泰山农场),油路通乡率为100%,152个建制村公路通畅率为100%。已基本形成以高速公路为主线,国省道干线公路为骨架,县乡道为干道,村道为支脉,干支相连、四通八达的公路网络。有客运车辆106辆,经营客运班线69条,总营运里程6991千米,乡(镇)客运车辆通达率达到100%,135个行政村客运车辆通车率达到98.5%。有出租公司4家,出租车650辆。公交线路10条近252千米,营运车辆62辆,方便县郊30余个自然村5万多人的出行。

已初步形成以县汽车站为枢纽,连接各乡镇行政村的客运网络,基本上满足社会对公路运输的要求。水运主要为旅游服务,主要分布在五佛、龙湾两个旅游景点,现有8个渡口、2个码头、8艘渡船、12艘旅游快艇、193只羊皮筏子以及225名水运从业人员。

**【固定资产投资】** 县政府下达的固定资产任务是120000万元,截止11月底完成投资135878.39万元,完成任务的112.98%。其中:景泰至中川高速公路完成投资90101.39万元,S217线景泰大水碓至白银区段(景泰段)完成投资16500万元,G338线海兴至天峻公路景泰至天祝(景泰县城至年家井段)工程完成投资21045万元,景泰县县城至索桥路网改造项目完成投资4564万元,2018年撤并建制村通硬化路项目1980万元,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完成投资312万元,建制村“畅返不畅”整治工程完成投资1274万元,窄路基加宽项目102万元。县政府下达的争取国家投资任务是5000万元,11月底已争取

国家资金21531万元,完成任务的430.62%。其中G338线景泰县国债资金17204万元,撤并建制村通硬化路1980万元,县城至索桥路网改造工程890万元,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312万元,“畅返不畅”专项整治工程1043万元,窄路基加宽项目102万元。

**【客、货运量】** 完成客运量320万人,完成客运周转量13531.86万人千米;比上年同期的12529.55万人千米增加8%。完成货运量1050万吨,货运周转量6387.4万吨千米(其中县内货运周转量是825万吨千米),0.5-0.8元/吨千米,比上年同期的5860万吨千米增加9%。

**【重点项目建设】** G338线景泰段项目,该项目起点位于景泰县城南侧2千米处,与S201线(规划S101线)K40+020相接,终点位于景泰和古浪县界易家庄,与G338线海兴至天峻公路景泰至天祝(武威段)起点相接,全长41.08千米,总造价为32933万元。已全





面建成通车,累计完成投资31945万元。乡镇、建制村“畅返不畅”整治工程三年总任务是43千米,本年的任务是22.38千米,已完成28.08千米,完成投资1274万元,完成任务的125%。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县乡道)三年总任务是421千米,本年的任务是52千米,现已完成52千米,完成投资312万元,完成任务的100%。村道窄路加宽8千米,已100%完成。撤并建制村通硬化路49千米,已完成49.483千米,完成投资1980万元,完成任务总里程的100.9%。农村公路产业路、资源路、旅游路30千米,路基、桥梁、油面已基本完工,完成投资4564万元,完成总投资的95.08%。

**【安全整治】**利用2018年省级配套养护维修资金392.38万元,对景泰县城至五佛公路3.376千米进行重铺,修补其他路面9000平方米。利用市级配套四好农村路创建资金100万元对海古路、景大路、芦草路、宽兴路、兰石至范湾共计53.7千米进行路肩、路面全面整修,修补油面2560平方米,修补水泥路面40平方米,路肩整修53.7千米,安装刷新护柱5300个、护墩666块,建设示范养管所2个,标准化道班1个,打造养护示范路2条。充分统筹整合市级配套水毁维修资金60万元,县级配套养护资金400万元,2016年农村公路项目审计结余资金275万元,共计735万元对全县景天路、景大路、麦景路、芦草路、海古路、中刘路、十条路、大英路等重点路段的路面坑槽、路面翻

浆及水毁路面进行全面整治,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道路畅通。统筹整合景中高速、S217线等重大项目维修资金,待项目完成后,对景泰县川双路、大龙路等公路进行恢复或重建。与1家汽车站、1家检测站、1家定线旅游公司、1家危货公司、2家客运公司、4家出租公司、10家驾校,248家维修企业全部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同时,共开展道路运输企业安全隐患排查工作85余次,出动安全隐患排查290人次,责成道路运输企业整改安全隐患16条,从而督促各道路运输企业有效地落实企业安全责任制。全年未发生道路运输安全生产事故。

#### 领导班子成员

##### 景泰县交通运输局

局党组书记、局长 杨智国  
(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22日)  
局党组书记、局长 方耀儒  
(2018年6月23日—2018年12月31日)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生宽  
康星正  
局党组成员、纪检员 魏兴权

##### 景泰县县乡公路管理站

站长 魏成鹏  
副站长 张文祥

##### 景泰县公路运输管理所

所长 张发祖  
副所长 汪兴元

## 景泰县为民公交有限公司

**【简介】**景泰县为民公交有限公司始建于2000年1月,改制于

2004年9月,是经景泰县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非公经济企业,隶属于原景泰县工业交通局。目前经营公交线路11条,公交车78辆,员工142人。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服务为本,乘客至上”的服务宗旨,牢固树立“安全是企业生存的命脉,服务是企业发展的灵魂”的理念,努力为广大城乡人民群众提供优质、经济、安全、舒适的客运服务。

**【项目建设】**将公司化改革方案推向一个更高的层次,延续2017年公司经营的目标和方向,力争在抓好安全生产的同时,努力实现为民服务与经济效益双赢。投资300万元增购9辆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使新能源电动车总数达到54辆;办理30000多张公交卡,其中老年卡8000多张,爱心卡1400多张,学生卡7000多张,普通卡14000多张;开辟和延伸11条公交线路,基本上实现县城20千米范围内公交全覆盖。公交车的常态化运行,给人民群众带来极大的便利。从以前的不断接受整改和群众举报,到现在受到群众的好评,实现质的变化。新能源电动车运行以来,公司共招聘包括驾驶员在内各岗位工作人员100余人,为社会提供一个不错的就业平台,解决部分人员就业问题。

**【企业服务】**重视抓安全行车和服务质量。根据公司实际状况和借鉴其他公交公司范本,完善公司所编制的《事故处理办法》《驾驶员管理办法》《驾驶员规范操作标准》《违章违规处理办法》《充电

工岗位职责》《收银员岗位职责》《智能监控岗位职责》等岗位职责和管理办法。建立公司安全群,及时解车辆运行中遇到和发生的问题,及时解疑答惑,做好驾驶员的思想工作。定期、不定期对公司、线路和车组的安全服务工作进行检查考核和抽查,严格执行“四不放过”的原则,加大对违章行驶和责任事故的稽查处罚力度,并强化领导者和管理者的责任。重视做好安全防范,坚持从源头控制,落实司机岗前培训、在岗培训及准驾证考评制度,组织开展安全技能培训,认真学习和贯彻《新交通法》,收车后利用夜间时间及时安排应时维修维护保养及系统安装调试1080余次,组织司机安全知识和应知应会培训35场次,参训人员达2300人次,在路面协助交警现场处理交通事故20次,答复处理书面投诉17次,电话投诉133次。

### 领导班子成员

总经理 魏家忠  
 副总经理 卢有攀 刘宗昌  
 尚辉玲(女)  
 (供稿 郭庭龙)

## 景泰奔鹿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规范经营】** 共有营运车辆65辆,其中大型高一级客车38辆、中型中级15辆,车辆安全系数相对提高。公司还对不符合部颁标准的监控平台和车载终端进行更换或改造升级。对65辆车载终端全部进行更换与安装,安装率和上线率达100%,并配备专人对动态监控管理客车全天候实时监控,充分利用监控平台加强对从业人员和运营车辆的动态监管,保证营运客车行车安全。

**【队伍建设】** 聘请公安、交通分管领导对典型的交通事故案例进行

学习、剖析事故原由,吸取经验教训,不断向机驾人员灌输安全知识,强化安全意识,有效地消除事故中的人为隐患。为不断强化全体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安全理念,公司采用发放安全宣传材料、竞赛、考试活动等多种形式加以教育和学习。遇有冰冻、大雾等恶劣天气,及时利用电话或短信进行车前提醒注意事项。组织安全大检查三十六次,检查车辆113台次;安技人员定期、不定期上路上线检查车辆40辆次,查出各类违章30余人次。通过一系列措施的落实,消除一些隐患,推动安全工作的正常进行。今年以来未发生一例交通责任死亡事故,伤亡人数和经济损失同比去年分别下降50.6%,安全形势日趋好转。

### 领导班子成员

总经理 张存德  
 (供稿 路桂兰)



## 邮政通信

**【经营情况】**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甘肃省景泰县分公司累计完成邮政业务收入2416.02万元,完成计划106.47%,较上年同期增长14.13%,完成预算排名全市第一位,增长排名全市第二位;净利润完成1746万元,完成年预算目标的103%,增长27.32%,排全市第一位;全员劳动生产率29.1万元,较上年提高12.8%。

**【专业发展】** 累计完成收入1844.21万元,完成年预算的108.61%,较上年同期增长12.62%。其中存款业务收入完成1051.90万元,代理保险收入完成563.12万元;累计新增金融总资产1.93亿元,新增余额4451.78万元,销售保险9851万元(期交保费4520万元),新增理财保有量4472.64万元。抓市场摸排、客户挖转、项目推进及阶段性竞赛活动,推进各项重点工作。2018年实现寄递收入233.43万元,完成计划的82.48%。上年同期增长

13.55%。其中法律文书业务收入7.66万元,二代证业务收入1.17万元,车牌照业务收入6.20万元,驾驶证寄递业务收入0.37万元,平安保单寄递业务收入0.38万元,同城落地配送业务8.19万元。国际快递业务收入0.24万元。共出口邮件8.21万件,进口邮件62.42万件。

**【文传业务】** 函件业务:累计完成41.13万元,完成预算目标的146.91%,较上年同期增长53.71%。其中景泰旅游宣传画册收入12.8万元;开发国税局税法宣传资料收入0.91万元;开发2018年度社保帐单收入4.8万元;文创产品销售收入5.47万元,文创产品预售收入3.48万元。集邮业务:累计完成42.43万元,完成计划的106.07%,较上年同期增长10.2%。重点以生肖贺岁和品鉴会活动为切入,配合线上线下渠道宣传销售,推动业务发展。报刊业务:累计完成81.95万元,完成计划的105.07%,较上年同期增长6.68%。全年报刊流转额达到287.15万元,其中微信收订收入

26.89万元,完成商务期刊两家,实现流转额3.24万元。

**【电商分销业务】** 累计完成收入118.5万元,完成年计划的120.91%。其中电商业务完成收入55万元,完成年预算目标的137%,分销业务完成63万元,完成年预算目标108%。做好“粽情端午”“月满中秋”“邮礼天下,年货节”宣传营销工作,以及农资大化肥、樱桃、蜜瓜等项目的拓展完成收入计划;发展双代业务、航票业务、火车票、商旅、车险简易险、邮乐购等业务,增加电商收入。其它业务收入52万元,完成年预算目标的121.7%,较上年增长21%。

### 领导班子成员

总经理 陈波

副总经理 赵莉(女)

(供稿 雷明)

## 移动公司

**【收费和资费】** 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收费及时对移动电话预存话费用户进行话费提醒,缴费

后及时开机;规范用户账单、发票、详单的格式和内容,统一计费,让用户清楚的知道所有收费项目和内容。对制定的套餐政策,均采用明码标价,供用户自由选择,不夸大资费优惠幅度、模糊资费构成等情况。与用户签订的服务协议中所有条款均符合工信部和国家有关规定,严格执行与用户约定的资费标准和收费方式,不单方面改变资费。

**【营销管理】** 促销活动和广告宣传与活动实际内容一致,不虚假宣传、单方面开通电信业务并强制收费。同时分公司下设专门机构对分销商进行管理,对分销商营销、服务的过程按同样的标准进行监督管理。服务履约方面:按照国家法规、工信部等国家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严格落实实名制要求,对用户入网登记资料等必需协议的事项进行明确的书面约定,要求所有营业网点和社会代理点对新入网和资料进行审核。

**【信息内容】** 建立健全垃圾短信控制机制,从技术上保证对移动信息服务和内容的控制,杜绝不良信息进入移动通信网络。

**【投诉处理】** 严格落实“首问负责,限时办结”的服务承诺,对投诉及申诉的类型、级别及处理时限有明确的处理规范,针对用户需求和建议及时响应,切实保障用户投诉及时、有效得到解决。

**【用心服务】** 对公司全部服务人员强化仪容仪表、仪态规范、服务规范等服务培训工作。强化营业

厅短信满意度即时调查工作,尤其是对评价不满意的用户,及时解决不满问题,并定期做好回访工作。以顾客至上为原则,用心服务为本质,让用户深入感知最优服务在“移动”。“窗口”服务人员时刻为客户提供热情、周到的服务,为客户当好参谋;耐心、准确地解答、受理客户的咨询和投诉。各服务人员对客户的答案统一,严禁使用服务忌语。上门服务人员必须做到遵守预约时间,爱护客户设施,服务用户满意。

**【优质网络平台】** 景泰县移动公司网络建设相关部门以快速响应网络维护能力和建设力度为原则,满足交通干线、城镇商业区、行政区、旅游风景区、县村镇的深度优化覆盖。并且在网络投资建设时,充分考虑到市场需求,投最大资金,做最优网络。公司也是拥有最多基站的运营商,时刻保证全县网络质量,并定期对全县各个基站进行维护检测,真真切切为全县用户做好最优网络服务。

**【标准化制度、规范性生产】** 严格按照公司规章制度做好业务发展经营工作,明确资费结构,透明资费标准,让用户对每一分钱花的明明白白;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要求做好业务发展管控工作,强化公司全部员工在受理业务时,做到一证五号、现场实名等工作要求,不定期做好业务抽查,严格杜绝任何不规范业务的发生。

#### 领导班子成员

总经理 高鑫  
副总经理 魏怀亮

副总经理 王瑜

## 联通公司

**【收费及资费】** 按照相关规定,对移动电话预存话费用户进行话费提醒,缴费后及时开机;规范用户账单、发票、详单的格式和内容,统一计费,让用户清楚的知道所有收费项目和内容。对制定的套餐政策,均采用明码标价,供用户自由选择,不存在夸大资费优惠幅度、模糊资费构成等情况。与用户签订的服务协议中所有条款均符合工信部和国家有关规定,严格执行与用户约定的资费标准和收费方式,不存在单方面改变资费的现象。增值业务中的强制收费、诱导或欺骗消费、虚假宣传和乱收费等信息提供商价格欺诈行为一经查实,将给予信息提供商严肃处理并补偿用户损失,切实维护用户权益。

**【营销管理】** 促销活动和广告宣传与活动实际内容一致,不存在虚假宣传、单方面开通电信业务并强制收费的现象。同时分公司下设专门机构对分销商进行管理,对分销商营销、服务的过程按同样的标准进行监督管理。

**【服务履约】** 按照国家法规、工信部等国家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严格落实实名制要求,对用户入网登记资料等必需协议的事项进行了明确的书面约定,要求联通所有营业网点和社会代理点对新入网和资料进行审核。

**【信息内容】** 建立健全垃圾短信



控制机制,从技术上保证了对移动信息服务和内容的控制,杜绝了不良信息进入移动通信网络。

**【投诉处理】** 严格落实“首问负责,限时办结”的服务承诺,对投诉及申诉的类型、级别及处理时限有明确的处理规范,针对用户需求和建议能够及时响应切实保障用户投诉及时、有效得到解决。

### 领导班子成员

总经理 高彬

副总经理 戚嘉玲(女) 曾朝燕

(供稿 杨佑芬)

## 中国电信景泰分公司

**【基础业务】** 景泰电信扭住基础业务规模发展不动摇。实现移动业务规模拓展,重构宽带攻防体系,加强异网挖转,实现宽带业务止跌企稳,推进宽带良性发展。景泰电信学习兄弟分公司先进经验,开展互联网线上营销,在移动业务日发展量实现100+的同时实现了提升不限量套餐占比的快速提升;景泰电信全面落实分公司工作部署,在政企客户群内全面推广“战狼”卡,再次加速不限量套餐占比提升的同时,实现景泰移动份额超过30%;开展“校园前置营销”“中小幼市场拓展”“职专专项攻坚”等一系列营销攻坚行动,持续快速提升移动过网份额。景泰电信移动过网份额提升6.66个点。景泰电信全体员工直面困难,做强支局、做实网格。将一批有激情、高学历、想干事的年轻人充实至支局长岗位;持续优

化小区现场营销,提升宽带发展量;严格落实宽带拆机四级挽留体系并辅以沉默激活、单转融、到期续约等加强宽带保有。景泰电信宽带日均发展量由上年20户提升至61户。

**【政企市场引领】** 以重塑客情为突破口,以服务提升为切入点,实现政企市场的破局引领。在医疗行业,成功签约、实施景泰县人民医院移动护士站项目、医疗影像云项目,景泰县中医院整体信息化建设项目,景泰县卫计局智慧接种项目。将竞争对手完全屏蔽于医疗行业之外。在教育领域,成功签约市县教育云项目、景泰县校园安全监控项目,成功签约县城所有中小学光纤进班。圆满完成了景泰中小学秋季校园迎新活动。在政务应用方面,通过市公司的结对帮扶与高层拜访,续签“平安景泰”视频监控项目,签约“景泰县乡一体化视频会议系统”“景泰县汽车站人脸识别系统”“黄河石林大景区信息化”等一系列在区域内具有影响力的项目,挖转景泰旅游局、县委党校、地税局、县委宣传部等有影响力的异网政企客户8家。同时在“雪亮工程”“智慧交警”“融媒体”信息化建设“智慧旅游”等项目竞争中全面占优。在稳定传统政企项目基本面的同时,景泰电信发力新兴业务,签约景泰昌运出租车公司物联网500户,托管卫计局、审计局、统计局、景泰四中服务器,完成景泰县中医院机房改造,在全县首先召开“中小企业上云暨NB-IOT物联网发布会”“智慧酒店品鉴会”实现了景泰电信在新兴业务市场的全

面引领。

**【重点工程建设】** 移动网建设优化方面全面完成了CDMA一期、二期、三期10个基站的建设工作;完成LTE六期增补1.8G站1个;LTE七期800M站25个建设;完成了CDMA补盲利旧站点建设6个,完成高速弱覆盖补点建设C+L站点1个。光网建设方面农村光网计划建设14个行政村,累计开通16个行政村,开通率114%;累计建设光网延伸自然村43个,建设端口672个;城区光网累计建设开通69处,建设端口1536个。学校光改33所,建设端口1032个;酒店宾馆光改11个,建设端口576个;拨旗行动中完成老旧小区改造2个,完成率100%,完成新建小区建设5个,全年建设光网173个点位,建设光端口4424个。基础网方面完成寺滩至永泰、九支至十支、双墩至正路、石井至长川、芦阳至白银公司、农场、草窝滩至杨庄、十里沙河至红光农村中继光缆建设;新建寺滩—九支,五佛—芦阳一条山村40×10GOTN环网2个,实现全部乡镇具备10GE传输承载。完成县局中兴BRAS入网上线,网络拓扑结构更加合理,网络承载能力得到提升。政企方面完成了中小企业担保公司、寿鹿山水泥厂等82个政企客户光缆建设及一点接入开通调测。完成农信社23个网点MSTP+改造,中石油9个加油站电路提速改造。完成卫计系统17家单位政务专网接入,民康药业15个网点、惠仁堂3个网点医保专网开通。完成税务局4个网点电路改造,乡镇视频会议

11条电路建设,完成扶贫办等4个单位的政务专网接入。

**【网络运行装维】**查修用户类申诉障碍5491张,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536张;装移机FTTH用户24708户。查修农话点线路障碍238多次,光缆抢修116次;当日装指标完成96.47%,当日修指标

完成97.09%;固网障碍修复平均时长9.1小时,较2017年缩短8.9小时;障碍修复及时率完成99.93%,较上年提升0.21%;宽带装移机履约准时率96.59%,宽带退单率2.69%。顺利完成应急通信保障,完成7月黄河石林大景区全国滑轮锦标赛通信保障,8月黄河石林瑶途民谣音乐节通信保

障,12月县政府精准扶贫乡村现场访谈电视转播18场。

**领导班子成员**

总 经 理 喇成杰  
副 总 经 理 周德宁 刘 宏  
(供稿 李继祖)



## 市场建设

**【概况】**景泰县市场建设服务中心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参与县政府市场发展建设规划的制定及组织实施;做好市场的集体规划、布局、组织筹集本中心城建市场的建设资金;根据经济发展和市场的结构,逐步开展各类市场建设或联合开发建设业务;承担管理辖属市场国有资产,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中心前身为县工商局市场服务所,为副科级建制单位。1996年7月划归县政府管理,2005年7月更名为景泰县市场建设服务中心,升格为正科级建制,2015年11月初划入县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管理。2019年2月县机构改革,划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性质和职能不变。现有干部职工11人。中心辖属三个市场:一条山综合市场、南部木材市场、县活畜交易市场,总占地面积6万多平方米,上市经营户700余户,从业人员达1500多人,年总交易额达4.3亿元。围绕市场建设发展

目标,改善市场环境、提升市场品位、完善市场基础设施。所辖各市场文明、繁荣、稳定。一条山市场被市工商局、市商务局授予“白银市诚信示范市场”荣誉称号。职工队伍组织纪律严明、团结有力、为民服务意识强、办事高效。干部职工工资发放率100%、“五险一金”足额交纳,各项税费正常缴纳,干部职工没有违纪违规现象,经营户无投诉上访情况。

**【市场管理】**延续以往良好的工作方法,结合开展“创城”和“拆违治乱”行动要求,集中清理各个市场的违章建筑和卫生死角,安排干部职工每天开展卫生巡查工作,加大保洁力度;按照“诚信市场”标准,弘扬诚实守信良好风尚,有效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努力营造守法自律的市场环境;对商场二楼空摊位开展招商工作,严格照章安排摊位租赁;加强对市场秩序的专项整治,划行归市规范摊点,对市场内经营秩序进行集中整顿。联合城管、工商等相关部门对市场游商浮贩和占道经营违章摊点予以取

缔,确保市场道路的畅通,市场容貌明显改善。

**【综合治理】**坚持市场消防安全常抓不懈,持之以恒做好消防安全工作。对消控设施进行入网改造,利用安全生产月、节前、会前等特防期的专项整治行动,不定期深入各市场进行全方位、多轮次实地检查,对商场用电线路进行全面改造,确保市场安全责任零事故。制定落实消防安全排查整治方案,严格落实责任,强化工作措施,深入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确保全年无消防安全事故发生。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纳入目标责任考核。给经营户发“消防安全告知书”、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做好商户群众来访维稳工作,不回避、不拖延。开展辖区市场扫黑除恶行动,创造和谐文明的市场经营环境。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焦辉

(供稿 王滋源)

## 烟草专卖

**【概况】** 1987年7月景泰县烟草公司成立,2006年,因烟草行业体制改革,景泰县烟草公司法人资格取消,成立景泰县烟草专卖局(营销部)。2017年,白银市烟草专卖局(公司)下发文件,对三县两区县级局(营销部)组织机构进行调整,设立综合办公室(督察考评组)、专卖监督管理科(稽查大队)、客户服务中心,专卖监督管理科(稽查大队)下设2个中队,现从业人员共有34人。

**【经济运行】** 全年销售卷烟8516箱,完成市公司下达的销售目标,确保景泰辖区销量稳定在8100箱以上。单箱销售额25490元/箱,同比增加383元/箱,增幅1.5%,卷烟销售收入(含税)21708万元,同比增加1559万元,增幅7.7%,卷烟销售收入增幅在5个县(区)中均位列第一;细支烟销售533.80箱,同比增加193箱,增幅56.40%,销售占比6.3%,5个县(区)中位列第一;高价位卷烟销售15箱,雪茄烟销售22.40箱,绝对值在5个县(区)中分列第二、第三位。

**【网络建设】** 全年累计维护现代终端335户,占正常经营客户的25.8%,安装运行零售终端营销管理系统261户,占现代终端的77.9%,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2018年度评定五星终端7户、四星终端28户、三星终端300户、二星终端524户、一星终端482户;客户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建立运

行74个自律互助小组,覆盖1035户零售客户,占总客户的80.2%;建成“客户之家”3个,累计开展活动391场次。培训客户1203户次,达到总户数的87%,圆满完成80%户次的客户培训目标;物流配送稳步运行,开展线路优化,将以往“次日分组送货”方式转变为“对接直接送货”,两周配送一次客户占比40.8%,彻底消除卷烟配送T+4现象,减少T+3客户382户,新增T+1客户584户,减少中转站卷烟库存,提高送货响应时间;欣大经营稳步提升。注重欣大店示范引领作用发挥,加强对营业员的业务培训,督促营业员“走出去”,鼓励全体员工帮助联系烟、酒销售,千方百计提升经营能力和销售水平。全年实现销售收入181.83万元,同比增加44.59万元,增幅32.5%。

**【专卖管理】** 发挥公安、工商、烟草等多部门联合打假优势,从提高情报信息搜集能力、案件经营能力、跨区域协同作战能力等方面入手,进一步加强执法协作沟通,增强打假破网合力。2018年“2·02”杨某非法经营卷烟案,通过与县公安局的积极沟通协作,查实涉案金额111万元,主犯湖南籍曾某被抓捕归案,从犯王某、杨某被取保候审,该案涉及全国17个省份,也是景泰县烟草专卖局自成立以来破获的首起利用互联网贩卖假冒卷烟网络案件;市场监管水平有效提升,推进APCD工作法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的有机结合,发挥“12313”市场监管举报电话和专销联席会议作用,组织开展“陇剑6号”“3·15

集中整治”“秋风2018”“打击烟草领域违法犯罪活动”等专项行动,多措并举强化市场监管,努力打好市场基础。共查获案件65起,案值23.7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查获刘某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大要案一起,涉案金额6.19万元。行政服务能力不断提升,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停业、变更、补办、歇业4个申请纳入到县政府第一批“最多跑一次”事项目录内,行政服务窗口正式进驻县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向社会公布《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负面清单》,召开《景泰县烟草专卖局烟草制品合理布局方案》听证会。共办理烟草证延续1220件,其中网办比率达到40%以上,提前一个月完成到期延续工作;规范经营水平不断提升,面向所有客户发放《告零售客户书》和《承诺书》,严格规范全体员工卷烟经营活动,坚决禁止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向零售客户借钱、借物、赊账、吃拿卡要,坚决杜绝做单改单、卖大户、捆绑销售、货款回笼不及时等行为,严格落实国家局“六个严禁、一个严控”和省局“十一个严禁、一个严控”要求,确保守住红线。全年无违规、违纪行为发生,未发生被其他执法部门查处的本辖区真品卷烟外流数量较大的案件。

**【基础管理】** 共组织开展集中学习11次,党小组学习22次,专题研讨6次、党课辅导4次、集中观影5次、知识测试2次、固定党日11次、党员个人撰写心得体会、研讨交流材料50余篇。倾心打造“一心向党六兴景烟”党建品牌,





推进党建品牌与服务理念深度融合,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稳步推进;优化对标工作。确定卷烟人均销售收入作为对标课题,同时兼顾市局(公司)确定的人均卷烟劳动效率等八项指标,明确提升目标值、改进措施,确保短板指标有效提升;加强创新管理。《‘互联网+专卖管理’在实践中的探索和运用》获得市局(公司)创新项目三等奖,《‘APCD’工作法与‘双随机、一公开’的深度融合》获得市局(公司)QC小组奖励二等奖;强化业务技能培训。参加中级营销鉴定的1人通过考试,“年内卷烟营销中级及以上持证率提升2个百分点”的要求已经完成;参加物流鉴定的6人全部通过初级考试,“物流配送岗位初级以上持证率达到50%”的目标已经实现;强化绩效考评。修订完善绩效考评实施办法,统一各部门指标分值,重点指标实行关联考核,突出全员学习、全员专卖、全员营销重点,扩大市场基础考评覆盖面,从严从实开展绩效考评工作,奖优罚劣,充分调动全体职工工作积极性;积极做好群团工作。组织开展文明交通劝导志愿服务、“迎五一、庆五四”春游踏青活动,参加全市系统党建知识竞赛、企业文化知识竞赛等,增强团队精神,提高凝聚力、向心力、创造力,激发全员干事创业热情;切实加强安全管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主体责任,有效防控各类安全隐患,加大隐患整改力度,逐步形成安全防范长效机制。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主任) 包文隆

副主任 侯贤卫

副局长 张博

副书记 王政杰

(供稿 张博)

## 甘肃省长城粮油 储备库有限公司

**【概况】**围绕与省公司签订的目标责任书和公司年初制定的10项重点工作计划,始终以“企业增效,员工增收,资产增值”为中心,迎难而上,开拓进取,各项工作取得新成绩。1月档案管理达到省一级标准、9月在粮油规范化管理达标中达到优秀等次、10月荣获全省“粮安之星”荣誉称号。各项经济指标完成较好。全年粮食购销量xxxx万吨,完成计划的98.02%。平均库存xxxx万吨,吨经营量平均费用xx元。实现营业收入总额xxxx万元,完成计划的93.78%。总费用xxxx万元,完成计划的99.29%,实现利润xx万元,完成计划的106.67%,较上年增长18.51%。

**【财务管理】**继续开展“深化财务管理提升年”活动,推进财务管理精细化,从细微处入手,将财务管理渗透到企业的各个经济活动领域,通过对财务管理八个方面的梳理完善,有效做到财务工作各环节有制度有规则,会计核算有依据有支撑,账务记载各项经济事项真实完整,报表反映各项财务信息准确及时。厘清财务岗位职责,规范财务审批流程,严格票据、凭证审核,提高财务岗位待

遇,激励财务人员恪守财经职业道德,秉持“认真、严谨、细致”的职业精神,为公司“把好关、当好家、理好财”。全面实行预算管理,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大局和储备、经营客观实际,自下而上、实事求是、统筹平衡、科学合理的编制年度财务收支预算和省储粮补贴预算,精准配置资源,优化资金流向,严控一般支出,提升预算精益质量。强化目标管控,预算执行率达95%以上,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做好会计核算,加强会计监督,按照粮食企业会计核算有关规定,严格执行会计准则,规范政策性业务和专项资金的核算。细化成本、费用核算,采取按部门、分业务归集分类,分别核算成本效益。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重点管控“三公经费”开支。加强经营业务核算监督,注重过程控制,坚持“钱随粮走”,及时核对往来账务,做到手续齐全、真实准确、责任明确,及时督促业务部门清收应收账款,提高资金周转率,防范财务风险,提升经营成果。及时掌握税收新政策,做好纳税筹划,加强税收政策法规和业务知识的及时学习更新,规范使用发票,做到开具和取得发票均合法合规,与实际业务吻合,真实有效,规避涉税风险。研究税收新政,正确解读税制改革,及时准确做好纳税申报,让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和改革红利更好地惠及到企业与每一个员工。盘活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做好清产核资,对无使用价值的旧器材库等闲置资产进行清理处置,加快经营粮食库存周转率,压缩周转材

料库存占资,储备粮轮换坚持“先销后购”,“先款后货”原则,汇集资金抓商机。在稳定农发行融资关系的基础上,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在工行景泰县支行融资贷款3000万元,有力地保障经营业务需求。12月份,省局与工行甘肃省分行建立战略性的融资平台,打破企业融资难、融资贵,制约经营发展的瓶颈约束,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

**【仓储管理】**全方位推进仓储规范化管理,层层分解任务,靠实责任,查遗补漏,修改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各类库存粮油质量档案,规范账卡,统一标识,粮面平整。省级储备粮科学保粮率达到100%。经自查自评和省公司检查验收,达到仓储规范化管理“优秀”等次。加强春秋两季粮油普查,按照“有仓必到、有粮必查、查必彻底”的原则,对各类库存粮食的数量和质量进行全面细致的普查。通过省公司普查组的验收和省局抽查验收,达到一类“一符四无”粮仓标准。着力提高储备粮轮换质效,省局下达省储粮(小麦)轮换计划13057吨和动态经营计划5017吨。公司及早谋划,分析研判小麦市场,采取先销后购的轮换模式。轮出以入市挂牌竞价销售为主,自主销售占轮换计划的9.89%,符合自主轮换不大于10%的规定。轮入以“订单收购”为主,入库小麦质量均在二等以上,优质率100%,保质保量完成轮换入库任务,储备粮总体库存优质率达到45%,结构进一步优化。新增省级储备粮动态经营,采取库厂联合、定向销售的

方式,继续探索总结与粮食加工企业精准合作,开展优质专用小麦“定底价、定质量、定数量、定储存时间”的“四定”“订单储存”,轮出通过批发市场成功竞价交易,全面完成动态经营计划,实现盈利。推行包仓制,制定包仓制管理实施方案和实施细则,率先在省储粮管理中推行“包数量、包质量、包安全、包费用、包标准化管理”五包管理制度。与百分考核相挂钩,奖优罚劣,促进仓储管理升级达标。强化设施设备管理,完善设备保管领用制度,规范操作,加强维修保养,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提高机械化作业水平。严格做到安全供用电,及时检查更换老化电器和线路,确保生产生活安全正常。

**【经营工作】**适应粮食市场新变化,发挥国有粮食企业购销主渠道作用,围绕小麦、玉米两大主粮,创新经营模式,强化市场营销,发展“订单种植”“订单收购”,服务“三农”,做强做大经营。玉米经营,充分利用日处理玉米200吨的烘干塔,以及区位、粮源、场地、优质客户等优势,紧盯市场,紧扣环节,严控风险,创新座地购销、外购外销、联购联销、代收代储等经营业务。全年实现经营利润148万元。订单小麦,借助“订单收购”,广泛宣传种植优质小麦信息,引导农民调整种植结构,为实现“粮食提质”“农民增收”,推进形成粮食市场“优质优价”流通机制和“优质粮食工程”建设做贡献,同时也优化公司储粮库存结构。把兴粮惠农政策落到实处。签订意向性订单小麦协议1.7万

亩。在小麦生长期,公司跟踪服务。收获时开展预约收购、上门收购、绿色通道等多元化、个性化服务,根据需要早开门晚收秤,延长收购时间,随来随收,现金结算,优质服务,让农民卖“舒心粮”。共收购本地小麦1.4万吨,订单收购效果明显。租赁经营,积极协调好与中储粮白银直属库的关系,继续出租公司富余仓容,存储跨省移库小麦2万吨,提高仓房使用率,增加企业收益。

**【项目建设】**1万吨储备粮库建设项目,工程建设符合计划批复内容,工程质量合格、档案完整,工程结算和项目竣工决算经过审计;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项目,及时与中标方和监理方联系,现场对照中标清单,进行项目优化设计,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开槽布线,加紧施工,各子项工程有序进展。

**【安全生产】**落实安全检查制度,制定安全管理目标和计划。各级负责人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责任书》,对公司各重点部位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消防安全教育培训,邀请甘肃五进防火宣教中心和景泰县消防中队,进行安全培训和示范演练。定期对消防设施、器材进行检查维护保养。全年举行3次消防演练,提高全员安全消防能力。落实值班制度,坚持安保人员24小时值班巡逻,领导班子成员轮流带班,中层管理人员、员工及时交接班。出入库作业现场安全管理,严格执行门禁制度,对作业面实时进行巡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给装



卸人员配发反光马甲和安全帽,并督促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加强安全防护保障措施。执行外包单位施工管理规定,与各施工单位签订《安全协议》,做好入库前的安全教育培训,并24小时对

施工现场巡逻检查,对违规违章行为及时采取批评纠正或责令停工整改,杜绝各类安全事故。

#### 领导班子成员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刘作夫

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张武军

副总经理 李明峰

党委委员 王维军 高 鹏

(供稿 王维军)



## 发展和改革

**【监控预警】** 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经济社会事业发展各项目标,主动适应新常态,把握总基调,发挥综合部门职能,使全县经济社会总体保持平稳发展态势。高度重视经济运行监测预警,把握经济运行趋势,定期汇总分析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科学分析存在的突出问题,为县委、县政府提供经济运行情况和科学决策依据。

**【经济指标】** 全县实现生产总值54.97亿元,增长7.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3.11亿元,增长6.1%;第二产业增加值12.07亿元,增长19.1%;第三产业增加值29.79亿元,增长2.3%。实现规上工业增加值7.44亿元,增长27.9%。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1.48亿元,下降26.1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7亿元,增长6.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亿元,增长7.4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6131.75元,增

长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0700.93元,增长9.7%。

**【项目建设】** 全县实施500万元以上县列重点项目126个(新建91个,亿元以上42个),总投资188.9亿元,计划年度完成投资70.4亿元。城区排水管网改扩建、光伏扶贫、撤并建制村道路硬化、景泰县中医院行政后勤楼及附属工程等72个新建项目开工;大唐工业区供水工程、石城特色小镇、亿源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及现代水产养殖等33个续建项目复工。项目综合开工率83.33%,完成投资36.14亿元,占年度计划的51.33%。列入市上重点项目20个(新建10个,续建8个,前期2个),总投资65.37亿元,计划当年完成投资16.6亿元。已开工15个,完成投资11.2亿元。“三水一园一河”生态修复、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戈壁农业灌溉引水工程等3个新建项目未开工建设。世行贷款景泰黄河石林景区文化自然遗产保护与开发、S315线景泰至山丹景泰段等2个前期项目正在进行可研编制等前期工作。

结合全县自然资源、基础条件等实际情况,凝练储备十大生态产业项目331个,总投资454.8亿元。推行投资项目并联审批和政府投资项目容缺审批制度,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正式接入甘肃政务服务网,通过在线审批平台审批项目460个,总投资310.65亿元。周密组织,精心安排,协助县委、县政府圆满完成全市、全县项目观摩活动。

**【市场调控监管】** 加大市场监管力度,根据《甘肃省价格监测报告制度》要求,依托粮、油、菜、肉等主要生活必需品价格监测点,按时上报涉农和农产品价格监测表,编发《价格动态》11期,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加强价格监督检查,开展烟酒市场、旅游景区成本、农资市场价格、天然气价格、电力价格、供热价格、供水价格、电信领域专项检查,规范经营者价格自律意识和市场价格行为,保障消费者的价格权益。正路人饮工程供水价格批复执行。做好价格认证工作,共受理涉案价格认定业务68件,认定金额



163万元。发挥“12358”全国价格举报业务处理平台作用,办理价格举报22件,咨询24件,答复网站留言7件。

**【易地扶贫搬迁】**本年度易地扶贫搬迁项目2个安置点,草窝滩镇小碱沟安置点(二期)完工,正在组织群众搬迁入住。石城安置点(三期)住房主体正在施工。

**【光伏扶贫】**景泰县光伏扶贫计划为:建设11个村级电站,总建设规模为5130千瓦,帮扶17个建档立卡贫困村的1069户贫困户。建设模式和场址已经(市发改能源[2018]306号)文件批复,采用集中联建的方式在上沙沃镇白墩子村集中建设11个村级光伏扶贫电站,电网就近接入上沙沃110kV变电站,项目通过竣工验收。

**【安全生产】**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及时学习全国、全省典型的安全事故案例,吸取教训,提高认识,开展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安置点、光伏扶贫项目安全隐患排查,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落实输油气管道监管责任,督促油气输送管道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输油气管道日常安全巡查力度,每月例行巡查一次,全面排查隐患,强化风险防控,确保实现隐患排查“零漏洞”、安全事故“零发生”。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李炳强(2018年7月11日止)  
李自科(2018年7月11日起)  
副局长 董善为  
纪检员 冯尔禄

副局长 罗华章  
(供稿 俞培强)

**财 政**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景泰县财政局围绕全县经济发展大局,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推进财政改革,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实现财政收入增速合理、结构优化,各项支出稳步增长、保障有力,财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53233万元,占年初预算(下同)44959万元的118.4%,较上年同期42018万元增收11215万元,同比增长(下同)26.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039万元,占预算23946万元的100.4%,较上年同期22379万元增收1660万元,增长7.4%,其中:税收收入15638万元,占预算14445万元的108.3%,增长31.7%;非税收入8401万元,占预算9501万元的88.4%,下降20%。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5198万元,占变动预算206108万元的99.6%,较上年同期205503万元减支305万元,下降0.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528万元,增长24.5%;国防支出145万元,增长28.3%;公共安全支出5629万元,增长22.3%;教育支出38731万元,下降3.6%;科学技术支出586万元,增长17.9%;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807万元,增长78.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861万元,增长8.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4913万元,增长11.9%;节能环保支出8965万元,增长28.1%;城乡社区支出2242万元,下降62.3%;农林水支出47889万元,增长2.3%;交

通运输支出15918万元,下降33.9%;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3145万元,增长122.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602万元,下降26.5%;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1178万元,下降62.5%;住房保障支出10030万元,下降10.3%;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93万元,增长17.7%;债务付息支出1732万元,增长25.5%;债务发行费用支出9万元;其他支出1095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2247万元,占预算5550万元的40.5%,下降20%,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768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24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244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211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15405万元,占变动预算19574万元的78.7%,下降54.8%,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13746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198万元,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200万元,旅游发展基金支出233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988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35376.3万元,占预算25330万元的139.7%,增长57.8%,其中:缴费收入20778万元,上级财政补贴收入13689万元,本级财政补贴收入806.3万元,利息收入80万元,其他收入23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5254万元,占预算23332万元的108.2%,增长8%,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23327万元,上解上级

支出1927万元。

**【征收管理】**坚持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完成财政收入目标。积极组织收入。加强部门协作,定期会商,每月对全县重点企业、重点税源进行跟踪分析,认真研判财政收入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积极组织协调,确保按序时进度完成收入任务。加强税收征管。抓住制造业和采矿业价格上涨、服务业景气提升和消费市场活跃的有利时机,着重对水泥、冶炼、批发零售、外地在景施工企业等重点税源实施管控,一律坚持先开票后拨款,源头防治税收流失。县本级税收收入完成15638万元,增长31.7%,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65.1%,比上年提高12个百分点,收入质量明显提高。强化非税收入。克服取消或减免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法检两院体制上划影响因素,强化管理措施,做到应收尽收。县本级非税收入完成8401万元,下降20%,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34.9%,比上年降低12个百分点,收入结构不断优化。

**【民生改善】**坚持先急后缓、有保有压,切实保障重点支出需求。补齐民生短板。重点十类民生支出达17654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6.1%,与上年基本持平;涉及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的财政“八项支出”达1184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57.7%,增长4.3%。落实各项政策。全面启动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养老保险制度,足额配套单位缴费5627人1114万元;兑现2017

年度科学发展业绩考核奖7071人5020万元;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发放公务交通补贴1035人876.1万元;落实公安警衔补贴、乡镇岗位津贴、职工体检等1237.8万元;提高村组干部待遇,落实报酬1461.1万元等。支持项目建设。争取资金74591.6万元,积极支持景泰一中、中医院整体搬迁、“一园一河”生态修复、黄河石林大景区、物流仓储汽配园、G338线等126个年度重点项目建设。稳妥融资,城投、农投、旅投三家公司累计融资2.8亿元,支持脱贫攻坚、棚户区改造等工作。另外,落实资金19641万元,加大生态环保建设投入。

**【脱贫攻坚】**坚持精准施策、定向发力,支持脱贫攻坚“一号工程”。加大扶贫投入。按照“当年新增县级收入的20%以上用于扶贫”的要求,县本级预算安排增量资金404万元,占县级收入增量1567万元的25.8%,共安排县列扶贫专项资金1500万元,增幅高于中央及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增幅;争取中央、省下达专项扶贫资金8146.6万元、市级365万元;强化扶贫资金县级报账工作,报账金额851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支335.2万元,增长4.1%,当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拨付率达100%。做实涉农整合。坚持“大类间打通,跨类别使用”,做实整合“盘子”,有效整合7个部门15项财政涉农资金12078万元,实施2大类19个项目,其中:“6+5”产业发展项目7个8670万元,贫困村果蔬保鲜库建设、党群创业、合作社发展、盐碱地治理等农业

产业发展项目7个1844.5万元;危房改造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个1563.5万元。支持“三变”改革。筹措各类专项资金7500万元和风险补偿金200万元,撬动农民自筹、村集体等各类资金9亿元,实施“三变”改革试点项目38个,累计发放分红及产业再补助1183万元,提高农民收入,助推脱贫攻坚。落实惠农政策。通过“一册明一折统”发放各类惠农补贴52项13273.6万元,惠及16.3万人,强农惠农政策有效落实。

**【财政改革】**完善财政管理体系。科学编制财政预算,强化预算约束。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细化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积极发挥社会公众监督作用。推动收付流程优化。完善非税收入电子化征缴工作机制,促进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全面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提高资金安全运行效率。全年集中支付资金204238万元,集中支付率达100%。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清理收回部门存量资金和项目结余资金,加大财力统筹力度,全县盘活财政存量资金11441万元,其中:统筹使用7204万元,主要用于扶贫、教育和科技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全县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实际支出488.9万元,较上年同期压减63.8万元,下降11.5%。积极推进PPP模式。规范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全年储备实施精准脱贫正路引提灌工程、“一园一河”生态修复、城区污水系统改造、永泰川农业灌溉引



水工程等4个PPP项目,概算总投资13.3亿元。争取大唐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工程入库。全面推开“放管服”改革。继续清理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保留政府性基金21项,行政事业性收费24大类49项、服务性收费18大类34项,实行收费项目清单管理,切实减轻企业税费负担。

**【财政风险防控】**强化财政库款管理。科学合理调度国库资金,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尽快形成实际支出,有效提升财政资金运行调控能力。加强债务风险管控。制订《景泰县政府性债务化解和风险控制方案》,健全完善政府性债务与风险控制制度,做到“控制增量、化解存量”,杜绝违规举债行为。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落实绩效目标管理,扩大绩效评价范围,全年完成153个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资金96488.9万元。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加强采购预算编制,完善制度,规范程序,完成集中采购519次,采购预算资金12939.4万元,节约资金547.3万元,节约率4.2%。强化国有资产监管。做好国有资产购置和处置管理,树立经营理念,注重盘活闲置资产,处置国有资产收益2190.4万元。积极开展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维护工作,全县行政事业单位17.1亿元固定资产实现规范化、信息化、动态化管理。发挥监督检查职能。集中开展预决算公开、扶贫资金、存量资金、政府采购、会计信息质量等专项检查,涉及135个预算单位8.6亿元。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陈俊德  
副局长 王明学 尚天军  
纪检书记 寇明俊

## 税 务

**【概况】**景泰县税务局现有职工128人,其中:男性72人,女性56人,平均年龄44.7岁。50岁以上46人,40~50岁42人,30~40岁19人,30岁以下21人。研究生学历3人,本科学历65人,共产党员81人,现有党支部4个,离退休干部42人。县局内设机构13个,派出机构7个,事业单位1个。

**【组织收入】**机构改革以来,始终坚持以组织收入工作为中心,进一步加大征管工作力度,严格落实组织收入原则,有力地促进各项收入增长。全年累计组织入库各项收入65477万元,同比增长36.92%,增收17654万元。

**【征管体制改革】**7月20日,国家税务总局景泰县税务局挂牌成立,10月25日,县局“三定”工作落实到位,机构改革一二阶段工作完成。个人所得税改革顺利落地,社保费和非税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工作平稳划转;稳妥推进征管业务整合,加快推进金税三期系统并库,各类税费业务和信息系统运行正常。

**【税收营商环境】**结合全省“转作风 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安排,以纳税人诉求为导向,开展“问需求 优服务”走访座谈活动,

征集纳税人意见建议,持续优化纳税服务,税收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完善便民办税措施,健全服务机制。办税服务厅全面实施一次性告知、预约办税等服务方式,让纳税人不走、少走“冤枉路”,推广“网厅”和“掌厅”,让纳税人少走马路、多走网路,强化服务制度的落实,为纳税人提供“一窗式”“一站式”办税服务,严格落实首问责任制、延时服务和限时办结制等,为纳税人提供“跑一次”中的各种服务体验,严格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局长 崔毅  
副书记、副局长 张明伟  
纪检组长 张举春  
副局长 沈茂强 李智  
李新舟 高海博  
周维奎 李明

## 统计工作

**【统计报表】**实施好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零售和住宿餐饮业、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服务业等行业,能源、投资、人口、劳动、科技等领域各项常规统计调查的年报工作和各项定期报表任务。开展企业用工调查、月度劳动力和游客调查等。保证各类报表在规定时间内上报,并对上报数据进行“逐级审核”,实现定报与年报、专业与核算数据的有效衔接。及时开展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

**【基础建设】**对乡镇统计站从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制度建设、服务能力、设立台账、档案盒管理、

投资项目准入制度等方面进行检查,督促、帮助乡镇统计站规范各项统计工作。组织各专业培训班6(场)次,对统计法、联网直报平台的操作、定期报表的填报、报表的归档和整理、报表新制度及意义进行详细培训。在业务指导下严格执行“一套表”制度,各专业人员深入到乡镇、企业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指导,开展统计数据质量核查,将全县新增一套表调查单位基本信息查清、查实。

**【法制建设】** 利用各专业统计工作会、统计执法检查等有利机会,开展统计法律法规的学习宣讲活动。开展以《统计法》和《条例》为主要内容的“法律六进”活动。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单行本等,使统计法学习资料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利用统计执法检查,向被检查单位的领导和统计人员宣传统计法律法规,使他们充分认识到统计法的重要性,做到依法统计,将统计法融入实际工作中,对统计违法案件的发生做到防患于未然。

**【经济监测预警】** 实行统计工作周例会制度,每月定期做好经济监测预警。在上级统计部门认定反馈各专业数据的第一时间编印《全县主要经济指标报告卡》、《三县两区主要经济指标》,让县领导能及时解全县主要经济指标的完成情况和在全市的位次变化情况。做好统计信息发布工作。及时发布《景泰县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景泰县

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每季度定时编印《景泰县统计季报》,完成2017年度《景泰县统计年鉴》资料搜集、编印工作。通过充实内容、优化设计等方式,完善月报告卡、季报、公报、年鉴等统计服务产品,及时、严谨地处理好各级领导和相关部门以及社会各界来人来电来函等情况,提升统计服务水平。撰写经济运行形势分析报告。通过分级报告向县领导及时、准确反映经济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有价值的咨询建议,在《甘肃省统计内网》共发表相关信息分析15篇。

**【全国经济普查】** 配合政府办印发《景泰县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文件从普查目的、对象、内容、时间等方面对四经普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成立景泰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完成四经普经费预算、PDA回收、乡镇普查领导小组的成立、两员选调、清查培训等工作。并按时间节点顺利完成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前期摸底调查工作。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局长 王扶海  
 副局长 孙亮  
 纪检监察员 廖玲月(女)  
 主任科员 赵中瑞  
 党组成员 王自海  
 普查中心主任 宋玉海

## 市场监管

**【商事制度改革】** 发挥商事制度

改革“排头兵”作用,深化“多证合一”“证照分离”、电子营业执照、全程电子化、企业名称自主申报、“政银便民通”等商事制度改革,争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新局面。新增私营企业1054户,农民专业合作社287户,个体工商户1536户。全县非公市场主体总数16046户,各类市场主体总数16284户(其中:企业4958户,农民专业合作社2797户,个体工商户8529户),非公市场主体占市场主体总数的98.5%。

**【名牌战略】** 发挥品牌引领作用,制定培育品牌计划,建立商标品牌服务指导站和商标数据库,挖掘全县商标品牌资源,以优势产品、特色产品为重点,培育商标、甘肃品牌和地理标志产品等品牌,引导和鼓励企业争创名牌,提高品牌效应和经济效益。新申请商标282件,新注册商标124件。全县有效注册商标891件,甘肃名牌产品10个,中国驰名商标1件,“景泰枸杞”被核准注册为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组织“景泰文冠果茶”申报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景泰和尚头面粉申报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申报材料均已上报国家总局审批。

**【质量工作服务】** 抓质量提升,组织开展服务企业活动。帮助企业开展生产许可证年审、体系认证、质量认证、标准体系建设等基础性工作,提高企业管理水平。指导企业完成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工作,完成9家获得工业生产许可证生产企业年审工作,组织5家企业开展质量信用等级评价,对9





家煤炭生产企业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抽检煤炭71个批次,对23家企业开展体系认证检查审核;对3家工程类检测公司、1家环保类检测公司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对5家中小企业开展“双零”质量服务工作。加强计量监督检查和计量器具免费检定工作。共检定各类计量器具1884台(件),其中,出租车计价器593台(件),车载燃气压力表591块,一般压力表285余块,电子汽车衡61台,台秤339台,血压表15台。

**【市场监管】**创新监管方式,加大执法力度,开展各类专项执法检查活动,严厉打击假冒伪劣、商标侵权、虚假广告、传销、非法集资等违法行为,有效维护市场环境。共查处各类违法案件78件,罚没款19.6万元。开展红盾护农打假保春耕工作。检查各类农资经营门店32户,抽检16家农资经营企业农资17个批次,对2家抽检不合格农资企业进行立案查处。督促辖区农资批发经营户建立《质量承诺制度》《不合格商品退市制度》《进销货台账制度》《索证索票制度》等农资监管制度,切实加强农资市场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组织开展市场主体经营行为和年报公示信息抽查,随机抽取市场主体834户,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及时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进行公示,54户市场主体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异常状态)。做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全程指导企业参与“守合同重信用”活动,13家企业申报市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四是加

强市场监管和执法。组织全县35家广告经营单位召开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联席会,对全县所有的固定印刷品广告经营单位发布的医疗(含医疗器械)、药品(含保健食品)、房地产、招商、金融投资、收藏品类等广告进行重点检测,对检测中发现的景泰县百事通广告公司发布的景泰新黄河医院医疗广告涉嫌违法行为,责令改正;立案查处景泰县新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布虚假房地产广告的违法行为,罚没款5000元。

**【“限塑”行动】**全方位多角度开展系列宣传活动。组织开展大型集中宣传活动2场次,发送限塑短信11316条,摄制《限塑倡议》视频1条,发行限塑宣传DM广告26000余份,张贴《限塑通告》3800份,悬挂“限塑”横幅70余条,发放《倡议书》2000余份,签订“限塑”《承诺书》和《责任书》4000余份,张贴“限塑”宣传彩页4000份,发放“合格塑料袋标准”宣传单600多份,督促临街LED屏持续开展“限塑”宣传,制作“限塑”平面公益广告8幅,视频公益广告1条。开展集中整治行动,重点整治城镇集贸市场、商场、超市、宾馆、各类零售商店、各类食品加工店,坚决打击各类违反“限塑令”的违法行为。共没收不合格塑料袋18.1万个,查办销售不合格塑料袋案件48件,罚没款1.08万元。

**【消费维权】**开展以“品质消费美好生活”为主题的3·15系列宣传活动,对2户甘肃省先进个体工商户、1家甘肃省先进个体私营企

业协会、8家市级“诚信单位”和1家市级诚信示范市场进行表彰并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各职能部门设立咨询服务台、设置展板、悬挂横幅、散发宣传资料,围绕“品质消费 美好生活”主题开展宣传咨询活动。部分企业在现场设置展台,展示企业形象和名优产品。组织开展央视3·15晚会曝光问题商品清查行动,检查经营门店176户次,查出“3·15”晚会曝光问题商品山寨核桃露11箱,案值0.055万元,其他假劣牛奶12箱,案值0.046万元,立案查处案件2起,罚款1.5万元。发挥12315平台优势,不断完善12315受理和处理工作程序,畅通消费者投诉举报渠道,有力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共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142件,挽回经济损失1.8万元,处理率100%。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与123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签订《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书》。组织宏泰天然气加气站和三和国际商贸城开展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演练2次,发送安全宣传信息5084条,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法》单行本100多本,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86台(辆、部),其中叉车11辆,起重机械5台,电梯78部,压力容器1台,锅炉1台。继续开展2014年以来新注册每小时10蒸吨以下燃煤锅炉的淘汰整治工作,注销10台(天然气锅炉代替4台,空气能代替1台,热电联产、集中供热淘汰5台),环保改造5台,生物质锅炉1台。

**【非公党建】** 加强非公党建工作, 进一步提高全县非公党建工作水平。全县纳入统计范围的非公有制企业 869 个, 共有党组织 221 个 (其中: 党总支 7 个, 党支部 200 个, 联合支部 21 个), 覆盖企业 580 个, 党组织覆盖率为 66.74%。新建党总支 5 个, 整顿提升联合党支部 21 个, 规范空壳党支部 243 个, 撤销党组织 102 个, 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 13 个, 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27 个, 发展党员 16 个。创建景泰县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景泰县西城药业市级非公党建示范点 2 个。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局长 冯国泽

副局长 张振纲 赵仁军

纪检监察员 郭满强

非公党工委专职副书记 戴向春

(供稿 周正璽)

## 国土资源

**【依法行政】** 把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局属事业单位和各股室工作的重要考核内容。对执法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编印《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行政许可法》《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国家赔偿法》等法律法规学习材料, 采取集中与自学相结合, 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制定实施《景泰县国土资源局会审办法》, 会审内容包括建设用地审批、重大土地违法案件处置、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土地规划调整、土地定级估价结果确认、局内大项财务支出等。根据情况随时召开局务会议, 并做出决定形成会议纪要, 有效地防止各种

以权谋私行为发生, 保证重大决策的科学性和合法性。制定《重大违法案件听证制度》, 在进行较大数额罚款, 拆除、没收违法建筑物, 收回土地使用权、注销土地使用证等行政处罚前, 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程序, 告知当事人有要求听证的权力。共依法举行听证会 2 次, 依法维护当事人的知情权和申辩权, 无进京上访和集体、越级上访现象, 切实做到秉公办事, 依法行政。

**【用地报批】** 共上报 2 个城市建设用地批次, 报批面积为 10.7319 公顷。上报 4 个城镇建设用地批次, 报批面积 16.4726 公顷; 上报一个村镇批次, 批准面积 41.4182 公顷; 上报县政府批转国有未利用地 6 宗, 批准面积 9.7687 公顷。对景泰县中医院、工业用地、污水处理厂等 30 个项目选址实地踏勘, 共完成建设用地预审项目 64 个, 确保省、市、县重点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

**【耕地占补平衡】** 抢抓中央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历史性机遇, 利用国家对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的系列国土资源扶持政策, 落实全面推进耕地占补平衡及增减挂钩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完成建设占用耕地补充任务, 实现耕地占补平衡。

**【基本农田保护】** 全县现有耕地 6.9267 万公顷。年初签订县、乡、村三级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责任书 166 份, 给基本农田设置强有力的“安全网”和“防护墙”, 确保耕地保有量不少于 6.4775 万公顷、基

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少于 5.1594 万公顷的指标。在服务和保障县域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同时, 多举措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制。将各乡镇“一把手”定为耕地保护第一责任人, 并细化目标, 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制, 开展政策宣传, 提高全民耕地保护意识, 严把建设用地占用基本农田审核关, 做到非农业建设尽量不占耕地或少占耕地, 除国家规定的重点建设项目单独选址外, 杜绝占用基本农田。

**【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 改革和完善宅基地审批制度, 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 严格审查村民建房条件, 严控村民建房面积及“一户一宅”制, 鼓励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城镇建设用地增加与农村建设用地减少相挂钩, 通过提高容积率来节约集约利用每一寸土地。共呈报审批农村宅基地 27 宗, 面积 0.76 公顷。强化临时用地管理及设施农用地备案, 按照临时用地管理及设施农用地备案相关政策和要求进行严格管理和备案, 设施农用地备案 32 宗, 面积 17.21 公顷。

**【土地储备】** 抓好重点地块的储备和加强规范土地收储与土地调控, 完善土地储备制度, 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科学合理确定并完成全县 250.46 公顷 (新增 250.46 公顷) 的土地储备计划编制, 其中商住用地 12.75 公顷, 工业及其他用地 237.71 公顷。在全县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和用地指标偏紧的情况下, 完成新增储备土地 27 宗, 面积 280.65 公顷; 完成委托评估储备土地 9 宗, 面积



39.02公顷。并开展2.7亿土地储备专项债券的的拨付工作,共拨付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1.74亿元,争取2018年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1.2亿元。

**【土地清查整治】**开展国有农场清查整治专项行动,推动驻景农场移交工作。完成武警甘肃总队原第一支队驻景农场、白银军分区农场、景电管路局农场、兰州大学草地农业科技学院景泰草地农业试验站、省军区一条山营域国防工程保护用地、省军区农场等6个驻景农场的清查整治,其他农场的清理工作逐步推进。

**【重点项目供地】**根据景泰县“十三五”规划,全力保障生态旅游项目、现代农业项目、重大交通项目和城镇建设发展用地需求,积极争取用地指标,着重做好项目供地、征地拆迁、协调服务等工作,保障各类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完成景泰至中川高速公路项目(景泰段)补征农路水渠边角地23.5亩,拆迁房屋16户;S217线景泰大水碾至白银区(景泰段)2升1项目补征226.67亩耕地;G338线景泰至天祝公路(景泰段)后续的征地补偿款的兑付;景中高速辅道征地拆迁工作共清点丈量水浇地675亩、林地182.928亩、U形渠道487米,占任务的85%;配合评估公司测量房屋、养殖场及厂房共56处,测量条山镇石门村宅基地及设施用地8处;淮东-华东(皖南)1100KV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完成房屋拆迁17户。共兑付补偿款3967.69万元。

**【市场建设】**本着“条件成熟、确保重点、综合平衡”的原则,科学编制土地供应计划,合理确定出让地块的区域、数量及结构。协调处理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供应各类国有建设用地20宗,面积133.96公顷。其中:以划拨方式供地10宗,面积132.05公顷。以出让方式供地10宗,面积1.91公顷,共缴纳土地出让金2168.94万元,(其中:补交土地出让金158.27万元。)完成抵押贷款土地价格评估备案7宗,抵押面积24.16公顷。

**【土地综合整治】**实施的土地整理续建、新建项目共6个。总投资1250万元,建设规模1703.67公顷的景泰县红水镇清河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中泉镇中庄村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草窝滩红跃村耕地盐碱化治理实验项目基本完工,等待省市验收;总投资5850万元,建设规模2347.61公顷的景泰县红水镇靖安村等3村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芦阳镇城北村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兰州新区易地占补平衡景泰县寺滩乡黄崖坝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二期)等项目建设全面完成。

**【矿业秩序规范】**规范矿业权管理。配合市局完成矿山企业上年度动态监测年报工作与矿山企业“三率”指标考核。对原设置的13宗探矿权和89宗采矿权进行矿业权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合格率为97.75%。科学合理的编制《景泰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待市政府批复后严格实施,采取“疏堵结合”方式,科学合

理设置矿权。规范有证矿山的管理。主要从矿山企业是否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是否履行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义务、是否存在超层越界、是否存在非法转让承包等问题入手排查。共排查各类矿山企业78家,签订《景泰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责任书》78份、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45份。督促指导落实“三案合一”。矿山企业已投入治理资金500多万元,工程机械车辆80多台次,平整平台及边坡120亩,完成采矿坑回填40亩,清理废弃矿渣1.5万立方米,播撒草籽2吨,完成草皮治理300亩,回填矿坑1.5亩。依法严厉打击无证非法采矿。开展矿产资源领域“百日”整治专项行动,成立以国土、安监、环保、公安、林业等相关部门和辖区乡(镇)为成员的综合执法组,联动协作,主动出击,严查严办,乱挖乱采行为得到有效遏制,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形成。开展动态巡查680余次,摸排非法采砂点24家,下发《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258份,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21份,下发《责令停产通知书》2份。注销采矿许可证18家,拆毁筛砂床5张,拆除洗砂设备27套、活动板房62间,扣押非法生产设备22台,约谈企业负责人27次。共立案查处违法违规行为69件,收缴罚没款389.52万元。开展绿色矿山建设。结合县政府矿产资源“百日”整治专项行动和全域无垃圾行动,组织开展为期一年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专项行动,督促各矿山企业按照“见缝插绿、以绿治乱、以绿治脏”的国土绿化要求,积极开展绿色矿山

建设,宜草则草,宜林则林。景泰县正路顺翔石料场投资180多万元,景泰县十里沟煤业有限公司投资1000多万元,安装安全围栏8.2千米,平整河道11.2千米,清理废料1600吨。在8个矿区范围内和矿区周边植树约82000棵,治理面积达3000多亩。

**【地质灾害防治】**执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各项制度,完善群测群防体系,落实基层的防灾责任,为全面解和收集灾情信息提供有力保障。在汛期均有专人值班,24小时通讯畅通,组织对68处地质灾害隐患点拉网式排查4次,发放地质灾害防治、避险明白卡共68份,及时下传省市县发布地质灾害预报预警信息72次。保证地质灾害信息及时上传下达。五佛大沟泥石流治理工程顺利通过省级验收。

**【法制宣传教育】**开展“3·19”《矿产资源法》颁布实施30周年、“4.22”地球日、“5.12”全国防灾减灾日、“6.25”全国土地日等重要活动。在安全生产“百日宣教”、开展执法行为自查、企业守法自查、集中学法等活动中,共设立宣传台2个、展板2个、悬挂宣传横幅4幅、现场发放宣传资料4000余份、现场接受群众咨询2000余人次,向社会公众宣传普及《安全生产法》。

**【土地“三调”试点和农房补充调查】**根据省三调办的安排,景泰县被确定为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国家级示范试点县,也是省级试点。“三调”工作已经完成全县

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城镇村内部调查、外业实地核查举证及数据库建设工作。在全面自查整改完善基础上,按照国家技术标准开展更新调查及专项用地的调查评价工作。县农房补充调查总任务4.1万宗,为保证调查成果质量和进度,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将农村房屋补充调查工作分为三个标段同时进行,全县农房补充调查工作完成9个乡镇的99个行政村,调查宗地29196宗,调查公示29个村,完成40个村的数据库建设。

**【“放管服”工作】**推进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交汇工作,创立联动机制实现数据共享,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在存量数据整合上取得阶段性成果。共查询不动产登记档案信息12000多条,发出不动产证书1643本、不动产抵押登记证明2119本,注销登记1265件,司法查封206件,司法解封77件。为确保全县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目标如期实现,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在便民服务大厅设立专门的司法窗口,提高司法查封工作效率。落实“放管服”政策措施。坚持依法依规、简化办事环节和手续。着重在争指标规模,土地增减挂钩、土地整治、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等方面改革创新,优质服务流程,明确标准和时限,完善权责清单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拓展服务渠道,致使审批的程序更科学合理,手续更快捷方便,服务更高效便民。同时,开辟“绿色通道”,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预约走访特色服务,对重大项目、民生项目实行保姆式动态

跟踪服务,做到审批项目在国土部门“零积压、零投诉”。

**【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督查及西安督察局反馈问题的落实】**2017年度,涉及景泰县遥感监测图斑350个,涉及土地面积5541.7亩,耕地1356.08亩。按照履职到位、查处到位、整改到位的工作要求,通过外业实地核查,内业查找组织资料,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发现及西安局实地核查要求整改问题,均全面整改完成。

**【群众来信来访办理】**制定信访维稳工作的具体措施和办法,接待和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共办理省市县领导批示件48件(省级领导批示3件,市级领导批示8件,县级领导批示37件),受理和调处土地纠纷17起,成功率达100%。通过司法程序解决土地疑难问题12件,受理群众信访13件,其中:涉及土地信访事项4件,涉及矿产信访事项2件,其它信访事项7件,全部结案,结案率达到100%。全局组织召开2次信访案件分析研判会议,对所有信访案件进行集体决策和分析研判,提高案件处理的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局长 王洪安  
副局长 牛彦章 赵德源  
纪检员 张治海

**审 计**

**【概况】**下设5个股室,2个中心(计算机审计中心和“三农”资金



审计中心)和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办公室,共有人员27人,大学本科学历17人,专科10人,8人取得审计师资格,6人通过审计厅计算机中级职称考试,1人通过国家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全部课程。获得全省优秀审计项目和全市优秀审计项目各一个。

**【预算执行审计】** 主要对2017年度县财政局组织实施的县级预算执行和县地税局税收征管情况及4个部门和1个乡镇的预算执行和决算情况开展审计,占计划任务的100%。审计查出滞留专项资金、虚列支出等50个问题,涉及资金86197.67万元。2017年县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获全省优秀审计项目。

**【经济责任审计】** 全县经济责任审计计划安排21个,实际完成27个,占年初审计计划的128.57%,超额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根据《甘肃省党政机关主要领导干部离任经济责任事项交接办法》及县委组织部委托,由经责办督导资金量相对较少、经济活动相对单一、单位运转比较正常、离任审计短期内无法覆盖的部门及时成立内部审计交接领导小组,对其主要领导干部离任经济责任交接事项进行内部审计,并及时联席经责办,确定交接时间,由经责办通知纪检监察、组织、编办、财政、人社等单位参与监交活动,并汇总和反馈有关情况。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坚持党政同责、同责同审的原则,把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具体化为经济责任审计的重点内容,在经济责任审计计划的

安排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既考虑审计任务的科学性,又统筹审计资源的效率性,通过不断完善审计组织方式方法,极大提升经济责任审计的实效。

**【专项资金审计】** 先后对为民公交公司公共财政补贴资金、近五年以来政府投资项目、慈善会2017年各项慈善捐赠款物救助资金、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等专项资金和民生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开展审计。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保障专项资金的专款专用和政府性基金的安全完整,促进国家各项惠民政策落到实处。审计对项目实施的可行性,项目发挥的效益进行评价,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既规范项目实施的程序和过程,也促进项目效益的发挥。

**【其他审计】** 完成政府交办和委托的审计、督查项目,配合上级审计机关开展扶贫资金审计及其他审计。抽调7名审计人员完成白银市审计局组织实施的会宁县扶贫资金审计;抽调1名审计人员配合完成省审计厅组织实施的永登县扶贫政策落实及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审计;抽调2名审计人员参加市委巡查工作;抽调1名审计人员完成市审计局组织的嘉峪关市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抽调1人次参加白银市审计局组织的平川区自然资源审计。完成由甘肃省审计厅组织实施的抗洪救灾款物跟踪审计。

**【审计整改】** 指导完成市审计局对景泰县扶贫资金专项审计,兰

州市审计局对景泰县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审计,市审计局对景泰县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等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景泰县审计局组织的审计项目查出问题91个,按照“谁负责审计、谁负责整改”,“问题没整改、审计未结束”的原则,对审计查出的问题,以审计组为单位,由审计组长负责,审计组成员各负其责,靠实责任,强化整改力度,整改率达90.11%。在完成本年审出问题整改落实的基础上,组织全体干部开展审计整改回头看工作,对2015年以来查出的审计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重点检查未整改和整改不彻底的问题,建立整改销号台账,明确整改时限并督促整改落实。

#### 领导班子成员

- 党组书记、局长 徐 东
- 党组成员、副局长 贺继英(女)
- 陶继承
- 党组成员、纪检员 王 璞(女)
- 党组成员、主任科员 闫立绪
- 党组成员、主任科员 高建青
- 经责办副主任 达朝恩
- “三农”资金审计中心主任
- 刘嫦英(女)

##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概况】** 全县涉及食品、药品的监管对象4013家,其中食品生产企业40家、食品流通单位2202家、餐饮服务单位1262家、单位食堂141家、药品流通企业61家、医疗机构239家、医疗器械经营企业68家。通过县食品安全委员会综合协调,县食药监局牵头抓总,食

安办各成员单位共同努力,景泰县被甘肃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命名为甘肃省“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甘食安办发〔2018〕6号)

**【基层食药所建设】** 夯实硬件基础,协调县乡政府,解决基层所办公用房不足的实际困难,乡镇所硬件设施实现“十个”标准(办公场所100平方米以上,每所一台执法记录仪、打印机、复印机、摄像机、照相机、电话、一套快检设备、每人一台计算机、办公桌椅);充实食品药品协管员队伍,把监管网延伸到乡村(社区);强化业务指导,实行局领导和业务骨干联系乡镇所制度,加强对基层工作的指导。

**【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统筹推进检验检测中心建设,筹集30万元完成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部分标准化实验室建设,配备实验室设备23台,为检验检测中心标准化建设打下良好的基础;以食品快检为载体,推动食品安全风险防控常态化。结合季节和市场消费特点以及日常抽检情况,重点选择生鲜肉、蔬菜、水产品、熟肉制品等品种定期开展食品快检,并将快检结果进行公示,供群众监督,对发现问题的产品及时到市级以上检验机构进行定性定量检测,并依法依规进行处理,有效提升食品安全水平和群众满意度,全县共开展食品快速检测7745批次,不合格112批次,对快检不合格食品进行退市、下架、送检等安全处置工作;注重检验检测人才队伍培养。依托市级检测中心人才培养基地作用,加强检

验人员学习培训,为检验检测中心标准化建设积蓄人才队伍。

**【监管机制】** 强化考核问责,制定《景泰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督查考核问责办法》,每月对案件查处结案率、工作信息、换发《食品经营许可证》、罚没收入等四项指标进行考核检查,开展督查2次,检查食品药品经营单位662家。推进信息化建设,在全县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应用食品安全电子追溯平台,零售药店安装便民电子查询系统;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创建市级示范街2条、示范店16家、示范学校食堂5家;创建省级示范街1条、示范店7家、示范学校食堂3家;完善联动机制,与县食安办各成员单位建立联席会议机制,联合执法,实时对食品药品监管作出分析研判和部署,督促各单位落实监管责任,确保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日常监管】** 立案查处食品药品案件45起,结案45起,罚没款合计18.98万元。强化风险防控的技术支撑。完成食品监督抽检778批次,其中食用农产品360批次,现制现售及餐饮环节食品158批次,市州专项260批次,发现不合格食品及食品原料12批次,全部立案查处。完成药品监督抽检任务104批次,发现不合格药品5批次,全部立案查处。规范食品经营的许可行为,严格许可准入门槛。受理食品经营企业换证1825家,换发《食品经营许可证》1224家。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坚持做到“有访必接,有接必办,有办必果”的原则,受理12331投诉

举报案件123起,办结率为100%。强化信用建设,印制食品经营单位自查表1万余份,督促所有食品经营企业自查两遍以上,监管人员核查一遍以上,做到核查结果及时公示,并督促严加整改。以食品信用分类、量化分级、外置化管理、明厨亮灶等阳光操作为抓手,全面推进食品监管规范化。完成食品经营单位量化分级评定和外置化管理,监管量化分级和外置化率达到98%以上。引导餐饮单位采取视频探头、开放式和玻璃隔断式等多种形式,实施“明厨亮灶”改造。餐饮单位“明厨亮灶”改造380余家,全县餐饮单位“明厨亮灶”达到860余家,占餐饮单位总数的95%以上。“明厨亮灶”升级版55台已安装完毕,投入运营。对辖区内所有涉药单位全部建立诚信档案。强化源头管理,两家大型超市和109家食品批发企业已全部使用电子追溯平台,其他食品销售经营者均能按要求索取“电子一票通”台账,零售药店安装便民电子查询系统安装应用实现全覆盖。

**【专项整治】** 面对严峻的食品药品安全形势,分析存在隐患,明确整顿重点,强化监管措施,市场整治取得显著成效。开展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小食品批发市场、食品加工小作坊“百日攻坚”、药化流通领域等二十余类专项整治,专项整治效果明显,社会反映良好。

**【宣传培训】** 树立“宣传教育也是科学监管”的重要工作理念,按照



“谁监管、谁普法”的要求,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食品药品安全知识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家庭、进公共场所的“七进”宣传教育活动,尤其坚持在中小学开展“每周五分钟食药安全课”活动,扩大宣传影响力。组织开展“3·15维权日”和“12331 食品药品安全投诉举报”、食品安全周、药品安全用药月等四类主题宣传活动,各乡镇食药所在辖区同步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品1万余份,展出宣传展板30多块,悬挂宣传标语10余幅,接受现场咨询3万余人次。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提高群众法律意识。

**【依法行政】** 多次邀请县检察院

领导,通过以案释法,算好人生的几笔账等专题培训警示教育,为全系统干部敲响警钟,做好预防,及时督促纠正干部违法行使职权或不行使职权的行为,防止苗头性问题演变为职务犯罪。营造舆论氛围,推进普法工作。进机关、进乡村、进学校、进单位、进家庭、进医院、进企业、进药店、进监所、进社区,扩大宣传影响力。完善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度,坚持思想教育与责任追究相结合、纠正过错与改进工作相结合、严格要求与爱护干部相结合,力求做到不枉不纵,宽严适度。聘请甘肃勇平律师事务所刘勇同志为常年法律顾问。积极推进案件信息与政务公开,提高工作透明度。公开食品药品行政处罚信息 45

件。编制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资金管理清单、专项整治清单等工作,通过公开目录清单,提高政务工作效率。加强与检察、公安等职能部门的协作配合,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建立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制度,定期召开联席会议,提升联合打假效能。坚决杜绝以罚代刑、以罚代管,有效遏制食品药品违法犯罪行为。

#### 领导班子成员

局 长 黄育诚

副局长 韩建军

纪检员 徐养霖

一条山镇食药所所长 张晓斌

食安办专职副主任 陈其龙



## 中国人民银行 景泰县支行

**【信贷政策】** 准确把握基层央行货币信贷投放重点,保持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合理适度增长。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80.83亿元,较年初增加2.60亿元,增长3.33%。全县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66.73亿元,较年初增加0.96亿元,增长1.45%。涉农贷款余额达56.44亿元,占全部贷款余额的83.80%。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6.38亿元,占各项贷款比重同比提高1.73个百分点。整体利率水平趋于稳定,涉农、小微企业贷款利率水平下行。法人金融机构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7.14%,同比下降1.12个百分点。实施普惠金融工程。引导辖区金融机构抢抓机遇,以提高金融服务覆盖率、可得性和满意度为主要任务,找准金融支持乡村振兴的契合点,通过实施“产业普惠”“绿色普惠”“服务普惠”三大普惠模式,助力农业变强、农村变美、农民变富,探索出行之有效的普惠金融路

径,初步构建金融支农惠农强农的“乡村”模式。探索推进绿色金融工程。围绕扩大绿色信贷投放、丰富绿色融资模式、优化绿色金融环境等,县支行准确把握绿色金融工程的工作要求、重点任务、关键指标。加强调研和深入一线,摸清实情,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现代农业、乡村振兴、文化旅游、环保节能、清洁能源、绿色交通、绿色消费等重点领域的信贷支持。全县绿色贷款余额10.04亿元,占全部贷款的15.07%。

**【风险防范】** 密切关注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盈利性、流动性及风险状况。强化风险监测。对地方法人金融机构不良贷款异常变动情况、真实性情况进行摸排、监测,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准确判断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可能面临的流动性冲击和承受冲击的能力,切实履行维护区域金融稳定的职责。对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大额信贷投放进行重点监测,深入分析排查辖区产能过剩行业、非法集资、融资性非金融企业、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的潜在风险和问题。开

展央行评级工作。开展金融机构央行评级工作,完成存款保险信息系统的上线和辖内法人投保机构的央行评级工作,及时完成保费收缴工作。加强金融风险预警提示。制定完善《中国人民银行景泰县支行突发金融风险事件应急预案》,对地方法人金融机构主要负责人就不良贷款清收化解、流动性风险防控、风险监测数据报送等进行约谈,提出整改要求,确保金融风险防控无死角、无盲区。

**【金融管理】** 不断完善金融管理制度,规范金融市场秩序。着力打造“公平竞争 良性发展”的市场竞争格局。全面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提升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职能。规范金融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行为,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提升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意识。

**【反洗钱工作】** 加强与公安、金融监管等部门的协调沟通,完善金融机构反洗钱联席会议制度;将





景泰县中立会计事务所纳入反洗钱监管体系中,并向支行和白银中支报备了相关资料;组织辖内金融机构开展反洗钱法律法规的培训和宣传,扩大反洗钱工作影响;开展反洗钱调查研究水平,撰写反洗钱相关调研信息。

**【征信管理】** 强化组织领导。各金融机构都成立征信合规管理领导小组和征信信息安全管理领导小组,构建了征信信息安全管理分级负责和责任追究制度,建立了人防、技防、制度防相结合,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管控的“三位一体”风险防范机制,监督制约措施进一步完善。健全征信内控制度。各金融机构对征信内控制度及问责制度进行全面梳理、修订和完善,健全了包括信用信息报送、查询、使用、异议处理、用户管理、安全管理、贷后管理、责任追究、风险监测报告、应急处置机制等内部管理制度。落实征信信息安全责任制度。开展征信合规管理工作自查、风险排查,落实征信安全管理责任。建立征信信息安全“三查”制度,形成工作人员日查、部门负责人月查、分管领导季查的“三查”工作机制,及时发现征信信息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

**【支付结算】** 开展银行卡助农取款服务点信息核实及业务指导,完成了辖内服务点的联网通用验证,助推有条件的便民服务点向综合金融服务点转型。加大重点乡镇、农村市场 ATM、POS 等自助机具设备布放力度。扩大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互联网、移动金融

服务方式在农村地区的应用范围,持续推动农村基础金融服务全覆盖。组织各金融机构开展“优化企业开户服务”和“云闪付”的宣传活动,推动景泰县公交车实现闪付、扫码乘车。

**【经理国库】** 加强对预算资金收纳、退付业务的审核力度,及时准确收纳、划分、报解各级预算收入,快捷规范办理财政拨款,加强退库审核;通过对国库资金运行各环节的监督,有效制止国库不合规业务的发生,保障国库资金安全共退回各类不符合额票据 5 笔 2864.90 万元;主动牵头与财政、税务机关间建立“集中对账”工作机制,提高对账工作效率。经过 4 个多月的前期准备、联调测试和模拟运行,6 月份,景泰县财政支出无纸化系统在白银辖内县(区)率先上线运行,大幅提高单位的整体工作效率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快构建现代化服务型国库的步伐,共办理实拨资金 118 笔,金额 2.65 亿元;处理集中支付 6.65 万笔,金额 15.13 亿元。国库直拨业务覆盖面不断扩展,办理了 6 大类 21 个补助项目的直拨业务,共计 30.17 万笔,金额 6.70 亿元。积极推动 TIPS 的全面推广,TIPS 业务占比达到 100%。

**【发行基金管理】** 做好发行基金需求计划上报工作,适时调整人民币的版别结构,特别注重小额面币的投放,确保了市场流通中人民币券别结构的合理搭配。2 月份,联合景泰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对辖内各银行业金融机构人民币鉴别仪进行专项检查。3 月份,

对辖内各银行业金融机构现金机具进行了摸底统计,对不符合要求的现金机具限期更新淘汰。4 月份,对辖内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营业网点小面额人民币供应服务情况进行暗访,督促各网点切实改进小面额人民币的服务工作。6 月份选取各方面条件比较好的 8 个惠农便民服务点,建立了惠农便民反假货币宣传站,并统一进行授牌。严格要求金融机构上缴发行库现金质量,认真落实人民币挑剔标准及“五好钱捆”的要求,加大整点力度。5 月份、10 月份组织县辖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反假币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群众的反假防假意识,组织辖内各金融机构开展拒收现金宣传工作,维护人民币法定地位,鼓励多元化支付工具的应用,保护消费者权益。11 月份按年初计划随机抽取了建行景泰支行、甘肃银行景泰县支行、景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三家金融机构开展人民币收付业务、假币收缴鉴定暨人民币净化工程专项检查。在 11 个乡镇建立农村地区现金服务点,加强对农村地区的现金服务工作。

**【安全保卫】** 安全保卫工作是县支行工作的第一要务,开展“学先进、找差距、补短板、同提高”活动,有针对性的开展岗位练兵,加强发行库封闭式安全管理工作,努力构筑县支行安全防线,提升安全保卫管理效能,推进安全保卫工作规范化,形成领导重视、制度健全、技防先进、监管有力、秩序良好的安全保卫运行机制,有效防止了事故隐患和金融案件的

发生。

### 领导班子成员

党组书记、行长 胡成选

副行长 狄国林 陈光安

(供稿 戴文博)

## 工商银行景泰支行

**【主要经营指标】** 支行全部存款余额 116087 万元。较年初净增 15522 万元,余额占比 36.2%,余额占比同业第二;各项贷款余额 207176 万元,较年初-5449 万元,余额占比 68.81%,余额占比确保同业第一;不良贷款余额 4804 万元,占比 2.32%,控制在市分行年末下达的控制指标之内;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704 万元,实现拨备前利润 4931 万元,较上年同期-507 万元,完成市分行年初下达的计划任务。

**【业务工作】** 细化营销方案,明确活动目标;细化激励举措,全员积极参与;细化客户分类、力抓增存源头;细化特色业务、做大三融产品;细化优质服务,营造营销氛围。按照“岗位兼容、人员通用、服务综合、运行安全”的原则,充分整合网点资源,建立网点动态补位机制,合理安排网点劳动组合;全力做好对客户的服务工作,以拳头产品黏住客户,以优质服务赢得存款。景泰支行旺季营销综合考核得分 1053 分排名全市第一,并荣获全省“十佳县支行”称号,大楼支行得分 1125 分、支行营业室得分 1080 分,分列全市二级支行第一、二名。

**【存款业务】** 抓源头性资金,走访代发工资单位,利用薪金溢、保本理财,提升代发工资留存率;紧盯拆迁补偿资金,利用节节高、大额存单、保本理财等优质产品争揽客户;围绕核心客户,实行高层营销,私人银行客户由行领导负责、优质客户由网点负责人、客户经理分片包干,紧盯目标上门营销,以金融社保卡启用为契机,发挥网点主阵地作用,发展储蓄存款业务。公司存款重点抓优质项目、抓重点大户、抓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抓销货款回笼。重点抓好重点大项目维修改造资金的吸存和揽存工作;新拓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加大金融扶贫领域的项目存款,对甘肃长城粮库有限公司、甘肃品高食品有限公司、甘肃振源商贸有限公司、甘肃宏远农业有限公司、甘肃玉金祥渔业有限公司等重点农业企业加大贷款回归,保证了公司存款稳步增长;加大小企业裸贷治理和销货款回归。做好无贷户 100 万元以上企业存款。机构存款始终坚持“销户就是失存,稳户就是稳存,拓户就是增存”的营销理念。

**【资产质量管理】** 落实一把手负总责,强化信贷风险管理工作,严把贷款准入关,重点对信贷涉假、用途违规、抵押违规、资金挪用等全面排查,从源头发现和控制贷款风险;抓好存量贷款客户管理,全力化解潜在风险贷款;采取多策并举,全力清收压降不良贷款;采取人盯人的方式利用多种手段加大个人不良贷款清收压降力度,确保不良贷款控制在市分行年末下达指标之内。年内通过运

用法律手段拍卖押品清收一笔长达 5 年之久的不良贷款本息 22.9 万元,为清收不良贷款积累了更多的经验。

**【中间业务】** 由于受项目贷款种种因素未能成功落地的影响,致使中间业务完成压力较大。重点拓展贵金属业务、开拓国际结算业务,公司客户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281 万元;在做大各种理财业务的同时,加强个人贷款提前还款违约金收费管理,加大代理保险、代理基金、信用卡商户收单交易、E 分期创新业务的营销力度,促进了中间业务收入的较快增长。

### 领导班子成员

行长 卢守统

副行长 张建祥 张得义

刘翠(女)

副书记 郭志君

办公室主任 王明祥

## 建行景泰支行

**【存款】** 一般性存款余额 76900 万元。其中:个人存款余额 50377 万元,新增 3317 万元;对公存款余额 24911 万元,新增 -16657 万元。

**【贷款】** 贷款余额 39262 万元,其中:个人贷款余额 38637.32 万元,本年发放个人贷款 8531 万元;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625 万元,发放贷款 2385 万元。

**【经济效益】** 中间业务收入实现 572 万元,完成计划的 80.36%。



**【营销工作】** 营销安装POS机、布放“聚合付”二维码等产品;扩大外拓半径,深入乡镇村组发展“裕农通”,开展全员体验活动,指导客户下载体验“惠懂你”智能APP,搭建小微企业信用快贷平台。

**【精准脱贫】** 向帮扶村“红水镇曾家井村”专门派出一名专职驻村工作人员,具体负责脱贫攻坚工作。自筹资金2500元给五保老人铺设地砖,整修房屋,改善居住环境。深入贫困户开展送温暖活动,自筹捐助资金3000元为每户贫困户送去电热水壶、暖手宝等慰问品,贫困户住院生病帮扶责任人购买衣服、慰问品前去看望。通过市分行筹资10000元为帮扶村制作党建活动展板,完善党建阵地建设,推进与帮扶村党支部共建活动的开展。申请捐赠资金22000元,用于曾家井村办公设备采购,改善办公环境,尽到作为国有商业银行的帮扶责任。

**领导班子成员**

行长 陈学谦

副行长 周德义 吕剑杰

(供稿 云建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行**

**【概况】** 全行有员工92名:合同制用工90名,非业务岗派遣用工2名。员工年龄结构状况:35岁以下34人,占比37%,35至50岁20人,占比22%,50岁以上39人,占比41%。学历结构:大学本科43人,占比46%,大专24人,占比

26%,中专及以下26人,占比28%。支行机关内设综合管理部、财会运营部、客户部和风险管理部4个部室;营业网点6个,自助银行10个,其中,离行式自助银行4个。

**【存款】** 各项存款128407万元,较年初增长4963万元。其中个人存款98692万元,较年初增长2567万元;对公存款29715万元,较年初增长2396万元。

**【贷款】** 各项贷款54661万元,较年初增长989万元。其中对公贷款26477万元,较年初增长3399万元,个人贷款28184万元,较年初减少2410万元。

**【中间业务】** 实现中间业务收入398.97万元,同比增长46.32万元。

**【财务状况】** 各项营业收入3771.42万元,同比减少183.36万元,营业支出2341.87万元,同比多支41.07万元,实现拨备前利润1429.55万元,同比减少224.36万元。

**领导班子成员**

行长 王小峰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卜应东  
党委委员 副行长 许建栋 韦聿清  
党委委员、行长助理 白娟

**农发行景泰县支行**

**【经营指标】** 贷款利息综合收回率95.73%,同比下降4.99%。资产利润率0.01%,同比下降0.5%。成本收入比97.36%,同比

下降14.29%。人均利润0.12万元,同比减少4.91万元。人均存款1041.41万元,同比增加179.67万元。人均中间业务收入0.1万元,同比上升0.02万元。账面利润2.06万元,同比少盈88.43万元。存款余额为17703.99万元,对公存款日均余额为14103.97万元,比年初减少1838.03万元,下降比例为11.53%。不良贷款余额为零,连续七年实现“零不良”。各项贷款余额35606.66万元。其中:短期流动资金贷款14174.14万元,占比39.81%,主要是地方储备粮贷款2305.39万元、玉米收购贷款3000万元和挂账贷款8868.75万元;中长期贷款21432.53万元,占比60.19%,主要是水利建设贷款600万元、扶贫过桥贷款10832.53万元和旅游扶贫贷款10000万元。重点建设基金余额1300万元。各项存款余额17703.99万元,比年初增加5150.11万元,增加41.02%,日均存款14021.75万元,比年初减少1920.51万元,降低12.05%。

**【项目贷款】** 向县金融办、发改、住建、水务、国土、农牧和林业等部门宣传信贷政策,结合前期项目营销进展,重点对符合条件的景泰县棚改项目、光伏扶贫项目、景泰县一中新建项目、景泰县中医院整体搬迁项目、景泰县6万亩甘草种植项目、景泰县正大正路15万头生猪项目、景泰县黄河石林景区一期工程等6大类产业扶贫项目24亿元以及甘肃中建兴银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8亿元农村交通中长期贷款进行初步调查和上报。经过努力,景泰县6万亩甘

草种植项目1.7亿元扶贫过桥贷款通过审批并于6月初投放1.2亿元;景泰县黄河石林旅游扶贫综合开发项目(一期)2亿元旅游扶贫中长期贷款通过审批并于11月28日投放1亿元。甘肃中建兴银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8亿元农村交通中长期贷款经省分行后台审查,正在补充完善资料。

**【业务创新】** 扶贫批发贷款办法下发以后,积极与县农行、县农信社等其他金融机构进行沟通、对接,与甘肃银行景泰县支行就相关事宜进行沟通探讨,为下一步开展信贷支持奠定基础;按照总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贷款客户准入通知要求,对全县范围内产业化龙头企业逐个开展调查摸底,并对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3户企业进行准入评估,争取在条件成熟时对符合准入条件的产业化龙头企业给予信贷支持;根据省分行关于支持农业合作社的相关通知要求,对县域内农业合作社进行摸底和初步调查,拟对景泰县大佛枣产销专业合作社、景泰祥和农牧专业合作社两家合作社给予信贷支持,目前两家合作社资料均已提供齐全并开立结算账户,正在进行评级准入工作。

**【粮油收储】** 按照粮食收购计划支持企业开展市场化购销经营活动。按照“以销定购、以购定贷”的要求,向甘肃省长城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发放3000万元购销贸易企业玉米收购扶贫贷款;稳妥做好储备粮展期工作,及时对3笔、1593万元县级储备粮、3笔、

712.39万元省级储备粮和4笔、8868.75万元粮食挂账贷款进行展期;根据粮食库存核查的通知要求,认真核查各粮食企业库存,全年做到库贷一致;序时做好省级储备粮轮换工作,本年度长城公司共轮换小麦59208吨,归行销售收入12758万元。

**【风险防范】** 持续加强信贷风险防范。不断夯实规范信贷基础管理。以信贷队伍建设年活动为契机,切实加强和规范信贷基础管理工作。提高资金计划及金融统计管理工作。夯实管理会计基础。开展问题检查整改。加强档案规范化管理。

## 甘肃银行景泰县支行

**【经营业绩】** 各项存款余额为10.08亿元,较上年新增2914万元,在全县金融机构同业占比12.47%,排名第四。成立以来累计投放贷款20亿元,支持一大批政府支持项目的落地和中小微企业的发展,投放政府PPP项目,景泰县民安供热有限公司热点联产项目贷款1亿元;在交通方面重点支持甘肃滕泰公路建筑有限公司景泰分公司道路建设项目贷款600万,景泰昌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800万元,景泰顺达出租客运有限公司600万元。累计发卡60296张,个人网银及企业网银较年初新增3122户,ETC新增211户。为加强收息工作,景泰县支行按月制定收息计划,确保利息应收尽收,年累计收回贷款利息3249万元,新增贷款收息率达

98%。针对县支行不良资产占比高、任务重、清收空间小的实际情况,对已形成的不良贷款进行细致划分,采取各种切实可行的办法,有计划、有步骤地予以清收,将清收盘活工作当作“第一工程”来抓。安装自助存取款机7台,设有上沙沃、红水便民服务点两个。内控管理加强,全年各类案件率为零,继续保持安全无责任事故的好局面。

**【支持主推产业】** 加大与政府相关企、事业单位(县发改局、城投公司)合作,对芦阳镇、喜泉镇、寺滩乡三个乡镇发放异地搬迁非建挡立卡户住房贷教56笔,金额400万元。开展特色产业工程贷款,重点支持政府主推农业种植项目:景泰恒达农林科技有限公司黑枸杞种植项目贷款300万元,景泰县盐碱地改造工程项目淡水虾、鱼养殖项目贷款400万元,景泰乡和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项目贷款500万元,景泰县聚缘农林牧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蔬菜种植项目贷款500万元。支持景泰县农业龙头企业贷款大户: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放特色产业工程贷教1000元,景泰县红砂岷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发放贷款1500万元。支持旅游行业:景泰平贵旅游发展有限公司300万元,景泰柏林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800万元,白银寿鹿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发放贷款3000万元,景泰天福商贸有限公司900万元。支持景泰县西城药业有限公司1000万元,针对小微企业的特点,不断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效率和服



务能力,在优化信贷结构、创新服务方式等方面进行深入的探索和实践。景泰县支行积极推动小微企业互助担保贷款和“税e融”“薪e融”产品的投放。同时,针对小微企业的经营特点,引入第三方担保机构,推出非上市公司股权质押、林权抵押等担保方式,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加大对农业龙头企业和良种、农机、农资等涉农行业重点企业的支持力度,支持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积极开展农户“心连心”联保贷款、“整村推进”等农村贷款试点,推进现代化农业供应链、产业链、价值链一体化金融服务。

#### 领导班子成员

行长 王绍平  
副行长 苗卓  
会计主管 宋德龙  
长城路支行行长 丁建梁

### 景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概况】**景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成立于1954年,由景泰县辖内自然人、企业法人和其他经济组织入股组成,实行一级法人、统一核算、授权经营的管理体制,内设8个职能部门,下辖22个营业网点,设立87个便民金融服务点、1个政务大厅全功能金融服务点、1座警银亭,布放22台自助银行设备、424台POS机具,配备44台新一代“背包银行”,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金融服务体系。联社党委下设6个党支部,党员78名。在

职员工183人。

**【存贷款】**各项存款余额282520万元,较年初净增7364万元。其中储蓄存款215812.13万元。各项存款余额居县域金融机构首位。各项贷款余额270612万元,余额居县域金融机构首位。

**【经营效益】**各项收入22012万元,各项支出20082万元,利润总额1930万元。

**【经营管理】**坚持服务“三农”、服务县域经济的初心使命,持续推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进绿色金融与农村“三变”改革,践行普惠金融,助力脱贫攻坚,投放特色产业工程贷款6230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096万元,带动再就业300余人;利用扶贫再贷款资金发放贷款29500万元,支持带动脱贫型小微企业21家,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443户,安置建档立卡贫困户就业42人;评定信用村58个,信用乡(镇)4个,农户授信面98.95%,授信总额200411万元,农户小额信用贷款余额65449万元,较年初净增9262万元,开通支农绿色服务通道12个。

**【电子银行】**开通“飞天e码通”2082户、手机银行34825户、微信银行14616户,电子银行替代率达到77.59%。

**【特色服务】**开办“两权”抵押担保贷款业务,解决融资担保难;推广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农户生产经营贷款无需担保;推广“卡贷

通”,为公职人员提供生活消费信用贷款。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理事长 胡晓春  
副书记、主任 刘月宗  
副主任 华光耀 张治舜  
孙军雄

### 景泰县世界银行畜牧综合发展项目管理

**【概况】**景泰县世界银行畜牧综合发展项目管理办公室,主要承担全县编制项目的可研报告、实施计划、年度工作计划、预算和项目的实施工作;负责全县世行资金和配套资金的报账和支付,并向省、市项目办提交世行资金支付申请、进度报告、详细的项目账目;协调本县项目物资、工程采购计划;监测和评估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财务影响。负责GEF项目的实施管理等工作。

**【经营绩效】**全年累计回收到期和逾期46户贷款资金147.19万元,回收利息资金64.5万元,向省财政厅还本付息51.9万元,归还本金867.20万元,利息241.85万元。根据世界银行畜牧综合发展后续项目的实施计划,在芦阳、上沙沃和漫水滩等8个乡镇的39户农户,发放世行贷款151万元。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兼) 席旭  
副主任 车宗德  
(供稿 梁其建)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景 泰县支公司

**【概况】** 中华保险始建于1986年,是新中国成立的第二家具有法人资格的国有保险公司,也是全国首家以“中华”冠名的全国性综合保险公司。总部原设在新疆乌鲁木齐,2010年12月正式迁往北京。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景泰县支公司2006年元月份成立,内设承保、理赔、农险、综合四个部门,经营范围车险、财产险、责任险、意健险、农业保险。拥有财险各类专业人才和保险从业人员34人。公司始终以“服务至上、信守承诺、回报社会”的经营理念,弘扬“团结、负责、勤奋、进取”的企业精神,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积极履行优秀企业责任,为促进改革、保障经济、稳定社会、造福人民提供强大的保险保障。积极发挥财产保险在社会保障体系中的保险补

充作用,努力加强各类财产险业务和发展步伐,强化内部管理、风险管控,提高服务水平,经营管理、业务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经营业绩】** 全年实现保费收入1360万元,上缴各项税金总计157.37万元。2018年承保全县枸杞保险5000亩,保费收入60万元;养殖业承保能繁母猪8630头,签单保费51.78万元,赔款支出63.5万元;奶牛3129头,签单保费93.87万元,赔款支出89.42万元;种养产业综合保险实现保费收入72.43万元。全年各险种赔款支出726万元。

### 领导班子成员

经理 王达国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景泰支公司

**【概况】**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景泰支公司于1996年6月1日正式挂牌成立,内设承保、理赔、综合、营销四个部门,下设4个“三农”服务网点,5个渠道部门,拥有财险各类专业人才和保险从业人员46人,逐步实现全县11个乡镇、135个行政村的网点建设全面覆盖。

**【保费】** 累计完成保费收入3489.47万元,净增保费569.47万元,增速19.5%。商业险保费收入3115.07万元,净增保费394.07万元,增速18.52%,其中车险累计完成保费收入2951.29万元,净增保费369.57万元,增速14.31%。

### 领导班子成员

经理 陈国鹏

副经理 俞建荣 陈永贤



## 教 育

**【概况】**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170所,其中:幼儿园46所(公办21所、民办25所)、小学105所(含教学点31个)、初中15所(含九年一贯制学校4所)、中职2所(含民办1所)、普通高中2所。教职工3872名(公办教师3421名、代课人员267名),其中:幼儿教师632名(公办196名、民办436名)、小学教师1706名、初中教师902名、中职教师125名、高中教师507名。学生35182名,其中:幼儿7728名、小学生14823名、初中生6496名、中职生1163名、高中生4972名。学前三年毛入园率95.2%,高中阶段毛入学率95.1%,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9.77%。

**【学前教育】**将景泰小蜜蜂幼儿园以接受捐赠和给予适当补偿的方式收为公办幼儿园,并更名为景泰县第三幼儿园。景泰一幼等14所城区幼儿园与喜泉镇等14个乡镇幼儿园城乡联动,开展结对

帮扶“手拉手”活动,促进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发展。推进“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城乡幼儿园参与率100%,师生及家长参与率100%。园长及教师参加各级各类学前教育培训1532人次。阳光幼儿园等7所幼儿园被评定为白银市标准化幼儿园。组织全县“第六届幼儿教师教学技能大赛”,30名教师获得县级等次奖。举办全县学前教育工作观摩交流活动。

**【义务教育】**巩固扩大“十二五”期间“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创建成果。召开全县控辍保学工作会议,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控辍保学工作的指导意见》,控辍保学各项工作任务得到全面落实。中考总分生均538.83分,名列全市第一。

**【高中教育】**高中教育稳中向好。高考一本上线436人,上线率16.72%,较去年提高4.44个百分点;二本以上上线928人,上线率35.60%,较2017年提高2.37个百分点。成立景泰县社区学院,建立社区教育中心19个。景泰

职业中专学生在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单招高考及甘肃省中职生对口升学考试中,本科上线37名,本科上线率32.45%,专科上线70名,本、专科总上线率93.85%。

**【民办教育】**以县政府名义颁布《关于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意见》,成立景泰县民办教育协会。清理整顿民办教育无证办学机构30余家。

**【教育民生】**学前教育推进工程、全面改薄项目、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中职教育改善办学条件项目、改善高中办学条件项目等“五大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共投入资金5620.19万元,改扩建校舍9249.4平方米。购置“班班通”设备251套、教师计算机835台。景泰一中整体搬迁项目建设有序稳步推进。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稳步实施。实施营养改善计划食堂供餐学校114所,惠及学生8228人。学生资助工作成效显著。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提前还款总人数1418人,还本付息总金额2250.34万元。完成助学贷款

5150笔,发放贷款3248.1256万元。全年共发放各级各类资助资金1591.5155万元,惠及学生23419人次。其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332.6万元,惠及学生3326人次;普通高中免学费资金65.469万元,惠及学生1621人次;拨付中职国家助学金103.2万元,惠及学生1032人次;拨付中职免学费资金160.8万元,惠及学生1608人次;发放幼儿免保教费733.437万元,惠及学生15516人次;发放建档立卡幼儿免保教费38.0095万元,惠及学生899人次;发放省内高职免学费书费158万元,惠及学生316人次;教育信息化建设有序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初具规模,“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更新率100%。景泰四小作为改革试点先行建设智慧校园。对全县3000余名教师进行“班班通”设备使用培训。

**【精准扶贫】**健全完善到村、到户、到人的教育精准扶贫体系。制定并实施未脱贫建档立卡户脱贫计划和已脱贫建档立卡户“一户一策”巩固提升计划。建立《景泰县贫困家庭学生帮扶信息表》《景泰县教育各学段建档立卡户学生信息证明》《一生一规划》,对建档立卡户学生登记造册、建立台账、跟踪帮扶。制作“一卡一牌”,通过QQ群、微信公众平台等多种途径广泛宣传各项教育惠民政策,提高群众对政策的知晓度。选派5名管理人员和10名骨干教师赴天津市西青区进行以“交流、沟通、分享、提升”为主题的交流学习活动,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完成教育系统贫困

退出指标达标行业自验工作。

**【教研督导】**组织教研、督导等股室的骨干力量,开展面向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新一轮教育教学常规督导检查,提升学校教育管理水平和综合教学实力。全面提高教育督导水平,配合市督导室完成对景泰职业教育的全面督导评估。完成对正路镇等6个乡镇的督政工作以及中泉等五个学区和实验小学等五所中小学校的综合督导评估工作。随堂听课160余节,查阅教案800余本,学生作业1900余本,召开教师、学生、家长座谈会10场次,发放各类问卷调查400余份,完成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加强和改进教育科研工作,巩固高效课堂建设成果。参加全国“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成果显著,全县各学区(校)推送县级优课386节、市级优课51节、省级优课47节、部级优课17节。组织专兼职教研力量,先后在4个学区、2所农村初中、2所城区学校,集中开展学科专项视导调研活动8次,参与教研累计600人次以上,专职教研员下基层校累计8周以上,组织开展初中数学、小学英语以及高中物理、化学、政治等学科优质课竞赛活动,103名教师获得市县级等次奖。承办全市初中数学、生物、道德与法治优质课竞赛。申报省市级课题240项,通过鉴定省市级课题49项。800余名中小学生在全国奥林匹克竞赛中获奖。

**【队伍建设】**师德师风培训受教育面达100%。推荐评选省级“四有”好教师1名、市级美德教师4

名、市级德育工作者4名、市级骨干教师25名、县级骨干教师51名、市县级学科带头人各5名、县园丁83名。初步形成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制定《景泰县教师培训五年发展规划(2018年—2022年)》。多渠道多层次培训教师6392人次(其中:国培1222人次、市培44人次、县培1766人次、专技培训3360人次)。出台《景泰县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中小学校暨教师激励机制的意见》《景泰县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实施方案》。招聘特岗教师102名、省部共建毕业生6名以及事业单位招聘24名,缓解教师数量不足、结构不优等突出问题。落实惠师利教政策。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594.72万元,惠及教师1652人。

**【素质教育】**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在白银市第二届中学生运动会暨2018年“市长杯”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中,小学男子组、初中男子组、高中男子组分获亚军,初中女子组、高中女子组分获季军。以校园文化建设为主要抓手,以特色学校建设为重要载体,全年共创建各级各类示范学校65所,其中:国家级校园足球示范校4所、国家级校园篮球示范校2所、省级快乐校园8所、省级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1所、省级德育示范校2所、市级德育示范校4所、市级校园文化建设示范校7所、市级文明校园8所、省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3所、省级禁毒示范校1所、市级禁毒示范校5所、县级禁毒示





范校5所、市级平安校园15所。组织开展庆“六一”素质教育成果展演暨美德少年表彰活动、“迎新春”绚丽景泰书法美术摄影艺术作品展、“一校一品”学校亮点特色工作观摩、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文艺汇演暨书画摄影展等大型活动30余场次。

**【校园安全】** 树立“珍爱生命、安全第一”的管理观念,组织开展并参与“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全国第17个安全宣传月活动”“扫黑除恶专项整治”“食品安全集中清查整治”“德法同行、法伴成长作文大赛”“全县禁毒演讲、原创禁毒歌曲比赛暨禁毒健走”等一系列校园安全教育活动,参与师生3万余人次,散发宣传材料5万余份,举办各类讲座300余场次,督查学校150余所,800余名师生荣获县级奖。在全国防震减灾知识大赛中荣获优秀组织奖。实现师生生命安全和安全责任事故“零发生”。高考、中考、会考等考试工作实现“零事故、零差错、零投诉”。

#### 领导班子成员

党委书记、局长 王希胜

党委副书记 张久荣

教育委员、主任科员 张智

副局长 沈海云 范旭涛

纪委书记 陈其军

工会主席 段宝平

(供稿 姚昌明)

## 气象服务

**【防灾减灾】** 气象灾害防御工作及主要经济指标纳入政府考核体

系。完成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综合整治工作,完善工作流程规范,实现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系统稳定、安全运行,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及时、规范,针对每一次重要天气过程,及时通过国突网、手机短信、邮箱等渠道发布预警信号。提高预报预警准确率,暴雨、霜冻、大风、冰雹预警信号准确率均达100%,重要天气过程预警发布和服务工作准确及时,灾害性天气预警信号无一次漏发,全年共发布各种气象服务材料240期。建立预报技术总结常态化机制,重大天气过程结束后,及时向市局业务科提交预报技术总结。

**【气象观测】** 完成主要业务系统对接标准格式数据工作。地面标准数据格式实现业务运行,按照自动气象站(含国家级台站、区域站)所承担的观测项目和业务标准要求开展各项观测业务,准确及时地将观测数据传输至国家气象信息中心。做好对观测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3月份对所有区域站、单雨量站进行巡检;4月份进行业务自检;5月份对新型站进行校验并更换相关设备,完成大型蒸发自动观测、日照自动观测、降水自动观测仪安装并投入运行,完成两个骨干站建设,运行正常;6月份针对辖区区域站缺报问题,对芦阳区域站进行系统维护,设备运行正常。稳定提高观测数据质量,各类气象数据到报率100%;气象数据可用率100%;气象设备稳定运行率100%;土壤水分100%,区域站传输率98.1%。

**【人工影响天气】** 通过县电视台

发布人影作业公告,对辖区内的高炮和流动火箭发射架进行安全年检,排除安全隐患。5月份,对作业炮点进行安全大检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共开展增雨作业4次,发射增雨弹16枚;防雹作业1次,发射防雹弹30发。

**【行政审批】** 完成“四张清单一张网”建设,将审批事项及相关内容全部录入政务系统,动态维护更新部门权力事项,组织编制景泰县气象局权责清单。

**【法制建设】** 制定年度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实施方案。加强气象执法能力与队伍建设,推动气象执法纳入地方综合执法工作。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参加上级组织的法律法规培训。利用3·23、5·12、6·13等重要节日,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做好法治宣传及信息报送工作。创新法治宣传方式,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气象标准化工作】** 动态更新“执行标准清单”,加强气象标准项目申报和修订工作,完成地方标准编制修订工作。对上年“执行标准清单”进行动态更新、纳入信息公开范畴,同时上报市局法规科,清单中的标准与涉及到的具体工作事项一一对应,未纳入清单的标准逐项说明理由并提出替代文件,以此作为标准实施监督检查的主要依据,配合市局依据“执行标准清单”对标准实施情况开展监督检查,提供自查报告。

**【防雷安全】** 制定易燃易爆等重

点场所防雷安全重点单位监管清单,配合市局开展雷电防护监督检查,试运行全国防雷减灾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开展防雷监管标准体系宣传贯彻应用,开展县域内的防雷安全检测工作。

**【安全生产】**按照《白银市气象局2016—2018年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方案》,编制《景泰县气象局安全生产责任清单》,成立景泰县气象局“安全生产”活动领导小组,健全制度体系建设,落实责任,强化分工,排查整改,确保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汛期前集中对业务用氢安全、气象业务特种设备和物品管理、应急管理、车辆运行和业务值守等方面开展全面检查整改,彻底排除重大安全隐患;6月份对辖区内各炮点进行安全检查,对发现的隐患进行整改,10份通过县安委会检查组检查验收,全年未发生一起安全责任事故。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康永学

副局长 张仲杰

(供稿 李进田)

## 防震减灾

**【“创城”工作】**2018年5月31日全县防震减灾工作推进会中,对照各单位创建工作清单,对创建全国防震减灾示范城市任务再安排部署,督促各单位全面回头看,查漏补缺,确保一次性通过验收。

**【监测预报体系建设】**扩大地震宏观观测覆盖面,全县宏观员总数达到12人。维修处在地震带

沿线上原有3个骨干宏观观测点办公场所,配备桌椅、文件柜等必要的办公设施,悬挂制度牌、宏观异常知识牌、宏观点标识牌等,建成骨干宏观观测点。加强对各宏观观测点的规范管理,制定工作规程,明确工作职责,要求各宏观点有固定的观测目标并常年做好变化记录,特别是异常变化情况的详细记录,及时上报,实现宏观异常零报告。召开“三网一员”培训会,提高12名宏观员及11名防震减灾助理员对地震宏观工作认识,为群测群防工作奠定基础。在落实宏观员工作补助每人每年1000元的基础上,实行年度考核奖励制度,对表现优秀的三名宏观员,每人奖励300元,调动宏观员的工作积极性。

**【震害预防】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监管。**在办理县内一般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审批的过程中,仔细审查、严格把关,严格按照全国第五代《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和甘肃省抗震设计规程及地震小区划成果进行审批,保证建设工程的抗震性能。联合市局对县内在建工程进行定期不定期防震减灾执法检查,推进一般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建设。**开展示范学校和示范社区创建活动。**2018年创建景泰县一条山镇南关社区为市级地震安全示范社区。全县累计创建市级示范学校5所,省级示范学校1所;市级地震安全示范社区3个。**宣传引导,强化防震减灾意识。**利用“科普宣传周”、5.12“防灾减灾日”、7.28“唐山抗震救灾纪念日”等重点时段,开展宣传活动。累计设立咨询宣传点

30多个、悬挂横幅50多条、摆放展板110余块,发放宣传材料13500余份,赠发印有防震减灾知识的纸杯20000多个。

**【应急救援】修订完善地震应急预案,扩大预案覆盖面。**指导各乡镇、各成员单位、学校、医院及县内规上企业,修订完善地震应急预案,全县142个村(社区),完成地震应急预案的制定。**开展地震演练,提高应急反应能力。**全县各行各业、各救援队和社区志愿者队伍在做好日常训练和管理的基础上,组织各具特色的地震应急演练。5月10日联合一条山镇、人民路社区在景泰三中举办防震减灾讲座及校园地震应急演练;6月20日受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邀请参加在白银公司农场开展的防震减灾讲座及地震专项实战应急演练。8月1-3日,配合白银市地震局联合白银区地震局,在景泰县崔家墩开展市县地震应急野外拉练活动。**建设地震应急指挥大厅。**在原有地震预警和烈度速报系统基础上,建成视频指挥系统,并绘制景泰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和县地震局破坏性地震应急流程图,标识景泰县地震应急指挥中心字样。建成功能齐全的应急指挥大厅,完善应急时的阵地保障和指挥体系。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肖 赢

(供稿 张苗苗)

## 科 技

**【科技创新】**新增国家高新技术



企业3家,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7家,专业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1家,登记甘肃省科技成果1项。

**【产学研合作】** 引进创新创业团队,与高校、科研院所、先进企业开展全面有成效的合作,提高县域创新能力。在盐碱地治理方面,引进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成立景泰盐碱地防治与现代农业研究站,针对耕地次生盐碱化治理开展盐碱地防治和西北干旱地区现代农业的重大关键技术问题开展系统研究,发展适用于西北干旱地区经济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和社会可接受型的盐碱地治理方案,为区域资源合理利用、农业可持续发展和生态环境建设等提供决策依据和技术支撑。在水产养殖方面,围绕景泰县盐碱地渔业产业政策和市场需求,与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东海水产研究所、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黑龙江水产研究所等科研机构签订协议,以“产研”结合为驱动,开展盐碱渔业协同创新合作,搭建联合研发平台,推动景泰县盐碱渔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科技项目】** 完善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社会资金广泛参与的多层次、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争取上级专项科技经费补助,从项目推荐、融资担保、创新奖励等方面入手,引导企业增加创新投入。2018年成功申报省市科技计划项目8项,获得专项资金72万元,争取奖补资金40万元。

**【科技培训】** 开展培训班、座谈会、学习考察、专家咨询会,提高

全县科技人员的创新视野和知识水平。先后邀请省市专家教授围绕传统农业企业的互联网思维、企业网络营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及“三变”改革知识、高级科技型企业管理办法、省市创新政策等方面进行宣讲培训和技术服务指导,培训技术人员、实用人才180人次。先后组织企业负责人、技术人员,到黑龙江省、山东省寿光市等地开展学习考察活动。成功承办“甘肃省河西地区与沿黄灌区土地盐碱地防治项目”第三轮专家咨询会,来自清华大学、中国科学院、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的专家针对甘肃省沿黄灌区土地盐碱化现状,讨论了物理方法、化学方法、生物方法、地质方法等盐碱地改良技术的集成应用与示范,为盐碱地治理与精准扶贫提供决策依据和技术支撑。

**【创新服务平台】** 新认定省级众创空间1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1家。成功引进景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张福锁院士专家工作站和景泰县渔业技术推广中心桂建芳院士专家工作站。

**【知识产权保护】** 认定甘肃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1家(甘肃景奔蜂业有限公司),2018年1-12月份专利申请量170件,专利授权量121件,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11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0.49件。上半年争取市上专利资助资金7.67万元。

**【科技引领】** 接种肉苁蓉。在上沙沃正泰林场沙化地指导嫁接成

功200亩肉苁蓉,在喜泉镇示范推广1万亩肉苁蓉示范基地,种植梭梭树、发展肉苁蓉产业、实现沙漠化治理方式的根本性转变,达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同步发展。引进罗氏沼虾进行养殖试验。在做好南美白对虾、鲟鱼等现有品种高产高效养殖示范的同时,引进罗氏沼虾在景泰县五佛乡进行养殖试验,共投放虾苗200万尾,成虾个体可达到30头/斤,引进和推广水产养殖新技术新品种,大力推进盐碱地治理发展。成功淡化南美白对虾虾苗。在景泰晋成南美白对虾淡化标粗室成功淡化标粗虾苗1100万尾,实现当地虾苗的自给自足,由于淡化后虾苗品质好,还销往宁夏、酒泉、白银、银川等地。引进推广特色农产品。指导景泰青年梦想汇创客空间考察引进钙果种植项目,示范种植100亩钙果。并多次邀请技术人员指导、组织企业、种植户前往中卫、皋兰县等钙果基地考察,引进钙果服务公司,为农户提供全方位的种植技术指导和购销服务。

#### 领导班子成员

副局长 祁万文 李翠萍(女)

## 黄河石林大景区建设

**【概述】** 2018年,按照“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速度推进”的要求,打造“七彩石林”即:摄影风情区、四季采摘区、龙湾民俗度假区、地质遗迹观光区、坝滩休闲生态区和户外运动体验区,以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以举办节会为

引领,强化管理、多手段营销,全面推进大景区提升开发建设工作。全年接待游客178.58万人次,旅游收入47237.4万元。

**【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功能配套设施。改扩建南山广场、豹子沟广场等5个游客集散地380亩,建设豹子沟、南湾、中心街排洪渠6千米;南湾平整场地2.7万平方米,修建生态停车场及生态护坡2万平方米;铺设木栈道、大理石路面1.52万平方米;新建和改造游客接待中心3个、旅游厕所15座;改造应急输变电路8.8千米,拆除架空电力、通信光缆7.2千米,清除电力、通信杆82根;铺设六芯光缆线路管道8.4千米;改造渠道8千米;拓宽硬化南湾路、中心街、滨河路景观大道等24条28千米,油化道路3千米,形成三纵三横、田间村庄景区相互贯通的旅游交通格局。开展特色民俗改造。以打造田园综合体示范点、发展乡村休闲旅游为目标推进龙湾村建设,按照“一组一风格、一巷一特色、一院一景致”的思路,通过中心街道拓展改造和民居民宿特色改造,赋予各个村组、巷道、院落不同的文化内涵和色彩搭配,打造陇原美食、酒吧、民俗体验等特色巷道,实施文昌巷、杨家巷、中心街、六队农户改造120户,改造“驴的”110辆,改造黄河水车、龙湾村小学,安装篱笆墙7千米。丰富旅游产品。针对不同游客的差异化需求,拓展升级“花映盛世”景观带,栽植油菜花、格桑花、百日菊、矢车菊等17种花卉2040亩,并配套修建4万立方米水池1座,喷灌工程2500亩。

开发特色果蔬采摘园、“寻梦石林”灯光秀、冬季摄影、民俗体验、汽车越野、徒步穿越、观光热气球、直升机空中观光、帐篷露营、田间骑行等娱乐体验项目,形成满足游客需求的有效供给。加强旅游商品开发,针对景区“购物短板”突出的问题,建成特色农产品展馆、巧手馆,围绕石林风光、手工刺绣、碱水鱼虾、优质农副产品等,研发一批具有较高宣传和收藏价值的旅游商品。美化景区环境。完成二十二道弯、观景台、陈列馆广场灯光亮化3.8千米,安装路灯250盏;以绿治乱、以绿增靓,种植松柏、柳树、槐树、文冠果等12780株,完成绿化面积37750平方米。完善景观标识系统,改造应急输变电路8.8千米;对景区内120家农家乐进行改造提升培训,累计培训旅游从业人员31场1600余人次;统一各景点标识牌内容42个,各路口景点指向牌19个,规划旅游线路3条,放置导览图7处;建立景区智慧旅游系统,对景区wifi、监控、广播无死角全覆盖,对景区一体化票务系统、闸机系统、综合管控和旅游大数据分析平台等系统进行跟进。

**【“大环保”建设】环境卫生保洁。**开展全域无垃圾综合整治,对于集中堆放的垃圾、柴草进行清理。背街小巷、卫生死角、视野盲区,彻底清除杂草、垃圾,填平污水坑、垃圾坑,共清理垃圾3120吨;对从事旅游经营的农家乐实施改厨、改厕、改房、整理院落为内容的“三改一整”工程;对办公场所定期进行大扫除,保持办公场所和服务场所干净整洁;建立

旅游资源开发利用生态环保一票否决制度,给各施工单位下发环境保护通告,遏制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噪声、废水、废气、废渣污染。**生态文明建设。**在景区南山广场、售票大厅、码头广场等处设置一批中国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明旅游公约等“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宣传牌。将文萃巷打造成国旗+核心价值观、中国梦、讲文明树新风宣传一条街。健全完善村规民约,在内容上充分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生态文明理念、优秀传统文化内涵,让村规民约人知人晓、入脑入心,成为农民自我教育、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我提高的制度规范。建成村级道德讲堂,按照一月一活动的要求开展讲座,现已举办20期,培训村民800余人,评选并奖励优秀学员25名,邀请县电视台报道宣传优秀道德模范1名。**文明环境建设。**放置文明旅游公约10处、“遵德守礼”提示牌10处、文明旅游提醒语50处、“节俭养德”、“文明餐桌”温馨提示100处,提醒从业人员文明服务,引导游客文明游览。聘请甘肃文理学院等高等院校旅游行业教授对职工进行培训,提升员工素质,提高服务技能。在售票大厅、码头、饮马沟口长期设学雷锋志愿岗20名、文明劝导员20名,开展文明旅游劝导行动。开展“文明村镇+文明旅游”创建工作,宣传展示道德模范、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和事迹,评选星级农家乐50户、美丽庭院30个。

**【宣传促销】扩展宣传途径。**在利用传统媒体资源宣传的同时,



更好地运用微博、微信、抖音、微电影、移动互联网等新媒体,形成以新媒体为核心的针对性强、扩散力好的旅游宣传新体系。先后在中央电视台1、2、5、10、13频道的新闻联播、晚间新闻,魅力中国城、地理中国,香港卫视,四川电视台旅游频道等栏目中进行形象宣传和报道宣传;“以节促旅、以会兴旅”,积极筹划举办2018年国庆畅游黄河石林十天乐12项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吸引更多人走进石林、感受石林、畅游石林。**创新促销方式。**立足打造体育小镇、摄影小镇和文旅小镇,注重以历史文化、体育赛事、美食音乐、摄影采风等为载体,注重通过国际赛事、大型活动带动“旅游+”产业发展,成功举办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石林冬春行摄大赛、万人国际徒步赛、国际自行车越野赛、首届国际百千米越野赛暨国际马拉松赛、2018年SWIX全国越野滑雪夏季滑轮锦标赛、2018首届黄河石林民谣音乐节、国际摄影家行摄露营大会等重大活动,提升景区品牌和形象。**开拓客源市场。**合理确定市场开发重点和主攻方向,召开西安、成都、兰州、福州、厦门等多场专场推介会,与主要客源地城市、省内外知名旅游景区、旅行社联手开拓黄河石林旅游市场;加强与兰州、天水、河西五市以及西安、银川等城市的合作交流,通过景点整合、设施对接、共同促销等手段,建立信息、资源、客源和利益共享机制,提升景区知名度和旅游综合效益。

**【脱贫攻坚】** 制定驴的(马匹)股

份制改革方案,签订“驴的”股份制改革入股合作协议、“田间骑行”入股合作协议,分发“三变”改革入户宣传册和“三变”政策解答手册396本;收集整理经营农户名单,登记资产情况,初步完成农家乐、杨家巷民宿合作社建章立制工作。全村旅游从业人员占劳动力的86.8%。加快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根据不同时令,开发建设草莓、樱桃、杏子、桃子、葡萄、红枣、苹果等特色林果采摘体验区(一期)50亩;引导现有果园发展观光采摘体验,2018年龙湾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3万,其中旅游收入9000多元,占比70%。组织从事农家乐、羊皮筏子、“驴的”等从业人员,开展烹饪、家政、礼仪等方面的培训,提高旅游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将国际性赛事运动员食宿安排在龙湾村内,通过“体育扶贫”带动农户发展,提高群众支持景区建设、参与景区开发的“主人翁”意识,加快推进脱贫攻坚和全面小康建设步伐。

#### 领导班子成员

主任 周 杨

党委委员、副主任 陈其利

党委委员、中泉镇党委书记

张正祥

党委委员、综合执法局局长

金国舜

## 文化体育和广播 影 视

**【综述】** 全县文化产业机构数187家,文化产业从业人数2532人,资产总计4.6亿元,文化产业增加值完成1.45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完成46317.2万元,文化产业增加值完成15530万元。

**【项目建设】** 总投资700万元的“乡村舞台”建设项目完成3家,对全县的乡村舞台进行维修;投资350万元建设一村一场8家,对全县的一村一场健身器材进行拉网式排查,对查出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维修;总投资600万元的永泰城址文物保护利用设施建设项目和总投资1500万元的长城文物保护利用设施项目正在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初步设计;总投资2000万元的三和国际文化影视中心已开工建设并完成部分放映厅主体建设;对索桥古渡遗址进行抢救性保护、对部分长城设置围栏、巡护道路进行平整,对部分长城墙体内外两侧设置金属保护围栏;与陕西福泽康养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签约,实施总投资5亿元的景泰县康养文旅小镇建设项目,重点完成条山宾馆健康养生基地和黄河石林书画院一期建设,并形成永泰龟城古民俗—正路红岷赛马场—黄河石林观光旅游—五佛车木峡健康中医养生,启动西安—景泰—中卫旅游线路搭建;推进占地1275亩、总投资31355.91万元的黄河石林国际露营国家级冬季训练基地建设,完成规划设计、可研报告,土地手续及各项前置性手续正在办理;实施新建总投资600万元、占地面积为23997.6平方米的白银市景泰县公共体育场标准田径跑道和足球场建设项目,项目计划与2019年8月竣工。

**【文化惠民】** 成功举办“穿越大

峡·行走石林”国际万人徒步大会和“竞发石林·穿行花海”国际自行车越野赛、景泰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和广场舞大赛、景泰县2018年第二届春节联欢晚会及元宵社火汇演等大型赛事和活动,并在参加2018年白银市“红红火火过大年”社火调演中荣获第一、二名。开展景泰县数字图书馆暨全民阅读书香景泰活动,组织参与黄河石林露营地万人徒步大赛与“喜迎五一节·骑行七彩路”自行车大赛,举办第四节中国花样少年语言大赛景泰分赛区2018年景泰县“榜样青春”励志真人秀暨第六届校园主持人大赛和2018年景泰首届黄河石林国际百千米越野赛暨国际马拉松赛等大型活动,组织开展2018年国际雪联越野滑雪夏季滑轮积分赛暨SWIX全国越野滑雪夏季滑轮锦标赛与白银市第二届黄河石林文化风情旅游节等大型活动;组织开展景泰县全民健身展示活动、关维晓先生版画作品景泰交流展、“喜迎国庆·诗意中秋”景泰县2018年中秋节音乐诗会暨全民阅读首届朗诵会。组织开展景泰县新时代文艺宣传队演出培训、景泰县“三区”文化人才业务培训、“公共文化季”和“送文化”下基层、送文物巡展等活动,丰富城乡群众文化生活。

**【文物遗产保护】**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宣传,在永泰城址、五佛乡老湾村以及芦阳镇城北墩村、草窝滩镇青石墩村等长城保护重点村落开展文物保护普法宣传,并对永泰城址等重点文

物保护单位的文保员进行业务安全培训;在县人民文化广场举行“5·18国际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大型宣传活动,共出动宣传车10余辆、宣传人员86人次、悬挂横幅18条,展出文物宣传展板40多面、图片2000多张,累计发放法律宣传资料30000余份,参与群众达30000多人。开展文物安全巡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逐一建立台账,进行整改。重点摸排长城保护范围及建控地带内的采矿企业予以关停,同时上报省文物局。联合县安监、国土、环保、漫水滩乡、红水镇、上沙沃镇人民政府等部门,集中整治景宇和昌盛矿区非法违法开采行为,并成立巡查工作组,从5月7日开始,对以上两个矿区进行巡查,并报送巡查记录和电子版影像资料。编制上报《明长城景泰县段城北墩1段墙体抢险加固工程》《永泰城址南翁城城门抢险加固工程》等项目,并通过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补助资金申报系统申请到补助资金199万元。整理完善永泰城址所有项目资料,并申请项目终验。

**【规范文化市场】**制定行业自律制度,印制并发放《娱乐场所自律自查手册》64册、《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自律自查手册》12册,对全县各娱乐场所上门进行法律法规知识培训,共开展培训活动30场次,实现文化娱乐场所培训全覆盖。行政审批共受理行政许可35件,办结35件,其中办理《营业性演出许可证》10件、《娱乐场所经营许可证》22件、《出版物经营许可证》3件。对县城

KTV娱乐场所的安全和经营情况进行无缝隙排查,在检查摸底过程中制作县城文化市场主体网络分布图,排查KTV曲库,禁止非法曲目流入市场;核查了KTV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是否超过接待人数,防止人员过度密集而发生意外;对建材路2家无证经营的娱乐场所下发停业通知书,并对经营单位负责人进行相关法规教育和宣传,督促其加强管理规范经营。开展寒暑假网吧市场专项集中整治,加大对辖区内网络游戏经营场所的网上巡查和实地检查,及时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网络游戏市场规范有序。对全县网吧不定期进行夜查及周末节假日突击检查,认真核实网吧实名制登记工作,确保网吧实名制登记的场所进行立案查处,共出动240余人次,检查经营场所60余家次。对全县范围内的印刷企业、图书出版物市场及音像店加大频次进行检查,坚决封堵查处政治性非法出版物,并在“腾讯”及“景泰同城APP”上宣传“护苗”视频,严厉打击宗教类非法出版物和宣传品,全面清除游商、地摊兜售违法、淫秽色情出版物,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净化文化市场的整体环境,共对4家违法经营出版物场所进行立案查处,累计共出动执法人员120余人次,检查图书零售经营单位21家次、印刷复制企业15家次、中小学校8家次,取缔游商地摊2处,办理案件1起,收缴盗版书籍50余册。中、高考期间,采取白天与晚上检查相结合的方法对全县网吧、娱乐场所逐一进行检查,并开



通“12318”举报电话,及时查处突发情况。建立一案一档,由专人负责到底共立案9起。针对办案过程中出现的难点和新情况,进行集体研究讨论,案件合议制度,边办案边学习,每办结一件案件,查找问题,集体总结经验。

**【体育工作】**项目建设完成市惠民工程及一村一场项目申报工作。完成1个笼式足球场建设和6个行政村健身路径器材配发工作。举办贺岁杯足球联赛、十八届中学生篮球联赛和体育进校园活动。配合开展2018年重走长征路圆梦助学行公益徒步活动、黄河石林踏青自行车赛、首届黄河石林国际百千米越野赛及首届黄河石林国际马拉松赛等比赛、景泰县全民健身展示活动。指导开展乒乓球、象棋、拔河、篮球等单项赛事和景泰县职工运动会、铁路线路职工趣味运动会及学校、乡、镇、村的其他体育活动等。完成备战省运动会运动员资格注册工作和集训工作。制定体育场馆管理制度、体育场设施管理办法、体育场保安制度、体育场保洁制度、体育场房屋出租办法等制度。在体育场实施省级惠民工程,安装健身器材32件,对体育场南面的公共卫生间下水管道进行维修,对体育场北面地基分裂层进行实地查看、评估。

**【广播影视】**组织举办景泰县2018年春节联欢晚会。进行内部机构改革,县电视台整合优化资源配置,加强人员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将原位于长城东路的播控中心搬迁至县委大院内,缩短传

输线路,加强安全监控,保障安全播出。重新制定完善景泰县广播电视台办公室管理、财务管理、劳动纪律及管理等多项考核办法,明确工作职责,引进自动化现代办公系统,加强全台工作人员的科学规范化管理。做好《景泰新闻》栏目,在全力保障县委、县政府各项重大活动和党政主要领导活动报道的同时,加大民生新闻制作力度,加强与各乡镇、各部门沟通衔接,及时挖掘宣传全县脱贫攻坚、“6+5”产业扶贫、农村“三变”改革、人居环境整治、美丽乡村建设等工作中的热点亮点,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加油鼓劲,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与上级媒体衔接配合,加大外宣新闻稿件采访上传力度,多种形式宣传景泰。共播出新闻1274条,其中上传省台60台,市台320条,中央台7条。主动对接市场,扩大地方台覆盖面。筹集资金10万元,开展地方台网络信号并入工作,电信、移动已完成传输专线架设,移动已完成设备安装调试,信号并入内测正常,实现地方台城区全覆盖和农村网络电视覆盖。

**【“三馆”建设】**组织博物馆干部职工开展业务练兵活动,每周开展安全学习,熟悉博物馆安全工作制度并加以落实。博物馆加强文物安全管理工作,继续从保安公司雇佣保安两名,邀请县消防支队进行消防安全知识讲座,与每位工作人员签订文物安全责任书,明确工作责任。坚持对文物库房、展厅一周一小查,一月一大查,确保馆藏文物安全。组织开展春节文化活动。开展景泰历史

文物图片巡展、景泰历史文化知识有奖问答活动,全面展示景泰的历史风貌、宣传景泰文化特色。组织开展戊戌年彩灯展,悬挂10个有年味、有文物特色的彩灯,点缀节日气氛。在5月18日和6月9日,开展“国际博物馆日”和“世界文化遗产日”宣传活动,在人民文化广场和一条山战役纪念馆悬挂横幅,展出文物宣传及有奖竞答展板,对《文物保护法》、《博物馆管理条例》的有关知识进行广泛宣传,散发宣传资料10000份。和景泰县第四小学开展“家校联教育新苗馆校合作谱新篇”为主题的馆校合作授牌仪式。通过博物馆网站报名参加少儿陶艺制作活动100多人。开展以“让文物活起来”为主题的“四进”活动11场次。举办春节戏曲演出、迎新春书画展览、元宵节灯谜晚会等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接待观众3万多人。组织开展14场“红色文艺轻骑兵”送文化下乡活动,参加县上组织的广场舞大赛和全市社火调演活动,荣获全市社火调演“凤凰奖”。完成《景泰文学》《景泰群众文化六十六周年》的编辑工作。创作电影剧本《马莲花开》,邀请国内演员周显欣、金良、王格等加盟出演主要角色,与甘肃星亿影业公司、北京晟美嘉禾文化艺术传媒公司、甘肃壹铭科技装备公司等联合拍摄。非遗项目调查工作申请到位《树皮笔画》传承保护资金25万元,组织开展“自然和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周活动,调查耍鞭子、景泰小曲等非遗项目,参与录制宣传片《景泰小曲》。坚持免费开放,中午展厅不闭馆,每周开放时间达

到42小时。县图书馆与景泰四中共建共享,下设四中、国学会、小牛顿及11个乡镇14个分馆。为图书馆总馆下设全国文化信息共享工程景泰支中心,建设电子阅览室和多媒体室,并向社会免费开放。

**【文化扶贫】**开展主题作品创作,推出反映扶贫事迹、先进典型、经验成果等舞台和艺术作品;深入实施“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文化工作者专项选派培养工作,有计划地开展好文化工作者专项选派培养,促进全县“三区”文化领域专业人才成长,提高全县“三区”文化队伍整体素质和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实现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目标;实施文化惠民普及行动,繁荣文艺精品创作。实施“送文化”“种文化”、文艺进万家、红色文艺轻骑兵等系列送文化下乡活动;利用春节、端午、中秋等传统节日,组织群众广泛参与“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丰富广大城乡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创建示范区】**创建国家第三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于2018年8月通过国家文化和旅游部公共文化司实地督查验收。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周德宗

## 旅 游

**【概况】**全县累计接待游客286.17万人次,同比增长24.52%,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8.35亿元,同比增长31.12%。

**【顶层设计】**编制《甘肃省景泰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并通过专家评审。制定《关于加快建设旅游名县的实施方案》,全面部署推进旅游名县建设工作,科学谋划全县旅游业发展蓝图。

**【基础改造】**开展旅游基础设施、厕所革命、智慧旅游和大景区建设,全县旅游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共实施旅游建设项目36个,完成投资3.99亿元。一是在黄河石林景区修筑南湾路、中心街、滨河路等景观大道9千米,改造农家乐81户、“驴的”48辆,安装篱笆墙7千米,建设排洪渠4.8千米,建设采摘体验园320亩,种植“花映盛世”景观带花卉2040亩,完成二十二道湾、观景台、陈列馆广场等亮化工程。在寿鹿山景区完成游客服务中心室外景观工程和游步道项目环境整改工程。在国道338线设计安装旅游标识牌6块,在中泉镇、喜泉镇、芦阳镇、草窝滩镇和五佛乡等乡村旅游点设计安装旅游标识牌、文明旅游提示牌等各类标识标牌300余块,全县旅游标识系统进一步完善。新建旅游厕所10座,改扩建旅游厕所5座,景区入厕难的问题进一步解决。建成“景泰旅游企鹅号”“景泰旅游百家号”等信息平台。有效运行“景泰旅游”微信公众平台,发布旅游咨询1000余条。建立旅游大数据平台,发送景泰旅游咨询短信100万条。梳理全县旅游资源对接至“一部手机游甘肃”APP和全域旅游内容云建设项目。建设黄河石林景区语音导览系统闸机检票系统和景区广播系统等。通过“智

慧旅游”建设,给游客提供更优质便捷的服务。

**【宣传营销】“走出去”宣传。**举办西安、成都黄河石林大景区专场推介会,搭乘“黄河明珠·魅力白银”旅游专场推介会走进福建,分别在厦门、泉州和福州推介景泰旅游;组织旅游企业参加西安旅博会、西北营销大会(宁夏)、敦煌行·丝绸之路国际旅游节、深圳文博会、兰洽会、广东旅博会、“交响丝路·如意甘肃”大型旅游推介会(天津)、“景泰旅游走进中卫”“5·19中国旅游日主题宣传”等大型节会和宣传活动。**“请进来”宣传。**邀请北京、陕西、兰州等地摄影协会7000余人赴景泰采风创作,部分优秀作品刊登在美国《国家地理》杂志,景泰美景进入国际视野;通过中央电视台《魅力中国城》《美丽中华行》栏目组,《去村里网》《乐途旅游网》等网络平台,《一路曙光》《马上丝路行》等影视剧来取景拍摄,向全国观众展示景泰悠久的历史 and 独特的自然风光;和京东品牌联合,开展“醉美甘肃·寻蜜景泰之旅”,通过网络直播、创意小视频、时尚大片拍摄等形式展现景泰壮美山水。**“以节促旅”宣传。**成功举办2018首届黄河石林百千米越野赛暨黄河石林国际马拉松赛、全国越野滑雪夏季滑轮锦标赛、第二届黄河风情文化旅游节、黄河石林遥途民谣音乐节、黄河石林自行车赛、徒步赛、“畅游石林·慢游乡村”、2018国庆假期旅游、五佛乡村旅游节、“四月八”民俗文化旅游节、千人乡村彩虹跑、2018条山农庄·北岸·清凉一夏音乐节、草窝滩镇





渔园休闲游等节庆和特色主题活动,形成“以节促旅,以会兴旅”的旅游宣传新模式。**利用电视、网络、杂志等全方位宣传。**黄河石林万人徒步赛、白墩子秋景在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节目播出,引起全国人民关注;制作播放《跟着主播游景泰》《影像景泰》等宣传片;在《旅游视点》杂志刊播景泰旅游攻略;利用抖音、火山小视频等新媒体宣传景泰旅游,在旅游节会期间开展达人直播秀,观看人数达到100余万;制作发放景泰旅游书签、手提袋、冰箱贴、U盘等文创产品和景泰旅游宣传折页等各类宣传资料30000余份。

**【招商引资】**凝练储备旅游项目11个,编制《景泰旅游招商手册》。衔接旅游、发改、经合等相关部门,上报招商引资项目,多渠道促进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实施。在第十四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会上成功签约白银黄河石林国际露营地滑雪场建设项目,签约资金4亿元。洽谈甘肃万邦百汇商务公司投资全县乡村旅游,实施草窝滩镇西和村千合农庄旅游开发建设和“石头部落·陇中名驿”——喜泉镇大水碾村特色小镇建设项目。

**【行业监管】**组织开展全县星级农家乐评定和招牌菜评选工作,评定星级农家乐15户、招牌菜26道;开展“黄河石林大景区改造提升攻坚月”行动,通过拆违治乱、规范服务等全方位提升景区服务质量和品质;开展文明旅游活动,设立学雷锋志愿岗和文明劝导员,在重点景区制作放置文明旅

游提示牌50块;指导黄河石林大景区申报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制定创建方案,推进5A级景区创建工作,完成黄河石林4A级景区和条山农庄3A级景区年度复核工作;在黄河石林大景区开展全省旅游突发事件综合应急演练,加强景区综合应急保障能力,提高各单位对突发事件的综合协同处置水平;联合查处黄河石林景区违法倒客行为2起,旅行社违规经营1起,并立案调查处理;受理旅游投诉,共处理旅游投诉14件,案件办结率100%。联合消防、发改、交通、工商质监等部门开展“秋冬会战”“暑期利箭行动-2”“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景泰行”、假日安全检查、旅游行业“反三违”专项整治等活动,共检查旅游企业150余家(次)。

**【环境整治】**制定印发《景泰县旅游局全域无垃圾三年(2018—2020)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和《关于旅游景区拆违治乱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和拆违治乱行动,黄河石林景区设置垃圾箱24个,修建污水管道4千米,拆除违章建筑16座。全县各旅游景区均成立景区环卫队,建立工作台账,实现周整治、周督查、周上报机制,并健全日常管护制度。

**【精准扶贫】**发展乡村旅游富民产业。起草《景泰县乡村旅游产业精准扶贫三年行动工作方案(2018—2020)》,科学指导乡村旅游产业精准扶贫;推出“丝路景秀·山水泰美”——景泰县原生态乡村休闲体验游1日游、2日游,条

山农庄亲子游、草窝滩西和采摘体验游、红砂岷樱桃采摘游等特色旅游产品,丰富市场供给,通过发展农家乐、采摘园,宣传推广景泰特色旅游商品等多种形式不断带动群众增收致富。**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与天津市西青区旅游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制定《景泰县旅游局东西部协作三年行动计划》,利用西青区官方微信平台及旅游信息网站、天津市官方微信公众平台宣传推介景泰旅游。赴北京、山东滨州等地参加2018民俗西青旅游专场推介会,搭借西青旅游平台推介景泰旅游资源。邀请天津市伟通国旅、中国青年旅行社等来景泰考察踩线,组团协议初步达成。**开展精准扶贫工作。**组织全局干部对寺滩乡新墩湾村22户贫困户进行入户走访270余次,宣传惠农政策,落实“一户一策”“6+5”产业,制定帮扶措施,落实帮扶责任,开展驻村帮扶;与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积极衔接,开展2018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和建档立卡数据核查、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石成娟(女)

## 景泰县文化旅游 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概况】**是由景泰县政府出资设立、具有法人资格的国有独资公司,成立于2015年8月27日,2016年6月20日正式运行。公司人员10人,其中设总经理1人,副

总经理2人,公司职员7人。是集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等业务于一体的文化旅游投资企业。公司贯彻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发展“旅游名县”战略部署,本着“开发投资,合作共赢”的发展理念,全力提速景泰县旅游业发展。在做好投融资工作的同时,重点完成了“一城一山”大规划工作和大敦煌影视基地的招商引资等工作。

**【大敦煌影视基地开发建设项目】**通过县上领导及相关部门多次对兰州浩发影业传媒调研考察,已确定兰州浩发影业传媒有限公司对大敦煌影视城的投资意向,兰州浩发影业传媒有限公司已入驻大敦煌影视基地,进行开发建设。

**【宣传推介】**印制招商引资宣传册2000本。参加“走进中卫”宣传推介会和2018中国西北旅游营销大会暨旅游装备展,宣传景泰。参加在嘉峪关市举办的第七届中国·嘉峪关国际短片电影展。会上放映公司拍摄的推介短片《映像景泰》,受到八一电影制片厂导演及国内电影界知名人士的充分好评。

**【“一城一山”大景区总体规划编制】**于2017年启动“一城一山”大景区旅游总体规划的编制。通过公开招标,与云南西部智库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编制合同,已完成初稿。并通过县上有关部门两次论证。

#### 领导班子成员

总 经 理 彭宝清(女)

副总经理 曾俊胜  
宋旭升

## 文化 馆

**【文化宣传】**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建文明城市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通过创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检查验收;配合甘肃卫视《扶贫第一线》栏目组及央视《中国影像方志》《城市一对一》栏目组开展摄制活动。举办景泰县“宣传十九大,讴歌新时代”新年朗读诗会,开展“魅力景泰 唱响石林”全国征歌获奖作品演唱比赛,举行“东西部扶贫协作·爱心公益行”书画捐赠仪式。

**【群众文化】**举办“十五我要唱大戏”春节戏曲演出12场;实施“舞动景泰”春节广场舞大赛,精心编排节目,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滚灯、攻鼓子表演团队参加白银市“欢乐过大年”社火调演,荣获一等奖“凤凰杯”、二等奖“万盛杯”。举办迎新春书画展览、树皮笔画作品展、景泰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关维晓先生版画作品景泰交流展、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巨变》图片展等活动6场次,组织开展“文化轻骑兵”送文化下乡、景泰小曲子等文艺演出活动20场次;开设绘画、舞蹈、书法、电子琴、诵读等10个暑期免费文艺培训班,免费培训少儿300多名。

**【文艺创作】**编辑出版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专号《景泰文学》扬帆号。创作电影剧本《马莲花开》,并在省城兰州举办电影《马

莲花开》剧本座谈会,开展电影宣传和剧本研讨活动。招募电影《马莲花开》义务演员30名,举行电影试镜仪式,开展为期两个月的演员培训工作。邀请国内演员周显欣、金良、王格等加盟出演主要角色,耗资200多万元,由县委县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联合拍摄景泰第一部数字电影《马莲花开》。

**【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成功申报《打铁花》《滚灯》《烧砂锅》《树皮笔画》等四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基础上,高效实施树皮笔画传承保护项目,促进非遗研究宣传、展示推广、传承讲习活动。组织开展“自然和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周活动,深入调查玉川钱鞭子、景泰小曲、景泰酒曲子等非遗项目,申报市级非遗保护项目4个,推荐市级非遗传承人20名;参与录制宣传片《景泰小曲》,并在白银电视台播出。

#### 领导班子成员

馆 长 朱世魁  
副馆长 曾贤会

(供稿 王世友)

##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 传媒股份公司 景泰县分公司

**【综述】**全年完成销售任务1340万元,占年计划的100%。全年实现利润总额24.5万元,占计划168%,比上年同期增加10万元,较上年增长69%。



**【教材、教辅发行】**加强教材管理工作,提高服务质量,提高工作效率,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做好细节工作,维护好教材发行秩序,圆满完成“课前到书,人手一册”这项政治任务。做好教材、教辅发行、调剂、分书到校工作。在发行期间,全公司除门店人员一律到发行第一线,取消双休日。针对景泰县外出打工者较多,学生流动较大,尤其是农村学校,调剂工作有一定难度,各发行部门负责人互相掌握信息,及时调剂,对后添教辅及时送到学校,和各学校建立专员联系。发行结束20日

内,将各学校多余教材、教辅收回,减少学校负担。制定回收货款奖惩办法,将外欠货款清缴工作纳入员工工作年度考核,与奖金密切挂钩。

**【一般图书发行】**一般图书发行量逐年增长。为扩大一般图书销售,公司采取多种有效措施,狠抓服务质量,调整图书结构,提升门店形象,以灵活多样的促销形式,一般图书销售取得较理想的发行效果。2018年一般图书销售完成128万元。

**【重点图书发行】**在重点图书销售中,根据往年的发行情况调整发行安排,成立若干重点图书临时发行小组,以优质高效的工作效率统一安排征订、配送、收款,迅速将《新时代面对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习近平扶贫论述摘编》等重点图书全县范围内无遗漏全覆盖配送至各单位,各种重点图书推销码洋达44.7万元。

#### 领导班子成员

经理 朱 威

(供稿 来进钰)



## 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

**【就业再就业】** 城镇新增就业4516人,完成目标任务4500人的100.35%,城镇登记失业率为2.69%,控制在4%以内。全县共输转劳动力53414人,完成5.3万人目标任务的100.78%,实现劳务收入10.12亿元,完成目标任务10.1亿元的100.2%,劳务输转实名制登记率为100%。新增创业担保贷款1532万元,完成目标任务4000万元的38.3%。

**【社会保险】**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征缴9792万元,完成目标任务7709万元的127%;基金支出16467万元,完成目标任务16113万元的102.19%。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征缴5492万元,完成目标任务5475万元的100.31%;基金支出4018万元,完成目标任务4128万元的97.33%。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征缴3150万元,完成目标任务3260万元的96.63%;基金支出10805万元,完

成目标任务11042万元的97.85%。失业保险基金征缴304.6万元,完成目标任务248万元的122.82%;基金支出93万元,完成目标任务305万元的30.49%。工伤保险基金征缴507万元,完成目标任务486万元的104.32%;基金支出404万元,完成目标任务514万元的63.92%。生育保险基金征缴353万元,完成目标任务350万元的100.86%;基金支出113万元,完成目标任务118万元的95.76%。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续保95.2%,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发放率100%,全民参保登记率94.4%。

**【劳动关系】** 组织企业签订劳动合同111户,劳动合同签订率92%;签订集体合同69户,集体合同签订率93%;全年共受理劳动监察举报投诉案件7件,结案7件,结案率100%,其中涉及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7件,涉及劳动者78人,涉及金额36.76万元,已全部结案;劳动监察两网化建设率100%。

**【培训工作】** 开展就业技能培训4000人,完成目标任务4000人的

100%,开展岗位技能提升培训400人,完成目标任务100%;创业培训600人,完成目标任务600人的100%。

**【城镇居民增收】** 11月底,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7584元,同比增长7.3%。

**【就业形势】高校毕业生就业。** 共报到高校毕业生1491人,就业1271人,就业率85.2%。通过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项目,完成“三支一扶”招考工作,录用13名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乡镇服务,新招录人员服务期间的生活补贴、医疗和意外伤害保险补贴按规定执行到位。通过“高校毕业生进企业”专场招聘会,招聘144名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企业就业。**实施创业推动工程。** 全面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鼓励、引导和支持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等有创业愿望和需求的城乡劳动者自主创业。认定市级创业孵化基地4家,推荐省级孵化基地2家,申请省级创业型城市创业补贴6.5万元,市级惠民工程创



业补贴4.5万元。**重点群体就业工作**。通过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专场招聘会达成就业意向119人;转业士官及退役士兵安置就业20人;开发政府公益性岗位和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318人。

**【社会保险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要求,将符合属地参保条件的单位及其编制内人员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范围,完成151家单位基金清算工作。**各项保险待遇及时准确发放**。共为6831名企业退休人员、“五七工、家属工”、失地农民发放养老金1.6467亿元;支付失业保险待遇119人次93万元;城镇职工医疗保险住院报销3006人次4018万元;支付工伤保险待遇759人次404万元;支付生育保险待遇269人次113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共为6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养老金33243人次3442.09万元,发放丧葬补助金930人101.51万元,发放高龄老年人生活补贴416.57万元。**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及村干部养老保险制度落实**。全县被征地农民已参保333人,其中:完全失地农民53人,已纳入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管理;部分失地农民280人,已纳入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管理。为413名村干部按每人每年补贴700元,申请财政补贴资金28.91万元。**异地就医结算**。将外出务工、创业、上学人员和外来就业创业人员纳入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备案范围。异地就医结算41人,统筹基金支付55.6万元。

社会保障卡建设。社保卡制卡数据采集确认入库22.9987万人,社保卡制卡数据采集入库率达96.35%。**基金安全监管**。加强与财政、地税等部门的联系,建立与银行定期对账制度,实现基金收、支、存通畅的目标。实行“寓认证于无形”的认证服务新模式,改进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工作,加强对定点医疗机构的监督检查,严格执行协议管理,确保社保基金安全运行。

**【干部队伍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完成公务员考录工作,共招录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41名;通过白银市事业单位招聘考试,录用48名高校毕业生到卫生、教育系统工作。**干部队伍管理**。严格按照公务员登记的范围、对象、条件,配合市人社部门完成对符合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登记条件的104名人员档案审核工作。组织2017年考录的18名公务员参加初任培训;组织1041名公务员参加公务员网络学习,其中:全省公务员“脱贫攻坚”专题培训合格率97.5%,全省公务员远程网络培训合格率98.4%。组织全县3000余名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培训;组织开展工人技术等级考试工作,完成全县141名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职务)考核工作;完成58名工勤人员理论知识考试和实际操作考试工作。**职称改革**。推荐上报正高职称5人,副高职称2人,中级职称12人。**职工工资福利待遇**。完成全县6588名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正常晋升,人均月增资72.5元。为2017年12月31

日前退休的2195人调整基本养老金322.3万元,人均增资183.5元;为全县1034名公务员发放车补817.9万元,人均增资659元;为2017年考核合格及以上人员7071人发放年度绩效奖金5020万元,人均发放7099元。

**【化解劳资矛盾】农民工工资拖欠整治**。研究制定《景泰县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活动实施方案》《关于景泰县拖欠农民工欠薪应急周转金管理暂行办法的报告》《景泰县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办法》《景泰县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管理办法(暂行)》,建立“月报告、季通报”制度,从源头上控制拖欠农民工工资事件,净化劳动用工市场。**规范用工管理**。推行劳动用工备案制度,严格执行建筑工程施工发包备案管理制度,明确要求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及劳务分包企业对施工现场务工人员实行实名制备案。保证工资报酬权益。实施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和欠薪应急周转金制度,共有42家建设单位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1653.33万元。督促用人单位严格落实最低工资标准,在建设领域逐步实行农民工工资专户制度,落实农民工实名制工资支付工作。**加大劳动监察执法力度**。组织有关部门联合开展“整治非法用工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及“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检查行动”等工作,严厉打击各类侵犯农民工合法权益的行为。全县共检查各类用人单位213个,共涉及农民工3893人,“两网化”建设完成率100%。**提高社会保险**

**参保率。**严格落实社会保险转移接续政策,将与用人单位建立稳定劳动关系的农民工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范围,推进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平等享受失业保险、生育保险政策。实施建筑行业工伤保险专项扩面行动计划,按照《景泰县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县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通知》要求,督促建筑施工等高危行业、季节性用工企业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全县参加工伤保险的建筑业企业32家,缴纳工伤保险费1420人55.87万元。加强调解仲裁工作。共受理劳动争议仲裁案件55起,办结46起,结案率达84%,其中受理农民工欠薪案件17起,办结15起,结案率达88%。

**【脱贫攻坚】政府代缴。**按照甘肃省人社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扶贫工作的通知》(甘人社明电〔2018〕124号)要求,为全县六类特殊人群共计30255人按最低缴费标准每人每年100元,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302.55万元。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20328人、农村一、二类低保729人、五保户194人、一、二级重度残疾1732人、二女节育户2698人、独生子女领证户4574人,贫困人口养老保险参保率达100%。**社保政策。**县级医疗机构和乡镇卫生院已全部实行“先诊疗、后付费”免收住院押金诊疗服务模式,实现建档立卡贫困户住院报销4257人次,报销金额1572.74万元,慢性病结算14634人次,补偿129.97万元,普通门诊结算118668人次,补偿264.61万元。“一站式”即

时结报服务工作对接完成,173家住院定点医疗机构全部接入“甘肃省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结算管理系统”平台,实现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即时结报。衔接承办大病保险的商保公司落实大病保险倾斜政策,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合规费用经基本医保报销后,达不到大病保险条件的,按照10元85%的政策算法和有关政策规定进行补偿。4家定点医疗机构及11个乡镇卫生院已实现“85%报销政策”。**劳务输转就业。**至11月底,全县共输转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2240人,实现劳务收入2733.2万元。劳务输转实名制登记率为100%。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制定《景泰县2018年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实施方案》,共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299个。聘用人员全部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劳动力,主要从事乡村保洁员、乡村道路管理员、乡村公共设施管理员等工作。其中:省级就业补助资金开发78个,县级配套资金开发221个。按照每人每年6000元的标准已兑现岗位补贴59.8万元。扶贫车间创建。研究制定《景泰县“扶贫车间”管理办法(试行)》,创办认定“扶贫车间”9家,为227名无法外出务工的贫困劳动力提供就业岗位。**劳动力培训。**共开展精准扶贫劳动力培训5577人,完成目标任务5200人的107.25%,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培训887人,完成目标任务348人的254.89%。精准扶贫劳动力培训包括职业技能培训4157人、农村致富带头人示范培训800人、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620人。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缪显军  
副局长 安泰平 罗克宁  
党组成员 曹永军  
纪检员 谈明姝(女)

## 卫生健康

**【综述】**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235家,其中公立医疗卫生计生单位18家(综合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站、疾控中心、卫生监督所和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各1家,乡镇卫生院1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家),民营医院1家,社会办社区卫生服务站7家,村卫生室157家,个体诊所52家,承担着全县及周边地区近30万人的医疗卫生服务。全县有各类卫生技术人员1185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554人,执业注册护士585人;各公立医疗机构现有正式职工769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695人(高级64人,中级202人),占正式职工的90.3%。床位1078张(县级660张,其中县医院300张、县中医院400张、县妇幼站60张,新黄河医院90张;乡级228张),达到每千人床位4.49张。2017年底全县人均期望寿命达到74岁,婴儿死亡率降至5.14‰,人口自然增长率为8.99‰,居民主要健康指标总体高于全市平均水平。人口出生率为11.23‰,农村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8.38%,总出生人口性别比下降到111.6。县级医院均达到二级甲等医院,6家卫生院达到一级甲等卫生院。实现每个乡镇至少设立1所乡镇卫生院、行政村至少设立1所村卫生室目标。



**【健康扶贫】全面摸排精准施治。**组织各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和乡、村两级计生专干800余人对全县2017年明确标识未脱贫的4320户、1.4592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患病情况进行逐户走访调查。对健康扶贫对象患大病、慢性病和重症人员条分缕析摸底调查,其中重大疾病患者996人(其中:意外伤害类226人、遗传类34人、精神类257人,其它479人);慢性病、常见病、多发病患者2406人。组建以副高级职称以上医师和5年以上中级职称业务骨干为成员的市、县级家庭医生服务签约团队144个,其中省市级专家48名、县级专家89名。依托乡村两级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对患者按照病情的紧急程度、治疗进展情况,分门别类建立管理台账,制定帮扶措施,实现贫困人口“三个全覆盖”(入户调查全覆盖、帮扶措施制定全覆盖、贫困户家庭签约服务全覆盖)。全县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率和“一人一策”帮扶措施落实率均达到100%。**加强宣传。**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健康扶贫政策宣传工作的通知》,设置健康扶贫政策专栏及相关宣传资料取阅点284个,发放各类健康扶贫政策宣传册(折页、单)10万余份,宣传口杯、洗脸盆4500个,围裙12500个。开通健康扶贫微信公众号19个,每天推送健康扶贫政策和工作动态;制作公示健康扶贫家庭医生签约牌4800个。邀请省、市卫计部门健康扶贫政策宣讲团开展相关政策培训,培训健康专干、签约医生450余人,培训后开展现场测试,通过率100%,优秀率

达95%。**因病施策,分类救治。**组织乡镇计生专干、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和村医按照“四个集中”(集中时间、集中人员、集中精力、集中医疗卫生优质资源)原则开展健康扶贫“三个一批”(大病集中救治一批、慢病签约服务管理一批、重病兜底保障一批)行动。大病集中救治。集中救治白内障患者,分批次安排实施复明手术;在芦阳、寺滩卫生院举办脑心同治走基层健康扶贫送医送药送爱心暨大型义诊活动,共接诊700余人次、赠送价值20余万元常用药品;邀请白银市第一人民医院专家组对重症精神病患者集中开展专项诊断和复核工作。10月底,全县累计入院救治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重大疾病患者347人次,报销医药费用371.66万元。慢病签约服务。全县建成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144个(共584名医务人员),入户建立台账14108个,其中签约中级包4311人、初级包9797人,慢病报销56137人次,报销金额493.26万元,其中建档立卡人口慢病报销14634人次,报销金额129.97万元。**重病兜底保障。**落实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医疗费用,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个人自负合规费用累计超过3000元以上部分的兜底政策。共救助建档立卡贫困患者285人次,发放兜底保障金136.76万元。按照“10元85%”的报销政策,对建档立卡住院患者报销比例达不到85%的对象进行追溯补偿,补偿1476人、162.02万元。**强化监督。**召开专题动员部署会议,层层传导压力,逐级落实责任。开展“五帮两核”业务人员

培训。组建健康扶贫队伍15支、135人,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参保、健康权益保护、就医及转诊、签约服务等政策分别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建立健康扶贫部门包保责任制。**县委、政府主要领导对全县健康扶贫工作定期跟进、随时督查;县卫计局负责包抓51个行政村,县民政和人社局分别包抓42个行政村,实现行政村包抓全覆盖。县卫计局机关领导干部分别对两个县级医疗机构和11个乡镇卫生院实行包保责任制,定期对签约服务团队工作进度、服务质量进行督导。组织全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队伍,开展以“五督”(督政府部门、督帮扶、督签约医生、督专干、督政策宣传)为主要内容的健康扶贫监督检查行动。强化部门联动协作,在贫困人口就医全过程实现全流程责任控制,人社部门负责全面落实“先看病后付费”“一站式”结报和住院免交押金政策,统筹做好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总额预付管理,共预付医保基金1709.34万元。民政部门落实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个人缴费部分补助政策,共补助建档立卡对象46704人、71.54万元;参照上年度定点医疗机构产生医疗救助资金60%的比例,向县内15家医保定点医院预拨救助资金90万元。平安养老保险公司在各医保定点医院设立大病保险报销窗口,实施2018年大病保险政策即时结报兑现,全面落实大病保险与定点医疗机构基本医保的联网对接。10月底,共计补偿建档立卡患者1128人、149.98万元。卫计部门落实分级诊疗和转诊诊治制

度,加大医疗服务综合监管力度,实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据平台与省、市、县、乡、村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对接,确保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诊时身份自动确认。

**【医改工作】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县政府制定《景泰县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工作实施方案》、《景泰县深化卫生计生体制改革方案》等指导性文件,县医改办制定印发《景泰县2018年医改工作要点》,县委深改办将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纳入全县全面深化改革重要内容深入推进;发改部门将公立医院建设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统筹规划,及时调整医疗服务价格,对公立医院综合医疗服务类的诊查费、会诊费上调10%,长期门诊(便民门诊)病人诊查费减半收费,护理费及临床治疗类的手术治疗上调12%,临床各系统诊疗中的诊疗费上调10%,并及时公示服务价格和公立医疗服务信息;编制部门按照公立医院床位人员数编制要求及时调整县中医院编制数,县中医院编制总数达到200个;人社卫计部门联合签订免费定向医学生17名,招聘大专及以上各类医学生22人,招聘公益性岗位7名,公立医院自主招聘专业技术人员22名。通过测算,将60%单位年度医保资金拨付各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半年或年终考核后,按考核结果拨付剩余部分。财政部门按照公立医院床位数超额预算运行经费,保障公立医院改革顺利实施。各部门明确工作职责、工作任务和完成时限,定期督查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落实中央财政县级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350万元、省级财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补助资金148.8万元、省级财政基本药物补助资金67万元。两家公立医院药占比平均为28.3%,不合规医疗费用控制在5%以内,建档立卡贫困户控制为零。落实甘肃省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实施意见,辖区公立医疗机构药品网上采购及“两票制”工作做到全覆盖。全县各医疗机构药品网上采购配送率为98.11%。在全面落实中央及省级财政对医改综合投入的基础上,县级财政按照基层医疗机构100%、县级公立医院70%的标准落实人员工资,制定《景泰县公立医疗机构绩效考核办法》,县级公立医院按照人员经费支出不低于业务支出30%的要求,细化考核指标,严格奖惩机制,提高绩效工资水平和医疗机构运行效率。**分级诊疗。**按照县级250+N、乡级50+N为主要内容的分级诊疗病种要求,县人民医院2018年新增胃息肉、前列腺增生、颅脑挫裂伤、硬膜下血肿、老年性白内障等分级诊疗病种17个,达到县级250个病种要求,2019年计划新增分级诊疗病种达到10个;各乡镇卫生院增加病种数均达到5个以上。**探索医联体建设。**报县政府同意印发《景泰县县域医联体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按照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资源共享、互惠互利的原则,县人民医院分别与省人民医院、兰大一院、兰大二院等医院建立优势学科专科联盟15项,与草窝、五佛、正路、中泉、社区等5家卫生院组建医共体;县中医院与

省人民医院、兰大一院、甘肃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省第三人民医院、市第一人民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等6家省、市级医院签订医联体协议并建立优势学科联盟33项,与芦阳、漫水滩、红水、上沙沃、寺滩、喜泉、一条山等7家卫生院组建医共体。**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人社部门加快推进以按病种付费为主,按床日付费、总额预付为辅等多种支付方式相结合的复合型支付方式改革,在二级公立医院实行按病种付费,将大病保险筹资提高到人均75元。在医疗机构的综合考核中,将分级诊疗、家庭医生签约、医联体建设等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纳入医疗机构“千分制”考核中,并与医保资金挂钩,有效发挥医保资金撬动作用。**规范临床路径和“千分制”综合考核。**在县级医疗机构加强临床路径管理,并将临床路径管理纳入全县公立医院“千分制”考核内容,进一步规范医疗机构诊疗行为,增加医疗服务透明度。县人民医院临床路径管理病种达16个、县中医院达12个。对乡级医疗机构(包括民营医院景泰县新黄河医院)开展“千分制”量化评估。

**【服务体系】人才队伍储备。**派送40余名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赴天津西青区等省内外医疗机构进修学习;邀请天津西青区4名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来景泰县开展交流;协调省卫计委将县外服务的12名定向订单医学本科学生改签回县服务;参加市人社局、市卫计委组织的医疗卫生紧缺专业人才招聘会,为县乡级医疗机构招聘各类医学卫生专业人员22人;选





派支农医师12名赴天祝、古浪、甘南等贫困地区开展卫生支农工作。招录一批公益性岗位人员,专门从事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基层基础运行。**制定《景泰县基层医疗机构主要负责人公开竞聘上岗实施方案》,对同一年度内考核连续两次排名在最后三名的乡镇卫生院,免除院长职务,开展院长(主任)竞聘上岗。制定《景泰县卫生计生系统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办法》,取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收支两条线”管理,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建立完善激发基层运行活力的奖惩机制。为156名在岗村医购买养老保险160.12万元,为296名离岗村医发放生活补助84.36万元。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1240.79万元,人均经费提高到55.4元。重点专科建设。县人民医院在建成重症医学科(ICU)和新生儿重症监护室(NICU)的基础上,建成省级重点专科脑卒中中心和胸痛中心。县中医院在重点专科建设方面2018年着重完成人才培养和梯队建设。信息化。完成基层医疗机构HIS系统改造升级,并与人社部门的医保信息系统(金保网)对接,村卫生室开通“全省村卫生室信息系统”,具备门诊诊查、即时结报等功能。县人民医完成投资231.6万元,建成远程会诊平台、“银医通”、移动护理站、影像云等多项信息系统。**县中医院建成“云中医”管理系统。**重点建设项目。景泰县中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总占地127.5亩,总建筑面积4.2万平方米,项目计划总投资2.04亿元。一期工程门(急)诊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主体已完成。

**【公共服务】疾病防控。**加强传染病、结核病、艾滋病、麻疹等重大疾病和碘缺乏病、包虫病、布病等地方性疾病预防的防控工作。贯彻落实扩大国家免疫规划方案,规范、科学实施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工作。国家慢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复审工作全面完成。健全和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强化突发事件应急队伍建设。水质检测工作全面开展,能够检测大肠菌群等生活饮用水相关项目40项,检测结果在县政府网站上进行定期公示,接受群众监督。成立接种长春长生公司狂犬疫苗补种相关问题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协调解决相关问题。结合重大节日开展健康教育和倡导健康生活方式,营造全社会参与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良好氛围。妇幼保健。组织县人民医院、县妇幼保健站、各乡镇卫生院对辖区内35—64岁妇女进行“两癌”筛查,现已完成全部筛查任务(4678人)。**基本公共卫生。**为全县群众提供14类55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建立城乡居民健康档案22.38万份,建档率99.95%,健康档案合格率达99.02%;免费为适龄儿童办理预防接种证16901人,建证率100%;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达90.78%,孕产妇早孕建册率65.18%、产后访视率94.35%,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64.02%;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达82.36%。将40%的项目资金直接划拨到村卫生室专户,由卫生院按考核结果发放。**综合监督。**共监督检查各类公共场所、医疗机构、供水单位、个体诊所等793户/人/次。集中开展医疗废弃物专项整治,开

展首届黄河石林国际马拉松赛、万人徒步、风情旅游节等各类赛事节会前期卫生安全状况专项监督检查,下达监督意见书,责令限期整改。开展健康扶贫先锋行动“五督”专项督查。共检查11个乡镇60个贫困村,随机抽查建档立卡贫困户181户,抽查签约团队市级专家20人,县级专家35人。发出《健康扶贫监督检查整改通知书》27份,下达卫生行政执法建议书10份。

**【计生工作】**发放登记生育保健证2276对、两孩1196对,再生育夫妇审批56对(其中网上登记办理1645对)。11月底,全县总人口为25.04万人,出生人口1972人,人口出生率为7.87‰,人口自增率为4.47‰,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7.41%,出生人口总性别比为108.35。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完成1255对,占总任务(1271)的98.7%。

**【健全中医药体系】**制定出台《景泰县中医重点专科建设规划(2018—2020)》,县人民医院建设综合医疗中医诊疗中心,县中医院创建1个县级中医药重点专科。乡镇卫生院设立中医特色治疗区,建成中医特色村卫生室45个,80%以上的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能开展中医药服务,基本满足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加强与南京新中医研究院中医人才培养合作,在县人民医院建立培训基地,举办五期新中医诊疗技术培训班,开展新中医诊疗技术健康义诊400余人次。建立中医“师带徒”五级师承教育制度,县级医疗机构中医类高级职

称医务人员和乡镇卫生院中医类医务人员建立师徒对子9对18人。通过中医技术传帮带、中医师带徒活动,卫生院和村医中医适宜技术培训实现全覆盖。推进中医药种植产业发展,2018年全县种植枸杞9.5万亩,其他中药材6万亩。

**【景泰县人民医院】**始建于1949年,是一所集医疗、预防、康复、科研与教学为一体的综合性“二级甲等”医院,承担全县24万人的医疗、保健与急救任务,是城镇职工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院,景泰县急救中心、景泰县传染病医院以及武威卫校教学医院。1996年被卫生部授予“二级甲等”医院,1997年授予“爱婴医院”,2008年5月通过“二甲医院”复审,同年被白银市命名为“行风建设先进示范窗口”单位,2012年被白银市人民政府评为“卫生系统先进集体”,2013年市政府评为“先进文明单位”。

医院占地面积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2万平方米,业务用房1.7万平方米。固定资产4000万元。编制床位300张,开设床位300张。编制300人,实有正式职工255人,退休职工103人。在职卫生技术人员233人,其中临床医生107人、医技48人、护理78人;副高职称23人、中级职称69人、初级职称132人;本科学历94人,大专学历81人,中专及以下48人。聘用人员145人,其中护师89人,医技7人,行政后勤49人。医院设有临床和医技30个科室,年门诊量达15.12万人次,年住院病人1.4万多人次,住院各

类手术2千余台次,床位使用率达到87.7%。医院联合省人民医院、陆军总医院建立医疗协作关系和远程会诊系统。拥有德国西门子16层螺旋CT、DR、美国GE彩超、日本贝克曼680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一大批先进医疗设备以及防统方软件、金算盘、HiS等医院信息化管理系统。内科可开展心脑血管疾病、神经内科疾病、呼吸系统、消化系统以及泌尿系统疾病的诊治与急救;外科可开展开颅、甲状腺、乳腺、前列腺手术、腹腔镜下胆囊摘除以及外科急腹症等处理;骨科可开展腰椎手术、四肢骨折以及半髌置换术;妇产科可开展剖宫产、阴式子宫切除术、曼彻斯特手术以及复杂性子宫肌瘤切除术;儿科能有效处理新生儿窒息、新生儿缺血缺氧性脑病、极低体重儿的救治以及重症黄疸的治疗;五官科可开展鼻窦内窥镜手术以及扁桃体、腺样体低温等离子消融等手术。

**【景泰县中医院】**始建于1984年,是一所集医疗、预防、教学和医疗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中医医院。是景泰县的急救中心和体检中心;是景泰县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景泰县人寿保险、景泰县平安保险定点医院;是甘肃省中医学院教学医院,甘肃省中医学校实习医院。医院多次被各级政府授予“卫生系统先进集体”“科技工作先进集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单位”“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先进单位”“劳动者先锋号”“先进基层党组织”“县级文明单位”“三

八红旗集体”。

医院占地面积4705平方米,建筑面积7788平方米,编制床位300张,实有床位130张,核定事业编制150名,实有职工224人,其中正式在职131人,聘用90人,借调乡镇卫生院人员3人。正式在职职工中专业技术人员123人,占全部正式在职职工93.9%。专业技术人员中副高级职称13人,中级职称46人,初级职称57人,未定级7人;学历结构:研究生1人,本科79人,大专37人,中专6人。聘用专业技术人员64人,其中本科3人,大专11人,中专50人。医院设儿科、外科、内科、骨伤科4个病区,有内科、外科、中医儿科、骨伤科、康复科、针灸科、眼科、皮肤科、痔瘘科、妇科、耳鼻喉科、口腔科、药剂科、麻醉科、手术室、检验科、微生物室、放射科、超声室、病理科、心功能、住院处、收费室等临床、医技、门诊科室和院办、医政科、质控科、总护理部、公卫科、院感科、财务职能科室30个,其中中医儿科为市级重点专科,已申报省级重点专科。医院先后引进彩超、心脏运动平板机、Holter(24小时动态心电图分析仪)、24小时动态血压、电子鼻胃镜、结肠镜、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全自动血球计数仪、腹腔镜、肺功能仪、DR、16层X射线断层扫描装置(CT)、YZ-20T4手术显微镜等大中型医疗设备,全院实现计算机网络化管理。

**【疾控中心】**成立于2004年6月,前身是景泰县卫生防疫站,承担和维护着全县24万群众的健康。中心有1个业务科室,9个职



能科室。现有正式职工38人,其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3人,中级专业技术人员13人,大专以上文化程度专业技术人员32名,占中心职工86.49%;履行七大职能: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与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灾害疫情应急处置;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开展疾病监测,收集、报告、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开展食源性、职业性、放射性、环境性等疾病的监测评价和流行病学调查,开展公众健康和营养状况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疾病病原生物检测、鉴定和物理、化学因子检测、评价;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和不良健康行为干预;疾病预防控制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等。2016年,经景泰县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依托景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成立景泰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监测中心,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股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6名,主要对县内规模较大集中式供水工程开展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水质自检,对区域内设计供水规模20立方米/天以下的集中式供水工程和分散式供水工程进行水质巡检,为供水单位和农村饮水安全专管机构提供技术支撑,保障全县供水水质安全。中心实验室现有离子色谱仪、气象色谱仪、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酶标仪、洗板机、生物安全柜、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分光光度计、万分之一电子天平及超纯水

仪等主要设备,开展生活饮用水常规指标42项、从业人员健康体检、职业病体检、性病艾滋病初筛、地方性水氟、盐碘、尿碘、水碘等的常规检测工作。承担并实施多个国家、省级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染病网络管理质量位居全市前列,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高;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均达到99%以上;承担和实施碘缺乏病、地方性氟中毒、包虫病、布鲁氏杆菌病、输入性疟疾等国家重大公共卫生项目;加强艾滋病防止干预工作,增强公众艾滋病防治意识;巩固国家慢性病防控示范县成果。肿瘤登记工作先后多次获得国家级“优秀肿瘤登记处”称号,2009—2014年数据均被纳入国家肿瘤登记年报。以高血压、糖尿病、重性精神障碍为重点的管理率、控制率均达到国家慢病防控方案要求;对医疗机构及公共场所消毒效果进行全面监测,有序开展食品、公共场所、医药行业从业人员及职业病健康体检工作,年均体检9000人次;强化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食源性疾病事件网络报告及时率达到100%,对全县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98份水样进行监测;完善结核病防治服务新体系建设,可疑肺结核病人就诊率等各项指标均达到或高于体系建设要求。中心2012年通过原国家卫生部考评,荣获“国家级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县”荣誉称号,先后多次荣获“甘肃省精神卫生防治工作先进集体”“全省传染病疫情网络直报先进集体”“全市卫生计生工作先进集体”2018年1月荣获“甘肃省

卫生单位”等多项表彰奖励。

**【景泰县妇幼保健站】**建站于1972年5月,是一所“以妇女儿童保健为主、保健与临床相结合”的一级甲等妇幼保健机构。占地面积1924平方米,建筑面积4920平方米,业务用房4600平方米。现有在编职工40名,现有副高5人,中级17人,其他卫技人员15人。病床60张。拥有电子数码阴道镜、彩超、母婴监护仪、多功能监护仪、五分类全自动血球分析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微量元素分析仪、液基薄层细胞仪、红外线乳腺透照仪、牙科综合治疗仪、麻醉机、Leep刀、血凝仪等先进医疗设备48件(台)。设有妇保科、儿保科、口腔保健科、乳腺保健科、婚前保健科、健康教育科6个保健科室、5个临床科室和4个医技科室等。是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县级定点医疗机构和全县女职工“康健中心”,能够开展子宫次全切除、宫外孕手术、卵巢囊肿摘除术、会阴修补术、剖宫产手术、乳腺肿瘤摘除术等;能有效开展孕产妇急救、各种妇科疾病、儿科疾病和内科疾病的诊断治疗;同时,开展口腔疾病治疗、正畸、烤瓷牙、钢牙等义齿的制作装配和修复以及针灸、推拿按摩、牵引等临床治疗。率先在全县开展妇科肿瘤B超引导下介入治疗,填补这方面的空白。曾荣获“全省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先进集体”“甘肃省巾帼建功文明示范岗”“甘肃省职业道德建设先进集体”“全省妇幼保健工作先进单位”“全省十佳妇幼保健站”和“全市

妇幼卫生工作先进集体”、白银市“文明单位”、白银市“三八红旗集体”、白银市“学习型组织先进集体”和“白银市公共卫生服务示范窗口”等荣誉称号。

**【计划生育协会】**景泰县辖8镇3乡135个行政村7个社区居委会,现有人口24.8万人,有已婚育龄妇女4.61万人,其中:农村已婚育龄妇女33918人,占农业人口的17.5%。现有计划生育协会组织893个(其中:县级计生协会1个,乡级计生协会11个,村级计生协会135个,社区计生协会8个,流动人口计生协会8个,企业协会2个,协会小组730个),协会会员25843人,集体会员157人,流动人口协会会员160人,会员人数占全县总人口的11.5%。近年来,景泰县先后创建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全国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建设示范县”。县计生协会先后获得国家、省计生协会“全国计划生育协会工作先进单位”表彰和“全省计生保险推进工作”奖励,县幸福工程项目办公室获得国家幸福工程组委会“幸福工程一救助贫困母亲行动爱心集体”称号;寺滩乡计生协会和芦阳镇寺梁村计生协会分别获得全国计生协会“乡级先进单位”和“村级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喜泉镇兴泉村被国家人口委、计生协会命名为首批“全国人口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自身建设。**制定《景泰县开展基层协会建设活动年实施方案》,按照《方案》要求,对县、乡镇、村居计生协会进行换届,完成县级“参公”“入序”“三定”要求。

根据“六有”标准,建立11个乡镇和142个村居计生协会活动室、服务室、人口分校等阵地;规范表册和档案管理,修订《自治章程》和《会员守则》,完善协会职责、协会工作制度和会员联系户制度,建立会长接待日制度,并将各种制度规范上墙。在流动人口集中的7个社区建立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协会(建立流动人口计生协会示范点2个),建立宣传阵地7个,设立计生服务便民箱20个,协调争取3个理事单位参与协会工作,召开年度理事工作会议。县财政保障协会的经费投入纳入财政预算,先后投入14.3万元用于计生协会为民服务环境优化建设。**人口文化宣传教育。**组织各级协会组织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利用重大节日开展集中宣传,在元旦、春节、“5·29”活动日以及“7·11”世界人口日等重大节日期间,通过组建秧歌队、编排文艺节目等形式,开展“送服务、送温暖、送关爱”三下乡活动,共免费发放各类宣传彩页2万份,制作纪念手提袋、围裙2000余套。基层群众自治万村居示范活动。制定《基层村民自治万村居示范活动实施方案》,成立活动领导小组,分解落实目标任务,制定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签订自治合同,按照一户一代表要求,发放民主测评表,召开村居民主评议会,共征集意见建议240余条,群众对计划生育整体工作的满意度达到90%,群众参与村居民自治管理率达到90%以上;各村居定期对村民的婚育及享受计生优惠政策情况进行全面公开,共公开政务事项900余条。全面推进

“幸福家庭”创建活动,为每个农户发放一份创建幸福家庭倡议书,在每个村居制作一个“幸福家庭、诚信计生”家庭光荣榜,2018年,共命名“幸福家庭”“诚信计生家”“健康家庭”“和谐家庭”示范户各120户。全县完成126个示范村居评估工作,合格率达88%。**“生育关怀”和“生育健康指导”活动。**开展计生贫困家庭帮扶工作,对150多户计生特困户、1864名贫困户建立帮扶档案,组织协会理事、会员、致富能人等成立贫困家庭服务小组,制定专门的帮扶措施,开展针对贫困家庭的“一帮一”帮扶活动。全县共落实计划生育“两户”家庭优先优惠政策性资金748.2万元;落实1216对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资金30万元;为17名农村特殊困难家庭办理每人500元的医疗保险,最高享受保险额为每人3.6万元。2018年,由县财政出资13.5万元为全县4505户农村“两户”家庭投保每户30元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开展“幸福工程”项目建设。**红水镇界碑村实施“幸福工程”项目试点以来,已有45名贫困母亲脱贫致富,惠及人口180多人,户均年增收2000元,脱贫率达到100%。2012年,在芦阳镇寺梁村实施“幸福工程肉羊养殖”项目,通过“公司+农户”形式,将60万元项目款和60万元地方配套资金作为抵押,向50户农户每户贷款3-5万元,发展养殖业。近几年共为该村发放小额信贷1500万元,寺梁村已发展为农村小额信贷信用村。组织开展青春健康培训讲座活动,2007—2018年,分别在景泰三中健康文



化课堂和甘肃中国传统文化研究学景泰学会,开展青春健康“沟通之道”家长培训讲座3期,培训计生干部400余人(次)。群众对生育政策法规、健康教育知识的知晓率达到90%以上。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局长 董萍(女)

专职副书记 郭志道

党组成员、纪委书记 唐国华

党组成员、副局长 卢有润  
魏建邦

## 卫生计生监督

**【概况】**成立于2004年4月,正科建制,全额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管理。核定编制16人,现有卫生计生监督执法人员13人。主要职责是负责辖区内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医疗机构、放射诊疗卫生许可的申请受理、审查及许可证的发放工作;依法对公共场所卫生、职业、放射卫生、学校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消毒卫生、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计划生育服务等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对违反卫生计生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查处。全县共有各类被监督象585家,其中医疗机构231家,公共场所208家,学校92家,托幼机构26所,饮用水供水单位11家,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5家,职业健康检查及放射诊疗机构13家,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1家。

**【从业人员培训】**开展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村级医疗机构从业人员培训,营造良好执法环境。共集中举办从业人员培

训4期,培训500余人,共发放法律法规宣传手册500余本,宣传材料2000余份。

**【行政许可】**推进“四办”改革,进一步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精神,通过精减证明材料、环节、时限、简化许可流程,缩短办证时间,方便群众办事。全年受理发放《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50家,《放射诊疗许可证》2家,《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证》2家;受理《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现场审查74家。

**【行政处罚】**共办理行政执法案件64件,其中简易程序38件、一般程序26件。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50件,放射卫生3件,公共场所9件,计划生育1件,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1件,罚款人民币59650元。

**【执法监督】 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监督。**共监督检查医疗机构231户,467户次,覆盖率100%;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231户,428户次,覆盖率100.00%。开展城区口腔诊所、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监督管理、医疗废物处置和完善生活垃圾分类、中医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和感染防控、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医疗机构综合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积极配合县卫生健康局开展公立医院“千分制”考核工作。对全县192家医疗机构开展消毒效果检测。采样451份,合格449份,合格率99.56%。**计划生育服务监督。**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开展日常监督检查,监督覆盖率100%。结合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开

展打击“两非”专项治理,规范执业行为。**职业、放射卫生监督。**开展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县疾控中心)及放射诊疗机构经常性监督检查,共检查13家,23户次,监督覆盖率100%。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共监督检查各类公共场所408户次,监督覆盖率100%。开展公共场所量化分级管理工作,量化率100%。**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检查。**共检查持证单位11家,17户次,监督覆盖率100%。对全县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开展现状调查。共调查集中式供水单位、分散式供水单位51家,二次供水单位9家。完成首届黄河石林国际越野赛暨马拉松赛景区公共场所(住宿)卫生安全监督检查及“中、高考”期间公共场所及各考点卫生安全保障工作。开展监督抽检工作,共抽检公共场所177户次,其中快速检测48户次,实验室检测129户次。抽检样品983件,合格983件,合格率100.00%;农村生活饮用水抽检8户次,抽检样品39件,合格38件,合格率97.44%。**学校卫生监督。**全年共监督检查各级各类学校92所,133户次,覆盖率100%。监督检查托幼机构26所,覆盖率100%。开展重点监督抽检工作。共监督抽检中学1所,小学8所,托幼机构1所。开展学校卫生综合评价,共综合评价学校10所,合格10所。开展学校生活饮用水检测。共检测10所学校,采集水样10份,合格率100%。开展学校结核病等传染病防控专项工作。**消毒卫生监督。**对辖区1家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开展经常性监督检查,

共监督检查2次。“双随机一公开”。完成国家上半年共44家“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检任务。各专业完成率、完结率均为100%，并在县政府网站上进行公开。

**【行政稽查】**共开展执法效果稽查2次，风纪风貌稽查24次，案卷评查1次，下达卫生监督稽查意见书6份，发放《卫生监督行政执法满意度调查表》100份，收回100份，满意100份，满意率100%。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对全县11个乡镇卫生院及一条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8年前三季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城乡居民健康档案、卫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服务管理三项工作进行3次督导。

**【健康扶贫“五督”】**开展3轮健康扶贫先锋行动“五督”专项督查。共检查11个乡镇，抽查贫困村34个，随机抽查建档立卡贫困户91户，重大疾病及慢性病帮扶对象91人。

**【创建卫生县城】**开展创建卫生城市公共场所专项整治行动，逐一对照国家卫生城市、文明城市创建标准对公共场所进行监督检查；配合县爱卫办开展病媒生物防治工作，向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发放粘鼠板、灭鼠、灭蝇药物。共发放粘鼠板28个、灭鼠药80包、灭蝇药物102包；开展公共场所禁烟工作，督促各公共场所醒目位置张贴禁烟标识和提示语，倡导禁烟。

### 领导班子成员

所长 王建新  
副所长 魏建邦(2018.年6月止)

## 民政

**【社会救助】城乡低保。**2018年城市低保指导标准在2017年的基础上提高7.6%，达到443元/人。月，实行差额保障；农村低保指导标准在2017年的基础上提高6.3%，标准由3500元提高到3720元，一、二类对象月补助水平由292元、275元提高到310元、290元，实现“两线合一”；特困供养省级补助标准在2017年的基础上提高7.6%，全县农村特困集中供养、分散供养标准分别达到6632元、5178元。共为2406户6637人发放城市低保资金3400.25万元，为3858户12083人发放农村低保资金2486.2万元；为525户595名特困人员发放资金323.85万元。**医疗救助。**共医疗救助2175人(次)，发放资金1037.24万元。其中：建档立卡患者经基本医疗、大病保险报销后，个人负担合规费用超过3000元以上部分，由民政部门兜底救助288人(次)发放资金143.082万元。对参加新型合作医疗的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孤儿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个人缴费部分给予比例资助。共资助51894人发放资助参合参保资金637.27万元。与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站、县新黄河医院等4家县级重点医院和11个乡镇卫生院签订《景泰县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定点医院一站式即时结算协议书》，按照上年度定点医疗机构产生医疗救助资

金60%的比例，及时向定点医院预拨资金125万元，每季度开展一次结算，年底统一清算。**临时救助工作。**向乡镇人民政府预拨临时救助备用金403万元。共为2409户7996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957.8353万元。其中，13户51人享受一次性2.5万元的临时救助金，共计27.6万元。**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和城市低保规范管理工作。**全县共退出不符合条件的低保对象435户1511人，纳入新增对象156户504人，调整保障类别470户1502人。**政策业务培训。**对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政策进行培训；对健康扶贫医疗救助“一站式”工作进行培训。低保政策宣传累计发放政策宣传单(册)3.8万张，普及群众约14万人(次)。

**【救灾救济】**2018年，景泰县遭受低温冷冻、风雹等自然灾害。累计上报灾情10次，受灾9.9万人(次)，农作物受灾面积1.3万公顷，造成直接经济损失2.26亿元。全年共发放冬春及救灾资金5次，合计金额871万元，共救助受灾的困难群众15751户5.12万人(次)。

**【老龄工作】**为14684人(次)70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58.076万元；为1220名60岁以上老人办理老年优待证。为3.5万名老年人购置意外伤害保险。完成推荐一条山镇南关社区、西关社区为市级老年协会示范点工作；完成芦阳镇城关村省级老年协会示范点和五佛乡老湾村市级老年协会示范点各项验收工作。投资94万元，完成寺滩乡敬老院维修改



造工作,于2018年4月15日投入运营;中泉镇敬老院已完成土建工程。维修改造14个村级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社会事务】社会组织管理。**全县共有社会组织374个,其中社会团体330个,民办非企业单位44个。已建立党总支11个,党支部291个,其中独立党支部281个,联合党支部10个(覆盖社会组织52家),党员899人,未转入组织关系的899人。党组织覆盖率为89.04%,全面完成“两个覆盖”目标任务。**社会事务。**流浪乞讨救助“寒冬送温诺”活动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42人,救助资金3.2万元。其中赴京接回滞留北京流浪乞讨人员1名。录入全国农村留守儿童信息系统333人,录入困境儿童信息系统2031人。为68名孤儿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52.2万元。殡仪馆建设项目完成悼念厅的主体建设和综合楼首层柱、墙及梁板建设。**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共形成11大类成果4238条。制定《景泰县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实施意见》。完成印制景泰县行政区划图3000张。“一标三实”工作。制定完成《景泰县门牌号码编制办法》,道路命名工作正在协调调查摸底中。**婚姻登记。**共办理结婚登记1321对,(其中补领396对),离婚登记298对,登记合格率均达100%。

**【基层政权】基层群众自治。**印发《景泰县村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景民发[2017]773号)和《关于进一步做好村务公开

工作的通知》(景民发[2018]243号)文件,并确定10个村、1个社区为村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村。**城乡社区建设。**申报省级农村社区示范单位2个,完成省民政厅基层政权处对景泰县省级农村社区示范单位创建验收暨村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的督查。

**【社会福利】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共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2608人190.45万元,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265人266.66万元,共计457.11万元。为全县特困人员、孤儿及农村一二类低保户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发放。**为1197人(次)发放2018年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19.44万元。乡镇敬老院服务。制定出台《景泰县乡镇敬老院管理办法》。整合漫水滩乡中心敬老院、喜泉镇中心敬老院和芦阳镇中心敬老院为乡镇农村老年人活动中心。正式运行的三所养老机构有社会福利院、寺滩乡中心敬老院和红水镇中心敬老院,分别下拨16万元和10万元用于红水镇中心敬老院和寺滩乡中心敬老院日常运行工作经费。对新建中泉镇中心敬老院进行内部设备配备安装,通过验收后投入运行。城乡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内部装修及设施配备工作。16所城乡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完成内部基本设施设备的配备和安装(其中城市2所,农村14所)。**福利院日常工作。**抓好工作人员思想及业务技能学习,提升护理业务水平。对福利院工作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及消防演练,改革管理社会福利院工作。

为福利院食堂安装售饭机;制订出台《景泰县社会福利院聘用人员考核管理办法》;成立社会福利院院务管理委员会,让老人自己参与进来管理福利院工作。

#### 领导班子成员

局长 胡秉胜  
副局长 彭智勇 赵德民  
纪检员 苗承叶(女)

(供稿 王娇娇)

## 残疾人工作

**【社会保障】**全年为4609户重度残疾人家庭发放生活用水、电、气、暖补贴354.12万元;为2200多名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266.66万元;为2300多名特困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190.447万元;为433名一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发放托养补贴37.93万元;为294名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发放托养补贴17.64万元;为501户贫困残疾人家庭发放救助金41.6万元;为800名精神、智力和重度残疾人发放残疾鉴定补贴12万元;为23名残疾人发放创业补贴3.45万元;为4个盲人按摩机构发放扶残资金16万元;为1个省级扶贫就业基地扶持资金10万元,4个县级扶贫就业基地扶持资金4万元;为250名残疾人发放“爱心定位卡”。

**【精准扶贫】**精准识别残困户,做到村不漏户、户不漏人。2018年底,景泰县共有持证残疾人12242人,其中建档立卡残疾人4187人(已脱贫3483人,未脱贫704人)。整理统计2014—2018年全县残疾人“三项补贴”和残疾人办

证基础数据,为“一户一策”“扶贫手册”和经济测算提供准确详实的数据,帮助残疾人算好经济账和时间账。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工作。利用帮扶资金,探索建立贫困户入股分红带动模式,促进贫困户脱贫增收。共投资项目资金2500万元(用于帮扶残疾人资金为1102.4万元),发展特色养殖、设施蔬菜等产业,带动建档立卡残疾人1085人,已脱贫736人。全年累计发放慰问金6000元、生活救助8800元、康复救助1.5万、半价补贴2.952万元、护理补贴1.39万元、生活补贴6030元、托养补贴2400元、燃油补贴780元;实施无障碍改造2户;发放轮椅、盲杖等辅具20多件;协调完成白内障复明手术一例。

**【医疗康复】**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960万元,建筑面积4848.2平方米,完成主体工程。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率达到97%以上。为200名残疾人提供盲人定向行走服务、为474名残疾人捐赠配发儿童轮椅、电动轮椅、普通轮椅、多功能床、简易坐便椅等辅助器具、为20名听力障碍残疾人配发助听器20台、为10名残疾人安装假肢。

**【宣传文体】**发放惠残明白宣传卡1.2多张,提高残疾人惠残政策知晓率。在“全国助残日”“就业援助月”“志愿助残活动”“国际残疾人日”等各种活动期间,发放宣传材料2万多份、宣传水杯2.2万个、宣传短信4万条、开展残疾人

康复、就业、教育、维权等咨询活动6次。利用省、市残联门户网站和县政府网站发表残疾人工作信息80多条。

**【教育维权】**为215名残疾学生发放助学金19.55万元;300名残疾人发放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7.8万元。争取项目资金57.64万元,为166户重度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其中安装太阳能及其附属设施106户、闪光门铃48户、煤气报警器6户、读屏软件6户)。开通12385残疾人服务热线,落实理事长接待日制度,平均月接待来访残疾人30余人次,信访办结率98%。

#### 领导班子成员

理 事 长 李 景 世

副 理 事 长 姜 蕾(女)

(供稿 崔钰坤)

## 慈善事业

**【综述】**全年发放救助、资助金293700元,捐赠项目资金合计136430元。

**【特困大学生资助】**白银市慈善总会冯尔丽等考入二本以上的家庭贫困应届大学生进行资助,每人发放资助金5000元,计115000元;恒丰慈善教育助学基金对柳妍希等9名家庭贫困在读大学生每人发放资助金5000元,共计45000元;董运科先生定向资助贫困在读大学生2名,每人发放资金3000元,共计6000元;王自耿先生定向资助在读贫困大

学生1名,发放资助金10000元;张兆平先生定向资助贫困大学生4名,每人发放资助金1000元,计4000元。

**【特困单亲家庭救助】**白银市慈善总会杨玉鲜等29户特困单亲家庭予以救助,每户发放救助金3000元,共计87000元。

**【慈善捐赠】**为寺滩乡敬老院五保老人捐赠夏凉被15床,衣服14件;为漫水滩乡富民村、和溪村、北崖村五保老人和残疾老人捐赠夏凉被20床,衣服24件。共捐赠夏凉被35床13580元,衣服34件2850元,共计16430元。

**【文化公益事业】**为保证拍摄精准扶贫电影《马兰花开》项目的完成,景泰县农村信用联社无偿捐赠100000元善款,景泰县金龙化工建材有限公司捐赠20000元善款,用于精准扶贫,推进全县社会公共文化公益宣传活动落地生根。

**【“慈善情暖万家”活动】**市、县慈善会春节慰问五佛乡、一条山镇贫困户51户,每户发放慰问金300元,入户慰问特困户1户,发放慰问金800元;慰问家庭困难大学生3户,特困单亲家庭3户,每户发放慰问金500元,大米2袋;慰问县社会福利院、寺滩乡、红水镇集中供养五保老人38人,每人发放慰问金200元,共计发放慰问金2670元。





## 漫水滩乡

**【概述】**2018年,全乡生产总值达到2.056亿元,增长8.75%,固定资产投资完成8000万元,增长12.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1094.3元,增长7.61%。

**【精准扶贫】**全年脱贫136户431人,退出贫困村2个,全乡贫困发生率降至1.31%。基础短板全面补齐。持续改善发展条件,推进人饮工程维修改造;实施建制村通硬化路畅通改造工程,铺设完成北梁至东坝村柏油路面7.2千米,硬化通村道路2千米,维修衬砌渠道17千米;改造危房30户;实施农村电路改造,贫困村动力电及网络覆盖率达100%。**产业扶贫落地见效。**实施产业扶贫行动,形成了以粮、猪、羊、禽为基础,洋葱、中药材、牧草、枸杞为支柱,西红柿、冬蒜、黑毛驴、肉牛为特色的“4+4+4”发展格局。精准对接景泰县“6+5”产业扶贫政策,建成脱贫产业园3个,特色产业园8个,产业覆盖率和达标率达

100%。完善落实“一户一策”,探索建立“8%保底分红+8%政策补助+N%效益分红”利益联结机制,开展劳务扶贫,输转劳动力3000余人次,建成扶贫车间1个。贫困户通过自主发展、入股分红和劳务输出等方式实现稳定增收,脱贫人口收入稳定超过3500元。**政策保障精准到位。**着力提高公共服务保障水平,“两免一补”“一站式”即时结报等政策全面落实,贫困人口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养老保险参保率均达100%,最低生活保障应保尽保。乡、村安排护林员、保洁员等公益岗位49个,贫困人口工资性收入不断增加。加快推进农业保险工作,完成各类险种保费10余万元。整合帮扶力量,严格业务培训和考核管理,驻村帮扶工作队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产业发展】**按照“一村一品”要求,壮大“红、金、绿”三大支柱产业,全乡枸杞、甘草、洋葱、牧草等一批万亩生产基地已落地见效。依托东坝村集体经济合作社,建成日光温室10座。依托种植大

户,带动种植西红柿、大蒜等其他经济作物上千亩。引进淳元农牧专业合作社,建成占地100亩的肉牛养殖场一座,存栏达百头以上;引进立兴种植专业合作社,拟建19.5亩的肉牛养殖场一座,已开工建设。组建示范性农业专业合作社61家,探索建立漫水滩乡洋葱种植专业合作联社,为全乡及周边洋葱种植户提供服务;引进龙头企业3家,实施中药材种植及加工项目,建成2000平方米冷库、加工车间、生产线。

**【人居环境改善】**推进“三城同创”、全域无垃圾治理、拆违治乱等专项行动,筹措资金30万元,调运苗木5万株,完成绿化面积1466亩;发动群众5000人次,动用车辆379辆次,拆除危房27院、残垣断壁51处、违法建筑1处、清运垃圾2000多吨;开展河道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百日”整治专项行动,关停非法采砂点3处,疏浚河道13千米;强化面源污染防控,建成废旧农膜回收网点2个,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分别达65%和75%。

开展基础设施提标行动,争取“一事一议”项目资金76.2万元,建成漫水滩村综合文化广场2770平方米,投资54.1万元,建成西井村文化广场2600平方米,投资49.6万元,建成高墩村文化广场2430平方米,漫水滩乡11个行政村文化活动场所实现全覆盖。

**【共建共享】**全面落实各项惠农政策,发放最低生活保障5887人次79.8万元,38名特困供养人员、6名孤儿补助金均足额发放,11名五保户、特困户入驻养老院。兑付大病救助、临时救助共计365人次52.26万元。发放各类涉军优抚补贴62人12.39万元。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卡工作。履行义务教育职责和“两免一补”政策,教育工作实现“零流失”目标,适龄儿童和适龄少年入学率均达100%;漫水滩中学在2018年中考中以均分592.4的优异成绩蝉联第一名,取得全县中考三连冠;加大“两孩政策”宣传教育,实施“健康扶贫政策”落地见效,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推进医改工作,药品实行零差率销售;开展妇女病“两癌”筛查等多次免费医疗服务活动,服务人次达370余人次。计生统计年度内出生人口122人,政策符合率94.26%。创建村级文化活动阵地,在春节、“三八”“七一”等重要节点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32场次。

**【社会治理】**全乡无安全事故发生,无重大动物疫情疫病发生。落实干部接访和领导干部下访制度,全乡共调处化解矛盾纠纷83件,调处率100%,完成全国“两会”

“七一”等重要节点维稳任务。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全乡刑事、治安案件发生率持续下降,漫水滩乡被命名为白银市无邪教示范创建乡镇,并创建漫水滩乡和红溪村两个市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 罗文涛  
乡长 余希宏(2018年6月止)  
俞成(2018年6月起)  
人大主席 张兰芳(女)  
副书记 魏孔焯(2018年6月止)  
张天宝(2018年6月起)  
副乡长 周金成  
纪委书记 尚田锦  
武装部长 沈渭奎

## 正路镇

**【综述】**全年实现生产总值2.48亿元,年均增长8%;实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468元,同比增长5%;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2亿元,增长1.4%,项目开工率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保持在100%。

**【产业培育】产业园建设。**与甘肃华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景泰县智科农牧有限责任公司、景泰县聚缘农林牧有限责任公司等龙头企业协作发展黑毛驴养殖、日光温室种植等新型特色产业,与甘肃天鑫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景泰县鸿源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景泰县大滩农牧专业合作社等企业合作,发展高原夏菜种植、肉羊养殖等脱贫主导产业,建成脱贫产业园6个,带动贫困户

2056户8449人脱贫增收。引进甘肃豫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小杂粮合作联社+农户”的合作模式,开展扁豆等小杂粮订单种植及初加工项目,引导贫困户发展小杂粮种植产业。**农业提质增效。**依托农村“三变”改革,结合景泰县“6+5”产业扶贫三年行动,扶持有能力的合作社,扩大以细巷村为主的高原夏菜,以黄羊淌村为主的文冠果,以大滩村为主的滩羊养殖和以峡儿水村为主的牛养殖等特色农业,辐射带动全镇农牧业快速健康发展。

**【项目建设】重点项目建设。**引进白银云芯智能大数据有限公司、景泰县诚信石化有限公司等一批投资规模大、带动能力强的企业、项目入驻工业园区。配合实施覆盖川口等11个行政村3734户13620人的正路精准扶贫引提灌工程,加快“旱变水”步伐,全面推广滴灌等节水技术,同步实施冯家水、峡儿水饮水提升工程,实现农村安全饮水全覆盖。**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争取财政、交通、水利、扶贫、农工办等部门项目资金,硬化黄崖村道路2千米,维修三墩村剧院204平方米,安装路灯80盏;修建正路村桥梁2座,新建大滩村文化广场、活动室及幼儿园4166平方米;新建双墩村小学食堂80平方米;完成红岷村垃圾填埋场选址工作。

**【环境治理】河长制工作。**建立以镇、村两级“河长”为主要内容的“河长制”体系,确立镇级总河长、河段长、村专管员工作机制,加强镇域内河流整治工作。**人居**



**环境整治。**整治镇域内“三乱”问题,全镇配备保洁员和垃圾清运员56人。栽植旱柳、云杉等树种15.1万株,5个集中安置点栽植2.5万株,绿化面积达180亩。**拆违治乱。**拆除违规建设小作坊6处、危房2处,拆违470平方米。

**【社会事业】教育事业。**全镇学龄儿童入学率达100%,小学升初中入学率达100%,巩固率达100%。计生工作。全年累计发放各项优惠政策资金20.15万元,总出生人口146人。人口计生工作总体水平进一步提高。**惠民政策。**共计发放低保金277.1万元,发放冬春生活困难救助71万元,发放救灾款47万元,发放特困供养、优抚、孤儿、临时救助、医疗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高龄补贴、资助参合金、水电暖补贴等资金221.5万元;发放农业支持保护补贴363.8万元,草原保护补贴134.54万元,退耕还林补贴38.5万元;完成全镇17163人合作医疗收缴工作。“平安正路”。共发送信息1200余条,在村委会、学校、十字路口等人口密集区域悬挂横幅140条;开展非洲猪瘟防控工作宣传引导,严格执行24小时领导干部带班、日报告和周报告制度,对辖区内所有养猪场(户)和贩运户进行紧急摸排,对发现不明原因死亡生猪做到及时上报、及时处置;对辖区内“大棚房”问题开展拉网式排查清理上报,做到无遗漏、零死角;加大对邪教顽固分子、刑释解教人员、在网吸毒人员等重点人员的监管力度,集中力量宣传反邪教、禁毒等知识;对涉军人员、原代课教师、

善心汇等重点人员做好点对点稳控工作,做好80名精神病患者的管控工作,转移治疗5名;办理县上转办信访信件68件,办理,化解矛盾纠纷97件,化解率100%。为群众代办事项240件,公开政务信息314条。**安全生产。**完成“安全生产月”“反三违”“安全生产法宣传周”“危化品道路交通大检查”等重点领域和重要时段大检查、大宣传活动,共检查辖区企业、单位300余次,上报或消除隐患190余条,发放宣传彩页2千余份。县镇联合检查10余次,推进7家非煤矿山标准化建设工作,捣毁非法采砂点17处。**防汛抗旱。**修订完善汛期应急预案,在历次防范强降雨中,均未出现较大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精神文明建设。**指导16个行政村成立文化社团组织,组织各村文艺骨干参加全县文化培训,组织镇文艺团队与县“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文化工作队在16个行政村进行交流会演,向帮扶单位省卫健委申请图书1000册。完成正路镇峡儿水、大滩等村大型扶贫访谈栏目《在扶贫路上》直播拍摄。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 李成名  
镇长 张国锦  
人大主席 卢尚京  
副书记 高国卓  
纪委书记 王万江  
副镇长 郭子高 田如意  
武装部长 卢玉涛

### 上沙沃镇

**【综述】**全镇工农业生产总值达

1.05亿元,同比增长13%;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7亿元,增长17%;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3004元,同比增长8.5%。

**【精准扶贫】**对全镇555户基础数据库贫困户逐户全面了解情况,分析研判贫困户致贫原因,按照增收渠道、教育保障、基本医疗、住房安全、安全饮水、精准扶贫专项贷款、帮办实事及应急保障措施、资金需求、健康扶贫等方面细化帮扶措施,完善脱贫计划,做到“精准滴灌,绣花扶贫”。对照“两不愁、三保障”和“七个一批”脱贫目标,实施易地扶贫搬迁贫困户41户191人,安置点入住率达到100%,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完成90%,后续产业发展入股企业带动完成100%;完成危旧房改造28户;落实公益性岗位人员142余人;开展种养殖、电焊、中式烹饪等实用技能培训460人,劳务输转2680人,创收5000万元;建立贫困户健康档案,落实签约医生定期上门服务,免费体检423人次;扶贫互助协会累计发放借款428户426.72万元;落实精准扶贫小额信贷418户2088万元;成立农村电商服务点8个,各村级服务站点网络交易额累计134.03万元。通过“村经济合作社+农户+产业”模式,建成白墩子甘草种植脱贫产业园,流转土地2300亩,集约化种植甘草,通过土地流转带动贫困户41户,户均收入达到1万元以上;建成黑毛驴养殖脱贫产业园,养殖黑毛驴200头,带动全镇52户未脱贫户发展产业,每户每年获得分红3200元;依托村干部成立种养专业合

作社,通过土地流转在上沙窝、榆树、梁槽、白墩子四村建成甘草种植基地五个,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劳动力务工带动贫困户105户,户均年收入达到8000元。

**【项目建设】** 实施一事一议项目,投资408.78万元,在大桥、梁家槽、三个山、白墩子、上沙窝、边外、王庄等7个村衬砌渠道30千米;实施梁槽、大桥段排碱渠项目5.2千米,主排线全面贯通,投入使用;建成“6+5”产业黑毛驴养殖基地圈舍一栋;在白墩子村建成景泰县“十三五”第一批5.13兆瓦光伏扶贫项目,总投资3283.2万元,带动全县17个建档立卡贫困村、1069户贫困户脱贫致富;投资3787万元,建设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万亩甘草订单农业基地建设及甘草切片二线建设项目,完成1万亩甘草订单种植基地建设和保温棚、加工车间、烘干车间、清洗车间等基础设施建设;引进海大集团、景泰县谭周杨渔业有限责任公司,打造上沙窝戈壁渔业产业园。

**【村容村貌】** 全面推行网格化管理,建立镇、村、社“三级网格”管理体系,配备专职环卫保洁人员10名,垃圾清运员5名。推行专项治理精细化管理,建立完善“门前三包”和“户收集、村集中”的管理模式,垃圾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发动群众8500余人次,清理残垣断壁97处,治理河道58千米,治理交通沿线85千米,拆除空壳房71处,修复路肩17.4千米,拆除违建2处,清理垃圾1.3万余吨。开展秸秆禁烧工作,张

贴《禁烧通告》300份,分发秸秆禁烧宣传彩页3000余份,大气污染防治理念逐步深入人心,镇容村貌显著改观。

**【国土绿化】** 全年共完成国土绿化面积1721亩。打造S308线绿色生态防风林带210亩,配套林带渠0.6千米,创新“一村一企一公里”管护模式,确保苗木成活率;完成农田林网建设90亩、村庄绿化美化建设421亩、特色经济林基地建设1000亩。

**【种植业】** 新种植甘草8000亩,总规模达到1万亩;在原有8500亩种植面积的基础上,种植苜蓿1800亩(梁槽村、三个山村),总规模突破1万亩;依托边外四村土地优势资源,示范带动农户种植“黑珍珠小麦”560亩;利用正泰林场的资源优势,推广种植肉苕蓉+梭梭等固沙防风植物300亩。

**【林果业】** 在梁槽村种植林果1000亩,打造大格达滩特色经济林基地;在大桥村栽植优质早酥梨、皇冠梨、苹果1000亩,千亩梨园基本形成;进一步激活境内菁茂、天马、进友、正泰“四大林场”林业资源潜力,林果业效益初显,实现生态经济双赢。

**【养殖业】** 推行“龙头企业+生产基地+协会+农户”的模式,全镇“甘草羊、绒山羊”饲养量分别达到1.8万只、1.3万只,羊存栏量达到10万只;设施养殖持续推进,建成规模养殖场2个;全镇羊、猪、鸡饲养量分别达到10万只、1万头、4万只;推动现代渔业发展,

水域养殖面积达到200余亩。

**【社会事业】 社会保障。** 全年共发放农村低保147.4906万元,城市低保13.5492万元,特困供养28.806096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42.8460万元,临时救助61.9244万元,孤儿补贴2816元,优抚43.5716万元,救灾资金58万元,医疗救助66.048275万元。落实惠农政策补贴310.8902万元(其中,草原奖补2436.6202万元,粮食直补67.27万元)。为五保户、一二类低保户、独生子女户、二女户、建档立卡贫困户、重度残疾户等六类共计1483人代缴100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卫生健康工作。针对建档立卡户,配合上沙窝卫生院完成健康扶贫系统录入,制定了555户2182人“一人一策”健康帮扶措施;同步开展健康专干“五帮两核”工作,帮助建档立卡户参保389人次,帮助保护健康权益389人次,帮助联系就医及转诊14人次。全面落实两孩政策,实行生育登记服务和再生育申请审批制度,共登记282对。**义务教育。** 举行庆祝第三十四教师节表彰大会,表彰优秀教师6名、师德先进个人5名、优秀班主任5名;2018年上沙窝中学中考升学率达到76.8%;投资120.4万元,实施白墩子村幼儿园、上沙窝中学、大桥小学改扩建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全镇教育软硬件设施全面提升,义务教育实现均衡发展。

**【矛盾纠纷排查】** “六小两大”(即强化小宣传、排查小隐患、调处小纠纷、提供小服务、整治小环境、



体现小关爱,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活动。全镇挂牌成立“新时代讲习所”11个;持续强化矛盾纠纷多元调处,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49起,成功化解45起,化解成功率91.8%;以“政务大厅”为主阵地,推行“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确保群众“最多跑一次”。重点特殊人群管控帮教。全镇8名刑释解教人员、2名吸毒人员、44名邪教人员、63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97名代课教师、201名涉军人员信息全部登记造册,实行网格化管理。全镇网格化服务管理,规范“1+3+10”社会稳定风险防控台账运行,推进无毒镇村建设,提升反邪教水平,推进“七五”普法宣传,开展扫黄打非宣传活动,落实信访接待日制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能力得到全面提升。

**【安全生产】** 安全生产大检查共查处安全隐患118条,限期整改81条,立即整改37条,纠正违规作业15次,整治违规采砂5起;对全镇48家食品流通经营户、58家餐饮服务单位、6家学校食堂、1家卫生院、9家卫生所、1家小餐点进行了食品药品安全隐患大排查,开展食品药品专项执法整治行动10余次;依托“两站一室”建设,全年共建成标准化劝导站1个(梁槽村),上路执法48次,检查车辆300余辆,纠违62起,现场教育200多人。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 肖剑  
 副书记、镇长 周玉璟(女)  
 人大主席 潘青春

副书记 李守信  
 纪委书记 罗维莉(女)  
 党委委员、副镇长  
     张志德(2018年7月止)  
     杨扬(2018年7月始)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张登荣(2018年7月止)  
     张涛(2018年7月始)  
 副镇长 罗玉栋

## 寺滩乡

**【概述】** 农业生产总值实现12471.16万元,增长4.9%;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7399元,增长7%;完成招商引资1.39亿元;实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838元;其他各项经济指标均比2017年有较大增长。全乡共计完成扶贫项目支出4810.52万元。

**【脱贫攻坚】** 通过“6+5”扶贫产业、光伏扶贫、2014年已脱贫户产业自主发展等扶贫产业政策,带动全乡947户贫困户通过入股分红增加收入;4个移民安置点完成搬迁入住,结合教育、医疗卫生、就业、电商、金融、社会保障等扶贫措施,共输转未脱贫建档立卡贫困户535人,实现劳务收入110万,培训劳动技能合格189人;全面落实1145名建档立卡学生教育惠民政策;建档立卡贫困户参与率达到100%,享受合作医疗报销政策及家庭医生签约服务;428户1289人享受农村低保政策;对全乡脱贫攻坚数据大排查出的37户边缘户危房改造维修和新建,已全部搬迁入住;建成通组路12千米,完成联户路建设19千米,完成庭院硬化16万平方米。

**【产业调整】** 认真分析研判,抓住“三变”、脱贫及特色产业园建设,精准对接“一户一策”计划,全乡形成“1+3+5=1”产业发展布局。依托菁茂公司,建设景泰县精准扶贫寺滩甘草产业园;依托石鹿、裕民、宏茂、喜丰、宏阳等本土龙头企业,在贫困村建设绒山羊、牦牛、肉羊育肥、奶骆驼养殖等4个养殖产业园;依托格兰德、一丰、瑞翔、天乡禾等企业建成有机枸杞、小金瓜、优质梨、早沙地红葱等种植产业园;引进宏茂公司,企业自筹600万元建设寺滩乡农产品集散中心,解决农产品散卖和卖难问题。基地通过采用网络购销试运营模式,购销早沙地籽瓜30吨、和尚头面粉5000斤、胡麻油800斤,着力推广寺滩乡“寿鹿源”品牌,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同时,一二三产联动,完善产业链条。利用早沙地土地优势资源,依托本土合作社流转土地,推广种植肉苁蓉+梭梭等固沙防风植物2000亩,种植苜蓿1400亩,种植“高原夏菜家族”早沙地小金瓜2800亩,并与华联超市在兰州、银川的9家总超签订供货协议。

**【基础设施】** 整合脱贫攻坚政策与资金资源,完善全乡基础设施改善。11月5日寺滩乡黄崖坝(二期)土地开发整理项目试水成功;扶贫开发项目寺滩乡小型水利建设项目寺滩乡小型水利建设项目二标段宽沟村6万方蓄水池完成建设注水;完成投资115.67万元寺滩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通过“一事一议”项目硬化单墩、郭台村道路硬化3.5千米,永安村新建广场1处,衬砌付庄、九支村渠道8千米;完成瞳庄村

基础设施建设沙河治理及景观带项目。

**【社会事业】落实各类社会保障政策。**发放临时救助428户152.9775万元；温暖过冬资金50万元；冬春救助款21万元；发放孤儿救助金0.768万元，按月足额为60周岁以上参保人员发放养老金40.73万元，残疾两项补贴36.19万元，大病医疗救助163人74.15万元，退耕还林补助资金890.58万元，23个村扶贫开发项目经济林建设补助资金42.048万元，粮食综合补贴405.73万元。全面开展低保提标工作，全年共发放1079户低保对象低保资金229.226万元；发放29个五保户五保资金33.68万元。**医疗卫生保障。**新农合参合率达到98%，居民养老保险参险率达到98%；开展优生服务，全乡总出生207人，出生率为10.87‰，人口自然增长率为5.62‰，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100对，超额完成17%，2018获得市委市政府通报表扬。**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利用“人文寺滩”公众号、微信朋友圈、乡村聊天群等网络媒体平台，借助农村各类大型文艺活动，组织开展扫黑除恶、禁毒、防邪等法制宣传活动。信访调处。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36件，调解率100%，调解成功率95%以上，制作人民调解案卷16卷，获得司法部“全国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安全生产。**实行农村宴席报告制度，推进食品药品监督检查工作；“非洲猪瘟”疫情防控有力；汛期严格落实河长制，党政领导带头值班值宿，全体乡村干部抵御沙河洪

水，平稳度过汛期。**文体活动。**文化体育活动展现新风貌，刘庄村被甘肃省民政厅评为“全省第二批农村社区建设示范社区”。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 张生文  
 副书记、乡长 王安明  
 人大主席 张生鹏  
 副书记 周正君  
 党委委员、寺滩村第一书记 肖生林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沈泰云  
 党委委员、副乡长 殷世仓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扈天德  
 党委委员、党建办主任 戴昌芹  
 副乡长 罗星 魏瑛瑛(女)  
 (供稿 杨茜)

## 五 佛 乡

**【概况】**全年实现生产总值4.48亿元，较上年增长6.67%；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14万元，较上年增长8.57%；同时，受宏观经济下滑、项目支撑不足等因素影响，招商引资完成0.8亿元，下降28%；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100%；人口自然增长率3.75‰，死亡率4.34‰；粮食总产量达7201吨。全乡有2个贫困村(西源村、老湾村)，4个插花村。全乡本年脱贫164户508人，贫困发生率降至1.18%，累计脱贫602户2298人，达到整乡脱贫标准。

**【脱贫攻坚】**建成脱贫产业园3个，特色产业园6个，除105户加入光伏产业园外，剩余98户未脱贫户全部纳入两园中，入园率、达标率均达100%。“6+5”产业扶贫

资金补助到位351户412.5万元。“一户一策”覆盖未脱贫户213户684人，全部上传至甘肃省大数据管理平台。聘请农村道路养护员12名，垃圾清运员9名，生态保护林员8名，公益设施管理员6名，农经员及饮水安全协管员6名，乡村保洁员2名。其中，建档立卡户22人。完成农村危房改造50户。开展健康扶贫，为全乡20名重大疾病患者、33名精神病患者、122名慢性病患者建立健康管理卡。

**【特色产业】“一村一品”特色产业。**按照“4431”发展思路，4个农业产业园建设初具规模，彻底破解制约全乡发展的人多地少、结构单一、土地盐碱化等瓶颈问题，形成了“村村有品”产业发展格局。五佛乡连续2年被确定为全国盐碱水渔农综合利用典型模式(甘肃景泰)推进会观摩点；并成功承办市、县重点项目建设观摩会和兄弟市、县(区)调研指导现场会。现代渔业产业园。引进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盐碱地渔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景泰分中心和江苏如东“小棚标粗，鱼虾立体混养，疾病生态防控”等先进技术，挖掘培养周晋成、刘正强、景映强等一批本土人才，打造以“一中心、三基地”为主的现代渔业产业园，培育壮大强湾、长吉、柳林湖、谭周杨等9个种养殖专业合作社，全乡水产养殖规模达到3500亩，全年共投放虾苗4000万尾，蟹苗40万只，草鱼、鲤鱼、鲢鱼、无鳞鱼等鱼苗10万斤，实现产值3000余万元，辐射带动农户1300户，其中贫困户130户。**特色养**



**殖产业园。**采用“支部+公司+合作社+农户”的经营模式,打造三个“万字头”为主要的特色养殖产业园,涉及合作社5个,总投资3800万元,养殖面积1100亩,带动农户190户,涵盖贫困户165户。其中,金坪万头生猪育肥园区年出栏量达1万头;泰和村万只红枣战斗鸡养殖基地,建成标准化养殖基地400亩,散养芦花鸡2.6万只,并借助“西青景泰心连心,年货进津助脱贫”活动,向西青区销售芦花鸡3200只。红色冬青公社万头山羊生态养殖区,与河北省龙春祥商会有限公司签订订单销售协议,成功养殖并销售鄂尔多斯粗毛多绒山羊500只。**万亩红枣产业园。**在原有红枣3.1万亩、人均2亩枣园的基础上,转型发展,打造红枣林下经济品牌。长吉和泰和农牧专业合作社完成试点打造,带动24户贫困户发展林下养殖。**全域旅游产业园。**按照特色小镇“一心、两带、多节点”发展理念,完成全域旅游田园综合体发展规划设计。码头文化广场、植物园改造工程已开工建设。完成兴水村主题民宿街、文创小广场和绿地草坪改造建设;完成万米滨河景观道勘测设计。乡村旅游蓬勃发展,西源村被列为全省乡村旅游示范村。成功举办千人彩虹跑、乡村旅游节、第二届景泰·五佛民俗文化旅游节等文旅活动,全年接待游客6万余人次,五佛乡旅游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三变”改革。按照“先试点、后推广”原则,确定金坪、老湾2个村为全县首批试点村,已通过省、市、县三级验收。编制完成万只红枣战斗鸡、红色冬青农民公社万只

山羊养殖项目《“三变”改革实施方案》,“三变”改革整乡推进格局初步形成。其中,金坪养殖专业合作社按照3个“8%”分红模式,在全乡范围内吸收102户建档立卡户参与入股;老湾村有机水稻及稻下养殖基地,吸纳52户贫困户以土地入股,已享受土地费流转保底加2个5%的三次分红。

**【项目建设】**实施重点项目8个,共涉及资金1084万元。完成西源村、老湾村小水项目,老湾村小广场建设项目,金坪村高标准农田及小水灌溉项目,金坪村、兴水村、冬青村“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泰和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冬青村小型水利建设项目。

**【人居环境整治】**全年累计出动大型机械1300余台次,平整省道308沿线林带35千米,清理河道106千米,拆除残垣断壁330余处,清运垃圾5800余方,清理陈年木料300余方,玉米秸秆打捆3000余件,全年完成国土绿化1100亩,种植苗木7.3万株、花卉10余亩。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在2018年3、4月份,分别获得全市第一和第三的好成绩。

**【生态文明建设】**开展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百日”整治专项行动,共排查上报非法采砂点4处,设立二级煤炭销售市场4处。

**【民生工程】**共发放社会救助金494.96万元。全乡参加养老保险8498人,参保率95%,到龄待遇发放率100%;参加医疗保险13430人,参保率达到98.08%。核查登

记耕地15493亩,发放地力补贴157.38万元;督查检查生产经营主体及农产“三品一标”绿色认证共28家,新建果蔬保鲜库5座;为乡、村两级电子阅览室配备联网电脑9台;完成6个村宅基地不动产登记和土地确权工作,确权耕地23589亩,颁发证书3033户;配合卫生部门筛查妇女疾病2次300余人(次);开展技能培训2次150余人(次)。

**【综治维稳】**举办大型平安创建宣传活动3场次,教育群众7800余人次;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摸排。对辖区内的63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10名吸毒人员等特殊人群建立信息档案和工作台账。妥善处理上级转办信访件4起。举行乡村两级精神病人康复基金捐赠活动,将5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送医治疗。

**【安全生产】**排查各类安全隐患34条,现场整改23条,责令限期整改11条,整改率100%,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4次,出动执法人员372人次,车辆128辆次,检查各类经营主体共计280余户次,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2份,食品外置化率和信用等级评定率达100%,明厨亮灶达80%以上。

**【河长制】**调整完善河长制领导小组成员,严格落实乡村两级值班值守制度,张贴河长制公示牌12个,排查疏通河道15次。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 李俊标  
乡 长 焦泳舜

人大主席 王 魁  
 副 书 记 张仲穆  
 纪委书记 张天宝(2018年6月止)  
             任 君(2018年6月始)  
 武装部长 柏 鹏  
 副 乡 长 张延年 卢昌泰  
             张范炎

## 芦 阳 镇

**【概述】**镇域面积354平方千米。总耕地面积7.7万亩,其中水浇地4.4万亩,辖13个行政村(其中贫困村3个),79个村民小组,7103户、27033人。2018年实现农村经济总收入5.1亿元,增长5.9%;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88亿元;实现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9146元,增长6.1%。自2013年以来累计脱贫987户,3751人,贫困发生率下降至1.67%。

**【产业转型升级】传统农业。**完成播种7万亩,粮食总产量2.87万吨。发展旱作农业,建成十里、红光两个千亩旱沙地瓜类种植基地;在响水村栽植文冠果1.2万余亩58.8万株;在上滩、西六支、石城等村栽植梨树369.3亩33237株。**特色养殖。**立足资源条件和产业基础,走“一村一品”的路子,继续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产业扶贫模式,利用龙头企业在资金保障和技术支撑、销售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发挥合作社生产组织优势,扩大以寺梁村为主的肉羊养殖、以条山村为主的蛋鸡养殖和以响水村为主的冷水鱼养殖等特色养殖区规模,扶持有能力的养殖龙头大户,典型引路、辐射和带动全镇畜牧业快速

健康发展。2018年底,全镇羊只存栏8.6万头,生猪存栏4.6万头,蛋鸡存栏18万只,各类鱼50万余尾。筹备召开全国盐碱水渔农综合利用现场会,为芦阳全镇盐碱水渔业发展起到宣传带动效应。农村电商。全镇有10个农村电商服务点,2018年十里村电商站点实现了特色旱地瓜线上交易,交易额突破了5万元。“三变”改革。围绕脱贫致富目标,紧扣产业集约发展,进一步推动寺梁、响水农村“三变”改革工作,采取政府主扶、村“两委”主抓、企业运作、群众参与的发展方式,激发农村发展内生动力,发挥资源聚集效应,拓宽群众增收致富渠道。

**【脱贫攻坚】**自2013年建档立卡以来稳定脱贫985户3698人,全镇贫困发生率下降至0.94%。结合“6+5”产业政策落实,紧盯“一户一策”,建园区、育产业、带农户、保脱贫,落实市委“两园两率两节点”要求,完成3个贫困村脱贫产业园和10个非贫困村特色产业园全覆盖,贫困户入园率达到100%,贫困户产业达标率达到100%。依托芦阳镇石城村经济合作社、景泰县太生种植合作社带动796户贫困户发展设施蔬菜产业(其中已脱贫户550户,未脱贫户246户),依托景泰县常顺养殖专业合作社等6家合作社带动203户未脱贫户发展肉羊养殖产业,依托景泰县云祥养殖场带动32户未脱贫户发展生猪养殖产业,依托景泰县东源渔业有限公司、银泰渔业发展有限公司带动响水村40户未脱贫户发展水产养殖产业。发展传统农业,培育

富民产业、努力提升劳务质量,实现特色产业和服务业的融合发展。**易地搬迁与危旧房改造。**2018年石城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一期安置建档立卡户81户310人,非建档立卡户41户170人,二期安置非建档立卡户85户390人;全镇27户危旧房改造户,全部完成验收(其中省级危改对象22户、县级危改对象5户),每户补助资金2万元全部落实。**健康扶贫。**落实“健康扶贫”工作制度,开展健康专干“五帮两核”工作,帮助建档立卡户参保1390人次,帮助联系就医转诊291人次,帮助监督签约服务1355人次,帮助报销就医费用1291人次,帮助保护健康权益7284人次,核对医疗费用报销89人次,核对签约服务落实1450人次。**党群创业互助资金整合。**全镇各村将党群创业互助会资金182.7万元注入承载主体企业,按8%年分红保障广大群众持续受益。**劳动力培训。**2018年全镇共输转劳务2630人次,其中组织输转1150人次,自谋输转1480人次。

**【项目建设】过境重大项目:**景中高速完成资金兑付5000万元,一标段路基建设任务已完成90%,二标段路基已完成93%,索桥公路项目路基建设已完成80%。**景中高速辅道项目:**前期征地测绘、丈量已经完成,评估资金兑付工作正在开展。部门实施重点项目:争取农业综合开发办项目共衬砌石城、寺梁、西林、席滩等村渠道51.06千米;争取县水务局芦阳北沙河综合治理项目投资290万元,建成单面堤坝2.5千米;争





取县国土局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衬砌城北渠道71千米。**一事一议项目**:共整合财政奖补资金259.9万元,硬化城关、东关、条山村内道路6.2千米,衬砌响水、十里渠道9.4千米,修建席滩村活动室270平米、2500平米文化广场1个,在十里村修建300立方塘坝1座。县列重点项目:景泰县福林文冠果专业合作社文冠果产业加工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完成车间、库房、办公室等设施的建设任务;宝泰生态农业观光园建设项目完成投资323万元,建成万方蓄水池1座,平整土地60亩,围网工程全部完成;石城易地搬迁建设项目总投资2.1亿元,完成投资1.3亿元,1#、2#、3#、5#、6#、7#、10#等7栋楼房达到入住条件,4#、8#、9#楼主体完工,将于2019年5月底竣工,11#、12#、13#、14#楼将于2019年7月底竣工;芦阳镇设施农业综合示范园建设项目完成投资400万元,建成占地114亩的大棚38座。

**【人居环境改善】环境保护**。制定《进一步加强全镇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建立健全环境督查检查工作机制,安排专人负责全镇环境巡查工作,开展燃煤经营点整顿、扬尘污染防治,联合环保部门严厉打击焚烧秸秆等行为,对镇域范围内土炕土灶小火炉进行全面登记,完成土炕改造946户。**拆违治乱**。结合易地搬迁宅基地复垦拆除危旧房院落21座,通过对重点区域梳理排查整治,全镇共发动人员4000余人次,出动清运车辆700辆次,拆除残垣断壁399处,平整

空场空地1000余亩,清理道路沿线200千米,平整林带24千米,清理墙面小广告328处,集中清理“五堆”60处,清理垃圾近万吨。镇妇联、团委组织人居环境整治集中宣教3次,进校园宣传5次,通过微信、QQ等平台发布宣传报道16篇,全镇环保工作实现常态化。**河道整治**。联合国土、环保、水务、畜牧、公安等部门开展违建圈舍拆除专项行动2次,拆除占用河道圈舍24座,清理河道22千米。**国土绿化**。栽植油松、香花槐、国槐、旱柳、刺柏、云杉等树木3.6万株,连翘、丁香、水蜡等花灌木8990株,义务栽树6万株,完成灌区农田林网建设1000亩。**养殖污染整治**。以“统筹兼顾、科学可行、依法合规、疏堵结合”为原则,根据镇域区域规划,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从源头上加强畜禽养殖污染控制。

**【改善民生】惠民政策**。全年共发放农业支持保护补贴447.9万元,退耕还林补贴679.1万元,经济林补贴27.2万元,救灾款119万元,低保金271.8万元,五保、优抚、孤儿、临时救助、医疗救助、残疾人补助、高龄补贴等资金307.9万元。**社会保障**。新农保参保14893人,参保率90%,60岁到龄待遇发放4735人。新农合参合25078人,参合率98%;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合率达100%,参保率达100%。共办理社会保障卡25201张,办卡率达92.6%,共发放社保卡25000张,发放率达99%。**科教文化**。坚持义务教育、学前教育统筹发展,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强化队伍建设,加

大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升学率连续三年保持在100%;联系新西特(中国)有限公司向城关、红光等小学捐助价值26万余元的学生用品。**计生工作**。全镇出生人口213人,出生率为7.67‰,人口自然增长率为3.85‰,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121对,完成率100.8%。**防汛救灾**。在应对强降雨过程中,严格落实镇村领导、干部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掌握并传递汛期天气预警信息到村组户及各矿山、企业;组织召开防汛工作专题会议8次,组织各巡查组对全镇重点区域及时开展巡查16次,出动装载机等大型机械6次,对未在安全区域的人员进行转移安置20余人次,成功处置1起突发事件。文化活动。举办芦阳镇表彰大会暨2019年庆元宵晚会、2018年“不忘初心跟党走、牢记使命谱新篇”庆祝建党97周年等文化活动,开展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创建工作,于7月完成国家验收,协助拍摄、上映以精准扶贫工作为题材的电影《马莲花开》。**安全生产**。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4场次,组织安全巡查12次,开展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对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民用爆破器材和烟花爆竹、道路交通安全、公众聚集场所等重点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督查、检查。加强全镇道路交通安全治理,劝导农用车、电动车违法载人等行为500余人次,对机动车辆违法行为进行处罚200余起,查处酒醉驾人员8人次。实行农村聚餐报告制度,推进食品药品监督检查工作,全镇安全生产意识进一步提升。

综合治理。开展“平安村”创建活动,加大对邪教顽固分子、刑释解教人员、在网吸毒人员等重点人员的监管力度,排查突出矛盾纠纷共25起、受理办结网上信访件及县上转办件共计53件。全镇“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采集工作有序开展。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努力做到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固基。**群团工作。**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开展工作,镇总工会2018年组织农民工入会400人,镇妇联牵头,引领全镇广大妇女积极开展“美丽庭院”评选活动,石城村被评为市级“美丽庭院”示范村,寺梁、十里村被评为县级“美丽庭院”示范村,5户农户获得市级“美丽庭院”示范户称号,10户农户获得县级“美丽庭院”示范户称号;完成“两癌”筛查700余人。**民兵武装。**按照党管武装原则,健全民兵组织,开展民兵训练,兵役登记工作完成率103%,选送9名芦阳籍优秀青年参军入伍。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 白贵海

副书记、镇长 吴滨

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周邦忠

党委专职副书记 张举龙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室主任

康景睿

党委委员、副镇长 安松山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柏东山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党建办主任

段桂花(女)

党委委员、寺梁村党支部书记

王生铎

副镇长 王维武 段宝成

## 红 水 镇

**【基层党建】**通过集中培训学、主题党课学、会议拓展学等形式,不断提高党员干部学习实效,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落实“两个维护”。推进组织创新、载体创新,打造品牌党建。实现党群创业互助会100%覆盖行政村,党支部100%覆盖创业互助会,扩大“两新”组织覆盖率。运用白银市智慧党建云平台手机APP、党员微信交流平台等新型载体,打造党员讨论交流指尖课堂;坚持典型示范带动,在巩固“村企联建”和“耕读传家、德孝莲花”党建品牌的基础上,将少数民族村靖安村确定为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和党建引领奔小康示范点;凝练弘扬“战风斗沙、坚韧自强、垦荒播绿、团结共融”的红水精神。下派党建指导员和助理员,加强督导,确保基层党建工作全面提升;针对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不到位的问题,配合县委组织部对永乐、大咀子的支部书记进行统一选派,真正将能力强、素质高的副科级领导和大学生村官下派到村,与驻村工作队一同建班子、带队伍。

**【精准扶贫】**采取集中培训、分村培训、到点指导、下发模板、随机抽查等方式,推进“一户一策”工作落实,与脱贫攻坚实施方案、大数据平台、三本账、农户实际等保持一致,确保针对致贫原因因户施策,取得实效。打造脱贫产业园6个、特色产业园3个。全镇“6+5”产业主要有牛、羊、奶骆驼、

黑毛驴、猪、鸡6项产业,主要依托景泰沙漠驼王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景泰县康辉养殖有限公司、大咀子农牧专业合作社等龙头企业与规模合作社,共带动贫困户390户1480人。

**【产业发展】**重点打造特色林果和中药材“两个两万亩工程”,在红砂岷、清河、永乐、大咀子、城华、莲花、界碑、共建等村新栽植梨、苹果等特色林果2796亩,在全镇范围内推广种植中药材,全镇特色经济林果和中药材总面积分别达到8000亩、1.2万亩。巩固甜叶菊试验种植经验,在羊城村推广种植甜叶菊160亩。以红砂岷生态产业园10万羽蛋鸡养殖场为引领,辐射共建、红砂岷等村,发展蛋鸡产业;以丝路林牧2000头牛奶牛养殖场为引领,辐射清河、羊城、昌林、莲花等村发展肉牛养殖产业;以盛源养殖、润泽牧业2000只肉羊养殖场为示范,辐射界碑、宋家庄、曾家井等村发展肉羊养殖产业;以红砂岷奶骆驼养殖、康辉有限公司黑毛驴养殖为示范,为全镇特色养殖树立新标杆。

**【社会事业】惠农政策。**综合补贴、良种补贴、草原奖补、退耕还林等惠农资金及时发放到位。养老事业。红水中心敬老院建成并正式投入运行,在三八、国庆、元旦、春节等节庆期间开展丰富多彩的文艺活动和慰问活动。**健康服务。**运行“健康甘肃app”,明确建档立卡户健康情况,夯实健康扶贫工作基础。**民族团结创建工作。**在莲花村举办红水镇“民族



团结杯”首届农民春节联谊赛；在昌林村举办景泰县民族乡村迎春送温暖大联欢活动；在靖安村举办景泰县第十五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暨“情系百姓服务三农”三下乡主题服务活动。**社会和谐稳定。**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完善基层安全监管网络。**开展“扫黑除恶”专项行动，推进综治防控措施。**建立镇、村、组三级联防联调网络，妥善处理各类信访事宜，加强矛盾纠纷化解；做好禁毒、防邪、群团、档案、司法、统计、环保、双拥、老龄、消防、交通、民族宗教、居家养老等工作，社会各项事业全面协调发展。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 张国治  
镇长 侯治天  
人大主席 何乃胜  
副书记 缪占伟  
纪委书记 马兴德  
副镇长 崔兴立 崔长卿  
马保志  
武装部长 安皓伟

(供稿 化希源)

## 中泉镇

**【基层党建】**全年发展党员14名，预备党员转正20名，全镇党员增加至560名。安排部署全年工作召开专项党委会6次、民主生活会1次、组织生活会1次，镇领导干部集中学习《习近平治国理政》《习近平三十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100题各2次。每季度召开1次党建工作安排部署会、1次党建工作例

会，研究部署党建工作。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针对各村基层组织，以县委“1+13”活动为主线，召开党员大会、党支部会议进行党员践诺，开展“双诺双践双评”活动，推进基层党建工作。

**【精准扶贫】**实现130户524人的脱贫任务，剩余贫困户87户170人，其中政策兜底70户111人(五保户49户55人，无发展能力的一二类低保户21户56人)，一般贫困户17户59人，贫困发生率降至1.14%。农村合疗：全镇建档立卡949户3537人，参加农村新型合作医疗949户3537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合率100%。健康扶贫：对全镇患有大病和长期慢性病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入户诊疗，制定“一户一策、一病一方”救助机制。同时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农村贫困人口实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管理，逐步完善村卫生室、镇卫生院、县级医院和省市级医院“1+1+1+1”组合签约模式，为贫困人口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个性化健康管理服务，对重大疾病、慢性病患者进行定期跟踪管理和上门诊疗服务。共发放宣传品710件，宣传彩页3000余份，宣传册1500余份，悬挂横幅42条，调查人数710人，其中健康595人，患病106人，死亡9人。12个村大病和长期慢性病建档立卡户家庭医生签约率达100%。安全住房保障：农村危房改造，危房改造任务共计51户，省级任务39户，竣工39户。县级任务12户，竣工12户。农危旧房改造任务全部完成；易地搬迁进展状况，全镇异地扶贫搬迁城镇

化集中安置64户288人，其中，2016年安置8户44人，2018年安置56户244人。义务教育保障：免除保教费学前幼儿65人65000元；发放“爱心教育基金”20人2000元；“太阳花成长计划”公益资助4人3100元。安全饮水：农户饮用水分为三个部分：崇华村为引大渠净化水；龙湾村为净化黄河水，常生、葫麻水两村为净化地下水；中庄、脑泉、大水、白水、腰水、三合、红岷台、尾泉8村为人饮工程自来水。人饮工程自2013年建成以来，长期间歇性停水，影响中庄、脑泉、大水、白水、腰水、三合、红岷台、尾泉8村1391户4964人的正常饮水问题。其他方面：动力电全部接入到每一个自然村，覆盖率达100%。开展培训1次，培训村级财务48人次、电商技术9人次、消防知识52人次。

**【社会事业】民政：**对全镇优抚对象、低保户、特困户进行摸底调查，整理归档基本信息。共为特困供养人员发放补贴56人次20.42万元；为孤儿发放补贴7人次共53760元；为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共计2866人次，29.09万元；发放救灾救济三次378户15万元，发放低保214户102.34万元，共发放临时救助125户439人，47.72万元。**人口计生：**全面实行层级动态管理责任制，开展“五大”工程，落实各项计生优惠政策，生育率达到97.12%，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2‰，落实“二女户”和“独生子女户”资金28080元，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72例和已婚育龄妇女健康检查工作。**科**

**教文卫:**开展科技进村和农业技术入户进田活动。继续巩固提升义务教育建设成果,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100%,严格规范中小学生免费“营养餐”。落实粮食直补284.97万元,退耕还林90.77万元,草原奖补238.7万元。**双拥工作:**强化党管武装机制,全年共向部队输送10名优秀青年。

**【农业和农村经济】**以红岷台、中庄、脑泉、大水四村为主的玉米制种面积达到1.7万多亩,总产值达3800多万元。以龙湾、常生、尾泉、葫麻水四村为主的特色林果业面积达到1.3万多亩。依托景泰县德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景泰县鑫威生态农业发展公司等6家企业,带动全镇有能力、有意愿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羊产业(110户)和鸡产业(33户),鸡饲养量达11.08万只、猪饲养量达4000余头,羊饲养量达4.7万只,年均产值达6200多万元以上。引导农民有序外出务工,支持农民工回镇创业,加强农民技术技能培训教育,实现劳务收入2000多万元。

**【项目建设】财政奖补项目:**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共投入资金215.2万元,在红岷台、腰水、大水、尾泉、葫麻水5个行政村,完成硬化村内道路7.2千米,建设文化活动室1个360平方米、文化广场1个3500平方米、乡村舞台1座。**美丽乡村建设:**腰水村为县级美丽乡村项目,规划总投资542.17万元,其中:整合部门项目资金442.17万,奖补资金100万元。**基础设施:**投资32.47万元(奖补资金),中刘公路旁小

山体护坡美化2处2300平方米;投资3.52万元(奖补资金),浇筑口径50厘米梯型灌溉渠160米,受益农户301户。投资97万元,建设占地面积1050平方米老年人活动场所1处、文化广场1处;投资47.18万元,建设360平方米村级阵地1处,文化广场主席台1座。**公共服务:**投资3.99万元,修建公共卫生厕所1处。田园风光:投资8.11万元,打造美丽庭院30户;投资2.99万元,维修户内厕所30户,投资14.7万元(奖补资金),在中刘公路两侧、村庄主道两侧平整林带8000平方米、换填土2400立方米,投资1.82万元,栽植各种苗木2000株,受益农户301户。

**【人居环境】**建立镇、村、组三级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网格长效机制,全镇配备21名保洁员,做到监管全覆盖,掌控无死角。各村与农户签订门前“三包”承诺书3672份,前后共出动9862人次,出动车辆1026车次,清除居民建筑、生产生活等垃圾18263吨,清运“五堆”3355处;拆除残垣断壁456处,乱搭乱建违章建筑246处,清理乱涂乱画1350处,治理建筑工地16处,整治河道380千米,修整道路沿线965千米,补植补绿沿路林带15600平方米,配备垃圾运输车15辆,垃圾箱260个,整顿宣传广告牌450个。

**【国土绿化】**在白水、崇华、红岷台、腰水四村共完成国土绿化面积380亩,共栽植旱柳、沙枣、红柳、国槐、河北杨等各类苗木34030株。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 张正祥  
镇长 闫沛川  
人大主席 沈金云  
副书记 马建新  
纪委书记 王伟  
副镇长 张发怡 王元成  
(供稿 张安亮)

## 喜 泉 镇

**【概述】**工农生产总值达4.5亿元,同比增长10%;招商引资签约资金4.17亿元,当年完成投资4.17亿元,完成率100%;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000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10899元,同比增长12%。

**【脱贫攻坚】**脱贫548户1874人,剩余贫困人口129户398人,贫困发生率降至1.68%。同时,完成桦尖、大安、中心、马莲、大水等5个村整村脱贫。完成危房改造73户。马莲村帮扶单位中国水电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为马莲村村集体注入资金20万元,用于发展和壮大村集体经济;大安村帮扶单位白银市第一人民医院为破解大安村产业发展难题,引进黑毛驴养殖企业和驴肉加工企业,在大安村建设黑毛驴养殖基地一座;中心村帮扶单位白银市工商局为中心村注入帮扶资金7万元,用于修建年久失修农田灌溉渠道。节日期间,各帮扶单位还会组织帮扶责任人慰问村上困难群众、老党员,开展送春联、文化活动下乡等精神扶贫活动。

**【产业发展】**景泰县智科农牧有限责任公司在福禄村3000亩优



质苜蓿的基础上,在中心村建成700亩的养殖场一处,引进山东东阿集团技术,养殖黑毛驴841头。采用“企业+合作社+贫困户”的发展模式,带动喜泉镇共7个贫困村321户1271人贫困户发展黑毛驴产业。依托甘肃华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建成特色产业园,吸纳余梁等10个非贫困村99户贫困户入园。引进景泰县德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在喜集水村以30元/亩流转6000亩旱砂地,同时马莲村向致富能人流转旱砂地4000亩,种植梭梭树,带动喜集水、马莲等多个村的数百户农户发展产业。依托景泰县宏利农产品购销专业合作社在陈庄村投资482万元栽植1000亩优质苹果,引导大水砭村30户贫困户将“6+5”产业政策补助入股合作社。

**【人居环境治理】** 全镇各村分别召开群众动员会累积达70次以上。开展“美丽庭院”创建活动,用身边的人和事教育群众,人人参与、齐抓共管、合力整治的良好氛围正在逐步形成。全镇累计开展集中整治活动120余次,共发动群众1.8万余人次,清理非正规垃圾堆放点600余处,出动大小车辆超过5千余次。清理垃圾3200余吨,其中清理生活垃圾900余吨。围绕省道201线、宽兴公路、景天公路“三条线路”,实行卫生保洁分段式运行,聘用20名生态护林员和48名农村公益性岗位,对“三条线路”定人分段,明确管理主体,创新管理方式,建立长效机制。配备垃圾清运车7辆,车载垃圾箱7个,垃圾桶609个。共拆除私搭乱建、空壳房81

处,拆除面积达18000余平方米。对违规生产的兴安砖厂进行拆除,拆除面积达400平方米,依法拆除兴泉村集中养殖小区违章建筑三处,面积达3000平方米。开展村容村貌乱象整治。依法集中整治镇域内乱扔乱倒垃圾、河道水渠乱排污水、公共场地乱占乱摆等乱象。

**【基础设施建设】** 合“一事一议”、扶贫、交通、发改等各类资金700余万元,完成村组道路硬化21.937千米。其中马莲村2.4千米、铧尖村2千米、大水砭村12.4千米、民安村5.137千米,村村通公路达到全覆盖。整合“一事一议”、扶贫、水利、开发等各类资金500余万元,完成渠道衬砌13.639千米,其中三塘村3千米、喜集水村3千米、大水砭村0.3千米、中心村2.239千米、民安村5.1千米。完成塘坝维修4座,新建蓄水池3座,其中马莲村维修塘坝3座,三台井村维修塘坝1座;大水砭村新建蓄水池3座。新建完成铧尖村浆砌石护坡3处。

**【民生工程】** 共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158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到龄人员待遇核对、申报247人,死亡申报200人;喜泉镇户籍60周岁以上恢复待遇人员7人。共发放社保卡21853张。共21566人参保,其中政府全额补助1675人368500元。差额补助4554人564460元。共计资金93.296万元。全镇参保率达到98.64%。2018累计发放城市低保资金约14万元;农村低保550户2048人,累计发放农村低保资金

300万元;共发放农村特困户生活补助、参合资助、免费用电资金共计42万元。救助患病困难群众258户,救助金额87万元。为因病、因学、因灾造成家庭生活困难的185户发放临时生活救助资金59万元。全年为27名经济困难老人发放补贴3.3元,为2名农村孤儿发放基本生活补助、参合资助资金16万元。共对70岁以上18人,月发放25元/人生活补贴;80岁以上4人,月发放45元/人生活补贴;90岁以上1人,月发放65元/人生活补贴。

**【综合治理】** 制定并下发《喜泉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实施方案》,成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全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排查,上交线索1条,及时消解矛盾隐患。处理本级信访件7件、上级交办件10件,开展调解工作,成功调解各类矛盾纠纷201件。镇村两级综治维稳信访工作网格化管理体系更加完善,信访维稳形势持续向好。“七五”普法开展各类法制宣传教育活动10余次,发放相关资料3000余份。

**【安全生产】** 全年未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和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开展服务行业、烟花爆竹、道路交通、食品药品等领域的各类安全检查72次,发放安全宣传资料3000份,治理整改烟花爆竹点2家,整改食品经营场所10家,整治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2处,临时排危排险3处;整改消防安全隐患17处;排查整改交通安全隐患17处。

**【乡村旅游】** 争取资金300万元,

打造大水碛省级美丽乡村建设,将发展乡村旅游带动贫困户增收脱贫作为脱贫攻坚一项重要帮扶举措,稳步发展以工艺品为主的创意农业、农耕文化体验为主的开发农业、亲子互动为主的功能性农业,推进农业产业与旅游、教育、文化、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实现田园生产、田园生活、田园生态的有机统一和一二三产业的深度融合。完成石头文化广场建设和两河水面景观建设(人工湖和水上乐园),完成6座文化广场宣传墙建设。完成村内上下水工程;全村完成绿化面积8000平方米;“一帘幽梦”金丝垂帘通道已开放。举办“粗犷大水碛,清新乡村游”第一届喜泉镇乡村旅游文化节,游客达5000余人次。

**【国土绿化】** 实施省道201线通道绿化工程和7个村的村庄绿化工程,全镇2018年国土绿化面积960亩,平整土地428亩,更换阳土6.2万方,省道201线通道绿化23.7千米(涉及陈庄至大水碛段,左右各30米林带,其中金龙公司至大水碛沙淌子组左右各70米林带),绿化村庄巷道33千米,累计栽植各类苗木32万株,打造陈庄村千亩优质苹果种植基地一座,贯穿南北的省道201线绿色生态精品走廊基本形成。严把管护和灌溉,做到栽一棵活一棵,种一片绿一片。

**【清产核资】** 组织全镇17个村完成清产核资工作,村集体资产总规模达8600余万元。

**【惠民政策】** 2018年共计发放草

原奖补资金2030户100.4万元。

#### 领导班子成员

书 记 白琦宗  
镇 长 郝维勤  
人大主席 王子绩  
副 书 记 沈渭政  
纪委书记 胡博婷(女)  
副 镇 长 陈 文 李应玥  
吕昱苙(女)  
武装部长 李宏善  
党建办主任 罗崇花(女)  
党委委员 刘志刚

### 草窝滩镇

**【概述】** 全镇全年实现农业总产值1.51亿元,同比增长8.6%,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9910元,同比增长9.6%。

**【精准扶贫】 基础设施建设。** 共投资222.42万元在西和、常丰、青石墩、杨庄、长城5村实施道路硬化12.95千米。对杨庄村漏水严重的渠道实施渠道衬砌项目,衬砌渠道4.8千米。实施危旧房改造108户,其中新建105户,维修3户。易地扶贫搬迁共9户41人,其中城镇化安置3户15人,小碱沟集中安置6户26人。**产业富民。** 推进农业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在持续做大枸杞、西红柿产业的同时,谋划规模养殖、特色养殖,通过种养结合,增加贫困户收入。全镇共有三家企业带动175户贫困户发展种养殖业。其中,景泰川千山畜牧有限公司和周边红跃、杨庄等9个村经济合作社签订了入股协议发展黑毛驴养殖产业;景泰县聚缘农林牧发展有

限公司与八道泉片区7个村经济合作社签订入股协议发展设施蔬菜产业;景泰绿源种植专业合作社与西和、长城2个村经济合作社签订入股协议发展设施蔬菜产业。黑嘴子、红跃、三道梁村共178户贫困户与景泰县和顺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入股协议发展水产养殖业,每户入股资金3600元。全镇131户374人兜底户按照每人5000元入股景泰金戈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光伏发电产业分红增加贫困户收入。2014年脱贫户每户发放产业发展资金1万元自主发展产业,巩固脱贫成效。

**【村容村貌】** 开展全域无垃圾行动和拆违治乱行动,全面推行“一捡二扫三清”及“户收纳、组集中、村清理”的义务保洁制度,年内清理垃圾3200吨以上,拆除违规建筑20余处、空壳房50余院。

**【项目建设】 基础设施建设。**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项目总投资222.42万元,修建水渠4千米,道路硬化8.95千米。产业发展项目。投资30万元实施戈壁渔业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成观景台仿真草坪225平方米,搭建烧烤广场200平方米,平整场地3500平方米,砂化偿付5100平方米。人居环境改善项目。美丽乡村建设共整合项目2个,投资2300万元(其中美丽乡村建设奖补资金300万元,整合资金2000万元),实施了西和村“千村美丽”示范村项目。**造林绿化项目。** 以美丽乡村项目区、省道201线和八道泉片区道



路两侧为重点,打造省道201线、芦草公路、八道泉片区通村公路三个绿色通道,共平整林带500多亩,栽植槐树、柳树、侧柏、杨树等各类苗木11.3万多株。扶贫惠农项目治碱排水工程总投资1.23亿元,全长32.992千米,目前已全部开挖完成;衬砌杨庄村渠道4.8千米;小碱沟易地扶贫搬迁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289.11万元,硬化道路1.14千米,铺设给水管6062米,排水管道1562米,安装太阳能路灯18盏,新建文化活动室100平米,绿化面积4356平米。

**【社会事业】综治维稳、防邪禁毒工作。**与各村、驻镇各单位共签订社会管理综合治理责任书24份,防邪责任书24份,维稳责任书24份。妥善处理信访案件11起,处理省、市、县信箱留言8起。全镇共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19起,成功调解118起,调解成功率达99%。开展普法知识宣传4次。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消除社会治安隐患,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安全生产工作。**与全镇各村及辖区内企事业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40份;发放安全生产宣传资料1.5万余份;每月对各企业、单位和学校开展一次安全检查;共开展综合检查50余次、专项整治检查36次。在镇主要街道、兰钢路口设置宣传咨询台6个,制作宣传版面8个,发放宣传单3000余份。镇安监站向上级主管部门上报各类隐患排查报告14份,上报安监信息及简报共23期,下发各类安全生产排查整治通知20份,并及时、准确的填报各类总结

及报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悬挂横幅8条,发放宣传指导手册5000余份。全镇总出生149人,出生率4.36%,出生性别比113;出生人口信息准确率达89%,计生特殊家庭联系人制度目标人群覆盖率100%,孕产妇系统管理率100%,健康扶贫政策知晓率90%,调查信息准确率95%。全镇共生育登记服务219对,其中,一孩生育登记113对,二孩生育登记106对,网上办证167对,网办率达76%。每月报表都能及时上报,按时录入WIS库。**民政工作。**全镇累计发放五保供养金293116元,农村低保金3608580元,城镇低保金198648元。共发放救灾款86万元。共完成医疗救助127人次,发放补助金额757114元;临时救助285户,发放临时救助金973020元。发放临时救助备用金45户121人共计22339元。发放优抚补助资金584127元。对全镇退役士兵进行摸底登记,建档登记的共436人。发放高龄补贴6480元、残疾人补贴资金560620元。**文化工作。**开展明长城等文物巡查6次,发放文物安全宣传品216份;结合“三八”妇女节、国庆节等重大节日,组织各村开展联谊活动6场次,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投资2万元为文化站综合阅览室新购图书600余册;为西和村村史馆所在地安装健身器材18件;投资50万元建成翠柳村综合性文化广场1处。**国土资源管理工作。**完成全镇土地确权工作,巡查无证开挖煤矿及非煤矿山30余次,对15家非法开挖业主进行教育整改,审批新建养殖场3家。**食品药品监管工作。**检查餐饮机构23家、食

品流通机构105家,检查卫生院、村卫生所医疗器械、索证索票、规范经营情况,共出动执法人次300余人次。巡查食品生产企业12家次,出动执法人员30人次,开展各类针对食品生产企业的专项整治工作共5次。**依法行政工作。**组织领导干部20人参加全县依法行政培训班。开展领导干部集中学法12期。防灾减灾工作。与18个行政村签订抗旱防汛工作责任书,对抗旱防汛应急抢险队人员进行防汛应急演练培训,对全镇防汛重点、难点、险点、盲点区域全面排查,各村设置紧急避难场所。共发放防震手册2000本。**节能降耗工作。**在镇村及镇属企业推广普及节能灯,使用率达到98%。加大对镇属能耗企业的节能、环保宣传,提高群众的节能意识和环保意识。**团委、妇联、工会工作。**结合五一、五四等重大节日,开展草窝滩镇职工文体活动和庆“三八”体育比赛。切实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开展白银市文明乡镇评选工作。统战、慈善、民族宗教、气象、档案、史志、电力等各项事业全面协调发展。

### 领导班子成员

书记 李生军  
镇长 王兴龙  
人大主席 曾富治  
副书记 杨华新  
纪委书记 魏晋童  
副镇长 杨家龙  
包仁豫  
白明宗  
党建办主任 李晓云(女)  
党委委员 卢宝春



### 2018年景泰县各行业获县级及其以上奖项先进单位名单

先进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文号
景泰县红水镇昌林村	省委宣传部,中共甘肃省委统战部、甘肃省民族事务委员会	全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	甘族发[2018]121号
白银市景泰县红水镇昌林村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第六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	民委发[2018]140号
景泰县一条山镇人民政府	中共白银市委宣传部,中共白银市委统战部白银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中共白银市委宣传部,中共白银市委统战部白银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景泰县芦阳镇一条山小学	中共白银市委宣传部,中共白银市委统战部白银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第一批全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	白民宗发[2018]39号
景泰县道教协会	中共白银市委宣传部,中共白银市委统战部白银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第一批全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	白民宗发[2018]39号
甘肃省景泰县科学技术协会	全国科技助力精准扶贫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先进团队	科技助力扶贫办发[2018]1号
中国邮政景泰分公司	中共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甘肃省分分公司党组	2017—2018年度先进基层党组织	
中国邮政景泰分公司	中国邮政集团甘肃分公司、中国邮政集团工会甘肃省委员会	2018年度先进集体	
景泰县妇联	甘肃省妇女联合会、现代妇女杂志社	全省妇女工作宣传舆论阵地建设与《现代妇女》杂志宣传推广工作“宣传推广先进奖”	甘妇发[2019]17号
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绿化基金会	福布斯中国荒漠化治理绿色企业榜”提名企业	
	中共甘肃省委统战部、甘肃省工商业联合会、甘肃省扶贫开发办公室、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甘肃省分行	示范单位	





续表1

先进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文号
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	高新技术产业	
	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景泰县人民法院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全省优秀法院	甘高法〔2018〕318号
共青团白银市景泰县红水镇团委	省人社厅、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甘肃省委员会	甘肃省2018年度“五四红旗团委”	甘人社厅〔2019〕9号
中共景泰县委党校	中共白银市委	全市党校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先进单位	
景泰县寺滩乡人民调解委员会	司法部	全国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	
寺滩乡“景泰小金瓜”项目团队	全国红十字系统	首届众筹扶贫大赛第一名	
寺滩乡刘庄村	甘肃省民政厅	全省第二批农村社区建设示范社区	
寺滩乡	省爱卫办	2018年获得甘肃省规范化乡镇(街道)工会	
寺滩乡宽沟村驻村工作队	甘肃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2017年全省帮扶工作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荣誉称号	
寺滩乡	景泰县禁毒委员会	2017年度禁毒工作先进乡镇	
寺滩乡	中共景泰县委、景泰人民政府	2017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工作二等奖	
寺滩乡	中共景泰县委、景泰人民政府	2017年度防范处理邪教工作二等奖	
寺滩乡	县委宣传部	景泰县2017年度最佳新媒体三等奖——人文寺滩公众号	
寺滩乡	县委政法委、县委宣传部	景泰县2017年度全县政法宣传工作先进乡镇	
寺滩乡付庄村	中共景泰县委	全县基层党建工作创新奖	
宽沟村党支部	市委组织部	市级党建示范点荣誉称号	
景泰县烟草专卖局	白银市烟草专卖局	2018年度全市烟草系统先进单位称号	
景泰县烟草专卖局	景泰县政府	2017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景泰县妇联		甘肃省脱贫攻坚巾帼先进集体	
五佛乡	国务院防邪教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	《2015“百县千乡万村无邪教创建示范工程”活动——创建无邪教示范乡》荣誉称号	
五佛乡党委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甘肃省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先进基层党组织	

续表2

先进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文 号
五佛乡西源村	甘肃省人民政府	甘肃省第十四批“精神文明村”	
五佛乡西源村		甘肃省乡村旅游示范村	
五佛乡党委	中共白银市委党的建设领导小组	白银市党建引领奔小康行动先进基层党组织	
五佛乡	中共白银市委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	2018年度白银市无邪教创建示范乡镇	
五佛乡党委	白银市委组织部	白银市党建引领奔小康行动示范点建设先进单位	
五佛乡兴水村党支部	白银市委组织部	白银市党建引领奔小康行动先进示范点	
五佛乡老湾村党支部	白银市委组织部	白银市党建引领奔小康行动先进示范点	
五佛乡泰和村党支部	白银市委组织部	白银市党建引领奔小康行动先进示范点	
五佛乡冬青村党支部	白银市委组织部	白银市党建引领奔小康行动先进示范点	
景泰县城市之光书吧青旅暨 Young Plus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青年联合会	白银市第二批示范性“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	白团联发〔2019〕5号
景泰县创客样咖啡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青年联合会	白银市第二批示范性“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	白团联发〔2019〕6号
景泰县草窝滩镇西和村青年之家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青年联合会	白银市第二批示范性“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	白团联发〔2019〕7号
景泰县第四中学团委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青年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五四红旗团委”	白团联发〔2019〕8号
景泰县草窝滩镇团委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青年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五四红旗团委”	白团联发〔2019〕9号
景泰县陈庄初级中学团总支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青年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五四红旗团支部”	白团联发〔2019〕10号
景泰县九支初级中学团总支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青年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五四红旗团支部”	白团联发〔2019〕11号
景泰县漫水滩初级中学团总支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青年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五四红旗团支部”	白团联发〔2019〕12号
五佛乡金坪村党支部	白银市委组织部	荣获“白银市党建引领奔小康行动先进示范点”	
景泰县第三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学校管理“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景泰县第四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学校管理“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景泰县一条山学区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学校管理“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景泰县第二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学校管理“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景泰县中泉镇脑泉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学校管理“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景泰县正路镇峡儿水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学校管理“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景泰县草窝滩镇中心幼儿园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学校管理“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续表3

先进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文 号
景泰县漫水滩乡中心幼儿园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学校管理“先进集体”	
景泰县红水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学校管理“先进集体”	
景泰县童星幼儿园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学校管理“先进集体”	
一条山镇水源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芦阳镇寺梁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芦阳镇十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喜泉镇陈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喜泉镇兴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草窝滩镇陈槽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草窝滩镇红跃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草窝滩镇青城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红水镇莲花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红水镇泰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红水镇曾家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正路镇砂河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中泉镇龙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中泉镇大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漫水滩乡漫水滩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漫水滩乡北崖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五佛乡老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五佛乡泰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寺滩乡付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寺滩乡付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寺滩乡玉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漫水滩乡北崖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五佛乡老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五佛乡泰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寺滩乡付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寺滩乡玉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寺滩乡永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上沙沃镇大桥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上沙沃镇驼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村	景妇字〔2018〕27号
景泰县第一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红旗大队	景团联发〔2018〕5号

续表4

先进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文 号
景泰县第二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红旗大队	景团联发〔2018〕6号
景泰县第四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红旗大队	景团联发〔2018〕7号
景泰县实验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红旗大队	景团联发〔2018〕8号
景泰县寺滩乡九支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红旗大队	景团联发〔2018〕9号
景泰县五佛乡西源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红旗大队	景团联发〔2018〕10号
景泰县中泉镇龙湾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红旗大队	景团联发〔2018〕11号
景泰县漫水滩乡双树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红旗大队	景团联发〔2018〕12号
景泰县红水镇西坝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红旗大队	景团联发〔2018〕13号
景泰一小五(4)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14号
景泰一小三(4)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15号
景泰三小四年级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16号
景泰三小三年级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17号
景泰四小二(5)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18号
景泰四小六(4)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19号
景泰实小五(3)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20号
景泰五小第五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21号
景泰六小第四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22号
景泰实小格致班阳光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23号
景泰六中(小学部)五(3)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24号
景泰七小三(1)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25号
草窝滩镇长城小学雏鹰 起飞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26号



续表5

先进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文 号
正路镇砂河井小学梦想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27号
寺滩乡郭家台小学五年级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28号
五佛乡沿寺小学二年级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29号
中泉镇尾泉小学三年级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30号
漫水滩乡漫水滩中学(小学部)二年级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31号
红水镇大咀子小学第五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32号
喜泉镇兴泉小学二(1)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33号
芦阳镇芳草小学第二中队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少先队先锋中队	景团联发〔2018〕34号

## 2018年景泰县各行业获县级及其以上奖项先进个人名单

姓名	所在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张金莲家庭	寺滩乡疃庄村	全国妇联	2018年第十一届全国五好家庭
李俊标	五佛乡	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2018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许国忠	五佛乡西源村党支部	市委党的建设领导小组	全市党建引领奔小康行动“优秀党组织书记”
高秉强	五佛乡金坪村村委会	市委党的建设领导小组	全市党建引领奔小康行动“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沈渭仙	景泰县人民检察院 未成年人检察科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甘肃省检察机关第二届未成年人检察业务竞赛中被评为“全省未成年人检察业务标兵”
陈文俊	中共景泰县委党校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	2018年全省理论宣讲工作先进个人
周秉成	中共景泰县委党校	中共甘肃省委党校	全省党校系统优秀教师
施玉蓉	中共景泰县委党校	中共白银市委党校	全市党校系统优秀教师
陈志远	中共景泰县委党校	中共白银市委党校	全市党校系统先进工作者
王海菊	中共景泰县委党校	中共白银市委党校	全市党校系统优秀教师
辛彦飞	中共景泰县委党校	中共白银市委党校	全市党校系统先进工作者
寇明东	中共景泰县委党校	中共白银市委党校	全市党校系统教学比赛中获得第一名
彭玺嘉	国土绿化	甘肃省绿化委员会、甘肃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甘肃省林业厅	甘肃绿化奖章
李树江	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会 景泰学会	省委、省政府、省军区	全省双拥工作先进个人
王晓燕	丫丫舞蹈艺术学校	甘肃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	欢动甘肃第五届校园春节联欢晚会优秀编排奖
闫鲲鹏	白银市景泰县第四中学	省人社厅、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甘肃省委员会	甘肃省优秀共青团员
陈巧贤家庭	景泰县草窝滩镇长城村	省妇联	省级最美家庭
高全梅家庭	景泰县红水镇大咀子村	省妇联	省级最美家庭
黄玉香家庭	景泰县芦阳镇芳草村	省妇联	省级最美家庭
黄传道	景泰消防大队景泰中队 预备消防战士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联合会	2016—2019年度“白银市优秀共青团员”
唐绣尧	景泰五佛中学2017级 团支部书记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优秀共青团员”
董家佳	景泰芦阳二中九年级 3班团支部书记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优秀共青团员”
李欣渝	景泰县第三中学九年级 12班团支部书记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优秀共青团员”
罗雅文	景泰县中泉中学九年级 团支部宣传委员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优秀共青团员”
王芝云	共青团景泰县委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李芳	景泰县红水初级中学 团总支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郑富国	条农良种公司		白银市劳动模范



续表1

姓名	所在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罗维燕	景泰县第三中学团委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李玉慧	景泰县第六中学团委	共青团白银市委、白银市联合会	2016—2018年度“白银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刘志梅	景泰县第一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宋承晓	景泰县第一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王晓文	景泰县第一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周 容	景泰县第一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罗崇淑	景泰县第二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雷润兰	景泰县第二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王兴昌	景泰县第二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张玉霞	景泰县第三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沈 莲	景泰县第三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王艳芳	景泰县第四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王玉凤	景泰县第六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吴 杰	景泰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马旭荣	景泰县实验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王定霞	景泰县第二幼儿园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王 玲	景泰县第四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刘晓红	景泰县芦阳镇城关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杨雪艳	景泰县芦阳第二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李宝堂	景泰县陈庄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张宁组	景泰县陈庄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王自英	景泰县喜泉镇陈庄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董福堂	景泰县中泉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张剑云	景泰县寺滩乡九支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许多钰	景泰县八道泉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杨生元	景泰县草窝滩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王玉琴	景泰县草窝滩镇龚家湾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薛治艳	景泰县五佛乡兴水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张文媛	景泰县漫水滩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张永秀	景泰县漫水滩乡东坝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段学规	景泰县红水镇大咀子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王 睿	景泰县红水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何明义	景泰县红水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李鹏生	景泰县红水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张正东	景泰县阳光幼儿园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县“园丁奖”

续表2

姓名	所在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冯尔彰	景泰县第一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李忠林	景泰县第一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朱成海	景泰县第二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黄登龙	景泰县第二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王美行	景泰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石富强	景泰县第四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王巧玲	景泰县第六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王义雪	景泰县实验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冯岚琳	景泰县第一幼儿园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胡雯芸	景泰县第一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薛蓉	景泰县第七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张瑞雪	景泰县第四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郝万霞	景泰县芦阳镇一条山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范琳琳	景泰县中泉镇龙湾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闫沛霞	景泰县正路镇沙河井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冯宜财	景泰县正路镇红岷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肖宏清	景泰县寺滩乡郭家台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魏万梅	景泰县寺滩乡丰乐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张海国	景泰县草窝滩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豆志文	景泰县五佛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李效明	景泰县五佛乡泰和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董善花	景泰县第三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王同龙	景泰县上沙窝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兰国富	景泰县红水镇靖安名族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班主任
沈显林	景泰县第一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王恩建	景泰县第二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车延录	景泰县第三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张永成	景泰县第四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李治荣	景泰县第六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盛翼林	景泰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王金津	景泰县实验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徐伶俐	景泰县第一幼儿园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刘昭慧	景泰县第一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王燕祖	景泰县第二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罗维军	景泰县第二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续表3

姓名	所在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张富勇	景泰县第三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陈玉兰	景泰县第六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赵鸿夫	景泰县芦阳镇学区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冯海勇	景泰县喜泉学区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尚伦强	景泰县中泉镇三合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胡广娣	景泰县寺滩乡永川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李连芳	景泰县草窝滩镇五景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罗立成	景泰县正路镇兔窝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沈 岱	景泰县五佛乡西源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寇彩虹	景泰县漫水滩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段顺成	景泰县红水镇界碑小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师德标兵先进个人
何 忠	景泰县第一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教育工作者
罗维秀	景泰县第二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教育工作者
谈守军	景泰县第三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教育工作者
芮守文	景泰县第四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教育工作者
陈国福	景泰县一条山学区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教育工作者
宣文山	景泰县中泉学区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教育工作者
范玉飞	景泰县正路学区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教育工作者
朱世芳	景泰县草窝滩正中心幼儿园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教育工作者
崔 凌	景泰县五佛初级中学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教育工作者
张俊娟	景泰县教育局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优秀教育工作者
杨梅山家庭	红水镇宋家庄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苟晓燕家庭	红水镇共建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王万芳家庭	红水镇泰安社区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王秀翠家庭	红水镇泰安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曹芳祖家庭	红水镇曾家井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陈凤莲家庭	上沙沃镇梁槽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王世艳家庭	上沙沃镇白墩子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王子芬家庭	上沙沃镇段家井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王香朝家庭	喜泉镇北滩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孙英兰家庭	喜泉镇尚坝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何爱聪家庭	喜泉镇三塘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肖树兰家庭	喜泉镇新民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化希红家庭	喜泉镇兴泉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何复莲家庭	喜泉镇陈庄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续表4

姓名	所在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黄玉香家庭	芦阳镇芳草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贾耀梅家庭	芦阳镇响水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李凤英家庭	芦阳镇红光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刘召琴家庭	芦阳镇东关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吕玉家庭	芦阳镇条山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王玉香家庭	芦阳镇城关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张守莉家庭	芦阳镇席滩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杨聪莲家庭	中泉镇崇华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朱进菊家庭	中泉镇脑泉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徐兰中家庭	中泉镇脑泉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罗立莉家庭	一条山镇南关社区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樊春雁家庭	一条山镇南关社区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张小英家庭	一条山镇人民路社区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康星前家庭	一条山镇北关社区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张启连家庭	一条山镇泰玉路社区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韦性霞家庭	一条山镇东关社区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王希增家庭	正路镇黄崖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朱香明家庭	正路镇川口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彭维桂家庭	正路镇石井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陈绍兰家庭	正路镇三墩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周邦花家庭	五佛乡西源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高彦霜家庭	五佛乡老湾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张昌彩家庭	五佛乡泰和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安宗莲家庭	寺滩乡刘庄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肖秀英家庭	寺滩乡付庄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王凤英家庭	寺滩乡九支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赵连春家庭	寺滩乡宽沟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李成菊家庭	寺滩乡永泰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张金莲家庭	寺滩乡疃庄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孟生香家庭	草窝滩镇猎虎山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拓兰香家庭	草窝滩镇翠柳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王兰珍家庭	草窝滩镇猎丰泉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张芙蓉家庭	草窝滩镇长城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范玉香家庭	草窝滩镇龚家湾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胡广琴家庭	草窝滩镇陈槽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续表5

姓名	所在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张安环家庭	漫水滩乡北崖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曾继英家庭	漫水滩乡新井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殷月玲家庭	漫水滩乡西井村	景泰县妇联	最美家庭
虞桂元家庭	一条山镇水源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雷小平家庭	一条山镇水源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李永梅家庭	一条山镇水源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白秋香家庭	一条山镇水源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高风杨家庭	一条山镇水源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高孙梅家庭	芦阳镇寺梁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祁建芳家庭	芦阳镇寺梁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杨文彩家庭	芦阳镇寺梁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孙存玉家庭	芦阳镇寺梁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文娟家庭	芦阳镇寺梁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刘进云家庭	芦阳镇十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石彩娥家庭	芦阳镇十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化芳家庭	芦阳镇十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焦裕玲家庭	芦阳镇十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马莲家庭	芦阳镇十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何复翠家庭	喜泉镇陈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卢永霞家庭	喜泉镇陈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罗文娟家庭	喜泉镇陈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吕晓琴家庭	喜泉镇陈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何复莲家庭	喜泉镇陈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郭永玲家庭	喜泉镇兴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韩菊香家庭	喜泉镇兴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卢昌秀家庭	喜泉镇兴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瑛家庭	喜泉镇兴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杨佑玲家庭	喜泉镇兴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刘占霞家庭	草窝滩镇陈槽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郭文家庭	草窝滩镇陈槽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万生莉家庭	草窝滩镇陈槽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蕊香家庭	草窝滩镇陈槽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高明艳家庭	草窝滩镇陈槽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江晓妮家庭	草窝滩镇红跃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吕林红家庭	草窝滩镇红跃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续表6

姓名	所在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张霞生家庭	草窝滩镇红跃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正红家庭	草窝滩镇红跃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高启翠家庭	草窝滩镇红跃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吴 英家庭	草窝滩镇青城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马秀云家庭	草窝滩镇青城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朱建英家庭	草窝滩镇青城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春霞家庭	草窝滩镇青城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李秀春家庭	草窝滩镇青城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董香玲家庭	红水镇莲花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刘 丽家庭	红水镇莲花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田种菊家庭	红水镇莲花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陈永秀家庭	红水镇莲花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兴花家庭	红水镇莲花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孙文花家庭	红水镇泰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李万华家庭	红水镇泰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杨佑爱家庭	红水镇泰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香唐家庭	红水镇泰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刘叶兰家庭	红水镇泰安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陈国霞家庭	红水镇曾家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刘兴春家庭	红水镇曾家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蒋成菊家庭	红水镇曾家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叶新书家庭	红水镇曾家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之莲家庭	红水镇曾家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郝永青家庭	正路镇砂河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任学花家庭	正路镇砂河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旭祥家庭	正路镇砂河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梅忠家庭	正路镇砂河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施菊祥家庭	正路镇砂河井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马云琴家庭	正路镇兔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白文香家庭	正路镇兔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李子兰家庭	正路镇兔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焦积兰家庭	正路镇兔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唐好兰家庭	正路镇兔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罗文芳家庭	中泉镇龙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薛 淑家庭	中泉镇龙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续表7

姓名	所在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高志兰家庭	中泉镇龙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马翠家庭	中泉镇龙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宣文琳家庭	中泉镇龙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尚翠霞家庭	中泉镇龙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尚玉霞家庭	中泉镇龙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卢海玲家庭	中泉镇龙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车菊花家庭	中泉镇大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芮文红家庭	中泉镇大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梁咏翠家庭	中泉镇大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建莲家庭	中泉镇大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生芳家庭	中泉镇大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亚云家庭	漫水滩乡漫水滩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李寿连家庭	漫水滩乡漫水滩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周凤琴家庭	漫水滩乡漫水滩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陈秀梅家庭	漫水滩乡漫水滩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世慧家庭	漫水滩乡漫水滩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柴有菊家庭	漫水滩乡北崖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克叶家庭	漫水滩乡北崖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世梅家庭	漫水滩乡北崖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赵晓玲家庭	漫水滩乡北崖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安梅家庭	漫水滩乡北崖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来跃桂家庭	五佛乡老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路荣家庭	五佛乡老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沈渭凤家庭	五佛乡老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罗玉芬家庭	五佛乡老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曹文英家庭	五佛乡老湾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万翠家庭	五佛乡泰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李维霞家庭	五佛乡泰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定琴家庭	五佛乡泰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陈其燕家庭	五佛乡泰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路慎芳家庭	五佛乡泰和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郑维兰家庭	寺滩乡付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中兰家庭	寺滩乡付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锦山家庭	寺滩乡付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火柴兰家庭	寺滩乡付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续表8

姓名	所在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肖秀英家庭	寺滩乡付庄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郭成香家庭	寺滩乡玉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李建改家庭	寺滩乡玉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段克秀家庭	寺滩乡玉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中霞家庭	寺滩乡玉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延兰家庭	寺滩乡玉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蒋莲堂家庭	寺滩乡永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海莲家庭	寺滩乡永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蔡翠祖家庭	寺滩乡永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杨彩文家庭	寺滩乡永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李翠仁家庭	寺滩乡永川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陈国香家庭	上沙沃镇大桥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治连家庭	上沙沃镇大桥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杨玉翠家庭	上沙沃镇大桥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德芳家庭	上沙沃镇大桥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魏著琴家庭	上沙沃镇大桥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刘叶莲家庭	上沙沃镇驼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胡泉花家庭	上沙沃镇驼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余有兰家庭	上沙沃镇驼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王翠英家庭	上沙沃镇驼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姚玉娇家庭	上沙沃镇驼水村	景泰县妇联	景泰县“美丽庭院”示范户
张世玉	景泰县爱心公益协会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道德模范“助人为乐”
陈怀香	一条山镇南关社区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道德模范“助人为乐”
范锦宏	景泰四中九年级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道德模范“见义勇为”
田种斌	甘肃寿鹿山水泥有限公司员工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道德模范“见义勇为”
包国龙	景泰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道德模范“敬业奉献”
王德耘	玉诚公司环卫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道德模范“敬业奉献”
邓建生	景泰县职业中专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道德模范“孝老爱亲”
王俪颖	芦阳镇十里村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道德模范“孝老爱亲”
何复莲	喜泉镇陈庄村	中共景泰县委 景泰县人民政府	道德模范“孝老爱亲”
寇德宇	景泰一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王文雅	景泰一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杨钰成	景泰一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续表9

姓名	所在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韦 筱	景泰二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郝斌钰	景泰二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刘昊轩	景泰三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刘任可	景泰四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沈秉正	景泰四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李思霆	景泰实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苗承龙	景泰实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韦应烜	景泰实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张雅茹	漫水滩乡东坝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何佳阳	漫水滩乡杨柳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宣雨欣	中泉镇脑泉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王力锋	五佛乡沿寺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缪润磊	寺滩乡九支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李谕春	正路镇初级中学(小学部)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韩雨彤	上沙沃镇大桥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张楷惠	景泰五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曹琛彬	景泰六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方新涛	景泰六中(小学部)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李清煜	景泰七小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陈佳欣	喜泉镇兴泉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马 毓	芦阳镇一条山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段学琳	正路镇双墩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续表 10

姓名	所在单位	授奖机关	荣誉称号
彭琳茹	正路镇红岬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赵大毓	寺滩乡宽沟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耿海	寺滩乡丰乐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王德琴	五佛乡泰和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石岩松	五佛乡兴水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彭正霞	中泉镇中庄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陈俊清	中泉镇三合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张兆平	漫水滩乡新井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王朝霞	上沙沃镇上庄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裴玉林	红水镇清河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李若兰	红水镇靖安民族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王瑾	喜泉镇尚坝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高兴琴	喜泉镇陈庄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寇琇蓁	芦阳镇城关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魏君芳	芦阳镇寺梁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马玉玮	芦阳镇城关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来耀勇	一条山学区总辅导员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化希嘉	教育局总辅导员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胡广英	育才小学	共青团景泰县委 景泰县教育局 景泰县少工委	景泰县优秀少先队员





## 景泰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景泰县统计局  
2019年5月5日

2018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县上下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不断创新宏观调控思路与方式,经济结构逐步优化,转型升级步伐加快,民生事业持续进步,经济社会发展迈上新台阶。

### 一、综合

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经核算,全县实现生产总值54.97亿元,按可比价计算较上年增长7.4%。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13.11亿元,同比增长6.1%;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12.07亿元,同比增长19.1%;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29.79亿元,同比增长2.3%。

三次产业结构情况:全县一、二、三产业比重由上年的24:19:57调整为24:22:54。

### 二、农业

全年农作物播种面积为82.19

万亩,较上年增加2.77万亩,同比增长3.5%。其中:粮食播种面积为59.31万亩,较上年增加3.77万亩,同比增长6.78%,油料播种面积为5.71万亩,较上年减少0.33万亩,同比下降5.46%,蔬菜播种面积为1.95万亩,较上年增加0.27万亩,同比增长16.04%。

全县粮食总产量为22.92万吨,较上年增加1.69万吨,同比增长7.96%;其中,夏粮总产量为6.17万吨,较上年增加1万吨,同比上升19.46%;秋粮总产量为16.75万吨,较上年增加1万吨,同比增长4.23%。油料总产量为1.14万吨,较上年增加0.14万吨,同比增长14.55%;蔬菜总产量为8.77万吨,较上年增加0.34万吨,同比增长3.98%。

全县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23.57亿元,同比增长2.3%。其中:实现农业产值14.76亿元,同

比增长0.79%;林业产值0.11亿元,同比上升1.54%;牧业产值6.4亿元,同比增长6.5%;渔业产值490.22万元,同比增长212.34%;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2.2亿元,同比增长1.19%。

年末大牲畜存栏1.13万头,同比上升28.61%;羊只存栏43.52万只,较上年增加4.2万只,上升10.8%;羊只出栏44.25万只,较上年增加2.2万只,增长5.32%;猪存栏为8.9万头,较上年减少0.6万头,下降6.3%;猪出栏12.79万头,较上年增加1.6万头,上升14.7%;牛存栏0.7万头,出栏0.2万头;鸡存栏55.55万只,较上年增加4.85万只,上升9.57%;鸡出栏36.09万只,较上年增加0.15万只,上升0.42%。

全年肉类总产量1.66万吨,其中猪肉0.92万吨,羊肉0.66万吨;牛奶产量为0.18万吨,禽蛋总

产量为0.18万吨,全年水产品产量622吨。

**主要农作物产量:**小麦4.54万吨,洋芋0.46万吨,啤酒大麦0.04万吨,药材5.5万吨,蔬菜8.77万吨,玉米15.59万吨。

###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完成工业总产值40.63亿元,同比增长37.82%。其中规上工业企业完成产值39.15亿元,同比增长39.22%;完成销售产值38亿元,产销率为97.06%。规下工业企业完成产值1.48亿元。完成工业增加值8.2亿元,同比增长25.8%(可比价)。其中:规上工业完成7.44亿元,同比增长27.9%;规下工业完成0.478亿元,同比增长8.6%。

**主要工业品产量:**水泥153万吨,较上年下降23.5%;石膏板2928万平方米,较上年下降24%;硅铁合金12.6万吨,较上年增长88.1%;混合饲料2.86万吨,较上年下降28.3%;面粉1.8万吨,较上年下降51.7%。太阳能发电量26653.58万千瓦时,较上年增长165.8%;风力发电量51791.02万千瓦时,较上年增长16.6%;火力发电量488392万千瓦时,较上年增长61.7%。

全社会建筑业实现总产值14738.7万元,较上年下降6.9%。全县具有建筑业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企业实现利润总额-835.6万元。

### 四、固定资产投资与房地产开发

全年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较上年下降26.12%。

城镇固定资产投资中,第一产业完成投资1.2242亿元;第二

产业完成投资2.7521亿元;第三产业完成投资25.6842亿元。

**房地产开发:**城镇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18183万元,同比下降72.33%。其中住宅投资9894万元,同比下降74.43%。在房地产开发投资中,房屋施工面积548584平方米,同比增长0.83%;房屋竣工面积125095平方米,增长1782.54%;商品房销售面积50474平方米,同比下降38.43%。

### 五、交通邮电和旅游

全县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实现增加值4.68亿元、较上年增长4.6%。

**交通运输:**全年各种运输方式完成的货物周转量6387.4万吨千米,较上年增长9%;客运周转量13531.86万人千米,较上年增长8%。

年末,全县民用汽车拥有量3.9万辆,较上年增长2.6%。其中:个人汽车3.6万辆,较上年增长1.4%。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1.72亿元。其中:邮政业务总量1732万元,电信业务总量1.55亿元。年末固定电话用户2.4万部,其中:城市1.6万部,农村0.8万部。年末移动电话用户25.3万部,电话普及率达106部/百人。

旅游业发展较快,全年旅游人数达299.13万人(次),较上年增长23.87%,旅游收入19.09亿元,较上年增长30.06%。

### 六、消费品零售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75亿元,较上年增长6.1%。其中:城镇零售总额14.92亿元,较上年增长5.6%;农村零售总额3.83亿元,较上年增长7.7%。分

行业看,批发和零售业实现零售额15.58亿元,较上年增长6.1%;住宿和餐饮业实现零售额3.17亿元,较上年增长5.6%。

### 七、财政金融

全县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5.32亿元,同比增长26.69%;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2.4亿元,同比增长7.42%;财政支出20.3亿元,同比下降1.2%。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为80.83亿元,较上年增加2.6亿元,增长3.32%;各项贷款余额为66.73亿元,较上年增加0.96亿元,增长1.46%。

### 八、教育和卫生

全年普通高中在校学生4972人,较上年减少571人,下降10.3%;初中学生在校学生6496人,较上年减少16人,下降0.25%;小学在校学生14823人,较上年增加273人,增长1.88%。

医疗卫生计生单位18个,卫生技术人员690人,床位722张。

### 九、居民生活

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6131.75元,较上年增加1709.56元,增长7%;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700.93元,较上年增加946.21元,增长9.7%。全县参加养老保险人数143024人,其中: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8173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9521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125330人;全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人数201254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职工18313人。最低生活保障的城市人数为6637人,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3400.25万元;农村人数为12083人,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2486.2万元。



## 十、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

**安全生产:**2018年全县生产安全事故死亡24人,较上年上升166.67%。亿元GDP死亡率为0.44,比上年上升0.19个百分点;工矿商贸企业就业人员生产安全事故10万人死亡率为0.03。全年发生道路交通事故96起,造成死

亡23人、受伤102人,直接经济损失11.3万元,事故起数下降3.03%、受伤人数上升0.99%;死亡人数上升35.29%,直接经济损失下降37.19%。

**自然灾害:**全年农作物受灾面积10.11万亩,较上年减少10.39万亩,下降50.67%。其中成

灾面积15.82万亩,较上年下降2.28万亩,下降12.63%;八成至绝收0.62万亩,较上年减少1.2万亩,下降64.99%。

**注:**本公报各项统计数据为初步统计数。